

建党以来
重要文献选编
(一九二一—一九四九)
第二十五册

建党以来 重要文献选编

(一九二一——一九四九)

第二十五册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 编
中 央 档 案 馆

中央文献出版社

目 录

军委关于大别山根据地的确立是整个南线胜利的 重要环节给刘伯承等的指示	(1)
(一九四八年一月二日)	
关于建立报告制度	毛泽东 (3)
(一九四八年一月七日)	
军委关于中原和西北地区的作战部署 给刘伯承等的指示	(6)
(一九四八年一月九日)	
陕北九个月作战的基本总结	彭德怀 (8)
(一九四八年一月十一日)	
土地改革中的几个问题	任弼时 (12)
(一九四八年一月十二日)	
中共中央关于对中间派应采积极争取与合作态度 给叶剑英、李维汉等的指示	(36)
(一九四八年一月十四日)	
毛泽东征询邓小平对新解放区若干政策意见的 电报	(38)
(一九四八年一月十四日)	
附：邓小平答复毛泽东征询新解放区土改问题的 报告	(39)
(一九四八年一月二十二日)	

- 在西北野战军前委扩大会议上的讲话 毛泽东 (43)
 (一九四八年一月十五日)
- 关于目前党的政策中的几个重要问题 毛泽东 (54)
 (一九四八年一月十八日)
- 毛泽东转发习仲勋关于西北土改情况报告的批语 (61)
 (一九四八年一月二十日)
- 附：习仲勋关于西北土改情况给毛泽东的报告 (61)
 (一九四八年一月十九日)
- 毛泽东关于新解放区土改斗争策略问题
- 给粟裕的信 (66)
 (一九四八年一月二十二日)
- 刘少奇关于土改整党和建设乡政权问题
- 给薄一波等的电报 (71)
 (一九四八年一月二十三日)
- 毛泽东对《关于目前党的政策中的几个重要问题》的
补充意见给刘少奇的信 (73)
 (一九四八年一月二十四日)
- 中共中央工委关于地主经营工商业政策
- 给邓子恢的指示 (75)
 (一九四八年一月二十五日)
- 军队内部的民主运动 毛泽东 (76)
 (一九四八年一月三十日)
- 毛泽东转发朱德关于军事民主及职工待遇问题
- 给中共中央的信的批语 (78)
 (一九四八年一月三十一日)
- 附：朱德给中共中央的信 (79)
 (一九四七年十二月十日)

关于当前民主党派工作的意见	周恩来 (82)
(一九四八年一月)	
在不同地区实施土地法的不同策略	毛泽东 (86)
(一九四八年二月三日)	
中共中央关于对待在华外国侨民政策的指示	(88)
(一九四八年二月七日)	
毛泽东关于封闭蒋军在东北加以各个歼灭 给林彪等的电报	(92)
(一九四八年二月七日)	
纠正土地改革宣传中的“左”倾错误	毛泽东 (95)
(一九四八年二月十一日)	
新解放区土地改革要点	毛泽东 (97)
(一九四八年二月十五日)	
中共中央关于土地改革中各社会阶级的划分 及其待遇的规定 (草案)	(99)
(一九四八年二月十五日中共中央的草案，发给中工委、 各中央局、中央分局，限收到四星期内召集会议，逐条 讨论，向中央提出意见。此项草案不得下达。)	
中共中央关于讨论《中央关于土地改革中各 社会阶级的划分及其待遇的规定 (草案)》 的指示	(154)
(一九四八年二月十六日)	
军委总政治部关于在部队中建立士兵委员会的通知	(156)
(一九四八年二月十七日)	
毛泽东关于新解放区土改斗争策略问题 给中原局等的电报	(158)
(一九四八年二月十七日)	

- 中共中央工委关于收复石家庄的城市工作经验的
通报 (160)
 (一九四八年二月十九日)
- 老区半老区的土地改革与整党工作 周恩来 (165)
 (一九四八年二月二十二日)
- 中共中央发言人驳斥杜鲁门援蒋咨文的谈话 (174)
 (一九四八年二月二十二日)
- 附：美帝援蒋初步统计 (177)
 (一九四八年三月十五日)
- 中共中央关于注意总结城市工作经验的指示 (183)
 (一九四八年二月二十五日)
- 关于工商业政策 毛泽东 (185)
 (一九四八年二月二十七日)
- 关于民族资产阶级和开明绅士问题 毛泽东 (187)
 (一九四八年三月一日)
- 毛泽东关于政策和经验的关系问题
- 给刘少奇的复电 (191)
 (一九四八年三月六日)
 附：刘少奇关于土地改革问题给毛泽东的电报 (193)
 (一九四八年二月十八日)
- 中共中央发言人评民主同盟三中全会及
国民党革命委员会宣言 (196)
 (一九四八年三月六日)
- 附一：民主同盟三中全会宣言的四项主张 (197)
- 附二：国民党革命委员会宣告成立 (199)
- 评西北大捷兼论解放军的新式整军运动 毛泽东 (201)
 (一九四八年三月七日)

毛泽东对《山西崞县是怎样进行土地改革的?》	
一文按语	(205)
(一九四八年三月十二日)	
附一：山西崞县是怎样进行土地改革的?	(206)
(一九四八年二月八日)	
附二：平山老解放区土改经验.....	(225)
(一九四八年二月二十七日)	
附三：陕甘宁绥德县老区黄家川调整土地的经验.....	(228)
(一九四八年二月二十八日)	
关于情况的通报	毛泽东 (233)
(一九四八年三月三十日)	
中共中央关于建立报告制度的补充指示	(240)
(一九四八年三月二十五日)	
在晋绥干部会议上的讲话	毛泽东 (242)
(一九四八年四月一日)	
对晋绥日报编辑人员的谈话	毛泽东 (254)
(一九四八年四月二日)	
再克洛阳后给洛阳前线指挥部的电报	毛泽东 (259)
(一九四八年四月八日)	
中共中央关于将一切可能和必须统一的权力 统一于中央的指示	(261)
(一九四八年四月十日)	
中共中央关于解决新解放城市粮荒问题的指示	(264)
(一九四八年四月十七日)	
中共中央转发滕代远关于群众战勤负担情况 报告的批语	(266)
(一九四八年四月十九日)	
附：滕代远关于群众战勤负担情况的报告	(267)
(一九四八年四月十三日)	

- 跃进中原的胜利形势与今后的政策策略 邓小平 (270)
 (一九四八年四月二十五日)
- 毛泽东关于请张东荪等民主人士来解放区
开代表会议事给刘仁的信 (281)
 (一九四八年四月二十七日)
- 中共中央发布纪念“五一”节口号 (283)
 (一九四八年四月三十日)
- 中共中央关于邀请各民主党派代表协商召开
新政协问题给沪局港分局的指示 (286)
 (一九四八年五月一日)
- 军委关于粟裕兵团准备渡江任务给刘伯承、
邓小平的指示 (288)
 (一九四八年五月五日)
- 中共中央关于革命军人入党办法的规定 (290)
 (一九四八年五月十日)
- 中共中央关于在纠正土地改革中“左”倾错误时
应注意的问题给东北局的指示 (292)
 (一九四八年五月十日)
- 中共中央关于应将工业生产放在领导工作的
重要位置给晋绥分局等的指示 (294)
 (一九四八年五月十一日)
- 目前形势和军队建设问题 朱德 (296)
 (一九四八年五月十四日)
- 中共中央关于地主富农知识分子入伍后
改变成分的规定 (307)
 (一九四八年五月十四日)
- 中共中央关于目前妇女工作的指示 (309)
 (一九四八年五月十五日)

毛泽东关于对知识分子应避免唯成分论的偏向	
给周恩来、胡乔木的信	(312)
(一九四八年五月二十一日)	
新解放区农村工作的策略问题	毛泽东 (313)
(一九四八年五月二十四日)	
一九四八年的土地改革工作和整党工作	毛泽东 (315)
(一九四八年五月二十五日)	
中共中央关于一九三三年两个文件的决定	(321)
(一九四八年五月二十五日)	
中共中央关于三三制仍应执行的指示	(322)
(一九四八年五月三十一日)	
中共中央关于工资政策的指示	(323)
(一九四八年六月一日)	
中共中央宣传部关于重印《左派幼稚病》	
第二章前言	(325)
(一九四八年六月一日)	
军委批转东北野战军人城纪律守则	(330)
(一九四八年六月四日)	
中共中央关于宣传工作中请示与报告制度的规定	(332)
(一九四八年六月五日)	
军委关于攻打长春问题给林彪等的指示	(335)
(一九四八年六月七日)	
中共中央批转东北局关于保护新收复城市的指示	(338)
(一九四八年六月十日)	
附：中共中央东北局关于保护新收复城市的指示	(338)
(一九四八年六月十日)	
中央军委关于攻克开封后的各项政策	

- 给粟裕等的指示 (345)
(一九四八年六月十九日)
- 中共中央宣传部关于对中原新解放区知识分子
方针的指示 (347)
(一九四八年六月二十日)
- 中共中央关于临汾地区工作方针
给晋绥分局等的指示 (349)
(一九四八年七月三日)
- 做好城市工作，迎接革命的新高潮 彭真 (353)
(一九四八年七月六日)
- 中共中央宣传部关于新收复城市大学办学方针的
指示 (358)
(一九四八年七月十三日)
附：东北局宣传部关于新收复城市大学办学方针的请示 (360)
(一九四八年六月二十一日)
- 中共中央关于揭破敌人和平阴谋的指示 (362)
(一九四八年七月十八日)
- 中共中央关于地主富农选举权问题
给东北局等的指示 (365)
(一九四八年七月十九日)
- 军委关于潍县攻城经验给林彪等的电报 (366)
(一九四八年七月二十日)
- 军委关于停止攻击长春计划做好南进作战准备
给林彪等的指示 (368)
(一九四八年七月二十二日)
- 中共中央关于创办高级党校（马列学院）的决定 (370)
(一九四八年七月二十四日)

把解放区的农业生产提高一步	(372)
(一九四八年七月二十五日新华社社论)	
关于农业社会主义的问答	(381)
(一九四八年七月二十七日新华社信箱)	
中共中央关于对法国领事要求与我建立外交关系 问题给华北局的指示	(389)
(一九四八年七月二十八日)	
人民解放战争两周年的总结和第三年的任务	(391)
(一九四八年七月三十日新华社社论)	
毛泽东复各民主党派与民主人士电	(403)
(一九四八年八月一日)	
附：各民主党派赞同召开新政协致毛泽东电	(404)
(一九四八年五月五日)	
中共中央关于对中间派倒蒋活动应取策略的 指示	(405)
(一九四八年八月一日)	
当前中国职工运动的总任务	陈 云 (407)
(一九四八年八月三日、四日)	
军委关于济南战役部署的电报	(415)
(一九四八年八月十二日、二十六日、二十八日、 九月十一日)	
中共中央、军委关于严格执行向中央作请示报告 制度的指示	(422)
(一九四八年八月十四日)	
毛泽东关于不同意毛泽东主义的提法 给吴玉章的电报	(425)
(一九四八年八月十五日)	
华北人民政府组织大纲	(427)
(一九四八年八月十六日华北临时人民代表大会通过)	
蒋管区斗争要有清醒头脑和灵活策略	周恩来 (431)
(一九四八年八月二十二日)	

中共中央关于修改《接收敌伪和蒋占企业后的改造管理与工运方针的决议》给东北局的指示	（434）
（一九四八年八月二十三日）	
关于辽沈战役的作战方针	毛泽东（438）
（一九四八年九月、十月）	
在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上的报告和结论	毛泽东（442）
（一九四八年九月八日、十三日）	
关于新民主主义的建设问题	刘少奇（458）
（一九四八年九月十三日）	
在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上的发言	任弼时（468）
（一九四八年九月十三日）	
中共中央关于党校教学材料的规定	（473）
（一九四八年九月十五日）	
关于东北经济构成及经济建设基本方针的提纲	张闻天（479）
（一九四八年九月十五日）	
关于健全党委制	毛泽东（497）
（一九四八年九月二十日）	
军委关于实现五年左右从根本上打倒国民党和	
各野战军歼敌任务的指示	（499）
（一九四八年九月二十二日）	
正确执行劳资两利方针	（502）
（一九四八年九月二十四日新华社短评）	
军委关于同意举行淮海战役的指示	（505）
（一九四八年九月二十五日）	
中共中央关于与英方商谈贸易问题	
给方方等的指示	（507）
（一九四八年九月二十五日）	
军委关于战争第三年歼敌任务的指示	（509）
（一九四八年九月二十七日）	

军委关于先打锦州可使我军完全处于主动地位 给林彪等的指示	(511)
(一九四八年九月二十七日)	
军委关于攻占义县、锦州、锦西是东北整个战局的 关键给林彪等的指示	(513)
(一九四八年九月二十九日)	
中共中央关于召开党的各级代表大会和 代表会议的决议	(515)
(一九四八年九月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通过)	
中共中央关于各中央局、分局、军区、军委分会 及前委会向中央请示报告制度的决议	(520)
(一九四八年九月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通过)	
对华北记者团的谈话	刘少奇 (530)
(一九四八年十月二日)	
军委关于力争十天左右攻取锦州给林彪等的指示	(542)
(一九四八年十月三日)	
中共中央关于与国民党进行货币斗争的指示	(544)
(一九四八年十月六日)	
中共中央关于征求民主人士对《关于召开新的 政治协商会议诸问题》的意见给高岗等的 指示	(546)
(一九四八年十月八日)	
中共中央关于晋南、晋中新收复区实行 土地改革的指示	(551)
(一九四八年十月九日)	

- 中共中央关于九月会议的通知 (553)
 (一九四八年十月十日)
- 关于淮海战役的作战方针 毛泽东 (560)
 (一九四八年十月十一日)
- 军委关于钳制徐州援敌歼灭黄百韬兵团的
部署的指示 (563)
 (一九四八年十月十四日)
- 中共中央关于地主、旧富农的选举权与
被选举权问题的指示 (566)
 (一九四八年十月十六日)
 附：晋绥分局关于地主、富农、工矿业主
 选举权问题给中央的报告 (569)
 (一九四八年九月二十三日)
- 论新民主主义政权问题 董必武 (571)
 (一九四八年十月十六日)
- 军委关于下一步行动宜打锦西葫芦岛
给林彪等的指示 (581)
 (一九四八年十月十七日)
- 军委关于对长春取威迫政策争取
郑洞国起义的指示 (584)
 (一九四八年十月十八日)
- 军委关于抓住廖耀湘部各个歼灭之
给林彪等的指示 (586)
 (一九四八年十月十九日)
- 军委关于同意淮海战役修改部署
给饶漱石等的指示 (588)
 (一九四八年十月二十二日)

附：饶漱石、粟裕、谭震林关于调敌回援以围歼 黄百韬兵团的作战部署的请示	(589)
(一九四八年十月二十一日)		
动员一切力量歼灭可能向石家庄进扰之敌	毛泽东 (592)
(一九四八年十月二十六日)		
中共中央宣传部关于电影工作		
给东北局宣传部的指示	(594)
(一九四八年十月二十六日)		
中共中央关于准备五万三千个干部的决议	(597)
(一九四八年十月二十八日)		
军委关于华北东北部队夺取平津的作战部署		
给林彪等的指示	(602)
(一九四八年十月三十一日)		
刘少奇对《关于东北经济构成及经济建设 基本方针的提纲》的修改	(605)
(一九四八年十一月—十二月)		
全世界革命力量团结起来，反对帝国主义的 侵略	毛泽东 (617)
(一九四八年十一月)		
中国人民解放军总部发布惩处战争罪犯命令	(621)
(一九四八年十一月一日)		
中共中央关于邀请民主人士北上		
给香港分局等的指示	(623)
(一九四八年十一月五日)		
军委关于同意淮海战役攻击部署		
给粟裕等的指示	(626)
(一九四八年十一月七日)		
附：粟裕等关于淮海战役发起攻击部署		

向军委的请示	(627)
(一九四八年十一月六日)	
中共中央关于新解放城市中中外报刊通讯社 处理办法的决定	(630)
(一九四八年十一月八日)	
军委关于截断徐州敌退路歼敌于淮河长江以北 给陈毅等的指示	(635)
(一九四八年十一月九日)	
毛泽东关于再有一年左右时间即可从根本上 打倒国民党给林彪等的电报	(637)
(一九四八年十一月十一日)	
军委关于完成攻徐作战之战略展开 给刘伯承等的指示	(639)
(一九四八年十一月十一日)	
中国军事形势的重大变化	毛泽东 (642)
(一九四八年十一月十四日)	
中共中央关于军事管制问题的指示	(644)
(一九四八年十一月十五日)	
军委关于推迟攻取太原问题给徐向前、 周士第的指示	(646)
(一九四八年十一月十六日)	
中央军委关于由刘陈邓粟谭组成总前委 统筹一切的指示	(647)
(一九四八年十一月十六日)	
中共中央宣传部、新华总社关于纠正各地 新闻报导中右倾偏向的指示	(649)
(一九四八年十一月十八日)	
军委关于淮海战役下一步作战方针	

给粟裕等的指示	(651)
(一九四八年十一月十九日)	
军委关于华东野战军今后一时期的主要任务是 歼灭李延年兵团给粟裕等的指示	(654)
(一九四八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中共中央就南京国民党政府要求美国给予 军事保护发表的声明	(656)
(一九四八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中共中央关于把编印马恩列斯文献及中央重要文献 之权统一于中央给华东局的指示	(658)
(一九四八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军委关于速调粮食供应前线给中原局等的指示	(659)
(一九四八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军委关于必须准备连续作战争取战役全胜 给刘伯承等的指示	(661)
(一九四八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军委关于杨成武三个纵队行动部署的指示	(664)
(一九四八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中共中央关于新解放之大城市不必称 特别市的指示	(666)
(一九四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军委关于淮海战役第三阶段任务 给刘伯承等的电报	(667)
(一九四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中共中央关于在新解放城市中成立各界代表会 办法的规定	(669)
(一九四八年十一月三十日)	
军委关于抓住胡宗南使其兵力不能他调	

给彭德怀、张宗逊的指示	（673）
（一九四八年十二月一日）	
军委关于歼灭强敌必须用强攻解决	
给刘伯承等的指示	（675）
（一九四八年十二月四日）	
军委关于准备隔断平津包围唐山歼击芦台塘沽之敌	
给林彪等的指示	（677）
（一九四八年十二月八日）	
中共中央关于处理矿产与城市房地产政策问题	
给中原局的指示	（680）
（一九四八年十二月十一日）	
关于平津战役的作战方针	毛泽东（681）
（一九四八年十二月十一日）	
中共中央关于中央法律委员会	
任务与组织的决定	（685）
（一九四八年十二月十二日中共中央书记处会议通过）	
中央军委关于今后战略方针问题	
给刘伯承等的指示	（686）
（一九四八年十二月十二日）	
中央军委关于准备接收北平、天津、唐山	
工作的指示	（689）
（一九四八年十二月十三日）	
对马列学院第一班学员的讲话	刘少奇（691）
（一九四八年十二月十四日）	
中共中央关于同意组成专门班子接收大城市	
给陈云的复电	（701）
（一九四八年十二月十五日）	

附：接收沈阳的经验	陈 云 (702)
(一九四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中共中央关于中央政策研究室业务的通知	(707)
(一九四八年十二月十五日)	
附：中央政策研究室工作大纲.....	(707)
中共中央对东北局《建党工作发言大纲》的 修改意见	(713)
(一九四八年十二月十六日)	
敦促杜聿明等投降书	毛泽东 (716)
(一九四八年十二月十七日)	
中共中央关于攻击天津北平张家口之敌的 部署等问题给林彪、罗荣桓的指示	(718)
(一九四八年十二月十七日)	
军委关于要充分注意保护北平工业及重要 文化古迹给林彪等的指示	(720)
(一九四八年十二月十七日)	
中共中央关于注意保护新解放区公共农林产业 及试验场的指示	(722)
(一九四八年十二月十九日)	
中共中央关于吸收平津地区知识分子问题 给林彪等的指示	(723)
(一九四八年十二月十九日)	
中共中央关于县、区、村人民代表会议的指示	(725)
(一九四八年十二月二十日)	
中共中央关于目前解放区农村妇女工作的决定	(727)
(一九四八年十二月二十日)	

中共中央关于城市公共房产问题的决定	(736)
(一九四八年十二月二十日)	
中共中央关于大量提拔培养产业工人干部的 指示	(741)
(一九四八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中共中央关于广为宣传对平津等城市的 约法八章的指示	(743)
(一九四八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附：中国人民解放军平津前线司令部布告	(743)
(一九四八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中共中央关于在县以上党委设立职工、青年、 妇女运动委员会的指示	(746)
(一九四八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新中国经济的性质与经济建设方针	刘少奇 (747)
(一九四八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有计划地建设统一集中的后勤体系	朱德 (761)
(一九四八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中共中央关于南方游击区应注意的几个问题 给香港分局的指示	(769)
(一九四八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中共中央对新区出版事业的政策的暂行规定	(771)
(一九四八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将革命进行到底	毛泽东 (773)
(一九四八年十二月三十日)	

军委关于大别山根据地的确立是 整个南线胜利的重要环节 给刘伯承等的指示*

(一九四八年一月二日)

刘邓，粟陈唐，陈谢并告徐滕薄⁽¹⁾：

(一) 粟、陈、唐东晨电悉。此次粟、陈两军歼灭三师及围攻确山之行动，已从大别山方面调动敌人六个旅向西向北，八十五师亦被赵⁽²⁾纵之行动调至应城地区，五师、七十五师亦被调动至沙河附近。这一形势有利于大别山方面之作战，亦有利于郑徐线南北我军之活动。但因二十师未能歼灭，刘邓方面尚未未来得及执行由分散工作到集中歼敌，白崇禧所部进攻刘邓之实力并未减少，如果此时粟陈唐部迅即转回郑徐线，陈谢准备向渭南，则大别山之困难仍难解决；而大别山困难只有由刘邓、粟陈、陈谢三军协力在一至二个月内歼敌数个旅，方能开辟胜利解决之道路。大别山根据地之确立则是整个南线胜利的重要环节。

(二) 因此我们意见：甲、刘邓在内线于本月内开始集中相当兵力，以寻机歼敌二个至三个旅为目标。乙、刘邓之一纵仍在淮河以北执行钳制任务，必要时配合粟陈、陈谢作

* 这个指示是毛泽东起草的。

战。丙、粟陈、陈谢已会合之各部统在确山、许昌之间集结休整若干天，吸引敌人于自己周围，以利刘邓之作战，并准备寻机歼敌一路。如南面无好打之仗，许昌之敌好打则打许昌之敌；如许昌之敌不好打，则考虑以粟陈唐部攻占南阳，陈谢部攻占襄樊，吸引白崇禧部向西，以利刘邓之作战并寻机歼灭向西之敌之一部。同时让敌重占许昌、确山段，以利尔后粟陈唐回师歼其一部。陈谢占襄樊后与已占郧阳之刘⁽³⁾旅打通联系，在汉水中段建立自己的巩固后方，以利尔后向渭南之行动（在大别山困难已获初步克服之后），并协助王⁽⁴⁾、赵两纵开辟桐柏、江汉两区。如果我军采取此项行动，还可能分散白崇禧一部向宜昌一带布防。丁、八、十、十一纵于攻克菏泽后休整若干天即举行徐蚌段破击战役，该三纵在两个月内即在徐蚌东西、郑徐南北地区单独作战，不要盼望主力向东。

（三）你们对上述部署意见如何，盼考虑电复。

军委

子冬

根据人民出版社一九九六年出版的
《毛泽东文集》第五卷刊印。

注 释

（1）指邓小平，粟裕、陈士榘、唐亮，陈赓、谢富治，徐向前、滕代远、薄一波。

（2）指赵基梅。

（3）指刘金轩。

（4）指王宏坤。

关于建立报告制度*

(一九四八年一月七日)

毛泽东

为了及时反映情况，使中央有可能在事先或事后帮助各地不犯或少犯错误，争取革命战争更加伟大的胜利起见，从今年起，规定如下的报告制度。

(一) 各中央局和分局，由书记负责（自己动手，不要秘书代劳），每两个月，向中央和中央主席作一次综合报告。报告内容包括该区军事、政治、土地改革、整党、经济、宣传和文化等各项活动的动态，活动中发生的问题和倾向，对于这些问题和倾向的解决方法。报告文字每次一千字左右为限，除特殊情况外，至多不要超过两千字。一次不能写完全部问题时，分两次写。或一次着重写几个问题，对其余问题则不着重写，只略带几笔；另一次，则着重写其余问题，而对上次着重写过的只略带几笔。综合报告内容要扼要，文字要简练，要指出问题或争论之所在。写发综合报告的日期是单月的上旬，报告用电报发来。这是各中央局、分局书记个人负责向中央和中央主席作的经常性的报告和请示。书记在前线指挥作战时，除自己报告外，指定代理书记或副书记作后方活动的报告。此外，各中央局和分局向中央所作的临时性的报告和请示，照过去一

* 这是毛泽东为中共中央起草的对党内的指示。

样，不在此内。

我们所以规定这项政策性的经常的综合的报告和请示的制度，是因为党的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以后，仍然有一些（不是一切）中央局和分局的同志，不认识事先或事后向中央作报告并请求指示的必要和重要性，或仅仅作了一些技术性的报告和请示，以致中央不明了或者不充分明了他们重要的（不是次要的或技术性的）活动和政策的内容，因而发生了某些不可挽救的、或难以挽救的、或能够挽救但已受了损失的事情。而那些事前请示、事后报告的中央局或分局，则避免了或减少了这样的损失。从今年起，全党各级领导机关，必须改正对上级事前不请示、事后不报告的不良习惯。各中央局和分局是受中央委任、代表中央执行其所委托的任务的机关，必须同中央发生最密切的联系。各省区委或区党委，同各中央局和分局也须密切联系。当此革命已进入新的高潮时期，加强此种联系，极为必要。

（二）各野战军首长和军区首长，除作战方针必须随时报告和请示，并且照过去规定，每月作一次战绩报告、损耗报告和实力报告外，从今年起，每两个月要作一次政策性的综合报告和请示。此项报告和请示的内容是：关于该军纪律，物质生活，指战员情绪，指战员中发生的偏向，克服偏向的方法，技术、战术进步或退步的情况，敌军的长处、短处和士气高低，我军政治工作的情况，我军对土地政策、城市政策、俘虏政策的执行情况和克服偏向的方法，军民关系和各阶层人民的动向等。此项报告的字数、写作方法以及发报时间，和各中央局、分局报告的办法相同。如规定的写报告时间（逢单月的上旬）恰在作战紧张的时候，则可提前或推迟若干天，但须申明原因。其中关于政治工作部分，由该军政治部主任起草，经司令

员、政治委员审查修改，并且共同署名。报告用电报发给军委主席。我们规定此项政策性综合报告的理由，和上述中央局、分局应作综合报告的理由相同。

根据人民出版社一九九一年出版的
《毛泽东选集》第四卷刊印。

军委关于中原和西北地区的作战部署 给刘伯承等的指示*

(一九四八年一月九日)

刘邓，粟陈唐，陈谢⁽¹⁾，并告邯郸局，华东局，中工委：

各电均悉。为着在两至三个月内歼敌十个旅左右，协助刘邓建立大别山、桐柏山、江汉等处根据地，协助陈谢建立豫西南、鄂西北、陕东南及豫西根据地，协助彭张⁽²⁾建立渭北根据地，并破坏津浦路，扩大豫皖苏根据地，协助苏北、苏中作战之目的，部署如下：

甲、第一阶段，（一）刘邓集结相当力量，粟裕三个纵队（四纵不在内），陈谢不少于五个旅，于子有（二十五日）以前休息整训完毕；子有以后，粟裕及陈谢两军统一由粟指挥，由现地向豫鄂陕边行动，相机攻占南阳、镇平、内乡、淅川、邓县、新野、襄阳、樊城、宜城、南漳、光化、老河口、谷城、均县、郧阳、西坪、卢氏、商南、商县诸城镇，相机歼灭该区敌人，并吸引白崇禧军一部西进相机歼灭之。在配合作战时，王宏坤、赵基梅两纵受粟指挥（该两纵以分散游击为主）。（二）刘邓在大别山、淮北各部集结相当力量相机歼敌。（三）陈粟八、十、十一纵及四纵分别在陇海汴徐线以北及沙河流域

* 这个指示是毛泽东起草的。

休整一个整月，然后以三个纵队在徐蚌线东西、郑徐线南北相机歼敌，并大破该两路。（四）彭张主力（八个旅）于本月休整完毕，下月初开始向延安、宜川线出击（该线有胡⁽³⁾军七个旅），得手后向该线以南、渭水以北进击，以建立渭北根据地为目的（该地是向陇南行动建立甘陕川边根据地之跳板）。

乙、第二阶段，粟部及陈谢部在豫鄂陕边地区休整一时期，然后陈谢部向渭南行动，粟陈唐三个纵队并加一个纵队向北行动，相机攻占郑州、潼关间各城镇，歼灭该线敌人。刘邓在现地相机休整及作战，陈粟之八、十、十一纵仍服原任务，准备从山东调二、七两纵至苏北作战，待华中分局建立后，该两纵归陈粟指挥（陈毅于子虞到中央，约两星期后动身归队）。

丙、第三阶段，粟部准备在郑潼线上休整一个月至两个月（请邯郸局准备粮食），然后向平汉线上及平汉、津浦之间作战。

军 委

子佳

根据人民出版社一九九六年出版的
《毛泽东文集》第五卷刊印。

注 释

(1) 指邓小平，粟裕、陈士榘、唐亮，陈赓、谢富治。

(2) 指彭德怀、张宗逊。

(3) 指胡宗南。

陕北九个月作战的基本总结*

(一九四八年一月十一日)

彭德怀

一、九个月作战的一般总结

边区经过九个月的战争，部队争取了两个月休整。从消灭三十六师后，基本上改变了敌我形势。我们是怎样打胜敌人的？全边区一百五十万人口，到后来敌人将全部县城占去，只剩下约二十万人口了，养活这样多的军队，还解决了棉被棉衣（比胡宗南解决得早），没有饿死人（虽然生活很苦）。这是由于人民的积极拥护，指战员的英勇，前后方同志的努力，中央正确领导的结果。

当敌人进攻延安时，是六个整编师，另一个旅。最高时期是三十四个旅，二十余万人。而我野战军起初是二万一千人。与敌人野战军为十比一，敌地方军与我地方军也是十比一。装备物资情况，当时我教导旅平均每支枪二十五至五十发子弹，三千多人。新四旅平均每支枪一二十发子弹，三千多人。二纵队开始二千二百人，后来到八千人，是一个主力，平均子弹三十发。一纵队就没有几颗子弹，只有手榴弹。部队的

* 这是彭德怀在陕西省米脂召开的西北野战军前委扩大会议上的报告。

训练也比敌人差。至现在，我们部队将近壮大了两倍，共六万一千人。

敌人进攻延安，我军在延安以南抗击了五天，一纵队将敌人主力引向安塞、高桥方向，使敌发生错觉。果然，敌人以为我们在安塞、保安方向，集中五个旅向安塞扑了一个大空。而我主力则在青化砭，后将一纵队亦调到青化砭，一仗消灭了敌三十一旅旅部及一个团，得了俘虏补充，缴子弹三十几万发。当三十一旅进入我埋伏圈时，仅离我军阵地千把米，但他不知道，因为没有群众向他报告。打了三十一旅，敌知道了我们在东面，便将主力从安塞转向东，想把我们赶到黄河以东，乃扑向延川、延长，又扑了空。于是以为我们在清涧地区，又向清涧扑了一空。又以为我们在瓦窑堡、永坪地区，再次扑了空。而我们实际在蟠龙附近地区。当敌由瓦窑堡转至永坪，这时我们想消灭十二旅及刘戡总部，因为我们太急躁，故未打好。稍后，敌一三五旅由瓦窑堡南下，我们埋伏在羊马河（离瓦窑堡三十多里），一仗将其全歼。此一胜利提高了大家的胜利信心。有人向我说：“开始时说边区能打败敌人取得胜利，我不相信。羊马河一仗，我相信胜利是可能的了。”

此后敌人又以为我们向东转了，故以九个半旅赶到绥德，想把我们撵到黄河以东。就在此时，我们又打了蟠龙一次胜仗，歼敌正规军地方军共七千余人，解决了大问题，单衣、子弹、粮食都得了补充。为什么敌人总不知道我们的位置呢？这是群众问题。

打了蟠龙后休息了十三天，即打陇东。这里上下都犯了轻敌的错误。三路分兵，合水一仗我们伤亡一二千，三五九旅旅长负伤，打了一个消耗仗。环县战斗消灭了八十一师，缴获了六十万发子弹（这仅据已报告材料，大部还埋伏着）。此时敌

人估计我们要出关中，结果我们打三边，没有打到马⁽¹⁾家正规军。八月便打榆林，目的在将敌人拖到北面，以便陈赓出兵黄河以南，打到秦川（可惜他停止于洛阳、潼关之间而未及时打到西安附近。若打到了潼关以西，则胡军从北面向南增援都来不及。后来迟了，胡宗南都部署好了）。敌人主力此时均集中于无定河沿岸，捉到我们掉队的伤员一问，都说我们到了河东。到八月二十日沙家店歼灭了三十六师。接着追击，岔口一仗，开始以为敌人只有一个旅，结果越打越多，打出来五个旅。二纵队又想一口吞，生怕敌人跑了，把敌人出路一堵，结果啃不动，只好放开一个缺口，让他跑掉。如果此次实行各个击破，则刘戡、董钊都可能活捉。

十月打了清涧后应该休整南下，但犯了一个错误，去打榆林。这时我们估计：马军不会怎样积极增援，胡军来不及；以后又没有多少机会来打；打开了又可以得很多东西。这样一想，便以为大概可如意而得。但事情往往不如你所算（此时二纵队不应撤到河东，如果二纵也参加，则此次马军亦可全部消灭）。大军在沙漠地区，饭没得吃，下面叫苦，于是就不好下决心。但是在战术上说，两次榆林也都可打开。打了清涧后，有群众问我们，他说：“你们为什么北上打榆林，不去打延安呢？”这是群众的远见。

二、经过这几个月作战的几点认识

（一）指挥者对敌、我、民情及地形要熟悉。了解敌人的 一般情形是容易的，了解其具体情形就不容易。了解我情也是一样。敌情、我情、地形是下决心的根据，如果不了解这些，就根据任务来下决心。譬如佯攻，是要使敌人迷惑，以为我是

真攻，但是我们的部队不了解，常常是虚晃一枪，回马便走。这就明明告诉敌人，你是在佯攻。这就不会完成任务。

（二）要善于根据敌人之企图来诱惑敌人，以达到自己的目的。譬如敌人是希望我们过河东的，我们就将敌人引到榆林、米脂，以便陈赓出击。并在敌迷惑之中歼灭敌人。

（三）要善于各个击破敌人，先打弱的后打强的，不要想一口吞。我们善于战役上的包围，而不善于战术上的包围，元大滩的经验就是如此。

（四）兵不要太大（就是说相当的大就可），只要齐心（榆林战役一个团长不齐心就没有打开）；要练得好，用得法。

根据中央文献出版社一九八八年出版的
《彭德怀军事文选》刊印。

注 释

（1）指马步芳和马鸿逵。

土地改革中的几个问题*

(一九四八年一月十二日)

任 翊 时

我想讲的是土地改革中的几个问题。这是几个重要问题，但不是土地改革的全般问题。各解放区的土地改革运动，都获得很大的成绩，在广大解放区内掀起了热烈的群众运动，已经或正在彻底消灭中国存在几千年的封建半封建剥削制度，使千千万万的中国农民翻了身。这是中国历史上最伟大的人民运动，也是我们今天战争能够胜利发展的基础，是帝国主义和中国国民党反动派所最为惧怕的。去年九月土地会议，全般的讨论了土地改革问题，并作出许多重要决定。中央根据土地会议的结果，颁发了《中国土地法大纲》，建议各解放区政府施行。土地法大纲的公布，清楚而明确地在全国人民面前指出我党土地政策的方向和办法。对于这个方向和办法，我们应该坚决拥护。任何对于土地改革的动摇、畏缩、旁观、甚至妨碍，都是不能容许的。但是，土地改革工作是一项繁重复杂的工作，我们为了拥护土地改革，为了彻底实现土地改革的目的，除了提

* 这是任弼时在陕西省米脂召开的西北野战军前委扩大会议上的讲话。毛泽东对任弼时的讲话稿作过多处修改，并写批语：“用明码明日开始拍发，争取两天或三天发完，由新华社转播全国各地，立即在一切报纸上公开发表，并印小册子。请范长江同志注意不要译错文字或标点符号。我们这里除新闻简报上发表外，并印小册子送中后委。”

出土地法大纲之外，还必须对于农民实际运动中所发生的各种问题，给以正确的具体的解决。我现在根据中央最近的决定，讲讲在这一伟大运动中所发生的、必须引起全党注意的下列几个问题。

一、根据什么标准来划分农村阶级

中央最近重新发出了一九三三年的两个文件，《怎样分析农村阶级》和《关于土地斗争中一些问题的决定》，给各地作为划分农村阶级的参考文件。这虽是一九三三年的文件，但今天一般还是适用的，其中关于地主、富农、中农、贫农、雇农等都有明确的规定。中央所以发出这两个文件，是因为有些地方在定阶级成分时发生了错误，没有掌握定阶级成分的正确标准，把许多人的成分定错了，弄得敌我界限没分清楚。毛主席告诉我们要划清界线，分清敌我，孤立敌人，分化敌人，不要孤立了自己。如果许多人定错了成分，那就搞乱了自己的阵营，这样做的危险性是很大的。我现在举一个晋绥的材料来说明这种危险性的严重。据晋绥分局上月讲到纠正兴县蔡家崖行政村定成分中的错误时说：全蔡家崖行政村（缺岔儿上自然村）共五百五十二户，评定为地主富农的有一百二十四户，占总户数百分之二十二点四六。据一般的估计，在旧政权下，农村中平均地主占总户数约为百分之三，富农约为百分之五，合计地主富农共约占百分之八的户数，百分之十的人数。老解放区内，很多地主及旧富农已经变化，变为其他成分，地主富农的户数应该少于百分之八，而蔡家崖地主富农的户数则比百分之八还要多出将近两倍。后来分局按照一九三三年《怎样分析农村阶级》及《关于土地斗争中一些问题的决定》两个文件的

原则，经过农民代表委员会重新评定的结果，认为一百二十四户中，可将破产及下坡地主十一户，生产富农二十户，共三十一户改订为富裕中农或中农。这样则地主富农可减为九十三户，占全户数百分之十六点八四。后又把时间的标准从一九三七年缩短到一九四〇年来评定，则全蔡家崖（连岔儿上共五百七十九户）地主富农可降为七十一户，还占总户数百分之十二点二六。如果按地主劳动五年，富农停止剥削三年者均以农民成分计算，则地主富农的户数应当还要少些。

兴县蔡家崖算是当地地主富农比较集中的地方。该县多数乡村地主富农没有蔡家崖这样多。可是蔡家崖的经验，却给我们一个重要的教训，就是我们必须按照实际情形去划分阶级，进行土改，决不可将本来不是地主富农的人们人为地划成地主富农，错误地扩大打击面，打乱革命阵线，帮助敌人，孤立自己。这是一个极端重大的问题，必须引起全党同志的注意。

兴县蔡家崖从事土改工作的同志们怎样划错了成分呢？据称：三十一户下降的原因，可分为以下几种：

（一）因其祖父、父亲剥削过人，本人在一九三六年以前，即建立抗日民主政权的前一年，剥削已很少，或已不剥削者，错算了十五户。

（二）本人早年享受过地主富农生活，抗战以前（后半辈）自己劳动即未剥削人，或剥削很轻微者，错算了五户。

（三）本人勤苦劳动，只有轻微剥削，而“铺摊”大（财产多），这样算错者七户。

（四）本人早年很穷，过继或被卖给地主富农为儿子，自己劳动为主，剥削很少或不剥削人者，错算了三户。

（五）因孤儿寡妇无劳动力，中间一段雇过人，父亲是农

民，本人长大也是农民，就是说因偶然丧失了劳动力而雇佣长工遂错算者一户。

(六) 此外，过去定成分中对经济状况剥削关系很难确定者，往往以其政治态度决定其成分的升降。

总起来看，在蔡家崖和晋绥其他许多地方，过去是以剥削、历史、生活及政治态度等这样许多项目来作为定成分的标准的。除剥削一项以外，拿其他几项作为定阶级的标准都是错误的。这样只在一个蔡家崖行政村，就定错了五十多户，约有三百左右的人口，被我们算到敌人阵营里面去了，这不是孤立了敌人而是孤立了自己，把自己队伍里面的人，送到敌人方面去，是多么严重的错误！

农民对于这许多人定错成分表示什么态度呢？分局的同志说：农民代表委员会上讨论时，各委员均贊同一九三三年《怎样分析农村阶级》的划分成分法，但他们怕纠正。有的说，早有贫雇农觉得把阶级敌人搞多了，但不敢说，怕别人说是包庇地主富农。多数委员说，有些所谓生产富农本来是中农，勉强定成富农，他们不当兵了，对咱们不利。又说，剥削少的生产富农定成中农，可使中农大胆生产，对生产有好处。由此可见，农民对大批人错定成地主富农，是不满意的。认为这就树敌太多，自己力量减弱，妨碍生产发展。这是很正确的看法。

这里必须指出，我提出兴县蔡家崖划错阶级成分的问题，只是当作一个例子来说，在晋绥其他乡村，在华北、华东、华中、东北及西北的陕甘宁边区，如像蔡家崖那样定错阶级成分的，或者差不多那样的，肯定地说必定不少。一切解放区的领导同志们，及所有从事土地改革工作的同志们，均必须严肃地检查这个划成分的问题，公开地明确地更改自己所犯的错误。哪怕只是划错了一个人，也必须改正。

像蔡家崖那样定阶级成分的标准是错误的。那么，究竟什么才是定成分的正确标准呢？这是我们必须首先要弄清楚的。划分阶级成分的标准只有一个，就是依据人们对于生产资料的关系的不同，来确定各种不同的阶级。由于对生产资料占有与否，占有多少，占有什么，如何使用，而产生的各种不同的剥削被剥削关系，就是划分阶级的唯一标准。生产资料是什么？工业中的生产资料就是工厂、机器、原料和其他资本。农业中的生产资料，就是土地、耕畜、农具、家屋等。由于对土地、耕畜、农具、家屋等生产资料占有与否，占有多少，占有什么，如何使用（自耕、雇工或出租）而产生的各种不同的剥削被剥削关系，就是划分农村阶级的唯一标准。

根据上述这一标准，就很容易区别农村中的各种阶级成分。农村中的主要阶级成分一般可划分如下：

（一）占有多量土地，自己不劳动，专靠剥削农民地租，或兼放高利贷不劳而获的，就是地主。

（二）占有多量的土地、耕畜、农具，自己参加主要劳动，同时剥削农民的雇佣劳动的，就是富农。中国的旧式富农，带着浓厚的封建性，多兼放高利贷和出租一部分土地。他们一方面自己劳动，接近于农民；另方面又有封建的或半封建的剥削，接近于地主。

（三）占有土地、耕畜、农具，自己劳动，不剥削其他农民，或只有轻微剥削的，就是中农。

（四）占有少量土地、农具等，自己劳动，同时又出卖一部分劳动力的，就是贫农。

（五）不占有土地、耕畜、农具，出卖自己劳动力的，就是雇农。

农村主要阶级成分，一般就应当是这样划分的。但出租土

地或雇用长工的人，是否一律按地主富农处理而无例外？例外也是有的。如孤、寡、残、疾，丧失了劳动力，这些人的小块土地，是可以允许出租的。还有如医生、小学教员、工人，他们家里有少量土地，因自己从事其他职业，而不能兼顾耕种，虽出租其土地或雇人耕种，仅够维持其生活者，也不能算为地主或富农。此外，还有一些复杂的情形，需要详细规定，这里说的只是一种最标本的情形。

富农与中农如何区别，是一个要十分慎重处理的问题。一般说，中农不剥削别人，但只有轻微的或偶然的剥削，仍应认为中农。在这个问题上，中央最近决定采取比一九三三年更宽大些的政策，即有轻微剥削（如雇人看牛或拦羊，请零工、月工，甚至雇个长工，或有少数土地出租，或放少量的债），而这种剥削收入不超过其总收入百分之二十五（四分之一）者，仍算为中农，或富裕中农，这比一九三三年规定这种剥削收入不超过其总收入百分之十五的限度，是更宽一些了。剥削部分超过百分之二十五而且连续三年者，才算富农。

新区在建立民主政权以前一年，地主富农即已破产下降为中农或贫农者，即应承认其为中农或贫农的成分。一年就决定改变成分，是因为他们是受国民党统治压榨而逼着下降的。但是由农民上升为地主或富农者，即原来长年贫苦勤劳积累致富者，就须上升三年以后，才算为地主或富农。

老解放区的地主富农，在民主政权下因合理负担，减租减息，清算斗争，或其他原因而下降，凡地主自己从事农业劳动，不再剥削别人，连续有五年者，应改变其成分，评定为农民（按实际情况定为中农、贫农或雇农）。富农已连续三年取消其剥削者，亦应改为农民成分。但是这些地主富农仍保有许多封建财产者，则仍应交出其多余的财产，分给贫苦农民。地

主富农改变了成分之后，是否可以加入农会、贫农团，则应由农会和贫农团加以审查，分别决定之。

在一九三三年的《关于土地斗争中一些问题的决定》中讲：“红军战士中地主富农出身的分子，在他们坚决为工农利益作战的条件下，不论指挥员、战斗员，本人及家属，都有分配土地之权”，“但近来有些地方，只问社会出身，不问政治表现，把地主富农出身而坚决为工农利益作战的红军战士已经分得的土地，重新没收，这是错误的”。这是一九三三年对于红军中的地主富农出身的指战员的处理。现在，被允许参加人民解放军的少数地主和富农，他们脱离家庭，受过革命教育，经过战斗考验，如果在战斗中坚决勇敢，又并无包庇地主富农，破坏土地改革的行为者，也应改变其成分，享受一般革命军人的待遇。因为他们是参加流血的斗争，其年限应比在地方上缩短些。在军队中，合乎上述条件的地主富农及其他剥削者入伍满两年，地主富农及其他剥削者家庭出身的知识分子入伍满一年者，即可改为革命军人的成分。这些人本人及其家属分得的土地财产不能少于一般农民（也不要比农民多）。阵亡、残废或退役者，均应分别按革命军人烈士、荣誉战士或退役军人看待。但在战争中表现动摇或犯有其他罪行者，在土改中表现反对或破坏者，哪怕参军很久仍应坚决加以洗刷。

地主劳动五年，富农不剥削三年，即可改变成分，是否有危险呢？我看是没有危险的。因为他们的土地财产（富农的是征收其多余财产，不是全部财产）已经平分了，又有这许多年的劳动，是可以把人加以改造的。在改变成分以前，解放区的地主富农，在此深入土改斗争时期除个别被允许者外，一般以暂时停止其兵役权为妥。至于参加担架队与其他支援前线工作，则仍应分配给他们做。

二、应该坚固地团结全体中农

消灭封建阶级，是一个很残酷的斗争，我们必须依靠贫雇农为骨干，满足贫雇农要求，并坚固地团结全体中农，才能把事情做好。俄共（布）第八次代表大会（一九一九年）上特别强调团结中农的重要，指出对中农要“细心体贴”；并且说把富农与中农混淆起来，是“违反共产主义的一切基本原则”。把问题提到这样严重，是因为侵犯中农利益，必使中农动摇，甚至可以被地主富农利用，而使贫雇农陷于孤立。如果这样，革命就会要失败。

中农在旧政权下，约占人口百分之二十。在老解放区，一般占了百分之五十上下。在彻底平分土地以后，则农村中绝大多数人都成了中农，只有少数人不是中农了。在过去打日本时，中农出力出钱不少。他们打日本是有功劳的。在现在打蒋介石时，也靠他们出很大部分人力和粮食。现在我们的解放军中有百分之三十到四十是中农。如果我们破坏了中农的利益，甚至与他们对立起来，那就要使我们在战争中失败。在新民主主义经济建设中，由个体经济到集体合作经济的发展过程中，主要是依靠新老中农。他们有丰富的生产经验，是值得贫雇农学习的。他们的生产工具也比较完备，可以给贫雇农以帮助。在将来，中农还可以同我们一道走进社会主义。因此，中农是我们的永久同盟者。

但据我们知道，在许多土地改革运动发动起来的地方，在一切解放区，却发生了侵犯中农利益，排斥中农的“左”的倾向。这种倾向，表现在下列问题上：

首先就是定错了一些中农的成分。比如前面说的蔡家崖一

个行政村内，就有五十多家中农和富裕中农（甚至还有一些贫农）被错定为所谓生产富农或破产地主。许多地方被错定了成分的，其财产也被没收了，有些连人也被打过。

其次表现为办事不要中农参加。中农怀疑还要不要他们了。除土地已经平分的老区以外，贫雇农团结起来，组织贫农团，作为领导土改运动的骨干，那是必要的，但有些地方走到贫雇农包办一切，那就错误了。例如在选举的农民代表会的代表或委员会的委员里面，只有贫雇农，没有中农参加。许多重要问题的决定，例如决定成分、分果实、分配负担等的会议，不让中农参加，那就使中农感觉自己的命运完全操纵在贫雇农手里，表示非常不安。

再则在负担上不照顾中农，特别加重中农负担。有些地方发现了分派公粮时只由贫雇农小组商量决定，因为土改后地主富农无力负担，就把应分派给地主富农的公粮负担都派在中农头上，甚至送公粮也多派在中农头上。这样做法，也是必然要引起中农反对的。

此外，在分配果实时，有完全不分给中农的。因此使中农感觉斗争时候要他们参加，误了很多工，而在分果实时就无中农的份。甚至连开分配果实的会，也不让中农参加。

上面这些侵犯中农利益、不照顾中农、排斥中农的倾向是非常危险的，是一种反马列主义的极端的“左”倾冒险主义倾向。应该引起全党来注意，必须坚决纠正这种错误倾向，不然就会使自己陷于孤立，使革命趋于失败。

贫雇农与中农之间存在一些分歧，但这是可以解决的。中农在旧社会中一般是受剥削和压迫的。他们在反对帝国主义、打倒蒋介石、消灭封建制度和要求政治民主等根本问题上，具备一切条件，与贫雇农一道在共产党领导下共同奋斗。他们之

中的分歧，主要就在于贫雇农不满意中农在斗争地主富农时表示不够坚决，有时动摇犹豫。中农的这种软弱性确是存在的，但只要实行毛主席指示的领导原则，即坚决领导中农向封建阶级作斗争并取得胜利，同时不损害中农利益和给中农以政治教育，那就可以领导中农一致斗争的。其次在平分土地时，富裕中农可能不愿分出其一部分土地。平分土地是消灭封建制度的最彻底、最好的办法。在平分土地中，中农的绝大部分是不分进也不分出，只有少数富裕中农可能要拿出一点土地（其浮财则一点也不能动），下中农还可分进一些土地，但在实行平分土地时，必须和中农商量取得其同意，如果在动富裕中农的一部分土地，而他们自己表示反对时，那就应当向他们让步，不动他们的土地。在分配果实时，应向贫雇农说明：拿出一部分分给中农，以照顾团结。总之，要在各种问题上注意团结全体中农，要懂得团结农村中百分之九十的人口，是我们消灭封建和取得战争胜利的基本条件。无论如何，只应该把打击面放在真正的封建剥削阶级的范围以内，绝对不许可超出这个范围。在人民解放军所到的原先是国民党统治的地方，打击面还要缩小些。在那里，首先只打击大地主、豪绅、恶霸、地主武装、保甲制度和特务分子，依照战争胜利与根据地巩固的情况，依照群众的觉悟程度与组织程度，逐步地发展到消灭全部封建制度。

要团结全体中农，首先要作到不侵犯中农利益，不要定错中农的成分。已经定错的，必须重定。要向他们说明过去是因为没有学会分析阶级弄错了的。如果已经没收了东西的要尽可能退还；已经分用了的，则应在没收地主果实中抽一部分补偿他们。若中农有多余的粮食而贫雇农迫切需要者，可算做借粮。如果出于中农自愿捐出一些粮食救济灾荒，那自然是

好的。

其次，办事一定要吸收中农参加。在农民代表会的代表中，农会委员中，要有中农参加，使中农确实享受政治上的权利。在贫雇农占多数的地方，在农民代表及农会委员会中，中农大约可占到三分之一的比例数，贫雇农占三分之二。在中农占绝大多数的老解放区（其中许多是由贫雇农上升的新中农），中农所占的比例就应该增高。大约贫雇农占三分之一，中农占三分之二。各级政权机构中均应有中农参加。各种问题，如定成分、分配负担、分配土地财物等，贫农团（或贫农小组）可以先加讨论，但最后必须在包括全体农民在内的农会上通过才能施行。而且开会时要很好地尊重中农意见，中农的好的意见应当采纳，如果中农有不正确的意见，应作耐心的说服，或给以适当批评，但批评甚至在某些特殊情况下必要的斗争，仍是本着团结全体中农这个根本方针的。

再次，负担必须做到公平合理。例如公粮负担、支援前线以及其他种种人力、财力的动员等，绝对不能因为地主富农不能负担就通通加在中农身上。这是中农最害怕的，也是不正确的。对贫雇农在负担上适当照顾是必要的，但也不能与中农相差太远，而且一切负担的分配，最后应在包括全体农民在内的农会上讨论通过。

只要成分不定错，不侵犯中农利益，吸收中农参加工作，负担又公平，平日对中农又能加以体贴，经常给以教育，那一定能把全体中农很好地团结起来。这样，就是合乎共产主义的原则。领导机关要经常注意，时时刻刻加以检查，如发现有侵犯中农利益，排斥中农的倾向，就必须坚决加以纠正。这种纠正必须是公开的纠正，必须使一切人都知道，应当在报纸上发表。

三、对地主富农斗争的方法

在经济上把地主当作一个阶级来消灭，这是一件不容易的事，是一场恶战。地主阶级在政治上被打倒以后，在经济上尽量设法保存力量，时时刻刻企图复辟。地主富农想尽办法钻到政府和党里面来，把自己女儿嫁给干部，收买狗腿子和坏干部、坏党员。你说要组织贫农团及农会进行土改，他们也可以组织一些假贫农团、假农会，实行假没收、假分配，也开大会“斗地主富农”，用这些办法，达到保存土地财产的目的。所以，贯彻土地改革，是需要很细致的很艺术的领导，要真正把群众发动起来才能把封建阶级消灭，绝不能用简单而性急的方法去进行。晋绥和陕甘宁两区，想在今年春耕前把全部老区、半老区的土改工作做好，这是不容易办到的。若能在两年至三年内把整个区域的土改工作做得彻底，而且把党和政府也改造好，建立起新的民主作风来，那就很好了。

消灭地主阶级，消灭封建制度，主要是没收地主阶级的土地、粮食、耕畜、农具等财产，及征收富农多余部分的财产分给农民，而其中最基本的是分配土地。不要在搞地财上耽误很多时间，不要将没收地主的浮财堆了很久不去分配，以致妨碍分配土地这一主要环节，如像现在有些地方做的那样。在交通发达工商业发展的地方，地主把现款投资于工商业比之埋在地下为有利。所以一九三三年时江西等地搞土地革命，并没有把搞地财看得很重要。在交通不便经济比较落后的地区，地财可能要多些，若能用适当办法不搞死人命能搞出地财来，那在帮助农民解决耕牛、农具、种子困难上有很大好处。但不要钻在搞地财里面，而延搁了浮财与土地的分配，以致妨碍群众的生

产。地财可以慢慢地去搞，同时也不能单靠搞地财来解决农民的困难。政府应举行农贷，帮助农民解决分地后的困难。消灭封建剥削制度是为着解放对农村生产力的束缚，使农业经济有大发展的机会，所以土地平分后要号召农民勤劳生产，改良农业技术，发展互助合作运动，求得农民自己生活上的改善，求得民主政府与人民解放军有足够的公粮以利于战胜反动派，并求得日益增多的当作商品出卖的粮食及原料，使城市人民与工业获得足够的农业产品。

现在许多地方斗争地主富农的方法是不适当的。对富农和地主用一样的方法去斗，甚至要打死一些人，对地主甚至对富农一律用扫地出门的办法等。打下地主的威风是必要的，但并不要对每个地主富农用一样的方法去斗。首先对富农与对地主的斗争应有区别。《中国土地法大纲》上规定废除地主阶级的土地所有权，没收地主的牲畜、农具、房产及其他财产。对富农除土地一同平分外，只是征收上述财产的多余部分，即征收其多于一般中农的财产，并非全部没收。把富农如同地主一样去斗，不但是混淆了上述区别，更重要的是可能引起中农的恐惧与动摇。因为中农是介乎富农与贫农之间的阶层，在没有其他更好的发展道路的时候，他们总想发展到富农的地位。如果过火地打击了富农，是可以引起中农惧怕的。因此，我们必须把地主与富农分别开来。

以后对富农只能采取征收其多余财产的办法，不能没收其全部财产、房屋，更不应用扫地出门的办法去对付一般富农。搞富农地财也不能如搞地主地财一样，因富农自己是参加劳动的，他的积蓄的一部分是自己劳动的果实。

对地主斗争的方法也应分别地主的大、中、小，地主的恶霸与非恶霸。对大地主及恶霸斗得严厉些，借以警告其他地

主，使其他地主懂得土改是大势所趋，不能抗拒而拿出他的土地财产，或是用谈判方式使他们将土地财产交出来。拿出土地财产来的就不一定拿到大会上去斗，只要他屈服，低了头，服从了政府和土地法就可以。

我们对地主的阶级剥削制度是采取消灭政策，但对地主个人则不是采取消灭政策。对一切地主除少数汉奸及内战罪犯经法庭审判定罪者外，均应按土地法大纲分给不比农民多也不比农民少的土地财产，强迫他们劳动，改造他们。因为地主在参加劳动后，是不小的一批生产力，我们不应当抛弃这批生产力。还因为如果我们不分给以必要的土地财产，他们就会去抢、去偷、去讨饭，弄得社会不安，农民反受损失。即使是犯罪分子，只要其犯罪程度未至经法庭判决枪毙者，亦必须分给一份必要的土地财产，社会秩序才能安定。我们共产党领导的革命所以优于一切历史上的革命，就是因为只有我们才能采取最为公平合理的政策，最大限度地发展社会的生产力，达到人人有衣穿，人人有饭吃，人人有屋住，人人有事做，人人有书读之目的，而不使任何一个人得不到生活的满足。我们这样作，首先是使劳动人民得到满足，其次也使地主分子得到生活出路。若地主保有工商业而足够维持生活者，自然可以不分地给他。若工商业太小不足维持生活者，还需分给一部分土地。

对新式富农和旧式富农的处理，又应有所区别。有些贫苦农民，在过去民主政权下劳动生产上升为新富农，在此平分土地时期，应照富裕中农待遇，其土地在平分时应取得本人同意，方能抽动其按照一般中农水平的多余部分，如果本人不同意，则不应抽动。因为这种新式富农的生产是在民主政府帮助下发展起来的，若现在又打击这种富农，就会引起中农动摇。这种富农的存在对我们并无害处，而且在将来一个时期内还会

发展的。过去我们鼓励这种富农，例如吴满有那样的人们，发展其生产，对于稳定中农，刺激中农的生产热情，起了很大的作用。我们今后的政策，还是应当如此。

四、对工商业政策

对工商业不要采取冒险政策。各地已发生有破坏工商业的现象。例如陕北神木地区的高家堡，当被我军收复时，连小商贩也没收了。这是一种自杀政策。《中国土地法大纲》上规定：“保护工商业者的财产及其合法的营业，不受侵犯。”一般工商业是应当受到保护的，就是地主富农所经营的工商业，也不应当没收，同样是应当受到民主政府的保护。不要以为这些工商业是地主富农所投资而加以歧视，这是不对的，而应当看到这些工商业的存在，有益于今天的社会经济。党的政策是仅仅没收官僚资本与真正大恶霸、反革命分子的工商业归国家或人民所有，并且确定这些应当没收的工商业，凡是为国民经济所需要者，必须使之能够继续营业，不得停闭，更不得破坏和任意分散。这些政策不仅适用于原有解放区，也适用于将来解放的新区域。你们不久就要打出去，必须严格遵守这种政策，绝对不能重复如像高家堡一类的错误。那么地主在过去减租减息时期将土地变卖而投资工商业者，现在是否可以没收呢？不可以的。我们过去和现在都是保护和鼓励这些工商业，因为这样对于繁荣中国的经济是有利的，是需要的。在斗地主地财时，必须规定不许地主破坏已有的工商业，否则要受处罚。

毛主席说：“由于中国经济的落后性，广大的上层小资产阶级和中等资产阶级所代表的资本主义经济，即使革命在全国胜利以后，在一个长时期内，还是必须允许它们存在；并且按

照国民经济的分工，还需要它们中一切有益于国民经济的部分有一个发展；它们在整个国民经济中，还是不可缺少的一部分。”我们要把毛主席这篇道理，向工人、农民和士兵群众解释清楚，使他们懂得为何要有工商业，教育一切劳动人民懂得局部的暂时的利益要服从整个的长远的利益。譬如地主开座煤窑，农民从目前局部利益出发，是可以举手拥护没收分配的，因为将煤窑的工具和物资大家分到一份可以暂时解决自己的问题。如果我们批准这样做，形式上看来是走群众路线，实质上是犯了尾巴主义的错误。在这种情形下，我们要说服农民懂得煤窑完整存在的利益，分散了就会把煤窑弄垮，结果自己也会无煤烧，这就妨碍了解放区的经济发展。

我们说解放区经济要独立自主，我们不能做殖民地的殖民地。只有经济上不依靠别人，军事上政治上才会有力量。我们要经济上能独立自主，就要使公营的、私营的、人民合作经营的手工业、工业，以及农村的农业，都有一个发展，生产人民与军队大量的必需品和粮食，使我们对外贸易能保持平衡，以至出超，不去买蒋区的货物和美国货。

有了工业农业生产产品，就需要有商业，例如公私商店、消费合作社等作为桥梁，使生产者能卖出他们所生产的商品，使消费者能够得到这些商品。经过这样的流转，才能使工农业进行再生产与扩大的再生产。现在解放区内政府的贸易公司还没有力量普设商店（现在许多机关部队所设的公营商店，往往为着解决本单位困难，没有负起应有的任务，甚至有违反政策的现象发生），合作社也发展得不普遍而且往往办得不好。因此，私商的存在是需要的。商人当然有剥削，商人的商业行为本身不生产任何价值，他们或者是分享资本家一部分利润，或者是直接对生产者消费者实行剥削；有时囤积居奇，作投机事业，

为害更大。但问题不是要去破坏商业，而是要去领导商业。要能掌握整个商业的发展，要商人为我们所用，而不要我们为商人所用。这种政策对于人民固然是有利的，对于正当商人也是有利的。至于小商小贩，大部分是贫苦的，他们的生活只相当于贫农、中农或富裕中农，更不应该去打击他们。如在陕北高家堡所发生的破坏商业的情形，是绝对错误的，那里的商业搞垮了，老百姓买东西就要到榆林、神木或镇川堡，那就很不方便。因此，我们对工商业，应采保护和领导的政策，绝对不能破坏，破坏是一种自杀政策。对工商业必须收税，但必须订出恰当的税率，不要收得太重。这种税率，以不致影响他们的经营与发展为原则。否则，就会犯错误。

五、知识分子和开明绅士问题

知识分子中，有许多是地主富农家庭出身的，我们应采取什么政策呢？

我们对于学生、教员、教授和一般知识分子，必须避免采取任何冒险政策。对于知识分子如何看法？教授、教员、科学家、工程师、艺术家等，他们大多是地主、富农、资本家家庭出身，可是他们自己干的事业，是一种脑力劳动。对于这些脑力劳动者，民主政权应采取保护他们的政策，并且应当尽量争取他们为人民共和国服务。

这些知识分子、自由职业者是有知识和专门技能的，一般都靠自己的知识和技能谋生活。在国民党统治之下，他们中的绝大多数是过着经济上很困难、政治上很不自由的生活，其中还有不少的失业者。至于在科学上创造发明的机会，更是少极了。他们中也有极小部分人，是坚决跟反动派跑的。但是极大

部分人看到了蒋介石和美帝国主义的种种腐败反动，而对国民党统治和美帝国主义侵略表示不满，对于日益发展的革命运动抱着某种程度的同情，或持中立的态度，这些人是可能争取的。如果我们在政治上和思想上好好引导他们，给以适当的教育和改造，他们的知识和技能是可以为着新民主主义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服务的。

至于学生，从国民党城市近几年的学生运动及我们整顿“三风”审查干部的经验来看，绝大部分学生是不满蒋介石反动独裁统治，要求民主的。去年一年的三次大的学生运动①，是我们正在农村中实行土改的时期爆发的。许多倾向革命的学生，包括若干地主、富农家庭出身的学生，他们并不反对改革土地制度，积极地为民主而斗争，因为他们逐渐认识到土地改革是他们所要求的民主的一个基本部分。其他的许多学生，因为看到了革命发展，天下将是共产党领导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将在全国建立的这种大势，也可能接受进步思想，逐渐转到民主方面来，而反对美国帝国主义及蒋介石的统治。在广大的学生群众中，反革命特务分子是有的，但他们只是绝对的少数。学校中的三青团员，也并不是个个都坚决反革命。其中只有一部分，或者只是一个极小的部分，是不可救药的反动分子，专门反对革命，破坏学生运动。因此我们对学生和知识分子应帮助他们进步，吸引他们参加反帝争民主的斗争。

我们正在建立一个新民主主义国家，解放区内已有一万六千万人口，还在继续发展。三五年内，革命就可能在全国胜利了。我们要建设一个新民主主义国家，就必须要有知识。例如建立一个医院，要设内科、外科、妇科、小儿科、牙科等，就要有许多医生、医助、护士。这些人才，要经多年学习和实际工作锻炼，才能培养出来。例如要修一条铁路，必须有工程

师和其他的技术专门家，还要有大批段长、站长等。又如被战争破坏了的铁路，将来要迅速建设，还要建设新的铁路（现在解放区后方就已经在建设），靠我们军队的工兵连当然是修建不起来的。又如土地改革后要提高农业生产力，我们就需要许多农业专家，来改良种子、肥料、工具和水利。我们办兵工厂和其他工厂，就需要许多工程师、专门家。开商店、搞贸易，需要很多会计。办学校，要教员。这一大批技师、专门家、科学家、教员等等，都不是一天可以培养出来的，要有专门的学校来培养，多年才能毕业。我们目前还没有如此多的有知识的专家，我们必须放手争取和使用中国原有知识分子专家来替人民办事。我们一面使用这批知识分子，一面教育和改造他们，纠正他们中许多人轻视人民脱离群众的习气。他们的大多数是有建设热情的，在新民主主义的伟大建设事业中，其中大多数一定是会进步的。

现在农村中还有许多地主富农家庭出身的知识分子没事做，我们也要想办法来争取和改造他们。只要他们表示愿意服从民主政府法令，特别是土地法，不反对共产党的政策，愿为人民服务，不进行破坏活动，如有违法行为甘受政府法律制裁，我们就可以让他们出来工作。可办各种训练班，训练技术opolis 和政治，慢慢改造他们，然后分配他们以适当工作。但不要一下用在紧要的岗位上，而且要经常提高警惕性，防止他们中有些坏分子的破坏。经过长期考验过的，才可放在重要岗位上工作。

我们要防止因为消灭封建制度而排斥一切与封建制度有联系的知识分子。那对人民的事业是有害的。同时，更要注意培养工农出身的知识分子，要使翻身的工人农民得到知识，并将他们中的优秀分子或他们的子弟培养成知识分子，培养他们负

担建设任务。如果只利用旧的，而不着重去注意培养工农知识分子，那就会要犯错误。

在抗日时期，减租减息，实行“三三制”，有一批开明士绅，例如李鼎铭等，参加了政府和参议会，这是完全正确与必要的，对全国起了很好的作用。怀疑这种成功是错误的。现在打倒蒋介石，实行土改，是否这些开明人士就不要了呢？不应该。他们过去同我们一道打日本，现在又和我们一道打蒋介石，他们和我们共过患难，对这些人要采取慎重态度。地是要分的，但不要去斗。他们有错误，可以给以批评，不要去打。只有那种错拉了进来，恶迹很多，真是为人民所痛恨的恶霸分子，才应交给人民法庭当作恶霸去处理。过去有功绩，现在又赞成土改、赞成打倒蒋介石的，还可以继续办事。李鼎铭死了，如果未死的话，还是可以继续工作。你们假如出到大关中，消灭了胡宗南，成立民主政府，就应当请类似杜斌丞这类人参加。杜斌丞是民主同盟的人，是一个民主分子，他被胡宗南杀死了，但是类如杜斌丞这样的人还是有的。有这样的人参加民主政府，使民主政府成为共产党领导的各革命阶级的代表人物联合组成的政府，而不是共产党一党包办的政府，这样对于团结中国百分之九十以上的老百姓一道奋斗是有利益的。

六、打人杀人问题

共产党是坚决反对乱打乱杀与对犯罪者采用肉刑的。乱打乱杀与使用肉刑，是封建社会的产物。封建主对待农奴，军阀对待士兵，才是乱打乱杀与使用肉刑的。一百多年以前，欧美资产阶级举行革命的时候，他们就提出保障人权、废除肉刑的口号。资产阶级尚且提出这种口号，我们是共产主义者，是新

民主主义者，我们领导的革命比资产阶级领导的革命不知要高明多少倍，我们当然应当反对乱打乱杀，反对肉刑。为什么把打人杀人的问题当作严重的问题提出来呢？就是在土改运动中，发生有不少打人和逼死人的事实，更由于党内不纯，地主、富农、投机分子和流氓分子利用机会捣乱，就造成了乱打人、打死人、逼死人的现象。有些罪不该死的人，被打死杀死了。这值得引起我们的严重注意。

我们反对乱杀人，并不是说一个人也不能杀。那些真正罪大恶极的大反革命分子，大恶霸分子，国人皆曰可杀的这类分子，经过人民法庭判处死刑，并经过一定政府机关（县级或分区一级或更高的政府所组织的委员会）批准，执行枪决，并公布其罪状（杀人必须公布罪状，不得秘密杀人），那是完全必要的，不如此不能建立革命秩序。但是不能随便加人罪名而去处人以死罪。须知多杀人是不能解决任何问题的。我们的任务是解决问题，解决如何消灭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的压迫和剥削，将中国建设成为独立的强盛的人民民主共和国这样的问题。除了在战争中在火线上必不可免地要杀死许多敌人以外，多杀了人，杀错了人，不但不能解决问题，而且可能推延问题的解决，甚至可能引导革命遭到暂时的失败。这是因为多杀人必然要失去人民群众的同情，遭受很多人反对。因此那种主张多杀人、乱杀人的意见是完全错误的，是直接违反马列主义的原则和中国共产党的路线的，必须给以毫不容情的反对。地主富农在中国农村中占人口约百分之十，全体人数约在三千万以上，他们在封建半封建的中国旧社会中，是完全依靠或大部分依靠封建剥削过生活。当着这种封建剥削制度彻底废除之后，分给他们以如同农民一样的土地和财产，使其依靠自己劳动来生活，那他们就可以逐渐被改造为替社会创造财富

的、对社会有利益的力量。如果任意杀害许多并不是坚决破坏战争和土地改革的地主富农，这不仅会失去群众同情，孤立自己，而且还损失了国家的劳动力，使社会上要少生产一部分财富。如果被杀害者的家属因为缺乏劳动力不能生活时，还要增加社会上的负担。

打人，我们也是要反对的。在群众运动中，出于群众的真正义愤，而去打了一下压迫他们为他们所极端痛恨的人，共产党人不应当禁止和拦阻，而应当对于群众的义愤表示同情，否则我们就会脱离群众。但是共产党人，民主政府的工作人员，不应当组织打人。我们必须在适当时机向群众说明，应有远见地去改造已经缴械投降了的地主和旧式富农；我们是把地主当作一个阶级来消灭，并不是要消灭地主个人。对于缴出了土地财产的地主，应当要他们劳动，把地主和旧式富农当作国家的劳动力看待。同时，强迫他们在劳动中去改造自己。只有把他们都改造成为劳动者，那才算是把封建阶级的遗迹也消灭了，才是我们工作最大的成功。

农村中犯错误的干部和党员，由群众参加党的会议加以审查，是一个很好的方法。在审查时，有时也有挨打的事。我们的地方工作干部中很多是艰苦奋斗，为人民所忠诚拥护的，因此能够领导人民，坚持长期的抗日战争和自卫战争，进行各种经济的政治的民主改革。但其中也有不少人做了许多对不起群众的事。他们在做这些事时，有些是为急于完成上级给他的任务，但是方法不好而发生的。例如催粮草、派担架，时间很紧，又没有学会民主作风，他们就用强迫命令的方法，打骂了群众，得罪了群众。这样的事不能完全由下面地方工作干部负责，上面领导机关交给任务太多，时间规定太急，平时对民主作风的教育太少，也有责任。但有些事，例如多分果实、假公

济私、贪污腐化、横行霸道等，那是完全违背领导机关历次指示的，那是要干部本人负责的。上级如果也有责任，就是没有立即发觉、制止、处分或根本撤销其工作。但这些区别群众常常并不容易分得清楚。在群众审查大会上，过去被打过被欺压过的群众，很容易走到用打的方法作为报复的情形。因此，我们要向群众解释清楚，或者在开审查大会之前，就先向积极分子说明白，对被审查的干部，准许群众放手批评指责，但不准动手打人。同时，也向被审查的干部说明，要向群众好好承认错误，并保证以后不许报复，违者由政府用法律制裁。在审查会上，要准许被审查者有充分说理之权，不准说理是不民主的。无论在农村中，在城市中，在军队中，在机关和学校中，在任何审查党员或干部的会议上，被审查者都有申述理由的权利，这种民主作风决不可少。

除此以外，还要允许群众对被审查干部有直接撤职或建议撤职之权。对其中最坏的有犯法行为的干部，群众有权向人民法庭控告。我们说服群众不能打人，但如不给群众这些权利，他们就不敢批评了。总之，在审查干部党员和斗争个别群众中的坏分子时，应采取尽量用口批评说理、不准动手打人的方针。这样规定，群众敢于批评，被审查者也有申诉的机会，就可以达到建立民主作风的目的。

根据人民出版社一九八七年出版的
《任弼时选集》刊印。

注 释

（1）第一次是一九四六年底至一九四七年初全国各地学生为抗议驻华美军士兵强奸中国女学生掀起的反美爱国斗争。第二次是一九四七年五、六月间全国六十多个大中城市的学生参加的“反饥饿、反内战、反迫害”斗争。第三次是一九

四七年十月至十一月以浙江大学学生自治会主席于子三被国民党特务杀害为导火线掀起的全国规模的反迫害运动。这三次大规模学生运动波及整个国民党统治区，声势浩大，形成了中国人民反蒋反美斗争的第二条战线，有力地打击了国民党反动派。

中共中央关于对中间派应采积极争取与合作态度给叶剑英、李维汉等的指示*

(一九四八年一月十四日)

叶罗转香港分局，上海局，并告中工委，各局，邯郸局并转承志¹⁾：

- (一) 对酉感指示⁽²⁾的原则运用时，应注意灵活性。
- (二) 对民主同盟的恢复活动，对李济深等国民党反蒋⁽³⁾派，对在美的冯玉祥，对一切可以争取的中间派，不管他们言论行动中包含多少动摇性及错误成分，我们应采积极争取与合作态度，对他们的错误缺点，采取口头的善意的批评态度。
- (三) 要在报纸上刊物上对于对美帝及国民党反动派存有幻想、反对人民民主革命、反对共产党的某些中产阶级右翼分子的公开的严重的反动倾向加以公开的批评与揭露，文章要有分析，要有说服性，要入情入理。
- (四) 对一切应当争取的中间派的错误观点，在报纸刊物上批评时，尤其要注意文章的说服性。
- (五) 对华莱士及其一派应采联合态度。

中 央
子寒

* 这个指示是毛泽东起草的。

根据人民出版社一九九六年出版的
《毛泽东文集》第五卷刊印。

注 释

- (1) 即廖承志。
- (2) 指一九四七年十月二十七日中共中央关于必须将革命战争进行到底反对刘航琛一类反动计划的指示。
- (3) 指蒋介石。

毛泽东征询邓小平对新解放区若干政策意见的电报

(一九四八年一月十四日)

小平同志：

请回答下列问题：

(一) 在新区是否应当分为两种区域，一种是可以迅速建立巩固根据地的，一种是要经过长期拉锯战才能建立巩固根据地的，对两种区域的工作采取不同的政策？

(二) 新区土改是按土地法大纲平分，还是对富农及某些弱小地主暂时不动？新区中富农及弱小地主态度如何？

(三) 是否有开明绅士和我们合作？

(四) 是否有许多知识分子和我们合作或表示中立？

(五) 各阶层商人态度如何？我军是否可以避免向新区工商业资本家进行筹款？如果筹款，方式如何？

(六) 如何处理国民党政府、党部、三青团的各种人员？其中是否有些人是可以争取的？如何处理保甲长？

毛泽东

子寒

根据人民出版社一九九六年出版的
《毛泽东文集》第五卷刊印。

附：邓小平答复毛泽东征询新解放区 土改问题的报告

(一九四八年一月二十二日)

毛主席：

子寒电询六个问题，未作精细调查研究，只就我个人四个月来感触答复如下：

(一) 大别山区的特点是：经过苏维埃土地革命、抗日战争两个时期，苏维埃时期的“左”，抗日时期的右，均在长期而发生很深影响。地主、富农有很高的政治警觉与丰富的反革命经验，无论苏维埃时期，抗日时期，对农民及革命分子的压迫都极残酷，普遍采用了自首政策，充分利用叛徒，消灭我之游击战争和党的组织，很见成效。基本群众则经过了多次失败的教训，不敢轻易起来。但起来后，则很有力量（指老苏区）。我们到后，贫农观望。但对我打土豪、分田地的政策，极有兴趣。经过短期工作，很快可以起来，由分浮财很快可进到分田地。以经扶为例子：分田和消灭了土顽之后，群众热情颇高。最近一次报名，参加地方武装五六百人。许多区域农民没有起来的原因，有的是因为没有执行满足贫农要求的路线，有的是因为地主武装没有消灭，不敢起来。群众不怕正规军，只怕民团。凡是执行贫农路线与消灭地主武装有成绩的地方，工作很容易起来。至于地主，八月初，听说我们南下，就开始逃跑，并隐藏物资，变卖家产。但大部分中小地主，则只能在附近隐藏，不敢回家，但仍继续经过保甲长和狗腿子帮助催租、分

谷。短期混乱之后，则积极组织与发展地主武装，打游击（很会打游击），威胁群众，妨害土地改革，杀积极分子，手段非常毒辣。富农中之作恶分子，都同地主跑，一部分则在分田后跟地主跑；一部分则虚报成分留在家；一部分老实的，分田后仍留居家中。一般说来，苏区富农极猾，一开始，采取对立态度。而土地改革中，如富农不动，则不能满足贫雇农要求。最近在经扶，有几十个外逃地主，因生活无出路，加以蒋①军的奸淫掳掠，还要出负担，知道我们不杀，已逐渐返家。而国民党对他们也难救济，采取开训练班，给以特殊任务的方式，允其回家。估计在我采取不杀，并给以生活出路的政策下（分田、没收，给逃亡地主留了田），可将中小地主大部争取回家。此为这里一般的阶级情况。

（二）大别山区（包括鄂豫、皖西两区）一千二百万人口。我们力争六百万人的巩固区（要经过严重的斗争）。另有一半人口的地区，则将是较长期的游击区。

（三）在第一种区域，首先应该实行充分的贫农路线，满足贫农政策。为达到此点，富农的粮食、耕牛、农具、土地、埋藏现金，必须拿出分配，才能解决贫雇农困难。但可坚持对弱小地主的衣物、家具在分配时留出自用的部分（贫农在分配时，多一扫而光）。对富农，只拿出其耕牛、农具、土地的多余部分，其日用家具、银钱，则暂时不动，或将来再动。对地主、富农中之反动分子，则采取没收政策（须采取分别对待政策）。如此，对付反动营垒，或多或少起些分化作用，于农民仍属有利。对中农的方针，我们是明确的，但由于干部成分不纯，或掌握不住政策，仍有侵犯富裕中农的事实，应予以纠正。对中农的最大问题是平分土地。我觉得，在新区一般采取中农不动政策为好。不是强制地打乱平分，使中农不满。根据

我在江西的经验，那里事实上是打乱平分的。但是，在大多地区，贫雇农领导业已树立，而且有力的条件下做到的，中农觉得打乱平分比不平分更为有利条件做到的⁽²⁾。在新区，一时当难具有这种条件，故应郑重。南方中农多佃户、半佃户，此种中农缺乏土地，多余耕牛、农具，如平分土地，而耕牛、农具不动，不合理。可采取其本人自愿，或将来土地、耕牛、农具打乱平分；或照旧不动的政策。同时，在负担政策上，加上合理的调剂。总之，对中农必须坚持自愿原则，按每家具体要求，加以调剂，不可用大会通过，一律对待的强制办法。事实上，初期分配的土地，问题必多，将来还要经过一次、两次复查，即使需要彻底平分，那时再做也比现在引起中农不满为好。

（四）在第二种区域，一时期内还谈不上平分土地，但应深入宣传土地法大纲。我在游击战争中，坚决执行打土豪、分浮财、组织秘密贫农团、耐心团聚群众的政策。对一般的小地主、富农，应该暂时不动。但对其中的反动分子，坚决打击没收。国民党统治区，实行管、教、养、卫四位一体的保甲统治，乡长、保长兼任队长，小学校长、国民党书记长等职为反动中心人。保甲长则由乡保长、地主狗腿担任，或由农民轮流担任。故乡保长为群众最痛恨者，为我游击对象。现乡保长除个别例外，都在领导地主武装，反对我们，无争取与利用可能。至于国民党员、三青团员，则有不少是强制加入，或集体加入的，应予不同对待。一俟局面稳定，拟对被迫加入者，采取向政府声明退出集训、不追究等简单方式，以争取之。

（五）我们初来时，发现开明士绅出来与我合作。大别山中学颇多，有相当一部分中农子弟入学。我们则以军政大学名义招生，但尚无应招入学者，估计将来可能争取一些，小知识

分子尚不可能，至地主子弟，则多已逃跑。

（六）商人对我一般尚好。因对我担负很轻，或尚未担负，买卖公平。在我筹棉衣时，个别市镇担负较重，有些小镇已予赔偿。现许多集镇停业，主要原因是战争环境和国民党军队的掠夺。今后我在新区向商人筹款，仍属必要，只要不过分，不致发生不好影响。至大别山目前小商、摊贩仍很畅通。敌人虽封锁，我们仍能收到少数粮税。惟制度尚未统一，颇形紊乱，亟待纠正。

（七）上述政策，请予核示，以便指示各地遵行。

邓小平

子养

根据中央档案馆保存的档案刊印。

注 释

(1) 指蒋介石。

(2) 原文如此。

在西北野战军前委扩大 会议上的讲话

(一九四八年一月十五日)

毛泽东

同志们：

去年十二月二十五日我向中央会议作的那个报告里，曾经这样说过：“中国新民主主义的革命要胜利，没有一个包括全民族绝大多数人口的最广泛的统一战线，是不可能的。”为什么没有全民族绝大多数人口参加的反帝反封建的民族统一战线，胜利就不可能呢？今天我就讲讲这个问题。

革命要不要胜利？这个问题现在已经很清楚了。在我们共产党开始组织的时候，这个问题还不存在。到一九二四年至一九二七年大革命时，和蒋介石合作北伐，那时要不要胜利这个问题发生了。但是，那时犯了错误，共产党还幼稚，党的领导上有投降主义，放弃了对革命的领导，迁就国民党，投降农村的地主、富农、土豪劣绅和城市的大资产阶级，特别是不要军队，这就丧失了夺取胜利的可能性。后来实行土地革命，跟国民党打了十年。开始我们是游击队，很小，只能消灭敌人几个团，搞几个县。那时在几个县胜利的问题是提到议事日程上了，但全国胜利还比较渺茫。抗日战争的时候，我们提出争取全国胜利，提出经过持久战，把日本侵略者赶出去，组织人民

大众的力量把它打倒。日本投降以后，新的问题就来了，蒋介石反动集团发动内战。蒋介石如果没有美帝国主义的帮助，他要打内战还会慢一点，美帝国主义一积极支持，内战很快就打起来了。北伐是内战，土地革命战争也是内战，抗日战争胜利后打蒋介石又是内战，来了三次革命的内战。现在的内战跟前两次不同。北伐战争是反对帝国主义和买办封建势力，结果蒋介石夺取了胜利果实，失败的是共产党和人民大众。十年土地革命战争，革命力量受到很大的挫折，来了一个长征。前两次内战发生在第一次世界大战之后，第二次世界大战之前，我们的斗争比较孤立，特别是土地革命战争时期非常孤立。抗日战争本身就是第二次世界大战的一部分，有国际上的同情和支持。现在的内战是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之后，世界形势发生了变化，中国的形势也发生了变化，革命胜利的前途看得很清楚了。在座的大多数同志，经历过从大革命到今天的四个革命时期，大家想一想，在这四个时期中，哪一个时期对于胜利的前途看得最清楚？那就是现在这个时期。

现在，要不要夺取革命在全国的胜利？过去，北伐战争没有胜利，土地革命战争没有胜利，抗日战争打败了日本帝国主义，但也没有取得革命在全国的胜利。这次是不是能胜利？现在在这个问题还存在着，有些人对消灭蒋介石夺取全国胜利的决心还没有下。但是，我们领导机关，这次参加会议的同志，我们的高级干部，大多数的党员，对这个问题已经看得很清楚。我在去年十二月会议上的报告中曾说要经过长期的战争，现在看来，战胜敌人的时间不会太长了。我们要有这个信心。去年三月以前，我们说能够胜利，是根据其他解放区抗击国民党军队进攻的经验，那时我们陕甘宁边区还没有打起来，胡宗南还没有进攻陕北。现在，全国的解放战争已经打了十八个月，陕

甘宁边区也打了十个月，消灭了那么多的敌军，我们能打胜这一点，便看得更清楚了。第一年我们平均每月消灭敌人正规军八个旅，第二年前半年的战绩增加到平均每月消灭九个旅，以我们至少平均每月消灭八个旅来计算，一年可以消灭敌人正规军九十六个旅。敌人这些被消灭的部队第一次打垮了可以补充，第二次打垮了还可以补充，第三次第四次就不好补充了。我们将敌人总是这么消灭下去，打个三四年就差不多了，胜利的把握很大。同志们回去后，要向未到会的同志讲清楚为什么这一次比过去那三次胜利的把握大，因为现在这个时期跟过去那三个时期不同，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跟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前情况不同，人民解放军的情况跟红军也不同。

但是我今天要讲的，主要的还不是这一点。我今天讲的主要是，为什么没有全民族绝大多数人口参加的民族统一战线，全国胜利是不可能的。大革命时期的经验和以后各个时期的经验都证明，中国革命要胜利必须实行一条总纲领，这就是无产阶级领导的、人民大众的、反帝反封建的革命。至于具体纲领，解放军宣言讲了八条，我在十二月二十五日的报告又讲了八条，彭副司令的报告讲了九条，但在帝国主义、封建势力没有打倒，社会主义没有到来以前，总的纲领就只能是这一条，没有第二条。我们的统一战线，是无产阶级领导的、人民大众的、反帝反封建的统一战线；我们的军队，是无产阶级领导的、人民大众的、反帝反封建的军队。所谓无产阶级领导，就是经过它的先锋队共产党来领导，人民大众主要就是农民。我们讲能够胜利，就要建立在这个基础上。

现在有许多人把希望寄托在共产党身上，寄托在人民解放军身上。最近看到外面的报刊如《观察》杂志上有文章这样说：“假如二十年来的统治，不是如此腐败无能，何致使许多

人觉得前途茫茫，中心彷徨，转而寄托其希望于共产党？”傅斯年到过延安，他骂宋子文，在文章中说：世界上出了怪事，哪有资本家拥护共产党？硬是宋子文搞的。宋子文是封建买办阶级的一个代表。去年春天有个人写文章，说：现在全国人民对现政权可谓人人离心，个个厌恶。秋天这个人又写文章，说蒋介石和中国现政府业已失去民心，如在太阳底下的影子。周^①副主席到上海，很多资本家请他吃饭。我们丢了张家口，有资本家掉了眼泪，共产党的张家口竟然跟资本家的眼泪发生了关系。对这些资本家，还有像西安大华纱厂的资本家，我们把他们放在中产阶级范围内，要跟他们合作。他们跟帝国主义联系很少或者没有联系，跟蒋、宋、孔、陈四大家族^②有区别，并且受着官僚资本的压迫。现在中间阶层有许多人找不到出路，把希望寄托在我们身上。内战打了一年半，蒋介石已完全陷入孤立，这是在抗战以前、抗战中间甚至抗战胜利后一个时期内都没有过的事情。那末，蒋介石的孤立是不是等于我们的胜利？是不是我们就可以不要全民族绝大多数人口参加的民族统一战线了？我看不能这样讲。蒋介石孤立，是因为他代表地主阶级和官僚资产阶级的利益，是压迫人民的。有人说共产党是蒋介石逼出来的，“消灭了一个共产党，同时制造了十个共产党；消灭了十个共产党，同时制造了一百个共产党”，结果弄得人人离心，个个厌恶，共产党越来越大。这是一方面的真理。但是，还有另一方面的真理，就是我们政策的正确。如果我们的政策不正确，比如侵犯了中农、中等资产阶级、小资产阶级、民主人士、开明绅士、知识分子，对俘虏处置不当，对地主、富农处置不当，在统一战线问题上犯了错误，那就还是不能胜利，共产党会由越来越多变成越来越少，蒋介石的孤立会变成国共两方面都孤立，人民不喜欢蒋介石，也不喜欢共

产党。这个可能性是有的，在理论上不是不存在的。

我们的俘虜政策完全成功。对放下武器的国民党士兵，一个不杀，其中大部分可以参加我们的部队，五分之一至四分之一的国民党军官，经过改造可以为我们所用。蒋介石搞关门主义，我们放回去的国民党军官他也不敢用。我们比他胆大，对他的军官，一部分大胆地用，大部分放回去。放的时候和他订个条件，要他出去做工作，只要做一点工作，对我们就有帮助。比如打宜川时，有个被俘的军官在广播中对国民党军讲话，说他可以“保证缴枪不杀”。国民党军队的官兵很注意听我们的广播，我们的广播威信大得很。可见，俘虜政策很重要。

地主作为一个阶级要消灭，作为个人要保护。为什么要消灭地主阶级？因为它代表的是反动的生产关系。政治上打倒蒋介石，目的就是为着在经济上摧毁封建买办的生产关系，解放被束缚的生产力。在农村就是解放农民，打破封建的土地所有制，实行彻底的平分土地，把土地所有权交给农民，使农民放心大胆好好生产，改进农作方法。在城市，四大家族为代表的官僚资本要收归新民主主义国家所有。生产关系中的所有制在法律上的名称就叫所有权。对于私有权，先破坏一部分，即破坏地主阶级的私有权变成农民的私有权，破坏四大家族的私有权归新民主主义国家所有。但废除地主阶级的私有权，并不等于连他的人也不要了。地主和旧式富农占农村人口十分之一，全国共有三千六百万人，这是社会的劳动力，是一种财富。我们分一份土地、财产给他，让他参加生产劳动，他能挑担架，能生产粮食，还能缴公粮，对国家有利。至于选举权，农民在几年之内是不愿意给他的，那末是不是永世不给了？不是的，开始先不给，过些年后经过劳动改造变成了农民就可以给了。

现在工业不发达，将来工业发达了，工人从哪里来？还不是从农村来。农村劳动力多了抽到城市做工，要有几百万人到城市去。三千六百万人改造后是很大的一批劳动力，快等于一个小国家的人口了。我们对封建剥削要非常恨，但地主本人还是劳动力，经过改造过几年还有选举权。对地主要安置好，安置不好会出乱子，我们就不可能取得胜利。地主有大地主、中地主、小地主之分，还有反动的和开明的之分，我们应当分别情况进行处理。

打人杀人的问题，这里也讲一下。我们共产党不主张打人，人长两只手是用来做工的，不是打人的。打人是封建野蛮的行为。丈夫打老婆，工头打工人，教员打学生，官长打士兵，上级军官打下级军官，都是野蛮的做法。农村里斗地主，打人也是不好的，不要提倡。在斗地主的时候，农民气愤得很，上去打他一下，我们如果马上出来说“你不能打人”，这会给群众泼冷水。群众气愤时打了一下不要紧，但我们不提倡打人。这样说是不是矛盾呢？不矛盾。我们的口号叫废除肉刑，这是我们的原则，但也要有灵活性。比如，破除迷信是我们的原则，但是陕北现在还经常有庙会，很多人去参加庙会，我们的秧歌队也去。群众迷信神灵，我们不能强迫群众不迷信。还有陕北政策规定废除买卖婚姻，但是现在买卖婚姻还很多。这些都需要逐步地来改造。

杀人是越少越好。不可不杀，但不可多杀。解放军宣言上讲对于蒋方人员采取分别对待的方针，第一是首恶者必办，要追寻他们至天涯海角；第二是胁从者不问；第三是准许将功折罪；第四是立功者受奖。这就是我们的政策。这样，要杀的人就少了。反革命特务也不用杀那样多。杀几个特务人家就不再搞特务了？他还是要搞。我们来个以毒攻毒，使这些国民党训

练了多年的“技术”人员为我所用。你过去整了共产党，今天你要帮我做事，把蒋介石打垮了，就算将功折罪。这次把王实味杀了大为可惜，他是一个坏人⁽³⁾，但他还会写文章。那末是不是一个不杀？一个不杀不能当作法律方针。那些罪大恶极的、群众非常痛恨的可以杀。至于一般地主、富农分子，俘虏军官，则另行处置。现在八万俘虏军官，二百万俘虏士兵，我们杀他一个没有？没有杀一个。八万军官造反没有？没有造反。妨碍了革命战争没有？没有妨碍。相反，对我们还有帮助。对广大知识分子阶层，如学生、教员、律师、医生、工程师等要慎重对待。这些人过去给资产阶级服务，现在受革命运动影响，经过教育，可以给我们做事。我们这样做了，胜利就有了保障；如果不这样做，即没有把全民族绝大多数人都团结在民族统一战线中，胜利就是不可能的。

有人说全国胜利以后怎么办？那时还要不要统一战线？是不是“一朝权在手，便把令来行”，下一个命令不要统一战线了？不是的。那时的问题是巩固胜利，没有全民族绝大多数人口参加的民族统一战线，胜利就不能巩固。

同志们，我们去年取得了伟大的胜利，一个是打仗，一个是整训，后方工作也搞得好。河东河西统一起来了，大家有把握打胜仗，前方缴获了很多东西，后方接济了充足的粮食和炮弹。这些使我们很满意。中央开会，对全国各解放区作战成绩估计了一下，已消灭敌人一百六十几万，包括你们的胜利在内。对西北野战军来说，后方的确出力很大。经费问题曾经非常困难。在去年八月半时就说镇川堡以北没有粮食了，想去胡宗南那里“借粮”，结果我们并没有去“借”，而是贺龙同志搞来五万石粮食，从八月半一直吃到十二月，军队总是有粮吃。总的说来，在彭德怀、贺龙同志的领导下，前后方团结、合作

得很好。共产党有了军队，有了政权，困难就可以解决。现在要打到外线去，你们可以对后方工作放心，对前方领导放心，中央也放心，这主要是由于有西北局和晋绥分局的领导，有前委的领导。你们这么多干部有这个信心，不管地主怎么造反，我们都不怕。

你们部队经过两个月整训，从农民那里学会了诉苦运动，提高了觉悟，增强了团结。如果我们两百万军队都通过诉苦运动团结起来，就没有打不败蒋介石的道理。只要我们的政策正确，依靠贫雇农，紧紧地团结中农，保护工商业、中等资产阶级和知识分子的利益，不杀俘虏官兵，这个天下我们就可以得到。有了全民族的统一战线，就有了胜利。我们的势力越大，胜利的把握就越大，这是很硬的道理。

那末，我们是不是可以轻视敌人呢？不能。我在那个报告中讲了，美帝国主义是个纸老虎，它的强大是表面的、暂时的。它不可能像流水一样地援助蒋介石。对美帝国主义，对蒋介石，总的方面我们应该轻视他们，但对具体的敌人就不能轻视，如果轻视就会犯原则性的错误。原则性有两个，对总的敌人我们是轻视的，对具体的敌人不能轻视。我记得我在红大讲过这个道理。当时有个同志说：“你讲了这么多道理，这也是道理，那也是道理，老子打起仗来，没有那么多道理，就是一冲。”我跟这个同志讲，你有你的道理，你的一“冲”是对的，但是，你只有一“冲”就不对了，要再加一“冲”，变成两“冲”。勇敢是一“冲”，智谋又是一“冲”，有勇无谋只是一“冲”。智勇双全才是两“冲”。现在再举例来说，消灭地主阶级是一“冲”，给地主个人分地又是一“冲”。打倒国民党是一“冲”，对国民党的职员不能打倒又是一“冲”。战略上我们必须轻视敌人，这是一“冲”。什么帝国主义都不可怕，他们矛

盾很多，问题很多。美国有危机，在外部苏联反对它，在内部人民反对它。蒋介石那里人心不齐，军心不齐。美国援助蒋介石我们不怕，胡宗南有二十万人我们不怕。但是在具体问题上我们不能轻敌，这又是一“冲”。我们不打无准备之仗，不打无把握之仗，在战斗中要一个阵地一个阵地地夺取。总之要大处着眼，小处着手。

这次前委扩大会的决议很好，但要准备将来会修改。前年的《五四指示》，我们去年九月做了修改，提出平分土地的政策。前年要提出平分土地可能不可能呢？不可能，那时还不能下决心平分土地。从实际情况看，那时不下决心去年九月下决心比较好。西安事变时我们放了蒋介石，现在又提出打倒蒋介石，这不但不矛盾，而且只有这样做才不致脱离群众。那时对蒋介石一定要放，不放，我们党就会脱离群众。我们放了他，先打日本帝国主义，实行减租减息的政策，结果我们扩大了解放区，壮大解放军，然后进到平分土地。日寇投降前两年，太行地区有的地方分了地，他们打来电报问要不要纠正？我们告诉他们，人家分了就分了，不要纠正。那时部分地区可以分地，但不能当作全国的政策来实行。抗日时期我们跟蒋介石合作，实行减租减息，这同没收地主土地分给农民的政策相比，是不是退了一步？是退了一步。抗战胜利后我们仍然退了一步。退一步的目的是什么？是准备前进。为什么我们退出延安？退出延安是准备打到西安。退一步，进两步、三步。在我们思想中、工作中，退一步的政策是主动采取的。在抗战开始时退一步，不是承认蒋介石不应该打倒，土地不应该分，而是因为日本打进中国来了，如果不这样做就会犯错误。现在要平分土地是正确的，农民有这个要求，但是同志们要注意纠正工作中的“左”的错误。如果我们思想中、工作中有了缺点错

误，要随时准备修正，这叫做坚持真理、修正错误。真理要坚持，有时真理不被大多数人所认识和了解，我们也要反“潮流”。不论是错误是缺点，哪怕是很小的，我们都要准备修正。

我们要习惯听闲话，准备多听闲话，把听闲话当作收集舆论的机会。党校闲话很多，我们让他讲，这叫合法的闲话（军队里叫作怪话）。闲话有两种，一种是好人讲的，一种是坏人讲的。如果是好人讲的，说明你这个领导在工作上很可能有问题。我们讲党要听闲话就是这个道理，注意收集不同的意见。意见一致了就不会发生不团结现象，不团结就是因为有不同的意见而又得不到解决。我们需要像拣破铜烂铁一样将不同意见收集起来，经过熔化，准备修正我们思想上、工作上的毛病和错误。过去有个同志犯了严重错误，听见隔壁房子里有人讲他的闲话，便一晚上睡不着觉，跑到我那里去。我告诉他，你的错误相当大，精神上要有准备不是一个人、几个人讲你的闲话，而是几百个人讲，你有了这样的精神准备，并且依旧照常工作，以后就不会有人讲你了。过了几个月以后，果然人家就不讲他了。这个同志现在牺牲了。工作中犯错误，哪一个人会没有呢？犯了错误就要改正，叫作坚持真理，修正错误。我们准备收集不同的意见，并且已经有了决议，不同的意见公开地讲出来，什么意见都可以讲。正确路线的领导之下也会有缺点错误，如黄河之水滚滚而流中间还会有几个小泡，我们多收集各种意见，认清自己工作中的缺点错误，这样就可以减少盲目性。

根据人民出版社一九九六年出版的
《毛泽东文集》第五卷刊印。

注 释

- (1) 指周恩来。
- (2) 即蒋介石、宋子文、孔祥熙和陈果夫、陈立夫兄弟四大官僚买办家族。
- (3) 王实味，曾在延安中央研究院文艺研究室任特别研究员。一九四二年整风运动中，受到批判并被开除党籍，同年底因“反革命托派”等问题被关押。一九四六年对他的问题作出结论，定为“反革命托派奸细分子”。一九四七年在战争环境中被错误地处决。一九九一年二月七日，公安部正式作出《关于王实味同托派问题的复查决定》。决定说：“在复查中没有查出王实味同志参加托派组织的材料。因此，一九四六年定为‘反革命托派奸细分子’的结论予以纠正，王在战争环境中被错误处决给予平反昭雪。”

关于目前党的政策中的 几个重要问题*

(一九四八年一月十八日)

毛 泽 东

一 党内反对错误倾向问题

反对对敌人的力量估计过高。例如，惧怕美帝国主义，惧怕到国民党区域作战，惧怕消灭买办封建制度、平分地主土地和没收官僚资本，惧怕长期战争等。这些都是不正确的。全世界帝国主义和中国蒋介石反动集团的统治，已经腐烂，没有前途。我们有理由轻视它们，我们有把握、有信心战胜中国人民的一切内外敌人。但是在每一个局部上，在每一个具体斗争问题上（不论是军事的、政治的、经济的或思想的斗争），却又决不可轻视敌人，相反，应当重视敌人，集中全力作战，方能取得胜利。当着我们正确地指出在全体上，在战略上，应当轻视敌人的时候，却决不可在每一个局部上，在每一个具体问题上，也轻视敌人。如果我们在全体上过高估计敌人力量，因而不敢推翻他们，不敢胜利，我们就要犯右倾机会主义错误。如果我们在每一个局部上，在每一个具体问题上，不采取谨慎态

* 这是毛泽东为中共中央起草的决定草案。

度，不讲究斗争艺术，不集中全力作战，不注意争取一切应当争取的同盟者（中农，独立工商业者，中产阶级，学生、教员、教授和一般知识分子，一般公务人员，自由职业者和开明绅士），我们就要犯“左”倾机会主义错误。

反对党内“左”、右倾向，必须依据具体情况决定方针。例如：军队在打胜仗的时候，必须防止“左”倾；在打败仗或者未能多打胜仗的时候，必须防止右倾。土地改革在群众尚未认真发动和尚未展开斗争的地方，必须反对右倾；在群众已经认真发动和已经展开斗争的地方，必须防止“左”倾。

二 土地改革和群众运动中的几个具体政策问题

一、必须将贫雇农的利益和贫农团的带头作用，放在第一位。我党必须经过贫雇农发动土地改革，必须使贫雇农在农会中在乡村政权中起带头作用，这种带头作用即是团结中农和自己一道行动，而不是抛弃中农由贫雇农包办一切。在老解放区中农占多数贫雇农占少数的地方，中农的地位尤为重要。“贫雇农打江山坐江山”的口号是错误的。在乡村，是雇农、贫农、中农和其他劳动人民联合一道，在共产党领导之下打江山坐江山，而不是单独贫雇农打江山坐江山。在全国，是工人，农民（包括新富农），独立工商业者，被反动势力所压迫和损害的中小资本家，学生、教员、教授、一般知识分子，自由职业者，开明绅士，一般公务人员，被压迫的少数民族和海外华侨，联合一道，在工人阶级（经过共产党）的领导之下，打江山坐江山，而不是少数人打江山坐江山。

二、必须避免对中农采取任何冒险政策。对中农和其他阶层订错了成分的，应一律改正，分了的东西应尽可能退还。在

农民代表中、农民委员会中排斥中农的倾向和在土地改革斗争中将贫雇农同中农对立起来的倾向，必须纠正。有剥削收入的农民，其剥削收入占总收入百分之二十五（四分之一）以下者，应订为中农，以上者为富农。富裕中农的土地不得本人同意不能平分。

三、必须避免对中小工商业者采取任何冒险政策。各解放区过去保护并奖励一切于国民经济有益的私人工商业发展的政策是正确的，今后仍应继续。减租减息时期鼓励地主富农转入工商业的政策也是正确的，认为“化形”而加以反对和没收分配是错误的。地主富农的工商业一般应当保护，只有官僚资本和真正恶霸反革命分子的工商业，才可以没收。这种应当没收的工商业，凡属有益于国民经济的，在国家和人民接收过来之后，必须使其继续营业，不得分散或停闭。对于一切有益于国民经济的工商业征收营业税，必须以不妨碍其发展为限度。在公营企业中，必须由行政方面和工会方面组织联合的管理委员会，以加强管理工作，达到降低成本、增加生产、公私两利的目的。私人资本主义企业也应当试行这种办法，以达到降低成本、增加生产、劳资两利的目的。工人生活必须酌量改善，但是必须避免过高的待遇。

四、对于学生、教员、教授、科学工作者、艺术工作者和一般知识分子，必须避免采取任何冒险政策。中国学生运动和革命斗争的经验证明，学生、教员、教授、科学工作者、艺术工作者和一般知识分子的绝大多数，是可以参加革命或者保持中立的，坚决的反革命分子只占极少数。因此，我党对于学生、教员、教授、科学工作者、艺术工作者和一般知识分子，必须采取慎重态度。必须分别情况，加以团结、教育和任用，只对其中极少数坚决的反革命分子，才经过群众路线予以适当

的处置。

五、关于开明绅士问题。抗日时期，我党在各解放区政权机关（参议会和政府）中同开明绅士合作，是完全必需的，并且是成功的。对于那些同我党共过患难确有相当贡献的开明绅士，在不妨碍土地改革的条件下，必须分别情况，予以照顾。其中政治上较好又有工作能力者，应当继续留在高级政府中给以适当的工作。政治上较好但缺乏工作能力者，应当维持其生活。其为地主富农出身而人民对他们没有很大恶感者，按土地法平分其封建的土地财产，但应使其避免受斗争。对于过去混进我政权机关中来、实际上一贯是坏人、对人民并无好处而为广大群众所极端痛恨者，则照一般处理恶霸分子的办法交由人民法院审处。

六、必须将新富农和旧富农加以区别。在减租减息时期提出鼓励新富农和富裕中农，对于稳定中农、发展解放区农业生产是收了成效的。平分土地以后，必须号召农民发展生产，丰衣足食，并劝告农民组织变工队、互助组或换工班一类的农业互助合作组织。平分土地时，对于老解放区的新富农，照富裕中农待遇，不得本人同意，不能平分其土地。

七、地主富农在老解放区减租减息时期改变生活方式，地主转入劳动满五年以上，富农降为中贫农满三年以上者，如果表现良好，即可依其现在状况改变成分。其中确仍保有大量多余财产（不是少量多余财产）者，则应依照农民要求拿出其多余部分。

八、土地改革的中心是平分封建阶级的土地及其粮食、牲畜、农具等财产（富农只拿出其多余部分），不应过分强调斗地财，尤其不应在斗地财上耗费很长时间，妨碍主要工作。

九、对待地主和对待富农必须依照土地法大纲加以区别。

十、对大、中、小地主，对地主富农中的恶霸和非恶霸，在平分土地的原则下，也应有所区别。

十一、极少数真正罪大恶极分子经人民法庭认真审讯判决，并经一定政府机关（县级或分区一级所组织的委员会）批准枪决予以公布，这是完全必要的革命秩序。这是一方面。另一方面，必须坚持少杀，严禁乱杀。主张多杀乱杀的意见是完全错误的，它只会使我党丧失同情，脱离群众，陷于孤立。土地法大纲上规定的经过人民法庭审讯判决的这一斗争方式，必须认真实行，它是农民群众打击最坏的地主富农分子的有力武器，又可免犯乱打乱杀的错误。应在适当时机（在土地斗争达到高潮之后），教育群众懂得自己的远大利益，要把一切不是坚决破坏战争、坚决破坏土地改革，而在全国数以千万计（在全国约三亿六千万乡村人口中占有约三千六百万之多）的地主富农，看作是国家的劳动力，而加以保存和改造。我们的任务是消灭封建制度，消灭地主之为阶级，而不是消灭地主个人。必须按照土地法给以不高于农民所得的生产资料和生活资料。

十二、对于某些犯有重大错误的干部和党员，以及工农群众中的某些坏分子，必须进行批评和斗争。在批评和斗争的时候，应当说服群众，采取正确的方法和方式，避免粗暴行动。这是一方面。另一方面，则应使这些干部、党员和坏分子提出保证，不对群众采取报复。应当宣布，群众不但有权对他们放手批评，而且有权在必要时将他们撤职，或建议撤职，或建议开除党籍，直至将其中最坏的分子送交人民法庭审处。

三 关于政权问题

一、新民主主义的政权是工人阶级领导的人民大众的反帝

反封建的政权。所谓人民大众，是包括工人阶级、农民阶级、城市小资产阶级、被帝国主义和国民党反动政权及其所代表的官僚资产阶级（大资产阶级）和地主阶级所压迫和损害的民族资产阶级，而以工人、农民（兵士主要是穿军服的农民）和其他劳动人民为主体。这个人民大众组成自己的国家（中华人民共和国）并建立代表国家的政府（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中央政府），工人阶级经过自己的先锋队中国共产党实现对于人民大众的国家及其政府的领导。这个人民共和国及其政府所要反对的敌人，是外国帝国主义、本国国民党反动派及其所代表的官僚资产阶级和地主阶级。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权力机关是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选出的各级政府。

三、现在时期，在乡村中可以而且应当依据农民的要求，召集乡村农民大会选举乡村政府，召集区农民代表大会选举区政府。县、市和县市以上的政府，因其不但代表乡村的农民，而且代表市镇、县城、省城和大工商业都市的各阶层各职业人民，就应召集县的、市的、省的或边区的人民代表大会，选举各级政府。在将来，革命在全国胜利之后，中央和地方各级政府，都应当由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选举。

四 在革命统一战线中领导者和 被领导者的关系问题

领导的阶级和政党，要实现自己对于被领导的阶级、阶层、政党和人民团体的领导，必须具备两个条件：（甲）率领被领导者（同盟者）向着共同敌人作坚决的斗争，并取得胜利；（乙）对被领导者给以物质福利，至少不损害其利益，同

时对被领导者给以政治教育。没有这两个条件或两个条件缺一，就不能实现领导。例如共产党要领导中农，必须率领中农和自己一道向封建阶级作坚决的斗争，并取得胜利（消灭地主武装，平分地主土地）。如果没有坚决的斗争，或虽有斗争而没有胜利，中农就会动摇。再则，必须以地主土地财产的一部分分配给中农中的较贫困者，对于富裕中农则不要损害其利益。在农会中和乡区政府中，必须吸收中农积极分子参加工作，并须在数量上做适当规定（例如占委员的三分之一）。不要订错中农的成分，对中农的土地税和战争勤务要公道。同时，还要给中农以政治教育。如果没有这些，我们就要丧失中农的拥护。城市中工人阶级和共产党要实现对于被反动势力所压迫和损害的中产阶级、民主党派、人民团体的领导，也是如此。

根据人民出版社一九九一年出版的
《毛泽东选集》第四卷刊印。

毛泽东转发习仲勋关于西北土改 情况报告的批语

(一九四八年一月二十日)

完全同意习仲勋同志这些意见。华北、华中各老解放区有同样情形者，务须密切注意改正“左”的错误，凡犯有“左”的错误的地方，只要领导机关处理得法，几个星期即可纠正过来，不要拖延很久才去纠正。同时注意，不要使下面因为纠正“左”而误解为不要动。

毛泽东
子哿

附：习仲勋关于西北土改情况给毛泽东的报告

(一九四八年一月十九日)

毛主席：

(一) 十四日晚回义合，十五、十六两日开西北局会议，传达和讨论中央会议精神，求得领导上思想一致，并按陕甘宁边区实际情况，把中央决定的各项政策具体化，规定循正轨进行的步骤和办法，免得多走弯路。十七日召开边区级干部大会

(六百四十人)，传达毛主席报告，继即召集边区一级参加延家川、义合两区土改之九十名干部开检讨会三天，为的求得中央精神首先在这两区贯彻，再去推动警备区其他各地。

(二) 遵照九日指示，明芳⁽¹⁾去延属，文瑞⁽²⁾去三边、陇东、关中，巡视一周，拟于日内动身。为更密切地指导各地土改和救灾，切实克服各级领导的官僚主义作风，特通知各分区和县负责同志经常分散下乡，到实际工作中发现问题，解决问题，反对坐在机关里发号施令。这种方法，既可提高领导，又可加强工作，为真正地树立一种踏实朴素的领导作风而努力。

(三) 由于义合会议⁽³⁾潜伏一种“左”的情绪，由于晋绥的直接影响，土改一到农村，就发生极左偏向。凡动起来的地区，多去强调“贫雇农路线”，反对所谓“中农路线”，都是少数群众(不是真正的基本群众)起来乱斗，乱扣，乱打，乱拷，乱没收财物，乱扫地出门。最严重的是葭县(今佳县)。有几个村庄，连贫农、中农的东西都一律没收。干部家属，幸免于斗者很少。张达志家中也被斗，弟弟被吊打，索银洋。有的烈士家属也被扫地出门。葭县乱搞不到五天，竟一塌糊涂。我看一有“左”的偏向，不要半月，就可把一切破坏得精光。在机关学校中，也发生“左”的事件。如边保⁽⁴⁾的马夫起来斗争马夫班长，也叫贫雇农翻身。如绥德干小把地主出身的校长夫妇(老党员)赶走，整出的十几名都是八九岁的干部子弟。虽则事不普遍，但影响所及，人心不安。闹得农村极度紧张，弄得大家都有顾虑。现在中央十二月会议精神已经下达，各地正在转变，估计几日内就可全部走上轨道。

(四) 我感到边区土改仍有下列问题值得注意：

(1) 土地革命地区的农民，由于“左”的影响，都不愿意当中农。实际上已都不是贫农，而是中农，但要改变成分那是

很不容易的。此外，现在深入考察起来，边区的劳动英雄，还是好的多，真正勤苦劳动，热爱边区，因有余粮往往被当成斗争对象。这不只是目前问题，而是今后发展生产问题。这分明是对劳动致富方针有怀疑。如不从坚持贯彻正确政策中打破这一关，对党对人民都是莫大的损失。拟规定：凡劳动英雄与干部家庭在处理前必须经过超一级的批准。

(2) 在土地革命地区，的确中农占优势。即减租地区，也起了基本上的变化。如不看到这个情况，必犯重大错误。如绥德的延、义两区这次所斗争过的地、富，实际上其中三分之二都已自己连续参加七年以上的劳动，其中有的还保留有多量底财或浮财。应该只将其保留的多量底财与浮财，分配给农民。其成分，应按现在情形改变，既不脱离群众，又不多树敌人。

(3) 在老区，有些乡村贫雇农很少。其中，有因偶然灾祸贫穷下来的，有是地、富成分下降但还未转化好的，有因好吃懒做、抽赌浪荡致贫的。故这些地区组织起的贫农团在群众中无威信，由他们起来领导土改，就等于把领导权交给坏人。因而出的乱子就很多，吓得区乡干部有逃跑的，有自杀的。群众中也同样发生此种现象。很多地区掌握不好，这也是其中一个很大原因。因之，老区就要不怕中农当道，真正的、基本的好群众在中农阶层及一部分贫农中。

(4) 不应再算老账（特别是政治上的）。过去党的政策，对这些坏人，只要他诚心悔过，不究既往。十年以来他们的确改好了，如把旧账一齐翻起，会引起社会上极大动荡，影响传播出去，更对我不利，故决定政治上不管重大或轻微的旧账，都一概不究，只对那些今天还进行反革命活动的，或帮助胡⁽⁵⁾匪作恶的，应发动群众严厉镇压。这才是正确地维护党的政策。否则，会减低党在群众中的威信。

(5) 只有死心塌地跟敌人走，做敌人忠实走狗的，才叫做投敌分子。否则均采用感化争取政策。

(6) 对恶霸，应有明确的定义。真正霸占一方，欺压群众者是恶霸。不能把在乡村说话好强的，或曾砍倒别人一棵树，或做过其他一二坏事的，统按恶霸惩办。也不应该丈夫是恶霸，把妻子也当成恶霸，甚至连小孩也当成小恶霸去斗争。这都会造成许多恶果的。

(7) 老区因土地早经平分（有些地区甚至分过三四次），今天多数还是再加调剂问题。这些地区群众对民主与负担公平要求更迫切。往往一开始便要斗干部。

(8) 边区土改任务必须与生产救灾结合起来，不首先解决人民的生计，土改就无法进行。土改的一切工作都应该是对人民的生产有帮助。不然，群众连开会都不积极参加，叫“穷开会”、“开穷会”。这种批评是很对的。诉苦斗争，也不应准备一套形式进行。把诉苦教育贯穿在土改的一切问题上，并把反对胡匪对边区人民利益的破坏和蹂躏与诉苦教育密切结合起来。这更有其真实意义。

(9) 救灾，各地已真正重视，且均采取细密组织与切实负责，由一人一户，一村一乡去具体解决问题的方针。这已开始产生了新的作风。救灾不至成为难事。

(五) 上述各项问题，连同以前报告，中央如无不同意见时，准备发一文字指示，把一些重大问题明确起来。

习仲勋

四八年一月十九日

根据中央文献出版社一九九五年出版的
《习仲勋文选》刊印。

注 释

- (1) 即马明方。
- (2) 即马文瑞。
- (3) 指一九四七年十一月中共中央西北局在陕西绥德县义合镇召开的陕甘宁边区干部会议。会议传达了全国土地会议精神，严肃批判了以往工作中的右倾偏向，并作出彻底完成边区土地改革和认真进行整党的决议。
- (4) 指陕甘宁边区政府保安处。
- (5) 指胡宗南。

毛泽东关于新解放区土改斗争 策略问题给粟裕的信

(一九四八年一月二十二日)

粟裕同志：

子篠电悉，各项布置均妥。该区地方武装必须分散游击，掩护群众斗争，不应过早与过多地集中组织纵队，你的布置极为适当。惟土改工作不能性急，我们去年曾告你们一年内彻底平分土地，你们应当灵活执行。你们应当按照消灭敌人武装力量的情况，领导土改干部的多少强弱，群众的觉悟程度与组织程度，决定土改工作的速度。大体上长江以北各区三年内积极努力，工作得法，不犯大错误，能够全部按土地法分配土地，就是极伟大的成绩。所谓大体上长江以北各区全部三年内按土地法分配土地，是指中原、华中、华东、邯郸、阜平、晋绥、西北、东北各中央局、中央分局管辖地区一九四七年所占可耕土地，再加一九四八年胜利战争所占可耕土地，应当争取于一九四八年一月至一九五〇年十二月的三年内，有步骤地不但从土地的数量上而且从土地的质量上大体上按人口平分完毕。所谓积极努力，工作得法，不犯大错误，是说依照全国土地会议的决议及其后中央及中央工委所发有关土改的指示，有步骤地启发群众的觉悟，团结全体农民，达到平分土地之目的，不犯大的“左”右倾错误，而主要是不犯“左”的冒险主义错误。

如果没有这些条件，如果犯了大的错误，则三年解决各区土地问题还是不可能的。所谓有步骤地启发群众觉悟，团结全体农民平分土地，是说土改方法应从宣传群众，寻找群众中的少数积极分子（不是投机分子），调查研究具体的阶级关系，发动群众分大地主的钱财，斗恶霸，组织群众团体，组织党的支部，组织民兵游击队，组织区乡政府做起，然后发展到没收分配土地。

在新区没收分配土地应当分为两个阶段：第一阶段，没收分配地主阶级的土地，中立富农，富农的土地原则上不动。在没收分配地主土地时，应当分别地主的大、中、小，地主的恶霸与非恶霸，采取不同的待遇。在此阶段内，以贫农为主体，组织农民协会，除地主、富农不许入会外，一切农民包括在内，不另组织贫农团。在国民党统治的农村中，贫农、雇农及其他无地少地农民约占百分之七十，中农约占百分之二十，地主、富农及其他剥削分子约占百分之十。故农会所包括的群众极为广大，而百分之七十的贫雇农最为积极，自然成为农民协会的主体。中农在初期是徘徊观望的，斗争开展有了胜利希望的时候，中农方愿加入农民协会，故此时期可以不另组织贫农团。第二阶段，平分一切封建阶级的土地，富农的土地此时才动。在此阶段内，是否于农协内部组织贫农团，看那时农协的情况决定。如果农协的领导权确是掌握在贫雇农积极分子手中，可以不另组织贫农团，如果农协有地主、富农及其他狗腿混入，并掌握了领导权，则必须另组贫农团，并改造农协的领导机关。在新区（例如鄂、豫、皖三省）土改工作的发展过程，大体上应当经过这些步骤或阶段，才能启发群众觉悟，斗倒封建阶级，建立稳固根据地。

在群众觉悟程度有很大区别的新区与老区，例如陇海以南

与陇海以北，土地法的应用必须有所区别。这就是说，平分土地是反封建斗争的最高目标，必须经过几个阶段，几番手续，才能达到目的，不是一次可以彻底完成的，老区的经验正是如此。老区是经过多少年、多少月方才把土地分好。其所以如此，是因为群众必须在自己亲身经验中，才能教育自己，提高觉悟，认清敌人，取得胜利。共产党员也是如此，必须在斗争中教育自己，取得经验，才能领导群众得到胜利。为了这个原故，你们不应用于全区几十个县的一切区乡同时动手，而应选择若干条件适当的县，每县先从一至二个区做起，做出成绩，取得经验，影响他区群众，然后逐步推广。必须认识，群众工作、土改工作是极细致的工作，必须研究领导艺术。每个乡村，必须有绝大多数群众认为没收分配地主、富农的土地不仅是必要的，而且是合理的，由群众自己批驳了落后群众中长期存在的错误思想，比如贫穷是由于命运，分土地是不道德行为等等，绝大多数群众真心愿意平分土地，然后才能行动；否则，就会犯冒险主义错误，被地主、富农及坏干部利用，乱打，乱杀，乱斗，乱分阶级，乱订成分，土地分不好，又要走回头路。必须认识，共产党员领导着缺乏精神准备、缺乏团体生活、缺乏斗争艺术的农民群众，向着诡计多端、在精神上物质上都占优势的地主、富农作斗争，是一个很长的过程。在这个过程中，共产党员只有与农民群众一道，逐步完成精神准备，逐步把自己组织起来（党的团体、群众团体、民兵、游击队、区乡政府），逐步学会斗争艺术，才能最后斗倒封建阶级，实现真正的平分土地；否则，必然被地主、富农打败，必然闹出许多危害群众的大乱子，即使平分，也是假平分。这一点不论在老区，在新区，都是如此。因此，我们应当坚决采用逐步推广的方法，不用普遍动手的方法。逐步推广的运动，看来很

慢，其实是快；普遍动手的方法，看来是快，其实是慢。如果环境许可，干部又多，又有训练（必须有充分的训练），可以在全区中一切有工作团的县，每县选择一个区，同时进行土改工作，而对其他的区，则是进行准备土改的工作。一县之内，一个区大体上做好了土改，不犯冒险主义，没有乱打，乱杀，乱斗，大体上没有分错阶级，订错成分，全体农民真正自觉地团结起来，得到土改利益，县一级干部及工作团干部，真正学会了土改方法，这个县的土改工作，就会很快地开展，群众运动就会出现真正的高潮，而不是易起易落的形式上的高潮。这里所谓环境许可，是说在新区应当分为两种地区，采取不同策略：第一种，是我军大量消灭了敌人，敌我力量对比起了基本变化，敌人以后不易再来，即使再来，也不可能久占的地区。在此种地区，应当由开仓济贫，斗恶霸，分大地主的浮财，组织农会、政府、民兵、游击队，逐步发展到没收分配地主阶级的土地，这种地区的环境，是许可我们进行土改的。第二种，是敌人还能再来，并将久占的地区。在此种地区，我们的工作，是向群众做宣传，开仓济贫，分发一部分财物，寻找积极分子，成立秘密的精干的党的组织与群众的组织，相机组织精干的游击队，并须教育群众准备敌人再来时的应付办法。在这种地区，环境还不许可我们进行土改，土改工作还要有所等待。

新区工作中，还有一个地主、富农左翼分子问题应当好好地解决。历来经验，新区游击战争时期，地主、富农阶级有一部分左翼分子，拥护我党反帝反蒋¹⁾反大地主的政策，愿意参加这一斗争，而在新区群众尚未起来，工农积极分子尚未形成，没有或很少现成的本地干部，我党不得不和这些左翼分子合作，经过这种合作，打败蒋军及大地主阶层，成立政权，发

展地方武装及地方军。这些左翼分子，就在这个过程中加入了党，成为当地党政军民各项工作骨干之一部分。他们有些是知识分子，有些不是知识分子，有些能在党内教育下改变其地主、富农立场，继续执行党的路线，有些则在群众起来实行土改的时候，发生动摇，有些竟至成为土改的严重障碍。你们到新区，对于这个问题应取正确态度。首先不怕同他们合作，不怕吸收他们中的积极分子入党，但须加重对于他们的教育工作。到了实行土改时期，则应分别情况处理：有些人继续任用；有些人调职受训或做他事；对于把持权力，压迫人民，障碍土改，无法教育者，则坚决发动群众洗刷他们。

此外，为着了解农村情况，为着进行土改，区党委书记以下，政治部主任以下，必须亲自调查几个区乡的土改工作，否则，就不可能正确地领导土改。

以上望告知豫皖苏区党委及你们政治部各同志（此件可印成单张发给各级区党委及工作干部），并望将你们的经验电告。

毛泽东

子养

根据人民出版社一九九六年出版的
《毛泽东文集》第五卷刊印。

注 释

(1) 指蒋介石。

刘少奇关于土改整党和建设 乡政权问题给薄一波等的电报

(一九四八年一月二十三日)

一波并致康生、漱石^[1]，热河分局：

你们干部下到乡村后，发动群众的情形怎样？望告。此间发动后，表现“左”倾现象不少，虽已没有乱打大杀现象，但大批逮捕地主富农及干部和封门现象，仍普遍发生。但在发生后，立即纠正，为害尚不大。又在订成分时，因无一定标准，侵犯中农利益亦不少，望注意。你处如有上述现象发生，望立即纠正，不要让其发展，造成难于纠正的错误。现在干部中在反对右倾及强迫命令的领导方式后，“左”倾错误及尾巴主义已成为主要危险，望在这种错误发生时给以适当批评，以便引导干部与群众走向正确道路。又老解放区因为封建残余已不多（地主富农的财产及贫雇农都不多），故仅在土地问题上常不能组织广大群众队伍及发动热烈的群众运动，而必须使土改与整党及建立从乡到县的人民代表大会的民主运动相结合，才能发动与组织广大群众运动。在平山因吸收两倍三倍四倍的非党贫农及中农参加党的支部大会，使党的大会与群众大会结合为一，借以公开党的支部，及整党查阶级查思想作风与行为，在群众意见下处理坏干部坏党员，获得极好结果。望你们亦试行这个办法，立即公开支部与整顿干部，并使这种工作与平分土

地密切结合起来。因为在老区整干部的民主运动与肃清封建残余是不能分离的一件事，而民主运动则有更广大的群众基础，离开这个基础或机械规定先反地主后整干部，先进行土改，后进行民主运动，都不能有广泛的群众运动。又华北有许多地方无乡一级组织，因此一个区领导四五十个或六七十个村，小区亦领导二三十个村，如此断然无法领导。故必须建立乡一级组织，一区成立七八个或上十一个乡，一乡管理五六个或七八个村，成立乡代表大会及乡农会与乡政府和支部等，以乡为基层组织，工作重点放在乡，如此即可大大免去村中复杂的组织形式，减少村干部，村财政，而工作效能会加强。在山地即以现在的行政村为乡。这个办法，在平山试行，毫无困难，益处甚多，望酌量采用。

刘少奇

子梗

根据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一九九二年
出版的《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十七册
刊印。

注 释

(1) 即烧漱石。

毛泽东对《关于目前党的政策中的几个重要问题》的补充意见 给刘少奇的信

(一九四八年一月二十四日)

少奇同志：

子养电悉。

(一) 为了详尽考虑一月决定，你可召集阜平中央局诸人和中工委一道开几天会，缓几天复电不要紧。

(二) 尚有几点拟加入此决定：甲、为了稳定中农之目的，老区新富农照富裕中农待遇，即不得本人同意不能平分；乙、给教堂、祠堂、庙宇留少数园地；丙、保护和平通商、传教的外国人；丁、货债及农民内部债务之处理；戊、新区执行土地法应与老区不同，在新区应分两阶段，第一阶段没收分配地主土地，中立富农；第二阶段平分土地。第一阶段只组织农会，第二阶段再组织贫农团。以上各点请一并考虑。

(三) 我起草了一个给粟裕的电报，内容是说土改不能性急，长江以北至满洲各大解放区三年内完成土改即是很大成绩；新区应分两阶段完成土改，第一阶段应中立富农；土改方法应逐步推广，不应普遍动手。此电拟同时告知各区，现尚未

发出，你有何意见，盼告。

毛泽东

子敬

根据人民出版社一九九六年出版的
《毛泽东文集》第五卷刊印。

中共中央工委关于地主经营工商业政策给邓子恢的指示*

(一九四八年一月二十五日)

子恢同志：

对于地主经营之工商业，应持如下观点：

- (一) 保护一切于国民经济有益的私人工商业。
- (二) 过去鼓励地主富农经营工商业的办法是正确的，今后仍应鼓励。

(三) 地主富农工商业一般应予保护，而不应一般没收。只应没收官僚资本与真正反革命分子的工商业，但没收者亦不应分散或停闭。

(四) 华中一般清算没收地主富农工商业的政策是错误的。
(五) 在保存地主富农工商业条件下可酌量不分或少分地给他。

中 工 委

子有

根据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一九九二年
出版的《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十七册
刊印。

* 这个指示是刘少奇起草的。

军队内部的民主运动*

(一九四八年一月三十日)

毛泽东

部队内部政治工作方针，是放手发动士兵群众、指挥员和一切工作人员，通过集中领导下的民主运动，达到政治上高度团结、生活上获得改善、军事上提高技术和战术的三大目的。目前在我军部队中热烈进行的三查、三整，就是用政治民主、经济民主的方法，达到前两项目的。

关于经济民主，必须使士兵选出的代表有权协助（不是超过）连队首长管理连队的给养和伙食。

关于军事民主，必须在练兵时实行官兵互教，兵兵互教；在作战时，实行在火线上连队开各种大、小会，在连队首长指导下，发动士兵群众讨论如何攻克敌阵，如何完成战斗任务。在连续几天的战斗中，此种会应开几次。此项军事民主，在陕北蟠龙战役和晋察冀石家庄战役中，都实行了，收到了极大效果。证明只有好处，毫无害处。

应当使士兵群众对于干部中的坏分子有揭发其错误和罪恶的权利。应当相信，士兵对于一切好的和较好的干部是不会不加爱护的。同时，应当使士兵在必要时，有从士兵群众中推选他们相信的下级干部候选人员、以待上级委任的权利。在下级

* 这是毛泽东为中共中央军事委员会起草的对党内的指示。

干部极端缺乏的时候，这种推选很有用处。但是这种推选不是普遍的推选，而是某些必要时的推选。

根据人民出版社一九九一年出版的
《毛泽东选集》第四卷刊印。

毛泽东转发朱德关于军事民主及职工待遇问题给中共中央的信的批语

(一九四八年一月三十一日)

朱总司令亥灰信中提出了两个重要问题。第一个问题，是用民主讨论方式，发动士兵群众，在作战前，作战中，作战后讨论如何攻克敌阵，歼灭敌人，完成战斗任务。特别是在作战中，放手发动连队支部、班排小组，反复讨论如何攻克敌阵，收效极大。陕北攻克蟠龙整一师一六七旅阵地的经验，也是如此。当时有一个团打了几天，上面认为无法打了，下令撤退。但连队认为可打，不肯撤。连队战士分组讨论，找出了办法，继续打，结果获得胜利。陕北将此种情形，叫做军事民主。而将诉苦运动，三查三整，叫做政治民主与经济民主。这些军队中的民主生活，有益无害，一切部队均应实行。第二个问题，是工厂中商店中工人店员职员的生活条件，不可过高。我党工商业政策的任务，是发展生产，繁荣经济，公私兼顾，劳资两利。如果我党不善于领导工人阶级执行这一任务，提出了过高的劳动条件，重复过去历史上犯过的错误，致使生产降低，经济衰落，公私不能兼顾，劳资不能两利，就是极大的失败。这件事，必须引起全党注意，决不可只看见眼前的片面的所谓劳动者福利，而忘记了工人阶级的远大利益。此事，中央早已发了指示。但在许多地方并未引起注意，许多中央局、分局未能

据此发出指示，未能向工会工作同志及工人群众进行正确的解释，迁就党内与工人群众中的孤立的片面的狭隘的思想，仍然执行历史上使我党遭受过严重挫折的错误方针。各地中央局以下各级党委，必须以严正态度对待此项问题，立即改正党內在此项问题上存在着的错误思想与错误政策。

毛 泽 东

子世

根据人民出版社一九九六年出版的
《毛泽东文集》第五卷刊印。

附：朱德给中共中央的信

（一九四七年十二月十日）

毛主席并转中央同志：

土地会议后，我到野司、冀中，再由石家庄回到工委。兹将经过及听见报告你们。

野司所属二、三、四纵队，经整理后，内部团结，朝气十足。大清河北战役时想打一个大仗，遇着“啃”堡垒，围敌太多，结果只一二处打下，其余只得撤离。徐水未打下，敌第三军来援，给我们造成了打运动战的机会。此时我军一面支持徐水作战，使北来敌人不能南援，我大部南下，围歼三军军部及第七师于清风店，此战开创了晋察冀部队打歼灭战的好例。接着再打石家庄，又得胜利，士气更旺。我军前后虽然也有一定伤亡，但士气未损。

这几个战役中，学会了打运动战、防御战、攻坚战。但一般干部仍不爱学习战术，只凭老习惯去打，乃是一大缺点。此次攻石家庄以前，在安国曾号召以学习攻城战为主，上下级干部均先开学习会，打时又开会，打不进时又开会。在火线上，三五人仍是开会，特别是支部开会，起了领导作用。老兵带新兵，促进了学习。结果是战士群策群力，人自为战，取得了胜利。

我在石家庄战役胜利后，又到野司，总结了经验教训，另纸附上，惜未完全写好。我已托杨得志同志将我收集的材料加以补充，写成一小册子，以作我军将来攻城之用。虽不完全通用，只要具备相同或类似条件，是可以攻坚城的。最近野战军更为发展，新编了一个第六纵队。野司指挥部亦形成有力的指挥。

关于攻城战，非一朝一夕所能准备好的，但只要准备充分，则没有打不下的。在中国说来，敌人的城防工事设备，仍是无法做得极坚固的。

兵员补充，土改后已不感缺乏。解放战士经过诉苦运动，阶级觉悟易提高，大多数很顶用。

军工会议正开，山东、太行、晋绥及本地代表均到齐。尽可能在这次会议中，议好怎样使明年作战能有更多更好的军工产品，作为野战军攻坚之用。最近石家庄、元氏攻坚之经验，以手榴弹为主，炸药及炮弹助之，三者充分配合，充分准备，数量很多，足用，则坚可下。明年军工生产可望进一步发展。

我到冀中军区、区党委驻在地约半月余，同张云逸同志会面，了解山东情形，那边情形由陈毅同志来你处谈，不另报。现将冀中情形报告于下：

我军解放张家口后，工人运动走错了路，工人发双薪、工

人工资以养活四口人为准，因此遗祸于现在。工资过高，做出来的东西质量又坏，成本又高。工业品与农产品的剪刀差越来越大。河间有一面粉厂，新式的，每一昼夜能磨九百袋面粉。熟练工人吃小灶，一般工人吃中灶，办事人员吃大灶，工人工资最高的是一月六七百斤小米，形成工人同管理人员对立。我当面与职工会负责人谈，这是自杀政策。我对他们说，现在是战争时期，大家只要能勉强生活，就要拼命做事。工人是革命的领导阶级，而只顾自己改善生活，不顾战争，不顾大局，以致公私工厂大部关门，工人失业，这是损害工人阶级的根本利益的。我问此种现象能否迅速转变，他们说是可以转变的。我到石家庄后，发现我们工会同志又来了这一套，立即纠正过来。现在暂定工人每人每日发救济米五斤，最高工资每月每人不超过二百斤。这样将来工业才有发展余地，工人才不致失业。我建议中央派得力的人做工人运动，好好地领导工人群众参加战争，建立新民主主义的家务，真正实现工人阶级当家作主。

朱德
一九四七年十二月十日

根据人民出版社一九八三年出版的
《朱德选集》刊印。

关于当前民主党派工作的意见*

(一九四八年一月)

周恩来

一、民主同盟一部分中委已集会香港，恢复活动。国民党反对派已在香港成立革命委员会，宣言反蒋。冯玉祥在美组成“旅美中国和平民主同盟”，反对美援蒋内战，要求美助民盟获致中国和平。国民党已宣布开除冯玉祥党籍。另一方面，宋子文确曾至港与李济深、蔡廷锴接洽。民盟及国民党民主人士多对冯、李、蔡等估计高，且有对两广反动当局伪装反蒋的阴谋感兴趣者。这一切，都需要我党对蒋管区民主党派问题根据中央去年十月二十七日指示作进一步的具体的分析，并规定对待他们的明确方针。

二、自民盟在蒋管区被迫并由其一部分领导人接受国民党的命令自行宣布解散后，全国性的第三大党运动已经失败，第三条道路的想法已经破产。中国的民主运动，由于历史的发展，武装斗争成为主要形式。到了大革命后，就只有两个全国性大党，经过二十多年的斗争和战争，一天天证明中间道路即第三条道路已成为不可能。民盟由于抗战特别由于政协的机缘，客观上一时造成了他在全国的第三党地位，使他中间许多领导人物代表着中产阶级的想法，企图在国共对立的纲领之

* 这是周恩来为中共中央起草的指示稿的节选。

外，寻找出第三条道路。但一接触到实际斗争，尤其是内战重起，就使他只能在靠近共产党或靠近国民党中选择道路，而不能有其他道路。青年党、民社党分子依其本来面目先后分裂出去，跟随国民党走了。其他民盟大多数分子在一个时期内，特别是在不参加“国大”、国民党政府和反对伪宪的斗争中，是靠近共产党的，这就使民盟在人民中获得了信任。可是国民党威胁一来，民盟有的领导人就表态宣布解散，这又使民盟在人民中赢得的信任跟着丧失，从而也证明要想在国共之间建立起中间道路的第三大党运动是失败了。

三、指出第三大党运动的失败，中间道路想法的破产，并不等于说民盟不再恢复活动，国民党不可能分裂，各地小党派或其他人民政治团体从此也不存在了，也不等于说中间道路的想法就从此消失了。相反，在香港，在海外，乃至在蒋管区许多大城市中，现在已经有，将来还会有代表某些资产阶级集团，或地方性上层集团，或进步的民主分子集团的小党派出现。美蒋愈失败，他们会愈多。我们愈胜利，他们会愈要求到解放区来活动。这些党派之所以小而且常为地方性所局限，一方面由于他们在任何时候都不做或很少做群众工作，另方面由于斗争的尖锐，特别是长期地处在战争中，使他们很难在国共双方阵线之外有多少活动余地。因此，这些党派，除在纲领和行动上明显地靠近国民党或靠近共产党易于使我党决定对策者外，最值得注意的，还是些带中间性的民主党派及其所代表和影响的中产阶级、海外侨商及其他爱国分子。这些党派虽带中间性，但其组织成分又常从统治阶级内部的反对派一直包含到进步分子，如民主同盟、国民党革命委员会、民主建国会等皆是，而其中政治倾向又从君主立宪一直到新民主主义革命都有。尤其因为这些党派，现在多数处在香港或海外，无更

多实际行动来证明其政治倾向，而美蒋正在华南运用伪装分裂的阴谋，冯、李、蔡等又是最易为美英政府所选择的对象。于是情势发展的复杂性，使我党在发展进步、争取中间、孤立右翼的统战政策上，在鼓吹好的、批评错的、揭露坏的宣传工作上，都需要有合乎马克思主义的认识和分析。

四、在革命战争和阶级变化的发展上，需要我党有领导的预见，但证实这个预见的正确，还需动员全党领导群众在实际工作中循着这个预见的方向努力奋斗，否则，预见便会落空。所以，宣传只能起原则启示和一般推动的作用，最主要的还靠群众自己切身经验来证明。如果空谈某某为君主立宪派，而不去争取民主同盟、国民党革命委员会、旅美中国和平民主同盟等走向进步，并在实际斗争中揭露美蒋阴谋，反对对美蒋的任何幻想与保存美帝侵略及中国大地主大资产阶级统治的任何企图，以证实和孤立这些君主立宪的右翼分子，那末，群众的觉悟不但不会提高，甚至还会反对我们的宣传，以为是无的放矢。可以说，这种宣传有不如无。应该记得，我党代表团在与民主同盟关于不参加南京“国大”的合作和斗争中，当时对于张君劢等右翼分子乃至对青年党所采取的成功策略，并不在预言民社党、青年党一定参加“国大”，而在强调参加“国大”就一定破坏政协，成为蒋介石发动内战的帮凶，并欢迎任何人拒绝参加“国大”，连国民党代表在内。当时，我党及左派报纸刊物是配合这一宣传的。这样，就在群众面前孤立并抛弃了民社党、青年党，并阻止了民主同盟以后对于伪宪及改组政府的动摇。尤其应该记住毛泽东同志的统战方针：争取多数，反对少数，利用矛盾，各个击破。这在任何时候任何斗争场合都是坚定不移的原则。要了解那个多数一定要包含到敌人营垒中的少数开明分子（即封建买办阶级中的开明士绅、爱国分子

等)，均须以我党的行动纲领(即去年十二月二十五日毛泽东同志《目前形势和我们的任务》的报告及十月十日解放军宣言、土地法大纲)争取之。在利用敌人矛盾上，当其还只是反动统治内部的反动派及反蒋的地方实力派时，我们只能看做是间接同盟军；但当其已经改变立场，拥护我党行动纲领，公开反对美蒋时，我们就须采取欢迎态度，促其在行动中改造自己，证明其为直接同盟军。自然，这中间的不稳定性与投机性还会很大，我们应持若干保留态度，但也只有在加强我党领导和又团结又斗争中才能解决。

根据人民出版社一九八〇年出版的
《周恩来选集》上卷刊印。

在不同地区 实施土地法的不同策略*

(一九四八年二月三日)

毛 泽 东

关于土地法的实施，应当分三种地区，采取不同策略。

一、日本投降以前的老解放区。这种地区大体上早已分配土地，只须调整一部分土地。这种地区的工作中心，应当是按照平山经验⁽¹⁾，用党内党外结合的方法整理党的队伍，解决党同群众间的矛盾。在这种老区，不是照土地法再来分配一次土地，也不是人为地、勉强地组织贫农团去领导农会，而是在农会中组织贫农小组。这种小组的积极分子，可以担负农会和农村政权中的领导工作，但是不应当排斥中农，规定一定由贫农做领导工作。这种地区的农会和农村政权的领导工作，应当由贫农和中农中思想正确、办事公道的积极分子去做。在这种地区，过去的贫农大多数已升为中农，中农已占乡村人口的大多数，所以必须吸收中农中的积极分子参加农村的领导工作。

二、日本投降至大反攻，即一九四五年九月至一九四七年八月两年内所解放的地区。这种地区，占现在解放区的绝大部分，可称为半老区。在这种地区，经过两年清算斗争，经过执

* 这是毛泽东给刘少奇的一封电报。

行《五四指示》，群众的觉悟程度和组织程度已经相当提高，土地问题已经初步解决。但群众觉悟程度和组织程度尚不是很髙，土地问题尚未彻底解决。这种地区，完全适用土地法，普遍地彻底地分配土地，并且应当准备一次分不好再分第二次，还要复查一、二次。这种地区，中农占少数，并且是观望的。贫农占大多数，积极要求土地。因此，必须组织贫农团，必须确定贫农团在农会中、在农村政权中的领导地位。

三、大反攻后新解放的地区。这种地区，群众尚未发动，国民党和地主、富农的势力还很大，我们一切尚无基础。因此，不应当企图一下实行土地法，而应当分两个阶段实行土地法。第一阶段，中立富农，专门打击地主。在这个阶段中，又要分为宣传，做初步组织工作，分大地主浮财，分大、中地主土地和照顾小地主等项步骤，然后进到分配地主阶级的土地。在这个阶段中，应当组织贫农团，作为领导骨干，还可组织以贫农为主体的农会（可称为农民协会）。第二阶段，将富农出租和多余的土地及其一部分财产拿来分配，并对前一阶段中分配地主土地尚不彻底的部分进行分配。第一阶段，大约须有两年时间；第二阶段，须有一年时间。太急了，必办不好。老区和半老区的土地改革和整党，也须有三年时间（从今年一月算起），太急了，也办不好。

根据人民出版社一九九一年出版的
《毛泽东选集》第四卷刊印。

注 释

(1) 这里说的平山经验，是指该县在土地改革运动中，采取邀请党外群众列席党支部会议的方式，整顿党在农村的基层组织的经验。

中共中央关于对待 在华外国侨民政策的指示

(一九四八年二月七日)

中工委，各中央局，分局，各前委：

在我军胜利进攻中，不仅新占领了广大农村和一批县城市镇，而且可能占领一些中等的甚至大的城市（如石家庄）。在原有的解放区，我们已经遇到一些外国侨民和他们设立的教堂、学校、医院等。在新占领区和城市中，我们还会遇到更多的外国侨民和他们设立的教堂、学校、医院、育婴堂、养老院等，以至外资开办的工厂、矿山、商店等，甚至设有外国领事馆及外国银行者。我们目前对于这些外国侨民所办的经济、文化、宗教等机关，不论其是否属于帝国主义性质，一般地还不采取排除或没收的政策。对于外国侨民及其国家代表机关，一般地应采取保护政策。除非他们妨害我国家主权，破坏我民主政府和军事行动决不容许者外，只要他们承认遵守我民主政府及人民解放军的法令条例，即容许他们继续居留于我解放区，进行业务或其他正当活动，并受我民主政府之保护。具体政策暂定如下，望即遵照施行。

（一）凡遇有外人设立的教堂，及所举办之学校、医院、育婴堂、养老院等，我军到后，均不得加以没收和破坏。并允许他们在遵守我解放军及民主政府法令，不做敌探和破坏活动

时，可以继续进行各自的业务。如外人或被外人委托的负责人逃走者，则由政府代管其财产。但可允许原举办人回来接办。如这些机关在农村中购置或霸占土地者，其土地应按土地法规定交给农会处理。但其机关范围内之不大的园地，仍应留给该机关所有，其机关所有之财产，非附属于土地者，不得没收。

(二) 凡遇有外人投资设立并主持之私营工厂、矿山或其他企业，我军到后，暂不加以没收，亦不许加以破坏，并可与之商定继续营业的临时合同，规定在服从民主政府法令与在一定的劳动条件之下继续营业。如原主逃走，则由政府接收经营之。但在接收时，不得加以分散或损坏，以便能继续开办。如原主回来时，视情况，得与之订立公私合办的合同，或仍按前述规定，交回其自办。凡外人开设之商店，不进行破坏活动，并服从民主政府法令者，均可允许其继续营业，并受民主政府保护。如店主逃走，并关闭其商店者，则由政府负责保存，限原主或其委托负责人，于一定期间内，回来恢复。逾期不回，即由政府接收经营。不论公营、私营工商业中之外人股份，一律承认其股权有效。

(三) 凡遇有外国银行，或其代办所，不管其是否由于两国条约有互惠规定和特许，一般地应先停止其营业，并审查其业务情况。如认为在某种范围的规定内，确有令其继续营业之需要，亦须经中央批准，并与之订立临时营业合同后，方得许其重行营业。至对其财产，不论重行开张与否，一律不得没收或破坏。

(四) 凡遇有外国领事馆之处，且其领事或馆员，在我军到后，仍留原地未动者，对其馆址及人员，应加以保护。对其财物、文件，不得没收和损坏。也不得随便进去施行检查。但应向各该领事馆领事人员宣布，不得进行干涉中国内政与帮助

国民党军队的任何破坏活动。如被我发现，有破坏民主政府及人民解放军的证据时，得进行领事馆内及人身之检查。如其破坏行为已被证实时，得按情节轻重，分别处置。必要时，得驱逐其犯罪人员出境，直至封闭其全领事馆。领事馆在我国内战争期间，不得我军总部许可，不许设立无线电台。如有违犯，以破坏行为论罪。各该领事馆，不论其本国政府已否承认我民主政府及人民解放军，如为保护各该国侨民利益向我进行交涉时，我概以外交代表视之，并接受其所委托之代理人员或代表。如该领事馆人员须撤退回国，或转至国民党区域，并得我同意者，应使之安全撤走。如我军到达时，各该领事馆人员均已离去，或经我同意而离去者，各该领事馆之馆址，及其内部财物、文件等，均不得加以损坏或分散，并须负责保管。

（五）我军到达之处，遇有外国侨民，经检查，确有该国之护照，且有正当职业者，应允许其居留，或经过该处。但应加以登记。并向之声明，必须服从我民主政府之法律。有犯法行为时，应受我民主政府法庭之审判。平时，对他们的行动自由和生命财产，应加保护，不得随便侵犯与逮捕。如发现他们从事间谍活动，或特务破坏行为时，即应加以扣留，交由军区，或前线高级司令部治罪。如其犯法属于普通性质，应由我民主政府普通法庭依法办理。但不管属于哪种性质，如被判为死罪，必须得中央批准，方得执行。在前线作战中被俘之外国参战人员，不论其国籍级别，一律以俘虏待遇。如需释放，得经外交手续处理之。

（六）我各级政府及人民解放军，须教育人民和战士，对于一般外侨应取友好态度。同时，应提高警觉，从言论和行动上，鉴别外侨中某些帝国主义分子，注意他们有无阴谋破坏行动，特别是公安保卫机关，应在在这方面多负责任。当某些外国

传教士进行特务破坏活动时，我们除将其扣留治罪外，应搜集充分证据，公布中外，以明其罪。但必须将其罪行与合法的宗教活动区别开。即犯罪的传教士，须治罪，或驱逐出境。教堂，则不必封闭。并可许其另派人来主持，以免外国人民误会我解放区政府是在排斥宗教。对其他职业的外国侨民，有犯法行为而并未牵连其整个职业机关时，亦应采此同样态度。惟各国外交人员，特别是领事及其领事馆机关，如主持或参加破坏我民主政府和人民解放军的活动时，则其职务机关，却须对其罪行负直接的连带责任。以上各项是军事时期民主中央政府尚未成立及尚未由民主中央政府颁布对待在华外国人的法令以前的临时办法。各地应将执行情形，和已有经验，以及将来遇到的问题，随时电告中央。以便将来，能够规定更完善的政策与办法。

中 央
二月七日

根据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一九九二年
出版的《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十七册
刊印。

毛泽东关于封闭蒋军在东北加以各个歼灭给林彪等的电报

(一九四八年二月七日)

林罗刘，并朱刘⁽¹⁾：

六日电悉。

(一) 庆祝你们攻克辽阳。

(二) 南线各军除一部分外，一年半中没有作过大休整，最近作了一次全面大休整。彭张⁽²⁾军丑上旬结束休整，中旬行动。陈粟⁽³⁾军，陈谢⁽⁴⁾军，许谭⁽⁵⁾军，徐滕薄⁽⁶⁾军丑底结束休整，寅初行动。刘邓⁽⁷⁾军暂时分散打小仗，是半休整状态。苏北军⁽⁸⁾原只四个旅二万余，现拟增强至七个旅五万余，寅月可行动。南线敌除对大别山尚有重点进攻外，其他均取守势。杨罗杨⁽⁹⁾军丑底寅初当可打平绥，卯月或可出冀东。该军须学会宽大机动的战略思想，他们一出平绥出冀东看见宽广的天地，眼光就扩大了，许多不必要的顾虑就可扫除了，此点请朱刘就近加以督促。

(三) 你们如能照我前次电报所讲的意见，将大休整（一个月或一个半月，至多两个月）时间推迟至解冰以后，而在解冰以前只利用几个战役或战斗之间的空隙作若干次小休息（这种小休息是完全必要的），则尚可利用冰期打两个月仗，歼灭大批敌人，替夏秋两季创造良好战场。你们现在打辽、鞍、

本、营区域之敌很有必要。这个战役完成后，你们就可解放辽南，两个纵队增至主攻方面去。下一次作战有两个方向：一是打抚顺、铁岭、法库之敌；一是打阜新、义县、锦西、兴城、绥中、山海关、昌黎、滦州等地之敌。究竟打何地之敌为好，依情况决定。但你们应准备对付敌军由东北向华北撤退之形势。蒋介石曾经考虑过全部撤退东北兵力至华北，后来又决定不撤。这主要是因为南线我军尚未渡过长江及北线我军尚未给蒋军以更大打击的缘故。但最近你们已连续取得几次大胜仗，如果你们再有几次大胜仗，杨罗杨又出平绥、出冀东，南线我军又有积极行动，蒋军从东北撤退可能性就将突然增长，其时间可能在夏季，或更早一点。因此你们应准备于一个月内外完成现地区之作战，而于一个月以后再进行一个战役（包括打几仗），然后进入大休整，准备应付上述可能的新形势。但不知部队情况许可这样做否？你们上次电报曾说锦州方向无仗可打，该方向情况究竟如何？如果我军能完全控制阜、义、兴、绥、榆、昌、滦地带，对于应付蒋军撤退是否更为有利？对我军战略利益来说，是以封闭蒋军在东北加以各个歼灭为有利。如果我军尚无足够力量阻止其撤退，则撤退后的蒋军似将控制锦州、承德、北平、天津四角及其中间地区，并打通津浦北段，其给养当然会很困难，士气会更衰落，但兵力则较集中，这些可能情况亦须预先见到。当然蒋军死钉在东北不撤退的可能性也有，但除非我军强大到使其无法撤退，否则是难于设想的。

毛泽东

七日二十时

根据人民出版社一九九六年出版的
《毛泽东文集》第五卷刊印。

注 释

- (1) 指罗荣桓、刘亚楼，朱德、刘少奇。
- (2) 指彭德怀、张宗逊。
- (3) 指陈毅、粟裕。
- (4) 指陈赓、谢富治。
- (5) 指许世友、谭震林。
- (6) 指徐向前、滕代远、薄一波。
- (7) 指刘伯承、邓小平。
- (8) 指华东野战军苏北兵团。
- (9) 指杨得志、罗瑞卿、杨成武。

纠正土地改革宣传中的 “左”倾错误*

(一九四八年二月十一日)

毛泽东

最近几个月中，许多地方的通讯社和报纸，不加选择地没有分析地传播了许多包含“左”倾错误偏向的不健全的通讯或文章。例如：

一、不是宣传依靠贫雇农，巩固地联合中农，消灭封建制度的路线，而是孤立地宣传贫雇农路线。不是宣传无产阶级联合一切劳动人民、受压迫的民族资产阶级、知识分子和其他爱国分子（其中包括不反对土地改革的开明绅士），推翻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的统治，建立中华人民共和国和人民民主政府，而是孤立地宣传所谓贫雇农打江山坐江山，或者说民主政府只是农民的政府，或者说民主政府只应该听工人和贫雇农的意见，而对中农，对独立劳动者，对民族资产阶级，对知识分子等，则一概不提。这是严重的原则性的错误。而我们的通讯社、报纸或广播电台竟将这类通讯发表。各地党委宣传部，对于此类错误竟没有任何的反映。此类宣传，在过去几个月中虽然不是普遍的，但是相当多，以致造成了一种空气，使人们误认为似乎这是正确的领导思想。甚至因为陕北广播电台播发了某些不正确的新闻，人

* 这是毛泽东为中共中央起草的对党内的指示。

们竟误认为这是被中央认可的意见。

二、在整党问题上，关于既反对忽视成分、又反对唯成分论的宣传，有些地区不够有力，甚至有唯成分论的错误宣传。

三、在土地改革问题上，关于既反对观望不前、又反对急性病的宣传，有些地区是抓紧了；但在许多地区却助长急性病，甚至发表赞扬急性病的东西。在领导者和群众的关系问题上，关于既反对命令主义、又反对尾巴主义的宣传，有些地区是注意了；但在许多地区却错误地强调所谓“群众要怎样办就怎样办”，迁就群众中的错误意见。甚至对于并非群众的、而只是少数人的错误意见，也无批判地接受。否定了党的领导作用，助长了尾巴主义。

四、在工商业和工人运动的方针上，对于某些解放区存在着的严重的“左”的倾向，或者加以赞扬，或者熟视无睹。

总之，过去几个月的宣传工作，正确地反映和指导了战争、土地改革、整党、生产、支援前线这些伟大斗争，帮助了这些斗争取得了伟大成绩，并且在宣传工作中占着主要成分，这是必须首先承认的。但是也必须看到一些错误缺点。其特点就是过左。其中有些是完全违背马克思列宁主义原则立场和完全脱离中央路线的。望各中央局、中央分局及其宣传部，新华社和各地总分社，以及各地报纸的工作同志们，根据马克思列宁主义原则和中央路线，对过去几个月的宣传工作，加以检查，发扬成绩，纠正错误，务使对于战争、土地改革、整党、工人运动这些伟大的斗争，对于这一整个反帝反封建的革命，保障其获得胜利。这种检查，责成各地党委宣传部和新华社负主要责任，并将结果用自己的名义写一个政策性的报告给中央宣传部。

根据人民出版社一九九一年出版的
《毛泽东选集》第四卷刊印。

新解放区土地改革要点*

(一九四八年二月十五日)

毛泽东

一、不要性急，应依环境、群众觉悟程度和领导干部强弱决定土地改革工作进行的速度。不要企图在几个月内完成土地改革，而应准备在两三年内完成全区的土地改革。这点在老区和半老区亦是如此。

二、新区土地改革应分两个阶段。第一阶段，打击地主，中立富农。又要分几个步骤：首先打击大地主，然后打击其他地主。对于恶霸和非恶霸，对于大、中、小地主，在待遇上要有区别。第二阶段，平分土地，包括富农出租和多余的土地在内。但在待遇上，对待富农应同对待地主有所区别。总的打击面，一般不能超过户数百分之八，人口百分之十。在区别待遇和总的打击面上，半老区亦是如此。老区一般只是填平补齐工作，不发生此项问题。

三、先组织贫农团，几个月后，再组织农民协会。严禁地主富农分子混入农民协会和贫农团。贫农团积极分子应作为农民协会的领导骨干，但必须吸引一部分中农积极分子参加农民协会的委员会。在土地改革斗争中，必须吸引中农参加，并照顾中农利益。

* 这是毛泽东为中共中央起草的对党内的指示。

四、不要全面动手，而应选择强的干部在若干地点先做，取得经验，逐步推广，波浪式地向前发展。在整个战略区是如此，在一个县内也是如此。这在老区、半老区都应如此。

五、分别巩固区和游击区。在巩固区逐步进行土地改革。在游击区只作宣传工作和荫蔽的组织工作，分发若干浮财。不要公开成立群众团体，不要进行土地改革，以防敌人摧残群众。

六、反动的地主武装组织和特务组织，必须消灭，不能利用。

七、反动分子必须镇压，但是必须严禁乱杀，杀人愈少愈好。死刑案件应由县一级组织委员会审查批准。政治嫌疑案件的审判处理权，属于区党委一级的委员会。此点老区半老区都适用。

八、应当利用地主富农家庭出身但是赞成土地改革的本地的革命的知识分子和半知识分子，参加建立根据地的工作。但要加紧对于他们的教育，防止他们把持权力，妨碍土地改革。一般不宜要他们在本区本乡办事。着重任用农民家庭出身的知识分子和半知识分子。

九、严格注意保护工商业。从长期观点筹划经济和财政。军队和区乡政府都要防止浪费。

根据人民出版社一九九一年出版的
《毛泽东选集》第四卷刊印。

中共中央关于土地改革中各社会阶级的划分及其待遇的规定（草案）*

（一九四八年二月十五日中共中央的草案，发给中工委、各中央局、中央分局，限收到四星期内召集会议，逐条讨论，向中央提出意见。此项草案不得下达。）

第一章 中国的社会经济形态

人们为着要生活，就要生产生活资料，例如粮食、衣服、房屋、燃料、器具等。人们为着要生产生活资料，就要有生产资料，例如土地、原料、牲畜、工具、工场等。生产者和生产资料结合起来，就是社会的生产力。

人们为着要进行生产，就必须在生产过程中彼此发生一定的相互关系，否则就无法进行生产。因为人们的生产从来就是社会的生产，不能孤立地进行生产。这种人们在社会生产过程中的相互关系，就是社会的生产关系，就是人们对于生产资料的所有关系（为着通俗起见，所有关系在本文件中称为占有关系）。这种生产关系，在法律上表现为财产的所有权关系。

社会的生产力和社会的生产关系相结合，就是社会的生产

* 这个文件的第一章、第二章是毛泽东写的。

方式。社会的生产方式是一切社会制度、政治制度和精神生活的基础。

在社会生产力的历史发展的某一个阶段中，人们对于生产资料的占有关系，人们的生产关系，就开始由社会一切人们的共同占有关系，发展成为一部分人们的私人占有关系。少数人占有大量的生产资料，多数人丧失或只占有很少的生产资料。这样，后一种人的绝大部分就被迫为前一种人劳动，把自己劳动的结果交给前一种人，并向前一种人领取少量的报酬，作为自己的生活来源。这就是说，后一种人受前一种人的剥削，而前一种人则依靠大量地剥削后一种人作为自己的生活来源。后一种人中间的一部分，因为占有足以维持生活的生产资料，是以进行独立劳动作为自己的生活来源的，但是他们仍然不能逃脱前一种人在某种程度上的剥削。这样，人们就分裂成为不同的阶级，分裂成为剥削阶级和被剥削阶级。由于生产力的发展，首先是由于生产工具的发展，例如由石头工具发展到简单的金属手工工具，再发展到较精的金属手工工具，再发展到复杂的机器工具，人们对于生产资料的所有关系，人们的生产关系，就发生变化。由于生产力和生产关系发生变化，剥削阶级对于被剥削阶级施行剥削的方法也就发生变化。

社会分裂成为许多阶级，这样的社会，叫做阶级社会。这样的阶级社会，既区别于人类历史上分裂为阶级以前的原始的共产主义社会，又区别于阶级被消灭以后的新的共产主义社会。这后一种社会，现在已经在苏联存在和发展。全世界一切人类社会现在正向着苏联所走的道路前进，阶级社会的历史快要完结。人类历史上的阶级社会，大体上分为奴隶社会，封建社会和资本主义社会三个阶段。中国的社会发展的历史，也是如此。只是因为外部和内部的原因，中国没有也不可能发展到

完全的资本主义的社会。

中国的社会经济形态，还在一百多年以前（一八四〇年中英鸦片战争时期），就开始由古代的独立的封建的社会经济形态，逐步地改变为半殖民地的半封建的社会经济形态，即是说半独立的半资本主义的社会经济形态。在目前整个中国社会经济中，一方面，存在着外国帝国主义的经济、本国封建主义的经济，官僚资本主义的经济和自由资本主义的经济，这些就是旧中国的社会经济形态。另一方面，存在着新式的国家经济、被解放了的农民和小生产者的经济和在新民主国家指导下的私人资本主义经济，这些就是新中国的社会经济形态。就生产技术而论，中国存在着大规模的机器生产事业、中小规模的机器生产事业和以家族为单位的手执简单工具以从事生产的各种小生产事业。旧中国的半殖民地半封建的经济形态，在鸦片战争以来的长时期内占据优势。这种优势，现在正在被新中国的新民主主义的经济形态所迅速地代替着。

马克思说：“人们在自己生活的社会生产中，彼此发生一定的必然的不依赖他们本身意志为转移的关系，即生产关系。这些生产关系，是适合于他们的物质生产力的一定发展阶段的。这些生产关系的总和，就组成社会的经济结构，即现实的基础，而法律的及政治的上层建筑物，就是在这个基础上竖立起来的。同时，一定的社会意识形式，是和这个基础相适合的。物质生活的生产方式，决定着一般社会生活的，政治生活的，精神生活的过程。不是人们的意识决定人们的存在，而是相反，正是人们的社会存在决定人们的意识。社会的物质生产力发展到一定阶段时，就和现存的生产关系，或者说，就和所有权关系（所有权关系不过是现存生产关系的法律上的表现而已）发生矛盾。而生产力，在此以前，是在这些关系的内部发

展了的。于是这些关系，就由生产力的发展形式，变成生产力的枷锁。那时，社会革命的时代就到来了。随着经济基础的变更，在整个庞大的上层建筑物中，也就或多或少地迅速地发生大变革。”

中国现阶段的人民民主革命的任务，就是要改变旧的社会经济形态、旧的生产关系以及竖立在其上面的一切社会的、政治的、精神的旧的建筑物，建立新的社会经济形态，新的生产关系以及竖立在其上面的一切社会的、政治的、精神的新的建筑物。我们的基本任务，就是如此。

第二章 中国目前的阶级关系和人民民主革命

第一节 中国目前所有的主要阶级如下：（甲）无产阶级。例如新民主国家企业中的劳动者，资本家经营的机器工业、手工业、农业和商业中的雇佣劳动者，他们都不占有私有的生产资料。但是新民主国家企业中的劳动者，按其原来状况，是无产阶级，但是按其现在状况，他们却经过了他们和其他劳动人民所共同支配的新民主国家，已经集体地占有国家企业中的生产资料，就是说，已经与其原来状况发生了根本的变化。新民主国家企业中的劳动者，已经是不被剥削的人们，他们所生产的用于扩大再生产和为全体人民谋利益的属于剩余价值的部分，不能认为被剥削。资本家的雇佣劳动者，则受资本家所剥削。（乙）农民。农民都占有少量的生产资料，或者耕种地主的土地，或者耕种自己的土地。在中国土地制度改革以前，大多数农民都耕种地主的土地；在中国土地制度改革彻底完成以后，所有农民都耕种自己的土地。农民中间占有的生产资料不足以维持生活，因而必须出卖部分劳动力的，叫做贫农，贫农是

农村中的半无产阶级。农民中间占有的生产资料足以维持生活，因而不必出卖劳动力的，叫做中农。在中国土地制度改革以前，贫农占农民的大多数；在中国土地制度改革彻底完成以后，中农占农民的大多数。在中国土地制度改革以前，农民都受地主和其他剥削阶级所直接地或间接地剥削；只有在新民主国家实现土地制度的改革以后方才免除这种剥削。（丙）农民以外的独立劳动者。例如手工业劳动者，自由职业者，小商贩，他们都占有少量的生产资料，以自己的独立劳动为生。他们受帝国主义者、地主、官僚资本家和其他剥削阶级所直接地或间接地剥削。（丁）自由资产阶级。这就是民族资本家和新式富农。他们占有较多的生产资料，以自由资本主义的方法剥削雇佣劳动者。在反动的国家政权下，他们受帝国主义者、地主和官僚资本家所压迫、损害或限制。（戊）地主阶级、官僚资产阶级和旧式富农。他们占有最多的生产资料，直接地或间接地与帝国主义相结合，以封建的、买办的、垄断的方法剥削劳动人民，并压迫、损害或限制自由资产阶级。

第二节 无产阶级，农民，独立劳动者，以及一切受人剥削的人们，共占全国人口约百分之九十，其中农民则占全国人口的百分之七十至八十。所有这些劳动人民，在反动的国家政权下，除受经济上的剥削外，还受政治上的压迫。他们是中华民族的主体，是中国人民民主革命的基本力量。其中，以无产阶级和半无产阶级⁽¹⁾（贫农）为人民民主革命和新民主国家政权的领导阶级，而无产阶级则是主要的领导阶级。无产阶级、农民及其他劳动人民的任务，是联合自由资产阶级，以人民民主革命的方法推翻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的剥削和压迫，建立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无产阶级、农民和其他劳动人民，有长期的革命斗争的经验。这种革命斗争经验的集中

表现，就是中国共产党的革命和建设新国家的伟大的领导能力。

第三节 自由资产阶级是一个软弱的动摇的阶级。但是因为他们受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所压迫、损害或限制（这种压迫、损害或限制远较劳动人民所受者为轻），所以在反对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的人民民主革命时期内，他们可以参加这种革命，或者保守中立。在革命胜利以后的经济建设中，他们也可以参加这种建设。只要中国尚未进到社会主义社会，他们是可以与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一道前进的。因此，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国家政权中，应当允许自由资产阶级及其政治团体派遣他们的代表参加工作。但是，他们中间有为数不多的一部分人，即自由资产阶级的右翼分子，是依附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反对人民民主革命的，中国人民对于这部分人的反动行为，必须予以警戒和揭露。但是这种政治上的警戒和揭露，应当与经济上的消灭严格地区别开来。中国人民民主革命所应当和必须消灭的是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而不是自由资本主义。

第四节 地主阶级、官僚资产阶级和旧式富农，人数很少，却占有全国生产资料的最大部分。其中，地主阶级和旧式富农，虽然各地有多有少，但是按照一般情况，大约只占乡村人数百分之十、户数百分之八左右，而他们占有的土地，则达全部可耕土地的百分之七十至八十之多。以蒋介石、宋子文、孔祥熙、陈立夫为首的官僚资产阶级，即中国的大资产阶级，人数更少，但是他们所占有的生产资料，极为巨大，以致垄断了全国的经济命脉。仅就蒋、宋、孔、陈四大家族占有的财富而论，其价值即达一百万万至二百万万美元之多。所有这些封建的、买办的反动阶级，建立以蒋介石为首的反动的腐朽的国

家，以及代表这个国家的反动的腐朽的政府。这个反动政府，对外出卖民族利益，和帝国主义首先是美国帝国主义订立各种不利于中国民族与中国人民的政治的和经济的反动条约，使帝国主义首先是美国帝国主义在中国取得政治的和经济的特权，因此这个政府就变成了帝国主义尤其是美国帝国主义的走狗。在对内方面，这个政府压迫人民，举行反革命战争，企图消灭人民民主势力。全国一切生产力，除了已经获得解放的地区以外，均被这些反动阶级所控制的反动的退步的落后的生产关系所束缚，日趋衰败，不能发展。而生产力本身的要求，则是用革命方法解除这种旧有生产关系的束缚，推翻这种旧有生产关系，建立新的生产关系，建立新民主主义的生产关系，因而使全国一切积极的生产力获得向上发展的可能，替未来的更进步的更能自由地发展生产力的社会主义社会准备条件。这个生产关系变革的内容，就是废除帝国主义者在中国所强占的特权，废除地主阶级及旧式富农的封建的土地所有权，废除官僚资产阶级的私人垄断的资本所有权。

但是，在阶级社会中，一切生产关系，都是被阶级的国家权力所保护的。什么样的生产关系，就被什么样的阶级的国家权力所保护，而所谓国家权力，首先就是军队的武力。人们如果要推翻旧的生产关系，建立新的生产关系，人们就或早或迟地要推翻旧的国家权力，建立新的国家权力。中国人民如果要消灭帝国主义的、封建的和买办的生产关系，完成民族独立，实行土地改革，没收官僚资本，建立新民主主义的生产关系，借以发展中国的生产力，他们就必须推翻外国帝国主义、本国地主阶级，官僚资产阶级及旧式富农所结合在一起的反动的腐朽的国家权力，首先就必须消灭一切反动军队。中国人民，中国共产党和中国人民解放军现在所从事的伟大的神圣的正义的

革命战争，正是为着这个目的。而这个革命战争，现在正是日益接近于全国的胜利。

第三章 划分阶级的标准

第一节 既然不同的社会阶级，是由于人们在生产资料的占有关系中，就是说在生产关系中的不同的状况所形成的，那么，当着我们观察和划分社会阶级的时候，就应当以人们对于生产资料的占有关系，以人们的生产关系为唯一的标准。

所谓人们对于生产资料的占有关系，所谓人们的生产关系，就是说人们对于生产资料的占有状况如何，以及由此产生的人们对于所占有的生产资料的使用状况如何。所谓人们对于生产资料的占有状况如何，就是说人们对于生产资料的占有与否，占有多少和占有什么（例如地主占有土地，资本家占有资本，独立劳动者占有手工工具）。所谓人们对于所占有的生产资料的使用状况如何，就是说人们是以自己占有的生产资料，由自己亲身劳动以进行生产，或者是以自己占有的生产资料，利用那些丧失生产资料或者缺乏生产资料的人们的劳动力以进行生产，从而剥削那些人们的劳动的结果，以及用什么方法（例如封建主义的方法，资本主义的方法）剥削人们劳动的结果。

第二节 既然不同的社会阶级是由于人们在生产资料的占有关系中，在生产关系中的不同的状况所形成的，而所谓人们在生产资料的占有关系中，在生产关系中的不同的状况，就是人们对于生产资料的不同的占有状况以及由此产生的不同的使用状况，那么，当着我们观察和划分社会阶级的时候，就不应当忘记这些状况。对于那些虽然占有较多的生产资料，但是占

有者自己直接使用这些生产资料，即以自己的劳动进行生产，以为自己生活的全部或主要来源，对于他人没有剥削或者只有轻微剥削的人们，例如中农或富裕中农，就应当将他们列入劳动阶级，而不应当将他们列入剥削阶级。同样，对于那些虽然自己不从事劳动，依靠他人劳动为生，但是占有生产资料很少的人们，例如因为丧失或缺乏劳动力而出租土地的贫民，也就应当将他们列入劳动阶级，或者照劳动阶级待遇，而不应当将他们列入剥削阶级。

第三节 人们在生产资料的占有关系中的各种不同的状况，是由于不同的数量决定的，例如人们占有生产资料的分量，在人们生活来源中劳动收入和剥削收入的相对分量，劳动生活的时间和剥削生活的时间等。这些数量的变化，到了一定的限度，就发展成为质量的变化，并常常继续发展到显著的、一眼就可以看清楚的状况，使我们容易据以作出关于各社会阶级或阶层的各项原则性（一般性）的规定。但是，在实际的社会阶级关系中，这种数量变为质量的限度，即各阶级之间的界限，尤其是在同一阶级的各阶层之间的界限，却常常是不甚显著和不甚固定的，因而使得我们的工作人员在其实际从事划分社会阶级并决定社会阶级成分时，容易作出错误的决定，或者将剥削者认为劳动者，或者将劳动者认为剥削者。因此，在本文件中，除了依据显著的、一眼就可以看清楚的关于各社会阶级和阶层在生产关系中的不同的状况，作出各项原则性（一般性）的规定以外，还在各阶级或各阶层之间，依据可能和需要，规定一般的数量的界限。在这些数量的界限中，劳动收入或剥削收入的相对分量的界限，劳动生活或剥削生活的时间的界限，都是可能并需要作出统一的数字的规定。至于各阶级和各阶层占有生产资料的分量的界限，则不可能也不需要作出统

一的数字的规定。一般地说，在人们兼有两种性质相异的生活方法时，其阶级成分应当按照其主要生活来源即百分之五十以上的收入的性质来决定。

一般地说，连续剥削者生活满三年，应即成立剥削者成分。连续劳动者生活满一年，应即成立劳动者成分。但在当地民主政府成立后，被打击的封建剥削者转变为劳动者，则应当经过较长的时间，才能取得劳动者成分。

但是这里面还有其他的复杂的情形，因此在本文件的各有关项目下，还分别作出了各种具体的规定。

第四章 通过阶级成分的方法

第一节 为了在土地改革中正确地划分阶级，并决定各部分人们的阶级成分，区或区以上的共产党和民主政府的关于土地改革工作的领导人员，应当帮助乡村行政干部，乡村贫农团和农会的积极分子，根据划分阶级的标准，亲到几个村庄调查几种家庭的具体状况，判定他们的阶级成分，作为实例，进行普遍的宣传，使人们学会正确地划分阶级和决定阶级成分的方法，以利于开展改革土地制度的斗争。如果遇有疑难事项，应当向上级工作人员请示，并和上级工作人员一道，共同研究并判定当地的阶级成分。

第二节 共产党和民主政府的领导人员，农民团体的积极分子们所判定的阶级成分，还不能当做决定。阶级成分的决定，一般应采取自报公议、三榜定案的方法。其程序是先由村中一切家庭提出自己的阶级成分，经过本村贫农团全体会议逐一讨论，通过，并公布。没有贫农团的地方，则经过农会小组会议分组讨论，通过，并公布。然后，再经本村农会全体会议

逐一讨论，通过，并公布。然后再经本村村民大会逐一讨论，通过，并公布。然后，报告乡政府或等于乡的村政府审查批准，作为定案。这就是所谓自报公议、三榜定案的方法。在各种会议的讨论中，应按完全民主的和毫无强迫的精神，允许任何人自由发表不同的意见，互相争论和提出证据。如有争论不能解决时，即应进行调查，再开会讨论，直至大多数通过为止。

第三节 经过上述程序决定阶级成分以后，本人或他人仍然认为决定错误表示不服时，应当允许他们向人民法庭提出控诉。在人民法庭经过调查断为确属错误时，即应改正错误的决定，重新作出正确的决定。对于因为错误地决定成分而受了损失的人们，应当尽可能退还或设法抵补其损失。

第五章 家庭成分和本人成分

第一节 一个家庭中的人员，无论男女老少，凡有独立收入作为本人全部或主要生活来源者，无论这种人员与其他人员是否分居，或是否有补助性的经济联系，这种人员的成分，应按本人的生活方法来决定。

一个家庭中，凡数人各有收入，但是互相没有独立性，而将这些收入作为该家庭共同的收入并进行共同的消费者，这种人员的成分，应按该家庭共同收入的主要部分（占全收入百分之五十以上）的性质如何来决定。

一个家庭中，凡没有收入，或只有少数收入，其生活全部依靠或主要地依靠其他人员供养者，这种人员的成分，一般应按其供养者或主要供养者的成分来决定。这种人如果有部分的收入，也应计入其供养者或主要供养者的收入项下。

第二节 剥削阶级（地主、富农、资本家）家庭中的某些人员，虽然没有独立收入，形式上也受家庭供养，但是因为各种原故，处于显著地被剥削的地位满一年者，例如某些童养媳，某些提前招人的女婿，某些前妻或前夫所生的子女，某些孤儿或寡妇，关系极端恶劣的子、女、妻、妾、弟、妹、父、母和某些寄食的亲戚，被家庭中某个或某些主要人员在实际上把他们当作雇工、农奴或奴隶使用，使他们从事劳动，受到剥削和虐待满一年者，其成分应认为被剥削者。

第三节 无论男女，因为婚姻或其他原故，例如过继、收养、被送、被卖、被弃、被逐、自动脱离以及在同一家庭的不同经济单位之间的人员转移等，其由劳动者家庭转入剥削者家庭，在十六岁以前者，其成分是劳动者。其在十六岁或十六岁以后，与剥削者享受同等生活满三年者，应成立剥削者成分。其在十六岁或十六岁以后仍过劳动生活者，其成分仍是劳动者。其由剥削者家庭转入劳动者家庭，在十六岁以前者，其成分定为劳动者。其在十六岁或十六岁以后，如果在当地民主政权成立以前，与劳动者过同等生活满一年者，应成立劳动者成分；如果在当地民主政权成立以后，与劳动者过同等生活满三年者，应成立劳动者成分。其仍过剥削生活者，其成分仍是剥削者。

第六章 地 主

第一节 地主是占有较多、较好的土地，自己不从事农业劳动，以向农民（佃户）出租土地、收取地租作为其全部或主要生活来源的人们。凡合于上述条件，并连续这种生活满三年者，即成立地主成分。

第二节 不以出租农业土地，而以出租城市地产或房屋，作为其全部或主要生活来源者，不属于本文件所称地主范围以内。

第三节 如果人们的其他条件与地主相同，但是其家中有一人参加主要农业劳动（耕种、锄草、收割等）每年满三分之一时间（四个月）者，则一般不应认为地主，而应认为旧式富农。如果人们的家庭人口在二十人以上，有家中全劳动力（十八岁至五十岁的男子）三分之一以上参加主要农业劳动，每年满三分之一时间者，应认为旧式富农。否则，除参加主要农业劳动每年满三分之一时间的人员本人认为旧式富农以外，家中其余人员仍认为地主。

第四节 如果人们的其他条件与地主相同，但是其占有状况（土地和其他财产）不超过一般中农者，则不应认为地主。其参加主要农业劳动，合于上述规定者，应按其占有状况认为中农或其他农民成分。有其他职业者，按其职业决定成分。没有一定职业，或丧失劳动力者，认为贫民。能劳动而不从事劳动，或从事不正当职业者，认为游民。

第五节 如果人们的其他条件与地主相同，但是因为其家庭的主要人员死亡，或者因为受了其他不应有和不可抗的打击，以致其生产资料长期不能完全使用（实际上不能完全占有），因此生活困难，不及一般中农，并连续三年以上者，亦得适用上述原则，不应认为地主，而应按其情况认为其他成分。

第六节 本人在法律上并不占有大量土地（即没有法律上的大量的土地所有权），但是以帮助地主收租管家为生，其地位为地主的助手而非仆役者；或以转租大量公地或地主土地给农民，收取大量地租为生者；或以管理公地名义，大量剥削农

民为生者；或在乡村中假借政治权力，以贪污、强占等项方法取得生活来源者；所有这些人们，在劳动状况和其他生活状况同于地主的条件下，均以地主论。

上述人员的情况与本章第三、第四、第五各节相合者，适用各该节的规定。

第七节 地主破产（即丧失全部或大部土地）以后，不从事正当职业，依靠其过去积蓄，亲友接济，或各种不正当方法为生，在其劳动状况和其他生活状况同于地主的条件下，以地主论。

上述人员的情况与本章第三、第四、第五各节相合者，适用各该节的规定。

第八节 地主的地租收入，既不是本人劳动的产物，也不是本人投资于生产的产物，完全是本人的封建的土地所有权的产物。这种地租不但包含农民（佃户）的全部剩余劳动，即维持农民起码生活以外的劳动，而且经常包含农民的一部分必要劳动，即维持农民起码生活所必需的劳动。地主是完全脱离生产过程的社会寄生虫，他们对于土地及其他生产资料的这种封建所有制，和由此而来的地主对于农民人身的不完全的所有制，即地主对于农民的封建特权（反映在政治上，即是国民党反动政府不承认全国人民有完全的人权），早已成为中国农业生产和工业生产的基本障碍。因此，为了发展中国的生产力，对于整个地主阶级（当作代表一种占有关系即一种生产关系的阶级来说，而不是当作地主各个个人来说），必须加以彻底的消灭。

第九节 地主的全部土地财产，除合于本章第十节、第十一节和第十四至第二十六各节所规定者按照各该节规定的办法处理以外，均应由农会没收分配，并分给地主以与农民平均所

有的土地财产相等的一份，使其能以自己劳动为生，不使他们因无必要的生产资料流为盗贼或游民，反于社会秩序及国民经济发生不利的影响。

第十节 地主财产之在城市者，应由农会与县或市政府会同决定处理办法。地主财产之不属于本县者，应由有关政府会同决定处理办法。

第十一节 地主的一切重大的罪恶行为，应由农民予以充分的揭露。地主中的重要的汉奸和内战罪犯，应由民主政府逮捕判罪，其本人不得分给土地、财产。地主中犯有反革命行为的反革命分子，犯有破坏土地改革行为的破坏分子，犯有贪污行为的贪污分子和犯有恶霸行为的恶霸分子，应由人民法庭审判，依其情节轻重，决定如何处分和是否分给土地、财产。上述各项犯罪分子的家属，非因参与犯罪经有关法庭判决者，照普通地主待遇。

第十二节 地主大都兼放高利贷。人们之以高利贷为主要生活来源者，叫做高利贷者。乡村中的高利贷者，按地主待遇。

第十三节 地主也有兼雇工人（雇农）耕种一部分土地的。地主之以雇工经营土地为其全部或主要生活来源，而其雇工条件带着严重的封建奴役性质者，叫做旧式经营地主。旧式经营地主的收入不是地租，而是雇农的正副生产物在扣除雇农的工资、吃粮及雇农在生产中所消费的其他成本（种子、肥料、耕畜饲料、农具及其他设备的修补等）以后的剩余价值。在这一点上，旧式经营地主比普通地主带有某种进步性，即带有某种资本主义性。但是第一，旧式经营地主的土地所有权与普通地主同样是封建的，同样妨碍着中国生产力的自由发展；第二，因此，旧式经营地主对于雇工也与普通地主对于佃户享

有同样的有时甚至更野蛮的封建特权，同样束缚着生产者（生产力的首要部分）的积极性；第三，又因此，旧式经营地主一般地与普通地主同样是一个反动的阶级，他们在政治上与普通地主同样代表着封建主义，在经济上也同样进行着土地以外的其他封建剥削，并与帝国主义相联系。因为这些，所以就整个说来，旧式经营地主基本上仍然是地主阶级的一部分，一般应当按地主待遇。但是，旧式经营地主家庭中某些参加主要农业劳动每年满三分之一时间的个别人员本人，则应当认为旧式富农。旧式经营地主与旧式富农的区别，依本章第三节的规定。

第十四节 如果人们的其他条件与旧式经营地主相同，而其所经营的土地之全部或四分之三以上，并非自有而系租入者，这样的经营者既不占有大量土地，又不以地租为主要生活来源，则经营者虽不参加主要农业劳动，亦不应认为旧式经营地主，而应按本文件第七章所述的旧式富农待遇。

第十五节 地主之以雇工经营土地为其全部或主要生活来源，而其雇工条件属于资本主义的自由劳动性质者，叫做新式经营地主。新式经营地主是资本化的地主，即是地主兼农业资本家。新式经营地主的土地所有权是封建性的，对于这种土地，仍然应当按照对于地主的土地那样，予以没收和分配。新式经营地主的财产则带着资本主义性质，应当予以保护，并允许新式经营地主用这种财产来租入和经营国家或农民的土地，即允许他们由地主兼农业资本家转变为完全的农业资本家。如果新式经营地主的财产为本人所不需要，而为农民所需要，则应由当地政府与农会会同决定适当办法，予以征购。

第十六节 如果人们的其他条件与新式经营地主相同，而其所经营的土地之全部或四分之三以上并非自有而系租入者，则不应认为经营地主，而应认为农业资本家，其待遇见本文件

第八章。

第十七节 不论是新式经营地主或是旧式经营地主，如果是用机器耕作，或是用其他重要科学方法从事农业改良的重要试验者，他们的土地、财产都应由当地政府会同农会决定适当处理方法，不得由农会单独决定处理。

第十八节 地主也有兼工商业资本家的。地主的一切工商业及其与工商业相连的一切土地、财产，应受保护，不在没收分配之列。其不与工商业相连的一切土地、财产，则应全部没收分配。

第十九节 如果人们的其他条件与地主相同，而以资本家方法经营工商业，作为其主要生活来源者，应认为资本家。这种资本家的不与地主土地相连的土地、财产，不在没收分配之列。但其与地主土地相连的土地、财产，则应全部没收分配。

第二十节 地主兼官僚资本家者以及地主之犯有本章第十一节所列各项重要罪行，经有关法庭判决其工商业应予没收者，其全部土地、财产，包括工商业在内，均应没收。但其工商业不由农会处理，而由政府处理。其工商业规模甚小，并在乡村营业者，应由区政府处理。其工商业规模较大者，应依情况，分别由县、市、省或中央政府处理。这些工商业，凡属有益于国民经济者，无论决定交由政府接管，或人民接管，均须保持其继续营业，不得分散或破坏。

第二十一节 地主在城市中出租地产或房屋者，其城市中的地产或房屋，不由农会处理，而分别由县、市、省或中央政府决定处理办法。地主以在城市中出租地产或房屋为其主要生活来源者，其在乡村中的土地、财产应全部没收分配。

第二十二节 地主的工商业或其他被保存的财产足以维持其生活者，不得再分给土地、财产。

第二十三节 地主也有兼任手工业劳动，兼任小商贩，兼任自由职业，或兼任其他劳动业务的。地主的一切这些劳动及其一切不与地主土地相连的土地、财产，应受保护，不在没收分配之列。但其与地主土地相连的土地、财产，应全部接收分配。

第二十四节 如果人们的其他条件与地主相同，而以各种非农业劳动为其主要生活来源者，应认为各种劳动者。他们的土地、财产的处理办法，依本文件第十二章第五节的规定。

第二十五节 如果人们的其他条件与地主相同，而有专门重要智能，其劳动收入占其总收入四分之一以上者，即可不认为地主，而认为各种劳动者。他们的土地、财产的处理办法，依本文件第十二章第五节的规定。

第二十六节 地主中的若干个别分子，反对蒋介石反动统治和美国帝国主义侵略，赞成土地改革，并以积极行动赞助人民革命事业，例如在蒋介石统治下参加秘密革命活动，在民主政权下担任政府或人民革命团体的工作者，叫做开明绅士。开明绅士所有与地主土地相连的土地、财产，在取得本人同意之后予以征收分配。其不与地主土地相连的土地、财产，应受保护。其能力与品格适合于在民主政权下担任工作者，应给予适当的工作。

第二十七节 地主在当地民主政权成立以前已经转入劳动或其他成分满一年者，或在当地民主政权成立以后已经转入劳动或其他成分满五年者，应依其转变后的情况，改变其成分及待遇。

第七章 旧式富农

第一节 旧式富农是占有较多较好的土地、耕畜、农具及其他生产资料，自己参加主要农业劳动，但是经常依靠以半封建方法剥削雇工，或其他封建剥削的收入，作为其主要或重要生活来源，而其封建性剥削的收入，超过其纯收入的二分之一，在一般条件下，亦即超过其总收入的四分之一的人们。凡合于上述条件，并连续这种生活三年以上者，即成立旧式富农成分。

第二节 所谓剥削收入，在雇工（包括雇佣农业中的雇农和工业中的工人）关系上，是指雇工正副生产物在扣除雇工的工资、吃粮和雇工在生产过程中所消费的其他成本以后的剩余价值。在出租土地的关系上，是指地租。在债权关系上，是指利息。在商业关系上，是指商业收入在扣除成本之后的利润。如果剥削者同时是佃户或债户，则其剥削收入应扣除其缴付地主的地租或缴付债主的利息。在这些剥削收入中，地租、高利贷利息和封建式雇工所产生的剩余价值，算作封建剥削收入；工商业收入、普通利息和普通雇工所产生的剩余价值，算作资本主义剥削收入。凡不产生剩余价值的雇工劳动的生产物（例如农忙时某些以等价交换所雇短工的生产物），及合于本文件第十二、第十三、第十四、第十七、第二十三各章所说的手工业收入，小商贩收入，普通职员收入，极轻微的利息收入，都不得算作剥削收入。

第三节 所谓纯收入，对于独立劳动者，是指本人劳动的正副生产物在扣除各项必要消费以后的盈余，即本人剩余劳动的生产物，相当于雇工所生产的剩余价值；对于雇佣劳动者和

职员，是指本人所得的工资和薪水（包括各种实物工资如吃粮等）；对于佃户是指佃户纯收入在扣除缴付地主的地租以后的剩余部分；对于债户是指债户纯收入在扣除缴付债主利息以后的剩余部分；对于剥削者是指本章第二节所说的各项剥削收入。富农是剥削者兼独立劳动者，其纯收入应为剥削收入加上本人劳动盈余的总和；佃富农是剥削者兼独立劳动者兼佃户，其纯收入应为剥削收入加上本人劳动盈余减去地租所得的结果。

第四节 所谓总收入，对于农、工、商业者是指农、工、商业在扣除成本以前的全部收入；对于纯粹的地主、债主和雇佣劳动者，其总收入即是其纯收入。富农在同时兼有上述某几种身份时，其总收入应为上述某几种总收入的总和。佃富农的总收入则应自此项总和中减去地租。

第五节 因为富农是剥削者兼独立劳动者，所以富农与其他不属于剥削阶级的独立劳动者首先是与中农（特别是富裕中农）之间，必须有明确的界限。这个界限即是：富农的纯收入的二分之一（百分之五十）以上为剥削收入，中农（包括富裕中农）及其他独立劳动者的纯收入的二分之一（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至少二分之一为劳动收入。

第六节 因为纯收入的计算比较复杂，所以为便利计，改用总收入计算。

中国的农业纯收入，大约相当于农业总收入的三分之一，即农业总收入为三份，其中二份属于成本，一份属于盈余。假定某一不雇工的农民除本人的农业总收入外尚有剥削收入，例如地租、债利或商业利润等，而此项剥削收入适与劳动纯收入相等，则这个农民的农业总收入为三份，剥削收入为一份，其剥削收入即为其全部总收入的四分之一。因为这个农民的剥削

收入与其劳动纯收入相等，即不超过其全部纯收入的二分之一，所以这个农民的成分应认为劳动者（中农），而不应认为剥削者（富农）。

又假定这个农民的剥削收入不在农业总收入以外，而在农业总收入以内，即雇佣雇工而剥削其剩余劳动。假定农民的劳动力和雇工的劳动力各为相等的一份，两人的剩余劳动量亦各为相等的一份，即各为这个农民的农业总收入的六分之一。那么，这个雇工所产生的剩余价值即应为这个农民的农业总收入的六分之一。但通常为便利计，在计算此项剥削收入时，即由雇工生产物（总收入六分之三）中扣除农民成本（总收入六分之二）时，往往只扣除其工资、吃粮（可变资本部分），而并不扣除其所消费的种子、肥料、耕畜饲料、农具及其他设备的修补等（不变资本部分）。这两部分成本通常约为三与一之比，因此通常计算时所扣除的成本，就一变而为总收入的四分之一，因此所算出的剥削收入亦一变而为总收入的四分之一。这样的计算虽不精确，但却有一种便利，使一个农民的剥削收入是否超过其总收入四分之一成了富农与中农的一般界限。如果农民付给雇工的工资、吃粮足以维持雇工的生活，那么只要农民的劳动力与雇工的劳动力在数量和质量上相等，其剥削收入即为其纯收入的二分之一，在上述计算下亦即其总收入的四分之一。换句话说，如果这个农民另无其他剥削，则这个农民的成分应认为中农，不认为富农。反之，如果这个农民尚有其他剥削，或其雇工的劳动力在数量上和质量上超过自己的劳动力，或其所付给雇工的工资、吃粮不足维持雇工的生活，从而显然增加了剩余价值的分量，则应认为富农，不认为中农。

第七节 农民的剥削收入的计算，除上述两种情况外，还有两种比较复杂的情况，即第一，有些农民既剥削雇工又有其

他剥削，而两项剥削收入均不超过其总收入四分之一，在计算时容易发生困难。第二，有些农民占有土地较一般农民平均所有者为多，因此在其总收入中实际含有封建土地所有权的收入，其性质等于地主的地租，占有土地愈多，则此种变相的地租收入亦愈多。这种收入在计算时容易发生困难。为便利计，这里作一般规定如下：

（甲）雇主的劳动力少于雇工的劳动力者，无论有无其他剥削均为富农。

（乙）雇主与雇工的劳动力为一比一者，如果没有其他剥削收入者为中农，否则为富农。

（丙）雇主的劳动力多于雇工的劳动力一倍或不足一倍者，如果其他剥削收入不超过其总收入八分之一者为中农，否则为富农。

（丁）雇主的劳动力多于雇工的劳动力一倍以上者，如果其他剥削收入不及其总收入四分之一者为中农，否则为富农。

（戊）农民的其他剥削收入等于其总收入四分之一者，不雇工者为中农，雇工者为富农。

（己）如果农民所占有的土地超过一般农民平均所有一倍或一倍以上二倍以下，则上述的剥削的限度应一律降低二分之一。

（庚）如果农民所占有的土地超过一般农民平均所有二倍或二倍以上，则其剥削的分量虽不及上述限度的二分之一，仍应认为富农，而不认为中农。但其确实毫无剥削者，则仍应认为中农，而不认为富农。

（辛）佃农的总收入和剥削收入因须扣除地租，而地租所占佃农全部总收入的地位则不能一般地确定，故本节的规定不适用于佃农。佃农的剥削收入（扣除地租）不超过其纯收入

（扣除地租）二分之一或总收入（扣除地租）四分之一者为中农，否则为富农。

第八节 全部或四分之三以上的土地不是自有而是租入的佃农，在其剥削收入依第七节辛项规定合于富农条件时，除非其剥削是以转租土地或放高利贷为主，应认为旧式富农以外，否则均应认为新式富农。因为这种富农除上述特殊情形外，既然只占有资本，而没有封建的土地所有权，这就决定了其剥削的性质，基本上是资本主义性的，而不是封建性的。

第九节 如果人们的其他条件与旧式富农相同，但是其占有状况（土地和其他生产资料）不超过中农者，则不应认为旧式富农，而应根据本文件第六章第四节的规定，按其情况分别认为其他成分。

第十节 如果人们的其他条件与旧式富农相同，但是因为缺少劳动力，以致生产资料长期不能完全使用（实际上不能完全占有），因此生活困难，不及一般中农，并连续三年以上者，则不应认为旧式富农，而应按其情况认为中农或其他农民成分。

第十一节 旧式富农在自己参加农业劳动，和常常采用雇工方法经营农业生产这两点上，比地主有其进步性。在废除封建剥削以后，旧式富农可能转变为新式富农，其生产是有益于国民经济的。因此对于旧式富农的待遇，应与地主有所区别。但是一般旧式富农的土地所有权是封建性的，其对于雇工的剥削和束缚也有封建性，并且多兼营其他地主方法的剥削事业例如出租土地、放高利贷等，许多旧式富农甚至并不雇工，而只以出租土地、放高利贷等作为其主要生活来源。因此，旧式富农一般地在经济上和政治上与地主阶级相联系，并常常成为地主阶级统治乡村的重要助手。

第十二节 旧式富农所占有的超过一般中农平均所有的多余土地、财产，应由农会征收分配，但应保留其原有等于一般中农平均所有的土地、财产。在农民要求平分全部土地时，富农超过一般农民平均所有的土地应予平分，但应保留其原有等于一般农民平均所有的土地，并保留其原有等于一般中农平均所有的财产。

第十三节 旧式富农财产之在城市者，旧式富农之犯有各种重要罪行者，旧式富农之用机器或其他重要科学方法耕种者，旧式富农之兼营工商业者，旧式富农之兼在城市中出租地产、房屋者，旧式富农之兼营手工业劳动、小商贩业和自由职业者，旧式富农之有专门重要智能者，旧式富农之属于开明绅士者，按本文件第六章第十、第十一、第十七至第二十六各节规定的原则处理。但各该节规定中没收与地主土地相连的一切土地、财产，则均应改为征收与旧式富农土地相连的多余土地、财产。

第十四节 旧式富农在当地民主政权成立以前已经转变为其他成分满一年者，或在当地民主政权成立以后已经转变为其他成分满三年者，应依其转变后的情况，改变其成分及待遇。

第八章 新式富农

第一节 新式富农是租入或占有较多较好的土地，占有耕畜、农具及其他生产资料，自己参加农业劳动，但经常依靠以资本主义方法剥削雇工，或其他资本主义剥削的收入，作为其生活来源的主要或重要部分的人们。新式富农中其土地之全部或四分之三以上不是自有而是租入的，叫做佃富农。凡合于上述条件，并连续这种生活三年以上者，即成立新式富农成分。

这里所说的其他资本主义剥削，是指用资本家方法兼营工商业或投资于他人所经营的工商业，或以通常的资本主义式的利息放债，以及本文件第十五章所说的普通资本家的其他各种剥削。

第二节 本文件第七章第五至第十各节的规定，适用于新式富农。

第三节 旧中国的新式富农因其生产方法带着进步的性质，其待遇应与旧式富农有所区别，在平分原则下，其所占有的超过一般中农平均所有的多余土地、财产（不是自有而是租入的多余土地包括在内）除合于本章第四、第六两节的规定，应按各该节的规定处理以外，其多余土地部分应由农会征收分配，但应保留其原有或原耕的等于一般中农平均所有的土地，其多余财产部分应予保护，并允许其租入和经营国家的或农民的土地。其多余财产为本人所不需要而为农民所需要者，在取得本人同意之后，由当地政府与农会会同决定适当办法，予以征购。

第四节 在当地民主政权成立以后，原属中农、贫农、雇农或其他贫苦成分的农民，因为民主政府所实行的减租、清算、分配土地及其他扶助农民的政策，得到土地及其他正当利益，勤俭致富，在一九四七年土地法大纲颁布以前即已成为新式富农者，在平分土地期间，应按富裕中农待遇，在一般情况下，其多余的土地不得本人同意，不应抽出分配，其多余的财产应予保护。

第五节 如果人们的其他条件与佃富农相同（其土地之全部或四分之三以上不是自有而是租入的），但是自己不参加农业劳动者，应认为农业资本家。农业资本家除属于官僚资本家者应按本文件第十五章的规定处理外，其待遇适用本章第三节

的规定。

第六节 新式富农及农业资本家之用机器耕作，或用其他重要科学方法以从事农业改良者，按本文件第六章第十六节的规定处理。

第九章 中 农

第一节 中农是占有较富农为少较贫农为多的土地（也有一部或全部土地不是自有而是租入的）、耕畜、农具及其他生产资料，自己从事农业劳动，或兼营其他独立劳动的副业，作为其全部或主要生活来源的人们。中农对他人一般没有剥削，或者只有偶然的或轻微的剥削。中农一般不出卖劳动力，或者只抽出多余的劳动力替他人作临时的短工，或者抽出多余的半劳动力替他人作非重要性质的长工，例如学徒、牧童等。凡合于上述条件，并连续这种生活满一年者，即成立中农成分。

第二节 中农与富农的界限，见本文件第七章第五、第六、第七各节的规定。生活富裕，而剥削收入不超过该项规定的中农，叫做富裕中农。富裕中农是中农的一部分，应受保护。富裕中农所有的超过一般农民平均所有的土地在一般情况下，不得本人同意，不应抽出分配。其多余财产，保留不动。

第三节 如果人们的其他条件与中农相同，其占有的（或租入的）土地虽然较少，但是因为占有其他非农业的生产资料借以经营副业，其副业收入可以补农业收入的不足，因而其收支大约可以相抵者，仍应认为中农，不应认为贫农。

第四节 如果人们的其他条件与中农相同，但是因为缺乏劳动力，或者受了不应有和不可抗的打击，以致其生产资料长期不能完全使用（实际上不能完全占有），因而其生活相等于

贫农，并连续一年以上者，不应认为中农，而应认为贫农。

第五节 中农在土地改革以前是农民中仅次于贫农的重要阶层。在土地改革彻底完成以后，中农占农民的大多数，也即是占全国人口比较最多数的主要阶层。在土地改革中，中农的土地、财产不足者，应补至农民平均所有的水平。中农的土地有多余者，在一般情况下，只有在取得本人同意之后方可抽出分配。如果本人不同意，则应保留不动。中农的财产有多余者，一概保留不动。

第六节 中农在农会代表会和农会委员会中，在各级政权机关（各级人民代表会议及政府）中，应占相当的数量。民主政府对于中农的经济发展，应予保护和帮助，并领导他们和其他农民在自愿基础上实行劳动互助和其他各种合作事业。在税收和其他负担上，应取公平合理的原则，不使中农负担特别加重。

第七节 共产党应当经常注意提高中农的政治觉悟，以便使全体中农都能与无产阶级和其他劳动人民巩固地团结在一起。

在农民的内部关系中，一般地说，在贫农、雇农人口占多数并居于领导地位的时候，应该提醒贫农、雇农注意照顾中农的利益。而在中农人口占多数并居于领导地位的时候，则应该提醒中农注意照顾贫农、雇农的利益。

第十章 贫 农

第一节 贫农是或者没有土地，或者只有很少的土地，有少数农具，但不一定有耕畜，而以租入的或自有而兼租入的或全部自有但是不足的土地从事农业劳动作为其主要生活来源的

人们。贫农一般入不敷出，因此要被迫出卖一部分劳动力，或兼营其他艰苦的副业，并要负债。凡合于上述条件，并连续这种生活满一年者，即成立贫农成分。

第二节 乡村中不属于农民或其他阶层的贫民，其原为农民者，为便利计，认为是贫农。

第三节 在土地改革以前，贫农占农村人口的大多数，也即是占全国人口比较最多数的主要阶层。贫农的经济地位是半无产阶级。除无产阶级以外，在全民族中贫农是最受痛苦和最要求革命翻身的人们。土地改革的首要任务，就是为了满足贫农对于土地和其他生产资料的要求。

第四节 在土地改革时期，贫农应和雇农一道组成贫农团，在农会中和各级人民代表会议中担负积极领导的责任。贫农团，一方面应当善于坚决彻底消灭封建、半封建的剥削制度，解决广大贫农、雇农和其他无地少地农民的困难；另一方面应当善于团结中农和新式富农，保护工商业者，并使地主和旧式富农转变为生产的劳动者，以便从各方面迅速发展生产。

第五节 民主政府应当负责帮助全体贫农的上升，必须领导贫农及其他农民在自愿基础上实行劳动互助和其他合作事业。共产党应当经常注意提高贫农和贫农出身的农民的政治觉悟，使他们能够经常成为乡村中的良好领导者。

第十一章 雇 农

第一节 雇农是无产阶级的一部分。雇农完全没有土地、耕畜和农具，或者只有极小的一部分。雇农是以向富农、地主或其他乡村人们长期地（长工）或零碎地（短工）出卖劳动力，从事农业雇佣劳动，为其全部或主要生活来源的人们。凡

合于上述条件，并连续这种生活满一年者，即成立雇农成分。

第二节 乡村中原为农民的贫民，以出卖劳动力为主要生活来源，但农业劳动只占其小部者，为便利计，应认为是雇农。

第三节 雇农是农村中最受痛苦而有革命翻身的强烈要求的人们。雇农在土地改革中，一般要求分得土地和其他农业生产资料，因此必须像满足贫农一样地满足雇农的要求。雇农许多是单人，生产中困难甚多，应当给予更多的照顾。

第四节 对于不要求土地而继续从事雇佣劳动的雇农和在土地改革以后新发生的雇农，共产党和民主政府必须注意帮助他们改善其生活。但是雇佣关系中的劳动条件，不应超过当地经济情况所许可的范围。如果超过这种范围，以致无人愿雇，反将使雇农失业，使农业衰落，则是错误的政策。

第五节 要求土地的雇农，应当参加农会，并在其中与贫农合作，组成贫农团，共同负起领导的责任。不要求土地的雇农和土地改革后的新雇农，也可以参加贫农团及农会。但如人数很多，则可组织单独的雇农工会。共产党应当注意经常教育雇农和雇农出身的农民，使他们积极参加乡村中政治生活与经济生活的领导工作。

第十二章 手工业劳动者

第一节 手工业劳动者（或称手工业者）是占有少量的工具，或者还占有少量的原料、小的作坊或店铺，以从事独立的手工业劳动，作为其全部或主要生活来源的人们。一部分手工业劳动者，例如纺纱织布的、榨油的、做豆腐的、开小饭铺的人们以及制造成品的木匠、铁匠、皮匠等，他们自己生产商

品，直接卖给消费者或卖给商人。另一部分手工业劳动者，例如自有车、船、马的车夫，船夫，脚夫，理发匠，骟马匠，补锅匠，不制造成品的木匠、铁匠、皮匠等，因为他们劳动的对象属于消费者，故直接以自己的劳动满足消费者的需要。凡合于上述条件，并继续这种生活满一年者，即成立手工业劳动者成分。

第二节 手工业劳动者一般不雇佣工人。其有本人参加主要劳动，同时又招收少数学习性质或助手性质的学徒，或工人，或店员，但仍以本人的手工业劳动为主要生活来源者，仍应认为手工业劳动者。如果人们的其他条件与手工业劳动者相同，但是招收多数学徒、工人或店员，以这些学徒、工人或店员作为其生产业务中的主体，本人只有附带劳动，或只居于监督管理地位者，则应认为手工业资本家。

第三节 手工业劳动者一般不受雇于手工业资本家。如果自己不占有所需要的生产资料，而受雇于占有该项生产资料的手工业资本家、包工头、或独立的手工业劳动者，例如手工纺织厂所雇的纺织工人，脚行所雇的脚夫，理发店所雇的理发工人，包工头所招的建筑工人，独立手工业劳动者所招的学徒等，被雇者向雇主领取工资，作为主要生活来源者，则应认为是工人。

第四节 手工业劳动者是劳动人民的一个重要部分，其利益，在土地改革中和新民主国家中，应受到坚决的保护。

第五节 乡村中的贫苦手工业劳动者，其手工业收入不足维持生活，需要一部分土地或其他财产者，应分给一部分土地或其他财产。其原有一部分土地，因无力耕种而出租，或雇工耕种，赖以维持生活者，仍应允许其在适当的地租或工资条件下继续保有，不予征收分配。手工业劳动者之因手工业收入，

生活富裕者，其财产一概不得侵犯，但也不应再分给土地或其他财产。手工业劳动者兼地主、富农的成分，见第六章第二十三至二十五节和第七章第十三节之规定。

第六节 手工业劳动者的劳动，凡属有益国民经济者，均应积极帮助其推广改进。其雇佣学徒、工人、店员，而待遇恶劣者，应予以必要和可能的改善。

第十三章 自由职业者

第一节 自由职业者，是独立的脑力劳动者，其性质一般地类似手工业劳动者。一部分自由职业者，自己生产商品，如著作家、艺术家等。另一部分自由职业者，因为其劳动对象是消费者，直接以自己的劳动满足消费者的需要，如医生、律师等。凡合于上述条件，并连续这种生活满一年者，即成立自由职业者成分。

第二节 自由职业者，因为执行业务的必要，而雇佣一两个助手或仆役时，不应认为剥削行为。

第三节 某些自由职业者，虽为资本家所雇佣，或为国家所任用，如报社的记者，书店的编辑，电影厂的演员和导演，私立和国立学校的教师，私营和国营企业中的工程师，国家研究机关中的学者等，因为其劳动条件比工人或普通职员较带独立性，故仍可认为自由职业者。但是新民主国家所任用的脑力劳动者，则不应对认为自由职业者，而应认为革命职员。

第四节 自由职业者的利益，在土地改革中和新民主国家中，应受到坚决的保护。

第五节 自由职业者的家庭一般占有或多或少的土地和其他生产资料，但一般不作为本人的主要生活来源。少数自由职

业者，则自己同时是地主、富农或资本家。自由职业者与土地的关系，适用第十二章第五节规定的原则。自由职业者兼地主、富农的成分，见第六章第二十三至第二十五节和第七章第十三节的规定。自由职业者兼资本家的成分，适用第六章第二十三至第二十五节所规定的原则。

第六节 中国的自由职业者，一般地与其他劳动人民一道受到帝国主义、封建势力和官僚资本的压迫。自由职业者的上层，在政治上，常常倾向于自由资产阶级。自由职业者的中下层，一般地能同情人民民主革命，或者在革命与反革命斗争时期保持中立地位。自由职业者的左翼，主要是其中从事于文化工作的一部分，在无产阶级的影响之下，在近三十年的中国发展了左翼文化运动，对于中国人民革命斗争和马克思主义思想的传布，是有贡献的。自由职业者由于其生活方法的影响，一般地带有重视自己个人，轻视劳动群众的缺点。自由职业者的极少数，即其右翼分子，则站在反革命方面。自由职业者的智能，是建设新中国所不可缺少的一部分力量，必须细心地团结他们的绝大多数为人民共和国服务。和这同时，必须针对他们的缺点和错误思想给以逐步的和适当的改造。

第十四章 小商贩

第一节 小商贩是或者占有小量资本，例如货币资本、运输工具、店铺等，或者不占有资本（以赊欠、挑担子、摆摊子等项方法进行营业），也不雇佣店员、运输人员、推销员等，向商业资本家或小生产者购入商品，向消费者出卖，自己从事商品流通过程中的劳动，例如采购、运输、售卖等，作为其主要生活来源的人们。小商贩有时取得小量利润，有时完全得不

到利润，有时还要以其他方法补助才能维持生活，甚至要负债。连续小商贩生活满一年者，即成立小商贩成分。

第二节 只为商人担任运输，自己并不贩卖者，不应认为小商贩，而应按照其与商人的关系，分别认为手工业劳动者，或商人的雇员。

第三节 只对商品作简单的加工，其主要劳动属于商品流通范围，而其他条件同于小商贩者，例如卖花生、瓜子、卤肉、馄饨等简单食品的人们，不应认为手工业劳动者，而应认为小商贩。

第四节 小商贩因为资本很少，甚至没有，其能担任流通的商品数量和地域，都很小，而所受商业资本家和其他剥削阶级的剥削却是很多，其利润一般很少，甚至没有，所以，一般不需要也不可能雇佣店员、运输人员、推销员等。商业资本家，因为资本大，其能担任流通的商品的数量很多，流通的地域很广，其剥削条件多，因而其利润多，他们一般有需要也有可能雇佣多数店员、运输人员、推销员等。因此，在一般情况下，是否雇佣店员、运输人员、推销员等，可以作为区别小商贩和商业资本家的标志。

但是如果其他条件同于小商贩，因为人手不够，只雇一两个学徒或店员者，仍应认为小商贩。如果其他条件同于商业资本家，因为家庭人手多，不需要雇人，或者因为并不从事商品流通过程中的必要实际工作，仅从事于买办、转账、高利贷、囤积、投机等完全寄生性的剥削，也不需要雇人者，则仍应认为商业资本家。

第五节 对于运输商人，开过载行、骡马店及旅馆的商人，开堆栈的商人，开牙行的，开荐头行的人们，以及从事其他有关商业活动或类似商业活动的人们，在划分其成分，判断

其属于小商贩一类或属于商业资本家一类时，一般都可以适用本章规定的原则。

第六节 小商贩的利益，在土地改革中和新民主国家中，应受到坚决的保护。

第七节 小商贩与土地的关系，适用第十二章第五节规定的原则。小商贩兼地主、富农的成分，见第六章第二十三至第二十五节和第七章第十三节的规定。

第八节 小商贩的主要地位，是独立劳动者和被剥削者。在多数情形下，类似于商业中的雇佣劳动者。其中许多人，还只是一种贫民。只有极少数，才能成为剥削者。他们的商业劳动，虽然不增加任何国民财富（如果不加以调节，有时还可能产生某些不利于国民经济的影响），但在一定范围内，在真正沟通同一区域或不同区域的生产者和消费者相互需要的范围内，他们的劳动，却是整个生产过程所需要的。在新民主国家的国营商店、国营运输业和人民消费合作事业没有充分发展以前，在民主政权指导下的小商贩，对于整个经济建设的发展，仍有一定重要性的贡献。

第十五章 资本家和官僚资本家

第一节 资本家是占有较多的或大量的生产资料，直接地或间接地利用商品生产，剥削劳动者的剩余劳动，取得各种形态的利润或利息的人们。因为对于生产过程的关系不同，主要地可分为工业资本家、商业资本家、银行资本家等类。因为资本的积累和使用方法不同，对于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整个国民经济的关系不同，从而资本的数量也不同，对于上述各类资本家又可分为官僚资本家和普通资本家两类。官僚资本家，在

资本数量上是极大的资本家，对外是买办资本家，对内是垄断资本家。普通资本家，在资本数量上一般是中型和小型的资本家，也有少数大资本家，对外一般是民族资本家，对内一般是自由资本家。连续官僚资本家生活满一年者，即成立官僚资本家成分。连续普通资本家生活满三年者，即成立普通资本家成分。

第二节 工厂、商店、银行中不占有资本的普通职员，股份公司的小股东，银行的小存户，以及各种追随着资本家和资本家制度，进行各种附属活动，但不占有资本，或只占有少量资本，经常不能取得利润，或只能取得少量利润的人们，其主要地位，属于被剥削者，故均不应认为资本家，或官僚资本家。

第三节 普通工业资本家占有机器、工厂、原料、货币资本等，雇佣工人劳动，生产商品，剥削工人的剩余劳动。手工业资本家，农业资本家及新式富农，性质上是这种资本家的一部分。这种资本家，特别是机器工业资本家，乃是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基本构成者。

第四节 普通工业资本家的生产方式，虽然也是剥削劳动者的，但是这种生产方式的发展，依靠于商品生产和扩大再生产（不是自给自足经济），依靠于自由劳动力（不是附属于地主及其土地的农民），而商品的扩大再生产的迅速发展，和自由劳动力的迅速发展，又依靠于机器工业（不是手工业）。所以工业资本家的生产方式，在中国目前和将来的一定阶段上，有其进步的作用。他们与帝国主义、封建主义联系较少，并受到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的压迫、损害或限制。因此，虽然这种资本家对于工人有许多应当减轻或废除的剥削和压迫，虽然他们在反帝、反封建、反官僚资本的斗争中有显

著的应当警惕的软弱性和动摇性，他们的右翼还站在反革命方面，但是整个地说来，他们的多数却能够对人民民主革命运动保持中立，在某种条件下和在某种程度上，甚至还能够参加这种革命运动。因为这些，这种资本家的财产和营业，应当受到坚决的保护，而不允许加以侵犯和破坏。在新民主国家中，应当使这种资本家在新民主国家经济的领导下从事有益于国民经济的生产活动，根据公私兼顾、劳资两利的方针，达到发展生产、繁荣经济的目的。

第五节 普通商业资本家占有货币资本和商店，或者还占有堆栈和运输工具。他们雇佣店员、运输人员、推销员等，贩卖大量商品，从中剥削生产者和消费者。这种资本家因为自己不进行生产，所以不能构成任何生产方式，而以不同的地位存在于进行着不同程度的商品生产的阶级社会中。

第六节 中国的普通商业资本家，因为中国是处在几种不同的生产方式同时存在的过渡期间，所以他们既有其附属于自由资本主义的生产方式的一面，也有其附属于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因而妨碍着自由资本主义的生产方式的一面。参加于发展民族生产事业而对于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有妨碍的商业资本家，其地位类似于普通工业资本家，新民主国家对待他们的政策，也和对待普通工业资本家的政策一样。其他的商业资本家，例如从事于买办、高利贷和投机事业的商业资本家，在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的统治被推翻以后，其地位将必然地发生重大的变化。新民主国家应当禁止他们的非法活动，并且要求他们在新民主国家经济的领导下从事有益于国民经济的正当活动。一切从事正当活动的商业资本家的合法财产和合法营业，都应当受到坚决的保护，而不允许加以侵犯和破坏。

第七节 银行资本家占有货币资本和各种证券（包括债券、股票等），常常还占有作为资本的地产、企业、商品等，向工商业资本家和其他生产者或消费者进行资本的买卖，以利息的形式间接或直接剥削劳动者。银行资本家的资本，叫做借贷资本。虽然资本主义国家的银行资本，特别是银行资本与产业资本相结合而形成的金融资本（亦称财政资本），是在资本主义生产方法的基础上发展起来的，是一种特殊性质的借贷资本，但是借贷资本本身，与商业资本一样，也不能构成任何生产方式，也是以不同的地位存在于不同的阶级社会中。

第八节 中国的许多银行资本家或金融资本家，虽然也是与资本主义的生产方式同时发生的，但是其发展却不表示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发展，而恰恰表示了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不发展。许多银行资本家是与帝国主义、封建主义相结合的，而官僚资本主义的经济基础，正是建立在这种与帝国主义、封建主义相结合的银行资本上面。他们不但是完全寄生的资本家，而且还利用为帝国主义作买办，利用金融投机和其他各种投机，利用高利贷等方法，对于民族生产过程产生积极的破坏作用。他们与资本主义以前的借贷资本家即高利贷者，并无本质上的不同。因为这样，新民主国家对于一切在国民经济中起着破坏作用的银行资本，这主要地是属于官僚资产阶级的银行资本，必须没收，加以改造，使其为新民主主义的国民经济服务。对于其他的银行资本，则不在没收之列。新民主国家对于一切从事于发展民族生产事业，愿意在新民主国家经济的领导下，从事有益于国民经济的正当活动的银行资本家，应当予以保护。

第九节 官僚资本家是利用官僚特权，掠夺并积累大量资本，或者由官僚个人或某些官僚集团用私人的名义经营或控

制，或者利用属于官僚的国家机关由某些官僚集团用国家的名义经营或控制，在经济上从而在政治上代表着帝国主义和封建主义的利益，并从而对于国民经济占有垄断地位的人们。官僚资本家的主体是金融资本家，他们的性质是帝国主义金融资本在中国的代办，是中国封建主义在其与帝国主义相结合以后的变种。因此，他们在剥削方法上虽然在封建主义的基础上加进了资本主义，但是在生产方法上，就整个来说，却是与旧式的地主阶级同样是资本主义发展的基本障碍，而且因为他们是帝国主义和封建主义统治中国的主要代表，即中国反革命的主要领袖，所以还是这个发展的主要障碍。

第十节 官僚资本家阶级，当作一个阶级，必须像地主阶级一样地予以消灭。官僚资本家的土地、财产，必须全部没收，其属于地主部分的土地、财产应当分配给农民，其属于工商业部分及其他部分的土地、财产应当由新民主国家接收。官僚资本家的领袖，就是汉奸、内战罪犯和反革命的领袖，必须追寻他们到天涯海角，务使其归案法办。但是对于官僚资本家中犯罪较轻、愿意悔过的分子，以及官僚资本家的没有参与犯罪的家属，则应当按照具体情况，分别对待。

第十六章 工 人

第一节 工人是一般不占有土地、工具或其他生产资料，以向资本家或其他雇工生产者出卖劳动力，或在新民主国家企业中劳动，取得工资，作为其全部或主要生活来源的人们。凡合于上述条件，并连续这种生活满一年者，即成立工人成分。

第二节 生产中的各种工人，例如产业工人、手工业工人、雇农、店员等，是工人阶级的基本部分，而在大机器工业

中从事集体劳动的产业工人，则是工人阶级中的最进步者。此外，国家机关、公共团体和个人为行政或消费的目的所雇佣或任用的集体劳动者或单独劳动者，也应当认为工人阶级的一部分。

第三节 工人阶级是中国最进步的和受痛苦最深的阶级，因此是中国人民革命的主要领导者。工人在土地改革中和新民主国家中，应当积极负起领导的责任。

第四节 工人一般没有土地，也不需要土地。其占有土地，或因特殊情形需要土地，并得农会同意者，适用第十二章第五节的规定。

第五节 新民主国家必须保证一切公私企业中的工人获得生活的改善，反对或忽视这种改善是错误的。但是这种生活的改善，不应超出经济情况所许可的范围，不应当违背发展生产、繁荣经济、公私兼顾、劳资两利的总原则。

第六节 在新民主国家企业中，工人处于不受剥削的主人的地位，应当与企业中的领导者（同样是工人阶级的一分子）通力合作，为人民及其国家发展生产，为战争的胜利和国家的建设而奋斗。

第七节 在新民主国家的私营企业中，工人一方面还要受一定的剥削；另一方面，又已处于国家主人的地位。因此，工人应当与资本家根据发展生产、劳资两利的原则共同进行生产，以便一方面使工人生活获得相当的改善，另一方面使资本家获得相当的利润，并团结起来共同为战争的胜利和国家的建设而奋斗。

第八节 在反革命统治下的旧中国，对于民族的、自由的中小资本家，工人一方面，应当首先保护自己的利益，反对过度的剥削和压迫，适当地改善劳动条件。另一方面，应当唤起

资本家与工人携手，以便共同反对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的压迫。对于官僚资本家和帝国主义者，主要是美国帝国主义者，工人应当进行坚决的但不是冒险主义的斗争，以便有效地配合人民解放军的革命战争和农民的土地改革，获得最后的胜利。

第九节 共产党应该经常教育工人群众，使他们充分了解并积极参加国家的和地方的（首先是城市的）政治生活，并积极增进自己与其他劳动人民的联系。

第十七章 职员和革命职员

第一节 职员是在企业中，在国家政权系统中，在人民团体中，被雇佣或任用，从事脑力劳动，取得薪水，作为其全部或主要生活来源的人们。合于上述条件，并连续这种生活满一年者，即成立职员成分。

第二节 旧中国的职员，有各种不同的情况。他们一般知识分子，其中许多人的家庭占有或多或少的生产资料，但是一般不作为本人的生活来源。所有下级职员和一部分中级职员，与工人的地位相近，在许多企业中，作为工人阶级的一部分而加入职工会。另一部分中级职员和一部分高级职员，与自由职业者的地位相近。另一部分高级职员和所有最高级的职员，则是地主、资本家、官僚资本家或官僚自己。在土地改革中和新民主国家中，应当按照他们的不同情况，给以不同的待遇，不可把一般职员（工人或劳动者的一部分）与地主、资本家、官僚资本家或官僚相混淆。

第三节 在蒋介石统治的国家机关中，特别是那些被特务组织所控制的机关，例如国民党党部等。有一部分职员，是站

在反革命方面的。但是，罪恶最大和反动最坚决的人们则占少数。民主政权对待这些人员的基本原则，就是首恶者必办，胁从者不问，立功者受奖。

第四节 在新民主国家机关和人民革命团体中工作，并以这种工作为职业的全体人员，无论其分工如何，都叫做革命职员。革命职员一般都是工人阶级和劳动人民的一部分。属于无产与半无产阶级政党共产党的革命职员，是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的最觉悟的一部分。

第五节 劳动者出身的革命职员，在其担任工作以后即可取得革命职员成分。剥削者出身或剥削者家庭出身的革命职员，在其担任工作满二年以后，即可取得革命职员成分，但其本人出身或家庭出身则不因此改变。其在革命工作中建立殊勋者，或因公牺牲者，得由上级机关提前改变成分。凡革命职员因过失被撤销一切革命工作者，其革命职员成分，即同时取消。

第六节 凡不脱离家庭经济生活而担任革命工作者，其成分不变更。

第七节 革命职员，必须忠实服从所属国家机关或人民革命团体的一切纪律和决定，无条件地反对帝国主义和封建主义，拥护土地改革，积极参加消灭封建制度，没收官僚资本，建立新民主国家的人民革命斗争。

第八节 在土地改革和其他人民革命斗争中，革命职员之由地主、富农或其他剥削阶级出身，违犯革命纪律，包庇地主、富农、官僚资本家，反对和妨害土地改革或其他人民革命斗争，利用地位侵占人民利益者，应依据情况，分别予以批评、警告、降职、撤职、清洗、开除共产党员党籍，交付人民法院审判，或其他必要和适当的处分。其曾经表示某些动摇，

但是经过教育以后愿意服从土地改革法令和其他革命法令，服从革命纪律，继续革命工作者，则应当继续予以教育，并分配适当工作。其革命立场坚定，工作忠实积极者，则应受到鼓励，并使其继续工作，而不应因其家庭出身，予以打击或歧视。

第九节 革命职员的直系家属，即其父、母、妻、子、女，及十六岁以前的弟、妹，在革命职员担任工作的时间内，无论其属何成分，都按照革命职员家属待遇。如果革命职员脱离了家庭经济生活，而其家庭在乡村以农业为生者，在分配土地时，一般应将本人计入家庭人口。但是如果在同一家庭中这种人员在二人以上，或其家属并不需要多分土地者，则应酌量处理。

第十节 革命职员家属生活极端困难，查明属实者，得由当地政府酌量采取对待革命军人家属办法，设法予以帮助。革命职员家属能够维持生活者，则不得要求这种帮助。革命职员家属因为没有或缺少劳动力而出租或雇工耕种土地者，不得认为剥削行为。

第十八章 军人和革命军人

第一节 军人是军队及其他武装组织的组成分子。军队的性质，因其所属国家政权的阶级性质而不同。

第二节 在中国反革命的军队、团队、警察、宪兵等武装组织中，其高级和中级指挥人员的阶级成分，一般地属于大中地主阶级，或地主兼官僚资产阶级，他们的任务，就是保卫地主阶级和官僚资产阶级的特权。这些武装组织的下级军官（连排长及某些军佐），许多是小地主和旧式富农出身的人们，一

部分是劳动人民出身的人们。这些武装组织的士兵，则一般地是穿军服的农民。这些士兵和一部分下级军官、军佐，在被人民解放军俘虏并加以教育之后，一般能够加入人民解放军对于反革命军队作战。

第三节 对于中国反革命的军队、团队、警察、宪兵等一切武装组织，人民解放军必须用革命战争的方法将其彻底消灭。革命战争中，凡停止抵抗并放下武器者，按照正确的俘虏政策待遇，不得加以杀害或侮辱。凡举行起义加入人民解放军者，或从事秘密革命活动，有助于人民解放军者，应受到奖励，民主政府和人民解放军对待反革命武装组织的原则，亦是首恶者必办，胁从者不问，立功者受奖。

第四节 在人民解放军中的指挥员、战斗员和其他工作人员，无论其分工如何，一律叫做革命军人。所有革命军人，都是工人阶级和劳动人民的一部分。

第五节 人民解放军的成分，百分之九十以上必须是工人、农民、手工业劳动者、贫民及劳动人民家庭出身的知识分子。剥削者家庭出身的知识分子，在其真心拥护共产党领导的人民民主革命，经证明属实的条件下，可以允许其参加军队。剥削者本人在一九四七年《中国土地法大纲》颁布以前参加军队者，依其在战争中的表现如何决定留队或离队；在一九四七年《中国土地法大纲》颁布以后，原则上不许参加军队，只有其中个别觉悟分子，在其真心拥护共产党领导的人民民主革命，经证明属实的条件下，方可允许其参加军队。

第六节 劳动者出身的革命军人，入伍后即可取得革命军人成分。

第七节 剥削者家庭出身的知识分子被允许参加军队者，入伍满一年始可取得革命军人成分。剥削者本人被允许参加军队者，

入伍满二年始可取得革命军人成分。其在作战中建立殊勋者，或牺牲者，得由其上级政治机关提前改变其成分。所有这些人们，在其取得革命军人成分以后，其家庭出身不因此改变。

第八节 任何革命军人，不论其家庭出身如何，其有因过失被开除军籍者，其革命军人的成分即同时取消。

第九节 革命军人必须忠实服从上级一切命令，无条件地反对帝国主义和封建主义，积极参加推翻帝国主义，消灭封建制度，没收官僚资本，建立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人民革命斗争。

第十节 在土地改革及其他人民革命斗争中，由剥削者家庭出身而被允许参加军队的革命军人，其与第十七章第八节所说各种情况相合者，适用该章该节的规定。

第十一节 革命军人的直系家属，在革命军人入伍后，无论其属何成分，均按照革命军人家属待遇。革命军人家属在乡村以农业为生者，无论本人存亡，在分配土地时，应将本人计入家庭人口，分得和农民同样的土地财产。其家属生活极端困难，查明属实者，应由当地政府设法予以帮助。其因没有或缺少劳动力而出租或雇工耕种土地者，不得认为剥削行为。

第十二节 革命军人退伍时，如果不能回到其已留给土地财产的家庭，应当另行分给土地、财产，或助其获得其他生活方法。为适应这种需要，各地在平分土地时，得酌量保留一部分土地由政府保管。革命军人因受伤残废而退伍者，除依退伍后的生活情况确定其成分外，同时得终身保持革命军人的称号。

第十三节 原属反革命军队的军人加入人民解放军者，同样适用本章第四至第十二各节的规定。

第十四节 不脱离家庭经济生活的游击队员或民兵，在作战中建立殊勋者，或牺牲者，亦得给予革命军人的称号和荣

誉。牺牲的游击队员或民兵的家属，亦可酌量适用本章第十一节的规定。

第十九章 学 生

第一节 在学校中受教育的人们，叫做学生。旧中国的学 生，尤其是中等以上学校的学生，多数是剥削阶级的子女，但是他们一般没有直接剥削过劳动者，他们在毕业后又多数从事脑力劳动的职业（自由职业者、职员等），因此，对于剥削者家庭出身的学生，一般不应按剥削者待遇。但是劳动者家庭出身的学生，则应认为劳动者。

第二节 在中国经济政治实际状况的教育下，在人民革命运动的影响下，学生愈来愈多地成为劳动人民的同情者和人民革命运动的参加者。其他的学生，一般地也能在革命与反革命斗争时期保持中立地位。学生中只有极少数是站在反革命方面。学生是人民民主革命队伍中的知识分子的主要来源。参加人民民主革命队伍的知识分子，叫做革命知识分子。而革命知识分子则是人民民主革命事业和人民共和国建设事业所不可缺少的力量。因此，必须细心地团结学生的绝大多数为人民共和国服务。

第三节 在民主政府下，学生的成分已有改变。民主政府必须注意教育劳动者及其子女，并在这种教育中有计划地培养劳动人民的知识分子，这些是首要的任务，忽视这种任务是错误的。但在同时，在情况许可下，对于现在正受教育的地主、富农、资本家的子女，则一般不应排斥，而应加紧对于他们的革命改造的教育，使他们经过这种教育以后，能够为人民共和国服务。他们在土地改革和其他人民斗争中，与第十七章第八

节所说各种情况相合者，适用该章该节的规定。

第二十章 贫 民

第一节 劳动者丧失职业，或没有固定职业，生活贫苦，连续三年以上者，叫做贫民。

第二节 失业不满三年的劳动者，以失业以前的成分论。

第三节 本人从来是劳动者，因为丧失或缺乏劳动力，或因受了其他不应有和不可抗的打击，被迫依靠他人的劳动作为全部或主要的生活来源，例如依靠亲友接济、社会救济、出租土地房屋、放债、雇工劳动、商业利润等，作为全部或主要的生活来源，连续三年以上，而其生活状况不超过乡村中一般中农的水平，或城市中一般中级职员的水平者，认为贫民。

第四节 本人从来不是劳动者，其他条件与第三节相同，而其生活状况不及乡村中一般中农的水平，或城市中一般中级职员的水平者，认为贫民。

第五节 如果人们的其他条件与第三节或第四节相同，而其生活状况超过各该节所说的水平者，依其剥削方法认为各种剥削者。

第六节 为便利计，对于一切生活贫苦而其阶级成分不易判断的人们，认为贫民。

第七节 为便利计，对于一切生活贫苦，其阶级成分虽易判断，但无须专列一类的人们，认为贫民。例如穷塾师、穷说书人、穷的旧戏剧职业者及其他艺人，按其生活方法应列为自由职业者，但在没有这种必要的时候，即可列为贫民。

第八节 贫民与游民的区别，见本文件第二十一章第一至第三各节的规定。

第九节 对于一切属于劳动者的贫民，如第一节和第三节所说的，应该认为劳动阶级的一部分。对于不属于劳动者的贫民，如第四节所说的，应该认为是阶级社会制度的产物，对他们予以适当的教育改造，而不应按照剥削阶级待遇。

第十节 对于乡村中一切能耕种而缺少土地的贫民，在土地改革中应一律分给土地，使其从事农业劳动。对于不能耕种，但能从事其他劳动的贫民，以及城市中一切能劳动的贫民，亦应采取各种办法，吸收他们到生产中来。其完全丧失劳动力，绝对不能劳动者，则应暂时允许其依靠各种不劳动的收入，或采取其他可能的办法，使其能维持生活。

第二十一章 游 民

第一节 不占有，或只占有少量的生产资料，不从事劳动，或不以劳动作为主要生活来源，而以偷盗、抢劫、欺骗、敲诈、乞食、贩卖违禁品、赌博、卖淫、开设烟馆、赌场、妓院等不正当方法作为其主要生活来源，并连续三年以上者，叫做游民。

第二节 仅有不正当习惯者，例如懒惰、浪费、嫖过、赌过、吸过鸦片的人们，不应认为游民。仅以不正当方法为暂时（未连续三年）或附带（不满纯收入二分之一）的生活来源者，也不应认为游民，而应按其经常的和主要的生活来源，决定其成分。

第三节 原属劳动者，完全因为被迫而成为游民的人们，例如因逃难成为乞丐，因被拐卖成为娼妓，本人积极要求脱离游民生活、恢复劳动生活者，虽以不正当方法作为主要生活来源，并连续三年以上，亦不应认为游民，而应分别情况，认为劳动者或贫民。

第四节 对于一般游民，应取教育政策，并强迫其生产。

第五节 乡村中的游民，在分配土地时，应先给予在政府及农会监督之下的使用权，暂时不给予所有权，以防其出卖。

第六节 游民之有重大犯罪行为者，应由人民法庭审判，并决定处理办法。

第七节 对于成分不属于游民，但有游民行为的人们，亦应加强教育，改变其游民行为。

第八节 游民转入劳动，以劳动为全部或四分之三以上的生活来源，不犯重大罪行，普通分子满三年后，特殊分子（例如首领分子、犯过重大罪行者，属于剥削阶级者）满五年后，即可改变其成分。

第二十二章 宗教职业者

第一节 凡以宗教或迷信为职业，作为其全部或主要的生活来源，并连续这种生活满三年者，叫做宗教职业者，成立宗教职业者成分。宗教职业者在停止其宗教职业，而以劳动或其他生活方法为主要生活来源满二年者，即可改变其成分。

第二节 宗教职业者为人民群众所不积极支持，并有危害人民的行为，因而为民主政府所禁止者，民主政府应给以教育，并强迫其转入劳动。其在乡村需要土地者，应分给土地，同时禁止其继续欺骗及危害人民。

第三节 宗教职业者之为一部分群众（教徒或其他信仰者）所积极支持，并因此为民主政府所允许者，其合法的宗教活动应受到保护。对于外国传教士，亦适用此项规定。

第四节 乡村中合法的宗教职业者之生活极端困难，查明属实者，在当地群众同意下，得酌量分给一部分土地、财产。

对于外国传教士，不适用此项规定。

第五节 无论何种宗教职业者，如果他们利用宗教作掩护而进行反革命活动者，按反革命罪处理。但与反革命罪犯无关的宗教职业者，不受牵涉。

第六节 桐堂、庙宇、寺观、教堂等所占有的耕地，应由农会接收分配。但附属于桐堂、庙宇、寺观、教堂等的不大的园地，不在接收分配之列。

第二十三章 各阶级的债务

第一节 在土地改革中，对于各种债务，应该区别其属于什么阶级和什么性质，分别处理。凡是属于封建阶级和属于封建性质的债权，以废除为原则；凡是不属于封建阶级或不属于封建性质的债权，以不废除为原则。

第二节 地主、旧式富农和高利贷者的债权，一律废除。但在属于地主、旧式富农及高利贷者的工商业中，一切不属于高利贷的债权，例如货账等，不在废除之列。

第三节 地主、旧式富农和高利贷者所欠劳动者的债务，例如所欠的工资等，应由接收地主、旧式富农和高利贷者的土地、财产的组织（农会或政府）决定偿还办法。地主、旧式富农和高利贷者所欠其他剥削者的债务，应由接收地主、旧式富农及高利贷者的土地、财产的组织决定偿还与否或偿还多少。

第四节 官僚资本家的一切债权债务，由民主政府决定处理办法。

第五节 犯罪分子的债权债务，由审判该犯罪分子的法庭决定处理办法。

第六节 除地主、旧式富农、高利贷者、官僚资本家的债

权和由法庭判决废除的犯罪分子的债权，应予废除外，其他债权人的债权，叫做普通债权人的债权。凡普通债权人的债权，其利息超过当地生产事业中的通常利润，而属于当地民主政府所禁止的高利者，应认为封建性的剥削。其利息超过当地银行中的存款利息，但不超过当地生产事业中的通常利润，而为当地民主政府所允许者，应认为资本主义性的剥削。其利息不超过当地银行中的存款利息者，叫做低利贷款，为了鼓励此种低利贷款，为权宜计，不认为剥削。

第七节 普通债权人的封建性高利债权，凡在当地民主政府建立以前所成立者，无论债务人已付息多少，一律废除。

第八节 普通债权人的封建性高利债权，凡在当地民主政府建立以后所成立者，一律实行减息。

第九节 减息办法如下：债务人付息未及原本一倍者，今后付息，应以年利一分半为标准。债务人付息已及原本一倍至二倍以下者，今后应停止付息，只还原本。债务人付息已及原本二倍至二倍以上者，今后该项债权作废。

第十节 普通债权人的资本主义性利息的债权，凡在当地民主政府建立以前所成立者，其利息超过年利一分半，或债务人付息已及原本一倍至二倍以下，或付息已及原本二倍至二倍以上者，应依第九节各项规定分别处理。其利息不超过年利一分半，而债务人付息亦未及原本一倍者，其债权照旧生效。

第十一节 普通债权人的资本主义性利息的债权，凡在当地民主政府建立以后所成立者，其债权照旧生效。

第十二节 普通债权人的低利贷款和无利贷款，其债权一律照旧生效。

第十三节 民主政府应负责保护普通债权人的一切合法债权，即其不违反本章第七节至第十二节规定的一切债权，以免

贷款者不敢依法贷款，反于借款人和整个社会生产事业不利。

第十四节 普通债权人的债权，在依本章第七节至第十二节规定处理时，如因债务人和债权人的任何一方生活极端困难，因而发生不能自行解决的争执者，无论债务人或债权人，均有权申请民主政府调解。民主政府对于任何一方的申请，必须接受，并必须根据本章原则和双方实际情况，进行公正的调解，不得拒绝调解或偏袒任何一方。

第十五节 本章所说的利率，在币值不稳定期间，以实物价格为计算标准，不以货币价格为计算标准。

第十六节 民主政府及其所属银行和企业的贷款，以及民主政权下的人民信用合作社的贷款，不在本章所说债权的范围以内。

第二十四章 关于犯罪分子的处理

第一节 凡称反革命分子，是指有重大反革命行为，例如积极地为外国侵略者和人民敌人担任残害人民的重要工作，积极地并严重地破坏民主政权，积极地并严重地破坏人民解放战争，查有实据者。

第二节 乡村中及城市中普通反革命分子，应由人民法庭审判处理。其情节重大者，应由民主政府的检察机关调查后送交高级司法机关处理。其属于特务性质者，应由检察机关调查后送交适当的高级司法机关处理。

第三节 反革命分子所造成的人民生命财产的损失，应尽可能由反革命分子予以赔偿。

第四节 反革命分子由劳动阶级出身者，一般地应较由剥削阶级出身者从轻处理。

第五节 凡反革命分子过去曾经作恶，以后悔过，长期停止作恶，查有实据者，叫做悔过分子。悔过分子无论其属何成分，均应从轻处理，但其过去作恶事实应向政府和人民坦白报告，不得隐瞒。

第六节 悔过分子悔过后积极为人民立功者，无论其属何成分，均准予将功折罪。

第七节 反革命分子所受的处罚已经完毕，或因其将功折罪而被有关政府宣告为无罪，以后未再犯反革命行为者，不再称为反革命分子。

第八节 只有轻微的偶然的反革命行为者，应予批评或惩戒，使其悔过或坦白，不称为反革命分子。

第九节 凡被反革命分子胁迫参加反革命工作者，例如反革命武装组织中的普通人员和被反革命组织所雇佣或征调的各种员工夫役，叫做胁从分子。胁从分子，无论其属何成分，不得认为反革命分子。

第十节 反革命分子的家属未参与反革命行为者，无论其属何成分，不得认为反革命分子。

第十一节 凡称土地改革中的破坏分子，是指积极地并严重地破坏土地改革，查有实据者。

第十二节 本章第二至第十各节所规定的原则，亦适用于土地改革中的破坏分子。这种破坏分子，非另有第一节所说的反革命行为，不称为反革命分子。

第十三节 凡称贪污分子，是指以贪污起家，或有重大贪污行为，或有经常的屡戒不改的贪污行为，查有实据者。

第十四节 本章第二至第十各节所规定的原则，亦适用于贪污分子。贪污分子非另有第一节所说的反革命行为，不称为反革命分子。

第十五节 凡称恶霸分子，是指经常利用权力、威势或暴力，造成人民生命、财产的损失，例如曾经逞凶杀人，或殴伤许多人，曾经奸占妇女，或强奸许多妇女，曾经强占大块土地，或强占许多财产，曾经徇私舞弊，以致逼死人命，或使许多人贫穷破产，查有实据者。

第十六节 本章第二至第十各节所规定的原则，亦适用于恶霸分子。恶霸分子非另有第一节所说的反革命行为，不称为反革命分子。

第十七节 凡从本村本区逃亡出外的逃亡分子，应分别他们犯罪与否和犯罪轻重，而决定不同的处理办法。逃亡分子中犯有第一节所说的反革命行为，查有实据者，称为反革命分子，按照第二至第十各节的规定处理。逃亡分子中未参与犯罪行为者，均不得认为反革命分子或其他犯罪分子。后一种逃亡分子应分得的土地财产，应予保留，并规定适当期间，令其归来领取。过期不归者，得另行分配。

第十八节 人民对于反革命分子、破坏土地改革分子、贪污分子和恶霸分子，均有检举、揭露、送交人民法庭和要求惩戒赔偿的权利。

第十九节 混入在民主政府、人民解放军、人民团体和中国共产党等组织内的破坏分子、贪污分子和恶霸分子，应由各该组织的负责人员，召集本组织的人员开会，并邀请有关群众参加，实行审查、批评、惩戒或清洗。参加这种会议的人员及群众，每人均有对于这些分子的检举、揭露、要求惩戒、赔偿和建议调职、降职、撤职、开除党籍或军籍的权利。这些分子中其有经过这种会议证明犯有重要罪行，合于本章第十一、第十三、第十五各节的规定者，应送交相当的法庭处理。

第二十节 民主政府，人民团体和中国共产党组织内，如

果混入了反革命分子，应由检察机关调查后送适当的司法机关处理。混入人民解放军的反革命分子，送交相当的军事法庭处理。

第二十一节 人民除战斗和紧急情况（例如罪犯施行凶杀时）以外，不得直接处死任何罪犯，以防止滥杀。

第二十五章 人 民 法 庭

第一节 人民法庭依照《中国土地法大纲》第十三、第十四和第十五条的规定及本文件各项有关的规定，成立其组织和执行其职责。人民法庭的基本任务，是用司法方法保障《中国土地法大纲》和本文件的各项有关规定的全部正确实施。

第二节 人民法庭以设于县或市以下的区一级为原则。人口多的区，每区设一个。人口少的区，联合几个区共设一个。为便于人民的运用，人民法庭得在区以下的各乡村，设置联络员若干人，并派出巡回法庭到乡村去工作。

第三节 人民法庭在乡村者，由一个或几个区的农会选出审判员若干人，在城市者，由工会及其他人民团体选出审判员若干人，由县或市政府委派审判员若干人，共同组织之。审判员互推一人为审判长，掌管人民法庭的日常工作。人民法庭的一切判决，采多数表决制。

第四节 人民法庭的直接上级机关为县或市政府。在人民法庭未成立前，人民法庭的职责，由县或市司法机关行使。

第五节 人民法庭在审讯和判决时，应邀请有关群众或其代表列席，并给予发言权。人民法庭在审讯工作中应尽量在有关群众中进行调查研究，其判断和判决应尽量取得有关群众的同意和了解。

第六节 人民法庭应允许被告有充分辩护之权。

第七节 人民法庭的审讯和判决，必须遵守下列条件：

（甲）禁止肉刑；（乙）重证据不重口供；（丙）不得指名问供。

第八节 人民法庭有权判决被告死刑、徒刑、罚役、罚款、赔偿、当众悔过，或宣告被告无罪。

第九节 被告不服人民法庭的判决时，得向县或市政府司法机关提出控诉。又不服，得向上级司法机关提出控诉。

第十节 在革命战争和土地改革时期，凡死刑及二年以上徒刑之判决，应由人民法庭审判长呈报县或市政府司法机关，经县或市政府委员会会议审核，决定批准或否决，由县长或市长令行之。在反革命的武装组织已经消灭，土地改革任务已经大体完成，革命秩序已经大体建立，当地民主政权已经在联成一片的多数县内达到巩固地位之地区，死刑的核准权属于高于县或市一级或高于县或市两级的政府。

第十一节 人民法庭的判决书，应由人民法庭的审判长和审判员共同签名公布。

根据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一九八一年
出版的《解放战争时期土地改革文件
选编》刊印。

注 释

[1] 关于半无产阶级也是中国革命的领导阶级的提法，后来中共中央作了修正。一九五一年十二月二十三日中共中央发出的《关于中国革命领导阶级问题的修正指示》指出：“关于中国革命的领导问题，无论过去或今后，均应只提是工人阶级（通过其先锋队中国共产党）领导的，不应再把半工人阶级包括在内。”

中共中央关于讨论《中央关于土地改革中各社会阶级的划分及其待遇的规定(草案)》的指示*

(一九四八年二月十六日)

中工委，邯郸局，华东局，粟裕，陈谢，彭张，杨罗杨，陈唐，林彪，许谭⁽¹⁾，华东工委，阜平局，东北局，西北局，晋绥分局，中后委，法委，并告中原局及各野战前委：

本日起经新华社电台拍发《中央关于土地改革中各社会阶级的划分及其待遇的规定》的草案给你们（西北局，晋绥分局，中后委，法委四处用人送达），共二十五章，二万余字。你们收到后，请召集会议逐章或分为几部分加以讨论，提出内容及文字的修改意见，在寅铣以前电告我们。我们将根据你们的意见加以必要的修改，然后公开发表。

此项文件的目的，是在纠正党内广泛地存在着的关于在观察及划分阶级问题上的非马克思主义的思想及补足在土改中缺乏对各阶级阶层人们的具体明确政策的缺点。我们认为，单有土地法大纲及其他党的若干指示文件而无这样一个完备的文件，很难使我们的工作人员不犯或少犯错误。我们既要彻底消灭帝国主义、封建主义与官僚资本主义，又要在这个伟大斗争

* 这个指示是毛泽东起草的。

中不要因为划错与斗错阶级成分及采取错误政策而打乱自己阵线，增加敌人力量，使自己陷于孤立。不要忘记，在一九二七至一九三五年而特别是一九三一至一九三五年时期，我党曾经因为政策过左陷于孤立，处于极端危险的地位，而在我党与国民党破裂时期党内主要的危险倾向，曾经是现在仍然可能是“左”倾冒险主义。如果我们现在不严重地注意到这一点，我们就将在政治上犯错误。

你们讨论这个文件草案的会议，应当包括政府、军区及民众团体的若干负责同志，使你们对于这个文件草案的讨论成为有中央局一级多数负责同志参加的讨论，大家负有责任，使这个文件成为一个尽可能正确与切实可行的文件，在中央发表之后，各地能够步骤一致地而不是参差不齐地见于实施。为着便于讨论，会议人数亦不可过多，大约以十至十五个负责同志到会为适宜，望斟酌办理。中原局及各野战前委因其环境不可能讨论，此项草案故未发给他们。

中 央
丑 钊

根据人民出版社一九九六年出版的
《毛泽东文集》第五卷刊印。

注 释

(1) 指陈赓、谢富治、彭德怀、张宗逊，杨得志、罗瑞卿、杨成武，陈士榘、唐亮，许世友、谭震林。

军委总政治部关于在部队中建立 士兵委员会的通知

(一九四八年二月十七日)

各中央局，各军区，各野战前委：

(一) 部队中实行广泛的民主生活，经验证明，很有好处。自各地实行有领导有秩序的政治、经济及军事等民主以来，对防止军阀主义，加强部队团结，以及提高军事技术上，作用极大。为使这些民主生活，更能经过一定组织形式，当作制度建立起来，经常发挥作用起见，有些部队，已组织经常的士兵委员会。例如晋察冀中央局和军区去年底曾作出决定：“连队与伙食单位，成立士兵委员会，给予士兵以经济与政治民主。如属群众运动，均可由行政提出，通过士兵委员会，讨论执行。士兵委员会，按时审查伙食费收支，讨论改善生活，并进行对干部的批评与审查。连队士兵委员会，应以工人、农民出身的优秀分子为骨干，经由民主选举之”。又如渤海军区在三查运动中，曾在连队中临时成立士兵委员会，发动战士对干部与党员之批评与审查，提高了战士政治情绪与积极性，改进了部队的工作。因此，也拟将此种士兵委员会建成经常制度，由士兵委员会自己管理伙食，娱乐，学习，自己维持纪律。最近，西北野战军在三查学运中，亦采用类似土委会性质的办法，由战士以民主讨论，推选一些优秀分子，经行政批准，提拔一批新

干部后，连队工作气象一新。西北野战军与晋察冀野战军均曾在战斗中放手发动连队士兵，开会讨论如何攻克难于攻克的敌人堡垒阵地，收到了极大效果。

（二）总结这些经验，我军各部队，似均可在连队中普遍成立士兵委员会，并应将连队党的支部完全公开，使与士兵委员会之民主生活结合起来，更加密切党与群众的联系。以后支部开会，应邀请士委会的非党战士参加，保证他们在会议上对党员有自由批评与建议之权，达到不仅确立士兵委员会的一定民主生活，并在党内也建立一定的民主生活，使支部不脱离群众，使党员接受群众监督，保证党的领导的正确和组织的纯洁，意义极大。这样做似乎利多弊少。望各地各部队接此通知后，即斟酌情形，在各连队成立士兵委员会，以几个月作为试办时期。至其产生办法、工作范围及内容等，晋察冀军区、渤海海军区及西北部队的规定与做法，各有不同，只能作为参考。而应根据各地各部队情形，在完全有领导有秩序的情况下具体地进行。并将成立经过及获得经验，陆续电告军委。

军委总政

丑篠

根据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一九九二年
出版的《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十七册
刊印。

毛泽东关于新解放区土改斗争 策略问题给中原局等的电报

(一九四八年二月十七日)

中原局、野后各同志：

丑元电悉。

(一) 同意你们的意见，先建立贫农团，提高贫雇农的觉悟性、组织性，树立贫雇农威信。在对国民党及地主的斗争中，吸收中农参加。几个月后，再建立联合全体农民的农民协会。此点在中央新区土改要点指示中已规定了。贫农团及农民协会，均须严防地主、富农及其他投机分子混入。农民协会及其委员会，必须有三分之二的贫雇农作会员及委员，确实掌握贫雇农的领导权，此点亦是完全必要的。

(二) 新区斗争策略阶段必须分为先斗地主后斗富农两个大阶段。在第一个大阶段中，又必须分为几个步骤，从斗大地主、恶霸、反动分子开始，依据群众觉悟及组织程度逐步推广打击面（总的打击面，在一般情况下不要超过乡村人口百分之十）。这是一般原则。但这并不是说农民要求先向他们最痛恨的属于富农、小地主甚至个别中农中的保甲长、恶霸分子施行斗争，我们也不允许。特别是因为有许多乡村，没有大地主，只有中小地主及富农，应当允许农民这样做。我们打击富农、小地主中的反动的保甲长、恶霸分子，和我们在第一个大阶段

中缩小打击面，对于富农、小地主中的多数人暂时不去惊动他们的策略，并不矛盾。

毛 泽 东

丑 簿

根据人民出版社一九九六年出版的
《毛泽东文集》第五卷刊印。

中共中央工委关于收复石家庄的城市工作经验的通报

(一九四八年二月十九日)

东北，邯郸，陈粟⁽¹⁾，华东，张邓⁽²⁾，晋绥，热河，中央：

东北局子世电关于城市工作会议的通知草案，我们没有什么意见。但愿把我们所知道的关于收复石家庄的情形，略告你们，作为你们现在及将来进行城市工作的参考。

(一) 我们及阜平中央局，鉴于收复井陉、阳泉等重要工业区，因部队民兵民夫与后方机关乱抓物资、乱搬机器，因而使这些工业受到致命破坏的经验，又鉴于收复张家口，领导机关随即迁至城市，因而引起许多干部均往城市跑，在城市乱抓乱买东西，贪污腐化，严重地放松了乡村工作，并引起士兵与乡村干部极大不满的经验，所以在这次进攻石家庄以前及攻入城市过程中，即训令部队及民兵的干部，注意保护机器、物资及一切建筑物，不准破坏，不准自由抓取物资。因此，部队进城的秩序是比较好的。但这种训令只有干部知道，而未向部队士兵进行教育，故在作战中，仍有不少士兵照过去经验拿取东西，并鼓动城市贫民去搬取物资。首先贫民是搬取公用物资，后来就抢劫私人财物，故有大批煤粮及其他公物被抢，许多公共建筑的门窗杂物亦被破坏或取去，私人被抢者亦不少，很久还不能停止，后来实行戒严、断绝交通，并枪决数人才停止下

来。幸而机器未受破坏，重要仓库保存。此外，太行、五台、晋绥各机关派遣人员到石庄搜集与购买物资者，共约万余人。四乡农民也准备进城，幸而迅速阻止，并通告四乡地方党政阻止，农民未进城。此时，最有破坏作用者，即万余采办与搜集物资人员，他们不顾一切，破坏各种财产，例如运输队人员就拆走好汽车的轮子，工厂人员就搬走某些机器或零件，机关商店人员就抢购大批货物。为此特发出布告，禁止任何机关部队搜集搬走与购买物资，并分设卡子，截留一切人员向外搬移的物资，同时设立统一的物资委员会，有计划地搜集购买与分配物资，乃将这种现象停止。各处派来搜集物资人员也慢慢离开了石庄。后来并进行了一次归还公物运动，收回了一部分公物。

(二) 我们曾向派人石庄工作的干部和警卫部队宣布：石庄不会再被蒋介石占去，石庄是人民的石庄，我们工作应作长期打算，方针是建设，而不是破坏。一切到石庄工作的干部和士兵，不准私人拿取一点东西，不准制新衣，大吃大喝，必须保持纯洁与艰苦的作风，如有人违犯这些规定，立即送出石庄。并规定所有缴获物资，一律归公，其中可作私人使用者，例如鞋袜牙刷衬衣等，由物资委员会统一搜集或购买，有计划地分配，首先慰劳攻城部队士兵，然后慰劳乡村后方机关人员，最后才能分配若干给城市工作人员，但亦不能多过其他人员。所以这次全部野战军士兵都得到几件慰劳品，城市工作人员保持了纯洁。士兵与乡村后方人员对此均表满意，没有听到什么闲话，乡村干部亦不要求或自由向城市跑了。由于进城而瓦解内部团结与战斗意志的现象，例如进张家口时的情形就没有了。

(三) 五台城工部在石庄有四百多秘密党员，但在这次进

攻石庄时，除有个别能剪断电线及带路等作用外，一般没有作用。相反，这四百多人中有很多是极不纯洁的，抢东西及后来乱斗乱捕乱没收东西等现象，许多就是他们带头干的。完全不能倚靠他们来管理城市，相反，必须严格审查他们，加以清洗甚至解散。因此，管理石庄就不能不完全倚靠外面派去的干部，而这些干部对石庄情形是不熟悉的，与石庄群众是毫无联系的。他们并还带了乡村中清算恶霸地主的一套经验进城。

（四）最初，以×××、××为首的石庄市政府及市委，对城市工作的方针和政策是模糊的，对石庄国民党的残余势力又重视不够。石庄是日本及国民党在华北的最大特务据点之一。有国民党员万余人，工厂铁路职工中国民党员一般占百分之五十以上。他们并在很早就布置了我们占领石庄后的工作。此外并有上万逃亡地主流落在石庄。同时派到石庄工作的同志又非常性急，他们没有在群众中去清查国民党与逃亡地主，立即就组织工会与贫民会，登记会员，登记纠察队员，救济失业，每人每天发米三升四升。登记之后即编组，开会选举委员会，并进行清算斗争。约一星期上下，工会登记会员上万人，贫民会数千人，纠察队千余人。他们并笼统提出了由工人、贫民当家，工人武装及翻身报仇等口号，在日报上每日登载这类煽动的文字和消息。但国民党员及特务与逃亡地主，很多都到工会、贫民会及纠察队登记，并表示积极，不少这种人被选举到工会及贫民会的委员会为委员。在清算汉奸恶霸及被克扣之工资等口号下，清算了一些商店及工厂监工工头与保长等，并在大会上使用肉刑，打死数人，没收了数家商店，扣留了不少要清算的对象，因而在全市引起恐慌。这种情形，如不立即纠正，让其发展下去是极危险的。这是一种极左的无政府主义思想，与我们的主张和政策毫无相同之点。而在暗地里则被国民

党特务与逃亡地主所利用。当我们发现这种情形以后，我们便立即加以批评，并无条件地加以制止。这种情形没有继续发展下去。

(五)为停止上述现象，市政府出了布告：除政府及公安局得依法逮捕与没收官财产外，禁止任何团体和个人没收财产及逮捕殴打任何人。同时政府并委派人员组织了人民法院，接受人民控诉，代表人民申冤报仇，惩治罪大恶极的汉奸恶霸，人民法庭审判罪犯时，由有关部分人民选举陪审员，参加审判，群众旁听，所有逮捕、没收、赔偿及对罪犯的处分，均经人民法庭有秩序的进行。此外又决定限期登记蒋党党员及一切伪公务人员，一切蒋党党员及伪公务人员，在登记审查期间，暂时停止其公民权的行使，即不许加入任何团体与进行任何政治活动，已加入者亦须停止活动。如此一来，工会与贫民会即不能不停止活动，从新整理。石家庄国民党及其市政府和许多县政府的负责人已被公安局逮捕数百人，但仍有秘密组织活动。在登记期间，国民党有计划地允许一部分人登记，但不许交党证文件及说出内情，另一部分人则拒绝登记。所以在期满再次延期后，只登记七千余人，尚有一部分人未登记。对未登记而确认其为敌党党员者乃进行逮捕。已登记者则进行坦白运动，交出一切证件，说出内情，并自动宣告脱离敌党后，属于普通党员者即恢复公民权，属于负责人及群众对之有恶感者，则继续考察。如此清理之后，工会改组，贫民会取消，纠察队拨归警备司令部整理。然后才将一切工作纳入正轨。

(六)现在市政府已召集过几次各界座谈会，宣布政策，准备聘请若干工农商学各界参议员，成立临时参议会，作为市政府咨询机关，并筹备选举正式市人民代表大会，工厂筹备复工或迁移，工会开办工人学校，训练干部，工资依照国民党时

期原来工资加以调整，一般不能增加工资，只保证实际工资不继续降低并发给大部实物。如此，工人是满意的，并积极收拾复工。对于逮捕的国民党人及特务共约千余人，现正进行审讯，因为从石庄国民党派了不少间谍到解放区，须审查清楚。准备在审讯后，除处分少数罪大恶极者，留用少数有用者外，即向平津及其他城市释放。

（七）东北及其他解放区，均可能在最近收复一些中等的和大的城市，而这些城市收复后又可能长期归人民所有，如何去收复城市，收复后又如何管理，这在党内一般是还没有完全解决的问题，特将石庄这些不完全的经验介绍给你们，作为参考，在石庄的许多错误，是应该而且可以避免的。至于某些城市我们进入又可能退出者，只能作短期的或临时的工作，则这些经验就不能或不完全适用。

中工委

丑皓

根据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一九九二年
出版的《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十七册
刊印。

注 释

- (1) 指陈毅、粟裕。
- (2) 指张云逸、邓子恢。

老区半老区的 土地改革与整党工作*

(一九四八年二月二十二日)

周 恩 来

—

根据各地最近数月的报告看来，各解放区，除了去年秋季人民解放军由防御转入进攻以后解放的新区以外，在所有老区与半老区中，大致应分为三类地区，并应根据三类地区的不同的情况，采取不同的工作方针。

第一类地区，是土地改革较为彻底的地区。其中，大多数地区，经过了减租减息、清算斗争和一九四六年“五四指示”以后的土地改革；一部分地区，经过了清算和土地改革；而陕甘宁的一部分地区则经过了一九三七年以前的分地及一九四〇年的归地。在这些地区，土地已经平分，封建制度已不存在，农民各阶层占有土地的平均数相差不多。阶级情况，除了东北及其他平分不久的地区尚有不同外，地主与旧式富农均比过去大为减少，且有已下降为劳动农民或贫民者，但尚有一小部分地主旧富农占有较多较好的土地财产。这类地区的工作干部有

* 这是周恩来为中共中央起草的指示，经毛泽东修改过。

许多人占有较多较好的土地财产。这类地区，新富农已经生长，且有多过旧富农者。中农在这类地区已发展为多数，占乡村人口的百分之五十到八十上下，其中，新中农占很大数量，有达一半以上者。中农所有土地的平均数，一般超过贫雇农所有土地的平均数约二分之一上下。贫雇农变为少数，占百分之十到四十上下，其中尚有若干未彻底翻身者，亦有由地主旧富农下降为贫农者。这类地区，应被认为土地已经平分，决无再行平分的必要。留下的问题是在较小的范围内，用抽补方法调剂土地及一部分其他生产资料，使尚未彻底翻身的贫雇农，从地主旧富农尤其是占有超过农民很多的土地财产的干部家庭那里，补进土地及其他必需的生产资料。如果需要抽出新富农甚至一部分富裕中农的土地时，必须取得被抽者的同意，方可抽动。绥德黄家川的典型经验，可以大致应用于这类地区。

第二类地区，是土地改革尚不彻底的地区。其中，一部分地区，经过了减租减息、清算斗争与“五四指示”后的土改；另一部分地区，经过了清算和土改，但均由于各种原因，例如领导方针动摇、党内不纯、官僚主义、命令主义及战争情况等，致使土地平分尚不彻底，封建制度尚有残余，农民各阶层占有土地的平均数相差较大。阶级情况，地主旧富农较第一类地区为多，大都仍占有较多较好的土地财产。工作干部中许多人占有较多较好的土地财产。新富农尚不多。中农占人口的少数，约为百分之二十到四十上下，其中新中农亦占少数。中农所有土地的平均数，因减租清算致土地转移的结果，一般超过贫雇农所有土地的平均数达一倍上下。贫雇农仍占多数，占百分之五十到七十上下，其中多数尚未彻底翻身。这类地区，应被认为平分已大体实施，但不彻底。因此，一般地也不是再来一次全面的平分，而是实行在较大范围内的调剂。只在某些特

殊地方，在多数农民要求并取得中农同意的条件之下，应当重新平分。由于这类地区贫雇农人数最多而土地平均差额又较大，单动地主旧富农及干部的土地财产，一般不能满足贫雇农的要求，势非抽动新富农及一部分中农的土地不可。因此，凡中农所有土地的平均数，超过贫雇农所有土地的平均数在一倍上下者，在取得本人同意以后，可以抽出中农的一部分土地，但以不超过其全部土地的四分之一为限度。如此，一方面可使中农波动而不致太大，另一方面仍可保持中农所有土地的平均数超过贫雇农所有土地的平均数，但又不致相差太大。如果中农所有土地的平均数超过贫雇农所有土地的平均数在一倍以上，并赞成平分时，可以实行平分。在这类地区，绥德黄家川经验中所述土改工作人员的工作方法，亦必须注意采用。

第三类地区，是土地改革很不彻底的地区。其中，一部分地区虽然也经过了清算和土改，但是工作很坏；另一部分地区，则是边沿区或收复区，土改工作尚未进行。所有这些地区，土地并未平分，封建制度依然存在，土地关系及阶级情况仅有若干变动，地主旧富农仍占有大量的土地财产，贫雇农仍然是人多地少。在这类地区，完全适用平分土地彻底消灭封建制度的方针。平分的重点，应放在没收地主土地财产及征收旧富农多余的土地财产上面。对于一部分中农的多余土地，必须在取得其同意以后，方能抽出平分。如果某些中农所有土地较一般农民所有土地的平均数只超出百分之十以下者，应不变动。边沿区，如尚带游击性质，应作新区看待，适用中央关于新区土改要点的规定，不应列入此类地区。

二

不论是平分土地或调剂土地，不但应注重土地数量的差别，还应注重土地的质量、产量及其位置远近的差别；不但应从农村的一般耕地着眼，还应从公地、荒地、黑地、绝户地等着眼；尤其是非法强占的土地财产，分配不公的土地财产及干部贪污或侵占的果实，更应首先注意解决。如此，才能真正实现抽多补少、抽肥补瘦的平分方针，才能从多方面设法满足贫雇农的要求，而同时又照顾了中农的利益。在平分或调剂土地中，对于在抽动新富农及中农的土地时必须充分说明理由取得本人同意一点，甚为重要。如果本人不同意，则应向他们让步，不得采取强制办法。

三

为着满足贫雇农的要求，在实行调剂土地时，应首先补足缺地较多的贫雇农。然后，才对于有完全劳动力的青壮年单身汉，补足其两人份的土地，但如土地不足时，亦可补给较两人份为少的土地，或者不补。对于孤老寡妇，因其缺乏劳动力，在土地不足时，亦可不补给两人份的土地。对家庭人口多的，亦可较家庭人口少的少补。对流氓习气很深一时难望改好者，也可少补，后补，或不补。对于此种流氓，暂时应只给与土地使用权，不给与土地所有权。对于由地主富农下降到贫雇农为时不久者，亦可后补，或不补。总之，要使广大贫雇农群众能合理地补足土地，以利生产，而不应附和绝对平均主义的错误思想。在调剂土地以后，对于孤老寡妇及贫雇农中仍有困难不

能解决者，政府应另行设法帮助其解决困难。

四

在第一第二两类地区中，在农民已经发动和组织起来的地方，目前应依上述各项规定，于春耕前实行调剂完毕，确定地权，以利生产。在工作尚未做好，估计春耕前已不可能完成土改任务的地方，即应将土改工作推迟至夏季以后进行，并保证今年的土地生产物归耕者所有，而将工作迅速转入生产、整党和建立乡村民主生活上去。在第一第二两类地区中，调剂土地的工作已经做好的地方，即应确定地权，不再变动。在第三类地区中，更应将已着手的土改工作赶快作一结束，推迟至夏季以后重新进行，以便迅速转入生产及一般的宣传组织工作。

五

在老区半老区，应准备以二年到三年时间（一九四八年至一九五〇年），有计划地完成全区域的土改与整党任务，而不应操之过急，致发生许多不应有的毛病。土改工作与整党工作，均是很细致的群众工作，必须依据群众的觉悟程度与组织程度，领导干部的多少强弱，决定工作的速度。每一个乡村土改与整党问题的解决，均必须酝酿成熟，取得绝大多数人的同意，方能作出决定，采取行动，不能由少数人强制解决，致犯命令主义的错误。同时，对于群众中发生的不正确意见，又必须耐心说服，实现党的领导作用，不要犯尾巴主义的错误。

六

土改与整党，均应采取有重点的、波浪式的、逐步推广的方法。凡无得力的领导者或健全的工作团的地方，宁可暂缓发动，不要急于求成，致走弯路。但是在一切决定发动工作的地方，又要集中力量，按期完成工作计划，不要拖延太久，致使群众情绪减低，既碍生产，又不利于工作的推进。对于一切领导土改与整党工作的领导者及工作团，均必须加以训练，讲明政策，并要适时地检查他们的工作。

七

贫农团无疑是农民群众中坚决实行土地改革彻底消灭封建制度的骨干组织。但是在第一类地区平分已经实现、中农已占多数的情况下，如果也要人为地组织贫农团去领导一切，势必脱离多数，孤立自己。因此，在这类地区，应就原有的农会加以扩充，并改选农会的委员会，使其能领导各项工作。原来无农会者，应成立农会。在农会中，成立贫雇农小组。如果贫农团已经组织起来，则不应马上宣布取消，而应使贫农团逐渐改为农会中的贫雇农小组。在第二类地区，因为平分尚不彻底，贫雇农仍占多数，贫农团的独立领导作用尚未失去，因此应该组织贫农团，并使其在农民中起领导作用，但在组织时，应吸收新中农参加。在贫农团成立一个短时期（例如一二个月）以后，即应就原有农会加以扩充，改选农会的委员会，使其能领导各项工作。原来无农会者，即应成立农会。在土地调剂工作完成以后，贫农团即可改为贫雇农小组。如果在过去土地改革

中业已成立有贫雇农及新中农领导的健全的农会，或者有顺利条件能够保证改选农会的委员会使贫雇农及新中农占三分之二、实施土改工作的健全领导的地方，亦可不组织贫农团，而只于农会中组织贫雇农小组。在第三类地区，因为平分尚未实施，贫雇农占多数尚未翻身，中农对土改尚存观望心理，必须首先组织贫农团，发动土改斗争，树立领导威信，一个时期（例如三四个月）以后，再成立包括全体农民在内的农会。农会应容许新富农入会，但对地主旧富农及一切投机分子，则应坚决拒绝其入会。在一切地方，在土改工作与整党工作大致完成以后，即应实行普选，成立乡村人民代表大会，并改造乡村政府。在农会的委员会中，在乡村人民代表大会及政府委员会中，一般地贫雇农新中农应合占三分之二，旧中农及其他劳动分子应占三分之一。

八

各地整党工作正在开展，并创造了许多方法。其中，以经过党的支部，邀集党外群众参加党的会议，共同审查党员及干部的方法，为最健全的方法。平山县的典型经验，应为各地所取法。在第一第二类地区，一般的封建势力业已消灭，而农民中的不满常常集中于一批利用政治地位为非作恶、侵占土改果实的党员及干部身上。因此，在这些地区进行调剂土地的工作，必须与整党工作相结合，有时还须从整党开始，才能发动群众的积极性。采用上述党员与党外群众结合开会的整党方法，一方面，使参加会议的党外群众能够尽情地批判与审查他们所反对的或赞成的党员及干部，使他们感觉到他们已与党通了气；另方面，党的领导者又可根据群众意见及党内情况，全

面地考虑问题，分别是非轻重，给以应罚应奖的公平的处置，使党内外群众均感觉满意；同时，又可以吸收被群众所推荐的或拥护的积极分子加入党的组织。如此，既整顿了党的队伍，又整顿了群众的队伍，建立起党内外的民主生活，将极大地提高党的威信。此种方法，在农村中，在城市中，在工厂中，在军队中，在机关和学校中，均应实行。除尚未巩固的新区以外，一切党的支部，均应公开。一切党的支部，在其讨论有关群众利益的问题的一切会议上，包括党的批评检讨会议在内，均应有党外群众参加，不许开秘密会议，借以破除群众对党的组织与党的会议的神秘感觉，使党内一切好的与坏的现象暴露于群众之前，为群众所监督，为群众所批评或拥护。实行这种方法，需要两个条件，一个是上级党的领导的健全，一个是本支部要有几个好的党员骨干。如果上级党的领导者的领导不健全，便须先健全领导。如果某些支部确已为坏分子所统治，甚或全部为坏分子所盘据，没有好的党员骨干，无法进行改造时，就应解散这个支部。上级领导者就应超过该组织，直接动员群众，依靠贫农团、贫雇农小组及农会，领导土改与生产。这样经过一个时期之后，重新吸收党员，建立支部。对于原支部的党员，在该支部被宣布解散以后，上级党的领导者得依情况将他们提交贫农团大会或农民大会予以批判或审查，并给以应得的处分。其中，经群众评定认为错误较轻的分子，经过一定时期的考察，证明其确已改正者，仍可个别地恢复党籍。但这是指特殊的情况。一般的支部，总有若干好党员。上级领导者的责任，就在善于发现这些好党员，并依靠他们为骨干，吸收新鲜力量，改造支部，而不要抛弃或不理他们。整党审干，必须采取严肃而又谨慎的态度。我们既要严肃地注视党内不纯的现象，又要勿忘我党的整个情况是业已经过长期考验，在群

众中有了极大威信，并正在胜利前进中。应当承认，在战争和土改的过程中，一定会有一批阶级异己分子从党内清洗出去，同时又一定会有大批的革命积极分子涌进党来。因此，各地党委在整党工作中，应当分别情况，解决问题。对于那些显然犯有重大罪恶、业已丧失作为一个党员的起码资格的分子，应当开除出党。对于那些混入党内的阶级异己分子，对于那些不可救药的党内蜕化分子，均应坚决清洗出党。对于那些虽然是从剥削阶级出身，但是自愿放弃其原来的阶级立场的党内的知识分子或其他分子，在他们犯有严重错误，但尚未丧失作一个党员的起码资格的时候，只要他们承认错误，愿意改正错误，并获得党外群众的同意，我们就应采取考察和教育的态度，而不要马上开除出党。对于那些犯有较轻错误的党员，不论其出身如何，均应采取教育方针。

根据人民出版社一九八〇年出版的
《周恩来选集》上卷刊印。

中共中央发言人驳斥杜鲁门 援蒋咨文的谈话*

(一九四八年二月二十二日)

(新华社陕北二十二日电) 中共中央发言人，今日痛斥杜鲁门十八日向美国国会要求批准以五亿七千万美元援助蒋介石匪帮的特别咨文，指出美国帝国主义的阴谋是为了延长中国的内战，是美国帝国主义奴役东方人民，奴役世界人民，破坏世界和平的冒险的侵略计划的一部分。发言人说：美国的狼现在还要披上羊皮，说什么“中国经济之继续衰落美国实极关怀”，可是谁都知道，美国政府在大战以后给与蒋介石匪帮的任何一笔借款、物资、军火，包括这次杜鲁门所提出的五亿七千万美元在内，都是用来帮助蒋介石匪帮打内战的。熟悉中国情形的人都知道，只要蒋介石匪帮存在一天，它迟早总会发动反人民的内战，但是如果沒有美国帝国主义的撑腰与援助，蒋介石匪帮发动内战的日子会迟一些，其因内战失败而灭亡的日子会早一些。

发言人说：美国帝国主义对于蒋介石匪帮的每一次援助，都是以蒋介石匪帮对中国主权的出卖为代价的。中国的神圣主权，在美国帝国主义者“援华”声中，一次又一次被美国帝国

* 这个电讯稿经毛泽东修改。

主义者攫取去了。此次五亿七千万美元的代价，已由蒋介石匪帮的大买办孔祥熙、俞大维、贝祖诒等，与美国帝国主义者秘密商定，其中包括向美国开放中国的内河航行权，美国对华南的监督权和给美国商人以种种便利等。蒋介石匪帮如此无耻的把国家主权送给美国帝国主义，因为美国帝国主义给与蒋介石匪帮的所谓经济援助，所谓剩余物资，所谓救济物资等，实际上没有一件不是军事援助。美国帝国主义的所谓“经济援助”与“救济物资”，不仅使蒋介石匪帮能从美国方面得到飞机、大炮，各种武器弹药与军用器材，并且可以用来向别国购买军火。例如去年蒋匪就曾向比利时购买弹药一百六十吨，其中一百十吨已于十月底由所谓救济机关的行总①运到香港。美国军事人员帮助蒋介石训练军队，已经不限于台湾一地，而且在南京、沈阳、北平、徐州、西安、汉口、成都、重庆、韶关以至新疆，所有训练军队的机关，都有美国人员参加，训练蒋介石匪军使用新式武器，屠杀中国人民。

发言人进一步指出：美国帝国主义的野心，还不止于奴役中国人民。美国帝国主义与蒋介石匪帮正在狼狈为奸，拖延对日和约，恢复日本军事工业，扶植日、韩法西斯势力，以便重新扶起日本，帮助美国帝国主义来奴役东方十万万人民。并在美国帝国主义者于遥远的将来，发动所谓第三次世界大战时，充当美国帝国主义的轿夫。所有这些，就是美国帝国主义者杜鲁门的所谓“建立全世界公正持久之和平环境”的真实内容。为要实现此种帝国主义的狂妄计划，华尔街的独占资本家们残酷的剥削美国人民，拿美国人民的血汗来作新的冒险的投资。

发言人说：虽然如此，可是人们不要误认杜鲁门、蒋介石及东方一切美国傀儡们的互相合作，多少亿元的援蒋计划，会有什么了不起的作用。这些合作与援助当然有一点作用，这就

是病人临死前的强心剂的作用。现在世界形势已变到于美国帝国主义及各国反动派极端不利，而于世界人民民主力量极端有利的地位。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仅仅两年时间之内，整个资本主义世界业已混乱不堪，并正在走向更大的混乱局面；而世界人民民主势力，则有极大的发展，并正在走向更大的发展局面。优势是在民主力量方面，不是在反动力量方面。反动派的金钱和枪炮并不是什么真正的优势，人心讨厌反动派，不赞成反动派，人们团结起来反对反动派，并和反动派作斗争，这个力量才是真正的优势。在蒋介石匪帮发动内战以前，曾经得到美国帝国主义者四十亿美元的帮助，又得到日本一百万军队留下的装备，蒋介石自己有四百多万军队，所有这些，和中国人民解放军比较起来，应该算得是优势了。然而仅仅一年工夫，人民解放军即已打退了蒋介石的进攻，并使自己转入了进攻。这个具体事实，难道还不足以说明单是金钱和枪炮的优势，单是物质的优势，不能算是真正的优势，而只有人心加物质的总和，只有掌握物质的人们，即是说人民的革命力量，才是真正的优势吗？如果过去如此大量的美国援助不但不能使蒋介石匪帮得到胜利，而且使他们得到如此严重的失败，那末，五亿七千万美元的新借款，又会有什么了不起的作用呢？

发言人说：中国人民必须明白，美国帝国主义及其走狗蒋介石，是一定要作垂死挣扎的，我们必须准备坚持的斗争方能最后战胜他们。但是每一次卖国贼与其外国主人的丧权辱国的勾当，每一次美国反动政府给其中国走狗的新借款，已经激起并且还要激起中国人民的愤怒，这种愤怒将转化为力量，加速蒋介石匪帮的灭亡。发言人号召解放区全体军民与全中国人民，肃清自己队伍里任何惧怕美国帝国主义的懦弱无能的思想，加强工人、农民、小资产阶级、自由资产阶级、知识分子

与一切其他爱国分子的团结，反对美国帝国主义的侵略，继续向蒋介石匪帮展开革命的进攻，把蒋介石匪帮坚决彻底干净全部的消灭掉！

附：美帝援蒋初步统计

（一九四八年三月十五日）

（新华社陕北十五日电）美帝一九四八年援蒋方案提出之后，美国国务院为了证明美国对于蒋介石反人民内战的“军事援助较一般所了解的多得多”（马歇尔语），又连续公布了两笔实行已久的对蒋家匪帮的秘密军事援助，即一九四六年六月二十七日美政府所批准的“八又三分之一队空军计划”，和对日战争结束后至四七年六月三十日秘密“防务援助”七亿七千七百六十三万余美元。这两笔秘密援助恰恰是马歇尔在华“调处”期中开始和继续进行的。马歇尔现在已经供认他在华的真正工作就是帮助蒋介石准备发动屠杀中国人民的大内战，他除接二连三地帮助了蒋介石大批军需武器之外，并“曾不断向中国（蒋匪）政府提供意见，如何改善其作战兵力”。这就彻底揭穿了他去年一月“离华声明”所谓“本人在华谈判以便促进中国和平与民主”的无耻谎言。

自对日战争胜利以来，美帝为鼓励卖国贼蒋介石进行屠杀中国人民的内战，和将中国变成美国的殖民地，所给予蒋家匪帮的贷款及物资援助，据现有材料统计，已达四十六亿四千零四十九万八千二百二十三美元。抗战期中援助则为十五亿六千七百八十万美元，此项援助事实上绝大部分亦被蒋匪保留作抗

战后发动内战的资本。两项合计则为六十二亿零八百二十九万八千二百二十三美元。详细项目如下：

抗战中：

（甲）贷款：

1. 一九三九年二月八日桐油贷款二千五百万美元。
2. 一九四〇年三月七日滇锡贷款二千万美元。
3. 一九四〇年九月二十五日钨砂贷款二千五百万美元。
4. 一九四〇年十二月一日信用贷款五千万美元。
5. 一九四〇年十二月一日平准基金贷款五千万美元。
6. 一九四二年二月七日财政贷款五亿美元。

（以上六项系据一九四四年四月十五日美国国务院《援华报告书》）

7. 一九三九年三月信用贷款一千二百八十万美元。
8. 一九三九年三月飞机公司贷款一千五百万美元。

（后两项系据一九四一年《财政评论》五卷四期贾士毅文，
贾材料来源系国民党财政部。）

以上八项贷款合计六亿九千七百八十万美元。其中1、2、3及7、8五项，据知至一九四七年底，蒋匪政府已以中国战略物资锡锑钨等偿清。一九四〇年之信用贷款五千万美元，据上月二十日蒋匪驻美大使馆宣布，亦已以上项战略物资偿清。

（乙）物资：

租借物资一项，计八亿七千万美元（据一九四六年十二月杜鲁门对华政策声明）。

此系一九四二年六月《中（蒋）美互助协定》所规定，原数为十五亿六千五百万美元，其中八亿七千万美元系抗战结束前商定，有一部分实际至抗战后始交蒋政府。而其余部分则完全系抗战后交蒋政府者，故应算入抗战后美援部分内。

以上贷款及物资合计共为十五亿六千七百八十万美元。

马歇尔二月二十日在国会关于一九四八年援蒋方案报告中，将抗战中援蒋数字列为十四亿六千九百四十万美元，系不包括一九四七年底前已偿付之五项贷款九千七百八十万美元在内。如把该部分除去，即为十四亿七千万美元，与马歇尔数字大致相合。

以上援蒋项目中：第一，抗战结束时及结束后交付之租借物资绝大部分系被留作抗战后内战中使用；第二，财政贷款五亿美元中，一亿五千五百万美元是抗战后动用的（据本年一月二十五日美联社引证美官方材料披露）；第三，财政贷款中已动用部分及平准基金贷款等系被当作外汇基金保留，抗战后继续使用。因此，抗战中美援蒋贷款及物资，绝大部分皆成为蒋匪抗战后发动内战的资本。

抗战结束后：

(甲) 贷款：

1. 历次棉花贷款共六千七百万美元。
2. 一九四六年五月改进海港贷款一千五百万美元（一九四六年十一月十二日柯克在青岛记者招待会上披露——美联社）。
3. 一九四七年四月船只贷款一千六百五十万美元（美航务委员会上月二十四日宣布）。
4. 一九四七年十月二十七日蒋美《救济协定》，规定给蒋救济贷款二千七百七十万美元。
5. 一九四七年十二月十九日美国会通过“临时援助”一千八百万美元。

以上五项合计一亿四千四百二十万美元。

(乙) 物资：

1. 租借物资六亿九千四百万美元（据一九四七年二月一日美商务部《国外商务周刊》载，即一九四二年租借物资总额抗战中未商定部分）。
2. 一九四六年八月三十日让售太平洋剩余物资，成本八亿三千七百万美元（售价一亿七千五百万美元，同上美商务部数字）。
3. 一九四六年六月二十八日“八又三分之一队空军计划”飞机、装备成本及训练费用共计三亿零七百七十五万美元（美国务院上月二十七日宣露）。
4. 抗战结束至一九四七年六月三十日秘密“防务援助”七亿七千七百六十三万八千二百九十二美元（上月二十八日美国务院公布——当日中央社华盛顿英文电讯）。
5. 赠予海军舰只二百七十一艘，及美军在华剩余军火出售，合计价约八亿美元（上月二十五日美国务院公布之估计数字——美联社该日华府讯）。
6. 美军在华固定设备转让八千四百万美元（据一九四七年五月八日美国务院《公报》）。
7. 印缅战场剩余物资五亿美元（据一九四五年九月二十七日《纽约时报》载，该报称：当时包括一亿五千万美元的军火和七百架飞机已交蒋政府完讫）。
8. 一九四七年六月二十七日一亿三千万发子弹，减价五百九十万九千九百三十一美元（原价六、五六六、五八九美元，售价六五六、六五八美元）。
9. 联总⁽²⁾救济物资美国部分四亿八千五百万美元（全部救济物资为六亿七千五百万美元。一九四七年二月一日美商务部数字）。
10. 联总结束后赠予蒋匪善后救济经费五百万美元。

以上十项合计，四十四亿九千六百二十九万八千二百二十三美元。

(附注) 1. 太平洋剩余物资，杜鲁门一九四六年十二月对华政策声明中，说明系用以抵偿战时美军在华费用债务者，其中且有二千万美元移作美国对华教育基金；2. 抗战结束后美舰美机运输蒋军费用及美军顾问团训练蒋军援助尚未计算在内。据本月十三日法新社南京电讯转引美帝驻南京人员的材料称：空运蒋军一项，所费即达三亿美元。

以上战后贷款及物资两项合计，为四十六亿四千零四十九万八千二百二十三美元。

马歇尔上月二十日在国会报告中，将战后援蒋数字列为十四亿零九百万美元。该数字系未将印缅剩余物资，太平洋剩余物资、二七一艘舰只、联总赠予善后经费五百万美元四项及美国国务院最近始宣露之空军援助及防务援助两项秘密援助包括在内，救济物资项则只算美国部分。如此，则合计为十四亿一千三百一十万九千九百三十一美元，与马歇尔数字接近。

按以上抗战中及抗战结束后各项数字合计，则自抗战以来，美援蒋总数即为六十二亿零八百二十九万八千二百二十三美元。

美帝在其战后扩张侵略总计划下，对世界各国反动派所作援助总额，据一九四七年八月十四日美商务部公布，共为二百亿美元以上（包括贷款、赠予、私人捐款、美捐助世界银行基金等。据当时美联社华盛顿讯）。因此，美帝对蒋内战援助至少占其总数五分之一以上。例如美帝以联总名义援助外国反动派的二十七亿美元中，蒋匪即获得四亿八千五百万，占六分之一以上；战后租借物资贷款总数十二亿五千万中，蒋匪即占六亿九千四百万，达一半以上。可以看出，美帝国主义为了支持

蒋介石的反人民内战，已使用了最大的力量。但其结果却仍然只是美国走狗蒋介石反革命内战计划的全部破产，并使蒋家匪帮日益接近最后死亡。

根据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一九九二年
出版的《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十七册
刊印。

注 释

- (1) 指国民政府行政院善后救济总会。
- (2) 指联合国善后救济总署。

中共中央关于注意总结 城市工作经验的指示*

(一九四八年二月二十五日)

各中央局，分局，前委，并告中工委：

关于城市工作。

(一) 中工委丑皓电所述石家庄城市工作经验必须引起全党注意。各中央局、分局、前委必须讨论中工委丑皓电，并将中工委丑皓电当作党内文件印发至地方地委一级，军队团委一级。各级党委收到中工委丑皓电以后均应引起讨论。

(二) 尔后各局、各军在攻占城市及在占领以后不久时期内管理城市的工作方针及方法，应即以中工委丑皓电所述攻占石家庄及初期管理石家庄的方针及方法为基本的方针及方法。

(三) 多年以来我们占领了很多城市，有了丰富的经验。但是没有总结，让这些经验埋没，让各种错误的方针及方法反复重犯，让良好的经验限于一地无法为全党取法。这是经验主义、地方主义还在我们党内占有重要地位并在这个问题上表现出来的结果。各中央局、分局、前委对于自己攻占及管理的城市似乎还没有作过一次认真的研究，亦没有将城市工作的比较完全的经验向中央作过反映。我们占领了并长期管理了张家

* 这个指示是毛泽东起草的。

口、邯郸、长治、晋城、淮阴、烟台、威海卫、淄川、博山、德州、承德、赤峰、安东、哈尔滨、齐齐哈尔、牡丹江、佳木斯、石家庄等几十个大城市及中等城市，临时占领不久又退出的则有沈阳、长春、焦作、韩城、许昌、漯河、运城等处。可是，这一切城市工作经验（不能说不丰富），除运城一处我军人城秩序不好，曾由邯郸局有过反映外，没有任何一处有过反映。像石家庄这样重要的经验，是由中工委总结的。两年前张家口的经验，我们是从中工委的丑皓电才看到的。这种在重大问题上（不是小问题或技术问题，而是重大的政治问题）事前不请示事后不报告的极端恶劣的习惯，在七大以后并未根绝，现在已相当严重地影响了党的工作的发展。

（四）为了将党的注意力不偏重于战争与农村工作，而引导到注意城市工作，为了使现已取得的城市的工作在我们手里迅速做好，为了对今后取得的城市的工作事先有充分的精神准备与组织准备，中央责成各中央局、分局、前委对于自己占领的城市，凡有人口五万以上者，逐一作出简明扼要的工作总结，并限三至四个月内完成此项总结，电告我们。

中 央

丑有

根据人民出版社一九九六年出版的
《毛泽东文集》第五卷刊印。

关于工商业政策*

(一九四八年二月二十七日)

毛泽东

一、某些地方的党组织违反党中央的工商业政策，造成严重破坏工商业的现象。对于这种错误，必须迅速加以纠正。这些地方的党委，在纠正这种错误的时候，必须从领导方针和领导方法两方面认真地进行检查。

二、在领导方针上。应当预先防止将农村中斗争地主富农、消灭封建势力的办法错误地应用于城市，将消灭地主富农的封建剥削和保护地主富农经营的工商业严格地加以区别，将发展生产、繁荣经济、公私兼顾、劳资两利的正确方针同片面的、狭隘的、实际上破坏工商业的、损害人民革命事业的所谓拥护工人福利的救济方针严格地加以区别。应当向工会同志和工人群众进行教育，使他们懂得，决不可只看到眼前的片面的福利而忘记了工人阶级的远大利益。应当引导工人和资本家在当地政府领导下，共同组织生产管理委员会，尽一切努力降低成本，增加生产，便利推销，达到公私兼顾、劳资两利、支援战争的目的。许多地方所犯的错误就是由于全部、大部或一部没有掌握上述方针而发生的。各中央局、分局应当明确提出这一问题，加以分析检查，定出正确方针，并分别发布党内指示

* 这是毛泽东为中共中央起草的对党内的指示。

和政府法令。

三、在领导方法上。方针决定了，指示发出了，中央局、分局必须同区党委、地委或自己派出的工作团，以电报、电话、车骑通讯、口头谈话等方法密切联系，并且利用报纸做为自己组织和领导工作的极为重要的工具。必须随时掌握工作进程，交流经验，纠正错误，不要等数月、半年以至一年后，才开总结会，算总账，总的纠正。这样损失太大，而随时纠正，损失较少。在通常情况下，各中央局和下面的联系必须力求密切，经常注意明确划清许做和不许做的事情的界限，随时提醒下面，使之少犯错误。这都是领导方法问题。

四、全党同志须知，现在敌人已经彻底孤立了，但是敌人的孤立并不就等于我们的胜利。我们如果在政策上犯了错误，还是不能取得胜利。具体说来，在战争、整党、土地改革、工商业和镇压反革命五个政策问题中，任何一个问题犯了原则的错误，不加改正，我们就会失败。政策是革命政党一切实际行动的出发点，并且表现于行动的过程和归宿。一个革命政党的任何行动都是实行政策。不是实行正确的政策，就是实行错误的政策；不是自觉地，就是盲目地实行某种政策。所谓经验，就是实行政策的过程和归宿。政策必须在人民实践中，也就是经验中，才能证明其正确与否，才能确定其正确和错误的程度。但是，人们的实践，特别是革命政党和革命群众的实践，没有不同这种或那种政策相联系的。因此，在每一行动之前，必须向党员和群众讲明我们按情况规定的政策。否则，党员和群众就会脱离我们政策的领导而盲目行动，执行错误的政策。

根据人民出版社一九九一年出版的
《毛泽东选集》第四卷刊印。

关于民族资产阶级和 开明绅士问题*

(一九四八年三月一日)

毛 泽 东

中国现阶段革命的性质，是无产阶级领导的、人民大众的、反对帝国主义、反对封建主义和反对官僚资本主义的革命。所谓人民大众，是指一切被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官僚资本主义所压迫、损害或限制的人们，也即是一九四七年十月中国人民解放军宣言上明确地指出的工、农、兵、学、商和其他一切爱国人士。在宣言上所说的“学”，即是指一切受迫害、受限制的知识分子。所说的“商”，即是指一切受迫害、受限制的民族资产阶级，即中小资产阶级。所说的“其他爱国人士”，则主要地是指的开明绅士。现阶段的中国革命，即是由这些人们团结起来，组成反帝、反封建、反官僚资本主义的统一战线，而又以劳动人民为主体的革命。所谓劳动人民，是指一切体力劳动者（如工人、农民、手工业者等）以及和体力劳动者相近的、不剥削人而又受人剥削的脑力劳动者。中国现阶段革命的目的，是在推翻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官僚资本主义的统治，建立一个以劳动者为主体的、人民大众的新民主主义

* 这是毛泽东为中共中央起草的对党内的指示。

共和国，不是一般地消灭资本主义。

我们不要抛弃那些过去和我们合作过、现在也还同我们合作、赞成反美蒋和土地改革的开明绅士。例如晋绥边区的刘少白、陕甘宁边区的李鼎铭等人，在抗日战争和抗日战争以后的困难时期内，曾经给我们以相当的帮助，而在我们实行土地改革的时候，他们又并不妨碍和反对土地改革，因此对他们仍应采取团结的政策。但是团结他们，并不是说将他们当作决定中国革命性质的力量来看。决定革命性质的力量，是主要的敌人和主要的革命者两方面。我们今天的主要敌人是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我们今天同敌人作斗争的主要力量是占全国人口百分之九十的一切从事体力劳动和脑力劳动的人民。这就决定了我们现阶段革命的性质是新民主主义的人民民主革命，而不同于十月革命那样的社会主义革命。

依附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官僚资本主义，反对人民民主革命的民族资产阶级的少数右翼分子，他们也是革命的敌人；依附劳动人民反对反动派的民族资产阶级左翼分子以及从封建阶级分裂出来的少数开明绅士，他们也是革命者。但是这两者都不是敌人或革命者的主体，两者都不是可以决定革命性质的力量。民族资产阶级是一个在政治上非常软弱的和动摇的阶级。但是他们中间的大多数，由于也受着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官僚资本主义的迫害和限制，他们又可以参加人民民主革命，或者对革命守中立。他们是人民大众的一部分，但不是人民大众的主体，也不是决定革命性质的力量。但是因为他们在经济上具有重要性，又因为他们可以参加反对美蒋，或者在反对美蒋的斗争中采取中立的态度，因之我们便有可能和必要去团结他们。在中国共产党未产生以前，以孙中山为领导的国民党，曾经代表民族资产阶级，充当过当时中国革命（不彻底的

旧民主主义革命)的领导者。但是，中国共产党一经产生，并且表现出自己的能力以后，他们就已经不能是中国革命(新民主主义革命)的领导者了。这个阶级曾经参加了一九二四年到一九二七年的革命运动，而在一九二七年到一九三一年(九一八事变以前)，他们中间的不少分子，曾经附和了蒋介石的反动。但是，决不能因为这一点，就认为那个时期我们在政治上不应该争取他们，在经济上不应该保护他们；就认为我们在那个时期内对民族资产阶级的过左的政策不是冒险主义的政策。相反地，那时我们的政策，仍然应当是保护和争取他们，以便我们能够集中力量去反对主要敌人。在抗日时期，民族资产阶级是动摇于国民党和共产党两党之间的抗日的参加者。在现阶段，民族资产阶级的多数是增长了对美蒋的仇恨，他们中间的左翼分子依附于共产党，右翼分子则依附于国民党，其中间派则在国共两党之间采取犹豫和观望的态度。这种情况，使得我们有必要和可能争取其大多数，孤立其少数。为了达到这一目的，对这个阶级的经济地位必须慎重地加以处理，必须在原则上采取一律保护的政策。否则，我们便要在政治上犯错误。

开明绅士是地主和富农阶级中带有民主色彩的个别人士。这些人士，同官僚资本主义和帝国主义有矛盾，同封建的地主、富农也有某种矛盾。我们团结他们，并不是因为他们在政治上有什么大的力量，也不是因为他们在经济上有什么重要性(他们根据封建制度占有的土地，应当在取得他们同意之后交给农民分配)，而是因为他们在抗日战争时期，在反美蒋斗争时期，在政治上曾经给我们以相当的帮助。在土地改革时期，如果有少数开明绅士表示赞成我们的土地改革，对于全国土地改革的工作也是有益的。特别是对于争取全国的知识分子(中国的知识分子大部分是地主富农的家庭出身)，对于争取全国

的民族资产阶级（中国的民族资产阶级大部分同土地有联系），对于争取全国的开明绅士（大约有几十万人），以及对于孤立中国革命的主要敌人蒋介石反动派，都是有益的。正因为开明绅士有这些作用，他们也是反帝反封建反官僚资本主义革命统一战线中的一分子，所以，团结他们也是一个必须注意的问题。我们对于开明绅士的要求，在抗日时期是赞成抗日，赞成民主（不反共），赞成减租减息；在现阶段是赞成反美、反蒋，赞成民主（不反共），赞成土地改革。只要他们能够这样做，我们就应该毫无例外地去团结他们，并且在团结中教育他们。

根据人民出版社一九九一年出版的
《毛泽东选集》第四卷刊印。

毛泽东关于政策和经验的关系 问题给刘少奇的复电

(一九四八年三月六日)

少奇同志：

(一) 丑巧电早悉。所提各点甚好，已收纳于中央关于老区半老区工作指示中。惟政策与经验的关系一点，似应了解为凡政策之正确与否及正确之程度，均待经验去考证；任何经验（实践），均是从实行某种政策的过程中得来的，错误的经验是实行了错误政策的结果，正确的经验是实行了正确政策的结果。因此，无论做什么事，凡关涉群众的，都应有界限分明的政策。我感觉各地所犯的许多错误，主要的（坏人捣乱一项原因不是主要的）是由于领导机关所规定的政策缺乏明确性，未将许可做的事和不许可做的事公开明确地分清界限。其所以未能明确分清界限，是由于领导者自己对于所要做的事缺乏充分经验（自己没有执行过某种政策的充分经验），或者对于他人的经验不重视，或者由于不应有的疏忽以致未能分清政策的界限。其次，是由于领导者虽然知道划分政策的界限，但只作了简单的说明，没有作系统的说明。根据经验，任何政策，如果只作简单的说明，而不作系统的说明，即不能动员党与群众，从事正确的实践。以上两种情况，各中央局与中央均应分担责任。我们过去有许多工作，既未能公开地（此点很重要，即是

说在报纸上发表，使广大人们知道）明确地分清界限，又未能作系统的说明，不能专责备各中央局，我自己即深感这种责任。最近三个多月，我们即就各项政策，努力研究，展开说明，以补此项缺失。但各中央局在这方面自然有他们自己的责任。又其次，是政策本身就错了。此点许多下级党部擅自决定其自以为正确其实是错误的政策，不但不请示中央甚至也不请示中央局。例如很多地方的乱打乱杀，就是如此。但是各中央局，自己在某些政策上犯了错误的也不少。例如晋绥分局，对于在订成分上侵犯中农，对于征收毁灭性的工商业税，对于抛弃开明绅士，都是自己犯了错误的。但是这类“左”倾错误犯得比较严重的似乎还不是晋绥而是华北华东华中各区（从日本投降后开始，投降前也有），晋绥的严重程度似乎还在第二位。是否如此，请你们加以检讨。又其次，是领导方法上有错误，即是上下联系不够，未能迅速了解运动的情况，迅速纠正下面的错误。上述各点，请你向参加中工委会议的各同志正式提出，并展开讨论一次。

（二）划分阶级草案写出后，感觉一月决定草案上所写的东西不够了，现正以一月草案中间一大段为基础重写一个决定，准备尽速公开发表。一月草案的首尾两段则写社论发表。因为中央发了新区土改要点，我给粟裕的那个电报没有发出的必要了，因此决定不发而将其中某些部分写入社论中公开发表为有利。

（三）粟裕部队要三月十五日以前才能在阳谷全部集中完毕，你们及饶、陈、康、邓^①似可在三月二十日左右去阳谷，你们可有充分时间讨论全部政策问题（以划阶级一书为中心）、华北局组织问题及其他问题。

毛 泽 东

三月六日

根据人民出版社一九九六年出版的
《毛泽东文集》第五卷刊印。

附：刘少奇关于土地改革问题
给毛泽东的电报

(一九四八年二月十八日)

毛主席：

丑铣电悉。划阶级文件需由阜平新华社才能转我，当尽快将意见电告你。陈毅不日可到阜平，我和朱总⁽²⁾当随陈去会康饶邓等，如粟要我们去部队讲话，也是不能拒绝的，沿途还可能有许多地方要讲话，因此最少亦需一个月才能回来。虽是走马看花，到几个地方去看看也好。在沿途当宣传中央最近方针，宣传土改与整党是十分精细的工作，叫各地不要性急，反对各种粗鲁浮躁的办法，以便使各地工作能稳健前进。又你前给粟裕论新区土改电及中央一月决定，亦望能迅速发出，与划阶级文件同样这些也是必不可少的文件，缺少这些文件，就不能在一般情况下避免错误及走弯路。虽然有了这些文件，也还是要犯些错误的，在我们党内主要地也还是靠党员干部的亲身体验，才能把路完全走正，但有了正确的文件之后，就能避免走许多弯路。最近我调查了老区几个村的确实材料证明你的提议完全正确，即在老区土地早已基本平分，而不要再来一次平

分，也不要人为地去组织领导一切的贫农团，只要在农会中组织贫农小组，实行土地调整，即可完全解决土地问题，而集中注意去整党与建立人民的民主制度。在这种地区贫农团已组织者亦暂时不必宣布取消，而只在新农会委员代表中增加中农成分，贫农团作用不大不好者，即归新农会领导，其作用很好很大者，即吸收新中农（即过去老贫农）加入贫农团，使其尽一时期的责任。土地调剂，则尽先抽出地主富农多余的土地，贪污侵占的土地，过去分配不公的土地及公地黑地等，去补助缺地的贫农。如已足够，即不动中农土地，如不足则在得到中农同意后再调剂一部土地。补地亦尽缺地较多的正式贫雇农先补，有多时，再实行一家庭分二人土地等办法，且只有一人的青壮年男子才可分二人土地，其他孤老寡妇可不多分，土地不足时，一人青壮男子家庭亦可不多分。二流子及有二流子习气劳动不好好吃懒做而土地不足者可后补少补。因由劳动好的中农家庭抽出土地，补给这些劳动不好的或孤寡家庭，是不合理的，农民是很不赞成的。其次人口多的家庭也可多抽少补。我前电说土地多出或少于平均数十分之一不抽不补的规定是不好的，望不要采用这个规定。因此在平分土地中要反对我们干部及农民中一种机械的绝对的平均主义，反对为平分而平分，而不是为了消灭封建与发展生产而平分。这种形式上的绝对平均主义，正直农民认为是不公平的。以上意见，是否正确，望加指示。

刘少奇

丑巧

根据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一九九二年
出版的《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十七册
刊印。

注 释

(1) 指饶漱石、陈毅、康生、邓子恢。

(2) 即朱德。

中共中央发言人 评民主同盟三中全会及 国民党革命委员会宣言

(一九四八年三月六日)

(新华社陕北六日电) 中共中央发言人评论今年一月五日民主同盟三中全会宣言，及国民党革命委员会今年元旦所发表的宣言与行动纲领称，这些文件，表示反对美国帝国主义与蒋介石反动统治集团的民族民主运动的统一战线是何等广阔，表示反对美国帝国主义打倒蒋介石集团、没收官僚资本、实行土地改革、建立民主的联合政府的纲领，乃是一切爱国者所公认的唯一道路。这一个纲领，在解放区一亿六千万人口中，已经实现或者正在实现中。人民解放军进攻的继续胜利，将使这一纲领在全国范围实现。中华民族一切爱国的儿女，必须以一切方法帮助人民解放军坚决、彻底、干净、全部消灭蒋介石匪军，把中华民国从美国帝国主义与卖国独裁的蒋介石匪帮手里挽救出来。发言人指出：毛主席在去年十二月二十五日的《目前形势和我们的任务》报告中说：“我们的新民主主义的革命的统一战线，现在比过去任何时期都要广大，也比过去任何时期都要巩固。这件事，不但同我们的土地政策和城市政策相联系，而且同人民解放军的胜利，同蒋介石由进攻转入防御，人民解放军由防御转入进攻，中国革命已经进入新的高潮时期，

这一总的政治形势，密切地联系着。现在，人们看到了蒋介石统治的灭亡已经不可避免，因而将希望寄托在中国共产党与人民解放军身上，这是很自然的道理。中国新民主主义的革命要胜利，没有一个包括全民族绝大多数人口的最广泛的统一战线，是不可能的。不但如此，这个统一战线还必须是在中国共产党的坚强的领导之下。没有中国共产党的坚强的领导，任何革命统一战线也是不能胜利的。”民主同盟与国民党革命委员会的宣言，证实了毛主席的话。任何企图在革命与反革命之间、在民主与反民主之间建立所谓第三条道路的中立地带、或中立组织，甚至中立政权，在中国与世界一样，都是不可能的。如果有人进行此种活动，实质上必然如国民党革命委员会所说，是“美国反动派支持下的第二个反民主政权”，绝不能有其他任何作用。我们欢迎民主同盟重建其领导机关，我们欢迎国民党革命委员会的成立，我们愿意在新民主主义的革命事业中，和所有一切反帝反封建的民主团体一道，为着共同目的而携手前进。

附一：民主同盟三中全会宣言的四项主张

（新华社华中六日电）香港通讯：民主同盟于去年十一月五日被蒋介石匪帮强迫宣告“自动解散”后，其中央委员沈钧儒等逃脱蒋匪特务的监视，由上海潜赴香港。今年一月五日，民主同盟的领导人物沈钧儒、章伯钧、彭泽民、周新民等在香港召开民盟的三中全会，决定重建民盟的领导机关，发表宣言，痛斥蒋介石国民党匪帮是代表中国地主买办的反动集团，是美国在华侵略的工具；提出粉碎蒋介石政权，彻底实行土地

改革，反对美国侵略中国，及与一切民主党派结成民主统一战线等四项主张。民盟一月五日宣言所宣布的四项主张如下：

一、过去本盟主张以和平争民主，以合法争公开，但在今天南京国民党反动独裁集团既已关闭和平之门，且又不能容许任何不同意一党专政的反对党存在，则要实现中国的和平民主，已不可能由谈判妥协求之，我们必须粉碎一个独裁、反动、贪污、腐化的政权，才能建立一个和平、民主、廉洁、有效能的新政权。是以我们今后必须发动领导全国人民，积极从事此项斗争。

二、对于独裁的国民党反动集团，我们要反对的不只是独裁者个人，而是那代表地主、豪绅、买办、封建的整个集团。为了彻底消灭整个反动集团的统治，中国人民就得消灭这一反动统治所寄托的经济基础，那就是彻底消灭封建剥削的土地关系，实行耕者有其田，彻底实行土地改革。

三、坚决反对美国目前的对华政策，反对美国把中国当成远东反苏反共的基地，反对美国反动派一切直接间接危害中国主权的行为。本盟并且愿意唤起美国政府的注意，中国人民决不承认美国政府与南京政府所签订的一切损害中国人民利益的条约；并认为美国政府给予南京政府的所有援助，将是与中国人民为敌。

四、为了反对独裁卖国，实现真正的民主和平，本盟愿意坚决欢迎一切民主党派的合作，而且与一切民主党派结成坚强的民主统一战线。中国共产党为民主之先进，其奋斗的历史，值得每个爱国的中国人赞佩，本盟要与他们携手合作；同时对于最近国民党革命委员会的成立，因为他是国民党的新生，本盟愿与共同奋斗。

民盟宣言最后说：我们对内加强团结人民与各民主党派，

对外与全世界的民主力量及亚洲的被压迫民族联合起来，为实现全世界的和平民主而奋斗。

附二：国民党革命委员会宣告成立

（新华社华中六日电）香港通讯：国民党民主派已宣告与蒋介石的国民党分裂。去年十二月在香港举行的国民党民主派代表大会上，产生了国民党革命委员会为自己的领导机关，主要人物有李济深、何香凝、冯玉祥、李章达诸人，并于今年元旦发表宣言及行动纲领。宣言内容指斥蒋介石背叛孙中山、廖仲恺的革命事业，实行卖国独裁；强调三民主义中反帝国主义与反封建两大任务的不可分性，以及这两大任务与联俄、联共、工农三大政策的不可分性。认为“只有倒蒋而不反对美国反动派的破坏中国民主与和平之帝国主义政策，则蒋氏之反动独裁政权纵被推翻，美反动派支持下的第二个反民主政权，仍有成立可能”。三大政策应用于目前，联俄应扩大为联合世界上以平等待我之民族，联共应扩大到联合中共、民盟等党派，扶助工农应实行“耕者有其田”，“保障劳动者免于失业饥饿”。行动纲领中，重要者有：“本会行动纲领，以中国国民党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决定之对外对内政策为基本原则”；“本会当前之革命任务为推翻蒋介石独裁政权，实现中国之独立民主与和平”；“反对蒋介石之独裁政治体制，否认其伪造的国民大会，伪制的宪法，伪定的政府组织”；“反对美国反动派干涉中国内政，助长中国内战之政策，扶助人民起来要求美军及顾问团退出中国，停止军事及财政援蒋，不承认蒋介石独裁政府之一切

卖国借款及其签订之中美商约”；“成立由全国人民普选产生之民主政权代替蒋介石的卖国独裁政权，在普选产生之民主政府未成立以前，联合组织各民主党派与各界民主人士代表之联合政府为过渡期间之最高政治权力机关”。

根据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一九九二年
出版的《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十七册
刊印。

评西北大捷兼论解放军的新式整军运动*

(一九四八年三月七日)

毛泽东

人民解放军总部发言人评西北人民解放军最近一次大捷称：这次胜利改变了西北的形势，并将影响中原的形势。这次胜利，证明人民解放军用诉苦和三查方法进行了新式整军运动，将使自己无敌于天下。

发言人说：这次西北人民解放军突然包围宜川敌军一个旅，胡宗南令其二十九军军长刘戡，率领两个整编师的四个旅，即整编二十七师之三十一旅、四十七旅，整编九十师之五十三旅、六十一旅共约二万四千余人，由洛川、宜君一线向宜川驰援，于二十八日到达宜川西南地区。西北人民解放军发起歼灭战，经过二十九日至三月一日三十小时的战斗，即将该部援军全部歼灭，无一漏网。计生俘一万八千余人，毙伤五千余人，刘戡本人和九十师师长严明等人，亦被击毙。接着于三日攻克宜川，又歼守敌整编七十六师的二十四旅五千余人。此役共歼敌一个军部、两个师部、五个旅，共三万人。在西北战场上，这是第一个大胜仗。

* 这是毛泽东为中国人民解放军总部发言人起草的评论。

发言人分析西北战场的形势说：胡宗南直接指挥的所谓“中央军”二十八个旅中，有八个旅属于三个主力师，即整编第一师、整编三十六师和整编九十师，其中整编第一师之第一旅，前年九月在晋南浮山被我歼灭一次，其一六七旅主力，去年五月在陕北蟠龙镇被我歼灭一次，整编三十六师之一二三旅、一六五旅，于去年八月在陕北米脂沙家店被我歼灭一次，这次整编九十师又被全歼，剩下的胡军主力，就只有整编第一师的七十八旅和整编三十六师的二十八旅，还没有受到过歼灭。因此，整个胡宗南军队，可以说已经没有什么精锐骨干了。经过此次宜川歼灭战，胡宗南过去直接指挥的正规兵力二十八个旅，现在只剩下二十三个旅，这二十三个旅分布在下列地区：晋南临汾一个旅，已成死棋；陕豫边境和洛阳、潼关线有九个旅，对付我陈、谢⁽¹⁾野战军；陕南有一个旅，任汉中一带守备。此外，分布在潼关到宝鸡、咸阳到延安“丁”字形交通线上的有十二个旅。其中三个是“后调旅”⁽²⁾，全系新兵；被我军全歼新近补充起来的有两个旅；曾被我军给以歼灭性打击的有两个旅；受我军打击较少的五个旅。可以想见，这些部队不但很弱，而且绝大部分分任守备。胡军以外还有邓宝珊两个旅防守榆林；宁夏马鸿逵和青海马步芳的九个旅分布在三边和陇东。以上胡、邓、马各部，全部正规军包括过去被歼一次至两次但又补充起来的部队在内，目前总共三十四个旅。

以上是就西北敌军态势而言。再说所谓“丁”字形交通线上受我军打击较少的五个旅，其中两个旅困守延安，三个旅在大关中；其他多数是新补充的部队，少数是受过歼灭性打击的部队。这就是说，整个大关中特别是甘肃方面，敌军异常空虚，无法阻止人民解放军的攻势。这种形势，势必牵动蒋军在南线的一部分部署，首先是牵动其豫陕边境对付我陈、谢野战

军的部署。我西北人民解放军在此次向南进攻中，旗开得胜，声威大震，改变了西北敌我对比的形势，今后将比过去更有效力地同南线各战场的人民解放军配合作战。

发言人说：我刘邓、陈粟⁽³⁾、陈谢三路野战大军，从去年夏秋起渡河南进，纵横驰骋于江淮河汉之间，歼灭大量敌人，调动和吸引蒋军南线全部兵力一百六十多个旅中约九十个旅左右于自己的周围，迫使蒋军处于被动地位，起了决定性的战略作用，获得全国人民的称赞。我东北野战军在冬季攻势中，冒零下三十度的严寒，歼灭大部敌人，迭克名城，威震全国。我晋察冀、山东、苏北和晋冀鲁豫各路野战军，都在去年英勇作战大量歼敌之后，完成了冬季整训，不日又将展开春季攻势作战。总观全局，说明了一个真理，就是只要坚决反对保守主义，反对惧怕敌人，反对惧怕困难，依照党中央的战略总方针及其十大军事原则的指示，我们就能展开进攻，大量歼灭敌人；打得蒋介石匪帮，或者只有暂时招架之功，并无还手之力；或者连招架都没有，只有被我一个一个地歼灭干净。

发言人着重指出：西北野战军的战斗力，比之去年是空前地提高了。西北野战军在去年作战中，还只能一次最多歼灭敌人两个旅，此次宜川战役，则已能一次歼灭敌人五个旅。此次胜利如此显著，原因甚多，前线领导同志们的坚决的、灵活的指挥，后方领导同志们和广大人民的努力协助，以及敌军比较孤立，地形有利于我等项，都是应当指出的。但是最值得注意的，是在冬季两个多月中用诉苦和三查方法进行了新式的整军运动。由于诉苦（诉旧社会和反动派所给予劳动人民之苦）和三查（查阶级、查工作、查斗志）运动的正确进行，大大提高了全军指战员为解放被剥削的劳动大众，为全国的土地改革，为消灭人民公敌蒋介石匪帮而战的觉悟性；同时就大大加强了

全体指战员在共产党领导之下的坚强的团结。在这个基础上，部队的纯洁性提高了，纪律整顿了，群众性的练兵运动开展了，完全有领导地有秩序地在部队中进行的政治、经济、军事三方面的民主发扬了。这样就使部队万众一心，大家想办法，大家出力量，不怕牺牲，克服物质条件的困难，群威群胆，英勇杀敌。这样的军队，将是无敌于天下的。

发言人说：这种新式的整军运动，不但在西北方面实行了，在全国人民解放军中都已实行，或者正在实行着。这种整军运动，是在作战的间隙中进行的，并不妨碍作战。这种整军运动，同我党正确地进行着的整党运动、土地改革运动相结合，同我党缩小打击面，只反对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严禁乱打乱杀（杀人愈少愈好），坚决团结全国百分之九十以上人民大众的正确方针相结合，同我党实行正确的城市政策，坚决地保护和发展民族工商业的方针相结合，这样就必然会使人民解放军的威力无敌于天下。任凭蒋介石匪帮及其主子美国帝国主义在中国人民民主革命的伟大斗争面前如何拼命挣扎，胜利总是属于我们的。

根据人民出版社一九九一年出版的《毛泽东选集》第四卷刊印。

注 释

- (1) 指陈赓、谢富治。
- (2) 指国民党军队中那些在战场上被人民解放军大部歼灭后，其残余部分调到后方补充而不改变番号的旅。
- (3) 指刘伯承、邓小平，陈毅、粟裕。

毛泽东对《山西崞县是怎样进行 土地改革的?》一文按语*

(一九四八年三月十二日)

这是山西崞县的一篇通讯。在这个通讯中说明了那里的群众斗争业已展开，群众对于分配土地业已完全酝酿成熟，在一个农民的代表会议上完成了平分土地的一切准备。那里对于划分阶级成分，曾经划错了许多人，但是已经公开地明确地经过群众代表的讨论，决定改正。对于不给地主以必要的生活出路，不将地主、富农加以区别，侵犯中农利益等项错误观点，作了批判。总之，在这篇通讯中所描述的两个区的农民代表会议上所表现的路线，是完全正确的。在作者写这篇通讯时，崞县还没有实行分配土地，因此，这个经验还不完全。我们希望在当地实行改正划分阶级中的错误（这是一件大事），实行平分土地以及组织生产、改造政权等项工作完成以后，再有一篇描述这整个过程的通讯。关于如何在农村中进行整党工作，我们有了晋察冀区平山县的典型经验（这是刘少奇同志总结的）。关于如何在老区调剂土地而不是平分土地（因为那里已经平分了）的工作，我们有了陕甘宁区绥德县黄家川的典型经验。现在又有了晋绥区崞县这样一个平分土地的经验（虽然不完全）。

* 本文原载一九四八年三月二十四日《人民日报》。

这三个经验，值得印成一个小册子，发给每个乡村的工作干部。这种叙述典型经验的小册子，比我们领导机关发出的决议案和指示文件，要生动丰富得多，能够使缺乏经验的同志们得到下手的方法，能够有力地击破在党内严重地存在着的反马列主义的命令主义和尾巴主义。各中央局、中央分局及前委的领导同志们，在对自己领导的各项重要工作发出决议或指示之后，应当注意收集和传播经过选择的典型性的经验，使自己领导的群众运动按照正确的路线向前发展。现在是成千万的人民群众依照党所指出的方向向着封建的买办的反动制度展开进攻的时候，领导者的责任，就是不但指出斗争的方向，规定斗争的任务，而且必须总结具体的经验，向群众迅速传播这些经验，使正确获得推广，错误的不致重犯。

毛泽东
一九四八年三月十二日

根据人民出版社一九九六年出版的
《毛泽东文集》第五卷刊印。

附一：山西崞县是怎样进行土地改革的？

（一九四八年二月八日）

李⁽¹⁾政委并分局：

兹将崞县一区与城区最近召开的第二届联合区代表会议的情况，报告如下：

大会于一月二十七日开始，共五天，到两个区三十二个行

政村代表一百八十四名，其中中农成分四十九名。会议主要解决改正错订成分、平分土地、检查斗争与分配、健全与巩固组织等问题。

第一届会议，是在十一月下旬紧急备战声中召开，会议本身轰轰烈烈，解决了土改与对敌斗争结合问题，及斗地主与分配其他一般果实等重要问题。会后，不仅三天至七天内成立了区游击队及整理了基干和民兵，加强了侦察、情报、岗哨、戒严、除奸等工作，并掀起了轰轰烈烈的群众运动，各村卷入了斗争地主及进行其他一般果实的分配，迄今整两个月。这两个月中，农村面貌一新：地主被打得灰溜溜，并且向农民交出了底财，贫雇农以主人翁姿态在农村中掌权，并且组织了贫农团，以此为骨干团结了中农，在斗争与分配中继续审查了代表，并进一步锻炼坚强和纯洁了农民队伍。除少数几个落后村庄如上申村、上大林、下连狄、任家沟（均自然村）等村外，其余大部分村庄贫雇农已在农村中初步形成核心力量，各村真正群众领袖已从斗争中涌现，一区的黄老二、城区的苏立根（均为雇农）已为两个区的群众所爱戴，均被选为区农代会主席兼代区政府主席。黄老二率领了区代会常驻委员四人到各村巡回检查工作已将一月，六十六岁的老雇工今天比年青人还愉快活泼，到处嚷着：“扎碎酱罐子（意指蒋），捣烂盐钵子（意指阎），打倒蒋介石、阎锡山，穷人大翻身！”并且由于走到各处有他穷亲戚、穷朋友，便于了解情况、处理问题，他走到哪里便把领导关系带到哪里，各村代表与群众远地走来找他解决问题。工作团干部也在此时抽走，两个区共留下七个人，作为巡视员，帮助农民解决问题及协助代表工作。

现在这一次代表会议，是在各村群众要求立即平分土地准备今年大生产的情况下召开，故时机极为适宜。兹将所解决的

问题分述如下：

首先解决关于错订成分的问题

一、自接到分局关于改正错订成分及团结中农等指示后，全县作了整个布置，并作坚决彻底改正。此次会议初步检查，一区与城区三十三个村子（自然村），富农错订地主者共四十三户，中农错订富农者一百零六户，中农错订地主者二十六户（下大林村），中农错订所谓“下降地主”者五户（下大林村），其它错订为破产地主者五十一户（前报告未将下大林村统计在内，故数字不确，现更正如上）。根据十九个村的检查结果，斗争面一般在百分之十左右（以上是大会的初步检查，除个别特殊严重的村子外，我们估计与实际情况相差不会太远）。改正办法：领导上首先强调提出，在改正成分中，不仅要在各村真正改正被错订的成分并团结了中农，而且要通过改正成分去提高代表与农民的思想觉悟，从改正成分中使农民（特别是中农）对我党的政策更好的了解。先在区代会上搞通代表思想，然后在土地分配中采用群众路线的领导方法配合进行；即采用搞通代表及贫雇农思想，再搞通全体农民思想，然后说服被错订者使其心悦诚服，最后才正式宣布改正。其步骤：大胆、公开、正确解释过去错了的原因，特别是改正以后对咱农民的好处，改正的原则、改正时应注意的事项等，使党的政策真正为群众领会贯通，并由群众自觉自愿的自己起来改正。我曾亲自在就近的一个错订成分最多、最严重村庄作了试验，经过这种步骤与领导方法还较成功，虽然该村比一般村突出严重，但真正群众思想搞通之后，改正无大问题。

二、根据上述精神，此次代表会议关于改正成分问题的讨

论是这样进行的：首先，为了与群众在一起学习改正错误，以便更好的了解代表对改正成分的各种思想、态度与看法，故在代表集中后，事先不提什么问题，即在各支点小组会上念《怎样分析阶级》小册子，代表的各种思想、态度、看法，让他们尽情暴露以后（因为代表的思想、态度、看法，反映了农村中群众，特别是贫雇农的思想、态度、看法），再发动争论喀吵（讨论酝酿的意思），领导上逐渐启发引导；主要精神与问题搞明确后，最后领导上集中解决。开始，对参加各支点小组的工作干部，只要求文件正确与代表见面，并将代表的各种反映用原话毫不遗漏地记回来汇报，不强调要他们作更多解释。

三、会议具体发展过程是这样：在把《怎样分析阶级》小册子在各小组普遍念了以后，代表情绪极度紧张，有的睡不着，有的甚至说梦话，表现了各种复杂的思想、态度与看法。开始，在“错”与“没错”这问题上争论，如有的说：“订时咱贫雇农都在场，一家一家都讨论过，一点也没错，扣起的都是地主、富农，就没把咱中农扣起！”“戴的帽子正嵌（合适的意思），那一样也在格格里！”有的说有错，有的说没错，甚至同一个村的代表也有争论。一个代表说：“咱村就有错！”另一代表说：“咱村就没错！”争论很激烈。有的表现抗拒说：“这本本是南方的，咱这地方不能干；一个地方一个样，咱这地方就是由咱！”但，普遍一致的是对阶级敌人极为警惕，如说：“蒋介石、阎锡山还没打倒，拿出这本本来，地主、富农钻空子，咱这工作不能干了！”有的说：“这本本是咱们的，他们就拿不去，看不到！”对这本本（指《怎样分析阶级》小册子）极重视，说：“回去可不敢丢了！”有的表现埋怨，如说：“前一次代表会叫从羊群里赶狼，这会儿又要叫改正；大闺女背斗子，没背住人家，把自己背上了！”“这本本早发两个月还用闹这！？”有的要推卸责任说：

“这不能怪咱代表的错，也不能怪工作团，上面本来来得迟了！”“这是贫雇农眼红，见肥就咬，就订得多了！”有的怕，如说：“人家（指中农被错订的）知道咱们闹错了，把咱们的门也要打烂哩！”“这书不敢露，地主富农可会说理，咱们这一伙说不过人家！”“叫订错的破产地主知道了，要和咱‘恼火’哩！”也有不同意：“不怕他和咱‘恼火’，他要‘恼火’，咱一鞭把他吆喝回去，对他说：‘定你破产不亏情，你总吃过剥削饭！’”有的代表埋首考虑，想得很细，提出说：“这本本还得添上几条条！”总的看，在念了文件以后，代表思想表现极混乱；有的说有错，有的说没错，有的埋怨，有的抗拒，有的推责任，有的怕报复。接着就反复咯吵，领导上并加以启发引导，从农民的切身利益出发，使农民真正体会改正成分对全体农民的有利，初步搞通代表思想，大家觉得确有订错的，并愿意改正。如说：“按实际说，是有订错了的”；“按政策，按公心，应该改过来，将心比心，把自己人订错了，不应该！”“把自己人不该送到狼群里去！”但思想里仍有顾虑，不愿直截了当去改正，不愿说“软话”（公开承认错误），想用转弯抹角的办法逐渐改正。如说：“错就错了，咱也不要给他们说，成分也马上不给他变：没吃了咱救济他，派差少派些，分地时照顾他，不知不觉就把他变了！”主要原因是：（一）不愿低头，怕丢面子。如说：“咱办了几个月工作，还落个错名？！让人家说：‘看那些人，一定是下大林开会，训了一顿，训过来了，给咱改成分呀！’”或说：“咱回去，不要张罗这问题；一回去就张罗，太不给代表张脸了！”（二）怕地富钻空子与错订者报复。如说：“一说改，这家也要改，那家也要改；你改了这家，不改那家，他还要说你包庇哩！”“说是错了，人家要发动咱呀！”（三）但最主要的是怕退东西，特别是东西已经分配的地方。说：“粮食吃了，衣服穿

了，白洋交贸易局了，怎往回退？”“东西已经分了，吃进肚里去不能往回吐啦！”“咱们给他说服赔罪，说是穷人冻得不行；地还往出拿咧，衣服还不往出拿？”或说：“成分给他一改正，不退东西也就欢喜不尽了！”“东西无论如何不能退；不然，穷人还能翻个什么身！”“在以后分配中照顾吧，这遍不要退了；反正他们到现在还是比咱们强！”又经过互相争论咯吵，领导上经过参加各组的工作干部诱导启发，并支持了正确意见，进一步念了分局所发的关于分析阶级的补充草案，并引导代表具体研究分析各村到底订错几家，代表在念文件后，一下摸不清错到甚么地步，经检查后，发现问题并不像原来所想的严重，代表们的思想情绪，即有显著变化。如说：“前两天可发愁哩，这下弄通了！”“一池水，一棒打个窟窿——开啦！”有的说：“做事做事，多有不是，人还能怕错哩？做错以后，再学好，才能把工作办好，谁还能没错咧！怎好的人也有一点差错！”代表们特别重视中农问题，也觉得最难办。他们说：“富农错订地主的不怕，错订破产的也不怕；为首是把中农错订了富农，把自己人赶到狼群里去，又拿了人家东西，这最难办！”“改正成分为首是中农问题，自己人闹了自己人，这得好好去做！”有的说：“人家中农有说话权利，这最难办！”有的说：“如今有了本本，有了老师傅了，好办！这就是咱们的办法，回去好好研究，有了底底就好办了！”“这本本尽说的是劳动，可见毛主席真爱咱劳动人！”在读分局补充草案时，代表说：“这越念越好办了！”念到草案第二项第四个问题时（即关于地主转化其它成分，如有底财，须向群众交出，经群众讨论通过，才能承认其所转化的成分），有的代表说：“我思谋的那几条也闹上去了”。研究到责任问题时，工作团向大家承认错误，说明过去订成分由于我们思想不明确，所以订错了一些。代表们说：“这也不能单怪工

作团，咱代表也有责任，贫雇农也有责任，大家都有责任。”代表们特别强调：“错是大家的错，不是几个人的错；改，也要大家改，不能几个人去改。”更强调在改正中不能追究个人责任，说某某成分是谁提的，让坏人钻空子，“咱们都闹成一块！”大家便接着咯吵改正办法，意见是：代表回去后，配合平分土地，“复查成分”，实际进行改正。先在代表中讨论“机明”，再在贫雇农小组、贫农团研究到底错了几家，大家意见“闹到一块”时，再在农会中讨论，通过后，个别提出，大会宣布。大家又提出了在改正中，第一，要咱们农民更加团结，大家都要负责；不要个人买好，防止坏人钻空子。第二，要改正真正错订了的，不要“该下的不下，不该下的乱下，出了大糊糊！”要做到既不要冤枉人，把成分提高，乱戴帽子，把羊赶到狼群里去，把自己人当敌人打；又不要把真正的地富降下来，弄得将狼混进羊群里来，咬了我们的羊，使敌人占了便宜，咱群众翻不了身。第三，咱们代表要铁面无私，认真负责，有的村庄订的不彻底，有包庇、遗漏的地富，这次改正中也要“改”出来；不要惜情顾面，反过来又闹不彻底。

代表们对各种被错订者，又咯吵下了办法：

（一）富农错订为地主的，代表们说：“好好给他强调劳动，劳动是好东西，怎也不要离开劳动。”对他说：“因为你过去劳动，我们看你和地主不同，我们是消灭封建剥削；你有封建剥削，所以要消灭你的封建剥削，这是对的；不过把你订高了些，因为你劳动，我们才给你下成分；以后你要好好劳动，跟上农民走。”大家意见：已经分配了的房子，可另由其他地主任处，拨出较好的让他住，贫雇农不必再撤出来。其他，再照顾他够吃就行了。多余的粮食已分配了，不必再退，因今年年景不好，可作为对贫雇农粮食的调剂。（注：应退给口粮种

籽，使其能够生产。)

(二) 错订破产地主的，代表们说：“强调他过去剥削过人，有的吃过剥削饭，有的踢弄了光景。”对他说：“现在我们农民念计你劳动，改你的成分，以后要好好劳动，和咱们一条心，不要上了真正地主富农的当！”

(三) 错订中农为富农的，代表们说：“这就要紧了，要好好向他赔不是。”对他说：咱们是一家人，这么一件翻天覆地的大事，免不了有错；一时疏忽，出了些岔子，自己人好办，大家原谅！”就吸收他参加农会，并退还东西。

以上各种问题，代表们在小组酝酿成熟后，即由领导上集中代表们的意见，把上述他们想出的正确的办法，经过系统化，并予以提高，在大会上向人家作了报告。因为是集中了大家意见，并且主要问题已在小组里搞明确，故代表听了说：“都是照咱小组里吵下的谱谱说的。”

(四) 错订成分的原因：主要是由于我们及干部思想不明确。第一，翻三代盘历史，将一些已真正转化为农民的订为地主或破产地主。第二，按铺摊摊，将一些富裕中农订为富农。第三，将一些有商业关系的中农订成富农。第四，个别地方将一些失去劳动力的鳏、寡、孤、独不得已而出租土地的错订成地主。个别村庄，由于干部思想不纯，“左比右好”，“宁左毋右”，怕说“包庇地主，立场不稳”等情绪，故问题较严重。在一区有两个这样的村子：一是罗夫做的下大林，五百余户的村子，订出地主富农一百来家。此次改正，发现中农错订富农者四十四户，中农错订地主者二十六户，中农错订“下降地主”者五户，贫农订破产地主者八户，富农订地主者十户，共错订九十三户。一是郭子秀做的定风庄，二百六十户的村庄订地富六十四户（因罗为地主成分，自己怕犯错误。郭为地方干

部，在三查中受到批评）。但这样的村庄，在一区仅这两个是特别严重突出的。另外一种较普遍现象是工作干部把定成分标准四条平列起来去做，不去根据具体情况很好分析研究，并对群众意见也倾听不够，因而犯了错误。个别村如下大林代表检讨时说：“当时只记住一句话：‘不能包庇地主！’有些订的不对的也看出来些，按他个人劳动，也没太剥削过人，光景也不太强；当时，一来是‘闹不机明’，二来怕人说包庇地主、富农，所以就不敢吭气！”由此可以看出：一方面在“左”的情绪中，代表与群众没有勇气提出来；另一方面反映了该村工作干部在订成分中走群众路线与倾听群众意见是不够的。

第二、关于平分土地问题

关于平分土地，由于春耕在即，平川节令早，故群众于斗地主后，急要求分地，以免误生产。原第一期发动的十二个村（七个行政村）于上月先行召开了一个联合代表会议，问题吵出很多，此次会议，即将原十二村的代表，划编到各支点小组中去。讨论前，先读《土地法大纲》、《告农民书》的平分土地的分配原则部分，后读报纸一月二十四日《关于最近分配土地中的几个问题》的社论，然后各组自由喀吵，提出问题，大家解决。吵了两天两夜，事实证明：只要群众真正掌握了党的政策，自己就能够把问题解决的很好。最后领导上集中了各组所提出的及所解决的问题，经过系统提高，向大家作了报告。

大家所提出及所解决的问题如下：

第一类，关于土地分配中的计人口及其他等问题。

一、恶霸地主与恶霸富农的分地问题。大家提出，按《告农民书》规定其本人不能分给土地与财产，但又提出其家属是

否应该分地？一般分一份还是分一份赖地？最后大家意见，其本人与其家属还是应该区别。如其家属并未犯罪作恶，可按一般地主富农待遇。至于确定其为“恶霸”，须经全行政村农民大会讨论通过。至于一般地主富农的土地分配，大家意见是：要使“富农能生产，地主能生活”。

二、一般地主富农的分地问题。原群众普遍意见都是恩赐他一小部分赖地，数量也不足维持生活。他们说：“让狗×的也受受咱农民的苦处，叫他们掏烂沙地去！”读了报纸社论后，给代表们思想上解决了问题。他们说：“对着哩！要够他吃的。不然，他们偷咱们，要的吃，还得剥削咱们。”“他要没活法，狗急跳墙，闹得村子里不安，对咱们还是个不利！”

三、地主富农出身，为人民事业牺牲的军人与干部，牺牲者应分得一份地。大家说：他对咱人民事业有功，他家庭的封建剥削和他本人给人民办事应该分开。最后决定按一般烈士待遇分地。

四、二流子问题。大家说：“不要随便给人家戴二流子帽子！一戴上，人家兴败了，闹生产就不起劲。”对真正二流子，一定要照《告农民书》上面说的不给地权。但大家说：一要好好改造，把他组织到劳动中去，强制他戒大烟，提高他成家立业的信心，慢慢使他走上正路，真正改造以后，再经群众讨论通过，才给地权。

五、去年阎匪侵袭时，被敌强迫抓走的农民，其本人应给分地；自愿投敌的本人不分，其家属仍按一般农民分地。

六、代表们提出：农村中有少数人为了逃避兵役，本人躲藏不见，给不给分地问题，大家说：这是因为“脑筋不开”，要好好给他家里教育，限日期把他本人叫回，才给分地。如万一不回，把他应分之一份地，交农会暂为保管，本人回村后，

再正式分给；如确已参加解放军或党、政、民机关，取得证明后，即给予分地。代表们并提出：有些人为躲避兵役，从这村躲藏到那村，应在平分土地中加以整顿，否则，既误生产，又减少抗勤力量。

七、解放军军人，家中已无亲属者，代表们认为：其本人虽在部队，应分得一份地，由农会代为经营管理，每年所得，除应交公粮外，由农会交其本人或代为保管，其本人年老，残废或复员时，可作为成家立业之基础。代表们认为：这样做不仅可以提高其本人更坚决地为人民作战，而且可以直接巩固部队。

八、讨论《土地法大纲》第十条第五项关于国民党军队官兵分地问题时，代表们提出：“阎顽军队中的下级士兵，在平分土地时应动员他家属写信叫回，如在分地时回来，其本人也给分一份地。”代表们说：“这是为了‘消化’阎锡山军队，比十万兵打他还厉害！”

九、日寇占领期间，因负担繁重，使不少中贫成分农民被迫逃往大同与绥远等处，其主要人或全家均已逃亡在外，大家一致意见：此种情况，应该分得土地，争取他们回家生产，壮大解放区力量（有的已捎信要求回家）。

十、计人口中，提到未娶媳妇、未嫁闺女、已怀孕未生的小孩如何分地等问题，大家意见：分地时媳妇尚未娶过者不分，未嫁的闺女应分，未生的小孩也不分。总之，按分地时实有人口计算。

十一、讨论“鳏、寡、孤、独”问题时，有的代表提出：有的人家，有几个儿子，已分家，留下一个老汉或一个老婆单独生活，是否能按“鳏寡”待遇？大家意见：这样情况，不能称作“鳏寡”，应按普通一口人分地。又有一种“鳏寡”情况，

本人年老，并无亲生儿女，但有本家“近门”，大家意见：在分地时，应与其本家“近门”说明：如他负责赡养老人，该老人就不按“鳏寡”待遇分地；老人死后，该一份地即归赡养人所有，如其本家“近门”不愿负责，即按“鳏寡”待遇分地，老人死后，地归农会。

第二类，土地分配中可能引起的纠纷。

十二、有几种情况可能引起纠纷，大家提出了以下的一些问题：

(一) 地主富农在其他村买下的土地（如南阳店地主在定风庄置有三四顷土地，南阳店群众要求分配，定风庄群众有意见）。

(二) 其他村买下本村的地或租种本村的地（如上阳武买了东野庄的地，东野庄租种了下默都的地）。

(三) 主要是“外册地”问题。所谓“外册地”，是水地村的特殊情况，如东野庄买了后沙城的地，地属东野庄，但仍用后沙城的水；在旧社会一切摊派、纳粮仍属后沙城，故对东野庄说，这部分土地称为“外册地”，不属“本册地”（或称“外槽地”、“本槽地”）。

上述问题的解决办法，大家的意见是：

(一) 隔村买地，地在哪村即归那村（因两村距离远，探不上）。

(二) 邻村的“外册地”关系解决原则有三：一、地多地肥村，照顾地瘦地少村；二、地靠哪村即归那村，但距离较近的村，如耕种便利时，也可以插花种；三、地的四边靠哪村即归那村（如该地的四周均为石封地，该地即属石封村）。但主要的是第一点，必须以天下农民一家人的精神，以富照顾穷、多照顾少、肥照顾瘦的原则解决。

（三）上述可能引起的纠纷，如属同一行政村，即由行政村委员会统一解决；如属不同行政村，可由当事行政村组织临时联合代表会共同解决，或经区代会常委会解决。

第三类，对中农土地的抽补问题。

十三、中农土地不够者补足。土地长余应抽出一部分的中农，大家认为不能抽好地过多，不然，“人家就不和咱们一条路线上站了！”并且应以说服自愿为主，劝他说：“多贪揽不如少作务，你有底垫，作务更细些，收成差不多，负担也减轻了。”有的农民主张抽富裕中农的麦子地，大家不同意。

第四类，联合分配问题。

十四、一定坚持以行政村为单位联合分配。大家说：“要拿起天下农民一家人的精神办事，瘦肥少多大家照顾；代表带头，大公无私，不要尽说自己本村地少、地赖、产量低。”

（一）水旱地互相调剂，但水利暂不动，决定“水跟地走”的原则，按：崞县一区有阳武河水利，共灌溉十八村，旧日因争夺水利常肇人命。相传曾由北京朝廷派大员调处规定，各村立有石碑，但极不公。如有些村地少，每月能使水两日，有些地多村反只每月浇水一日。此次平分土地，使水吃亏的村庄要求改变这种不合理情况（有的村地少水有余，有的村地多水不足），但因时间紧迫，整个水利问题，一时无法仓卒合理变动，故确定“水跟地走”的办法，如贾陀与上大林为一个行政村，贾陀地多水少，上大林地少水多，两村距离仅三五里，贾陀愿意拨出多余土地，但要求上大林分水；上大林宁愿保持原有水量，不要贾陀的地。大家讨论结果，决定水暂不动，两村水旱地平均分配。如贾陀农民分到上大林水地，水即跟被分的地走。

（二）组织行政村丈地、评议、分配委员会，联合统一分

配（水地村大多距离三五里相挨。如距离过远，没法调剂时，可移民）。

第五类，丈地与评等级（评产量）。

十五、水地土贵，“寸土必争”，土地产量又悬殊极大，每亩有从一斗至石数之差，故对丈地与评等极为重视，认为是平分土地能否公平合理的关键。现各村已开始丈地，有的已丈二遍。如大牛堡，连续丈了三次，先用“步弓”，后用“天竿”（竹竿），再用绳索，三次对比，最后确定准数。下默都用绳索丈地，每天检查绳子一次，因第一天是新绳，第二天即长二三寸。绳头挂红布作记号，防止偷换。并规定本人不能用绳子丈自己地，防止紧松作弊。事先并各户登记地亩，在地边插木牌标明数字，以便参考。

评等级：因川地产量悬殊，大家意见按通产分等。有几种情况：少数村庄如阳武等，全为水地，等级易评；大部分村庄水旱夹杂，需分别评等；靠边坡村庄地分几类：水、平、坡、山，评等级时更为复杂。大家意见：平川水地按地亩分配，因地质悬殊感到困难，故主张按产量分配，不按地亩分配。领导上为使丈地确实，互不隐瞒，强调提出复查，责成各丈地小组长及代表对所丈量之一段地负责，规定盖章或按手印，以示负责，并以便复查时发现问题追究责任。

第六类，平分土地必须成为群众运动。

十六、大家讨论认为分地人人关心，要把所有群众发动起来。

（一）代表回去，先开代表会，再开贫农团会，再开农民大会，把所有的人都动员起来，组织起来。丈地的丈地，评等的评等，计口的计口；人人参加，分头下手；代表领导组长，组长领导组员，“一级赶一级，越赶越紧！”

（二）主要靠思想动员，把大家发动起来：春耕在即，抓紧分配土地，既要分得快，不误春耕；又要分得好，公平合理，“地是命根子”，“分得好坏，万年祸害”，只有大家起来丈地、评等、计口，大家讨论分配，才能丈好、评好、计好、最后分好。

（三）规定纪律，定好制度。纪律要大家自己定自觉遵守。分配土地期间，为大家服务也即为自己服务。开会要到，有事要请假，各种工作要认真。开会不到，不负责任的人，要受到大家批评。

关于纪律问题，这次代表们极强调，他们说：“现在有少数贫雇农成了爷爷啦！一说开会，中农们倒欢欢来了，他们就不来。批评他，就在背后说：咱是贫雇农，看能把我怎？！”代表们说：“纪律原是为少数‘奸顽’人，但对贫雇农还是要多响雷少下雨。”领导上也指出应主要的加强教育，提高觉悟。

第七类，其他。

十七、已有村庄丈地时将渠、圪垯、地道等除外，平川原有“一亩种八分”之说，应该统一，实事求是，按实际土地面积丈量。

十八、城区代表提出：城关附近之飞机场，去年已种上，是否可分？后又扯到铁路路基、火车站站基等。大家最后决定：上述飞机场、铁路、火车站等，将来我们还要建设，一律不分，飞机场仍可调剂耕种，但地权归公。

十九、各村土质极劣、产量极低之烂沙荒地，不在平分土地之内。

二十、要求政府制发土地证。此问题，原十二村开代表会时，代表们提出：在平分土地后，应该废除旧“红契”，发给新土地证。但单是废除地富的旧“红契”、抑或连同全体农民

的一齐废除？引起争论。最后决定，回去与群众商量。下默都代表回村后，在农民大会上提出，中贫农一致主张全部废除。理由是：一、旧“红契”是老顽固，不是咱们的东西，在旧社会里咱农民为它受过千灾万难，应打倒。二、平分土地后，地与契已不相符合，“不投了”。三、即使地不动，实丈的地数与旧契也将不符，“不准了”。因此大家同意：旧“红契”一律打倒，由政府制发咱们自己的新土地证。

二十一、代表提出：有不少古坟古墓，有占土地十几亩到几十亩地。大家意见：这些古坟，大多属于地主的，在平分土地时，经群众讨论平坟分配。我们提出头年不征公粮。

第三、整顿组织（改造政权） 健全与巩固组织问题

代表们用了一天一黑夜时间咯吵了组织问题。从发动群众、普遍选举代表以后，农村中旧的机构已为农民一脚踢开，村政权实际上已为代表会所代替，旧村干部，有的被撤职审查，有的被暂搁一边。一切权力归到了代表会。农民们说：“行政村成了空机关啦！”村代表从天亮忙到深夜，代表会、贫农团、农民大会等各种会议不断进行。除领导斗争与分配外，还需处理行政与群众的一切日常事务。自从打倒地主以来，农民中民主空气极高，但却发现一种小偏向：即代表们凡百事都要请示“掌柜”（即群众），有时为一小事开了一个农民大会。虽因平川集中，往往一个行政村即一村，但终究浪费群众精力。代表们说：“瞎汉办事可难哩！”要求整顿组织。讨论下几个问题：

一、健全代表会进行分工：自斗争以来，各村代表会均采“一锅粥”办法，遇事大家商量大家做。好处是大家动手，大

家负责；坏处是乱，“头绪不清”。这次大家意见是：由代表中产生代表委员会，处理日常事务。每村九人至十一人，正副主任一律改为正副主席。代表们说：“毛主席领导咱农民是最高主席，咱们是在毛主席领导下的小主席！”代表委员会兼村行政委员会，村公所名称一律取消，改为村政府，代表委员会正副主席兼村政府正副主席。

讨论到村主席问题，开始代表们感到“穷人当家”，困难很多：一、“通天瞎棒”，办不了事；二、上怕犯了政策，下怕得罪群众；三、最主要的是家里困难，没柴没水（不少代表一直忙了三四个月，连柴也顾不上打）。经过长时争吵，搞通了思想，觉悟到“咱穷人翻身，千年难遇！”群众费了多少心思选举了咱，刚上了阵，就泄了气，这是不对的。最后说：“只要我一不贪污，二不自私，公心为群众服务，也不怕犯政策，也不怕得罪人！”又说：“咱瞎汉管天下，眼瞎心不瞎！请上个书记，借用他两只眼。”可见摧毁旧机构，农民当权，有不少困难，但只要坚决撑腰，提高了思想觉悟后，他们会坚强地排除万难自己起来当权的。因为这是农民民主问题，农民要求民主，特别是低层贫雇农，他们在旧社会长期痛苦的经历中，很容易体会到自己当权的重要。他们说：“咱们闹了一场，初翻了身，现在不干了，这是为甚呢？”显然，农民觉悟以后，不仅要求获得经济果实，而且要求获得政治果实。

其次，关于米津贴问题。旧制：每行政村规定三人至五人脱离生产，每月津贴米四十五斤。这次讨论有三种意见：一、正副主席、书记三人脱离或半脱离生产，领半津贴。二、正主席、书记、民兵队长三人领米津贴。三、领三个人的津贴，根据具体情况补助五六个人。但最后确定：因现正平分土地，代表与群众一样都参加运动，人人工作，目前不需领津贴，待土

地分配完毕后再研究。

二、更进一步整编队伍，纯洁贫雇农内部，建立及巩固农会，在平分土地中健全与巩固一切组织。各村贫农团已于斗争前后先后建立，并初步在农村中形成骨干力量。贫雇农与农民代表均经一再审查，一般说是纯洁的。个别村子尚不够纯洁（如前述上申村等村）。大家讨论说：在平分土地中，谁好谁赖都要露出来。要巩固扩大贫农团，并且要团结中农把农会搞好。有些村中农成分代表在讨论到农会问题时说：“这下就对了，以前你们干巴巴就两块骨头，把农会成立起，有骨头也有肉了。”讨论时，北贾支点代表提出：要成立农会，先要作个“帽子”，即先要定出参加条件。咯吵结果，定出四条：一、拥护穷人翻身，拥护毛主席、共产党。二、要分出里外，不在外面乱“反映”，不能两瓣心。三、忠实可靠，和咱农民一条心。四、要好好劳动，真正二流子不要。又定出纪律四条：一、积极工作；二、开会到会；三、不能说坏话破坏农会；四、不准和地主勾搭。成立办法：先在代表会讨论，把条件、纪律研究后，将全体农民“滤一滤”，看谁能参加，打个底底；然后开贫农会，再开农民大会；把成立农会的道理向大家说“机明”，发动大家自动报名，再经贫农团与大会一个个审查，把纪律与条件同时宣布，看他能不能接受，然后才允许正式参加。

大家说：“平分土地中，谁的骨头都能看清！”谁公正，谁自私，谁积极热心，谁各管自己，都会显露明白。因此，这又是教育群众、提高群众的关键。应该大大发扬大公无私、天下农民一家人的思想，克服自私、村本位等各种有害于平分土地的落后思想。这次会议，领导与代表均强调“公心”问题。代表们说：“不管你丈地、评等闹得怎嵌（合适的意思），短个

‘公心’提甚甚也不顶！”“甚不甚公心为第一！”

在平分土地中，不仅要整顿组织，而且要提高农民思想，要使平分土地与斗地主一样，成为广大群众性的运动；要在运动的每一个细节中，工作干部不仅要向农民学习（不学习无法领导农民，并无法使工作前进及胜利完成平分任务），而且要随时随地教育农民，提高农民的政治、思想、阶级觉悟。

第四、会议的领导方法与缺点

这次会议，更明确地采取了群众路线的领导方法，自始至终坚持了“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的领导方针，既向群众学习同时又教育提高群众。因而，会议本身也是一种很好的学习，更体会到只有坚决相信群众，相信群众的无限创造能力，坚决依靠群众自己起来解决自己问题，才有真正的群众路线。总括的看，这次会议，工作干部的任务只有下列几个：一、忠实正确宣传党的政策。二、善于启发诱导发挥群众创造智慧。三、善于发现及支持群众的正确意见。四、也须善于与群众中部分人某些问题上所表现的落后意识作教育和作适当的斗争，为群众的正确意见撑腰，才能团结与提高群众，五、最后集中群众意见，经系统条理予以提高后，再回到群众中去。

这次会议，便是采用上述方法进行的。无论关于改正错订成分、平分土地、健全与巩固组织等均如此。比如研究平分土地问题，先由工作干部正确讲解了三个文件，然后分支点咯吵。由各村代表提出问题，大家讨论解决。会议极为活泼自由，每夜支点会议就像一窝蜂房，吵成一屋。一个问题提出后，大家咯吵，直到问题明确。中间定有争论，如“外册地”问题，争论很多，各持一见，其中并引起联合分配问题，牵涉

到水利问题，相持不下时，领导上提出“根据天下农民一家人思想是：地瘦的照顾地肥的呢？还是地肥的照顾地瘦的呢？地多村照顾地少村呢？还是地少村照顾地多村？”提醒了大家，把问题解决了，最后便将各支点所提出与解决的各种问题集中，向大家作了报告，大家说：“这下才闹机明了！”

这次会议，现在看起来，主要问题解决较细致明确。缺点是内容过多，又讨论了公粮工作与支援前线等问题，农民记不住，临走时，都要求抄个单单。他们说：“一提头，就记起头尾来了。”

以上是此次会议的主要情况。每个村的具体材料，因县大，干部少（现一区与城区只留七人），每个干部负责四五个行政村，在反映材料上确有困难。干部水准低，总结能力又差，这是个问题。以上做法是否对？希望给以指示！此致布礼！

谭政文

二月八日

根据一九四八年三月二十四日、二十五日
《人民日报》刊印。

附二：平山老解放区土改经验

（一九四八年二月二十七日）

（新华社晋察冀二十七日电）晋察冀平山老解放区土改中，创造了整党与发动群众相结合的范例，兹特扼要介绍其经验供

各地研究参考。

平山县是一个包括解放了两年半的半老区和解放了十年以上的老区的地区。在老区，经过了抗战中的减租减息，在半老区则经过了抗战胜利后激烈的反奸清算；但不论在老区和半老区又都经过了土改和复查运动，新的富、中农经济已占相当优势，贫雇农的比例已相对减缩。在老区，无地和少地的农民一般的只占百分之三十到四十，真正缺地，特别缺乏好地和近地的农民，则只占百分之二十左右。在半老区，无地和少地的农民，亦只占百分之四十左右。而占有较多和较好土地的地主富农，则差不多全是党员干部的家庭，和三三制的党外人士。旧富农虽拥有比斗争过的地主较多的土地，但比新富农甚至比富裕中农还少。不少农村党又混进了地富分子和流氓分子，把党的支部变为宗派小集团，为非作歹，欺压群众，造成了广大群众的不满情绪。因而此次土地改革，不仅是一个社会问题，同时也是一个党内问题。在没有适当处理这种问题并找到具体解决问题的办法前，就发生了以下各种偏向：第一，是群众自动起来斗争坏的党员干部。在不少地区，已有一些党员干部被捕、被打，造成一般党员干部中的惊慌。第二，是已受打击的地主富农阴谋乘机报复，煽动群众对党员干部胡乱斗争。第三，是工作团机械的坚持先斗地主再解决干部问题，硬把解决土地问题和民主运动机械分开；或者制止群众对党员干部的斗争；或者将群众反对的大批党员干部当作“石头”搬走，造成脱离群众的情况。第四，是工作团利用权力，强制群众对斗过的地主再来斗争，企图掀起所谓“高潮”，制造所谓“轰轰烈烈”，结果必然要犯“左”的错误。

平山把土地改革与整党民主运动结合起来以后，创造了老解放区发动群众平分土地的宝贵经验。土改同整党结合的主要

形式，开初就是公开党的支部，在广大群众援助下进行整党，把党的会议与群众大会合而为一。其次，就是从乡到县建立了人民代表大会的系统，并赋予一切权力。开始时，支部也是关门查阶级、查作风及消灭宗派。但是开了七八次，均无效。后来把门打开，首先吸收非党贫农参加，接着吸收非党中农也参加。参加会议党员二三十人，非党农民七八十人，改变了过去农村支部开会时那种神秘性。最后，打破了坏分子隔离我党与群众联系的障碍，使得每个党员的阶级思想作风行为，在群众对证下，受到查清，并由群众提出处理好坏党员的意见，支部当即接受，该奖者立即奖励，该罚者马上处罚，一切坏分子只有改过自新，一切小宗派就会立即瓦解。这种会有时连续进行二十四小时，群众都不愿散会，情绪之热烈，可见一斑。群众认为，只要党不再包庇自己的党员，干部接受群众的意见、处分、教育，就没有任何顾虑的和党站在一起了。他们说：“这下可与毛主席通气了，可成了真毛主席党了。”因此，农村党的公开，并接受群众意见改造教育党员，不是简单的技术问题，而是严重的政治问题。由于过去农村党的秘密，使得坏分子把党的领导者与群众的联系隔断了，今天在老解放区公开党是改善我们党与群众关系的重要关键。这种整党的民主运动，有以下几种好处：第一，这是党的支部大会，是讲道理查事实的，被邀参加的非党农民，受到党的尊重，有充分讲话、证明、提意见的权利，因此非党农民也就加倍尊重党的领导。在一般群众大会上，某些农民那种出气报复、漫骂乱打的情绪，自然会被治病救人、批评提意见的精神所代替。而且由于党在会上及时的批评和处分了他们所反对的坏的党员干部，奖励和提拔了他们所拥护的好的党员干部，使得非党群众对党员干部的某些积怨，不仅有机会充分申诉，而且能得到满意的解决。

而在党的领导下，又能摆脱一般群众大会上的被动状态，而获得了既能发动群众又能照顾党员干部的两全其美的主动处理党内问题的可能。这样，党员干部也能诚恳接受批评，自动改正错误，对党员干部以及对广大群众的教育意义都较深刻。第二，这样的支部大会，由于有广大的非党群众参加，与充分的批评权利，因此就具有群众大会的压力，使得任何错误都无法隐瞒欺骗和狡赖。再加上强有力党的领导，能够了解全盘情况，细密分析问题，并予被批评的干部以发言说理的机会，说明他们的某些错误是要上级负责，上级当时也可替他作证，这样就可分清责任，使得一切问题都能获得实事求是的解决，避免群众单纯片面的观察党员干部的缺点。第三，用这种党内动员说服与群众民主力量相结合的方式，要地主富农出身的农村党员干部交出土地财产来，也会比一般的把他们交给群众大会去斗争的方式要更适当些。

根据一九四八年二月二十九日《人民日报》
刊印。

附三：陕甘宁绥德县老区黄家川调整土地的经验

（一九四八年二月二十八日）

（新华社西北二十八日电）陕甘宁边区绥德县义合区三乡黄家川村按产量为标准以抽补原则，满足了贫雇农的土地要求，并巩固地团结了中农。

该村共有七十五户、三百三十三口人，内战时为游击区，

土地未被分配，一九四〇年，进行过一次“并地”（即由农民主持把地主土地分配给农民耕种，租子减一半，是永佃性质），去年春天进行过一次比较彻底的土改，将地主余土地按人口分给无地少地的农民，消灭了无地户，此次抽补前，全村三户地主二十四人每人平均一垧六堆三（按当地一垧为八堆约合三亩）。三十一户贫雇农，一百一十三口人，每人平均一垧六堆四。五户富裕中农，三十二口人，每人平均二垧半。三十六户中农，一百六十四口人，每人平均两垧又半堆。从数量上看，土地问题已基本解决。所以运动开始时，贫雇农因急欲求得地主的粮食和浮财，曾认为：“土地没分头”，工作组也并不清楚，只在土地数量上考察了一下，觉得平分发生困难，因三户地主中只能抽一户的土地，而中农却至少要动二十户，贫雇农也要动八户，对满足贫雇农及团结中农发生问题。后经发动群众深入的登记土地和调查，开始以农会的两个委员吸收五个熟悉土地情况的公正农民，组成土地小组，每天召集二三十人，逐户登记，先由本人在场报告，众人帮助计算，当场登记及审查通过，最后交全村大会复审。先后经群众三次反复审议，才发现不仅山地有好坏，川园地也有好坏，并有远地近地的差别，同时发现了不少的公地、合作社地、绝户地，以及去春土改中分配不公的情形，如把典地转为死契地，有两户多得了四倍半土地。经过了这样较精密的计算，发觉各阶层土地产量相差很大。

如地主每人平均为九斗八，富裕中农为八斗四，中农为六斗八，贫雇农则只有六斗六。地主的土地，百分之七十以上是好地和较好地。贫雇农的土地百分之五十二是坏地，百分之十八是较坏地，有五户完全种着最下地和较下地，有六户百分之九十以上是最下地，九户没有园子，九户园子太少；中农中有

七户百分之九十以上是坏地和较坏地，八户没有园子或园子太少，但一户七口人的地主，则拥有一百六十畦园子（约合四堆），有一户富裕中农占有全村六分之一的园子。

这一计算结果，大大启发了贫雇农，当开始形成力量时，便勇猛向地主斗争，声势很大。工作组支持了他们，这时中农表面都赞成彻底平分。但当他们都参加了农会，把地主斗倒而接近分配的时候，有些长余土地的中农就表示：“彻底平分是对，就是不好办。”中农黄宪常说：“如果抽了咱的地，明年要当二流子。”这些反映，促使工作组仔细研究中农的心思，经挨户走访，启发他们说心里话，召集他们单独开会谈心事，诉苦，慢慢的发现原来完全同意彻底平分的中农，实际上都有着种种顾虑，如：（一）怕动了坟地、养老地；（二）怕分了祖业地；（三）怕把土地分成小块；（四）劳动好、作务好的，不愿意再动。针对这种情形，工作组赶紧解说抽补方法，调剂土地不是打乱一切土地平分，并从废除债务，减轻中农负担，巩固边区以及打垮蒋匪，鼓励他们帮助贫雇农翻身。同时加强对贫雇农宣传团结中农的重要，要他们懂得领导中农又懂得向中农让步。两方面单独开了谈心会后，又合在一起开大会。反复解释讨论了土改的两条基本原则：满足贫雇农要求，和团结中农。最后共同商量本村土地如何分配。经过双方这样深入的讨论，引起了中农自动“欢迎”土地（即自动拿出之意），如黄登堂在旧社会时欠了很多债，因革命废除债务而翻了身。近几年又欠了些债，这次又废除债务，他说：“我两次靠革命维持了中农，我知道穷人的苦，我愿意把多余的园子和山地‘欢迎’出来帮助穷弟兄翻身。”就这样，有十七户中农“欢迎”出三十七垧地。但地有长余的中农黄宪常、黄宪曾却不开口，贫农黄维治，有园子有川地又有好山地，还提出要分得园子，

工作组便又把毛主席对中农要适当让步的意见向大家解释，启发大家根据本村情形和毛主席的指示去酝酿三天。当时正是冬季生产刚刚开始，从此，三二十个人便聚在一起捻毛线，拉谈，争论，从来不多说话的黄继父也参加了争论，大家批评黄维治“太自私”，“你半斤油瓶还要装一斤，就满得溢出来”。又批评黄宪曾说：“只顾自己不管别人。”这里在拉谈满足问题，那里在谈团结问题，到处在讨论。

另外中农黄朋亮“欢迎”了又后悔，农会允许他撤销，第二天他受他侄子的鼓励又“欢迎”出来，第三天又撤销。直到最后他想到旧社会所受的苦处，想到他“欢迎”了少量土地，而他的侄子外甥都能得到土地，才又决心“欢迎”出来。至此，全村进行调剂土地，经群众反复酝酿，按照全村平均产量及人口，并照顾贫苦和老弱残废，实行抽肥补瘦，抽多补少，先动用地主土地，公地，不足时再动用中农“欢迎”出来的土地，计：（一）从地主土地中抽出十七垧六堆半。（二）拿出公地、合作社地、绝户地十三垧七堆。（三）修正去年分配不公之地五垧七堆。（四）“欢迎”土地的十七户中农动用了七户共十七垧三堆。其余十户的土地都退回。黄朋亮“欢迎”的土地也退了回去。动用的七户中农（其中五户为富裕中农）“欢迎”后另分配了斗争果实和调剂了园子，从这四方面共抽出土地五十五垧弱，除补给地主户较少地九垧七堆（另有贫雇农换给六垧二堆）外，其余分配给了三十六户（约占全村户数的百分之五十），共一百三十七人（占全村人口的百分之四十），满足了二十八户贫雇农，八户中农的土地要求。全村（也即是全乡）基本上达到拉平。地主每人平均产量六斗八升四，富裕中农七斗零三合，中农七斗，贫雇农和老弱残废七斗六升。全村每户都有园子，也都有好地。去年分配中有五户地分散成小块，现

也兑成了大块。自开始至分配完，前后共二十一天，（调查登记九天，群众反复酝酿分配七天，公布复审及修正五天。）对这次分配土地，群众都满意的说：“这回才真正彻底了”，贫雇农说，“这回真满足了”。八户中农分得土地十垧二堆，生产情绪很高，七家合伙买了两头耕牛，大家都在积极筹划种籽准备生产。至于抽动土地的七户中农，另分配了果实及调剂了园子地，并废除债务，减轻负担，有失有得，并不影响其生活，所以他们都异口同声的说：“咱们是真心‘欢迎’出这一点地。”

根据一九四八年三月一日《人民日报》
刊印。

注 释

(1) 指李井泉。

关于情况的通报*

(一九四八年三月二十日)

毛泽东

一、最近几个月，中央集中全力解决在新形势下面关于土地改革方面、关于工商业方面、关于统一战线方面、关于整党方面、关于新区工作方面的各项具体的政策和策略的问题，反对党内右的和“左”的偏向，而主要是“左”的偏向。我们党的历史情况表明，在我党和国民党结成统一战线时期，党内容易发生右的偏向，而在我党和国民党分裂时期，党内容易发生“左”的偏向。现在的“左”的偏向，主要的是侵犯中农，侵犯民族资产阶级，职工运动中片面强调工人眼前福利，对待地主和对待富农没有区别，对待地主的大中小、恶霸非恶霸没有区别，不按平分原则给地主留下必要的生活出路，在镇压反革命斗争中越出了某些政策界限，以及不要代表民族资产阶级的党派，不要开明绅士，在新解放区忽视缩小打击面（即忽视中立富农和小地主）在策略上的重要性，工作步骤上的急性病等。这些“左”的偏向，在过去大约两年的时间内，各解放区都或多或少地发生过，有时成了严重的冒险主义倾向。好在纠

* 这是毛泽东为中共中央写的对党内的通报。在这以后，中共中央就离开陕甘宁边区，经晋绥解放区进入晋察冀解放区，在一九四八年五月到达河北省西部平山县的西柏坡村。

正这类偏向并不甚困难，几个月内已经大体上纠正过来了，或者正在纠正着。但须各级领导者着重用力才能彻底纠正此类偏向。右的偏向主要是过高地估计敌人的力量，惧怕美国大量援蒋，对长期战争有些厌倦，对国际民主力量的强大的程度有些怀疑，不敢放手发动群众消灭封建制度，对党内成分不纯和作风不纯熟视无睹等。但这类偏向现在不是主要的，改正亦不困难。最近几个月，我党在战争、土地改革、整党整军、发展新区和争取民主党派等方面均有成绩，在这些工作中所发生的偏向有了着重的纠正，或正在纠正中，这样就可以使整个中国革命运动走上健全发展的轨道。只有党的政策和策略全部走上正轨，中国革命才有胜利的可能。政策和策略是党的生命，各级领导同志务必充分注意，万万不可粗心大意。

二、由于对美国和蒋介石存着某种幻想，对我党和人民具有足以战胜一切内外敌人的力量表示怀疑，并因此认为所谓第三条道路尚有存在可能、将自己处于国共两党之间的中间地位的某些民主人士，在国民党的突然的攻势之下，使自己处于被动地位，最后终于在一九四八年一月间采用我党的口号，声明反蒋反美，联共联苏。对于这些人，我们应当对他们采取团结的政策，对他们的某些错误观点则作适当的批评。在将来成立中央人民政府时，邀请他们一部分人参加政府工作是必要的和有益的。这些人的特点是从来不愿意接近劳动群众，又习惯于大城市的生活，不愿轻易到解放区来。虽然如此，他们所代表的社会基础，即民族资产阶级，却有其重要性，不可忽视。因此，应当争取他们。估计要待我们有更大的胜利，夺取几个例如沈阳、北平、天津那样的城市，共产党胜、国民党败的形势业已完全判明以后，邀请他们参加中央人民政府，他们可能愿意来解放区和我们共事。

三、本年内，我们不准备成立中央人民政府，因为时机还未成熟。在本年蒋介石的伪国大开会选举蒋介石当了总统，他的威信更加破产之后，在我们取得更大胜利，扩大更多地方，并且最好在取得一二个头等大城市之后，在东北、华北、山东、苏北、河南、湖北、安徽等区连成一片之后，便有完全的必要成立中央人民政府。其时机大约在一九四九年。目前我们正将晋察冀区、晋冀鲁豫区和山东的渤海区统一在一个党委（华北局）、一个政府、一个军事机构的指挥之下（渤海区也许迟一点合并），这三区包括陇海路以北、津浦路和渤海以西、同蒲路以东、平绥路以南的广大地区。这三区业已连成一片，共有人口五千万，大约短期内即可完成合并任务。这样做，可以有力地支援南线作战，可以抽出许多干部输往新解放区。该区的领导中心设在石家庄。中央亦准备移至华北，同中央工作委员会合并。

四、我南线各军，即山东兵团九个旅，苏北兵团七个旅，河淮间兵团二十一个旅，豫鄂陕兵团十个旅，江淮汉水间兵团十九个旅，西北兵团十二个旅，晋南豫北兵团十二个旅，除江淮汉水间刘邓⁽¹⁾兵团的主力因白崇禧集中兵力向大别山进攻，未获休整，到二月底才抽出一部到淮河以北休整外，其余各兵团均在十二月至二月间作了休整。这是过去二十个月作战中的第一次大休整。这次休整，采取群众诉苦（诉旧社会和反动派所给予劳动人民之苦）、三查（查阶级成分，查工作，查斗志）和群众性练兵（官教兵，兵教官，兵教兵）的方法，发动了全军指挥员战斗员的高度的革命积极性，教好了或清除了一部分军队中的地主、富农分子或坏分子，提高了纪律，讲明了土地改革中的各项政策、对待工商业和知识分子的政策，发扬了军队中的民主作风，提高了军事技术和战术。这样就使得我军极

大大增长了战斗力。现在除刘邓兵团的一部尚在休整外，各兵团均已与二月底三月初先后开始新的作战行动，并在两星期内歼敌九个旅。北线各军，即东北兵团四十六个旅、晋察冀兵团十八个旅、晋绥兵团两个旅，在冬季则大部作战，一部休整。东北兵团，利用辽河结冰，举行了三个月作战，歼敌八个旅，争取敌一个旅起义，攻占彰武、法库、新立屯、辽阳、鞍山、营口和四平街，并收复吉林。该兵团现已开始休整。俟休整完毕，或打长春，或打北宁路上之敌。晋察冀兵团休整一个多月，现已向平绥线行动。晋绥兵团数量较小，其主要任务是对阎锡山起钳制作用。总计我军现有南北两线大小十个兵团，正规兵力已达五十个纵队（等于国民党的整编师），一百五十六个旅（等于国民党的整编旅），一百三十二万二千余人，平均每旅（三个团）人数八千左右。此外，尚有非正规军，包括地方兵团、部队、游击队、后方军事机关、军事学校等在内，一百一十六万八千余人（其中作战部队占八十万人），全军总计为二百四十九万一千余人。而在一九四六年七月以前，我们只有正规军二十八个纵队，一百一十八个旅，六十一万二千余人，平均每旅（三个团）人数不足五千；加上非正规军六十六万五千余人，总计一百二十七万八千余人。可以看出，我们的军队现在是壮大了。旅的数目增加不多，每旅的人数却大为增加。经过二十个月作战，战斗力亦大为增加。

五、国民党的正规军，从一九四六年七月至去年夏季，是九十三个师，二百四十八个旅，现在则有一百零四个师，二百七十九个旅的番号。其分布是：北线二十九个师，九十三个旅（沈阳卫立煌十三个师，四十五个旅；北平傅作义十一个师，三十三个旅；太原阎锡山五个师，十五个旅），约五十五万人。南线六十六个师，一百五十八个旅（郑州顾祝同三十八个师，

八十六个旅；九江白崇禧十四个师，三十三个旅；西安胡宗南十四个师，三十九个旅），约一百零六万人。第二线九个师，二十八个旅（西北区，包括兰州以西地区，四个师，八个旅；西南区，包括川、康、滇、黔，四个师，十个旅；东南区，包括长江以南诸省，八个旅；台湾，一个师，两个旅），约十九万六千人。国民党正规军番号增加的原因，是因为国民党军大量被我军歼灭，并由战略攻势转入战略守势之后，甚感兵力不足，因此将大量地方部队和伪军升级或编组为正规军，计北线卫立煌系统增加三个师，十四个旅；傅作义系统增加两个师，六个旅；南线顾祝同系统，增加六个师，九个旅；胡宗南系统，增加两个旅；共计增加十一个师，三十一个旅。因此，国民党军现在不是九十三个师，而是一百零四个师，不是二百四十八个旅，而是二百七十九个旅。但是第一，最近几个月（至三月二十日为止）被我歼灭的六个师，二十九个旅，只有空番号，尚未来得及重建或补充，也许有一部分永远无法重建或补充了，因此，国民党军在实际上现在只有九十八个师，二百五十个旅，比之去年夏季以前只多了五个师的番号和二个实际的旅。第二，现在实有的二百五十个旅中，只有一百十八个旅未受过我军歼灭性的打击，其余一百三十二个旅，或者被我军歼灭过一次、二次，甚至三次，然后补充起来的；或者是受过我军一次、二次，甚至三次歼灭性打击的（以旅为单位，全体被消灭，或大部被消灭者，称为被歼灭；一个团以上被消灭，但其主力未受损失者，称为受歼灭性打击），其士气和战斗力甚为低落。在未受歼灭性打击的一百十八个旅中，有一部分是在第二线训练的新兵，有一部分是从地方部队和伪军升级或编组的，战斗力很弱。第三，国民党军队的数量也减少了。一九四六年七月以前，其正规部队二百万人，非正规部队七十三万八

千人，特种部队三十六万七千人，海空部队十九万人，后勤机关、学校一百零一万人，总计四百三十万五千人。而在一九四八年二月，他的正规部队一百八十一万人，非正规部队五十六万人，特种部队二十八万人，海空部队十九万人，后勤机关、学校八十一万人，总计三百六十五万人，即是说，减少了六十五万五千人。一九四六年七月至一九四八年一月的十九个月中，我军共消灭国民党军队一百九十七万七千人（二月和三月上半月尚未统计好，大约有十八万人左右），即是说，国民党不但将其在过去作战期间所动员参军的一百余万新兵消耗了，而且大量消耗了它原有的兵力。在此种形势下，国民党采取和我们相反的方针，不是充实各旅人员的数目，而是减少旅的人员，增加旅的番号。国民党军在一九四六年平均每旅差不多有八千人，而现在则平均每旅只有六千五百人左右。今后我军占地日广，国民党军兵源粮源日益缩小，估计再打一个整年，即至明年春季的时候，敌我两军在数量上可能达到大体上平衡的程度。我们的方针是稳扎稳打，不求速效，只求平均每个月消灭国民党正规军八个旅左右，每年消灭敌军约一百个旅左右。事实上，从去年秋季以后，超过了这个数目；今后可能有更大的超过。五年左右（一九四六年七月算起）消灭国民党全军的可能性是存在的。

六、目前南北两线敌军在两个地区尚有较大的机动兵力，可以举行战役性的进攻，使那里的我军暂时处于困难地位。其一，即大别山，有约十四个机动旅。其二，淮河以北地区，有约十二个机动旅。在这两区，国民党军还有主动权（淮河以北地区，由于我抽出九个主力旅开至黄河以北休整，准备使用于其他方面，故国民党军有了主动权）。其余一切战场的敌军，全是被动挨打。具有对我特别有利形势的战场是东北、山东、

西北、苏北、晋察冀、晋冀鲁豫和郑汉路以西、长江以北、黄河以南的广大地区。

根据人民出版社一九九一年出版的
《毛泽东选集》第四卷刊印。

注 释

(1) 指刘伯承、邓小平。

中共中央关于建立报告制度的补充指示*

(一九四八年三月二十五日)

中工委转各中央局、分局、前委：

为使中央充分明了情况起见，除已规定的报告制度务须严格遵守外，兹规定：

(一) 你们对于下级发出的一切有关政策及策略性质的指示及答复，不论是属于何项问题（军事，土改，财政，经济，整党，政权，外交，工青妇运，宣传，组织，文教，城工，肃反，打入杀人及对待中间人士等），不论是用电报发出的或用书面发出的，均须同时发给中央一份。

(二) 下级向你们所作政策及策略性的报告，其内容重要者，亦须同时告知我们，文长者摘要电告或函告。

(三) 每一个中央委员、中央候补委员均有单独向中央或中央主席随时反映情况及陈述意见的义务及权利。各中央委员、中央候补委员给中央或中央主席的电报，各中央局、分局、前委的电台必须照发。此项请你们专函通知在当地的中央委员、中央候补委员。

* 这个指示是毛泽东起草的。

(四) 以上三项定为制度，从本年卯月起实施。

中 央

實有

根据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一九九二年
出版的《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十七册
刊印。

在晋绥干部会议上的讲话

(一九四八年四月一日)

毛 泽 东

同志们，今天我想讲的，主要地是一些和晋绥工作有关的问题，然后讲到一些和全国工作有关的问题。

—

我认为，在过去一年内，在中共中央晋绥分局领导的区域内的土地改革工作和整党工作，是成功的。

这是从两方面来看的。一方面，晋绥的党组织反对了右的偏向，发动了群众斗争，在全区三百多万人的二百几十万人口中，完成了或者正在完成着土地改革工作和整党工作。另一方面，晋绥的党组织又纠正了在运动中发生的几个“左”的偏向，因而使全部工作走上了健全发展的轨道。从这两方面来看，晋绥解放区的土地改革工作和整党工作，我认为是成功的。

“从此以后，再也不敢封建了，再也不敢厉害了，再也不敢贪污了。”这是晋绥人民的话。这是晋绥人民对于我们的土地改革工作和整党工作所做的结论。他们说“再也不敢封建了”，就是说，我们领导他们发动了斗争，消灭了或者正在消

灭着新区的封建剥削制度和老区半老区的封建剥削制度的残余。他们说“再也不敢厉害了，再也不敢贪污了”，就是说，在我们的党和政府的组织内，过去存在着某种程度上的成分不纯或者作风不纯的严重现象，许多坏分子混入了党和政府的组织内，许多人发展了官僚主义的作风，仗势欺人，用强迫命令的方法去完成工作任务，因而引起群众不满，或者犯了贪污罪，或者侵占了群众的利益，这些情况，经过过去一年的土地改革工作和整党工作，已经从根本上改变了。

“过去对于我们是致命的东西，现在去掉了。过去没有的东西，现在有了。”这是在座同志们中有一位同志对我说的。他所说的致命的东西，就是指的存在于党和政府组织内的成分不纯或作风不纯并因而引起群众不满的严重现象。这种现象，现在是根本上去掉了。他所说的过去没有而现在有了的东西，就是指的贫农团、新农会、区村人民代表会议，以及由于土地改革工作和整党工作所造成的农村中面目一新的气象。

这些反映，我以为是合乎实际的。

这就是晋绥解放区的土地改革工作和整党工作的伟大的成功。这是成功的第一个方面。在这个基础上，晋绥的党组织才能够在过去一年内完成巨大的军事勤务，支援伟大的人民解放战争。假使没有成功的土地改革工作和整党工作，要完成这样大的军事任务，那是困难的。

另一方面，晋绥的党组织纠正了在工作中发生的几个“左”的偏向。这主要地是三个偏向。第一，在划分阶级成分中，在许多地方把许多并无封建剥削或者只有轻微剥削的劳动人民错误地划到地主富农的圈子里去，错误地扩大了打击面，忘记了我们在土地改革工作中可能和必须团结农村中户数百分之九十二左右，人数百分之九十左右，即全体农村劳动人民，

建立反对封建制度的统一战线这样一个极端重要的战略方针。现在，这项偏向已经纠正了。这样，就大大地安定了人心，巩固了革命统一战线。第二，在土地改革工作中侵犯了属于地主富农所有的工商业；在清查经济反革命的斗争中，超出了应当清查的范围；以及在税收政策中，打击了工商业。这些，都是属于对待工商业方面的“左”的偏向。现在，这些偏向也已纠正，使工商业获得了恢复和发展的可能。第三，在过去一年的激烈的土地改革斗争中，晋绥的党组织没有能够明确地坚持我党严禁乱打乱杀的方针，以致在某些地方的土地改革中不必要地处死了一些地主富农分子，并给农村中的坏分子以乘机报复的可能，由他们罪恶地杀死了若干劳动人民。我们认为，经过人民法庭和民主政府，对于那些积极地并严重地反对人民民主革命和破坏土地改革工作的重要犯罪分子，即那些罪大恶极的反革命分子和恶霸分子，判处死刑，是完全必要和正当的。不如此，就不能建立民主秩序。但是，对于一切站在国民党方面的普通人员，一般的地主富农分子，或犯罪较轻的分子，则必须禁止乱杀。同时，在人民法庭和民主政府进行对于犯罪分子的审讯工作时，必须禁止使用肉刑。过去一年中，晋绥在这方面曾经发生的偏向，现在也已纠正了。

在认真地纠正了上述一切偏向之后，我们可以有证据地来说，在晋绥中央分局领导下面的全部工作，现在已经走上了健全发展的轨道。

按照实际情况决定工作方针，这是一切共产党员所必须牢牢记住的最基本的工作方法。我们所犯的错误，研究其发生的原因，都是由于我们离开了当时当地的实际情况，主观地决定自己的工作方针。这一点，应当引为全体同志的教训。

关于整理党的基层组织的工作，你们已经根据中央关于在

老区半老区进行土地改革工作和整党工作的指示，采用晋察冀解放区平山县的整党经验，即是邀集党外群众中的积极分子参加党的支部会议，展开批评和自我批评，借以改变党的组织的成分不纯或者作风不纯的现象，使党和人民群众密切地联系起来。你们这样做，将使你们有可能健全地完成对于党的组织的全部整理工作。

对于那些犯了错误但是还可以教育的、同那些不可救药的分子有区别的党员和干部，不论其出身如何，都应当加以教育，而不是抛弃他们。你们已经执行了或者正在执行着这个方针，这也是对的。

在反对封建制度的斗争中，在贫农团和农会的基础上建立起来的区村（乡）两级人民代表会议，是一项极可宝贵的经验。只有基于真正广大群众的意志建立起来的人民代表会议，才是真正的人民代表会议。这样的人民代表会议，现在已有可能在一切解放区出现。这样的人民代表会议一经建立，就应当成为当地的人民的权力机关，一切应有的权力必须归于代表会议及其选出的政府委员会。到了那时，贫农团和农会就成为它们的助手。我们曾经打算在各地农村中，在其土地改革任务大致完成以后再去建立人民代表会议。现在你们的经验以及其他解放区的经验，既已证明就在土地改革斗争当中建立区村两级人民代表会议及其选出的政府委员会，是可能的和必要的，那末，你们就应当这样做。在一切解放区，也就应当这样做。在区村两级人民代表会议普遍地建立起来的时候，就可以建立县一级的人民代表会议。有了县和县以下的各级人民代表会议，县以上的各级人民代表会议就容易建立起来了。在各级人民代表会议中，必须使一切民主阶层，包括工人、农民、独立劳动者、自由职业者、知识分子、民族工商业者以及开明绅士，尽

可能地都有他们的代表参加进去。当然不是勉强凑数，而是要分别有市镇的农村和没有市镇的农村，分别市镇的大小，分别城市和农村，自然地而不是勉强地实现这个联合一切民主阶层的任务。

在土地改革和整党的伟大的群众斗争中，教育了和产生了成万的积极分子和工作干部。他们是联系群众的，他们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极可宝贵的财富。今后应当加强对于他们的教育，使他们在工作中不断地获得进步。同时，应当向他们提出警告，决不可以因为成功，因为受到奖励，而骄傲自满。

由于这一切，由于上述各方面的成功，应当说，晋绥解放区现在是比过去任何时候更加巩固了。在其他解放区，凡是这样做了的，也就同样地巩固了。

二

晋绥解放区获得上述成功的原因，就领导方面来说，主要的是：（甲）在去年春季刘少奇同志的当面指示和去年春夏康生同志在临县郝家坡行政村的工作的帮助之下，晋绥分局在去年六月召开了地委书记会议。在这个会议上，批判了过去工作中存在着的右的偏向，彻底地揭发了各种离开党的路线的严重现象，决定了认真地发动土地改革工作和整党工作的方针。这个会议是基本上成功的。假如没有这个会议，这样大的土地改革工作和整党工作的成功是不可能的。这个会议的缺点是：没有按照老区半老区和新区的不同情况决定不同的工作方针；在划分阶级成分的问题上采取了过左的方针；在如何消灭封建制度的问题上太注重了清查地主的地财；以及在对待群众要求的问题上缺乏清醒的分析，笼统地提出了“群众要怎样办就怎

样办”的口号。关于这后一个问题，即党和群众的关系的问题，应当是：凡属人民群众的正确的意见，党必须依据情况，领导群众，加以实现；而对于人民群众中发生的不正确的意见，则必须教育群众，加以改正。地委书记会议仅仅强调了党应当执行群众意见的方面，而忽视了党应当教育群众和领导群众的方面，以致给了后来某些地区的工作同志以不正确的影响，助长了他们的尾巴主义错误。（乙）晋绥分局在今年一月采取了纠正“左”的偏向的适当的步骤。这个步骤是在分局同志参加中央十二月会议回来以后实行的。分局为此发出了五项指示⁽¹⁾。这一纠正偏向的步骤，如此适合群众的要求，又执行得如此迅速和彻底，在短时期内，几乎一切“左”的偏向都已纠正过来了。

三

晋绥的党组织在抗日时期的领导路线，是基本上正确的。这表现在实行了减租减息，相当地恢复和发展了农业生产和家庭纺织业、军事工业和一部分轻工业，建立了党的基础，建立了民主政府，建立了近十万人的人民军队，因而就能依据这些工作作基础，进行了胜利的抗日战争，并打退了阎锡山等反动派的进攻。当然，这个时期的党和政府是有缺点的，这就是现在我们已经完全明白的它们在某种程度上的成分不纯或者作风不纯，以及由此产生的许多工作上的不良现象。但是，就总的情形说来，抗日时期的工作是有成绩的。这就给了我们在日本投降以后能够据以打败蒋介石的反革命进攻的有利条件。抗日时期，晋绥党组织的领导方面的缺点或错误，主要地是未能依靠最广大的群众克服党内和政府内在某种程度上的成分不纯或

者作风不纯，以及由此产生的工作中的不良现象；这个任务，留给了你们到现在来完成。那时的晋绥的某些领导同志，缺乏对于党和群众的许多真实情况的了解，是造成上述现象的原因之一。这一点，也是同志们应当引为教训的。

四

今后晋绥党组织的任务，是用极大的努力，继续完成土地改革工作和整党工作，继续发展和支援人民解放战争，不再加重人民负担，并酌量减轻人民负担，恢复和发展生产。你们现在正在开生产会议。在目前数年内，恢复和发展生产的目的是：一方面改善人民的生活，一方面支援人民解放战争。你们有广大的农业和手工业，也有一部分使用机器的轻工业和重工业。希望你们好好地领导这些生产事业，否则就不能算作一个好的马克思主义者。在农业方面，过去被官僚主义分子所把持的、对于人民群众有害无益的那些变工队和合作社都垮台了，这是完全可以理解的，并且是毫不可惜的。你们的任务，是在于细心地保存和发展那些为人民群众所拥护的变工队、合作社和其他必要的经济组织，并推广这样的组织于各地。

五

全国的形势，是同志们所关心的。自从去年党的全国土地会议决定采取新的方针，展开土地改革工作和整党工作以后，差不多在一切解放区都召开了有关整党和土地改革的大的干部会议，批判了存在于党内的右倾思想，揭发了党内在某种程度上存在着的成分不纯或者作风不纯的严重现象。而在以后，在

许多地区，又采取适当的步骤，纠正了或者正在纠正着“左”的偏向。这样，就使我党在全国的工作，在新的政治形势和政治任务之下，走上了健全发展的轨道。差不多一切人民解放军的部队，在最近几个月内，都利用了战争的空隙，实行了大规模的整训。这种整训，是完全有领导地和有秩序地采用民主方法进行的。由此，激发了广大的指挥员和战斗员群众的革命热情，明确地认识了战争的目的，清除了存在于军队中的若干不正确的思想上的倾向和不良现象，教育了干部和战士，极大地提高了战斗力。这种民主的群众性的新式的整军运动，今后必须继续进行。你们可以清楚地看见，我们所实行的具有伟大历史意义的整党、整军和土地改革工作，我们的敌人国民党是一样也不能实行的。在我们方面，是如此认真地纠正自己的缺点，把我们的全党全军团结得差不多像一个人一样，使全党全军和人民群众密切地结合起来，有效地执行着我党中央所规定的一切政策和策略，胜利地进行着人民的解放战争。在我们的敌人方面，则一切相反。他们是那样腐化，那样充满日益增多的无法解决的内部争吵，那样被人民唾弃而陷于完全的孤立，打了那样多的败仗，因此他们就必不可免地走向灭亡。这就是中国革命和反革命的互相对比的全部形势。

在这种形势下面，全党同志必须紧紧地掌握党的总路线，这就是新民主主义革命的路线。新民主主义的革命，不是任何别的革命，它只能是和必须是无产阶级领导的，人民大众的，反对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的革命。这就是说，这个革命不能由任何别的阶级和任何别的政党充当领导者，只能和必须由无产阶级和中国共产党充分领导者。这就是说，由参加这个革命的人们所组成的统一战线是十分广大的，这里包括了工人、农民、独立劳动者、自由职业者、知识分子、民族

资产阶级以及从地主阶级分裂出来的一部分开明绅士，这就是我们所说的人民大众。由这个人民大众所建立的国家和政府，就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和无产阶级领导的各民主阶级联盟的民主联合政府。这个革命所要推翻的敌人，只是和必须是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这些敌人的集中表现，就是蒋介石国民党的反动统治。

封建主义是帝国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的同盟者及其统治的基础。因此，土地制度的改革，是中国新民主主义革命的主要内容。土地改革的总路线，是依靠贫农，团结中农，有步骤地、有分别地消灭封建剥削制度，发展农业生产。土地改革所依靠的基本力量，只能和必须是贫农。这个贫农阶层，和雇农在一起，占了中国农村人口的百分之七十左右。土地改革的主要的和直接的任务，就是满足贫雇农群众的要求。土地改革必须团结中农，贫雇农必须和占农村人口百分之二十左右的中农结成巩固的统一战线。不这样做，贫雇农就会陷于孤立，土地改革就会失败。土地改革的一个任务，是满足某些中农的要求。必须容许一部分中农保有比较一般贫农所得土地的平均水平为高的土地量。我们赞助农民平分土地的要求，是为了便于发动广大的农民群众迅速地消灭封建地主阶级的土地所有制度，并非提倡绝对的平均主义。谁要是提倡绝对的平均主义，那就是错误的。现在农村中流行的一种破坏工商业、在分配土地问题上主张绝对平均主义的思想，它的性质是反动的、落后的、倒退的。我们必须批判这种思想。土地改革的对象，只是和必须是地主阶级和旧式富农的封建剥削制度，不能侵犯民族资产阶级，也不要侵犯地主富农所经营的工商业，特别注意不要侵犯没有剥削或者只有轻微剥削的中农、独立劳动者、自由职业者和新式富农。土地改革的目的是消灭封建剥削制度，即

消灭封建地主之为阶级，而不是消灭地主个人。因此，对地主必须分给和农民同样的土地财产，并使他们学会劳动生产，参加国民经济生活的行列。除了可以和应当惩办那些为广大人民群众所痛恨的查有实据的罪大恶极的反革命分子和恶霸分子以外，必须实行对一切人的宽大政策，禁止任何的乱打乱杀。消灭封建剥削制度应当是有步骤的，即是说，有策略的。必须依据环境所许可的情况，农民群众的觉悟程度和组织程度，决定发动斗争的策略，不要企图在一个早上消灭全部的封建剥削制度。土地改革的总的打击面，根据中国农村封建剥削制度的实际情况，一般地不能超过农村户数百分之八左右，人数百分之十左右。而在老的和半老的解放区内，此项数目还要减少。离开实际情况，错误地扩大打击面，是危险的。在新区，还必须分地区，分阶段。分地区，是说应当集中力量在那些可以巩固地占领的区域进行适当的合乎当地群众要求的土地改革工作；而在那些暂时尚难巩固地占领的区域，则不要忙于进行土地改革，而只做一些可以做的按照当前情况有利于群众的工作，以待情况的变化。分阶段，是说在人民解放军刚才占领的区域，应当提出和实行中立富农和中立中小地主的策略，将打击面缩小到只消灭国民党的反动武装和打击豪绅恶霸分子。应当集中一切力量去完成这个任务，作为新区工作的第一个阶段。然后，依据群众的觉悟程度和组织程度被提高了的情况，逐步地发展到消灭全部封建制度的阶段。在新区，分浮财和分土地，均必须在环境比较安定和绝大多数群众充分发动之后，否则就是冒险的，靠不住的，有害无益的。在新区，必须充分地利用抗日时期的经验。所谓有分别地消灭封建制度，就是说，必须分别地主和富农，分别地主的大中小，分别地主富农中的恶霸分子和非恶霸分子，在平分土地、消灭封建制度的大原则下

面，不是一律地而是有所分别地决定和实行给予这些不同情况的人们以不同的待遇。在我们这样做了的时候，人们就会感觉到，我们的工作是完全合乎情理的。发展农业生产，是土地改革的直接目的。只有消灭封建制度，才能取得发展农业生产的条件。在任何地区，一经消灭了封建制度，完成了土地改革任务，党和民主政府就必须立即提出恢复和发展农业生产的任务，将农村中的一切可能的力量转移到恢复和发展农业生产的方面去，组织合作互助，改良农业技术，提倡选种，兴办水利，务使增产成为可能。农村党的精力的最大部分，必须放在恢复和发展农业生产和市镇上的工业生产上面。为了迅速地恢复和发展农业生产和市镇上的工业生产，在消灭封建制度的斗争中，必须注意尽一切努力最大限度地保存一切可用的生产资料和生活资料，采取办法坚决地反对任何人对于生产资料和生活资料的破坏和浪费，反对大吃大喝，注意节约。为了发展农业生产，必须劝告农民在自愿原则下逐步地组织为现时经济条件所许可的以私有制为基础的各种生产的和消费的合作团体。消灭封建制度，发展农业生产，就给发展工业生产，变农业国为工业国的任务奠定了基础，这就是新民主主义革命的最后目的。

同志们知道，我党规定了中国革命的总路线和总政策，又规定了各项具体的工作路线和各项具体的政策。但是，许多同志往往记住了我党的具体的各别的工作路线和政策，忘记了我党的总路线和总政策。而如果真正忘记了我党的总路线和总政策，我们就将是一个盲目的不完全的不清醒的革命者，在我们执行具体工作路线和具体政策的时候，就会迷失方向，就会左右摇摆，就会贻误我们的工作。

让我再说一遍：

无产阶级领导的，人民大众的，反对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的革命，这就是中国的新民主主义的革命，这就是中国共产党在当前历史阶段的总路线和总政策。

依靠贫农，团结中农，有步骤地、有分别地消灭封建剥削制度，发展农业生产，这就是中国共产党在新民主主义的革命时期，在土地改革工作中的总路线和总政策。

根据人民出版社一九九一年出版的
《毛泽东选集》第四卷刊印。

注 释

(1) 指一九四八年一月十三日中共中央晋绥分局发出的《关于改正错订成分与团结中农的指示》。指示内容共分五项。其要点是：(一)由于划分阶级成分的标准不明确，在农民自发的要求下，将不少人错订为破产地主和富农，特别是将富裕中农错订为富农，影响了对中农的团结，这是错误的。(二)对上述错误应采取适当步骤，坚决地说服农民加以改正。对于已取出的财物，应作适当的退还。(三)向农民和干部说明，划分阶级成分，应以剥削关系为唯一标准。成分错订者应该改正。(四)掌握依靠贫雇农、团结中农的原则。在农民代表会议中，在农会领导机关中，使中农占有三分之一左右的比例，并在税收中、土地改革中，照顾他们的利益。(五)对于党在农村中的阶级政策，负责干部应认真研究。按照党对中农的政策，凡属错误，都要改正；同时必须通过群众去进行改正。在发出上述五项指示的同时，晋绥分局又发出了《关于保护工商业的指示》，纠正土地改革中侵犯工商业的偏向。

对晋绥日报编辑人员的谈话

(一九四八年四月二日)

毛泽东

我们的政策，不光要使领导者知道，干部知道，还要使广大的群众知道。有关政策的问题，一般地都应当在党的报纸上或者刊物上进行宣传。我们正在进行土地制度的改革。有关土地改革的各项政策，都应当在报上发表，在电台广播，使广大群众都能知道。群众知道了真理，有了共同的目的，就会齐心来做。这和打仗一样，要打好仗，不光要干部齐心，还要战士齐心。陕北的部队经过整训诉苦以后，战士们的觉悟提高了，明了了为什么打仗，怎样打法，个个摩拳擦掌，士气很高，一出马就打了胜仗。群众齐心了，一切事情就好办了。马克思列宁主义的基本原则，就是要使群众认识自己的利益，并且团结起来，为自己的利益而奋斗。报纸的作用和力量，就在它能使党的纲领路线，方针政策，工作任务和工作方法，最迅速最广泛地同群众见面。

在我们一些地方的领导机关中，有的人认为，党的政策只要领导人知道就行，不需要让群众知道。这是我们的有些工作不能做好的基本原因之一。我党二十几年来，天天做群众工作，近十几年来，天天讲群众路线。我们历来主张革命要依靠人民群众，大家动手，反对只依靠少数人发号施令。但是在有

些同志的工作中间，群众路线仍然不能贯彻，他们还是只靠少数人冷冷清清地做工作。其原因之一，就是他们做一件事情，总不愿意向被领导的人讲清楚，不懂得发挥被领导者的积极性和创造力。他们主观上也要大家动手动脚去做，但是不让大家知道要做的是怎么一回事，应当怎样做法，这样，大家怎么能动起来，事情怎么能够办好？要解决这个问题，根本上当然要从思想上进行群众路线的教育，同时也要教给同志们许多具体办法。办法之一，就是要充分地利用报纸。办好报纸，把报纸办得引人入胜，在报纸上正确地宣传党的方针政策，通过报纸加强党和群众的联系，这是党的工作中的一项不可小看的、有重大原则意义的问题。

同志们是办报的。你们的工作，就是教育群众，让群众知道自己的利益，自己的任务，和党的方针政策。办报和办别的事一样，都要认真地办，才能办好，才能有生气。我们的报纸也要靠大家来办，靠全体人民群众来办，靠全党来办，而不能只靠少数人关起门来办。我们的报上天天讲群众路线，可是报社自己的工作却往往没有实行群众路线。例如，报上常有错字，就是因为没有把消灭错字认真地当做一件事情来办。如果采取群众路线的方法，报上有了错字，就把全报社的人员集合起来，不讲别的，专讲这件事，讲清楚错误的情况，发生错误的原因，消灭错误的办法，要大家认真注意。这样讲上三次五次，一定能使错误得到纠正。小事如此，大事也是如此。

善于把党的政策变为群众的行动，善于使我们的每一个运动，每一个斗争，不但领导干部懂得，而且广大的群众都能懂得，都能掌握，这是一项马克思列宁主义的领导艺术。我们的工作犯不犯错误，其界限也在这里。当着群众还不觉悟的时候，我们要进攻，那是冒险主义。群众不愿干的事，我们硬要

领导他们去干，其结果必然失败。当着群众要求前进的时候，我们不前进，那是右倾机会主义。陈独秀机会主义的错误，就是落后于群众的觉悟程度，不能领导群众前进，而且反对群众前进。这些问题有许多同志还不懂得。我们的报纸要好好地宣传这些观点，使大家都能明白。

报纸工作人员为了教育群众，首先要向群众学习。同志们都是知识分子。知识分子往往不懂事，对于实际事物往往没有经历，或者经历很少。你们对于一九三三年制订的《怎样分析农村阶级》的小册子，就看不大懂；这一点，农民比你们强，只要给他们一说就都懂得了。崞县两个区的农民一百八十多人，开了五天会，解决了分配土地中的许多问题。假如你们的编辑部来讨论那些问题，恐怕两个星期也解决不了。原因很简单，那些问题你们不懂得。要使不懂得变成懂得，就要去做去看，这就是学习。报社的同志应当轮流出去参加一个时期的群众工作，参加一个时期的土地改革工作，这是很必要的。在没有出去参加群众工作的时候，也应当多听多看关于群众运动的材料，并且下工夫研究这些材料。我们练兵的口号是：“官教兵，兵教官，兵教兵。”战士们有很多打仗的实际经验。当官的要向战士学习，把别人的经验变成自己的，他的本领就大了。报社的同志也要经常向下边反映上来的材料学习，慢慢地使自己的实际知识丰富起来，使自己成为有经验的人。这样，你们的工作才能够做好，你们才能担负起教育群众的任务。

《晋绥日报》在去年六月的地委书记会议以后，有很大进步。内容丰富，尖锐泼辣，有朝气，反映了伟大的群众斗争，为群众讲了话。我很愿意看它。但是从今年一月开始纠正“左”的偏向以后的这一时期，你们的报纸却有点泄气的样子，不够明确，不够泼辣，材料也少了，使人不大想看。你们现在

正在检查工作，总结经验，这样很好。总结了反右反“左”的经验，使头脑清醒起来，你们的工作就会有改进。

《晋绥日报》在去年六月以后进行的反对右倾的斗争，是完全正确的。在反右倾的斗争中，你们作得很认真，充分地反映了群众运动的实际情况。对于你们认为错误的观点和材料，你们采用编者按语的形式加以批注。你们的批注后来也有缺点，但是那种认真的精神是好的。你们的缺点主要是把弓弦拉得太紧了。拉得太紧，弓弦就会断。古人说：“文武之道，一张一弛。”现在“弛”一下，同志们会清醒起来。过去的工作有成绩，但也有缺点，主要是“左”的偏向。现在作一次全面的总结，纠正了“左”的偏向，就会做出更大的成绩来。

在我们纠正偏差的时候，有的人把过去的工作看得毫无成绩，认为完全错了。这是不对的。这些人没有看到，党领导了那么多的农民得到土地，打倒了封建主义，整顿了党的组织，改进了干部的作风，现在又纠正了“左”的偏向，教育了干部和群众。这不是很大的成绩吗？对于我们的工作，对于群众的事业，应当采取分析的态度，不应当否定一切。过去发生“左”的偏向，是因为大家没有经验。没有经验，就难免要犯错误。从没有经验到有经验，要有一个过程。去年六月到现在的短短时期内，经过反右和反“左”的斗争，使大家都知道了反右、反“左”是怎么一回事。没有这样一个过程，大家是不会知道的。

经过检查工作、总结经验以后，我相信，你们的报纸会办得更好。应当保持你们报纸的过去的优点，要尖锐、泼辣、鲜明，要认真地办。我们必须坚持真理，而真理必须旗帜鲜明。我们共产党人从来认为隐瞒自己的观点是可耻的。我们党所办的报纸，我们党所进行的一切宣传工作，都应当是生动的，鲜

明的，尖锐的，毫不吞吞吐吐。这是我们革命无产阶级应有的战斗风格。我们要教育人民认识真理，要动员人民起来为解放自己而斗争，就需要这种战斗的风格。用钝刀子割肉，是半天也割不出血来的。

根据人民出版社一九九一年出版的
《毛泽东选集》第四卷刊印。

再克洛阳后给洛阳前线 指挥部的电报*

(一九四八年四月八日)

毛泽东

此次再克洛阳，可能巩固。关于城市政策，应注意下列各点。

一、极谨慎地清理国民党统治机构，只逮捕其中主要反动分子，不要牵连太广。

二、对于官僚资本要有明确界限，不要将国民党人经营的工商业都叫作官僚资本而加以没收。对于那些查明确实是由国民党中央政府、省政府、县市政府经营的，即完全官办的工商业，应该确定归民主政府接管营业的原则。但如民主政府一时来不及接管或一时尚无能力接管，则应该暂时委托原管理人负责管理，照常开业，直至民主政府派人接管时为止。对于这些工商业，应该组织工人和技师参加管理，并且信任他们的管理能力。如国民党人已逃跑，企业处于停歇状态，则应该由工人和技师选出代表，组织管理委员会管理，然后由民主政府委任经理和厂长，同工人一起加以管理。对于著名的国民党大官僚所经营的企业，应该按照上述原则和办法处理。对于小官僚和

* 这是毛泽东为中共中央起草的电报。因为它的内容不但适用于洛阳，也基本上适用于一切新解放的城市，所以这个电报同时发给了其他前线和其他地区的领导同志。

地主所办的工商业，则不在没收之列。一切民族资产阶级经营的企业，严禁侵犯。

三、禁止农民团体进城捉拿和斗争地主。对于土地在乡村家在城里的地主，由民主市政府依法处理。其罪大恶极者，可根据乡村农民团体的请求送到乡村处理。

四、入城之初，不要轻易提出增加工资减少工时的口号。在战争时期，能够继续生产，能够不减工时，维持原有工资水平，就是好事。将来是否酌量减少工时增加工资，要依据经济情况即企业是否向上发展来决定。

五、不要忙于组织城市人民进行民主改革和生活改善的斗争。要等市政管理有了头绪，人心已经安定，经过周密调查，弄清情况和筹有妥善解决办法的时候，才可以按情况酌量处理。

六、大城市目前的中心问题是粮食和燃料问题，必须有计划地加以处理。城市一经由我们管理，就必须有计划地逐步解决贫民的生活问题。不要提“开仓济贫”的口号。不要使他们养成依赖政府救济的心理。

七、国民党员和三青团员，必须妥善地予以清理和登记。

八、一切作长期打算。严禁破坏任何公私生产资料和浪费生活资料，禁止大吃大喝，注意节约。

九、市委书记和市长必须委派懂政策有能力的人担任。市委书记和市长应该对所属一切工作人员加以训练，讲明各项城市政策和策略。城市已经属于人民，一切应该以城市由人民自己负责管理的精神为出发点。如果应用对待国民党管理的城市的政策和策略，来对待人民自己管理的城市，那就是完全错误的。

中共中央关于将一切可能和必须 统一的权力统一于中央的指示*

(一九四八年四月十日)

华东局，转许谭谢⁽¹⁾，并告各中央局、分局、前委：

许谭谢卯东电悉。你们对昌潍地区之敌宣布宽大政策，基本上是正确的，但有一点是不正确的，即对罪大恶极为广大人民群众所痛恨的大反革命分子及大恶霸分子，也和其他敌方人员不加区别地一概宣布既往不咎，将功折罪。你们这样宣布，对敌方事实上将是一种欺骗，因为事实上这些罪大恶极分子被捕以后，当地群众将很有理由地要求我军及民主政府加以惩办，而我军及民主政府必须接受群众的要求，否则就要犯错误。你们这样宣布，将使你们在政治上处于软弱和被动的地位，因为在这些罪大恶极分子被捕以后，人民群众要求惩办的时候，如果你们要维持对敌方的信用而坚持既往不咎的政策，你们就将违反群众的正义的要求和意志。你们在宣布这样原则性的政策之前，应当向华东局及中央请示，因为对罪大恶极分子和其他敌方人员不加区别地一概宣布既往不咎，是直接违反我党政策及人民解放军宣言中首恶者必办一项规定的，而你们没有事先请示，粗率地向敌方发出这项不正确的声明。如果你

* 这个指示是毛泽东起草的。

们的声明尚未公开宣布，必须迅即修改这项声明，方能宣布；如果已经公开宣布，则你们已使你们自己犯了一次错误。当然，目前不要马上宣布取消此项声明，但总有一天你们要宣布执行惩办首恶分子的正确规定。

中央不止一次地向各地各军领导同志指出，中央的一切政策必须无保留地执行，不能允许不得中央同意由任何下级机关自由修改。但在日本投降以后的两年多时间内，不少地方在关于土地改革的政策方面，在关于工商业及工运的政策方面，在关于打人杀人的政策方面，在统一战线的政策方面，在宣传教育的政策方面，以及在其他某些方面，地方党和军队的领导机关不得中央同意，甚至不得中央委托的领导机关（即各中央局、中央分局、前委及其他中央委托的领导机关）的同意，自由地迫不及待地粗率地冒险地规定及执行明显地违背中央路线和政策的某些政策。地方主义的和经验主义的恶劣作风，事前不请示事后不报告的恶劣作风，多报功绩少报（甚至不报）错误缺点的恶劣作风，对于原则性问题粗枝大叶缺乏反复考虑慎重处置态度的恶劣作风，不愿精心研究中央文件以致往往直接违反这些文件中的某些规定的恶劣作风，仍然存在。所有这些不良现象，中央要求一切受中央委托的领导机关的负责同志严肃地注意加以改变，并指导所属中级及下级领导机关的负责同志同样严肃地注意加以改变，一遇此类现象，立即明确地毫不含糊地予以指出并予以纠正。我们这样做是完全合乎中国革命形势的要求的。中国新的革命高潮的到来，我党已经处在夺取全国政权的直接的道路上，这一形势要求我们全党全军首先在一切政治上的政策及策略方面，在军事上的战略及重大战役方面的完全统一，经济上及政府行政上在几个大的区域内的统一，然后按照革命形势的发展进一步地考虑在军队的编制和供

应上，在战役行动的互相配合上，以及在经济上在政府行政上（那时须建立中央政府）作更大的统一。

总之，革命形势要求我党缩小（不是废除）各地方各兵团的自治权，将全国一切可能和必须统一的权力统一于中央，而在各地区和各部分则统一于受中央委托的领导机关（据我们所知，各地区和各部分的内部对于受中央委托的机关存在着极大的极不正常的和极有害的不统一状态）。各地领导同志必须迅速完成在这方面的一切必要的精神准备和组织准备。

中 央

卯灰

根据人民出版社一九九六年出版的
《毛泽东文集》第五卷刊印。

注 释

- (1) 指许世友、谭震林、谢有法。

中共中央关于解决新解放城市粮荒问题的指示

(一九四八年四月十七日)

陈谢⁽¹⁾，邯郸局并告陈唐，陈粟⁽²⁾及中原局，华东局，东北局：

陈赓关于洛阳缺粮问题三电均悉。我们认为此一问题已渐带普遍性，将不仅在洛阳一处发生。凡被我军包围较久之较大城市，一旦被我解放或敌军撤走，城中均有发生粮荒可能。尤其是这种城市，如离我老解放区较远或为灾荒区，或为敌人有计划破坏者，这种情况会更严重。但解决粮荒的主要办法，绝不能倚靠我老解放区远道送粮，而应将主要注意力放在就地筹划上面，其原则办法大致可有：

(一) 动员城市基本群众（工人、贫民、职员、学生）及一部分工商业家开明人士，在民主政权领导下组织救济委员会，调查城中囤粮大户大商，实行征借平粜或部分施放。

(二) 鼓励附近各县区乡运输粮食入城交换所需货物或鼓励小商贩下乡换取粮食。

(三) 疏散城市中有乡村亲友关系的人民下乡。

(四) 吸收城市贫民工人参加我军，调往乡村后方训练。

(五) 吸收好的青年学生转往乡村或者区训练。

(六) 如离我有粮老区不太远，亦可动员一部分贫民苦力

前往运粮或作贩卖或作救济。

(七) 对此等城市，我军只应留下必要的警戒或维持治安部队，其余部队均应移至城外就食。此外，你们或尚可想出其他办法，但主要精神必须放在就地筹划上，而陈赓同志则放在要求老区远道送粮上，这是极不适当的。因如此，不仅使管理该城市的领导同志和部队失去其依靠当地人民解决当地问题的信心，并且影响当地人民亦失去其自力更生的信心，不愿为解决粮荒努力，而眼巴巴等着解放军送粮来救济，不来，便会抱怨我们，反倒掩盖了敌人给予他们造成的灾难和祸害。关于此事，陈谢应派最负责的人员亲往洛阳主持，并根据上述所提原则，订出适合洛阳情况的具体办法，迅谋实施。邯郸局亦应就你们经验，给陈谢以较具体的指示，并令宋任穷等同志迅速前往主持。处理情形如何，望告。

中 央

卯被

根据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一九九二年
出版的《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十七册
刊印。

注 释

- (1) 指谢富治。
- (2) 指陈士榘、唐亮，陈毅、粟裕。

中共中央转发滕代远关于群众战勤 负担情况报告的批语

(一九四八年四月十九日)

中工委并告邯郸局：

滕代远同志卯覃致毛朱刘⁽¹⁾电，请中工委转发陈谢，陈唐，陈粟，刘邓，向前，彭张赵⁽²⁾，西北局，晋绥分局，杨罗杨⁽³⁾，东北局，热河分局，华东局，许谭⁽⁴⁾等处，并加注语如下：“望陈谢及各前委各中央局严重注意此项报告，严格检查部队中浪费人力物力现象，迅即订出制度办法，加紧纠正。尤其要将前线依赖后方，不愿尽一切努力就地解决困难，一遇困难，就向已很困难之后方（许多地方已尽了超过其可能性的努力）作过分之要求，忘记了必须将战争负担尽量加之于敌的战略方针这一类错误思想，加以检讨，彻底纠正。并将滕代远卯覃电及中央这一指示，发给各纵队讨论，从思想上彻底解决问题，才能有利于长期战争和取得最后胜利。”

中 央

卯皓

附：滕代远关于群众战勤负担情况的报告

(一九四八年四月十三日)

毛刘朱：

华野新华社庄重同志，于寅马北来，谈及沿途亲自目睹和调查的一些情况。特摘要报告如次：

A. 济源全县七个行政区，二百一十七个行政村，二十万六千人口。三分之二是女人，一万二千家附属（约四万人）。去年麦收，全县好的有五成收，有的则毫无收成。秋收二成，种子都不够。现在，很多的地，都荒着。其原因：（1）是连年灾荒；（2）是缺劳动力；（3）是战勤负担太重；（4）是某些地方侵犯了中农利益，生产情绪不高。现在百分之五十以上已没饭吃。从去年年底到现在，靠野菜、谷糠充食。该县王屋山区，灾情最为严重。很多村庄，断垣颓壁，田园荒芜。许多贫雇农，以至富农，均出卖儿女，换三四斗粮食渡荒，讨饭的更多。东竹村群众，曾集体请愿，要求政府免差，并予救济。群众负担极重。负担有以下几节：

第一，公粮负担，平均占农民总收入五分之三。

第二，劳力负担，全县全劳力二万人，去秋参军四千五百人，实有一万五千五百人。去年陈谢大军南下，迄今，共出修船工二万个（四百个全劳力）。运一百五十万斤粮（缺劳力统计）。六七两区，运柴草八百四十万斤（其余五个区无材料）。去临汾担架二千四百人。为陈、谢运弹药，及担架等，达一万零七百六十人（以上均是全劳力出差）。只邵源一地，平均每个全劳力，每月二十五天以上出差。此次运粮给郑洛作战，均

是妇女、儿童、老汉背一斗粮食走八十里，空着肚子来回。群众普遍反映：“支前倒是好，可不能光是紧着裤带去支。”“在家不如出去，出去还可动弹”（即到外乡去讨饭吃）。

第三，划了二十个村子为野战医院，二十个行政村群众不出差，专招呼医院。但二十个村男女老幼及小学校全体师生看伤员都忙不过来。如做看护，洗血衣，磨面，割草做铺草，每天从晋城专运五十辆大车的煤，许多果木树都砍烧了，并开始有拆房子作柴烧的。而伤员蛮横，纪律很坏。曾打过民兵营长，缴了一个民兵连的枪，打了银行等。

第四，军鞋负担。如以太岳四专署晋城、高平、阳城三个县，去年六十九万人口中，有七万个妇女做了七十五万六千双军鞋。平均每人做十五双⁽⁵⁾。共合米八万四千六百七十二石，均为群众负担。

第五，社会负担。包括劳军、村公所办公费、剧团费用、扩军费用等，超过公粮负担数很多。

第六，招呼来往军人及医院，出席子、碗等费用。只济源一县，去年群众买了四千张席子，合二十八万元，七千个碗，或借被子给伤员用。

B. 这次看到南运粮食感到很惊奇。南边部队，生活很好，一天不吃肉，都会提意见，改善生活。每个连队，两辆小车，拉粮食及拉猪，吃不了的，便开仓济贫。南面除卢氏等县较困难外，伏牛山边产粮很丰富。华野部队进入豫西南作战以来，没有吃过杂粮，差不多两天吃肉一次。仅野战新华分社一百二十人，就有牲口二十六匹。上次洛阳搞到很多大米，均没搞走，仅华野一敌工干部在洛阳分发五万斤粮。并云：缴获有军鞋子很多。弹药弃地，没有人要。他认为军鞋与粮食，可不由老区前送，因为新区负担只加在地主身上，故负担面很小。

又比老解放区更富些。在前方浪费民力现象，还很严重。不看后方，如此奋不顾身的支援前线，是不会体验到前方的浪费。

庄重同志在南京代表团与我认识的，现被调到粟裕同志处工作。我听了庄重同志的汇报，认为他调查的材料是真实的，使我们更进一步的了解下层，正尽最大努力，减少该区战勤负担，全力组织生产，并拨给部分救济粮，以渡春荒。

滕代远

卯覃

根据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一九九二年
出版的《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十七册
刊印。

注 释

- (1) 指毛泽东、朱德、刘少奇。
- (2) 指陈赓、谢富治、陈士榘、唐亮、陈毅、粟裕、刘伯承、邓小平、徐向前、彭德怀、张宗逊、赵寿山。
- (3) 指杨得志、罗瑞卿、杨成武。
- (4) 指许世友、谭震林。
- (5) 此处计算有误。

跃进中原的胜利形势与 今后的政策策略*

(一九四八年四月二十五日)

邓小平

这次我到豫陕鄂区来，看到情况很好，这是这里的党政军各同志努力的结果，也是从去年七月起全国性反攻的结果。大家希望我谈一谈最近的形势，我想，就拿我们豫陕鄂区根据地的雏形已经具备这个事实，也大体上可以说明问题了。九个月来，全国战局有了新的发展，各个区都无例外地转入反攻。我们由黄河到长江跃进了一千里。这个跃进的意义可不要小看了，中国从北到南没有多少个一千里，从长江再跃进一千里就到了广东、福建的边界，下剩不到一千里了，蒋介石的反动政权就要垮台了。这个跃进的事实表明战略形势起了巨大变化，正如毛主席在《目前形势和我们的任务》的报告中所说的，由于我们的反攻，已经扭转了战争的车轮。我们击破了蒋介石的反革命计划，使之由进攻转为防御，由外线转到内线，而我们则由防御转为进攻，由内线转到外线，改变了战略形势。

我们几个野战军出来以后⁽¹⁾，是吃了苦头的，特别是大别山的部队遇到了好多困难。豫陕鄂的部队情况好一些，但总没

* 这是邓小平在河南省鲁山召开的豫陕鄂前委和后委联席会议上的报告。

有在太岳内线那样舒服。鉴于这种情况，或许有人要问：我们的反攻是不是早了一点呢？迟一点好不好呢？事实证明，反攻是恰当时机的，迟了就要犯错误。因为蒋介石的反革命战略方针是要把战争扭在解放区打，这是他从长期反人民战争中得到的经验。如果有同志参加过十年苏维埃时期的内战，就会懂得这一点。那时不管在中央苏区，还是鄂豫皖苏区或湘鄂西苏区，都是处于敌人四面包围中作战。敌人的方针就是要扭在苏区边沿和苏区里面打，尽情地消耗我苏区的人力、物力、财力，使我们陷于枯竭，即使取得军事上若干胜利，也不能持久。在反对敌人的第五次“围剿”时，要是按照毛主席的方针，由内线转到外线，将敌人拖出苏区之外去打就好了，那样苏区还是能够保持，红军也不致被迫长征。可惜“左”倾机会主义者不这样做，中了蒋介石的计。这次蒋介石又想用这个办法对付我们，扭在解放区打，来削弱我们的人力、物力、财力，使我们不能持久，封锁我们不能出来，好使他保持三万万人口的后方完整而不受损失，来供应他作战。这个如意算盘是高明的，但是还有更高明的毛主席，他从确定自卫战争的方针时起早就看清这一点。他告诉我们，开始必须在内线打，打到一定时候，也就是削弱敌人到相当程度之后，就要打到外线，到蒋管区去打。这样就可以击破蒋介石反革命的毒辣的战略方针。因为在战争初期，我们的装备还不够优良，作战经验还不丰富，内线便于消灭敌人，便于组织和发展我们的力量，便于积累经验，所以先在内线打是完全必要的，也是取得了胜利的。从一九四六年七月到一九四七年六月，我们全国各个战场在第一年的自卫战争中，消灭了一百一十二万敌人。我们把分散的游击队组成了野战军，积累了丰富的作战经验。这时时机成熟了，就应该转到外线，否则就要吃亏。拿冀鲁豫来说，

经过一年的内线作战，农民的鸡、猪、牲口看见的不多了，村里的树也少了，试问，扭在解放区打，我们受得了吗？如果我们只想在内线作战要舒服一些，就中了敌人的毒计。

现在我们出来九个月了，收获是很大的。有些同志往往不了解这一点。拿我们那边几个纵队来说，在第一年打了很多胜仗，去年七月份二十三天消灭敌人九个半旅，可是一到大别山，前后才歼敌四个旅，因此就有个别的人怀疑是否局面变坏了。其实只要好好地算算账，就会懂得的。首先，从战略上我们由防御转为进攻，前进了一千里，占领了四千五百万人口的区域，经过奋斗已能控制的有二千万人口的地区，其他二千五百万人口的地区散布着我们的游击战争。在这里，敌人搞不到兵，搞不到粮食。这就是说，在敌人控制的三万万人口里面，去掉了将近六分之一。其次，看看消灭敌人的数目。据最近宣布的战果，全国战场自一九四六年七月到一九四八年二月，共歼敌将近二百一十万人，三月份至少歼敌十几万人。这就是说，反攻以后九个月的战绩就已经达到第一年的数目，我们吃了苦头，但是换得了更大的胜利，对敌人的打击更沉重了。从中原三支野战军来看，在鄂豫皖，大别山的几个纵队是有削弱，减员约百分之十五，但江汉发展了百分之百，桐柏发展了百分之五十；豫陕鄂这边发展了百分之百；豫皖苏也是发展的。所以，从总体上说，力量比过去大了。

同志们对大别山一定感到是个谜，原先我们占领了二十多个县城，后来一个也没有了，野战军主力也从大别山转到淮北去了，这能不能说是胜利呢？我说，这也是胜利了。大家知道，中原战略地位非常重要，正当敌人的大门，其中大别山是大门边。我们反攻以后，它代替了敌人重点进攻的山东和陕北，是敌人兵力集中最多的战场。中原形势决定于两个山，一

个是大别山，一个是伏牛山，敌人最关切的还是大别山，它比伏牛山更重要，中原要大定就要把大别山控制起来。大别山是一个战略上很好的前进的基地。它靠近长江，东面一直顶到南京、上海，西南直迫汉口，是打过长江的重要跳板，敌人时时刻刻受到我们过江的威胁。大别山，敌人必争，我也必争，这是艰苦斗争的过程。我们在大别山已经建立了两个军区，有一千二百万人口，普遍地完成了开展游击战争的布置，留下的军队散布在每个角落，县、区武装政权都组织起来，我们已经站住了脚，敌人无论如何打不走我们了。事实说明，我们就是游击姿态，也站住了脚。于是，我们野战军才逐步抽出来作宽大机动作战。而前一个时期这样做是不可能的。大别山的斗争已前进了一步，前进到当地的人民和部队已经能够坚持大别山的斗争了。现在，中原吸引了蒋介石南线的一半以上的兵力，保证了其他地区的胜利展开。虽在全国范围吃苦头最多，付出了代价，但换取了战略上的主动，取得了全局的胜利。所以，党中央和毛主席在评论战局的时候，第一讲到中原，对中原的成绩估计得很大。

我们有些共产党员，马列主义的思想方法太少，看见自己头上有一小块云，就认为天下都是云，凭直觉来看问题，凭自己脑袋上面有没有乌云来判断革命胜利或失败，这样，遇到困难就不会看到光明和胜利，就没有不悲观失望的。我们的力量是发展的，胜利不小，不过外线作战确实不如内线作战痛快、舒服。革命就是不能那样舒服，往后还要更艰苦，越接近胜利斗争越艰苦。谁都希望革命快些胜利，可是，问你敢不敢胜利，问题就来了。不一定希望胜利的人就敢于胜利。要胜利就要吃苦。北方的很多部队不习惯南方生活，就怕过长江。但是，敢于胜利，就要过长江。敌人还统治着几万万人口的地

区，只有打过长江去，打到敌人的心脏，才能取得全国的胜利。怕过江的人最懦弱，屈服于困难的人就是革命不坚决的人。真正的英雄，就是要克服困难，准备吃苦，准备勇敢坚决地打过长江。地方工作的同志也是一样。这是路线问题，是革命坚决不坚决的问题。所有中原的同志，都负担着艰苦的任务，全国都在望着我们，我们应该更好地来努力。

同志们一定要问，多久才能胜利呢？任弼时同志的报告指出，如果我们不犯错误，三五年一定胜利，大家听了又惊又喜。喜的是胜利确定了，惊的是还得三五年，实在挨不过。要晓得三五年并不算长，而且还要力争才能取得胜利。因为我们中国有四万万五千万人口，全世界才二十万万人口，我们的胜利就是世界四分之一人口的胜利。中国共产党成立只有二十几年，还不满三十岁，四万万五千万人口的中国革命，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很快就能成功，真是很幸福很好的了。

说到三五年内就要胜利的条件是不犯错误，在哪些问题上不要犯错误呢？正如中央提出的，有五个问题，在任何一个问题上犯了原则的错误就要失败。

一、战争问题。上面已经说过，在党中央和毛主席的精心领导下，二十一个月的自卫战争打得很好，我们的军事力量继续在发展，再过一段时间数量上就可以同国民党军队平衡，现在质量上已经高过他们。我们最重要的是不要骄傲，特别是打胜仗的部队，更要兢兢业业。敌人有了失败的经验，更狡猾了。我们不要被胜利冲昏头脑，要不断总结经验，提高战斗力。只要能够保持每月歼敌八个旅，十万人，一年总共达到第一年的标准即九十七个旅，一百一十二万人，敌人非失败不可。今后，我们要更加机动灵活，精细地寻求战机。我们的胜利决定在“脚”，发现战机，就要敢于奔袭敌人。要敢于走路，

或者脱离敌人，或者远道去打击敌人。

二、土改问题。在全国土地会议以前，党内有些同志思想上忽视土改，有的甚至有很大抵触，这是非常危险的。什么叫革命？革命就要反帝反封建，而帝国主义的支柱是封建主义。不反对封建主义，不进行土改，就不能支持长期战争，革命也不会成功。就是把南京占领，不进行土改，封建主义的统治基础还在，也是不行的。所以反对封建主义是中国革命的一个根本任务。土地会议以后，这种严重的倾向性的问题在全国范围大体上克服了。土地改革不仅是喊几个拥护的口号，它牵涉很多政策问题，需要很好解决。拿新区来说，个别地区土改有成绩，但总的是做得不大的。

三、整党问题。我们党内组织上和思想作风上不纯的情况是严重的，它会使党丧失战斗力，不能完成革命的任务。因此，为着克服这些现象，非整党不可。如果不整，党确实要腐朽。凡是经过整党的，不论抵抗土改，贪污胜利果实，或背着山头包袱的人，绝大部分都能挽救过来。但整党要整得对，要教育同志、团结内部，要从思想上解决问题。毛主席说，只要没有丧失起码的共产党员资格的人，都要挽救，都有办法挽救。像土改要有正确政策一样，整党也要有正确方法。全党同志都应该接受整党，谁也不能强调特殊。大家知道，我们每一个人都有缺点和错误，只是轻重大小不同，因此，人人都要反省，来一个自觉运动。不能自觉的，别人来帮助。确实不能挽救的，要洗刷出去。这是整党的严肃性。中国革命的队伍大得很，任务又多，共产党员担负的责任很重。党领导得好不好，中央的路线政策执行得如何，要看共产党员合不合标准。毛主席指示正确，我们如果搞自由主义，处处违反，还是要失败的。经过整党，我们的意志统一了，中央的路线政策能够贯彻

执行了，战斗力增强了，人民解放事业才能成功。

四、工商业政策问题。在苏维埃后期，敌人的封锁很严重，盐卖到一块钱一钱。但我们的政策也有错误，把工商业搞垮了，自己给自己筑一道长城。我们进到中原时，各个区都无例外地违反政策，自食其果。很多同志把原因推到战争身上，说工商业者关门是被敌人抢劫了，很少有人觉得是自己搞糟了。真实的原因找不出来，错误就不能纠正，就会困难重重，有钱买不到东西，有东西（如大别山的木头）出不了口。把油坊搞掉了就买不到油。大别山的锅厂，以及与锅厂有联系的煤窑、小摊贩等，能养活三万人，锅厂一停工，这三万人就立刻无法生活了。像鲁山街上这个小市场，如果倒闭了，起码有一万人失掉生计，马上向你伸手要饭吃。我们这个区有三万人靠种植烟草生活，如果纸烟厂垮了，不能出口，这三万人马上没有饭吃，没有衣穿。究竟是打倒了资本家，还是打倒了老百姓？我看这不是打倒了资本家，而是打掉了人民的生计。官僚资本是指的四大家族那个集团，不是官僚加资本，不然县长开个店也得没收了。如果我们在工商业问题上搞得不好，解放区的经济无法建设，人民的生活要受影响，那时国民党不叫我们走，我们也得走，革命就要失败。所以要解决好工商业政策问题。私人工商业是新民主主义经济不可缺少的一部分，我们要扶助它发展。

五、杀人问题。如果乱杀人，一定要失败。我们到大别山以后，部队很苦，纪律不好，老百姓当时对我们提出两个问题，一是你们可以搞得更好些吗？二是你们还肃不肃反？过去张国焘就犯了乱杀人的错误。这次，岳西有一个地主出身的工作员，在一个乡杀了很多，影响到附近几个乡的工作都垮了。有些被杀的所谓狗腿子，十有八九是穷人。杀人解决不了问

题。有些群众讨论杀人问题时，一面举着手，一面低着头，散了会没走到家就后悔。说明错杀了人必定要脱离群众。

总起来说，在土地会议以前，右的情况很严重。今天，从全国范围来说，主要的倾向是“左”，也有右的倾向，但不是主要的。右的倾向，表现在有的人搞土改不积极，一看见中央提出要讲政策策略，就以为有根据了，说慢慢来吧，我也讲些策略。有的人对整党熟视无睹，强调我这里特殊，我有我的山头，你就不能照顾一下？整党是严肃的事情，不能拿什么山头、过去的熟人或私人关系来原谅，搞那些封建的东西。争取教育是整党的方针，我们要严肃地对待任何犯错误的人，必须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在今天的整党中，不论是思想、成分不纯，贪污腐化，作风不好，违反纪律，对战争厌倦，怕过长江吃苦头等等，都要从思想上好好整一整。最近，恐美病似乎有发展。有的人说，给蒋介石几万万美元和枪炮，我们已经知道没有多大用处了，现在就是怕美国出兵，怕美国的原子弹。很多同志不相信毛主席讲的美帝国主义是纸老虎的论断，以为美国出兵凶得很，我们非失败不可。这对一个革命者来说是要不得的。特别是作为共产党员，反帝反封建是我们的革命纲领、革命任务，我们为什么要怕帝国主义？不要说美国出兵不是那样容易，就是出兵，我要反问：你还革命不革命？还要不要反帝这个纲领？还不够得上是无产阶级的先锋队？具有优良品质的共产党员，应该回答：和他干，干到底！就要有这个气魄。鲁迅先生常常骂的奴才相，共产党员是不能有的。我们要敢于藐视美帝国主义，鄙视那些怕外国人的奴才相，要发扬正气。美国出兵是世界问题，他叫喊出兵是吓唬人的，我们要从思想上树立明确的观念，他出兵也一样能被打败，我们一样能胜利。我们要敢于胜利，一切右的思想情绪都得加以克服。

“左”的倾向，表现在土改中划阶级“左”，把地主富农同样对待，侵犯中农，对中农采取拒绝态度；新区工作中犯急性病，打击面宽，工商业政策“左”。这个“左”由来已久，抗战八年，工商业政策就有“左”，对中央的有关指示、六届六中全会决议未能认真研究执行，结果是打击了我们自己。现在如果不克服“左”的偏向，就不能把土改搞好，也不能把根据地的经济建设好。

这些问题，都涉及政策和策略。我们要用心研究毛主席的《新区土改要点》，任弼时同志的报告，这两个文件基本上可以解决新区土改问题。毛主席提出的策略原则是：利用矛盾，争取多数，反对少数，各个击破。这十六个字，通俗易懂。什么叫多数？百分之七十的贫雇农，加上百分之二十的中农，这是基本力量，这才叫多数。我们要经常拿百分之九十来做标准，看看是否代表了百分之九十的人的利益，是否得到他们的拥护。前一阶段土改中一般是把百分之二十的中农丢了，而百分之七十的贫雇农里面实际上又只是贫农团专政。所谓贫雇农路线，是错误的。正确的路线应该是依靠贫雇农，巩固地联合中农，消灭封建制度。什么叫利用矛盾，各个击破？这是在百分之十的地主富农里面运用的，就是在某一时间内，集中力量，打击一部分，中立一部分。《新区土改要点》指出，打击地主，中立富农，对大、中、小地主区别对待，总的打击面不得超过户数的百分之八，人口的百分之十。这是为了扫除群众运动的障碍。如果大、中、小地主不分，甚至打到富农和中农头上，就像作战一样，是自己给自己筑起障碍。策略的意义，在于排除障碍，使得我们可以大踏步前进。这不是为地主打算，而是更容易团结和领导群众，把事情办好。我们的同志普遍缺乏这种策略思想，甚至拒绝这种思想，打击面很大，弄得

障碍重重。大别山就发生这种情况，把小地主、富农“逼上梁山”，拿起梭镖和我们干，群众也受到摧残。最近我们一提出纠正，土顽把枪放下来了。贫农们都说，你们早这样就好了。所以大别山的同志容易了解这种策略思想，因为他们受到的“报应”又猛又快。豫陕鄂这边会不会体会得那样深刻？没有吃亏的，也应该懂得。总之，不要多树敌，应该中立的中立，应该麻痹的麻痹，凡是今天不反对我们的，对我们都有利。如果说这是迁就地主，不搞土改，那就错了。我们是坚定不移地搞土改的，我们这样做只能使土改进行得更快，否则就叫欲速则不达。

再拿工商业来说，也要有正确的政策。我们在这方面有过教训，你以为是争取多数，实际上是脱离多数。资本家做生意，当然要赚钱，而且要有剥削，但是一个商号倒闭了，或者我们把它没收了，要影响到比资本家剥削所得多得多的人民的生计。我们要看看自己的脚究竟站在哪里，怎样做才是更好地为群众。说不让资本家剥削，听起来是革命思想，一算账就知道这不是革命思想，并可使革命遭受失败。我大军在中原，几十万人要吃饭，要穿衣，不注意工商业，根本不能维持。我们要组织自己的经济，供应战争的需要。我们的原则是艰苦奋斗，供给标准如果和华北一样，是完全超过现实可能的，应该依据新区的条件，有个适当的限度。我们的财政要有很明确的政策，很正当的办法，光靠印票子不行。有了统一的方针、政策和计划，再加上华北的帮助，问题就可以解决。在新区，不管哪方面的工作，如果不知道利用私人工商业，就不可能解决供应问题。新区和华北不同，华北有大批的公营合作社，有将近十年积蓄的力量，六年以上的经验，新区则没有这样的基础和条件。所以我们要善于利用原有的私人工商业，逐渐组织自

己的经济，在群众运动中就要注意这个问题，包括地主富农的工商业在内，一律不准没收，不准停业，如群众分了的，要赶快组织恢复生产。同时，要和商人讲统一战线，争取他们支持我们发行的票子。我们给商人贷款，让商人入股。组织经济不是一天的事，要不断检查税收标准和工商政策，把着眼点放在战争供应和人民生计上面。我们反对投机垄断，也要允许商人赚点钱。没有一定的政策，现实问题就不能解决。

我们常常说，政策和策略是党的生命。如果没有政策和策略，党的路线就是空的。正确的路线一定要用正确的政策和策略来保证。全党同志都要学好党的政策和策略，这样，我们才会无比的强大，谁也不能战胜我们。

根据人民出版社一九九四年出版的
《邓小平文选》第一卷刊印。

注 释

(1) 指晋冀鲁豫野战军的六个纵队、华东野战军的八个纵队、晋冀鲁豫野战军的陈赓、谢富治集团自一九四七年六月起先后挺进大别山、豫皖苏边区和豫陕鄂边区，实行战略展开，在中原战场上形成“品”字形的有利态势。

毛泽东关于请张东荪等 民主人士来解放区开代表会议事 给刘仁的信

(一九四八年四月二十七日)

刘仁同志：

去年张东荪、符定一两先生有信给我，我本想回信给他们，又怕落入敌手，妨碍他们的安全，今年张东荪先生又想和我们联络，现在请你经过妥善办法告诉张、符两先生，我很感谢他们的来信，他们及平津各位文化界民主战士的一切爱国民主活动，我们是热烈同情的。此外请经妥人告诉张符两先生，我党准备邀请他们两位及许德珩、吴晗、曾昭抡及其他民主人士来解放区开各民主党派各人民团体的代表会议，讨论：

(甲) 关于召开人民代表大会成立民主联合政府的问题；
(乙) 关于加强各民主党派各人民团体的合作及纲领政策问题，我党中央认为各民主党派及重要人民团体（例如学生联合会）的代表会商此项问题的时机业已成熟，但须征求他们的意见，即他们是否亦认为时机业已成熟及是否愿意自己或派代表来解放区开会。会议的名称拟称为政治协商会议。会议的参加者，一切民主党派及重要人民团体均可派遣代表。会议的决议必须参加会议的每一单位自愿同意不得强制。开会地点在哈尔滨，开会时间在今年秋季。

上述各点请首先告知张东荪先生，并和他商量应告知和应邀请的是些什么人。

毛泽东

卯感

根据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一九九二年
出版的《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十七册
刊印。

中共中央发布 纪念“五一”节口号

(一九四八年四月三十日)

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发布一九四八年“五一”劳动节口号如下：

(一) 今年的“五一”劳动节，是中国人民走向全国胜利的日子。向中国人民的解放者中国人民解放军全体将士致敬！庆祝各路人民解放军的伟大胜利！

(二) 今年的“五一”劳动节，是中国人民打败蒋介石走向灭亡的日子，蒋介石做伪总统，就是他快要上断头台的预兆。打到南京去，活捉伪总统蒋介石！

(三) 今年的“五一”劳动节，是中国劳动人民和一切被压迫人民的觉悟空前成熟的日子。庆祝全解放区和全国工人阶级的团结！庆祝全解放区和全国农民的土地改革工作的胜利和开展！庆祝全国青年和全国知识分子争自由运动的前进！

(四) 全国劳动人民团结起来，联合全国知识分子、自由资产阶级、各民主党派、社会贤达和其他爱国分子，巩固与扩大反对帝国主义、反对封建主义、反对官僚资本主义的统一战线，为着打倒蒋介石建立新中国而共同奋斗！

(五) 各民主党派、各人民团体、各社会贤达迅速召开政治协商会议，讨论并实现召集人民代表大会，成立民主联合

政府。

（六）一切为着前线的胜利。解放区的职工，拿更多更好的枪炮弹药和其他军用品供给前线！解放区的后方工作人员，更好地组织支援前线的工作！

（七）向解放区努力生产军火的职工致敬！向解放区努力恢复工矿交通的职工致敬！向解放区努力改进技术的工程师、技师致敬！向解放区一切努力后方勤务工作和后方机关工作的人员致敬！向解放区一切工业部门和后方勤务部门的劳动英雄、人民功臣、模范工作者致敬！

（八）解放区的职工和经济工作者，坚定不移地贯彻发展生产、繁荣经济、公私兼顾、劳资两利的工运政策和工业政策！

（九）解放区的职工，为增加工业品的产量、提高工业品的质量、减低工业品的成本而奋斗！拿更多更好的人民必需品供给市场！

（十）解放区的职工，发扬新的劳动态度，爱护工具，节省原料，遵守劳动纪律，反对一切怠惰、浪费和破坏行为，学习技术，提高生产效率！

（十一）解放区的职工，加强工人阶级的内部团结，加强工人与技术人员的团结，建立尊师爱徒的师徒关系！

（十二）解放区私营企业中的职工，与资本家建立劳资两利的合理关系，为共同发展国民经济而努力！

（十三）解放区的职工会与民主政府合作，保障职工适当的生活水平，举办职工福利事业，克服职工的生活困难。

（十四）解放区和蒋管区的职工联合起来，建立全国工人的统一组织，为全国工人阶级的解放而奋斗！

（十五）向蒋管区为生存和自由而英勇奋斗的职工致敬！

欢迎蒋管区的职工到解放区来参加工业建设！

（十六）蒋管区的职工，用行动来援助解放军，不要替蒋介石匪徒制造和运输军用品！在解放军占领城市的时候，自动维持城市秩序，保护公私企业，不许蒋介石匪徒破坏！

（十七）蒋管区的职工，联合被压迫的民族工商业者，打倒官僚资本家的统治，反对美帝国主义者的侵略！

（十八）全国工人阶级和全国人民团结起来，反对美帝国主义者干涉中国内政，侵犯中国主权，反对美帝国主义者扶植日本侵略势力的复活！

（十九）中国工人阶级和各国工人阶级，团结起来，反对美帝国主义者压迫亚洲、欧洲和美洲的民族解放运动、民主运动和职工运动！

（二十）向援助中国人民解放战争和援助中国职工运动的世界各国工人阶级致敬！向拒运拒卸美帝国主义和其他帝国主义援蒋物资的各国工人阶级致敬！向并肩反抗美帝国主义侵略的各国工人阶级和各国人民致敬！

（二十一）中国劳动人民和一切被压迫人民的团结万岁！

（二十二）中国人民解放战争的胜利万岁！

（二十三）中华民族解放万岁！

根据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一九九二年
出版的《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十七册
刊印。

中共中央关于邀请各民主党派 代表协商召开新政协问题 给沪局港分局的指示

(一九四八年五月一日)

沪局、港分局：

(一) 我党准备邀请各民主党派及重要人民团体的代表来解放区开会讨论：(甲) 关于召开人民代表大会并成立民主联合政府问题。(乙) 关于在反对美国帝国主义侵略及蒋介石卖国政府的斗争中加强各民主党派各人民团体的合作及纲领政策问题。

(二) 我党认为召开此项会议讨论上述问题的时机业已成熟，但须征求各民主党派的意见，即他们是否亦认为时机业已成熟及他们是否愿意派遣代表来解放区。

(三) 会议的名称拟称为政治协商会议。会议的参加者一切民主党派及重要人民团体（例如职教社，民主建国会，学生联合会）均可派遣代表。会议的决议必须参加会议的每一单位自愿同意，不得强制。开会地点拟在哈尔滨。开会时期拟在今年秋季。会议拟由国民党革命委员会，民主同盟及中共联名发起。

(四) 为着上述目的，我党拟邀请李济深、冯玉祥、何香凝、李章达、柳亚子、谭平山、沈钧儒、章伯钧、彭泽民、史

良、邓初民、沙千里、郭沫若、茅盾、马叙伦、章乃器、张炯伯、陈嘉庚、简玉阶、施存统、黄炎培、张澜、罗隆基、张东荪、许德珩、吴晗、曾昭抡、符定一、雷洁琼及其他民主人士来解放区开会。其中有被敌监视不能来者，可派遣本人的代表。

（五）上述各点，请你们征询各人意见，首先征询李济深、沈钧儒二先生意见电告。

（六）你们对于上述各点有何意见，各民主人士来解放区有何困难，亦望电告。

中 央
辰东

根据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一九九二年
出版的《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十七册
刊印。

军委关于粟裕兵团准备渡江任务 给刘伯承、邓小平等的指示*

(一九四八年五月五日)

刘邓，并华东局：

将战争引向长江以南，使江淮河汉地区之敌容易被我军逐一解决，正如去年秋季以后将战争引向江淮河汉，使山东、苏北、豫北、晋南、陕北地区之敌容易被我军解决一样，这是正确的坚定不移的方针。惟目前渡江尚有困难。目前粟裕兵团（一、四、六纵）的任务，尚不是立即渡江，而是开辟渡江的道路，即在少则四个月多则八个月内，该兵团加上其他三个纵队，在汴徐线南北地区，以歼灭五军等部五六个至十一二个正规旅为目标，完成准备渡江之任务。在此期间，由该兵团派出十个营，附以地方干部，陆续先遣渡江，分布广大地区，发展游击战争。以上计划，是我们和陈粟及一波、先念⁽¹⁾所商定者。粟裕兵团，待陈粟由中央回去，结束政策学习及军事训练，约于本月底渡河作战。陈唐⁽²⁾所率三、八两纵应回至豫皖苏区，调换一纵西去，以便该兵团有一、三、四、六、八及十一等六个纵队集结打大仗。十纵已去豫陕鄂边，可不回来。但六七两月作战，陈唐回来已来不及，应由一纵参加此两月作

* 这个指示是毛泽东起草的。

战，待雨季休整时再由陈唐与一纵调换。本月内请刘邓命一纵、十一纵在汴徐以南适当地点休整，待粟裕命令，月底协同作战。当粟裕打五军等部时，许谭⁽³⁾兵团应向津浦线行动，相机歼灭并钳制十二师、七十五师、八十四师、七十三师等部。其动作时间，应在本月下旬，请华东局令知许谭准备。同时，令知韦陈⁽⁴⁾兵团，在苏北发起歼敌战役，配合动作。粟裕兵团的供应，由华北、山东两方统筹。

军 委

辰微

根据人民出版社一九九六年出版的
《毛泽东文集》第五卷刊印。

注 释

- (1) 指陈毅、粟裕、薄一波、李先念。
- (2) 指陈士榘、唐亮。
- (3) 指许世友、谭震林。
- (4) 指韦国清、陈丕显。

中共中央关于革命军人入党办法的规定

(一九四八年五月十日)

林、罗、谭⁽¹⁾并告各局各前委：

卯马电询各种出身的革命军人入党问题，可依下列办法解决：

(一) 凡劳动者出身（包括工人、农民、独立劳动者、及劳动者家庭出身的知识分子）加入我军者，其入党按党章第四条甲项规定。

(二) 凡非劳动者家庭出身的知识分子加入我军者，入伍后一年始可取得革命军人成分，如这一年是在战斗部队或前方机关，经过战争考验，则实际上已有候补期作用，其入党一般亦可按党章第四条甲项规定；但如未经过战争考验，则一般仍宜按该条乙项规定，即将候补期定为一年。

(三) 凡剥削者本人加入我军者，入伍后二年始可取得革命军人成分，如这二年是在战斗部队或前方机关，经过战争考验，这次整军三查时又认为其表现好，仍可继续留队，则实际上亦已有候补期作用，一般亦可按党章第四条甲项规定；但如未经过战争考验，则一般仍宜按该条丙项规定，即将候补期定为二年，并须经该项规定的其他手续。但只要阶级成分没有划错，这类人在我军中尤其在三查后一定很少。

(四) 中央关于各阶级划分草案第十八章第七节已规定作战中建立殊勋者及牺牲者可提前改变成分，此点可照来电改为凡有特殊功绩或其他优异表现者，无论在前方后方，或是否在战斗部队，均可提前改变成分并酌量缩短其候补期。

(五) 以上规定，对于解放战士均同样适用。

中 央

辰灰

根据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一九九二年
出版的《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十七册
刊印。

注 释

(1) 指林彪、罗荣桓、谭政。

中共中央关于在纠正土地改革中 “左”倾错误时应注意的问题 给东北局的指示*

(一九四八年五月十日)

东北局：

你们卯陷给予华⁽¹⁾电，纠正冀东及热河复查与平分中严重的“左”倾错误是正确的。必须坚决而迅速地纠正这类错误，才能保障土改与整党在中央政策下正确而健全的进行，团结百分之九十以上的人民去战胜蒋介石。但你们在电报中说：“尚未挖出的底产，保证决不再分”。又说“冀东基本区目前应停止一切土改斗争”。如此，似乎说得太死。在土改中过分着重挖底产以及采用肉刑急促地去挖底产，因而逼死很多人命，确实是错误的，应当禁止的。但农民如采用缓慢办法，调查谈判并挖出地主底产，亦不可禁止农民分配。又在目前集中注意去组织生产，也是对的，但在生产中仍有许多应当而且可能解决的土改斗争中的问题，并还有许多问题必须迅速解决才能安定农民情绪有利于生产，如已分好地的地区，可发给土地所有证，借以安定农民生产情绪，又如弄错成分因而扫地出门了的农民应加以处理，弄错成分的下帽子等，这些工作不应一概停

* 这个指示是刘少奇起草的。

止。以上两点，望加考虑后转告热河及冀东。

中 央

辰 灰

根据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一九九二年
出版的《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十七册
刊印。

注 释

(1) 即程子华。

中共中央关于应将工业 生产放在领导工作的重要位置 给晋绥分局等的指示*

(一九四八年五月十一日)

晋绥分局，并告华北局，西北局：

五日电悉。

(一) 你们万余人进驻运城地区，必须向所有人员讲明对待当地人民及党政军的正确态度。

(二) 中央已决定将北起赵城、南至蒲州沿同蒲线及其以西地区划归你们管辖，你们应准备有关接收及管理事宜，不要因接收引起人员的不满及物资的损失。具体的移交、接收及划界，望华北局拟出办法通知晋绥分局及当地党政军机关，务使划分以后不至引起不满及损失。

(三) 至少在一个时期内，分局应将自己的注意力主要地放在接收各县的工作上。

(四) 分局应将工业生产问题放在领导工作的重要位置。有了工业生产的条件，党如果不注意恢复及发展工业，党的领导人员如果缺乏工业方面的知识，如果不用力去学会这一方面的知识，那就会要犯错误。在收复延安后，西北局亦须注意恢

* 这个指示是毛泽东起草的。

复及发展工业。

中 央
十一日

根据人民出版社一九九六年出版的
《毛泽东文集》第五卷刊印。

目前形势和军队建设问题*

(一九四八年五月十四日)

朱德

同志们：

我代表党中央、中央军委和毛主席来看望你们，参加你们的会议，谨向大家致以慰问，并且讲几句话。

—

你们三个纵队是有光荣历史的。自主力红军从中央苏区撤退、长征北上后，陈毅、邓子恢、谭震林、粟裕、叶飞等同志留在那里领导留下的红军坚持游击战争，在国民党的“清剿”非常残酷、处境非常困难的情况下，艰苦奋斗了三个年头，保持了党的组织和红军游击队，保存了革命的基本力量，这是难能可贵的，在中国革命历史上是光荣的一页。抗日战争开始，我们同国民党建立了统一战线，想尽各种办法，把游击队集中起来，成立了新四军。新四军在八年抗战中有很大成绩，部队有很大发展。自卫战争开始，你们首先在苏中战场取得多次的胜利，接着又在山东战场取得了胜利。在这些战斗中歼灭了大量敌人，部队更加壮大发展，尔后转入进攻，在中原开辟新解

* 这是朱德在华东野战军第一兵团团以上干部会上的讲话。

放区，继续歼灭敌人。这两年来，你们三个纵队与其他纵队及华东野战军全部，学会了大兵团作战，学会了使用新式武器，学会了如何打击敌人的强大的机械化部队，战绩很大，在许多方面继承了主力红军的传统，特别是继承了英勇作战、艰苦奋斗的传统，值得表扬。你们对中国人民有很大的贡献。这些成绩，是在陈毅、饶漱石、张云逸、张鼎丞、邓子恢、谭震林、粟裕等同志和各纵队首长以及其他许多同志领导下，经过全体指战员的英勇作战，刻苦工作，许多同志不惜流血牺牲才取得的。这是值得称赞的，希望大家继续努力。

二

时局问题。国际方面：国际形势的特点，是民主高潮普遍兴起，这是过去从来没有过的。人民力量发展得很快。苏联已经医治好战争的创伤。东欧各人民民主国家建设起来了。保卫国家独立和人民自由、反对帝国主义的统一战线已经建立起来了。在东方，不仅中国有强大的革命力量，其他许多国家如朝鲜、越南、印尼、缅甸等也都有了革命武装。总之，世界人民民主力量正在壮大和巩固。帝国主义为了避免它们本身的经济危机，阻止人民民主运动和民族解放运动的发展，便积极向民主势力进攻，扶持各国反动势力，疯狂镇压世界人民的民主运动，阴谋制造第三次世界大战。但美国垄断资本家的计划是很难实现的。美国人民不愿意打仗，他们闹罢工，保卫民主，反对他们政府的反动政策。美帝国主义是纸老虎，没有什么了不起。那样顽强的日本帝国主义军队，我们都打退了；美帝国主义的军队如果向中国革命力量进攻，我们也一样可以把它打退。帝国主义的命运注定它是要死亡的，最后胜利一定是我

们的。

其次，国内形势：我们在军事上取得了很大胜利。特别是从去年七月起，我们转入战略进攻，由内线作战转为外线作战，把战争引到蒋管区去，发展了广大的中原解放区，使敌我力量对比发生了很大的变化。自卫战争开始时，蒋介石共计有军队四百三十万人，其中正规军二百万。到现在他只有三百六十万人了，正规军只有一百八十万了，其中在第一线的有一百六十三万，在第二线的仅十七万（包括新疆的几个师在内）。长江以南广大地区没有他的正规军。一九四六年七月至一九四八年三月的一年零九个月，我们共歼敌一百六十多个旅，计二百二十四万多人，除了新疆等地的第二线部队十六个旅以外，都挨过我们的打，有的甚至被歼灭过二次乃至三次。敌人经过陆续补充，在数量上看来仍是不少，但质量已大大削弱了。因为有这个变化，我们部队的任务也就不同了，就是要更英勇地向蒋管区进军，要派好部队打出去。这种出击外线的部队，要能够不依靠后方独立作战，不仅要能打胜仗，消灭敌人，而且要能够正确地执行党的政策，建立新根据地。同志们在豫、皖、苏跑了一圈，消灭了很多敌人，有很大成绩。你们一出击，可以带走一大群敌人，内线的仗就更好打了。去年七月以来，山东、晋察冀、山西、陕北等地，拔掉了敌人大大小小许多据点，就是因为敌人力量薄弱了，又没有力量增援。所以今后出击外线的部队还要继续努力，要不怕消耗，不怕牺牲，不怕一切困难，不要依靠后方，也不要浪费新区的人力物力，好好地干。至于后方内线部队的任务，就是要把“钉子”继续拔光，发动人民生产，好好地支援前线。这就是解放军今后的任务。

在政治上，蒋介石召开伪国大，做了伪总统，这就更孤立

了自己。袁世凯做皇帝改元只八十三天，不久就一命呜呼了。蒋介石做“总统”，恐怕同袁世凯差不多，也不会长久了。在蒋管区的城市里，到处闹工运、学运，农民到处搞游击队，反对抽丁征粮。在我们这方面，民族民主统一战线更扩大了。地主阶级、封建势力被打下去了。除了以四大家族为代表的官僚买办资产阶级在被打倒之列，其他的都欢迎他们到这个反蒋统一战线里面来。

在经济上，蒋介石主要是靠美帝国主义援助，但不能解决问题。他的经济危机、财政危机已经很严重。他遭到了全国人民的反对，到处都发生反饥饿、反内战、反迫害运动。他把内战继续打下去，就只有愈打愈接近垮台。我们呢？打了这两年大仗，有些地方特别是山东、陕北也打苦了。但你们一打出去，解放区负担减轻了。土地改革之后，发展生产，再加上今年到处风调雨顺，麦收之后，我们的困难可以解决，我们这里看不到什么经济恐慌。特别是保护工商业的政策、城市政策一规定出来并加以贯彻执行，生产就会有很大的发展。当然我们还有困难，我们必须克服，而且是可以克服的。

三

政策和纪律问题。中央最近公布了许多政策与纪律的文件，大家要好好研究，认真执行。土改政策是有关中国革命成败的重要问题，同战争关系最密切。城市政策、工商业政策方面，过去犯过的错误，一定要彻底纠正。今后你们打进一个城市，一定要先把工厂、商店等好好保护起来，真正做到“仁义之师，秋毫无犯”。统一战线政策很重要，反美反蒋的民族民主统一战线还要扩大。此外，还有对待知识分子的政策和俘虏

政策等，今后都要正确执行。

要使部队能正确执行政策，就要严格部队的纪律，要靠纪律来保证政策的执行。我们的纪律就是三大纪律。首先就要不侵犯群众利益，这一条你们过去做得不大好，最近大有进步。其次是缴获要归公。第三是一切行动听指挥，这一条你们做得比较好，但也有缺点，比如还存在着事先不请示、事后不报告的风气，自己要怎样办就怎样办，这是无政府主义的作风。以后一定要按级听指挥，事先请示，事后报告，逐级都能做好，就好办了。不要闹小团体主义、山头主义，做工作不要讲价钱，这就可以减少许多不必要的麻烦，对革命有很大的好处。现在人多队伍大，特别要强调集中统一领导。只有大家互相督促，使遵守纪律成为群众自觉的行动，对违反政策和纪律的现象认真追究，政策和纪律才可以执行得好，胜利也就更快，将来建设起来也更快。我们既要会打仗，又要能执行政策，遵守纪律。只有这样，才能团结全国百分之九十以上的人民。只有全国百分之九十以上的人民拥护我们，我们才能胜利。

四

关于建军问题。

一、政治建设。你们过去打的仗，一般打得很好，有老红军的传统，但对政治领导、政治工作的认识有不够的地方。今后不仅政治机关、政治干部要做政治工作，军事机关、军事干部也要做政治工作。我们部队能打仗，就是靠党的力量，政治的力量。军事指挥员要认识，只有政治领导加强了，有坚强的政治工作，部队才能巩固，士气才能提高，才能打胜仗。要提高部队的阶级觉悟，使大家认识我们是无产阶级的军队，劳动

人民的军队，干部、战士都是为人民服务的。这个思想确定之后，军民关系就可以改善，群众就会更加爱护部队；干部对人民、对战士就会更加负责；战士就会自觉地英勇作战，自觉地遵守纪律，同群众的关系也会搞得好，对干部也会尊敬爱护，也会自觉尊重政府。这样内部团结一致，就可以一心一意去打敌人。去年九月以后，全国解放军经过三查，出去打仗，都打得很好，到处打胜仗。这就证明，只要加强党的领导，加强政治工作，就会所向无敌。

军事工作与政治工作是部队建设的两个重要方面，只能都搞好，不能只搞好一个。军政干部一定要团结，不能闹独立性。搞好团结，要依靠批评与自我批评。过去有些同志缺乏批评与自我批评的精神，一批评，就受不了，这是要不得的。要知道，只要能认识错误、改正错误，就不叫错误了。如果有错误不承认，不去改正，乃是错上加错。另外，有些同志还有个人英雄主义，认为自己的功劳很大，很了不起，要党迁就他。其实，你的功劳是从哪里来的？还不是靠党和群众的力量？仗是战士们打的，他们英勇牺牲，你就把功劳挂在你一个人账上，这怎么要得？比如解放军打了很大的胜仗，很多人说是我的功劳，我就知道这是他们把我作为人民解放军的代表来说的。我个人应当认识，解放军的胜利是全体同志的功劳，我不应该去夸大我自己有什么了不起的本领。我的能力有限，做的事情也很有限，怎么能承受得起这样大的荣誉呢？人家把功劳归给我，我就把功劳往下面推，我想你们也要这样推才好。我们反对个人英雄主义，提倡革命英雄主义。全军二百几十万人里面，真正的英雄是很多的。在群众中广泛地发扬革命英雄主义精神，个人英雄主义就少了，内部就可以团结起来。能够做到这一步，什么“老资格”、“英雄”的包袱就可以丢掉，受不

起批评、怄气等毛病就可以克服。每个同志都要加强思想意识上的修养，养成共产主义大公无私的品德。希望大家努力这样做。

二、军事建设。在军事建设上，首先要求同志们学战术。现在世界各国各有各的战术，我们干了二十年，也有自己的战术。本来已经有了一整套，但由于缺乏系统的总结，所以这一整套还不能完全写出来。现在我们有翻译的战术教程，一本是《合同战术》，一本是《兵团战术》，都是苏联的，写得不错，很可以作参考，希望大家好好学习。我们不仅要取法苏联的教程，还要着手去整理我们自己在革命斗争实践中形成的一整套。我们检查了几个战场的作战情况，一般都很有成绩，但打大仗特别是兵团会战的战术，暴露的缺点就很多。如对敌情的了解、战斗的组织、协同配合、通讯联络以及战场勤务工作等，出的毛病也不少。你们有苏中七战七捷以来的经验，但也没有系统地总结出来，这是大家今后要努力解决的问题。你们同蒋介石的机械化军队打了这么久，学会了许多打法，对付现在这样的敌人是有办法了。但是还要进一步研究敌人，提高打敌人的战术水平。不要以为敌人快要死亡，它在战术上就一点变化也没有。它吃了许多亏，逼得它也要有些变化。我们就要经常研究敌人的战术，研究如何打它，如何避开它的长处专找它的弱点打，如何才能干脆地歼灭它。

国民党的几个主力部队，有的被我们搞掉了，如整编七十四师；有的搞得差不多了，如新一军、新六军；有的也遭到我们的严重杀伤，如五军和十一师。今后还要想一些办法把敌人的这几个主力部队彻底搞光，问题就可以解决一大半。特别是你们要研究如何对付五军、十一师和七师等敌人主力部队。我替你们想了一个办法，就是用钓大鱼的办法。钓了一条大鱼你

不要性急，不要一下就扯上来，因为你性急往上扯，大鱼初上钩，尚未疲困，拼命扯往往会使钓索弄断。可以慢慢同它摆，在水里摆来摆去，把它弄疲劳了再扯上来，这样就把这条大鱼钓到手了。对第五军就要用这个办法，要用“引”的办法。它来攻，我就退，有条件就阻击一下，没有条件就不阻击，把它拖得很疲劳，弹药也消耗得差不多时，再用大部队去奔袭歼灭它。你们一定要下决心钓到一两条这样的大鱼。

我们不是完全不打硬仗。要看清对象，是什么敌人就打什么仗。如果敌人是弱的，我们可以来一个猛冲，在敌人没有展开、没有占领阵地以前，一冲上去就把它吓也吓倒了，战斗能很快解决。红一军团总结出来的三猛战术⁽¹⁾，是红军中的基本战术之一，今天也还适用。但要解决比较顽强的敌人，用这一套就不一定有效，甚至还要吃亏，还是用钓大鱼的办法好。这种办法是合乎辩证法的。再说一遍，从钓小鱼与钓大鱼的办法不同来看，就可以理解打弱敌与强敌、打小敌与大敌的不同。打小敌、弱敌，可以用比较简单而直接的办法；但打大敌、强敌，必须定出系统的斗争方针，战斗开始必须懂得摆布它，懂得用迂回曲折的办法。这是真理，要好好牢记、研究。

此外，看什么天候打什么仗，在什么地形条件下打什么仗，对什么敌人打什么仗等等，也都是重要的战术原则，都要很好研究。还有一些条件也要善于掌握，例如在内线作战，有后方有群众，可以打几个机动歼灭战；出击到外线，条件差一些就要打运动战。以后条件改变了，就要学会攻坚战、阵地战。整个敌我条件对比，还会有更大的变化，我们也要估计到，要作必要的准备。过去国民党军队的条件很好，上有飞机，下有汽车、火车，水里有轮船、兵舰，它的“腿”长，走得快，所以很神气。我们只好同它正面硬碰，只好丢掉一些

地方。去年转为进攻以后，砍断了它几条“腿”，它就走得慢一些了。现在还要继续把它的“腿”全部砍掉，那它就只好用脚来赛跑。大家都是一双脚跑，它就跑不过我们了。将来我们的“腿”也会长起来的。东北解放区有一万多里铁路，东北解放军的“腿”就比国民党军队的“腿”长得多，所以那里的仗就好打得多。

希望大家要懂得学习战术的重要，要虚心向人家学。当参谋长的同志更要注意学习战术。听说你们这里有一种说法，认为参谋工作没有地位，这是不对的。参谋部是军队的首脑部门之一，参谋工作要由有学问、有才能的人来做。参谋长要由优秀的人才来担任。参谋工作对部队很重要，是应当加强的。希望大家尊重参谋机关。参谋人员要安心工作，长期地做下去，好好积累经验，特别要着重研究如何组织战斗。这一项我们有的时候做得很好，而有的时候却又做得太差。凡是没有打好的仗，就是吃了不会组织战斗的亏。如果在打仗之前开会慎重商量，回去又认真部署，就会打得更好一点。组织战斗，首先就是要善于了解情况，其后就是要有周密的计划部署。《孙子兵法》中说“多算胜”，是讲得对的。计划好了，再下达命令，帮助下面彻底了解上级意图，这样仗就可以打好。

还有一个重要问题，就是要有坚强的整体观念、全局观念。过去的那些山头主义、游击习气、本位主义、军阀主义倾向等，今天都要去掉。今后关于兵员补充，伤病员、老弱、残废，可统一处理；其他许多后勤工作，要逐步统一；一些机构可以合并，各个野战军要归军委统一管辖，等等。希望大家认识今天强调集中统一的重要性，去掉大大小小的山头，只有把各种力量集中起来，才能胜利。要彻底做到集中统一，当然会碰到一些困难，但我相信这些困难是可以克服的。

军事民主是红军历来就有的，比如过去有士兵委员会，现在我们就要把它的作用发挥起来。但民主一定要与领导相结合，要实行民主集中制。发扬民主，就是要下面经常对上级提意见，上面要经常倾听下面的意见和建议，并加以研究，把所有好的意见和建议集中起来，再拿到下面去实行。这就是毛主席讲的“集中起来，坚持下去”，“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的领导方法。放弃领导，光讲民主，就是尾巴主义和无政府主义。我们要善于分析下面的意见哪些是正确的，哪些是不正确的。对于正确的意见，要领导大家去执行；对于不正确的意见，要教育说服，帮助他改正。你不去帮助纠正错误的意见，搞坏了事情，还是要你领导上负责。另一方面，我们还要反对军阀主义、命令主义。上级下达任务时要考虑下级能不能做得到，如果做不到，就不要乱下命令。要有高度责任心，要讲究战术，尽量减少伤亡。上面要给下级实际帮助，下面要了解上级意图，这样就能够上下一致，所向无敌了。

最后，我想谈一谈轻视敌人和惧怕敌人的问题。蒋介石已经到了穷途末路、山穷水尽的地步，不管帝国主义现在怎样凶，也是无法帮他摆脱死亡的命运的，因此战略上轻视敌人是完全有根据的，要有轻视敌人的政治勇气。我们在战略上轻视敌人的观点，是一种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因为根据社会发展的规律，可以断定无产阶级的事业必然蓬勃发展，中国革命必然胜利，封建势力、反革命力量一定要死亡，加上国际条件又有了有利于我们的很大的变化，我们为什么不可以乐观？为什么不可以有信心？但是到了战场上，对具体的敌人作战时，就一点也不能轻视，对弱的敌人也要当强的敌人打，否则就会犯错误。因为你一轻敌，首先就会什么也不准备。上面说：“这有什么打不下？”下面也说：“有把握！”以为手到擒拿，一点

准备也可以不要，结果常常是碰钉子，恰恰就打不下来，而且会造成很大的牺牲。但是这并不等于我们要惧怕敌人。有些同志说：“革命会胜利，我也相信，但打仗是要死人的，就是对这点没有信心。”有这种想法的同志是还没有把革命的人生观树立好。我们参加共产党的第一天，就决定了要为革命牺牲。既然有决心参加共产党干革命，为什么还要顾虑生死？为革命牺牲，正是死得其所，是最光荣的。

自从开展土改运动，特别是经过三查运动以后，部队在各方面都有了进步，面貌焕然一新。但这些还只是开始，希望在今后的实际斗争中继续进步，更加提高。我想你们一定会取得更多更大的胜利，完成党和人民给予你们的光荣历史任务。

根据人民出版社一九八三年出版的
《朱德选集》刊印。

注 释

- (1) 即战斗动作中的猛打、猛冲、猛追的原则。

中共中央关于地主富农知识分子 入伍后改变成分的规定

(一九四八年五月十四日)

华东野政，并各前委，各中央局，分局：

(一) 弱时⁽¹⁾报告：地富入伍两年（非五年），知识分子一年，表现好的，即可改为革命军人成分。这是因为在一般情况下，这些人入伍以后，其本人原有阶级地位已发生变化，即由剥削者的地位变为替被剥削者流血或服务了，如果他们的表现很不好，不易教育，则应在三查中洗刷；或由旅（或师）党委决定延迟其改变成分的时间，以便在此时间给以特别的教育。如果他们的一般表现好，够得上一个普通战士或普通工作人员的条件，或虽有缺点还可教育，无论是在前方后方，是否经过战斗，均应在一定期间后，一般地改变他们本人的成分，使他们在精神上一般地获得解放，这样才是合理的。有些战士在作战中牺牲了，有些干部入党并为党工作多年，还叫他们是地主或富农，这是不合理的。总之，在整军整党三查运动中，既须反对忽视成分的不严肃态度，如在培养与提拔干部时不特别注意培养与提拔工人、雇农、贫农出身的干部；又须反对唯成分论，如认为工农出身者一律都是好的，地富出身者一律都是坏的，而不看他们在思想行动上的表现。中央关于改变成分的规定即是对唯成分论堵了一个口子。

（二）改变某人的成分，只是脱下某人的地富帽子，在填写履历表时并不改变他们的家庭出身，家庭出身不能亦不应改变。改成分后表现不好的（或成分本来好而表现很坏的）仍可清洗，未改成分而表现好的仍不应清洗。故改变成分以作一般规定为妥，不必逐一民主讨论通过。

（三）此种改变成分办法的原则亦可适用于非军事机关（参考中央划分阶级草案第十七章职员和革命职员）。

（四）改变成分后入党办法见中央复林罗谭⁽²⁾辰灰日电。

中 央

辰寒

根据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一九九二年
出版的《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十七册
刊印。

注 释

（1）即任弼时。

（2）指林彪、罗荣桓、谭政。

中共中央关于 目前妇女工作的指示

(一九四八年五月十五日)

在土改运动中应发动广大妇女参加，妇女在反封建的土地改革运动中是一个重要力量。在土地改革已完成地区，则要全力去发动并组织广大妇女参加生产运动。由于战争规模扩大，大批壮年男子不断涌上前线，妇女在发展生产，支援长期战争取得最后胜利上负有重大光荣任务，必须在广大妇女群众中进行许多有系统的宣传组织工作；广大妇女群众在参加土地改革，生产及支援前线的运动中，其社会地位与家庭地位会起重大变化；妇女的觉悟性与组织性也必然会大大提高；她们应得的各种权利，也更容易得到实现。在这些运动中，大批妇女干部会涌现出来，要好好努力去提拔培养；妇女不仅能做妇女工作，而且也能参加政权的各部门工作，与党的工作及其他工作。妇女在解放区的地位一天天重要，成为各项运动中不可缺少的组成部分，因此发动广大妇女群众参加土改、支前、生产、管理政权等工作，是重要的而且是必要的。各级党的领导机关对这一工作应加重视，使其成为全党的任务，不能仅交由少数妇女同志去负责。

一、妇女运动的主要对象是农村家庭妇女及城市贫民，要依靠贫雇农妇女为骨干，团结广大劳动妇女及一切爱国民主妇

女，进行反帝反封建的斗争，反美反蒋⁽¹⁾及土地改革。纠正过去在妇女运动中的地主富农路线及取消妇女工作的现象。

具体的中心工作是土改、支前及生产，在这许多方面妇女尽能代替男子。在土地改革中要保证妇女分得土地及所有权；妇女必须参加农会的领导；生产着重于农业与副业，学习并熟练技术；在民主运动中要为妇女获得民主自由及男女平等而斗争。

二、在农民翻身运动中，应适时的进行打破、扫除封建束缚，在阶级的一致性与全体利益之下，力争妇女的解放与应得的权利与利益。提出“男女平等”、“婚姻自由”、“婚姻自主”、“废除买卖婚姻”、“反对包办强迫婚姻”、“禁止缠足”、“禁止溺女”、“家庭民主和睦”、“妇女有参加社会政治活动的自由”等等口号。

三、在乡村中妇女组织统一于农会领导之下，各级农民代表会及农会委员会必须吸收妇女参加。妇联即为农会的妇女部。妇女会员以贫雇农为核心团结中农，编成小组，建立各种具体工作，如纺织小组、识字小组等，吸收非会员参加。原有妇联会可以团体会员加入农会，但应审查成分，清洗富农分子。未成立妇联的地方，暂时不必另成立单独组织。

四、各级党的领导机关应设妇女工作的专门部门，或指定专人负责。党委应将妇女工作列入议程，定时讨论检查，改善对妇女工作干部的政治待遇。党应选派最好的女干部做妇女工作。农会妇女部负责人如系党员，应参加同级党委或列席会议。

妇女工作干部应面向群众，深入下层，不能高高在上，脱离群众，应加强培养女干部，吸收参加各种工作，各得其所，不应拘限于一种工作或专当家属。在进行全党整编中同样在妇

女干部中进行查阶级查立场查思想。

根据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一九九二年
出版的《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十七册
刊印。

注 释

(1) 指蒋介石。

毛泽东关于对知识分子 应避免唯成分论的偏向 给周恩来、胡乔木的信

(一九四八年五月二十一日)

恩来，乔木：

一九三三年两个文件，今上午已交通讯员送还你们。现在觉得关于知识分子部分，说得不完全，是不妥的。原件说地主出身者是地主，富农出身者是富农，中农出身者是中农，这是说社会出身，这是对的。但必须补充说，根据知识分子所从事的职业，例如参加军队者是军人，参加政府工作者是政府职员，参加生产企业者是工人、职员、技师或工程师，参加文化工作者是教员、记者、文艺家等，并将着重点不放在社会出身方面，而放在社会职业方面，方可避免唯成分论的偏向。以上请斟酌修改后发出。

毛 泽 东

二十一日十五时半

根据人民出版社一九九六年出版的
《毛泽东文集》第五卷刊印。

新解放区农村工作的策略问题*

(一九四八年五月二十四日)

毛泽东

新解放区农村工作的策略问题有全盘考虑之必要。新解放区必须充分利用抗日时期的经验，在解放后的相当时期内，实行减租减息和酌量调剂种子口粮的社会政策和合理负担的财政政策，把主要的打击对象限于政治上站在国民党方面坚决反对我党我军的重要反革命分子，如同抗日时期只逮捕汉奸分子和没收他们的财产一样，而不是立即实行分浮财、分土地的社会改革政策。因为过早地分浮财，只是少数勇敢分子欢迎，基本群众并未分得，因而会表示不满。而且，社会财富迅速分散，于军队亦不利。过早地分土地，使军需负担过早地全部落在农民身上，不是落在地主富农身上。不如不分浮财，不分土地，在社会改革上普遍实行减租减息，使农民得到实益；在财政政策上实行合理负担，使地主富农多出钱。这样，社会财富不分散，社会秩序较稳定，利于集中一切力量消灭国民党反动派。在一两年甚至三年以后，在大块根据地上，国民党反动派已被消灭，环境已经安定，群众已经觉悟和组织起来，战争已经向遥远地方推进，那时就可进入像华北那样的分浮财、分土地的土地改革阶段。这一个减租减息阶段是任何新解放地区所不能

* 这是毛泽东给邓小平的电报。

缺少的，缺少了这个阶段，我们就要犯错误。就是在华北、东北、西北各大解放区的接敌地区，亦须实行上述同样的策略。

根据人民出版社一九九一年出版的
《毛泽东选集》第四卷刊印。

一九四八年的土地改革工作 和整党工作*

(一九四八年五月二十五日)

毛 泽 东

必须注意季节。必须利用今年整个秋季和冬季，即自今年九月至明年三月，共七个月时间，在各中央局和分局所划定的地区内，依次完成下列各项工作：（甲）乡村情况调查。（乙）按照正确政策实行初步整党。上级派到乡村的工作团或工作组，必须首先团结当地党的支部组织内的一切积极分子和较好分子，共同领导当地的土地改革工作。（丙）组织或改组或充实贫农团和农会，发动土地改革斗争。（丁）按照正确标准，划分阶级成分。（戊）按照正确政策，实行分配封建土地和封建财产。实行分配的最后结果，必须使一切主要阶层都感觉公道和合乎情理，地主阶级分子亦感觉生活有出路，有保障。（己）建立乡（村）、区、县三级人民代表会议，并选举三级政府委员会。（庚）发给土地证，确定地权。（辛）调整或改订农业税（公粮）负担的标准。这种标准，必须遵守公私兼顾的原则。

* 这是毛泽东为中共中央起草的对党内的指示。

则，这即是一方面利于支援战争，一方面使农民有恢复和发展生产的兴趣，利于改善农民的生活。（壬）按照正确政策，完成党的支部组织的整理工作。（癸）将工作方向由土地改革方面，转移到团结农村中一切劳动人民并组织地主富农的劳动力为共同恢复和发展农业生产而奋斗的方面去。开始组织在自愿和等价交换两项原则上的小规模的变工组织和其他合作团体；准备好种子、肥料和燃料；做好生产计划；发放必要的和可能的农业贷款（以贷给生产资料为主，必须有借有还，严格区别于救济性质的赈款）；在可能的地点，做好兴修水利的计划。以上是由土地改革到生产的全部工作过程，必须使一切直接从事土地改革工作的同志了解这样的工作过程，避免工作的片面性，并不失时机地于秋冬两季全部完成上述工作。

二

为达上述目的，今年六月至八月的三个月内，必须完成下列工作：（甲）划定土地改革工作范围。这种范围，必须是在下列三项条件下划定之：第一，当地一切敌人武装力量已经全部消灭，环境已经安定，而非动荡不定的游击区域。第二，当地基本群众（雇农、贫农、中农）的绝大多数已经有了分配土地的要求，而不只是少数人有此要求。第三，党的工作干部在数量上和质量上，确能掌握当地的土地改革工作，而非听任群众的自发活动。如果某一地区，在上述三个条件中，有任何一个条件不具备，即不应当将该地区列入一九四八年进行土地改革的范围。例如，在华北、华东、东北、西北各解放区的接敌区域和中原局所属江淮河汉区域的绝大部分地区，因为尚不具备第一个条件，即不应当列入今年的土地改革计划内。明年

是否列入，还要看情况才能决定。在这类地区，应当充分利用抗日时期的经验，实行减租减息和酌量调剂种子食粮的社会政策和合理负担的财政政策，以便联合或中立一切可能联合或中立的社会力量，帮助人民解放军消灭一切国民党武装力量和打击政治上最反动的恶霸分子。在这类地区，既不要分土地，也不要分浮财，因为这些都是在新区和接敌区的条件之下，不利于联合或中立一切可能联合或中立的社会力量、完成消灭国民党反动力量这一基本任务的。（乙）开好干部会议。在为着土地改革和整党工作召集的干部会议中，必须充分讲明关于这两项工作的全部正确政策，将许可做的事和不许可做的事，分清界限。必须将中央颁布的各项重要文件，责成一切从事土地改革工作和整党工作的干部，认真学习，完全了解，并责成他们全部遵守，不许擅自修改。如有不适合当地情况的部分，可以和应当提出修改的意见，但必须取得中央同意，方能实行修改。今年的各级干部会议，必须由各地高级领导机关，在开会之前，作充分而恰当的准备，这即是事前由少数人商量（由一个人负责主责），提出问题和分析问题，写好成文的纲要，精心斟酌这个纲要的内容和文字（注意简明扼要，反对不着边际的长篇大论），然后向干部会议作报告，开展讨论，吸收讨论中的意见，加以补充和修改，作为定论；并将此项文件通知全党和尽可能地在报纸上公开发表。必须反对经验主义的方法，这即是事前毫无准备，不提出问题，不分析问题，不向干部会议作精心准备的、内容文字都有斟酌的报告，而听凭到会人员无目的地杂乱无章地议论，致使会议时间延长，得不到明确而周密的结论。各中央局、中央分局、区党委、省委和地委的领导工作中，如果存在着这种有害的经验主义方法，必须注意克服。讨论政策的会议，人数不可太多，只要事先有良好准备，

会议的时间亦可缩短。按情况，大约以十几个人，或二三十人，或四五十人，开会一星期左右为适宜。传达政策的会议，人数可以多些，时间亦不可过长。只有整党性质的高级和中级的干部会议，人数可以多些，时间亦可以长些。（丙）九月上半月，至迟九月下半月，全部直接从事土地改革工作的干部必须到达乡村，并开始工作，否则就不能利用秋冬两季的全部时间，完成全部土地改革、整党建政和准备春耕的工作。

三

在干部会议中和在工作中，必须教育干部善于分析具体情况，从不同地区、不同历史条件的具体情况出发，决定当地当时的工作任务和工作方法。必须区别城市和农村的不同，必须区别老区、半老区、接敌区和新区的不同，否则就要犯错误。

四

凡属封建制度已经根本消灭，贫雇农已经得到大体上相当于平均数的土地，他们同中农所有的土地虽有差别（这种差别是许可的），但是相差不多者，即应认为土地问题已经解决，不要再提土地改革问题。在这类地区的中心任务，是恢复和发展生产，完成整党建政工作和支援前线的工作。在这类地区的部分乡村中，如果尚有土地须待分配或调剂，阶级成分须待改订，土地证须待发给者，自然应当按照实际情形完成这些工作。

五

在一切解放区，不论是已经完成土地改革的地区，或者尚未完成土地改革的地区，都必须在今年秋季指导农民耕种麦地，并进行一部分土地的秋耕。在冬季，要号召农民积肥。所有这些，都对一九四九年解放区农业的生产和收成有极大重要性，必须用行政力量，配合群众工作，加以实现。

六

必须坚决地克服许多地方存在着的某些无纪律状态或无政府状态，即擅自修改中央的或上级党委的政策和策略，执行他们自以为是的违背统一意志和统一纪律的极端有害的政策和策略；在工作繁忙的借口之下，采取事前不请示事后不报告的错误态度，将自己管理的地方，看成好像一个独立国。这种状态，给予革命利益的损害，极为巨大。各级党委必须对这一点进行反复讨论，认真克服这种无纪律状态或无政府状态，将一切可能和必须集中的权力，集中于中央和中央代表机关①。

七

中央、中央局（分局）、区党委（省委）、地委、县委、区委、直到支部，必须充分利用无线电、有线电、电话、邮递、专人送信等项通讯方法，小型会议（例如四五个人的），区域会议（例如几个县的），和个别谈话等项会谈方法，小型巡视团（例如三至五个人的）和个别有威信的委员的巡视方法，同

时充分利用通讯社和报纸，密切地互相联系起来，以便掌握运动的动态，随时互通情报，交流经验，及时纠正错误，发扬成绩。不要等候几个月，或半年，甚至更长时间，下面才向上面作总结性的报告，上面才向下面作一般性的指示。这种报告和指示，往往过时，失去作用，或者减少了作用。犯错误的已经犯过，来不及纠正，损失太大。全党迫切需要的，是不失时机的生动的具体的报告和指示。

八

必须将城市工作和农村工作，将工业生产任务和农业生产任务，放在各中央局、分局、区党委、省委、地委和市委的领导工作的适当位置。即是说，不要因为领导土地改革工作和农业生产工作，而忽视或放松对于城市工作和工业生产工作的领导。我们现在已经有了许多大中小城市和广大的工矿交通企业，如果各有关领导机关忽视或放松这一方面的工作，我们就要犯错误。

根据人民出版社一九九一年出版的
《毛泽东选集》第四卷刊印。

注 释

- (1) 指中央局和中央分局。

中共中央关于一九三三年 两个文件的决定

(一九四八年五月二十五日)

一九三三年的两个文件是：（一）《怎样分析阶级》，（二）《关于土地斗争中一些问题的决定》，都是当时民主中央政府为着纠正正在土地改革工作中所发生的偏向，并为正确地解决土地问题而发的文件。这两个文件，曾于一九四七年十二月以参考文件的方式发给各解放区的各级党委。现在我们决定将这两个文件作为正式文件，重新发给各级党委应用。这两个文件中，只有一小部分现时已不适用，现在将这一部分删去；其余全部是在现在的土地改革工作中基本上适用的。其中，有些部分现在作了一点修改，或者加上了“中共中央注”的字样。这两个文件中没有讲到的问题及关于富农和中农分界的问题，则应以中央发表的其他文件及任弼时同志在一九四八年一月十二日所作《土地改革中的几个问题》的讲演中所说者为准。

中共中央委员会

一九四八年五月二十五日

根据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一九九二年
出版的《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十七册
刊印。

中共中央关于三三制仍应执行的指示

(一九四八年五月三十一日)

华北局，东北局，华东局，西北局，中原局，晋绥分局，冀察热辽分局并告各前委：

中央去年二月一日指示三三制仍应执行，废除三三制的意见是错误的，但自去年“二·一”至今的一年多时间内很多解放区不得中央同意，擅自修改这一指示，从政治上及组织上打击三三制党外人士，其中除少数是有罪应得者外，大多数的打击是过左的错误行动。而各地对于此项重大问题，事前既不向中央请示，至今亦很少甚至没有向中央反映情况，兹特责成各局于电到后半月至一月内，将当地地委一级，区委一级，中央局或分局一级，共三级的党外知名人士列一总名单，注明简历现状及我党对他的待遇意见，电告中央。和此项名单调查报告之同时，由各中央局，中央分局及工作委员会（如华中工委）负责将自己对统一战线三三制及党外人士问题对中央作一总结报告。是为至要。

中 央
辰世

根据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一九九二年
出版的《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十七册
刊印。

中共中央关于工资政策的指示

(一九四八年六月一日)

华北局告东北局，中原局并告各前委：

去年兵工会议中有一种关于兵工工人的最高工资规定为三百五十斤小米的意见，但这种意见并没有作为正式决定，而且，也决不能作出这种全国性的决定。但有的地方即以此作为一般工业中最高工资的标准，规定任何厂矿工人的工资不得超过三百五十斤小米。在实行中并有把技术工人、技师与普通工人的工资推向平均的倾向。这是很不妥当与错误的。第一，根据最近的反映，有些技术较高的工人已因受这样的工资限制，而不安心工作或离开工作；第二，我们在乡村中建立的兵工业企业，时间还很短，而有些城市的企业和矿山则有几十年历史，因而也有连续工作数十年的老技术工人，他们有更高的技术，所以他们的工资应在适当数量上超过我们兵工工人的最高工资，不能限制或降低到我们兵工工人工资的水准以下；第三，因为生活水平和文化水平不一致，城市工资与农村工资也不能完全一致。各中央局关于工资问题应特别开讨论，吸收旧时代各种工资制度的经验，集中技师和工人群众的意见，根据当地当时的情况，适当地规定当地当时以及具体企业的最高工资与最低工资，并斟酌情形，逐步推行按件、按等分红及其他奖励制度，以鼓励工人和技师的工作积极性。应严禁下面工会

工作及工厂工作人员任意规定或改变工资，而不向上级请示的无政府状态。应注意纠正两种偏向：一方面，必须反对那种盲目的无限制的过分提高工资，因为这种办法不能提高工人的积极性，并且使企业无法扩大生产，甚至无法继续再生产，这是工资的自杀政策。另方面，则必须反对那种无原则的过分压低工资，反对那种抹杀工程师、技师及技术工人和普通工人之间的差别，而主张平均主义的待遇，因为这种办法必然阻碍他们的生产积极性，使生产力不得进步，而且退步。关于管理企业和发工业诸具体问题，我党还不熟悉，必须提倡善于向有经验的老成的工人、工程师、技师、工厂管理人员以至资本家学习，绝对不能割断他们过去的经验，凭自己主观的空想随便另制一套，也不能简单根据我们机关上或农村中的老一套硬搬上去。望各中央局立即责成各有关机关研究这方面的经验，纠正一切错误的政策，并将情况报告中央。

中 央

巳东

根据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一九九二年
出版的《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十七册
刊印。

中共中央宣传部关于 重印《左派幼稚病》第二章前言

(一九四八年六月一日)

毛主席最近指示全党干部研究列宁《左派幼稚病》一书的第二章。他说：“请同志们看此书的第二章，使同志们懂得必须消灭现在存在于我们工作中的某些严重的无纪律状态，或无政府状态。”毛主席这个指示，对于我们当前的大革命，极端重要。由于人民解放军的胜利，我们中国共产党已在拥有一万六千万人口并在某种程度上联成一片的地区当政；没有疑问，随着革命的继续胜利，我们党行将成为统一的全国人民民主政权的领导政党。但是，要保持已得的胜利并继续胜利，和达到全国规模的胜利，集中的革命纪律，便具有头等的决定的意义。关于俄国十月革命，列宁在本书第二章指出：“如果我们布尔塞维克党内没有极严格的真正铁的纪律，如果我们党没有得到全体工人阶级群众最充分的和全心全意的拥护……，那末，布尔塞维克党，莫说两年半，便是两月半，也不能维持政权。”我们中国的革命在这样一点上也是同样的：如果领导中国革命的中国共产党没有极严格的真正铁的纪律，并取得最广大的人民群众最忠心的、全心全意的拥护，那末，我们就将不能取得全国革命的胜利，而且不能保持已得的胜利。

列宁在本书中所说的，是关于无产阶级专政。今天在我们

中国，则不是建立无产阶级专政，而是建立人民民主专政。这种人民民主专政的内容和无产阶级专政的内容的历史区别，就是：我们的人民民主专政是无产阶级领导的、人民大众的、反帝反封建反官僚资本的新民主主义革命，这种革命的社会性质，不是推翻一般资本主义，乃是建立新民主主义的社会，建立各个革命阶级联合专政的国家；而无产阶级专政则是推翻资本主义，建设社会主义。所以，我们在学习列宁这一段著作的时候，应该分别列宁当时所处的情况和我们今天所处的情况。但我们必须知道：人类历史上任何真正的人民革命，那个领导革命的政党都必须保持极严格的纪律，巩固与群众的联系，才能保障人民大众最后战胜原来的压迫阶级或国外的敌人，这种道理到处都是一样的。我们中国的新民主主义革命是要和帝国主义、封建势力与官僚资本作长期的奋不顾身的斗争的。国际帝国主义经过军事的、政治的、经济的、文化的、各种直接的与间接的、公开的与隐蔽的、流血的与不流血的方法，奴役中国已有百年之久，帝国主义是不愿意中国有民族的独立的。日本帝国主义刚被赶走，但美帝国主义就接着进来实行新的奴役了，而且美帝国主义还在扶助日本帝国主义的再起，准备让它重新进入中国。这是一方面。另方面，中国有长远历史基础的封建势力与近代新起的官僚资本，它们依靠帝国主义的力量，卖国的本领是一代赛过一代，它们用了一切最血腥的手段压迫中国人民的革命，而在它们的势力已被推倒的地方，它们仍然千方百计地希望卷土重来，企图利用农村与小生产者的分散与孤立这一个弱点，而重新恢复专制封建主义。所以，把列宁的话放在我们这里来说，那就是：人民民主专政是必要的，如果不经过长期的、顽强的、激烈的、你死我活的战争，要战胜帝国主义、封建势力官僚资本是不可能的，这一战争要求坚忍、

纪律、坚定、不屈不挠和意志底统一。

坚持党的铁的纪律，巩固党与群众的联系，这是毛泽东同志的一贯的思想原则与组织原则。一九二九年古田会议的决议案与一九三七年《反对自由主义》的提纲，便是毛泽东同志为这种原则而写作的。毛泽东同志在有名的整风报告中，关于党风问题，首先严厉地斥责了党内的闹独立性。为要求党内统一意志、统一行动、统一纪律和集中领导，一九四一年党中央还特别发出关于增强党性的决定；一九四二年党中央又发出关于抗日根据地领导一元化的决定；党七次大会又通过了新修改的党章以及刘少奇同志关于修改党章的报告。全党同志必须明了，如果我们党不能实现毛泽东同志的这些原则，如果我们不能实现全党的统一意志、统一行动与统一纪律，那末，我们就不能实现对于全国革命人民的统一领导，就不能克服革命阵营内部的各种动摇，就不能战胜敌人的各种反抗，就不能把四万万五千万人民的中国团结成为统一的国家。过去由于长期游击战争与革命根据地被分割为许多独立单位的分散的环境，在各个单位中，又有着不同的敌情、地形和政治经济条件的差异，因此，我们就不能不高度地发展地方性，不能不高度地发展各个独立单位的地方自治权，因而也就高度地发扬了各个单位的地方积极性与创造性，克服了当时极为复杂的困难，把中国革命推向了全国规模的胜利。这在当时是完全正确的和必要的方针。但是，正由于这样，也就在我们不少的同志中造成了一种分散主义或地方主义的习惯，造成了党内某些严重的无纪律状态或无政府状态，而这些则是错误的与有害的。现在的情况，已经很大大地改变了。全国的革命形势，要求我全党全军在一切政治上、军事上与经济上的政策完全统一，而行政制度与行政机构也要求逐渐实行必要的与可能的统一，要适当地缩小各个

地方的及各个兵团的自治权，要将全国一切可能统一的和必须统一的权力统一于中央的领导之下；而在各个地区和各个部分，则须统一于中央委托的领导机关——中央局及前线委员会的领导之下，以便集中力量进行全国规模的解放战争和着手政治、经济与文化的各种新建设。因此，在过去曾经是正确的高度发展地方自治权的方针，现在已经不能完全适用了，而那些在过去就是错误的在许多同志中存在的地方主义与工作中的无纪律状态或无政府状态，就特别表现其对于当前统一斗争的重大危害性，就更加不能容许其继续存在和发展。事实证明：党内过去存在或现在还没有克服的无纪律状态或无政府状态，各自为政和各行其是的地方主义与经验主义，已经给人民的革命事业造成了许多严重损失。犯这种错误的同志，大都是对于中央的路线和政策不细心研究，不认真执行，对于带政策性、原则性的问题，粗率地、不细心地擅自处理，事前既不请示，事后又不报告，以至在某些行动中和宣传中直接违反党中央和上级的决定，造成错误，而且不能迅速纠正。这种缺乏党性没有纪律的现象，是党和人民的利益所不能容许的。至于那些有意向党闹独立性的人，故意歪曲中央的指示，改变中央政策的性质，以便在工作中去发挥其个人的或少数人的欲望，其更不能容许，自不待说了。现在重印列宁这一章著作，同志们——特别是一切负责的同志们，必须认真阅读，并参看前述毛泽东同志的著作和党中央的文件，为消灭现在工作中的某些严重的无纪律状态或无政府状态而进行必要的与适当的斗争。在目前的政治形势之下，展开这样一个斗争，使全党全军达到真正的统一，乃是完全必要的。

列宁《左派幼稚病》一书中指出保障无产阶级的革命政党的纪律，“第一，是靠无产阶级先锋队底觉悟及其对于革命的

忠心，靠它的坚忍、自我牺牲和英雄气概。第二，是靠它善于同广大的劳动群众——首先同无产阶级的群众，同时也同非无产阶级的劳动群众——联系，接近，而且在某种程度上，也可说和他们打成一片。第三，是靠这个先锋队所实现的政治领导的正确，它的政治的战略与策略底正确，而且要使最广大的群众根据自身的经验信服这种正确。”我们中国共产党在毛泽东同志的领导下，经历二十七年的革命烈火的锻炼，与世界历史上稀有的复杂而丰富的革命经验，并由许多工作所证明：它是充分具备了这样的三个条件的。毫无疑问：我们全党干部一定能够接受毛泽东同志的指示，迅速地克服现在工作中的某些严重的无纪律状态或无政府状态、地方主义或经验主义，而达到全党的政策与纪律的完全统一，以便迎接全国人民革命的胜利，以便在新民主主义的鲜明旗帜下，团结一切民主阶层和民主党派，建立民主联合政府，战胜反动力量，统一全中国。

中共中央宣传部
一九四八年六月一日

根据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一九九二年
出版的《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十七册
刊印。

军委批转东北野战军入城 纪律守则

(一九四八年六月四日)

各军区、各野战兵团首长：

各地颁发的入城纪律守则，都大同小异，东北林、罗、
谭⁽¹⁾辰有颁发八条入城守则，比较扼要，对内对外注意事项都
包括在内，各地可参考采用。兹将原件列后：

兹颁发入城纪律守则八条，望指挥员、政治工作人员、后
勤工作人员、战斗员及所有入城工作的人员，一体遵行。入城
纪律守则：

- (一) 保护城市人民的生命财产。
- (二) 保护工厂商店，禁止拆毁机件，搬取物资，或私自
没收强购。
- (三) 保护学校、医院、科学文化机关及城市公共设备，
名胜古迹和建筑物。
- (四) 看管敌人的仓库、物资及其他财产，实行缴获归公，
不争夺、不破坏、不自由动用、不打埋伏、听候和服从上级
分配。
- (五) 对守法的教堂、寺院及外国侨民，不得干涉和侵犯。
- (六) 实行讲话和气，买卖公平，借物归还，损坏赔偿。
- (七) 服从卫戍机关的纪律和规则，遵守公共秩序，不入

妓院，不滋扰人民，不无故鸣枪。

（八）爱护人民解放军的名誉，人人守纪律，人人作宣传，言行一致。

军 委
巳 支

根据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一九九二年
出版的《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十七册
刊印。

注 释

（1）指林彪、罗荣桓、谭政。

中共中央关于宣传工作中请示 与报告制度的规定

(一九四八年六月五日)

为了严格统一党的宣传，在宣传部门中消灭或多或少存在着的无政府状态或无纪律状态，特规定宣传工作中的请示与报告制度如下，望各级党委并召集宣传部门的同志予以讨论和执行。

(一) 各地党报必须执行毛主席所指示的由各地党的负责人看大样制度，每天或每期党报的大样须交党委负责人或党委所指定的专人作一次负责的审查，然后付印。这种审查党报的负责同志，必须是完全懂得党的原则和党的政策的或者是严格注意和用心研究党的原则和政策的同志。

(二) 各地党报的社论及编者对于新闻的政治性和政策性的按语与对于读者政治性和政策性的问题的答复，必须由党委的一个或几个负责人阅正批准后，才能发表。凡该级党委所不能负责答复的问题，应请示上级党委或新华社，而不应轻率答复。

(三) 凡各级党委及其负责人，对于带有全国性或全党性的问题的言论，例如对解放区人民提出政策性的口号，对解放区土地政策、整党政策、城市政策、政权政策提出主张，对于涉及外交事项的声明，对于号召敌军或敌区人民的传单、布告

等等，凡其内容有不同于中央现行政策和指示者，均应事前将意见和理由报告中央批准，否则，不得发表。其内容虽同于中央现行政策和指示，但其性质特别重要者，亦应事前向中央请示。其属于地方性局部性的言论，在由县委、市委起直至中央局、分局止的各级党委之间，亦应执行上述同样的原则，即凡新的和特别重要的宣传，均应向上级党委请示。各级党委各负责人在上级政策指示范围内的言论，虽不必次次向上级请示，亦应尽可能取得同级其他负责人的同意，以求统一宣传，集体负责。

（四）凡各地新华社稿件，交新华社向全国广播者，新华社（现已与中央会合由中央直接指导）有斟酌情况予以必要的增删或修改之权。因此，凡要求新华社向全国广播全文的重要言论，在新华社广播以前，不得先在地方发表。

（五）凡各地用党及党的负责同志名义所出版的书籍、杂志，在出版前，应分别种类送交党的有关部门审查。例如普通出版物，由相当的党委宣传部审查；重要的政治性出版物，由相当的党委或上级党委审查；凡关于全国性、全党性问题的著作，其内容不同于中央已经公布的主张，或虽无不同于中央主张之处，而其性质特别重要者，均应送由中央审查或取得中央同意出版。凡中央负责同志未经正式公布的著作，未经中央同意，各地不得擅自出版。中央负责同志已正式公布的著作，各地在编辑或翻译时，亦须事前将该著作目录报告中央批准。并请作者重新加以校阅或修改。

（六）各级党校和高级干部学校（如大学）中的政治性教材，应由其所属党委审查。

（七）各中央局、分局宣传部，除每两个月应向中央宣传部作一次政策性的报告外，并应从本年七月份起，每半年作一

次系统的情况报告。报告中应简述：

- (1) 党的与非党的报纸种类、发行数，编辑、记者、通讯员的数目。
- (2) 党的与非党的书籍、杂志出版发行状况，书店工作状况与经济状况。
- (3) 党的与非党的学校数目与状况，教员与学生的约数。
- (4) 广播播送与收听情况，如广播电台和收音机的数目分布与作用等。
- (5) 文艺活动情况与城乡群众中的宣传情况，如戏剧、墙报、夜校等活动的动向。
- (6) 主要宣传干部姓名和情况。

这些材料华北、山东、晋绥用陆上交通送来，其他解放区经新华社电台发来。

(八) 除报纸和报纸合订本继续送中央外，各地出版的书籍、杂志、教材和重要的传单、布告，均应经常送中央宣传部两份。

根据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一九九二年
出版的《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十七册
刊印。

军委关于攻打长春问题 给林彪等的指示*

(一九四八年六月七日)

林罗刘⁽¹⁾:

(一) 基本上同意你们五日十九时半来电的第三个方案，即用三个月至四个月时间攻克长春，并争取歼灭援敌，待秋收后再攻承德或他处。

(二) 长春是否能攻克，决定于：甲、时间。乙、攻城方法。丙、打援能力及方法。在你们的计划中，时间问题已解决了，即不是如同你们原先计划的半个月，而是三个月至四个月。有了这样长的时间，兵力因经训练而加强了，攻城亦可采用新的方法了。

(三) 关于攻城方法问题，我们认为必须采取地道作战与地面作战相结合的方法，方能减少伤亡与保证胜利，如果单用地面攻击方法，则伤亡必很大，而且不一定确实保证胜利。

(四) 关于歼灭援敌问题，我们认为在有沈阳、锦州这样大的敌军并且必然增援的条件之下（你们应以敌人必然增援为自己作战计划的基础），虽有三个月至四个月时间采取地道作

* 这个指示是毛泽东起草的。其中提出的攻打长春的计划，后来因有新的考虑而没有实施。一九四八年十月十九日，长春在辽沈战役中获得和平解放。

战与地面作战相结合的方法，还不能确保攻长春的胜利，必须同时在兵力部署上和作战方法上保障取得阻止援敌及歼灭援敌的胜利，方能确保攻长春的胜利。我们认为你们应有不少于五个纵队（最好是六个纵队）在沈阳、长春间援敌必经的道路上构筑必要强固阵地（利用昌图、四平、公主岭等地敌人原来构筑的阵地加以修理），先行远距离的阻击作战，借以消耗和顿挫援敌，并有能力歼灭援敌一部或大部，方能保障长春的胜利。我们认为以三个月至四个月时间采用地道与地面相结合的作战方法是保障长春胜利的第一个条件，阻止与歼灭援敌则是保障长春胜利的第二个条件，两个条件不可缺一。

（五）这个计划有平分兵力之嫌。但是因为我军采取地道与地面相结合的方法，即一方面用多数的地道向敌要塞下面进攻，一方面在地面上逐步筑垒前进，使敌之反击（敌人必然举行多次的拼命的反击，所以我军前进必须逐步构筑坚强堡垒）只能消耗敌人自己，而不能把我军打出来，因此就可以节省兵力，我军有了大约四个或五个纵队及七个独立师使用于攻城方面也就够了。在作战实施中，依据城敌与援敌两方面有利于我不利于敌之变化，你们可以酌量调节攻城与打援两方面的兵力，在某种时机将重点放在打援方面（这是首先重要的），在另一种时机将重点放在攻城方面。

（六）你们断绝敌人从地面取得粮食的来源是很必要的，你们必须做到这一点。但是敌人可能从空中取得粮食，城内粮食亦可能不只维持三个月。因此你们主要应从攻城方法方面与打援的兵力配备及作战方法方面着眼，即是说，即使敌人的粮食能维持五六个月，外面又有强大敌军来援，我们亦有办法在三四个月内攻克长春。

（七）长春胜利将给你们尔后南下作战逐一攻克各个大城

市开辟道路，各个大城市的攻克将从长春战役取得经验。希望你们精心组织这次战役，预先估计到战役中将要发生的各种困难，逐步总结经验，直至完全胜利。

(八) 在攻长春的三个月至四个月时间内，你们必须同时完成下一步在承德、张家口、大同区域作战或在冀东、锦州区域作战所必需的粮食、弹药、被服、新兵等项补给的道路运输准备工作。

(九) 你们的及各纵队的指挥所，必须构筑巩固的可靠的防空洞。

军 委
七日十五时

根据人民出版社一九九六年出版的
《毛泽东文集》第五卷刊印。

注 释

(1) 指罗荣桓、刘亚楼。

中共中央批转东北局关于 保护新收复城市的指示

(一九四八年六月十日)

各中央局、分局、前委：

此件是东北局关于保护新收复城市的指示，经中央审阅批准，你们收到后，应即照此颁发同样的文件，并切实遵行。

中 央

巳灰

附：中共中央东北局关于保护
新收复城市的指示

(一九四八年六月十日)

—

从去年夏季攻势后，东北许多城市相继为我军所收复；蒋⁽¹⁾军现在困守的几个孤城，亦即将为我军所全部收复。过去在我军游击战争时代，我们基本上是依靠广大农村，占领的城市不但比较少，而且常常不能保住这些城市。所以虽是我们从

来即注意城市政策，反对乱抓乱没收，但在占领城市之后，从城市中有政策地有计划地有组织地搬运出某些必须的物资，是必要的、正确的。现在形势已经根本变化了。我们不仅占领了很多城市，而且这些城市已巩固地为人民所有。战争已是大规模的大兵团的集中作战，不仅要依靠广大的农村，而且要依靠城市。如果我们不改变过去的观点，还以旧的观点来看待城市，那就是错误的了。在内战时期、抗战时期，我们长期没有城市，感受没有城市的痛苦。现在我们有了城市，就应当爱护城市，发挥城市的作用，使城市产生更多的军需品和日用品来支援战争，来繁荣解放区的经济。现在的战争没有城市的支援，没有铁路的运输，是不能取得最后胜利的。每个革命军人、地方党政人员、解放区人民，都应该把城市看作是人民革命战争取得最后胜利决不可少的力量，应该严格遵守党和政府的工商业政策，城市政策和法令，反对乱抓物资的本位主义；反对片面的所谓群众观点，防止破坏城市，破坏工商业。不但这样，现在即使某些城市在占领后还可能同敌人反复争夺，也不应加以破坏，因为那些城市迟早也是属于人民的。

二

在过去所收复的城市中，除少数城市外，都曾发生过违犯党的城市政策和工商业政策的行动。东北局、东北军区司令部和政治部，虽曾经屡次对攻城部队和地方党委指示，必须严格执行党的城市和工商业政策，虽在这方面已经有了许多改进，但一直到攻占四平、鞍山，收复吉林时，违犯城市政策和工商业政策的现象仍然继续发生。产生违犯城市及侵犯工商业政策的有下列几种情形：第一，是某些攻城部队纪律不严，对党的

城市政策、工商业政策教育不够，本位主义地乱抓物资，违犯纪律，不讲政策。第二，是某些部队的后勤人员，如供给、卫生、通讯、辎重等机关人员，借口“军用”，借口没收蒋伪“敌产”，因而侵犯工商业，搬运器材，拆卸零件，拿走皮带，损害工厂设备等等。第三，是某些后方机关各单位的生产人员，只顾本单位的利益，到新收复的城市抢购物资、做买卖，扰乱新收复城市的金融物价。第四，一部分城市贫民，由于国民党造成的饥饿与极端贫穷，在战争中及战争结束后乘机“发洋财”，而部队人员时常从片面的所谓群众观点出发，不仅未加说服与禁止，反而采取放任态度。而潜伏的特务分子和流氓，则更加乘机破坏捣乱。第五，四郊农民自动进城抓逃亡地主清算，因而破坏一部分同地主有联系的工商业。

城市和工商业遭受破坏最严重的：第一，是蒋伪的公营企业、商店、医院、市政机关。各部队、各单位的人员在城市打开之后，没有把这些企业和财产看作是国家的人民的企业财产加以保护和爱护，而仍然看作是蒋伪企业财产，随便搬运拆卸，致使遭受严重损失。第二，是过去与蒋伪有联系的或与蒋伪合股的私人企业、商店，由于其敌产部分与私产部分的界限未被分别清楚，因而使这些企业商店的货物器材被搬走、拆卸，以致遭受损失。第三，是与蒋伪无联系的企业商店，仅仅因为战争时期蒋军部队和伤兵驻扎在内，以致被怀疑与敌人有关，因而遭受侵犯。

三

产生这些情形的原因：第一，是由于对新形势下城市的重要作用认识不够，对过去可以从城市中搬运某些物资，而现在

不能搬运的道理没有认识，还是以游击战争的观点，还是以农村的观点来看城市，还是以为占领城市只是暂时的。第二，是党的保护工商业政策及保护城市的政策，在部队中和机关人员中教育不够。第三，是对一个单位的局部利益应该服从革命的整个利益没有认识，对个人的暂时利益应该服从革命的永久利益没有认识。第四，是部队严格的执行纪律不够，有强调“部队艰苦，背一点东西是难免的”的迁就思想。第五，是没有实行占领城市初期的军事管理，把保护新占领城市的责任明确地全部交给攻城部队的最高指挥机关。应当指出：产生这些现象的最重要的原因，是由于某些部队的指挥员、政治委员、及政治工作人员，以及某些地方党政的领导人，没有严格地贯彻党的工商业政策和城市政策，甚至采取自由主义的态度。

四

为使今后新收复的城市能够搞得更好些，使新收复的城市和工商业免于破坏，很快就能为战争为人民服务，特决定：

第一，在新占领城市实行短期的军事管理制度。在占领城市初期，必须由攻城部队直接最高指挥机关担任该城的军事管理，所有入城工作的地方党、政机关及工作人员，一律听其指挥。为此，可以组织军事管理委员会，吸收地方党、政负责人参加，将保护新占领城市的全部责任，交由军事管理机关担负。担任军事管理的司令员和政委，必须向党、向民主政府、向解放军、向人民采取最负责的态度，来保护新收复城市。军事管理期间的长短，依我军情况与城市情况，由更高的军事指挥机关规定之。在城市秩序大体稳定后，即命令宣布取消军事管理，把城市管理的全部权限交给城市市委、市政府，并指定

一定部队为城市卫戍部队。卫戍司令部受市委领导，市委书记兼卫戍部队的政委，在办理交代时，必须实行正式移交手续，不得马虎；并应开会检讨军事管理时期的工作，分清责任。

第二，新收复城市初期的军事管理机关及以后的市政府和市委，有全权处理一切违反城市政策和法纪的事件和人犯，但他们必须与上级领导机关及东北行政委员会和东北局有密切联系；一切重大事件，必须事先向上级请示，事后作报告。

第三，攻城及入城部队应遵守事项：

甲、必须普遍的从军政后勤干部直到战士进行党的城市政策、工商业政策的教育，对指定的攻城部队，必须在战斗之前专门进行爱护城市、保护工商业的进城纪律教育，对这种教育必须检查是否普遍，是否深入。

乙、规定攻城部队只有保护城市工商业之责，无没收处理之权。攻城部队无论对蒋伪公营企业、银行、商店、市政机关、医院、学校、仓库及私人企业、商店等，均无没收处理之权。相反的，在战斗中及战斗结束后，攻城部队应派出必须的队伍加以保护，禁止任何人擅自进去搬运机器、物资和器材。

丙、规定攻城部队可以俘虏的敌方人员，只限于敌方武装部队及其他持枪抵抗的人员；可以逮捕的人犯，只限于敌方的军事间谍，经济的和社会秩序的破坏分子，以及明显的重要战犯。其他一切守法的敌方公务人员、经济机关与文化机关的人员和警察等，不应加以俘虏及逮捕，而应责成他们在我方一定机关和人员的指挥与命令之下，留在原来岗位，看守原来的机关、工厂、仓库、物资和文件，并继续维持必要的工作，听候清理与交代，不得怠职毁损和阴谋破坏。

丁、规定攻城部队可以处理的物资，只限于战场上的弹药、武器，其他军用品及军用物资。而单个攻城部队亦无权处

理此项军火物资，必须妥为代管，开列清单，呈报攻城部队的最高司令部及政治部，由后二者呈报总部，统一处理。后勤供给人员，只能随部队做部队本身后勤供给工作，绝对禁止他们离开本身职务，而乱抓物资。这样就可真正做到一切缴获归公（这是解放军的三大纪律之一）；而适当地合理分配，也就成为可能了。

戊、攻城部队在战斗结束后，除需要维持城市秩序的一定数量的部队外，其他部队均应撤出城外，在撤出前，必须将看守之工厂、仓库、银行、市政机关等移交清楚。所有部队，一律不准驻在工厂、医院、学校和教堂。

己、厉行奖励与处罚。对遵守工商业政策及城市政策有功者，给予精神的和物质的奖励。违反城市政策及工商业政策者，必须彻底追究，并依据情节轻重，依法处办。

第四，后方党政军民机关应遵守事项：

甲、一切后方机关人员（包括东北一级和各省市县级党政军民机关团体），在军事管理时期，除派往新收复城市担任一定工作者外，均不得派人到新收复城市去购买物资或做生意。

乙、经过东北一级一定机关批准的人员，在进入新收复城市后，必须在城市军事管理机关及以后的市政府、市委领导之下进行工作。凡发现此项人员有破坏工商业政策及城市政策者，当地市政府得随时取消其在该市留住之权，并给以处分。

丙、各地党委、政府、农会，尤其是该城附近的县区组织，并必须教育当地农民，不得进城自行逮捕人犯及没收物资。如必须进城抓恶霸罪犯时，必须经过市政府批准，并须由市政府合法进行。

五

这一指示，应在各省、各纵、各师党委中，联系检查过去工作，进行讨论；并应在部队中从干部到战士，在地方党政机关所有人员中，进行普遍的深入的传达。

根据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一九九二年
出版的《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十七册
刊印。

注 释

(1) 指蒋介石。

中央军委关于攻克开封后的 各项政策给粟裕等的指示*

(一九四八年六月十九日)

粟张，陈唐⁽¹⁾，并告中原局，华东局，许谭⁽²⁾：

攻克开封后，（一）对蒋⁽³⁾伪公营企业、银行、商店、市政机关、医院、学校及私人企业、商店、教堂等应由攻城部队一律加以保护，不要没收。（二）攻城部队可以俘虏的人员，限于敌方武装部队及其他持枪抵抗的人员，其他一切敌方党政机关的人员、经济机关与文化机关的人员、警察及豪绅地主等均不要加以俘虏和逮捕，而应令他们负责维持城市秩序，省政府人员中只有主席刘茂恩一人应加逮捕，其余均不要逮捕。（三）估计到开封此次不能巩固地占领，而在占领后不久我军即将退出，故应采取上述政策以示宽大，而使城市不遭破坏，以便将来巩固地占领时于我有利，且使此种宽大政策传播出去有利于我将来占领全国大城市。（四）城内公用物资除武器弹药公粮及其他军用品可由军队取用以外，一律保护不要破坏。（五）除持枪抵抗者外，不杀一人，即使是特务分子，因为一时很难清理，也不要逮捕和杀害。（六）公安局及警察枪支不要收缴，以便我军离开后由他们维持治安，免遭抢掠破坏。

* 这个指示是毛泽东起草的。

(七) 如果省政府、省党部、公安局、市政府等机关业已惊散，再难集合，应设法找出中间人士，例如大学校长等出面组织维持会，维持秩序。

中央军委

已皓

根据军事科学出版社、中央文献出版社
一九九三年出版的《毛泽东军事文集》
第四卷刊印。

注 释

- (1) 指张震、陈士榘、唐亮。
- (2) 指许世友、谭震林。
- (3) 指蒋介石。

中共中央宣传部关于对中原新解放区知识分子方针的指示

(一九四八年六月二十日)

中原局宣传部，并告各局、各分局宣传部：

鉴于中原广大的知识分子对我方抱同情态度，其中并有很多人要求来解放区求学，或参加革命工作，又鉴于解放区现在的中等以上的教育工作还很弱，一时还无法满足这种要求，因此提议采取下述方针。

(一) 中原局除尽可能办军政学校（短期训练班性质）外，应当采取组织宣传队、剧团、随军工作队，及财政、税收、司法、会计、医药、通讯、新闻等各种短期训练班，大量吸收现在已经决心参加工作的贫苦的或其他阶层出身的知识分子。凡是尚未决心参加我军的知识分子，除特殊的有用的人才，应报告我们，以便选择聘请来华北担任教授、工程师及其他工作以外，普通学生教职员尚能留在当地学校者，应劝其留下，改造学校与教育。

(二) 对于当地学校教育，应采取严格的保护政策。我军所到之处，不许侵犯学校的财产、图书、仪器及各种设备。应该知道，所有的学校的财产，在我解放全中原时，即是人民的财产，如遭损坏，一时很难补充。在敌我往来的不巩固的地区，对于原有学校，一概维持原状。在较巩固的地区，应帮助

一切原有的学校使之开学，在原有学校的基础之上，加以必要与可能的改良。例如在课程方面，开始时可取消其“公民”课，其余课程照旧，然后供给新的政治、国语、历史课本，其余仍照旧。例如在教职员方面，除个别极反动的分子及破坏分子以外，其余全部争取继续教书，因误会而逃走的亦应争取回来。由民主政府组织视学工作，及以教育会议和假期师范讲习所等形式教育教职员。对于旧学校的旧教职员不问是否为极反动分子便一脚踢开的态度，是不妥的。

（三）现在已有一批进步教职员脱离原来学校，跑到我们方面来，应把他们集中起来，办一两个中学，以为示范。用办好这少數学校办法，来推动教育工作的改进，不要一下子就想办好很多学校。

（四）组织一部分热心的教职员与学生，到华北来参观解放区的建设情形及我们为人民服务的重要设施（军工及重工业等须保守秘密者除外）。请华北局负责组织对他们的招待及引导。参观的计划，应事先告知华北局。

中宣部

巳哿

根据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一九九二年
出版的《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十七册
刊印。

中共中央关于临汾地区工作方针 给晋绥分局等的指示*

(一九四八年七月三日)

晋绥分局，及稼夫同志并告徐周⁽¹⁾，西北局：

由分局转来稼夫关于临汾情况及工作意见电，已收悉。特复如下：

(一) 华北局关于晋中工作指示，已转发你们，其中关于巩固区的原则可做你们决定临汾地区工作方针的参考。据来电所述情况，临汾地区当前第一步的中心工作，应该是安定社会秩序，收缴特务土匪武装，确实解散国民党、同志会等一切反动组织，并完成夏征。目前发动群众，亦应在这些任务的基础上来提出口号，并进行宣传鼓动。至于系统的社会改革，则须在这第一步工作完成以后，才好进行。

(二) 对蒋党、阎⁽²⁾党特务活动，应有警惕，应有对策，并须有计划地系统地向他们采取进攻的步骤，以至彻底打垮他们，但不要惊惶失措，操切从事。办法可由政府发出布告，禁止以前敌占区（举出地名及范围）各阶层人民携带、收藏及买卖枪支、弹药与刺刀、马刀等武器，并限期将这些武器交给政府指定之机关接收，过期不交，私自携带、收藏、买卖武器

* 这个指示是刘少奇起草的。

者，按律处刑。如有自动交出，或报告消息，因而清出大批武器弹药者，给予奖励。其次另出一布告，禁止国民党、三青团、同志会等一切反革命组织活动，并着令这些组织立即解散。所有这些反革命组织的成员及特务、土匪，限期向政府指定的机关登记，并缴出其武器、证件及一切反动宣传文件等。凡依令停止活动，进行登记，过去未曾犯罪或犯罪不大者，一律不咎既往，宽大处理，并恢复其公民权（恢复公民权者始得参加工会或农会等群众组织）。即使过去犯有重大罪行，亦只要停止作恶并坦白登记者，亦得将功折罪或予以减刑、缓刑、免刑等宽大处理。但如拒绝登记或私藏武器、证件，逾期不缴者，或在登记后仍进行反动活动者，一经查获，定予严惩，决不宽贷。在发出这些布告，进行登记之前，须在组织上并在群众中进行适当的准备和酝酿。在登记时，则应发动群众检举控诉，互相规劝，督促登记，但不要采取群众斗争大会及逼供信的方式，以免引起多数的人心不安及社会动荡。其有愿秘密登记者，在公开登记之外，我们亦可进行秘密登记，以便从而侦察其内部组织秘密，促进其内部彼此猜疑，配合我之侦察、打入工作，使公开登记工作更易收效。因此在解决此种任务时，你们必须使公安局的工作与政府工作及党的群众工作密切结合，因为这是一场严重斗争，你们必须很有步骤有计划地进行。

（三）对学生、教员、知识分子，除号召其中蒋党、阎党特务人员坦白登记，禁止反革命的组织活动与阴谋破坏，禁止教授“党义”之类的法西斯内容的课程以外，即可令他们继续教学。对他们的一些反动思想言论，则不必操之过急，也不要用法律去禁止他们这些思想言论，要认识他们有些是为环境所迫而失足的，或是被蒋介石匪帮的法西斯教育所欺骗蒙蔽的，

对我们则完全不了解。对于这些，仅仅是思想上反动的人，我们应依靠其中较进步的分子，从思想上去说服教育改造他们。办法可用讲演会、座谈会、辩论会等方式，进行时事教育及理论上的辩论与说服，可以具体生动的事实，启发他们认清解放区与蒋占区之光明与黑暗及真理之所在，说明蒋必败我必胜的形势，和中国的前途出路，争取他们开始转变。进而给以新民主主义的毛泽东思想的教育，逐渐改造他们。为了办好我们的教育，集训旧教职员是需要的，但不要为了审查特务及蒋党、阎党而去集训教员，因为这会使集训变为一种反特大会或我们的集中营，这是要妨害我们将来争取知识分子的。因此来电所提集训甄审中小学教员的办法是不妥当的，应停止实行。为了指导旧有教员在今后如何去进行教育，可用暑期讲习所或教育会议等形式去集训教员。

(四) 兵农合一实行的实际情况，究竟如何？来电既说实际上多数是明编暗不编，又说地主多无土地而靠吃底财和眷属粮为生，前后似有矛盾，望继续调查研究，并将结果报告中央。现在可以宣布废除兵农合一，土地谁种谁收，地权问题秋后再行解决，并宣布兵农合一制度中给阎顽缴粮缴布的规定，亦一并废除。夏收后按民主政府规定之征粮办法缴纳公粮。为此，亟应由晋绥行署订出适当合理的夏征条例，公布施行。至于土地暂定谁种谁收后，地主生活虽不致立即无法维持，但被阎顽征走之“常备兵”成分多属中贫农，其家属的生活过去是靠“国民兵”代耕的，现在代耕优待互济均无理由提出，但其生活困难又不能置之不理，可否按其份地由耕种人（国民兵）暂以交租形式给以若干粮食，粮食给多少，可按双方经济情况适当决定之。这样做还可动摇阎顽的军心。可行与否，望考虑。

（五）城市市区与乡村的政策和做法应严格分开。城市政策不能行之于乡村，乡村的一套亦不能搬用于城市。来电所提“以贫雇农为骨干，建立我们的组织”过于笼统，行之于乡村也不完全，也不能防止你们所批评的片面强调深入贫雇农工作的错误；行之于城市则是完全错误的。城市与乡村应严格分清界限，在你们今后的指示和工作中，必须切实注意。

中 央

午江

根据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一九九二年
出版的《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十七册
刊印。

注 释

- (1) 即张稼夫，徐向前、周士第。
- (2) 指阎锡山。

做好城市工作，迎接革命的新高潮*

（一九四八年七月六日）

彭 真

一、城市工作情况有两方面：一方面，是革命高潮，决定的条件是我们军事进攻的胜利（当然还有其他条件）。在华北，我们收复了石家庄、临汾，不久即可打下太原，将来战争可以转向平绥线。这是很大的胜利。就全国来说，蒋介石的政治、经济、军事各种危机更日益深刻、明显，像一个从头到脚都已溃烂的病人。在此情况下，城市人心向我，拥护我们的人日益增多，我们的城市工作比较以前好做了。另一方面，是土改中有些地主逃往城市，还有从其他方面逃到蒋管区城市中的人，可能使我们的城市工作遇到某些困难与破坏。但第一种情况是决定的、主要的。

二、我们城市工作的任务，应该是准备配合野战军夺取城市，并为我军占领后管理城市做准备。夺取城市主要是野战军的任务。根据我们现有的城市工作力量与不久将来的发展，在夺取城市中，用武装暴动做有力的配合，还不可能，但利用我们的某些关系，在特殊情况下，起一些局部的、可能的配合作用，也是很重要的。这方面工作不能放松。真正的城市群众武装暴动，里应外合夺取城市，在华北任何城市现在都不可能，

* 这是彭真在北岳区城市工作干部会议上的讲话。

因为这非有强有力的工作与长期的群众工作不可。所以，我们不要背上这个条件尚不具备、时机尚不成熟的武装起义的包袱，只能根据实际情况来布置我们的工作。

我们要做哪些具体工作呢？

第一是调查研究。调查研究、了解情况是工作的出发点。情况不明，任何工作都做不好。所以，中央关于一九四八年土改整党的指示中，第一条即是调查研究。调查了解政治、经济、人物情况，不仅目前工作中是必需的，将来也很有用。但不要无目的地、泛泛地去调查，要选择为配合夺取城市与将来管理城市所必要的目标去调查。例如，为了具体实现新民主主义纲领，必须对资本家、工人、学生、小手工业者等的具体动向与具体要求做经常的、周密的调查了解，以便规定出不同的政策与方针。又如，为了将来接收城市与管理城市，就要对机关、工厂、仓库的地址、内部的情况以至各色人物，尤其是技术人员与反动派中的首恶分子等，作详细的、系统的调查，以便将来按组织系统有秩序地去接收管理。

第二是发展组织。发展组织要采取精干隐蔽的方针。普通的、可有可无的、不起决定作用的，即可不发展。要有重点地发展。如重要的工厂、电灯公司、自来水公司、仓库等，有了我们的党支部，就可以很清楚地了解情况，有效地保护机器、物资，帮助我们接收管理，恢复秩序，恢复生产。石家庄解放中起作用最大的即是这些产业工人。我们要注意在这方面发展组织。此外，如市政机关、财经部门、军事机关、学校等，也是我们工作的重点。总之，要根据任务去发展组织。我们发展组织的顺序，首先是工人，其次是学生，再次是各重要部门的技术人员、职员，最后才是苦力、贫民。

三、斗争策略问题。现在北平学生工作较好，波浪式地发

动斗争影响大。敌人有不少的工厂南迁，与工人利益相冲突，直接影响工人的生活。我们可以组织工人，提高他们的觉悟，反对南迁。但总的方针是精干隐蔽，蓄积力量，不是以斗争为主。只有在斗争过程中与在斗争之后我们的力量可以增加，群众的觉悟可以提高，反蒋反美的政治影响可以扩大的前提下，才能发动斗争，不要因斗争暴露力量使工作垮台。具体地讲，发动斗争必须做到：一、争取多数，不能争取团结多数的斗争不要发动；二、在不利条件下，避免硬碰，为的是蓄积力量，准备配合夺取城市与管理城市。

四、组织形式问题。

1. 党的组织还是要精干隐蔽。所谓精干即是要纯，所谓隐蔽不是藏起来不动，而是广泛地联系群众，团结群众，取得群众的拥护。能团结群众即能对敌人隐蔽，使敌人破坏不了我们。所以，我们的党必须有适当的群众工作，适当的活动方式，以取得群众的爱护，不能长埋地下如同珍宝，不起什么作用。

2. 基本群众组织。基本群众中的少数积极分子，也要精干隐蔽。组织形式应是多种多样的，可用各种灰色的组织、团体，如国民党的普通工会等（但不能用反革命的组织），去联系群众。组织形式越多，团结群众就越多。要在一定的组织形式内，做一定的活动，即做情况允许下的活动。

3. 统一战线活动。统战对象里面有长期的同盟者，有暂时的同盟者，也有些对象是互相利用，情况是很复杂的。对互相利用及政治情况特别复杂的对象，可以由其他方面去做工作，城工部门一般不搞这些工作为好，即使搞也要用特别的人去搞。不要发展特别党员，如有人要求入党，要向他讲明我们的党章，老老实实说明入党条件，不要乱吸收特别党员或者欺

骗人家。

五、宣传工作。总的目标是打倒蒋介石，使人相信我们能够打倒蒋介石。要宣传我们的政策，不能把我们的政策隐蔽起来，不能降低我们的主张，离开实际远一些的问题可以少谈，要讲能够兑现的。现在城市人民对我们有很大的幻想，我们不能超出党所发表的政策范围，乱开支票。如平分土地、保护工商业可以宣传，但增加工资、改善工人生活则不能强调，只能提保障工人生活和政治上不受压迫。讲话就要兑现。这样，才能建立我们党的威信。宣传工作最主要的是信用，要说一不二，若十条中有一条不兑现，就足以引起人们发生怀疑。我们白区工作的同志，很容易给人以额外的安慰和过高的希望，结果使人失望。这个问题要特别注意。

六、进城后的工作。除解除敌人的武装和肃清各种反动特务组织外，其余一切机关、组织不要一下打烂，要按系统、按组织去接收城市，恢复秩序。首先要宣布，一切市政人员、产业部门的人员要照旧供职，听候接管，不得擅离职守。警察中之交通警、消防警、户籍警都要留用，不能打乱，但要解除其武装。工厂生产部门的主要负责人也要留用，这样可以很快地恢复生产。等到按系统接收完毕，了解情况、研究问题以后，再去决定何者可以打碎，何者可以改造，何者可以保存。过去我们一入城先来个打烂一切，使好多生产物资遭受损失，这是最愚蠢的办法。我们要动员所有的城市关系起来保护城市，维护秩序。

接收工厂以后，要先维持原来的工作制度、劳动纪律、薪金标准等。除了逢迎拍马、欺压工人的少数人员要去掉外，其他人员暂时不动。除了接收人员外，不要增加人员。须知资本家对企业管理是积累了多年经验的，除了剥削工人、劳动纪律

建立在高压的基础上以外，其余如分工制度、工资标准、劳动纪律一般的是有益于发展生产的。我们要经过研究以后，才可加以改良，不能冒充内行，使老工人说我们是“白薯”，说我们有政治没有生产能力。政治要与发展生产相结合，脱离实际的政治是无用的，是使人害怕的政治。我们的政治要说明资本家的利益是与工人阶级相矛盾的，旧的劳动纪律是建立在强制的基础上的，因此必须改造。我们的利益是与工人一致的，我们的劳动纪律要建立在自觉自愿的基础上。政治要为发展生产服务。

入城以后，要建立新民主主义的社会秩序，即无产阶级领导的、人民大众的、反帝反封建反官僚资本的社会秩序。我们的一切政权建设、工商业政策，都是从这个总政策出发的。所谓无产阶级领导的，即不是独占，而是占优势，带某些计划性，能克服无政府状态，有一定发展目标的。这是与旧的、资本主义的无政府状态的主要区别。

入城后首先要组织产业工人，特别是注意在产业工人（尤其是技术工人）中发展党，但思想上、组织上要注意纯洁，要严格一些。在胜利的环境下最容易滥吸收。多而滥，不如少而精。

七、现在你们的工作是从地下钻到地上，所怕的是钻到地上时，自己拿不出东西，情况不了解，政策提不出，组织很小不起作用。现在是从乡村包围城市进到夺取城市的时期。我们整个党缺乏管理城市的经验。我们要抓紧机会好好地学习管理城市，努力做好城市工作。

根据人民出版社一九九一年出版的
《彭真文选》刊印。

中共中央宣传部 关于新收复城市大学办学 方针的指示

(一九四八年七月十三日)

东北局宣传部并告各局、各分局宣传部：

马电悉。

一、华北大学为北方大学与联合大学合并而成，其方针是吸收蒋管区大量大、中学生，经过短期训练，为解放区培养各方面的建设干部。现准备分设三个部及一个研究部。第一部是四个月至六个月的政治训练速成班，一切学生（主要是平津及南方来的和一部分解放区内招收的初中毕业程度以上的知识分子），都须经过该部毕业后，最大部分分配工作以应急需，少数转入其他两部。第二部为教育学院，对已做过中学教员或在大学与师范读过数年者，加以补习使具有够用的师资，期间预定半年至一年。第三部为文艺学院，待现有一部分学生毕业后，拟专办短期训练班，训练现有之各剧队、文工团等。研究部为储备研究人才并吸收学生中有研究能力者为研究员学员，准备将来正规大学的师资。依可能与需要先办四个研究室，范文澜兼主历史研究室；艾思奇主持哲学研究室；何思敬主持国际法研究室；沙可夫主持文艺研究室。其他专门学院均改归政府各部直辖，便于就近实习。原北方大学农学院办兽医、制

糖、造林有成绩，即划归政府农业部管；工学院训练炼焦、炼铁、机械、土木、通信等项人才亦有成绩，即划归企业部管；财政系即划归财政部办财政专门学校；医学院则早已划归卫生部管。这样该大学主要任务就在于使原有的知识分子经过此种训练能为我用。我们的目的是要把全国几十万大、中学生争取其中多数能先后经过我们政治训练，再在工作中去锻炼。我们目前在各地所办的大学都应具备此旨。

二、收复城市后对于原有大学的方针，应是维持原校加以必要与可能的改良。现在我们所到之处大学还很少，中学很多。据中原消息，该地原有中学都停办了，这是一个损失，其原因是由于我们没有明确方针。现在必须宣布我们对原有大学、中学的方针，就是维持原校加以改良。维持原校的好处是学校可以很快办起来，不致过久中断，高级知识分子可以安心，便于争取，这些高级知识分子是国家的重要财富之一。再则我们自己办教育的力量还不够，与其采用急进而冒险的政策，不如采取稳扎稳打的政策，先维持然后慢慢改进。改良的办法很多，但必须是必要的与可能的，这方面我们尚无实际经验。

三、依照马电所述情形，我们认为东北大学亦可采用与华北大学同样方针，建议东北局应给东北大学以任务，多办短期政治训练班，大批训练东北已有的知识青年及旧知识分子。长白师范原有教职员凡仍在者应给予原薪原职，使之继续供职，凡逃走者应设法聘回供职，只有极反动的分子（与普通国民党党、团员区别）与破坏分子（与仅有不满情绪者区别）除外，并依照具体情况给该校以可能与必要的改良，这对于争取沈阳、长春等地的高级知识分子是很重要的。以上意见请你们考虑后将你们的意见电告。

四、东北科学院创办后情形与经验如何，望详细电告。东北原有中等学校的情形如何？有多少继续开办，多少停办了？原因何在，经验如何？亦请电告。

中宣部

午元

附：东北局宣传部关于新收复城市
大学办学方针的请示

（一九四八年六月二十一日）

中宣部：

（一）东北大学经前年冬季确定任务为培养师资，自然科学院干部到经建部门，鲁艺学院搞几个文工团做群众工作。

（二）吉林收复，在吉之长白师范，改为吉大，有学生四百余，理化仪器等足供师范专科之用。现决定东大移吉，与吉大合并，用东大名义，仍以培养师资为主。拟以张如心为校长，何锡麟、张松如为正副教育长，直属东宣部。

（三）在哈有东北科学院，以招揽并培养科学技术人才为目的。林枫、车向忱、王一夫任正副院长，直属政委会。

（四）去秋攻势前，东北蒋区大学经费较多，长春、吉林大学，沈阳东北大学，师生待遇均好，现在长春大学饿饭，多盼我去。

（五）今后收复城市，如何接收大学，大学教育办法如何，吉大与东大合并后的方针及干部配备是否适宜，均请

指示。

(六) 华北大学方针及近况，希见告。

东 宣 部

马

根据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一九九二年
出版的《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十七册
刊印。

中共中央关于揭破敌人 和平阴谋的指示*

(一九四八年七月十八日)

(一) 由于战争失败，人心动摇，国民党统治日趋崩溃，美帝及国民党当局现正准备发动和平运动。近据确息，此项运动，由美帝指使，并从中组织，拟由黄埔系军人、杂牌军人及某些政客，发出和平提议，组织所谓和平民主大同盟，通电各方，要求国共重开和谈。必要时，请蒋⁽¹⁾出国，或更出以其他表面上的激烈行动，表示他们倾向和平之诚意。煽惑中间阶层党派，出而附和，迫使中共停战议和，借以保存国民党的现有地盘及军队，获得喘息时间，补充休整，然后集中全力击败人民解放军，消灭中共及一切民主力量。(二) 蒋管区各地党委应立即讨论并实行事先揭破美蒋和平阴谋，使学生群众、民主党派、人民团体及一切中间阶层，首先是他们中的反美反蒋分子，有充分的精神准备，不为和平阴谋所迷惑。指出反动派所谓和平运动只是战争失败时求得喘息机会以利再战的阴谋计划。国民党反动政府必须打倒，反动军队必须解除武装，人民民主政府必须在全国建立，美国侵略势力必须退出中国，中国对外必须实现完全的独立，中国才能有真正的和平，否则所谓

* 这个指示经毛泽东审改，并加写了第四点。

和平必定是假的，只是过渡到更残酷的内战的一种手段。这样，依据群众觉悟程度，逐步地有说服性地引导群众站在我党方面。如果和平阴谋已经发动，并能迷惑若干群众时，我们的揭露工作，尤应注意策略和方法，紧紧地依靠群众的大多数，务使反动派陷于孤立，而不使自己陷于孤立。（三）在解放区人民及人民解放军中，应广泛宣传我们的胜利和敌人的惨败，预先指出我军愈胜利，敌人的和平阴谋就愈成为保存反动军队以利再战的重要武器。我们如果不愿意被敌人消灭，就必须把战争打到底，必须不要上反动派的当。必须向解放区军民人等，指出战争不是无止境的。依据过去两年的作战成绩，加上今后的更大努力，执行正确的军事政治经济文化各项政策，大约再打三年左右，就可以从根本上消灭中国的反动势力，在全国范围内建立人民民主共和国，我们自己及全国人民，就可以永远过和平自由幸福的生活了。如果我们不能忍受这大约三年左右的痛苦，接收反动派的欺骗，停战议和，让其休养生息，然后被迫再打，我们就将受程度更大时间更长的痛苦。这一点在蒋管区群众中，亦须用适当方法，加以说明。（四）敌人和平运动公开出现以后，估计将产生两方面的作用。一方面，可能暂时迷惑一部分人民；另一方面，则将对国民党军队及其后方发生动摇和瓦解的作用。由于这后一种原因，国民党虽然正在准备发动和平阴谋，但仍有极大顾虑。针对这两方面的可能性，我党在全国范围内的揭露工作，应依敌方和平运动发动后的情况，一方面坚决揭露敌人和运的欺骗性，使群众不被欺骗。另一方面，号召群众起来反对假和平，要求真和平。其具体要求，应是美国停止援助国民党，美军及美国军事代表团退出中国，取消中国对美国的一切卖国条约，国民党及其政府公开向人民承认发动内战的错误，惩办一切战争罪犯，取消伪

宪、伪国大及依据伪宪、伪国大所成立的反动政府，召集人民代表大会，成立不包括反动派在内的民主联合政府，取消特务机关，实行言论集会自由，反饥饿，反迫害，没收官僚资本，实行土地改革。这样将美帝和国民党的假和平运动，转变为人民要求真和平的运动，以与人民解放军的攻势作战相配合，促进反动派瓦解崩溃的速度。在蒋管区提出上述口号时，应依群众情绪及环境所许可的情况有所增减，酌量提出，并须和群众生活上的迫切要求相配合，务使美帝和国民党更加孤立，而不使自己陷于孤立。

中共 中央
一九四八年七月十八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保存的档案刊印。

注 释

(1) 指蒋介石。

中共中央关于地主富农选举权 问题给东北局等的指示*

(一九四八年七月十九日)

东北局并告西北局，晋绥分局及华东局：

午篠电悉。在选举条例中不必规定地主旧富农有无选举权被选举权的条文，只规定不及法定年龄者，有神经病者，经军法、法院或人民法庭判决剥夺公民权者，及有反革命行为经政府缉办有案者皆无选举权即可。对于农村中反动的地主旧富农可经法庭判决剥夺公民权若干年（但也不必判得太多太久）。其他地富为数不多，即算他们参加选举也无多大危险（自然要注意党的领导）。公开在条例中规定剥夺地富选举权条文，对全国可能发生不好影响。

中 央
午皓

根据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一九九二年
出版的《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十七册
刊印。

* 这个指示是任弼时起草的

军委关于潍县攻城经验 给林彪等的电报

(一九四八年七月二十日)

林罗刘⁽¹⁾：

据许谭⁽²⁾报告潍县攻城经验称：（一）潍县的攻坚战，是很顺利进行的。采用了石家庄的经验，所有部队均从交通壕内运动，减少了不少的伤亡，但对于稳打稳扎的方针，认识不彻底，产生了过急或拖延的或左或右的偏向，这就增加了不必要的伤亡；同时，对小群动作仍不熟练，猛扑一阵的作风，仍发生过，碰壁以后才转过来。（二）攻城开始仍是强调坑道内爆为主，经过几天证明了地势低、地质坏，无法进行坑道内爆，才转入外爆登城。这次登城组织很周密，从火力组织、运动道路、爆破点选择、登城以及巩固爆破口等均作了精确的计算与准备，因而在试攻中即达到了登城任务。这次作战，炮兵是达到了扫除障碍、援助步兵的任务。我们确定集中全力，从北城攻击，以八门美式榴炮、四门日式榴炮、七门野炮、三十四门十生的重迫击炮、十二门山炮，共六十五门炮，把北城敌工事全部毁掉，把两个钢骨水泥工事也毁掉了，保证了步兵安全登城。这次炮兵能够完成这一任务，是由于炮兵是从四处调来，互相都不愿落后，克服了过去不愿意抵近射击的错误。从这里看出对炮兵的教育，必须使炮兵了解我们的炮弹少、技术弱，

而且许多炮弹是翻造的，弹道远近不准确，不能按一般的炮兵射击规则，必须有我们的特殊规则，等语。特转给你们作参考。关于坑道内爆取得胜利，关内还只有临汾一处经验，在这次战斗中伤亡一万五千，费时七十二天，消耗炮弹炸药数量很大。其他南线攻城经验，以交通壕接敌，外爆获胜为多，时间较短，耗弹药较少，伤亡亦不很大。你们攻长春究竟应采用何种方法，望你们依具体情况决定之。

军 委

午哿

根据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一九九二年
出版的《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十七册
刊印。

注 释

- (1) 指罗荣桓、刘亚楼。
- (2) 指许世友、谭震林。

军委关于停止攻击 长春计划做好南进作战准备 给林彪等的指示*

(一九四八年七月二十二日)

林罗刘⁽¹⁾，并告东北局：

午哿、午养两电均悉。向南作战具有各种有利条件，我军愈向敌人后方前进，愈能使敌方孤悬在我侧后之据点被迫减弱或撤退，这个真理已被整个南线作战所证明，亦为你们的作战所证明。攻击长春，既然没有把握，当然可以和应当停止这个计划，改为提早向南作战的计划。在你们准备攻击长春期间，我们即告知你们，不要将南进作战的困难条件说得太多太死，以致在精神上将自己限制起来，失去主动性。现在你们已经将注意力移到向南作战方面，研究南面的敌情、地形、粮食等项情况，看出其种种有利的条件，这是很好的和很必要的，并且应向全军指战员首先是干部充分说明这些条件，以鼓励和坚定他们向南进取的意志和坚定他们的决心。但在同时，必须说明将要遇到和必然会遇到的各种困难情况，诸如粮食困难，人民的欢迎不一定有如同现处地方的人民那样热烈，某些敌人的顽强抵抗和某些时候作战的不顺手等等，使他们在这方面先有精

* 这个指示是毛泽东起草的。

神准备，并研究克服各项困难的方法。这些必然遇到的困难情况，其中特别是粮食条件的困难，你们高级领导方面尤其要严重地估计到。现在距八月中旬已不足一个月，你们的政治动员和准备粮食等项工作，必须加紧进行，否则八月间还不能在北宁、平承、平张等线打响。关于具体作战计划，希望你们详加考虑，拟出全般方案电告。你们指挥机关似以先期南下和程子华、罗瑞卿诸人会面为适宜。东北局应速加强冀热察辽区域的工作，尤其财经粮食方面的工作，该区在这方面存在着相当严重的矛盾。

军 委
养亥

根据人民出版社一九九六年出版的
《毛泽东文集》第五卷刊印。

注 释

(1) 指罗荣桓、刘亚楼。

中共中央关于创办高级党校 (马列学院) 的决定*

(一九四八年七月二十四日)

华北局并转联大，华东局，西北局，晋绥分局，并告东北局，中原局：

甲、为着适应时局发展的迫切需要，中央决定创办高级党校，名为马列学院，以刘少奇为院长，陈伯达为副院长。(一)任务为比较有系统地培养具有理论的党的领导干部和宣传干部。最短的学习时间暂定为一年半，分三个学期，每学期的学习计划暂定如下：第一学期：中外史地的普通常识，包括社会发展史、中国通史（着重近代史）、近代西方史、世界经济地理。第二学期：马克思列宁主义三个组成部分，即政治经济学、政治科学、哲学。第三学期：毛泽东思想与中共党史。为锻炼学生的政治与写作的能力，每学期均须规定文章作法与作文的功课，第三学期并进行专题研究。(二)所收学生，须要参加过实际工作（参加学生运动及其他政治运动在内）五年以上，在政治上思想上有相当的思考能力，政治正派，文化程度要能写文章或相当于高中毕业以上的水平。党龄不拘，候补党员亦可。一切学生均须经过考试，但由中央特别批准的高级干

* 这个决定经毛泽东、刘少奇、周恩来修改后发出。

部则不在此限。（三）本校暂收学生五十人至八十人，将来再扩大之。现规定九月初旬为考试期，九月下旬开学。请华北、华东、西北各局及晋绥分局即按照上述学生条件，从地方及部队中选调一定数量的干部来参与考试，不误。中原如有适当的学生亦可送来。

乙、中央决定由东北局负责，在东北办一同样的高级党校，名为马列学院东北分院。

中 央

午敬

根据中央档案馆保存的档案刊印。

把解放区的农业生产提高一步

(一九四八年七月二十五日新华社社论)

目前中国人民的革命战争，正处在胜利的紧张的关头，全国各解放区，必须集中一切努力去争取革命战争在全国范围内的胜利。同时，由于革命战争的进攻形势与不断胜利，使各解放区除接敌区与游击区外都获得了相对安定的环境；这种环境，是可以而且必须被利用来恢复和发展解放区的生产的。必须迅速恢复和发展解放区的生产，使解放区的生产能够在现有的水平上迅速提高一步，这是争取革命战争在全国胜利最基本最重要的一项任务。因为只有解放区生产的提高，才能长期地更有力地去支援前线的革命战争；只有解放区生产的提高，才能改善解放区人民的生活，使人民更加团结，使解放区更加巩固，并因此也就能以充分而切实的事实去说服全中国的人民迅速地走上新民主主义的革命道路。

毛主席说：一切在后方党政机关担负领导工作的干部，他们虽然因为支援前线、土改、整党及征收公粮等工作，是十分繁忙的，但他们必须至少拿一半以上的时间，即一年中六个月以上的时间，去组织与指导生产事业。又说：一切基本解放区的当前最基本的任务，就是要把生产向上提高一寸。毛主席的这些指示，正是我们各解放区后方工作的基本方针。

毛主席又说：目前在解放区提高生产，必须是工业生产与

农业生产并重。这与以前提高生产以农业生产为重心的情况，是有了一些改变的。这是因为解放区日益扩大，人口日益众多，在解放区内部，已经有了很多的小城市和中等城市，并已开始有了大城市，不少近代的工厂、矿山及工业区，已被解放，铁路、公路、河道及火车、汽车、汽船、木船在解放区已经不少，在今后，还将有更多的城市、工厂、铁路、河道被解放。这些，应该是人民在解放战争中最可宝贵的收获。必须很好地利用这些工厂、矿山、铁路、公路、河道及一切机器去为革命战争的胜利与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服务。除此以外，在解放区还有广大的手工业及农村与家庭的家庭副业生产。这些手工业生产，一部分由于解放区民主政府的提倡与扶助，已有广大的发展，在解放区的经济生活中起了巨大的作用。但另有一些手工业生产，则由于战争与国民党的罪恶封锁，受到了破坏及生产降低，在土地改革中，由于执行政策中的错误，若干地区的手工业生产，也受到一些破坏或暂时的生产降低。恢复与发展解放区广大的手工业生产，亦是极为重要的任务。虽然在解放区的机器生产及手工业生产，都远不如农业生产广大，其数量亦比农业生产小得多，但这些工业生产在解放区整个社会经济结构中所占的必需的地位，却与农业生产是同等重要的。特别因为工业生产的破坏与缩小，工业产品的缺乏与价格的高昂，就更加显出恢复与发展解放区工业生产的重要性和急迫性。因此，除开那些只有农业没有什么工业生产的农村党委，或只有工商业没有什么农业生产的城市及工厂党委，它们应该唯一地或主要地以发展农业生产或工业生产为自己的生产任务而外，其他所有有农业又有工业生产地区的党委，特别是各中央局、区党委等高级党委，都应该以发展工业生产与发展农业生产摆在并重的地位。只有如此，才能使解放区的经济，走上

更加健全更加独立的发展道路。

关于发展解放区工业生产中的各种问题，过去已有将来还有专门的论文来加以讨论。这里只来讨论发展解放区农业生产中的几个问题。

农业生产是有季节性的。今年春耕已经过去，夏收已经完毕，解放区各地的农业生产，已经或多或少地获得初步的成绩。今后在一般地区的任务是继续夏锄，作好秋收，在接敌区与游击区要作好护粮斗争，而在某些发生严重灾荒的县份，则要抓紧时机，把抗灾救灾当作唯一的中心任务。但是一般地说，各解放区都应当从现在起，特别是利用今年秋冬两季，对明年的大生产运动，充分完成一切准备工作。因为一切基本解放区的土地改革，已大部彻底完成，其余一部分地区预计今年秋冬两季亦可能完成。到明年，便可能在全国一切基本解放区内开展一个完全没有封建束缚的、各阶层人民得以在自由平等的条件下比赛生产致富的普遍的生产运动。

为了提高解放区的农业生产，为了准备开展一个大规模的农业生产运动，要做些什么呢？大体上可分为以下三个方面。

首先，是要针对土地改革后所产生的新情况，解决一些有关农业生产的政策问题。这是开展农业生产运动的前提条件。这些问题：（一）确定地权。按照中央关于一九四八年土改与整党工作指示的规定，“凡属封建制度已经根本消灭，贫雇农已经得到大体上相当于平均数的土地，他们与中农所有土地虽有差别（这种差别是允许的），但是相差不多者，即应认为土地问题已经解决，不要再提土地改革问题。”在这样的地区，就应当以户为单位最后确定各阶层（包括土地改革前的地主、旧式富农在内）一切男女老少人口的地权财权，保障其不受侵犯。各解放区最高行政机关应当统一颁发土地执照，依级转由

各县、市政府负责填发，交各户主收执，以后遇有土地转移买卖、分家、嫁娶等情形时，准予分领或换取土地执照。二流子一时难望改好者，其土地执照经公议，可由一定组织（如村政府）暂代保存，待其转入劳动后，再行发给。（六月十二日本社转播东北行政委员会关于颁发土地执照的规定，可供各地参考。）（二）凡是在土地改革过程中曾经发生而尚未纠正的偏向，必须认真地、适当地、并尽可能迅速地加以纠正。哪怕是部分的甚或个别的现象也好，都必须予以足够的重视，不应马虎过去。一切划错了的阶级成分，必须按照中央公布的一九三三年的两个文件与任弼时同志关于《土地改革中的几个问题》的报告，公开地加以订正。对于因划错成分而没收的土地财物，能退回的应立即退回；不能原物退还的，应当在一面照顾被错斗户的利益，一面照顾翻身贫雇农的情绪与实际困难的原则下，尽一切公私力量，设法予以补偿。对于被错杀者的家属，应由政府设法予以适当的抚恤。对于未曾分给或留给一份土地财物的地主、富农，应迅速地予以适当安置。务使一切农村人民都能得到一定的生活与生产资料，使之能维持生活并从事生产。如果区、村政府对于这些问题不能自己解决，各解放区的最高政府就必须规定确实办法去解决，如拿出一定数量的公粮公款及其他办法去解决。要看到纠偏的积极意义。应当利用纠偏教育干部与群众，使他们提高阶级觉悟，做到真正孤立敌人，壮大自己；使他们弄清楚什么是我党的正确政策，什么是执行中发生的偏向，并且对偏向开展正确的批评与自我批评，分析错误的性质、产生的原因，得出纠正的办法，并从中吸取经验教训。同时注意克服我们工作中的某些无纪律状态或无政府状态，建立新的民主秩序与民主作风。只有这样，才能真正扫除生产的障碍，并从而增进农民与农民间、群众与干部

间的团结，便利今后一切工作的开展。（三）明令允许雇佣劳动（包括请长工、短工等）的继续存在。雇用条件如何，除劳动法令已有规定者外，应由主雇双方自由约定。在土地改革中把旧式富农对雇工的剥削作为封建剥削的一部分，是因为它带有封建性，并不是根本禁止雇佣劳动。事实上目前雇工种地的人大部是家中缺少劳动力，这种雇工是应当提倡的，以免荒芜土地，并造成一部分人的生活困难。（四）土改完成地区，按照中国土地法大纲的规定，允许特定条件下的租佃关系。即凡因孤寡废疾，或因参加革命军队及其他脱离生产的革命工作，或因进入工厂作工及改营工商业等，因而不能耕种自己所分得的土地者，或政府所有公荒须招人投资开垦者，均应允许出租其土地。租额在政府未统一规定前，可由主佃双方自由约定之。（五）明令保护在废除高利贷以后的私人自由借贷，利率在政府未统一规定前得由债主与债户自由议定。此项新的债权，不问其所属阶级如何，一律受到法律的承认。（六）凡经过土地改革地区，应视今天土地分布的状况，调整或改订农业税（公粮）负担的标准，并切实改善战勤制度，使一方面有利于支援战争，另一方面能鼓励农民生产情绪，有利于改善农民的生活。有些解放区已宣布凡土地改革已经完成地区，一律废除农业累进税则，改用无累进率的比例税收制，并规定一律按各块土地常年平均产量计征，不按当年实际产量计征，凡因勤劳或改良作务所增加之收入，一律不增加负担，使人民多生产者能多得利。在因荒年或其他不可抗的打击而致歉收的情况下，则得由政府酌予减征或免征。并规定统一村款收支，平衡各地负担，严禁一切额外征收，力求减轻人民负担。这些办法，可供各地参考。过去，由于土地大量集中在少数地主与旧式富农手里，只有对他们这种依靠封建、半封建剥削得来的财

产课以较一般农民为重的税率（累进征收，土地越多的负担越重），才算合理，才能相对地减轻一般农民的负担。现在土地已经平分，封建剥削不再存在，如果仍旧施行农业累进税则，就会妨碍人民的发家致富，因此，必须予以废除，代之以便利人民生产的新的税则。战争勤务，亦当适应阶级情况的变化，做到合理分配，节约使用。在保证战争必需的供应下，求得尽可能少动员差役。要十分爱惜和适当使用民力，严格禁止后方机关假借战勤名义随便支差，加重民力负担。以便使更多的人力畜力集中用于生产。此外，战勤支差制度亦可以而且必须加以改良，例如山东已采用有代价的包运制来运输军用物资和伤兵等，即可大大节省民力。所有这些政策，应予明文公布，广为宣传，贯彻执行，以解除人民的顾虑，安定与鼓励其生产情绪。

第二个方面，就是要在现有的基础上提高农业生产技术。这是提高农业生产力的必要条件。各地经验证明：由于改良农具，或改良耕作法，或采用好的品种，或变旱地为水地等等，往往使同一土地的产量增加一倍乃至两三倍不等。过去由于封建束缚没有彻底解除，农民很少兴趣也很少可能从事技术改良；现在是有这个兴趣也有这种可能了，因此得以在更广泛的范围内普遍开展改良农业技术的运动。一切农村组织与农村工作者，应将领导与组织这一运动当作重要与经常的任务。应当采取各种有效办法，保护与增殖耕畜，并提倡养羊养猪，积肥沤粪；应当提倡和奖励改良农具、改良耕作法、选择品种、防除虫害、改良土质、兴修水利等，有益于发展农业生产的措施；应当物色并组织一切对农业生产具有专门智能与丰富经验的专家或老农，帮助政府指导农业生产；应当开展生产竞赛，在讲求实际不骛虚名的原则下，表扬真正对生产有贡献有创造

并有推动带头作用的劳动英雄与模范人物，把他们的经验推广到群众中去；政府每年应当发放必要的和可能的无利或低利农业贷款，并改善贷款方法，反对把贷款混同赈款、采取平均分配、只发不收的单纯救济观点，要以贷给生产资料为主，而不是以贷给生活资料为主，要有计划有重点的分配，防止挪用积压，并简化发放手续，保证全部并及时地发放到真正劳动人民的手里，必须有借有还，以便逐年增加，扩大发放。各解放区必须设立农业生产贷款局，专司其事，以便有计划地、长期地把农贷在企业化基础上切实办好。只有做好这些工作，才能使增产成为可能。在今年秋季，一切解放区，不论是否完成土地改革的地区，均必须指导农村人民种好麦地，在冬季号召一切农村人民多多积肥，修理与添置农具，为一九四九年的大生产运动作好一切准备工作。为了做好这一切工作，政府的农业部门对于生产工具的制造与分配、牲畜的购买繁殖、大小水利的计划与举办、优良品种的选择与推广等，应该首先做好。

第三个方面，就是要组织农村人民的合作互助。在今天中国的条件下，要发展农业生产，首先是要打破束缚生产力的封建的生产关系；而在封建关系被打破以后，唯一的任务，就是发展农业生产力——由劳动者与生产工具相结合而形成的生产力；而为了发展生产力，除了改良农业技术（生产工具）而外，起决定作用的，就是组织劳动力的问题了。关于组织劳动力，即组织合作互助的重要性，毛主席在《论合作社》、《组织起来》的讲演中，曾作过反复详尽的说明。特别在目前，由于土地改革后，土地、耕畜、农具等相对分散，加上长期战争的消耗与敌人的破坏，造成农村人力、畜力及生产资料之不足，因此更需要引导农民组织起来，发展合作互助，并提倡妇女劳动，才能恢复和发展农业生产。但是组织劳动力，不是一件简

单的工作，不能操之过急，必须善用农民的亲身经验，通过农民的思想觉悟，采取逐步推广、逐步提高的方式。因此要反对命令主义和形式主义，但又不能放弃领导，任其自流。根据过去经验和目前状况，组织合作互助：第一，必须是自愿结合的。由任何方面对于任何人实行强制而建立起来的生产合作组织，没有不失败的，因为如果这样就不能发挥劳动积极性。所以在一切生产合作互助组织中必须严禁强迫加入。即是对于地主和二流子，应教导和监督他们学习劳动，也不应采取片面的管制办法。第二，必须是平等互利、等价交换的。某些地区在合作互助中，片面强调贫雇农利益，强制地主、富农甚至一部分中农给贫雇农作无偿劳动或不等价交换，都是破坏生产的错误行为，必须严格纠正。第三，一切劳动人民都可以成为组织合作互助的对象。农民与农民间的合作互助，固应提倡；转向劳动的旧地主参加农民的合作互助，也是允许的；组织中农和贫雇农的互助，尤其重要。某些地区只单独组织贫雇农生产互助，是不好的。因为这样，不但不能推动整个农村的生产运动，也不能解决贫雇农自身的许多困难，如生产经验不足，生产工具不够完备等等。在这些方面，贫雇农都需要取得中农的帮助。第四，合作互助组织本身，必须有领导、有计算，又必须有民主、有监督。第五，由于战争中男劳动力的减少，组织妇女参加生产，有极大的重要性。各解放区妇女过去在战争中，在支前、民主、土改与生产运动中已有不少的贡献和参加劳动的经验。今后更应有计划地更广泛地组织她们，成为生产运动中的主力军之一，并从而提高她们的经济地位与政治地位。

在大规模战争的条件下，我们不能要求目前解放区的农业生产能有飞速和大量的提高。但是将解放区的农业生产从现有

的水平上提高一步，或者说提高一寸，不但是完全必要，而且是完全可能的。只要充分认识：恢复与发展农业生产的重要性，只要有正确健全的领导，扫除一切不利于农业生产的障碍，采取各种有利于农业生产的措施，提倡技术改良，组织合作互助，便可完成任务。像军事战线上的胜利一样，像土地改革工作的胜利一样，我们还必须以同样的努力取得生产战线上的胜利。一切革命，一切社会改革，其最后目的，都是为了发展生产，如果我们在军事上胜利了，在土地改革中胜利了，而不能在生产上继续取得胜利，那我们的革命和土地改革就变为无意义的了，变为无理取闹了。所以我们必须在军事胜利与土地改革胜利的完全新的基础上继续取得生产上的胜利，才能使我们的革命和改革成为历史上的重大进步。用生产的胜利，来巩固和扩大土地改革的胜利，来支援和保证军事上的胜利并争取革命在全国范围内的胜利。

根据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一九九二年
出版的《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十七册
刊印。

关于农业社会主义的问答*

(一九四八年七月二十七日新华社信箱)

问：毛主席四月一日在晋绥干部会议的讲话中说：“现在农村中流行的一种破坏工商业，在分配土地的问题上主张绝对平均主义的思想，是一种农业社会主义的思想。这种思想的性质是反动的，落后的，倒退的。我们应当批判这种思想。”农业社会主义思想是一种什么思想？它为什么是反动的？

答：毛主席在这里所说的农业社会主义思想，是指在小农经济基础上产生出来的一种平均主义思想。抱有这种思想的人们，企图用小农经济的标准，来认识和改造全世界，以为把整个社会经济都改造为划一的“平均的”小农经济，就是实行社会主义，而可以避免资本主义的发展。过去历史上代表小生产者的原始社会主义的空想家或实行家，例如帝俄时代的民粹派和中国的太平天国的人们，大都是抱有这一类思想的。

以小农经济为基础的平均主义思想，在一定的历史条件下，有革命的与反动的两种性质。

从农民平分封建阶级的土地财产这方面来说，这是革命的方面、正确的方面。因为封建的土地财产关系，以封建主义的制法束缚农民、剥削农民，阻碍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农民平分

* 这篇问答是胡乔木起草的，经毛泽东、刘少奇修改后发表。

了封建阶级的土地财产，就是把封建的土地财产变成农业直接生产者——农民的土地财产，使广大农民获得改善生产条件的基础，提高他们的生产积极性，并为工业的迅速发展创造了一定的条件。这是一种伟大的最彻底地扫除封建制度遗迹的革命运动。因为农民的反封建的平均主义有这种革命性，所以我们共产党赞成并帮助农民实行了平分地主及封建富农的土地财产。但农民的平均主义，仅仅在平分封建的土地财产上，有其革命性，我们也仅仅在这种时候才去赞成并帮助农民们实行这种平均主义。除开这种场合以外，农民的平均主义，我们都是不能赞成和实行的。而且农民这种平分封建土地财产的革命，其性质，也只是反对封建主义的资产阶级性质的民主革命，而并不是反对资本主义的社会主义性质的革命。如果把农民平分封建土地财产的革命，误解为是实行社会主义或共产主义，那也是完全错误的和极端有害的。

以小农经济为基础的平均主义的反动方面、错误方面，就是它在主观上思想超越这个反封建主义的界限，不愿限制在平分封建与半封建的土地财产的范围以内，并且还要平分社会上其他一切阶级、农民一切阶层（例如中农和新式富农）和其他一切人等的土地财产，还要平分工商业，并把这种一切平分称为“共产”，或称为“社会主义”。这就是一种绝对平均主义，这就是反动的、落后的、倒退的。因为这样平均的结果，不独是要破坏封建的土地财产关系，而且要破坏非封建的即自由资本主义的财产关系，就是要平均主义地破坏工商业及一部分中农和新式富农的土地和财产，因而也要打击广大工业和农业生产者的向上积极性。这样，就不独不能提高社会生产力，而且必然要使社会生产力大大降低和后退。因为这种绝对平均主义主观地希望把那在工业上和农业上已发展了的、和正在发展

(这种发展在目前阶段是资本主义性质的) 的社会经济，还原为封建时代那种孤立的小农式的社会经济，把那已发展了的和正在发展的工业，以及建立在工业与农业的发展基础之上的商业，还原为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这是违反社会历史的发展、违反社会生产力的发展，而使之后退的。所以这种想法和这种做法，乃是反动的、落后的、倒退的。

平分封建半封建的土地财产的土地改革，并不是实现社会主义，并不是“共产”。因为土地改革只是废除封建阶级的私有财产，没有废除资本主义的私有财产，并在客观上还为资本主义的广大发展扫清道路。因为在土地改革之后，农村中的经济竞争，不可避免地会有新的发展，并使农民之间不可避免地会有新的阶级分化，而绝不能永远保持平均的小农经济。农民在分得土地后，是作为小的私有主而存在的，他们的生产条件不可能完全相等，尤其不可能保持不变。有些农民，因为生产条件比较有利，又努力生产，善于经营，他们的经济就可能发展，而逐渐地富裕起来，其中有小部分就有可能进行剥削，而成为新的富农。而另外有些农民，因为生产条件比较不利，或者不努力生产，或者不善于经营，或者遇到某些不可抗拒的打击，他们的经济就不能发展，而逐渐地穷困下来，其中有一部分就不能不受人剥削而变为新的贫农或雇农。这种竞争与新的阶级分化，即在新民主主义的社会里，也是不可避免的，而且是被允许的，不是可怕的。因为在一定的历史条件之下，只有允许这种竞争，才能发动广大农民的生产积极性，把农业经济广大地发展起来；所以这种私有经济基础上的竞争，有其一定的进步性。抱有农业社会主义思想的人们，看不见土地改革后这种可能的社会变化，看不见这种商品经济与资本主义发展的规律在新民主主义社会中仍将存在，而以为可

以在反封建的土地改革中及土地改革后，就能够造成全体农民在经济上与生活上的平等或划一，否认或者反对这种竞争和分化，结果就是阻碍生产力的发展，而成为一种反动的空想。

上述那种竞争和分化，如果是在旧资本主义的社会环境中，那可以因为自由竞争与资本主义垄断的无限制的发展，而一直分化下去，以至大多数农民在土地改革中所得的利益，化为乌有，例如很久以前法国与美国在土地改革后的农民那样。在那里，土地改革是由资产阶级及资产阶级政党领导的，不是由无产阶级及无产阶级政党领导的，所以，在土地改革后发展了资本主义的社会制度。其结果，农村和城市都有激烈的无限制的阶级分化，一方面造成了垄断全国财富的少数大富翁，另一方面，把大多数人民变成极端贫困，变成了大资本的奴隶。所以仅仅实行土地改革，如果不同时实行在无产阶级及其政党领导之下的一系列的新民主主义的经济政策，并在最后实行社会主义的制度，大多数农民的解放还是不可能的，大多数农民的贫困与破产，还是不可避免的。然而，在我们中国今天的土地改革，不会走到那种结果，因为中国今天的土地改革是在无产阶级及其领袖共产党领导之下实现的，并且已经实行以后还要系统地实行新民主主义的经济政策，所以大多数农民在土地改革中所得的一切，只要自己努力生产与善于经营，就有可能发展起来，就有可能不至重新丧失自己的土地财产而穷困下来。因为在新民主主义的国家内，自由竞争与阶级分化虽是仍然存在，但不是没有限制的，如资本主义各国所已有过的那样。毛泽东同志在其《新民主主义论》中早已指出，由于中国经济的落后性，我们的新民主主义经济还必须容许“不能操纵国民生计”的资本主义生产的存在和发展，在农村中则须容许

新式富农的存在和发展；同时，决不能让少数资本家少数地主“操纵国民生计”，绝不能建立欧美的资本主义社会，更不能恢复旧的半封建社会。我们经过毛泽东同志指出的这种道路，一方面，要在共产党与新民主主义政府的领导之下，根据农民自愿（不是强迫命令和矫揉造作）与等价（出劳动多的得多，出劳动少的得少）的两个原则，采取那种为农民群众认为有利与合理、能为群众自然而然地接受的一定步骤与各种可能形式，以发展农村中在个体经济基础上（私有财产基础上）的变工合作，“在变工合作运动中，同样地要发展竞争与竞赛”；另一方面，要经过我们新民主主义政府对于广大农民生产给以财政投资及经济和技术的援助，这样就使大多数努力生产的农民在从封建的压迫解放出来之后，可能保持中农的地位，避免因受垄断资本家的压迫而重新陷于破产，并且会使他们的生活步步向上。同时，我们的工业则可以利用农村因发展变工合作及提高技术而过剩出来的广大劳动力，获得广大的工业后备军。这种工业后备军，也就会和欧美资本主义国家那种因资本压迫、而破产出来或被排挤出来、并更成为资本自由掠夺的对象的工业后备军，有所区别。我们在土地改革后，一定要走上毛泽东同志所指出的这种新民主主义的道路，而决不能走资本主义国家的道路。无产阶级的领导，保证我们走这样道路。但是，必须知道：要达到这种新民主主义的合理结果，决不是没有困难没有斗争的，而是一定会有困难，一定要进行必要的斗争，因为还有不少的资本家和富农要走旧资本主义的道路；因此，一定要依靠共产党的正确而坚强的领导与广大人民群众的积极努力，才可能步步克服旧资本主义的抵抗及可能遇到的各种困难。

然而，即使如上所说，在新民主主义的国家内，土地改革

后农民中一定程度的阶级分化，仍然是不可避免的，农业上绝对平均主义的发展，仍然是不可能的。

中国工人阶级领导农民与其他人民，进行土地改革，发展新民主主义经济，这是农民解放的第一步。中国工人阶级领导农民与其他人民，经过另一个阶段的历史斗争，实现社会主义，这是农民解放的第二步。社会主义不是依靠小生产可以建设起来的，而是必须依靠社会化的大生产，首先是工业的大生产来从事建设。只有社会主义才可能消灭一切的贫困，才可能最后来解放农民，才可能使阶级逐步归于消灭。但我们要达到社会主义，实现社会主义的工业和农业，必须经过新民主主义经济一个时期的发展，在新民主主义社会中大量地发展公私近代化工业，制造大批供给农民使用的农业机器，并因此将农民的个体经济逐步的转变为集体农场经济之后，才有可能。没有工业的大量发展，没有大量的成千成万的农业机器供给农民使用，并使农民有可能团结于集体农场之中，而要实行社会主义的农业，那只能是反动的思想。带有农业社会主义思想的人们，想在孤立的单个小生产经济的基础上，采取绝对平均主义的办法，来企图实现社会主义，就正是这样一种反动的思想。其结果，决不是什么社会主义的农业，而将是社会生产力的破坏与倒退。当然，即使在社会主义社会，也不能使所有的人在生活上的完全划一，也和农业社会主义者的反动观点完全不同。在社会主义社会（即共产主义的第一阶段）所能实现的原则，乃是“各尽所能，各取所值”。在劳动中生产得更多更好的工人与农民，他们取得的报酬就必定较多，而生产得较差的，所得的报酬就一定较少。社会主义社会决不容许不劳而获，也决不容许偷懒的人与积极劳动的人取得同样的报酬与享受同样的待遇。

只有经过长期的社会主义经济的高度的发展，并使共产主义的制度得以建立起来之后，就是在建立了“各尽所能，各取所需”的社会制度之后，社会上一切人们生活上的平等，才可能实现。

我们马克思主义者把历史看成是生产发展的历史，是生产人民的历史。重复地说，平分封建的土地财产是从发展生产力量这一个基本点出发的，是为的把不事生产的、寄生的、腐朽的、反动的封建阶级所霸占的生产条件交给直接生产者，是为的彻底破坏封建的生产关系，建立新民主主义的生产关系，以利社会生产力的广大的发展，而绝不是为分配而分配。在土地改革中分得一定份量的土地财产的贫农与雇农，此后必须努力生产，改善生产技术，进行生产的竞赛，即依靠自己以及群众间变工互助的劳动，以提高自己的经济情况，决不能还等待什么分配又分配，或只把希望寄托于民主政府的救济又救济。必须知道，如果不努力生产，广大的发展生产力，即使按照农业社会主义的反动空想，采取冒险办法，而把社会上一切阶级一切阶层的土地财产按绝对平均的方法分配了，那也是没有多少东西可以长期吃用的。所得的结果，一定仍然是大家的一场贫困。所以，一切共产党员必须巩固自己关于发展生产的观点，而在土地改革中的一定场合以及土地改革之后，必须特别对于贫农和雇农，认真的进行发展生产的教育，同时也对于中农及其他人们进行发展生产的教育，并继续实行对于提高生产的必要奖励。特别在土地改革之后，进行提高生产的教育，与进行生产互助组织，以保障大多数农民都能生产发家，都能过富裕生活，乃是共产党员在农村中的根本任务。必须用这些提高生产的教育和发展生产的活动，以扫除农业社会主义的空想，并由此得以顺利地完成其他为当前革

命所必需的工作。

根据一九四八年八月七日《人民日报》
刊印。

中共中央关于对法国领事 要求与我建立外交关系问题 给华北局的指示*

(一九四八年七月二十八日)

华北局：

午敬、午宥两电昨日始到。法领要求与我建立正式外交关系，可表示一种非正式的同意，因最后须得到华北解放区政府之批准。关于如何建立正式关系，须由双方派代表正式会谈，并成立协定。此次会谈，是非正式的来往，但可作为一种准备性质的会谈，解决两个问题：（一）下一次正式会谈的地点，我们提议在石门，因天津我们代表目前无法前往；（二）正式会谈内容，请法领事先将他所准备会谈的题目提出，如法领事对此回答表示同意，冀中行署主任即可负责将上述各事报告华北解放区政府，请求批准。在批准后，当经过指定机关，送信给天津法领事定期约他或他的代表来石门举行正式会谈。如法领事完全不同意或基本上不同意我们主张，而另提一套办法，则我们只允将其转报华北解放区政府，而不能有其他回答。关于献县教堂案，可据理回答。杨家坪与苏北，可声明非属冀中，但可允其代为转告调查。以上各项，均应以冀中行署主任

* 这个指示是周恩来起草的。

名义与之谈判，不要说已得上级指示。法领此行，估计带有美国托其试探的性质。我们要表示出华北解放区愿意与各国建立外交关系（不要提到其他解放区），但尚不忙订立具体的正式协定，这要看情势的发展与条件如何而定。

中 央

午 俭

根据中央档案馆保存的档案刊印。

人民解放战争两周年的总结和 第三年的任务*

(一九四八年七月三十日新华社社论)

一九四六年七月，为美国帝国主义和支持的国民党反动派，在中国发动反革命的全国规模的战争，中国人民和人民解放军则在共产党领导之下起来反抗这种反革命战争，举行了伟大的人民解放战争，这个战争，到现在已经打了两个整年，进入第三年了。在战争的第二年里，在军事上和政治上，起了些什么新的变化，发生了些什么新的情况呢？在这种新的变化、新的情况下，中国人民应该做些什么工作呢？

过去一年，即中国人民解放战争的第二年，军事情况的基本特点，就是人民解放军由防御转入了进攻，国民党的反动军队则由进攻转入了防御。

过去一年中，在南线，刘邓、陈谢、陈粟⁽¹⁾三支大军在去年七、八、九三个月内先后渡过黄河、越过陇海路、进入中原以后，建立了北起陇海路、南抵长江、东抵大别山以东巢湖至徐州之线、西抵汉水以西沙市至安康之线，拥有人口三千万的中原解放区。在西线，西北解放军去年八月转入反攻，此后不但收复了延安和陕甘宁边区的绝大部分，而且解放了黄龙山

* 这篇社论经毛泽东审阅修改。

区，与黄河东岸的解放区完全衔接，并一度解放了麟游山区。在东线，华东解放军去年十月转入反攻，接着收复了山东解放区的绝大部分，肃清了济南青岛之间的胶济线和济南徐州间的津浦线，与运河以西的冀鲁豫解放区衔接；陇海路南，也收复了苏北的六座县城，并重行建立了安徽东部的解放区（江淮解放区），而与中原解放区打通。在东北，经过过去一年的秋季攻势、冬季攻势和热河方面的作战，东北和热河的百分之九十七的土地都已获得解放。在华北，除太原孤城正在围攻以外，敌人留在华北解放区中心的据点已经全部肃清，从而使晋察冀和晋冀鲁豫这两大解放区获得了合并的条件，并与山东和晋绥解放区完全衔接。

解放军在第二年作战中消灭敌人兵力共达一百五十二万余人，其中俘虏九十五万三千人，毙伤五十四万人，争取起义二万八千人；解放土地十五万五千里公里，人口三千七百万。截至今年六月底止，解放区的总面积二百三十五万五千里公里，占全国面积百分之二十四点五；人口一亿六千八百万，占全国人口百分之三十七。

人民解放战争在过去一年中的伟大胜利，首先是由于坚决执行了外线作战的正确方针。这个方针：一方面，破坏了蒋介石将战争继续引向解放区，企图彻底破坏解放区的反革命计划，从而使解放区得以广泛地联成一片，并恢复相对的安定，以便完成土地改革，发展生产建设，加强支援前线；而在另一方面，则是从根本上撼动了国民党的反动统治，推广了革命斗争的规模和影响，造成了革命在全国胜利的基础。由于解放军的进攻，控制中国南部、西部以及北部少数点线的敌人，是无法照旧统治下去了；全国人民的革命勇气和信心，是大大加强起来了。美国反动派所导演的所谓国民党实行宪政，还政于民

和扩大政府基础这一项戏法在过去一年已经演完，但在中国革命人民的怒潮冲击之下是悲惨地失败了。其次，过去一年的伟大胜利，还由于解放军的战斗力特别是攻坚能力的提高。在战争的第二年中，我军收复和解放的城市，不但比第一年大为增多（两年得失相较，第一年我失四十五座，第二年我得一百六十四座），不但其中包括了大量有军事、政治、经济重要性的城市，而且其中的鞍山、四平、潍县、石家庄、运城、临汾、洛阳，以及一度解放的宝鸡、开封，和今年七月解放的兗州、襄陽等处，都是敌人强固设防的城市，在经过解放军的强攻之后才占领的。这些城市的占领，与解放军的转入进攻一样，大大地改变了解放区的军事、政治、经济地位，也大大地改变了全国和全世界对于中国人民解放战争前途的认识。

蒋介石和他的美国顾问们，起先是不愿意承认解放军有什么全面进攻；而在不得不承认以后，即迅速地陷于混乱和绝望。他们曾经想过种种方法，作过种种计划，开过种种检讨和争辩的会议，骂过、办过、换过许多高级将领，包括国防部长、参谋总长、陆军总司令以及前线的总司令在内。但是他们看不见任何能够抵抗解放军进攻的希望。蒋介石在这次内战的第一年曾经实行全面进攻及重点进攻；失败之后，在去年下半年则企图实行全面防御；到今年上半年，就大体上被迫采用所谓重点防御来企图保守少数要点，并减少兵力的损失。但是这一切都没有能够达到目的，都在人民解放军的面前失败了。他实行了重点防御的城市，正是在过去半年内就有许多被解放军所连续地攻克。而他在第二年所损失的兵力，也比第一年的数字一百一十二万人多了百分之三十六。蒋介石所最害怕的他的指挥机关和整个建制部队的损失也增加了：第一年他损失了九个整编师师部和四十六个整旅；第二年他却损失了三个整编军

军部，二十个整编师师部和四十九个整旅（非正规军的十七个整旅尚未计入）。所有这些第二年的数字，都不包含今年七月各个战场的发展在内。这就是说，美帝国主义和国民党反动派的军事进攻，早已证明是失败了，他们的防御，也已证明是失败了。他们所最后赖以抵抗解放军保存自己的设防城市与设防地带，在解放军攻坚能力大大提高的条件下，又已证明并在以后还要不断证明其失败，那末，国民党反动派及其主人美国帝国主义在军事上又还有什么办法能够抵抗解放军的进攻和阻止解放军的胜利呢？他们的彻底失败，已经是毫无疑问的了。

与过去一年的伟大军事胜利同时，中国人民在政治上也取得了伟大的胜利。这个胜利包括三个主要的方面：第一，中国共产党提出了彻底消灭封建半封建土地制度的土地法大纲，按照这个土地法大纲，在大部分老的和半老的解放区领导了和完成了土地改革工作。这不但为解放区今后农业生产的发展奠定了基础，为工业生产的发展创造了条件，而且因为它符合于全国农民及其他广大人民的要求，又为整个革命战争在全国的胜利奠定了政治基础。第二，解放军进入新区作战，并解放许多城市的结果，使中国共产党在新区工作和城市工作方面获得了丰富的经验，训练了大批的干部，因而使得共产党不独是对于农村，而且对于城市，对于工商业，也完全规定了正确的政策。而这些，乃是实现全国胜利所必不可少的政治准备和组织准备。第三，广大的中间阶层迅速地失去了对于和平改良和中间路线的幻想，转而寄希望于中国人民解放战争的彻底胜利，寄希望于中国共产党，并且敢于把这种希望公开表示出来。中国共产党对于目前时局的基本主张，特别是在今年五月一日所提出的召开没有帝国主义走狗及反动分子参加的新的政治协商会议，讨论并实现召集人民代表大会组织联合政府的主张，不

但获得了劳动人民的热烈拥护，也获得了中间阶层的热烈拥护。

而在蒋介石方面，则一切恰恰与此相反。蒋介石在过去一年内曾经对人民实行疯狂的压迫和掠夺。但是在他的压迫之下，人民的反抗继续高涨；在他的掠夺之下，他的经济财政危机更加严重。蒋介石把手伸向美帝国主义。在过去一年内，他从美国领得了一九四七年十月的“救济贷款”二千七百七十万美元，同年十二月的“临时援助”一千八百万美元，和今年六月“援华计划拨款”四亿美元。虽然这个数目仅及抗战以来迄今美援总额（据不完全统计为六十六亿美元）的十五分之一，但蒋介石所支付的代价，举其大者，即有允许美国“共同开发”台湾、海南岛、整个广东以至整个华南，并取得长江航行权；扩大美国军事顾问团的权力；扩大任用美国顾问到南京政府的一切部门，接受中美双边协定，使美国比中美商约进一步地控制了中国经济，并使南京政府正式处于受监督的地位；在国际上听命于美国的外交政策，特别是听命于美国的对日政策等等。

除开这些以外，在实际上蒋介石还支付了更多的东西。蒋介石既然在卖国贼的身份上变为汪精卫第二，他在傀儡的身份上也就不能不变为汪精卫第二。蒋介石把中国的权益给美帝国主义送得愈多，他所受到的奚落、侮辱和责骂也就愈多。美国侵略者看到蒋介石只有能力给他们消耗和送掉东西，而没有能力给他们看守东西，因此就决定直接跟他的“部下”打交道。美国人现在除了直接栽培着台湾的孙立人，广东的宋子文以外，还直接栽培着南京的“副总统”李宗仁，“国防部长”何应钦，华北的傅作义、阎锡山，西北的马鸿逵、马步芳，乃至某些著名的蒋介石嫡系黄埔军阀，或者直接供给他们武器，或

者领导他们进行各种政治策动，特别是一种所谓去掉蒋介石的“和平”运动。这样，蒋介石及其反动集团，在美国的“援助”之下，就不但日益丧失人心，日益威信扫地，日益分崩离析，而且连蒋介石本人的存在也成了问题了。

根据以上的分析，就可以看到：经过过去两年空前规模与空前激烈的战争，中国人民的力量已经是变得更为强大了，不独在军事上取得了极为伟大的胜利，而且在政治上有空前广大的人民群众和各民主阶层团结在共产党的正确领导的周围，人民力量的发展，及其对于反动势力的进攻，已经是不可抵御的了。而在另一方面，在美国帝国主义援助下的中国反动势力，则已变得更加没有出路和更加孤立，他们的统治，已经走到摇摇欲坠和土崩瓦解的边缘。在强大人民力量继续的锤击之下，他们的最后死亡，已经是不远了。毛泽东同志在半年前就说过：“中国人民解放军已经在中国这一块土地上扭转了美国帝国主义及蒋介石匪帮的反革命车轮，使之走向覆灭的道路，推进了自己的革命车轮，使之走向胜利的道路。这是一个历史的转折点。这是蒋介石二十年反革命统治由发展到消灭的转折点。这是一百多年以来帝国主义在中国的统治由发展到消灭的转折点。”半年来各方面形势的发展，证明毛泽东同志这一个判断是完全正确的。

当然，由于中国的面积如此广大，人民如此众多，二者差不多都等于整个欧洲，由于其社会的发展如此复杂和不平衡，而帝国主义和国民党反动势力像蔓草一样盘踞在中国这块土地上，因此，中国的革命是不能在一次或几次简单的斗争中就能完全胜利的，中国的反动势力是不会在一次或几次袭击之下就能完全消灭的。中国人民虽然已经在广大的地区内，彻底消灭了反动势力，但是反动势力仍然在另外的广大地区内存在，而

且他们在美国帝国主义援助之下，仍然还有他们一定的力量，并继续压迫那里的人民，因此，中国人民的革命只能是逐步地胜利，敌人的阵地只能一个一个地被夺取，反动势力只能是一部分一部分地被消灭，因此，中国人民还必须准备继续作几年的艰苦奋斗，至少还要准备拿三四年时间去作这种艰苦斗争，才能最后解放全中国，并在民主基础上统一全中国。在斗争过程中，某些暂时的、局部的间歇和曲折，仍然还是可能有的。那些以为中国革命会在一次或几次斗争中就能完全胜利，并在具体斗争中抱轻敌态度的人们，或者以为它会完全一帆风顺，不会有任何暂时的、局部的曲折，而在遇到这种曲折时就感觉迷乱的人们，是错误的。正是由于完全清醒地认识了并克服了中国革命道路上的这些困难，中国人民才取得了过去两年的伟大胜利。同样，毫无疑问地，在战争的第三年中，中国人民将继续克服困难，取得更伟大的和对全局有决定意义的胜利。

为了在战争的第三年中取得更伟大的和对全局有决定意义的胜利，我们的党，我们的军队，我们的政府，应该着重完成一些什么任务呢？

为了取得新的更大的胜利，首先重要的任务，就是坚决克服一切困难，把革命战争继续扩大和深入到国民党统治区去，以便继续大量地消灭国民党反动势力，进一步摧毁反动集团的战争机构，解放更多的人民，进一步把反革命战争的人力物力变为革命战争的人力物力，并进一步统一和巩固革命战争的基本根据地。必须向人民解放军的全体指战员，特别是担任外线作战的指战员，详细解释目前战争的形势及其前途，和继续发展这种进攻的重大战略意义；告诉他们在外线作战特别是有些时候在无后方作战中一切可能的困难和克服这些困难的方法和经验；告诉他们人民解放军的补给主要地必须来自前线、来自

敌人的基本方针；表扬过去一年中许多部队勇敢深入敌后，在各种艰苦条件下坚决完成任务的光荣范例，并克服在某些指战员中可能存在的害怕困难、夸大困难、不愿到敌区去作战的错误倾向。必须在部队中继续加强攻坚的战术教育，加强对新区和城市的政策教育，加强在部队内部发展民主、巩固纪律以及迅速改造俘虏、节约使用民力等项教育，以适应战争的需要；关于这些，过去一年内各个部队都已经有了或多或少的良好经验，应该多多总结推广。

为了取得新的更大的胜利，第二个重要任务，就是要引起全党全军来认真研究和正确执行对于新区和新解放城市的政策。对于新区和新解放城市，应当首先区别其是否可以巩固地占领。凡在可以巩固地占领的地方，第一个要正确解决的问题，就是一方面必须坚决消灭一切反动武装力量（包括国民党军队、地主武装、土匪等），解散一切反革命组织，逮捕一切持枪抵抗的分子、真正的破坏分子和罪大恶极的反革命罪魁，没收真正的官僚资本和真正反革命罪魁的财产，以便建立人民的统治；而在另一方面，又必须严格规定逮捕和没收只能限于上述的范围，并只能由指定的组织来执行，又必须切实保护除此以外的一切公私财产、一切守法的民间工商业者（无论其经营的规模如何）、守法的文化宗教团体和守法的外侨不受侵害，又必须尽量留用国民党经济教育机关中的守法人员及其他可以留用的人员，以便安定社会的秩序，避免过渡期间的混乱和脱节。只有在采取了上述措施以后，才能依据群众的觉悟程度和组织程度，逐步地进行必要的和有一定限界的社會改革的工作。新区的土地改革，除了在长期受解放区包围而具有分配土地的充分条件的地方以外，一般应当首先实行减租减息政策和合理负担政策，以利于联合或中立一切可能联合或中立的社会

力量，来完成新区最迫切的斗争任务——消灭反动武装力量和打击人人痛恨的政治上最反动的恶霸分子，并使基本群众的觉悟程度和组织程度能够逐步提高。城市中社会改革的任务和方法，与农村中反封建的土地改革完全不同，其所应采取的步骤也应当更为慎重。城市中的革命对象今天一般地只限于国民党反动统治机构和真正的官僚资本家；对于民族资产阶级，我们的任务不是革命，而是联合和改良。对于城市中的生产资料，除了确实被官僚资本所强占并可能发还的民间工商业财产，仍应发还，以利生产的发展以外，其他一律不得分散，并应尽一切力量保证其继续生产或恢复生产。在战争中的城市人民，和农村人民一样，可能遭受战时一定生活上的困难，这种由反革命统治和战争所遗留下来的困难不可能希望在一个早上就得到解决，一切“左”倾冒险主义的办法只能造成更大更长久的困难；但是也和在农村中一样，这种困难可以而且必须由发展生产来解决。发展城市中的生产，也同样除开依靠领导上的计划性而外，必须依靠于发展劳动者（体力劳动者和脑力劳动者）的积极性，而为达此目的，就需要在一切公私企业中实行必要的在集中领导下的民主，需要适当地提高劳动者的地位并适当地保障他们的生活水平。总之，依靠生产，依靠从事生产的群众，热情地团结他们并向他们虚心地学习，这是革命的共产党人与封建的买办的国民党官僚之间的原则区别；遵守共产党人的革命原则，我们就一定能够进步，就一定能够克服困难，把城市管理得跟农村一样好。并在城市中逐步地展开新民主主义的建设。以上是说可以巩固地占领的地方。至于在暂时不能巩固地占领的地方，在游击区，社会改革的范围就更应当缩小到适合游击战争的程度；而在只能暂时经过的农村和暂时占领的城市，则不应企图实行社会改革，而应尽可能少逮捕、

少没收，并尽可能维持原有的社会秩序，以免引起对当地人民和解放军都是有害无益的损失。

为了取得新的更大的胜利，第三个重要任务，就是要在解放区全力提高生产。在一切土地改革已经完成的农村，应当确定地权，调整和竭力减轻民负，给一切进行生产的农村人口以必要和可能的援助，使他们安心发展农业生产。在还需要进行土地改革的地方，应当按照中共中央关于一九四八年土地改革工作和整党工作的指示，完成土地改革，并迅速地转入生产。在某些发生灾荒的县份，应当根据过去成功的救灾经验，使救灾与生产相结合，并撇开一切不急之务，以生产救灾为唯一的重要工作。对于工业生产，应当看得与农业生产同样重要或更为重要；应当仔细保护一切已有的工厂、矿山、铁路、公路，使其在支援解放战争和改善人民生活的工作中得到充分的利用。一切后方工作都必须服从于发展生产的利益，正如一切工作都必须服从于解放战争的利益一样；只有这样，才能够支持长期的大规模的战争直到最后胜利。

为了取得新的更大的胜利，第四个重要任务，就是要在政治上继续提高全国人民的觉悟，在组织上继续加强全国人民的团结。应当及时地揭露美帝国主义和中国反动统治集团正在积极筹划的所谓反蒋的“和平”阴谋。应当告诉人民：中国的内战不是任何别的东西造成的，这是由武装到牙齿的中国万恶反动派在美国侵略者大量援助之下所造成的；因此，为了得到真正的和平，就必须彻底解除万恶反动派的全部武装，摧毁一切反对人民的反动统治机构，废除美帝国主义在中国的一切侵略特权，广泛实现各民主阶级人民的民主权利；否则，任何口头上的“和平”计划事实上只能是为凶恶的战争计划作掩护和争取准备的时间。应当告诉人民：美帝国主义因为它依靠本国和

各国反动派，它就不可避免地是孤立的，外强中干的，可以战胜而毫不可怕的；同样，中国反动派因为它依靠外国侵略者，也就不可避免地是孤立的，外强中干的，可以彻底消灭，应当彻底消灭，而决不应当功亏一篑，养虎贻患。我们愿意很快地结束战争，并很快地得到和平，但是中国的反动势力不完全消灭，美国的侵略势力不退出中国，人民的民主权利不完全实现，是不能有真正的和平的。除开揭露反动派“和平”阴谋外，随着解放战争的继续发展还应当积极准备于适当时机和适当地点，实现中共中央的“五一号召”，召开新的没有帝国主义走狗及反动分子参加的完全革命的政治协商会议，以便进一步统一中国革命事业的领导，加速最后胜利的到来。

为了取得新的更大的胜利，最后和最有决定性的重要任务，就是要加强中国共产党，就是要使党的干部在政治上更加成熟，就是要使党的政策在全党更能统一贯彻，就是要克服党内的思想上的经验主义倾向和组织上的无政府无纪律倾向。中国共产党的成熟和统一，乃是中国人民更加觉悟、更加团结的集中表现和根本前提。如果缺少这个根本前提，如果不从这个根本方面作严肃的努力，那末，战争的胜利发展，新解放区的扩大，老解放区的巩固，广大人民的更加觉悟和更加团结，就是不可能的。我们是已经有了三百万党员的大党，现在正处于中国革命历史上的最伟大年代，担负着中国革命事业中的最重要任务。把我们的党在政治上和组织上提高一步，使之从适应于地方性的比较分散、比较单纯、比较迟缓的农村的工作和比较小规模的战争，转变为适应于领导全国范围的、轰轰烈烈的、千头万绪的、日新月异的大革命和大战争，是再也没有比现在更迫切的了。我们现在已经认识了这个需要，而且我们已经在党的坚固基础之上着手解决这个需要，那末，只要我们

有决心有毅力地坚持下去，我们就有了保证，足以在第三年战争中赢得更伟大的、对全局有决定意义的胜利，并且在未来几年的岁月中，赢得全国的胜利。

根据一九四八年八月一日《人民日报》
刊印。

注 释

- (1) 指刘伯承、邓小平、陈赓、谢富治、陈毅、粟裕。

毛泽东复各民主党派 与民主人士电

(一九四八年八月一日)

李济深、何香凝、沈钧儒、章伯钧、马叙伦、王绍鏊、陈其尤、彭泽民、李章达、蔡廷锴、谭平山、郭沫若诸先生，并转香港各民主党派、各人民团体及无党派民主人士公鉴：

五月五日电示，因交通阻隔，今始奉悉。诸先生赞同敝党五月一日关于召开新的政治协商会议讨论并实现召集人民代表大会建立民主联合政府一项主张，并热心促其实现，极为钦佩。现在革命形势日益开展，一切民主力量亟宜加强团结，共同奋斗，以期早日消灭中国反动势力，制止美帝国主义的侵略，建立独立、自由、富强和统一的中华人民民主共和国。为此目的，实有召集各民主党派、各人民团体及无党派民主人士的代表们共同协商的必要。关于召集此项会议的时机、地点、何人召集、参加会议者的范围以及会议应讨论的问题等项，希望诸先生及全国各界民主人士共同研讨，并以卓见见示，曷胜感荷。谨电奉复，即祈谅解。

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主席 毛泽东

八月一日

根据人民出版社一九九六年出版的
《毛泽东文集》第五卷刊印。

附：各民主党派赞同召开新政协致毛泽东电

（一九四八年五月五日）

中国共产党毛泽东先生，并转解放区全体同胞鉴：

南京独裁者窃权卖国，史无先例。近复与美帝国主义互相勾结，欲以伪装民主，欺蒙世界。人民虽未可欺，名器不容假借。当此解放军所至，浆食集于道途；国土重光，大计亟宜早定。同人等盱衡中外，正欲主张。乃读贵党五一劳动口号第五项：“各民主党派、各人民团体及社会贤达，迅速召开政治协商会议，讨论并实现召集人民代表大会，成立民主联合政府”，适合人民时势之要求，尤符同人等之本旨，何胜钦企。除通电国内外各界暨海外侨胞共同策进完成大业外，特此奉达，即希赐教。

李济深、何香凝（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
沈钧儒、章伯钧（中国民主同盟），马叙伦、
王绍鏊（中国民主促进会），陈其尤（致公党），
彭泽民（中国农工民主党），李章达（中
国人民救国会），蔡廷锴（中国国民党民主促
进会），谭平山（三民主义同志联合会），郭沫若
(无党派)。

五月五日

根据一九四八年八月六日《人民日报》
刊印。

中共中央关于对中间派倒蒋活动 应取策略的指示

(一九四八年八月一日)

沪局，港分局，并告克坚、汉年⁽¹⁾：

据克坚午篠电告，李济深、冯玉祥想利用美国国务院及司徒⁽²⁾促蒋下台，由李、冯主政，下令国军就地停战，不听命者以武力解决。据说此事李恐我港方人员幼稚，不便实告，乃改派人告克坚将此事转告中央，克坚表示我港方人员很好，应大家合作等语。另讯，冯将回国至港。据闻，李曾派彭泽湘见司徒，要求倒蒋，司徒未同意。按美国国务院政策，现仍以支持蒋介石反共为主，同时对蒋无能及老吃败仗感不满。为迫蒋让出更多权力，为准备在蒋军更加崩溃时能够团结反动统治各派并企图团结一部分中产阶级分子共同反共起见，又正在进行各种阴谋活动，其中包括对我党试探和谈的可能性。到蒋介石真正无法统治下去时，则准备以李宗仁、何应钦等代替蒋介石。此时则希望与我党停战议和，以便取得喘息时间，重整兵力，然后卷土重来，消灭革命力量。在准备以李、何代蒋一点上，蒋及其死党是要反抗的，近日平、津、沪、宁一带所传出的和谣及翁文灏的反共演说，都是这种反抗的表现。我们对于美帝这类阴谋是应当揭穿的，但对反动统治内部的分裂与倒蒋运动则应当利用，以促成他们间的更大分裂。我们对于李济深、冯玉

祥一类中间派人士的倒蒋活动，不要无分析地一概反对，而应告诉他们美帝及李宗仁、何应钦等反动集团是靠不住的，我们赞成倒蒋是因为蒋倒之后对于解放战争的开展有利，而不是对美帝及李宗仁、何应钦等有任何幻想。相反，应在人民中随时揭露美帝和反动派的阴谋，以免上当。望你们体会上述策略，与李济深、冯玉祥、章伯钧、谭平山及其他中间派反蒋分子保持密切联系，尊重他们，多对他们作诚恳的解释工作；争取他们，不使他们跑入美帝圈套里去。是为至要。

中 央

朱东

根据人民出版社一九九六年出版的
《毛泽东文集》第五卷刊印。

注 释

(1) 即吴克坚、潘汉年。

(2) 指司徒雷登。

当前中国职工运动的总任务*

(一九四八年八月三日、四日)

陈 云

第六次全国劳动大会提出了当前中国职工运动的总任务。总任务是什么？就是彻底推翻美帝国主义及其走狗国民党反动派在中国的统治，建立新民主主义的人民共和国。讲得普通一点，就是打倒国民党反动派，打倒反革命的旧政府，建立革命的新政府。这是现阶段中国工人阶级最高的任务，解放区的工人和国民党统治区的工人都要为此而奋斗。到会的同志都是工人的代表，为工人谋利益的，我们应该郑重其事地讨论这个总任务，并且广泛地向全国工人阶级宣传这个总任务，让每一个工人都了解，打倒蒋介石，建立新中国，就是工人阶级和全国人民的根本利益所在。

我们向全国工人阶级提出这个总任务，那末，工人生活问题，比如说，在国民党统治区，工人劳动时间太长，工资太低，组织工会没有自由等等问题，都不提了吗？不是的。凡是有关工人切身利益的一切问题，我们都要关心，都要帮助解决。但是，如果不完成我们的总任务，要彻底解决这些问题是不可能的，即使是部分地解决了，也是不能持久的。现在国民

* 这是陈云在一九四八年八月一日至二十二日在哈尔滨召开的第六次全国劳动大会上的报告摘要。

党统治区的工人生活还是很苦的，他们还受着剥削压迫，没有自由；解放区的工人虽然得到了民主，但生活还是不好。这些苦是从哪里来的？归根到底，是美帝国主义及其走狗国民党反动派剥削压迫造成的，除了打倒他们，工人就没有出路。

不打倒国民党就没有出路，这是历史作出的结论。从一九二七年到现在，我们已经同国民党斗争了二十几年。现在可以讲一点历史事实。大革命时期我在上海，参加了反对北洋军阀的三次武装暴动。我们工人拥护国民革命军，工会派代表到新龙华去迎接国民党。可是，他们来了，搞了一个“四一二”大屠杀。接着是十年内战，调动几十万、上百万军队“围剿”苏区，在白区残酷杀害共产党人和工人革命分子。以后日本帝国主义占领东北，进攻华北，中国共产党提出了停止内战、联合抗日的主张，蒋介石则坚持“先安内，后攘外”的反动政策。结果来了个西安事变，把蒋介石捉住了。共产党以民族存亡的大义为重，主张放他出去，要他抗日，但是，他在八年抗战中打日本很消极，反共反人民却起劲得很。抗战结束后，毛主席到重庆同他谈判，国共双方都在“双十协定”上签了字，但他老毛病又犯了，赖账不算，同美帝国主义勾结在一起，来了个全面内战，准备一家伙把革命力量统统打下去。在国民党统治区，他疯狂地镇压要饭吃、要和平、要民主、要自由的人们，查封报纸，逮捕了许多人，打了许多人，杀了许多人。被捕被打被杀的，有工人，有共产党人，也有民主人士，在座的朱学范同志就是一个。最可恶的是，日本帝国主义侵略中国八年多，蒋介石最近却任用日本侵华军总司令冈村宁次这个首要战争罪犯当他的秘密军事顾问，帮助他打内战。蒋介石国民党二十几年的所作所为，证明了不战胜它，不打倒它，我们就要吃亏，就要倒霉。因此，彻底推翻美帝国主义及其走狗国民党

反动派在中国的统治，建立新民主主义的人民共和国，这是我们现阶段的总任务，最高的任务。至于工人的劳动时间问题，工资问题，组织工会自由问题，等等，比较起来，都是些小问题。推翻国民党反动统治这个大问题解决了。小问题都容易解决。

工人阶级现在是为新民主主义而奋斗，将来还要为社会主义而奋斗。新民主主义好，社会主义更好。因为社会主义可以完全消灭人剥削人的现象，生产力可以有更大的发展，全体人民可以生活得更好。要为社会主义而斗争，首先就要参加新民主主义的斗争。不完成新民主主义革命，就不可能开始社会主义革命。中国新民主主义革命是无产阶级及其先锋队共产党领导的。打败了蒋介石，我们就可以掌握国民经济命脉，发展劳动群众的合作经济，这样就可以由新民主主义革命转到社会主义革命。我们工人阶级越是干得好，贡献大，英勇奋斗，不惜牺牲，就越能成为领导的阶级，中国就越有可能胜利地走向社会主义。

现在我们取得的大胜利是几十年来没有过的。据新华社发表的消息，我们已经消灭了敌人的军队二百六十四万，解放区的人口已经有一万万六千八百万，战争已经从敌人的进攻，变为我们的进攻了。我们已经掌握了战争主动权。反革命已经到了彻底垮台的边边上了。比如爬山，我们已经快爬到山顶了。这是中国工人阶级和全体人民的大胜利。国民党快要垮台了，它就要打主意，搞新的阴谋诡计。美帝国主义也要替它想办法。他们新的阴谋诡计，就是搞一部分军人，一部分政客，利用中间派、右翼分子，来搞假和平，而且很可能让蒋介石下台，将来上台的是张介石、王介石、李介石。他们搞假和平是为了什么？目的是不想下台，想重新组织力量来打我们。出现

了这种情况我们怎么办？同志们不要上当，不要被他们骗了。只要我们坚持斗争，在我们这一代手里取得胜利，这是肯定了的。

现在我还要讲一下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规定的现阶段的总路线和总政策。无产阶级领导的，人民大众的，反对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的革命，这就是中国的新民主主义的革命，这就是中国共产党在当前历史阶段的总路线和总政策。我们工人阶级要团结起来，联合农民阶级、城市小资产阶级和民族资产阶级，建立最广泛的反对美帝国主义及其走狗国民党反动派的革命统一战线，建立无产阶级领导的几个民主阶级的联合专政。这是人民的政权，帝国主义无份，封建阶级无份，官僚资产阶级无份，而且要对他们实行专政。为了达到这个目的，我们要在适当时机举行新的政治协商会议，讨论召开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成立民主联合政府，支援战争，争取最后胜利。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又告诉我们，目前在农村中要有步骤地彻底地实行土地改革，依靠贫农，团结中农，消灭地主阶级和旧式富农的封建剥削制度，实现耕者有其田。在城市中，没收官僚资本，保护民族工商业，实行发展生产、繁荣经济、公私兼顾、劳资两利的政策。我们的大会，应该号召全国工人阶级按照这个章程办事。

在国民党统治区，职工运动当前的任务有四条：（一）聚集力量，扩大队伍，准备迎接人民解放军。（二）掌握斗争和团结的策略，对待民族资本家和官僚资本家应取不同的政策，联合民族资本家，共同反对帝国主义和官僚资本。（三）派遣熟练的技术人员到解放区来参加新式的工商业的建设，同时保护一切公私营企业及其机器、物资，使之不被破坏。（四）注意保护自己的团体和领袖人物，加强职工内部的团结，严防故

人的挑拨离间。国民党统治区的工人同志们做到了这些，就是对革命、对人民做出了贡献，尽到了自己应尽的责任。

解放区的职工运动是在一种完全新的条件下进行的。工人阶级已经获得解放，并成为人民政权的领导阶级，在国营、公营和合作经营的企业中，职工们已经是企业的主人。在私营企业中，虽然仍有劳资关系的存在，但由于工人阶级在政治上、政权中的领导地位，就保障了职工们不致受到压迫和过分的剥削。因此，解放区的职工运动就应该在完全新的方针和政策下来进行。

在这种情况下，解放区职工的任务首先是提高自己的觉悟，好好学习，有组织地自觉地去积极参加新民主主义的各方面建设工作，特别是发展工业生产，以保证革命战争的胜利，满足人民的需要。

在解放区，恢复和发展工业生产，已经提到了重要的地位，这就必须解决一连串的问题。

首先，要加强工业的计划性，我们工业中的计划性太少。做事要按一定的计划，一定的办法。这个问题在国民党区域不是工人管的，而是老板管的。我们解放区要把这个问题提到第一位。要使一切国营、公营企业，都能经过调查研究和全盘筹划，在统一领导、统一计划之下进行生产。就东北来说，破钢烂铁已快要用完了，现在就要打主意，在什么地方开铁矿，办钢铁厂，搞炼铁炼钢。要分清哪些是几年以后需要的，哪些是今天战争需要的，还有哪些是今天需要，将来和平建设时也需要的。比如说，鞍山钢铁厂今天不能开工，但是要做好准备，待把本溪、沈阳拿下来就动工恢复生产。这些都要经过调查研究，全盘筹划。军火工业，重工业，轻工业各搞多少，要有适当的比例。原料、机器、技术力量各方面，也要有一个调剂，

克服那些各抓一把的不统一现象。同时要克服那种原料来源、成品推销没有计划，资金周转迟缓的现象。从总的方面来看，工业、农业、交通运输、金融、贸易都需要互相配合，不统一管理，经济就搞不好。各个地方的工厂，也不能各行其是，互不通气，否则就会产生很大的害处。现在我们提倡有计划，首先要把国营、公营企业的计划搞好，只有这样，才能对私人资本家工厂和合资工厂加以领导。总之，没有计划就会造成浪费，按计划办事就可以提高生产，也可以为将来搞全国计划打下基础。

其次，要改善国营、公营企业的经营和管理工作，主要是贯彻企业化原则和实行管理民主化。只有切实改善经营和管理工作，才能达到原料足、成本低、质量好、产量多、销路广的目的。管理工厂，经营工厂，第一要企业化。工厂不是机关，也不是部队，开工厂就要像开工厂的样子，一定要有经济核算，考核成本，计算原料和机器消耗。成本需要多少？原料需要多少？机器消耗需要多少？卖什么价钱？要会算账。用人也要有制度，按能力按技术，按称职不称职，既要精干，又要合理。我们解放区的同志只会当政治家、军事家，还不是企业家。我们干革命是内行，但办工厂是外行，这就需要向一切内行的人学习。为了把工厂办好，需要大家按章程办事，工厂中要有厂规，要有各种个人负责制度。还要有检查，成品好坏，做工好坏，管理好坏，都要有检查，该赏就赏，该罚就罚。不这样，就是鼓励坏作风，纵容落后，对于我们的事业是不利的。

企业管理民主化，就是要发挥大家的智慧，靠全体职工办好工厂，有事情大家一起讨论商量，他懂这一点，你懂那一点，几点合起来就可找到比较合适的方法。用什么办法来做到

“三个臭皮匠，凑成一个诸葛亮”呢？一是成立工厂管理委员会，或者叫企业管理委员会，由厂长（经理）、工程师和其他的负责人加上从工人和职员中选出的代表组成，双方人数各半。这是工厂统一领导的机关，由厂长（经理）任主席。二是组织工厂职工代表大会（五百工人以上的工厂），及时传达工厂中的决定，讨论生产计划，总结生产经验，对干部实行监督，以及讨论职工在生产和生活中共同关心的问题，工人有意见就在会上讲。三是发挥生产小组会的作用，有意见大家开讨论。民主化并不是没有人领导，不能哪一个人说要怎么办就怎么办，我们是在集中领导下的民主，有组织的民主，目的是把工厂管好。

第三，要重视和培养技术干部和管理干部。我们现在懂技术的干部很少，能管理工厂的干部更少，这是一个大问题。有什么办法解决这个问题呢？首先靠现在工作岗位上的技术干部和管理干部，同时要从有经验有技术的工人和职员中提拔，这是我们干部最主要的来源。要开办职工学校和职工训练班。有条件的地方，还要开办工业大学或者工业专门学校。也可以从别的岗位上调一点过去做过工厂工作的或者学过工业的人来。所有已经解放了的地方，原有的工程师、职员，只要他们不是反革命分子，愿意留在工厂里的，一律欢迎。工程师还是工程师，职员还是职员，而且要很好地帮助他们，帮助他们改变思想，改变他们的劳动态度和对工人的态度，去掉旧工厂中的官僚主义作风。

关于工资的规定，要坚持一个原则，即反对平均主义，实行交叉累进工资制。评定工资的标准，主要是按照职务、能力、技术和劳动强度，不得根据其他条件。女工、青工、童工，一律同工同酬。学徒学习期限不能超过三年，师徒关系应

严守尊师爱徒原则。至于职工劳动保护和福利事业，必须由工厂和工会很好地办理，其经费可由工厂付出等于全部工资的若干份及工人缴纳工资的若干份筹措之。关于劳动时间问题，在目前大规模的战争环境下，解放区工厂工人一般应实行八小时至十小时工作制，除战争紧急需要外，每日劳动时间连加班在内，不得超过十二小时。

国营、公营企业中的劳动竞赛和劳动英雄运动，对发展生产曾起了积极的作用，今后仍要提倡，但必须反对形式主义和个人锦标主义的倾向。解放区工会工作的任务，是在发展生产、繁荣经济、公私兼顾、劳资两利的总方针下，团结全体职工，积极劳动，遵守纪律，以及保护职工的日常利益，教育职工等，使职工在国营、公营和合作经营的企业中发挥管理能力，在私营企业中起监督作用，在个体劳动中促进技术改良和生产合作。工会会员的征收，必须本着自愿原则，尽量争取所有职工加入工会。工会须有切实的真正能够解决群众需要的经常工作，同时必须彻底整顿目前工会工作中官僚主义和形式主义的作风，使工会真正成为职工自己的组织。

为了保障大会决议的实行，必须重新建立中国工人阶级统一的全国组织，即中华全国总工会，以便指导各地职工群众的行动。这次大会应该责成全国总工会新的执行委员会，继续第一次大革命时期全国总工会的革命传统，迅速组织全国职员和工人，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之下，联合全国各民主党派、各人民团体和少数民族，为迅速推翻美帝国主义及其走狗国民党反动政府在中国的统治，为建立统一的新民主主义的人民共和国而奋斗到底。

根据人民出版社一九九五年出版的
《陈云文选》第一卷刊印。

军委关于济南战役部署的电报*

(一九四八年八月十二日、二十六日、二十八日、九月十一日)

—

粟陈唐张，并告许王谭⁽¹⁾，华东局，中原局：

灰日四时电悉。你们所提三个方案我们正考虑中，待你们和许王谭会商提出更接近实际的意见以后，再正式答复你们。现我们只提出一些初步感想，作为你们会商时的参考材料。

(一) 九月作战，预计结果有三种可能。第一，打一个极大的歼灭战。这即是你们所说既攻克济南，又歼灭五军等部大部分援敌。第二，打一个大的但不是极大的歼灭战。这即是攻克济南，又歼灭一部分但不是大部分援敌。第三，济南既未攻克，援敌亦不好打，形成僵局，只好另寻战机。

(二) 你们第三方案之目的，是为了争取第一种结果。其弱点是只以两纵占领飞机场，对于济南即不真打，而集中十一个纵队打援，则援敌势必谨慎集结缓缓推进，并不真援。邱、区⁽²⁾兵团之所以真援开封，是因为我们真打开封，敌明确知道我是阻援，不是打援，故以十天时间到达了开封。如果你们此次计划不是真打济南，而是置重点于打援，则在区兵团被歼，

* 这组电报是毛泽东起草的。

邱黄⁽³⁾两兵团重创之后，援敌必然会采取（不会不采取）这种谨慎集结缓缓推进方法。到了那时，我军势必中途改变计划，将重点放在真打济南。这种中途改变计划，虽然没有什么很大的不好，但丧失了一部分时间，并让敌人推进了一段路程，可能给予战局以影响。

（三）在一个条件即是在使用许谭全力而不要其余各纵参加，或者即使参加也只是个别的师，至多不超过一个纵队的条件下，我们目前倾向于攻城打援分工协作，以达既攻克济南，又歼灭一部援敌之目的，即采取你们第二方案，争取上述第二项结果。我们觉得这样做比较稳当，比较能获结果。因为此次作战，是在区兵团主力被歼，邱黄又受重创，二十五师后撤的情况下，虽然新来了八师、六十四师，至多只能抵上区兵团主力之被歼及二十五师之后撤，你们集中六至七个纵队不但能阻住援敌于适当地区，而且能歼灭其一部分，至少能保障攻克济南。这就是我们所想的攻城打援分工协作计划。

（四）不管你们采取第二方案或者第三方案，在兵力部署方面，叶飞所指挥的三个纵队，应于本月下旬结束整训，北移嘉巨地区。已经在北之各纵及正在移动中之第三纵，则应适时位于兗济或其以南地区。即是说，除韦吉⁽⁴⁾之五个旅可以临时决定参战位置外（该部似以担任攻击徐蚌段为宜），一切正规兵力均应位于正面，先求阻击，然后寻机歼其几部。而不要企图以叶飞三个纵队尾邱黄之后，作夹击邱黄之部署。如果你们是企图打援，则邱黄决不分散走两路而让你们夹击其一路。那时敌之部署，极大可能是以一部位于运河以西（例如金乡）以钳制我军一部，而以主力沿津浦路北进援济。或者相反，以一部扰击津浦路，而以主力沿运西北上援济。因此，我军必须事先夹运而阵，并构筑几道防御工事，以便随时转移兵力于运东

或运西阻击与歼灭敌援。

(五) 粮食是极大问题，你们到兖、济开会，华东局及冀鲁豫均应派负责干部参加协筹粮食及其他问题。

军 委
十二日十九时

二

粟谭陈唐：

攻济打援战役必须预先估计三种可能情况：(一) 在援敌距离尚远之时攻克济南；(二) 在援敌距离已近之时攻克济南；(三) 在援敌距离已近之时尚未攻克济南。你们应首先争取第一种；其次争取第二种；又其次应有办法对付第三种。在第三种情况下，即应临机改变作战计划，由以攻城为主，改变为以打援为主，在打胜援敌后再攻城。估计到这一点，在你们将全军区分为攻城集团和阻援打援集团之后，两个集团均应留出必要的预备兵力，特别是阻援打援集团应留出强大预备兵力，准备在第三种情况下，你们手里有足够的力量歼灭援敌。为达此种目的，你们应着重多道坚固阻援阵地的构筑，以便一方面节省阻援兵力，不使自己的大量兵力消耗和疲劳于阻援作战之中，另方面使敌大量消耗于我阻援阵地之前。弹药的使用及储备，粮秣的筹集，均须和上述要求相适应，即要注意在第三种情况(最困难的情况)出现时，你们不但在兵力上，而且在弹药和粮秣上，均有办法战胜敌人。只有在你们预先准备好了这一切，才能保证胜利。

军 委
二十六日三时

三

粟裕同志：

感晨电悉。此役关系甚大，根据敌我两方情况，你的顾虑是有理由的。战役计划应以能对付最坏情况，即我们二十六日三时电所说第三种情况为根本出发点，而不应以第一第二两种情况为根本出发点。攻克济南之时间不能预先只规定一种，而应预先规定三种，即二十天、一个月、两个月。这三种时间中，我们固然要争取第一种，其次是第二种，但这在战役发起之前只是一种理想，是否能实现要依攻击过程中敌之防御能力如何才能确定。或者二十天左右即可攻克，这样我阻援兵团是有把握阻得住援敌的（包括歼敌一部分）；或者要一个月左右才能攻克，这样我必须歼灭援敌几个旅，虽然不一定是六个旅，但歼其三至四个旅是完全必须的，否则就不能阻住援敌，我攻济必功败垂成。但最重要者是一个月左右还不能攻克济南，必须大量歼灭援敌，例如六个旅、八个旅或更多些，根本停止了援敌前进，给我以所需要的一切攻城时间，例如一个半月，两个月，或更多些（打临汾曾费去七十二天）才能克城，你们的根本出发点应放在这种情况下。我们不是要求你们集中最大兵力，不顾一切硬攻济南，这样部署是非常危险的。我们要求你们的是以一部兵力真攻济南（不是佯攻，也不是只占飞机场），而集中最大兵力于阻援与打援。济南是否攻克，决定于时间，而取得时间则决定于是否能阻援与打援。故我们于十二日十二时电⁽⁵⁾要你们只用东兵团⁽⁶⁾攻城，至多再加个别的师或一个纵队，而用其余全力阻援及打援，二十六日三时电则要你们不但在阻

援打援方面留出强大后备兵力，就在攻城方面亦须如此，以便在必要时机集中全力先歼援敌，因不真攻济南，则援敌必不来。攻城使用兵力太大，则打援又无力量。在此种形势下同意你的意见，第一阶段以足够攻占机场及吸引援敌之力量（两至三个纵队）用于攻城，其余全部用于打援。依情况发展，如援敌进得慢，而攻城进展顺利，又有内应条件，则可考虑增加攻城兵力，先克城，后打援；如援敌进得快，则应以全力先打援，后攻城。

军 委
俭丑

根据军事科学出版社、中央文献出版社
一九九三年出版的《毛泽东军事文集》
第四卷刊印。

四

世友同志，并告粟谭陈，华东局，中原局：

真电悉。你已到前方，甚慰。你所说的有重点地使用兵力，是正确的。此次作战部署是根据军委指示决定的，即目的与手段应当联系而又区别。此次作战目的，主要是夺取济南，其次才是歼灭一部分援敌，但在手段上即在兵力部署上，却不应以多数兵力打济南。如果以多数兵力打济南，以少数兵力打援敌，则因援敌甚多，势必阻不住，不能歼其一部，因而不能取得攻济的必要时间，则攻济必不成功。而以一、四、六、七、八、十一、韦吉等共八个纵队担任打援，以其余各纵担任攻城。这种部署，在下列两种情形下是准备予以改变的，即：

(一) 在阻援与打援有出乎意料的顺利(歼敌甚多,敌已停顿),而攻城尚未得手之时,应当从打援方面抽调兵力参加攻城。(二) 攻城已有把握,但尚不能最后解决战斗,而援敌则因被阻于急进之时,亦可从打援方面抽调一部兵力参加攻城。但在另一种情况下,则应准备作和上述调动相反的调动,即在攻城第一阶段中,已经证明不能短期解决战斗,而援敌又已大举进犯,非歼灭援敌不能继续攻城,在此种情况下则应坚决由攻城兵团中抽调一部至半数兵力(除占领飞机场及其他必要部分外),加入打援。此点,你们亦应预先作精神准备。至于攻城部署应分两阶段:第一阶段集中优势兵力攻占西面飞机场,东面不要使用主力,此点甚为重要,并应迅即部署。第二阶段则依战况发展,将主力使用于最利发展之方向,如果东面利于发展,则应使用于东面。整个攻城指挥,由你们担负。全军指挥,由粟裕担负。整个战役应争取一个月左右打完,但是必须准备打两个月至三个月,准备对付最困难的情况,并以此作为一切部署和工作的主要的出发点。饶⁽⁷⁾政委大约三天后即可由中央所在地动身回山东,并先到粟处及你处。

军委

真亥

根据军事科学出版社、中央文献出版社
一九九三年出版的《毛泽东军事文集》
第五卷刊印。

注 释

- (1) 指粟裕、陈士榘、唐亮、张震,许世友、王建安、谭震林。
- (2) 指邱清泉、区寿年。
- (3) 指黄百韬。

- (4) 指韦国清、姬鹏飞。
- (5) 应为十二日十九时电，即本篇一。
- (6) 指华东野战军山东兵团。
- (7) 指饶漱石。

中共中央、军委关于严格执行 向中央作请示报告制度的指示*

(一九四八年八月十四日)

林罗刘，程黄，杨罗耿，杨李易，徐周，彭张赵，刘陈邓，粟陈唐，许谭王，韦陈吉⁽¹⁾并各军区、各中央局、分局：

兹将徐周末微关于华北第一兵团在晋中战役后的部队情况及整训计划摘要发给你们参考。我们希望一切野战兵团及一切后方军区均有这样内容充实有分析有结论的报告。自从中央发动党内反对无纪律无政府状态，反对事前不请示事后不报告的错误态度，反对将自己所管辖的地方和所指挥的军队，看成好像一个独立国的危险倾向以来，各中央局、分局和各兵团首长（各后方军区则从来没有作过综合报告）对于过去自己所犯的或多或少的上述错误倾向，一般地说来是有所警觉（虽然并未明确承认），开始遵守中央规定的报告制度。但是在军队中对于重要的训练计划和作战计划，训练经过和作战经过，政策教育和执行政策经过等重大事项，事前既不请示，事后又不报告，仍然将自己所指挥的野战兵团或军区机关部队看成好像一个独立国，对于中央发动党内反对这种无纪律状态的危险倾向，仍然没有认真的检讨和反省这样一种现象是还没有完全消

* 这个指示是毛泽东起草的。

灭的。我们现在向一切兵团及军区的负责同志们提出警告，在战争第三年内，我们将要求你们严格执行及时的和完备的报告制度，将这件事作为一种绝对不允许违反的指令。对于事前请示事后报告的内容，必须是有分析有结论的，而不是空洞无物的。必须是既说优点长处，又说缺点错误，而不是只说优点长处，不说或少说缺点错误的。你们一切有价值的足为各兵团及各军区取法的电报，我们均将转发各兵团及各军区。你们收到这些转发的电报后就可以评判哪些兵团或军区的报告是作得好的，是认真的；是有意让中央军委明了全部重要情况的；哪些兵团或军区则是没有报告，或报告不完备；或报告内容无甚价值的；是敷衍塞责的；是无意让中央军委明了全部重要情况的。陈毅同志提出军队领导干部应当警戒铁托危险一事，我们认为在中国环境之下完全有此必要。各兵团及各军区，在执行中央反对无纪律无政府状态的斗争中，必须联系欧洲情报局及中共中央关于南斯拉夫问题的决议一起研究和检讨。中央不怀疑现在中共党内有任何一个领导干部具有铁托倾向或张国焘倾向，但是决不能放松将这当作一种可能的危险倾向来加以注意和预先警戒。我们责成你们在今年秋冬两季，将你们如何在野战兵团中及后方军区机关部队中执行中央关于反对无纪律无政府状态，反对事先不请示事后不报告的错误倾向，反对将自己所指挥的军队及后方机关部队看成好像一个独立国的危险倾向，在军队党内展开的讨论和斗争及其结果，作出一个总结电告中央及军委。同样责成各中央局及分局将反对上述同一倾向在党内进行的讨论和斗争作出一个总结电告我们。你们是否同意上述指示及如何执行这一指示，望电复。

中央及军委

朱寒

根据中央档案馆保存的档案刊印。

注 释

(1) 指林彪、罗荣桓、刘亚楼，程子华、黄克诚，杨得志、罗瑞卿、耿飚，杨成武、李井泉、易耀彩，徐向前、周士第，彭德怀、张宗逊、赵寿山，刘伯承、陈毅、邓小平，粟裕、陈士榘、唐亮，许世友、谭震林、王建安，韦国清、陈丕显、姬鹏飞。

毛泽东关于不同意毛泽东主义的提法给吴玉章的电报

(一九四八年八月十五日)

吴玉章同志：

未元电⁽¹⁾悉。那样说是很不适当的。现在没有什么毛泽东主义，因此不能说毛泽东主义。不是什么“主要的要学毛泽东主义”，而是必须号召学生们学习马恩列斯的理论和中国革命的经验。这里所说的“中国革命经验”是包括中国共产党人（毛泽东也在内）根据马恩列斯理论所写的某些小册子及党中央各项规定路线和政策的文件在内。另外，有些同志在刊物上将我的名字和马恩列斯并列，说成什么“马、恩、列、斯、毛”，也是错误的。你的说法和这后一种说法都是不合实际的，是无益有害的，必须坚决反对这样说。

毛泽东

未删

根据人民出版社一九九六年出版的
《毛泽东文集》第五卷刊印。

注 释

(1) 指吴玉章一九四八年八月十三日给周恩来的电报。在电报中，吴玉章表

示想在华北大学成立典礼上提出：“主要的要学毛泽东主义”，“把毛泽东思想改成毛泽东主义”。对这样的提法“是否妥当”，请周恩来“同主席和少奇同志商量后，赐以指示”。

华北人民政府组织大纲

(一九四八年八月十六日华北临时人民代表大会通过)

为适应华北形势发展，并根据人民要求，华北临时人民代表大会决议合并晋察冀与晋冀鲁豫两边区政府，成立华北人民政府，并制定华北人民政府组织大纲。

第一条 华北人民政府依据本组织大纲之规定组织之。

第二条 华北人民政府设华北人民政府委员会，由委员二十五人至三十九人组成之。

华北人民政府委员会委员，由本届华北临时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后举行之华北人民代表大会选举之。

华北人民政府设主席一人，副主席三人，由华北人民政府委员会委员互选之。

第三条 华北人民政府综理全华北区政务，并根据华北临时人民代表大会及华北人民代表大会所通过之施政方针及决议案制定实施条例及规程。

第四条 华北人民政府行使有关下列事项之职权，须由华北人民政府委员会决议行之。

一、第三条规定之事项。

二、执行华北临时人民代表大会及华北人民代表大会决议之事项。

三、组织人力、物力、财力支援前线事项。

四、华北人民代表大会及其他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之选举事项。

五、行政区划及各级人民政府组织设施事项。

六、任免华北人民政府各部、院、厅长，各会主任，华北银行总经理及行署主任级以上人员。

七、全区预算决算事项。

八、关于全区生产建设、财经设施、土地、户籍、文化教育、公安、司法之方针、计划等事项。

九、关于全区人民武装之组织事项。

十、其他重大事项。

第五条 华北人民政府主席之职权如下：

一、召集华北人民政府委员会，并为主席。

二、领导、督促并检查各级人民政府执行华北临时人民代表大会、华北人民代表大会之决议及华北人民政府委员会之决议。

三、处理华北人民政府日常政务及紧急事项，但属于须经华北人民政府委员会决议之事项者，须提请其追认。

四、对外代表华北人民政府。

第六条 华北人民政府副主席，协助主席执行前条职务；主席因故不能执行职务时，由副主席代行其职务。

第七条 华北人民政府设下列各部、会、院、行、厅，在主席领导下分掌各该主管事项。

一、民政部。二、教育部。三、财政部。四、工商部。五、农业部。六、公营企业部。七、交通部。八、卫生部。九、公安部。十、司法部。十一、华北财政经济委员会。十二、华北水利委员会。十三、华北人民法院。十四、华北人民监察院。十五、华北银行。十六、秘书厅。

前项工作部门，得应工作之需要，增减或合并之。

第八条 各部设部长一人，各会设主任一人，华北人民监察院、华北人民法院各设院长一人，华北银行设总经理一人，秘书厅设秘书长一人，综理各该部、会、院、行、厅掌管之事项。各部、院长，各会主任、总经理及秘书长之人选，以华北人民政府委员兼任为原则，但不限定为委员。由主席提交华北人民政府委员会通过任命之。

各部、会、院、行、厅视工作之需要，得增设副职。

第九条 华北人民监察院为行政监察机关，设人民监察委员会，以院长及华北人民政府委员会任命之人民监察委员五人至九人组织之。其任务为检查、检举并决议处分各级行政人员、司法人员、公营企业人员之违法失职、贪污浪费及其他违反政策、损害人民利益之行为，并接受人民对上述人员之控诉。

华北人民监察院人员为行使职权、得向有关机关进行调查；各该有关机关，必须接受检查，提供必要之材料。

华北人民监察院有关处分之决议，须交法院审判者，得提请法院审理之；须交各行政机关执行者，得提请主席批交各有关行政机关处理之。

第十条 华北人民法院为华北区司法终审机关。但重大案件之判决，得经司法部复核；死刑之执行，并须经主席之核准，以命令行之。

第十一条 华北人民政府对外发布文告及有关政策、方针、重要计划等之命令指示，以主席、副主席名义行之。其属于具体执行事项或技术问题者，得依规程由主管部、院长，主任，总经理签署，单独行文。

第十二条 各部、会、院、行、厅之组织规程由华北人民

政府制定之。

第十三条 为执行华北人民政府委员会之决议，解决各部门有关问题，华北人民政府设政务会议。

前项政务会议，由主席、副主席，各部、院长，各会主任，银行总经理及秘书长组织之，但主席有最后决定权。

第十四条 本组织大纲修改之权，属于华北人民代表大会。

第十五条 本组织大纲经华北临时人民代表大会通过之日起发生效力。

根据《党的文献》二〇〇六年第四期
刊印。

蒋管区斗争要有清醒头脑 和灵活策略*

(一九四八年八月二十二日)

周恩来

蒋近已决心撕破民主伪装的最后残余，实行疯狂的法西斯独裁的最后挣扎。其表现在经济方面的，已有财经紧急处分令。其表现在政治方面的，已有特种刑事检举。现北平已发出拘捕学生传票二百四十份，南京已发出传票一百四十份，上海、天津、广州、昆明及全国各蒋管区城市必将接着大行检举，必将由学生发展到工人、文化工作者及一切民主进步人士。在紧急处分令中，已禁止罢工、怠工，不久必将禁止其他一切群众活动。这是蒋在我人民解放军愈加胜利面前必然要采取的步骤和手段，这是蒋愈加接近死亡的表现。但蒋愈接近死亡，他的统治内部便会愈加分崩离析，各找生路，他统治下的群众便会愈加不能生活而走向革命化。到那时，蒋及其死党仍有可能在其最后据守的城市，继续其疯狂的法西斯的最后挣扎。但这种挣扎不是将自己的统治直接送进坟墓，便是被其统治内部在美帝国主义策动之下进行和平阴谋的政变所代替，从而也使代替者进入坟墓。因此，我党在国民党统治区的目前工

* 这是周恩来为中共中央起草的指示。

作，必须有清醒的头脑和灵活的策略，必须依靠广大群众而不要犯冒险主义的错误。

在此原则下，针对当前紧急情况及可能发展的情势，除乡村在条件成熟的地区尽量发展武装斗争、在条件不成熟或我工作薄弱的地区坚持群众工作和隐蔽党的组织以待解放军的到来外，在城市方面，应坚决实行疏散隐蔽、积蓄力量、以待时机的方针。在国民党统治的城市，单独进行工人、市民的武装起义，肯定地说，一般地是不可能的。故城市的工人、学生及一切人民斗争的发展，在国民党反动武装力量尚能控制的地方，是有其一定限度的。超过这个限度，就是说要提出或接近于提出打倒蒋介石、推翻国民党反动政权的口号，采取或准备采取武装斗争的直接行动，都是不许可的，都有使少数先锋队脱离广大群众、遭受严重摧残与招致一时失败的危险。尤其是将城市中多年积聚的革命领导力量在解放军尚未逼近、敌人尚未最后崩溃之前过早地损失掉，这是最失策的事。根据最近上海来的材料，党的准备工作及学生运动情形，都有此冒险倾向，这对于今天的坚持，明天的配合解放军进城，或在反动统治内部举行政变时所需发动的人民革命运动，都是不利的。

现在敌人已向你们发出最后警号了。一切蒋管区的城市，尤其是上海，应实行有秩序的疏散。不论党内党外，凡是已经暴露或为敌特注意的分子，都应设法离开岗位，首先向解放区撤退。其已进入解放区受训者（如泊头），目前绝不容许再出去。如一时无法进入解放区而又有可能回至家乡者，即回家乡进行隐蔽工作；不能回家者，即须转移地区，另找职业隐蔽。凡未暴露而又未为敌特注意的分子，应继续深入隐蔽，在检举风浪过去后，再谋有步骤的发展，以便积蓄新的力量，等待时机。在这次大检举中的斗争策略，要依据各个单位自己群众的

觉悟程度和人数，实行合法斗争（尽量利用统治内部的矛盾），如要求学校保护，反对特种刑事检举，在特种刑庭上据理力争，组织社会营救等。如果大多数学生已发生恐慌，不敢或不愿进行斗争，则不要使少数觉悟者单独去斗争。必须注意争取中间派，凡脱离中间派的群众行动必须力求避免。隐蔽后的组织形式，应采取抗战后期经验，实行平行组织、单线领导、转移地区不转关系的方针。在蒋管区城市中的党的领导机关，亦须严格遵守单线联络、分散领导的原则，不得违犯。必须认识敌人所欲打击的中心是我党组织，必然从公开检举当中寻找打击我党组织的线索，你们应特别注意党组织尤其领导机关的保护。对已经破坏的组织，不要急于恢复。对其中发生了叛变分子的关系，应暂时隔绝，待弄清情况，再谋处理。

无论反动派如何疯狂镇压，只要我党能有清醒的头脑，灵活的策略，并坚决依靠广大群众，而不犯冒险主义错误，我们是一定能够对付反动派的进攻，保持并发展自己的阵地的。

根据人民出版社一九八〇年出版的
《周恩来选集》上卷刊印。

中共中央关于修改 《接收敌伪和蒋占企业后的 改造管理与工运方针的决议》 给东北局的指示

(一九四八年八月二十三日)

东北局：

《关于接收敌伪和蒋⁽¹⁾占企业后的改造管理与工运方针的决议》近日才收到，我们认为这一决议基本适用，惟下列几点仍望注意：

(一) 估计到我们将要陆续从国民党手中夺取成批的工厂和企业，在这些工厂、企业中，国民党的基础会比你们以往所接收的工厂、企业中要多一些，而我们则可能没有工人群众中现成的基础可资倚靠，所准备派往的干部也会仍然很不够用。因此在接收这些工厂、企业之时，首先要求其迅速恢复秩序，继续生产。只有机器照常转动，人员照常工作，才是真正接收了企业，才有可能开始其他的必要改革工作和建设工作。在进行改革的时候，事先应有充分的准备工作，对国民党反动组织要取坚决而慎重的态度，对旧制度和旧职员的改革和改造则切忌性急，更要取慎重态度。

对国民党、三青团、特务机关等反革命组织，应公开宣布

解散，成员限期登记，不许有任何破坏行动。除罪大恶极的主要分子外，凡依法登记的，可一概免究，其中不适宜继续供职的，也可稍后处理。逾期不登记的（可以酌情延期），应认为违法，但仍须区别情况处理，对因疑惧或受威胁而不敢登记的普通分子仍可免予处罚。至于继续进行破坏的分子，则无论已否登记，都要依据情节轻重，分别处罚或治罪。过去经验中在这方面的成就和缺点，须加总结。

对工厂和企业中的旧制度和旧职员，在开始我们还没有彻底了解情况准备好改革以前，只要照常生产，一般以维持原状不动为原则。必须经过调查研究和深思熟虑，订出办法和步骤并经过一般的宣传教育，对重要技术人员和业务人员作了争取工作，对一般职工中的积极分子作了团结工作，在群众中有了这样的准备和初步倚靠，然后着手制度上的某些必要改革，人事上的某些必要调整，并有计划有步骤地来进行这种改革和调整。这样，才能避免由于盲目性和急躁性而发生政策上的偏向，才能避免由于缺乏精神与组织上的准备而发生职工们的情绪波动和组织紊乱。从决议的草案看来，你们对于旧的人事管理制度采取完全否定的结论，是有危险的。现时资本主义的工厂、企业管理制度是资本主义生产长期发展的结果，资本主义不仅为我们准备了科学技术，同时又为我们准备了一套管理制度。资本主义的管理制度，不仅有适应高度剥削需要的一个方面，也还有适应高度技术需要的一个方面，就是说，不仅有不合理的一个方面，也有合理的一个方面，而我们是缺乏科学技术和经营管理工厂企业知识的，在这里，必须向资本家和旧职员学习。不独是旧有的生产组织制度，就拿旧有的人事管理制度来说，这方面的不合理性或反动性更为显著，但如劳动纪律、厂规、领班和工头（我们许多工厂叫组长）制度，尤其是

精密的考工制度（包括考勤在内），也是决不可简单加以否定的。我们的任务是批判地接受资本主义管理制度，发扬其合理性和进步性，去掉其不合理性和反动性，但必须估计到我们在这方面的知识和经验都还很少，我们工厂企业管理干部还很不成熟，并还有一些错误观点，还须长期学习。当我们还没有能够定出一套更合理更有效的制度来代替旧制度中某些不合理或过了时的东西时，宁肯不轻举妄动，以免影响生产组织，发生无政府状态。自然，当我们一旦有了比某些旧制度更合理并在实际上证明更有效的新制度时，就应采用我们自己的制度。但我们自己的新制度，显然的，现在还一般不成熟，还要经过相当时期才能逐渐创造出来。

对于旧职员，亦必须有明确的认识，就是我们一般地少不了他们，因此必须有长时间争取和教育他们的耐心。你们对于旧职员的分析和关于职员的决定，一般是正确的，但还须注意：第一，不过分地强调职工间的区别；第二，不过多地调动他们，特别是当调动使技术和业务发生不利时，宁肯留厂教育或带职受训一时期；第三，对于个别作过坏事甚至犯了较大罪行，但有特殊能力或技术，为企业不可少，而我又无适当人选足资代替的旧职员，仍应利用其为我服务，在一定监督之下，允许其戴罪图功。

你们在接收企业中，用政治和民主方法以发动和培养职工的觉悟性与积极性，是好的。但在过去采用过的诉苦和坦白的方法，其范围和内容如何？你们所批评过的过左行动，是否与此种方法的采用有关？今后可否一般地采用批评自我批评方法，而诉苦和坦白的方法则只用于个别或极少数为大众所痛恶的极坏分子？过去各企业采用这种方法的范围是否亦有限制？望研究后告我们。

(二) 决议中关于工资制度中所发生的“左”右偏向虽作了批评，但对这个重要而复杂的问题，仍未获得明确的解决，望你们对中央为劳动大会起草的决议加以研究，取得解决这个问题的方法。中央已接到你们关于工资标准的决定和说明，已在另电中给你们以指示。关于工厂管理委员会的规定，望依照中央起草的上述决议加以修改；关于“委任新管理人员时，由职工民选候补人”的规定，望依照中央对哈市劳动法的指示修改之。

(三) 望你们对决议再加研究修改，修改之后，再电我们一阅。

中 央
未 漾

根据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一九九二年
出版的《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十七册
刊印。

注 释

(1) 指蒋介石。

关于辽沈战役的作战方针*

(一九四八年九月、十月)

毛泽东

一 九月七日的电报

我们准备五年左右（从一九四六年七月算起）根本上打倒国民党，这是具有可能性的。只要我们每年歼灭国民党正规军一百个旅左右，五年歼敌五百个旅左右，就能达到此项目的。过去两年我军共歼敌正规军一百九十九个旅，平均每年九十五个半旅，每月八个旅弱。今后三年要求我军歼敌正规军三百个旅以上。今年七月至明年六月，我们希望能歼敌正规军一百十五个旅左右。此数分配于各野战军和各兵团。要求华东野战军担负歼灭四十个旅左右（他们七月歼灭的七个旅在内），并攻占济南和苏北、豫东、皖北若干大中小城市。要求中原野战军担负歼灭十四个旅左右（七月已歼两个旅在内），并攻占鄂豫皖三省若干城市。要求西北野战军担负歼灭十二个旅左右（八月已歼一个半旅在内）。要求华北徐向前、周士第兵团歼灭阎锡山十四个旅左右（七月已歼八个旅在内），并攻占太原。要求你们配合罗瑞卿、杨成武两兵团担负歼灭卫立煌、傅作义两军三十五

* 这是毛泽东为中共中央军事委员会起草的给林彪、罗荣桓等的电报。毛泽东在这里提出的关于辽沈战役的作战方针，后来得到了完全的实现。

个旅左右（七月杨成武已歼一个旅在内），并攻占北宁、平绥、平承、平保各线除北平、天津、沈阳三点以外的一切城市。欲达此目的，战役部署指挥的适当，作战休息调节的适当，是决定性关键。你们如果能在九十两月或再多一点时间内歼灭锦州至唐山一线之敌，并攻克锦州、榆关、唐山诸点，就可以达到歼敌十八个旅左右之目的。为了歼灭这些敌人，你们现在就应该准备使用主力于该线，而置长春、沈阳两敌于不顾，并准备在打锦州时歼灭可能由长、沈援锦之敌。因为锦、榆、唐三点及其附近之敌互相孤立，攻歼取胜比较确实可靠，攻锦打援亦较有希望。如果你们以主力位于新民及其以北地区准备打长、沈出来之敌，则该敌因受你们威胁太大，可能不敢出来。一方面长、沈之敌可能不出来，另一方面锦、榆、唐诸点及其附近之敌（十八个旅）则因你们去的兵力过小，可能收缩于锦、唐两点，变为不甚好打而又不得不打，费时费力，这样就有可能使自己陷入被动地位。不如置长、沈两敌于不顾，专顾锦、榆、唐一头为适宜。再则，今年九月至明年六月的十个月内，你们要准备进行三次大战役，每次准备费去两个月左右时间，共费去六个月左右时间，余四个月作为休息时间。如果在你们进行锦、榆、唐战役（第一个大战役）期间，长、沈之敌倾巢援锦（因为你们主力不是位于新民而是位于锦州附近，卫立煌才敢于来援），则你们便可以不离开锦、榆、唐线连续大举歼灭援敌，争取将卫立煌全军就地歼灭。这是最理想的情况。于此，你们应当注意：（一）确立攻占锦、榆、唐三点并全部控制该线的决心。（二）确立打你们前所未有的大歼灭战的决心，即在卫立煌全军来援的时候敢于同他作战。（三）为适应上述两项决心，重新考虑作战计划并筹办全军军需（粮食、弹药、新兵等）和处理俘虏事宜。以上意见望考虑电复。

二 十月十日的电报

（一）从你们开始攻击锦州之日起，一个时期内是你们战局紧张期间，望你们每两日或每三日以敌情（锦州守敌之抵抗能力，葫芦岛、锦西援敌和沈阳援敌之进度，长春敌军之动态）我情（攻城进度，攻城和阻援之伤亡程度）电告我们一次。

（二）这一时期的战局，很有可能如你们曾经说过的那样，发展成为极有利的形势，即不但能歼灭锦州守敌，而且能歼灭葫、锦援敌之一部，而且能歼灭长春逃敌之一部或大部。如果沈阳援敌进至大凌河以北地区，恰当你们业已攻克锦州、使你们有可能转移兵力将该敌加以包围的话，那就也可能歼灭沈阳援敌。这一切的关键是争取在一星期内外攻克锦州。

（三）按照我军攻击锦州的进度和东西两路援敌的进度，决定阻援部署的方法。如果沈阳援敌进得较慢（如果长春之敌在你们攻锦过程中突围，并被我十二纵等部抓住歼击，则沈阳援敌可能被麻痹，进得较慢，或停止不进，或回头救援长春之敌），葫、锦援敌进得较快，则你们应准备以总预备队加入四纵、十一纵方面歼灭该敌一部，首先停止该敌之前进。如果葫、锦援敌被我四纵、十一纵等部所钳制和阻止而进得很慢或停止不进，长春之敌没有突围，沈阳援敌进得较快，而锦州之敌业已大部被歼，全城已接近于攻克，则你们应使沈敌深入大凌河以北，以便及时转移兵力包围该敌，然后徐图歼击。

（四）你们的中心注意力必须放在锦州作战方面，求得尽可能迅速地攻克该城。即使一切其他目的都未达到，只要攻克了锦州，你们就有了主动权，就是一个伟大的胜利。前面所说

各点，只是希望你们予以相当的注意。尤其在锦州作战的头几天内，东西援敌不会大动，你们要用全部精力注于锦州方面之作战。

根据人民出版社一九九一年出版的
《毛泽东选集》第四卷刊印。

在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上 的报告和结论

(一九四八年九月八日、十三日)

毛 泽 东

一 报 告

我们这次会议要解决的问题有八条。

第一，关于国际形势的估计。

对国际形势，去年十二月会议曾作过估计。当时党内意见不一致，就在中央委员会中意见也不一致。提法是两种：一种是或者和平或者战争；一种是有战争危险，但是不致爆发战争。有战争危险是共同的，或和或战就不一样。前一种提法，认为全世界人民力量尚不足以制止战争。后一种提法，认为苏联及全世界人民能够动员力量制止战争，美、英反动派对战争也未准备好，我们可以争取时间制止战争，因此，我们有任务动员全世界人民的力量制止之。第二次世界大战后和第一次大战后不同，制止战争的可能性更大。第二次大战打败了德、日法西斯，要把他们再扶起来还不容易。美、英反动派确在准备战争，战争危险确实存在着。但以苏联为首的世界民主力量，已超过反动力量（莫洛托夫、日丹诺夫都这样说了，我们党内有些同志，特别是中间派还看不清楚），而且还在继续发展，

所以战争危险必须而且必能克服，其条件就是要努力。时间如能争取十年到十五年，就必能制止战争。我们不应提或者妥协或者破裂的问题，我们应该提或者较迟妥协或者较早妥协的问题，最近在柏林问题上就是这样。

我们讲的妥协，不是讲在一切问题上都能妥协，如要做出决议取消殖民地那就不可能，而是讲在若干问题上可能妥协。这种妥协，是讲国际问题，而不是国内问题；不是一切问题，而是若干问题，包括重要问题在内。一九四七年苏、美、英等国就同意、罗、匈、保、芬五国订了和约。对德、奥和对日的和约，虽然很难订，但也终究会订下来的。英法与苏联之间的通商贸易有发展可能，但美、苏之间的这种可能会少些。

苏联与美英法按民主原则妥协，我们同国民党也来一个妥协吧，中间派就这样想。我看不能这样提。苏联的政策是不干涉各国内政，大西洋宪章也承认各国人民有权选择自己国家的政治制度。中国人民是不选择蒋介石那个制度的。苏联及一切民主力量向反动派力量作斗争，按民主原则妥协就是斗争的结果。是不是各国人民都必须向国内的反动派妥协呢？不能这样提。当然，如能强迫蒋介石照我们的做，解散法西斯组织，不要土豪劣绅，让我们搞军队又搞土地改革，那有什么不好？但是蒋介石是反动派，他不赞成。从古以来，反动派对民主势力就是两条原则：能消灭者一定消灭之，暂时不能消灭者留待将来消灭之。英国现在先消灭政府内部的共产党，对社会上的共产党就慢慢来。我们对反动派也应采取同样的两条原则，我们今天实行的是第一条。

以上是去年十二月会议的三点估计。世界和平，苏联不打仗，对世界人民有极大的利益。可是蒋介石希望打第三次世界大战，我们党内也有人认为会打第三次世界大战。苏联和东欧

各国人民如果能够和平生产十年到十五年，苏�能提高生产力到年产六千万吨钢，人家就望也不敢望了。时间已过了三年，只差十二年了。国际环境就是如此。

第二，关于我们的战略方针。

我们的战略方针是打倒国民党，战略任务是军队向前进，生产长一寸，加强纪律性，由游击战争过渡到正规战争，建军五百万，歼敌正规军五百个旅，五年左右根本上打倒国民党。军队向前进，就要生产长一寸，不这样就没有饭吃。又必须加强纪律性，作战方式要逐渐正规化。这是方针。

作战方式要由游击战争逐渐过渡到正规战争。游击战我们是得了益处的。我们有过早正规化的教训。这两年我们集中作战，在这一点上已正规化了，其余各点上还未正规化。现在还是过渡时期，第三年也还不能完全办到，如果不把平津打下，也还不能完全办到。没有铁轨、火车头，没有汽车，就不能组织近代化的正规战争，如东北正规化就搞得比较好。我们现在军队的编制是五个第一纵队、第二纵队、第三纵队……，五个地区都是相同的番号，碰到一块就发生困难。即使番号统一了，人数、编制、供给标准也不统一。因此，有计划地走向正规化完全必需，走迟了就要犯错误，正同过早正规化犯错误一样。要统一，要正规化，现在有很多事情要做。恩来⁽¹⁾同志正在草拟一个文件，尚未准备好。

建军五百万是为了全部打倒国民党，一切角落都扫光。根本上打倒国民党，时间五年左右即可以，军力四百万即可以。第三年军队数目上不增加，现在我们有军队二百八十万，加上其他人民武装力量一百四十万，共四百二十万，编制不足的还要补充起来，如只有一万多人的纵队，要补到两万人。第四、第五年还要扩大，到江南后即可以扩大。五百万是包括这一

切的。

消灭敌人正规军五百个旅。第一年九十七个旅，第二年九十二个旅，两年已消灭正规军近二百个旅。第二年较少的原因是：一、敌军将每旅二团制改成了三团制。二、东北和粟裕少打了一个仗。三、刘邓⁽²⁾到大别山后减弱了。四、华野外线兵团主力，去年七、八、九三个月，在山东逢水过水，逢田过田，打大仗的神气就不足。所以，消灭敌人数目就不多。今年上半年，陈⁽³⁾粟五个月未打仗，东北半年未打仗，但我们还歼敌九十二个旅，一百五十万人，可见国民党军队不难消灭。第二年的好处是把临汾打开了，徐⁽⁴⁾兵团变成有战斗力的兵团，许谭⁽⁵⁾兵团加强了，陈粟的情况变了，刘邓已开始壮了，东北虽少打一个仗，但现在壮得厉害。今年还有四个月，再搞三十六个旅是可能的。把济南、太原搞下来，刘邓搞南阳，彭⁽⁶⁾只要一个月缴一个旅就很好。以后各种条件更好，第三、第四、第五年再歼敌正规军三百个旅，没有理由说不可能。国民党现在有二百八十四个旅，有新的，有空的，有强的，也有弱的，消灭五百个旅，一般的是消灭了两次。根本上打倒国民党，不是说把每一个角落都扫清了，如在济南、太原打下之前，是否就可以说在山东根本上打倒了蒋介石，在山西根本上打倒了阎锡山？是可以这样说的，但不是全部打倒。争取五年左右根本上打倒国民党，与公开宣传至少五六六年在全国胜利也是符合的。至于夺取城市，扩大解放区的人口和面积，我们历来不提，因为把敌人消灭了，城市也来了，解放区也扩大了，人口也增加了。过去两年歼敌二百个旅，我们就得到了四平、吉林、运城、临汾、延安、潍县、洛阳等城市。

第三，关于建立无产阶级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民主专政，打倒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的反动

专政。

我们政权的阶级性是这样：无产阶级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但不是仅仅工农，还有资产阶级民主分子参加的人民民主专政。这个问题的提法，在我们党内有一个历史发展过程。大革命时期我们提的是“联合战线”，当时右的理论是政权归国民党，我们以后再来革命。后来我们搞土地革命了，六大规定的是工农民主专政，没有估计到资产阶级民主分子在帝国主义压迫下还可以跟无产阶级合作。合作是后来发生的，因为有了日本的侵略，现在又有美国的侵略，我们又回到大革命中的正确时期。现在不是国共合作，但原则上还是“国共合作”。现在不是同蒋介石合作，是同冯玉祥、李济深合作，同民主同盟、平津学生合作，同蒋介石那里分裂出来的资产阶级分子合作。“中间路线”、“第三方面”的主张行不通，但是我们要同有这种主张的分子合作。我们是人民民主专政，各级政府都要加上“人民”二字，各种政权机关都要加上“人民”二字，如法院叫人民法院，军队叫人民解放军，以示和蒋介石政权不同。我们有广大的统一战线，我们政权的任务是打倒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要打倒它们，就要打倒它们的国家，建立人民民主专政的国家。

人民民主专政的国家，是以人民代表会议产生的政府来代表它的。中央政府的问题，十二月会议只是想到了它，这次会议就必须作为议事日程来讨论。石家庄一打开，晋察冀和晋冀鲁豫两区都要求统一。太原未打开，晋绥与华北的统一也还有些意见。等平绥路一打开，东北又会提出统一问题。人们的思想是跟着物质的变化而变化的，打开石家庄就是一个物质的变化。

关于建立民主集中制的各级人民代表会议制度问题，我们

政权的制度是采取议会制呢，还是采取民主集中制？过去我们叫苏维埃代表大会制度，苏维埃就是代表会议，我们又叫“苏维埃”，又叫“代表大会”，“苏维埃代表大会”就成了“代表大会代表大会”。这是死搬外国名词。现在我们就用“人民代表会议”这一名词。我们采用民主集中制，而不采用资产阶级议会制。议会制，袁世凯、曹锟都搞过，已经臭了。在中国采取民主集中制是很合适的。我们提出开人民代表大会，孙中山遗嘱还写着要开国民会议，国民党天天念遗嘱，他们是不能反对的。外国资产阶级也不能反对，蒋介石开过两次“国大”他们也没有反对。德国、北朝鲜也是这样搞的。我看我们可以这样决定，不必搞资产阶级的议会制和三权鼎立等。

政协今年下半年或明年上半年要开一次会，现在开始准备。战争第四年将要成立中央政府。这个政府叫做什么名字，或叫临时中央政府，或叫中国人民解放委员会，其性质都是临时性的中央政府。究竟叫什么，到那时再定。

第四，关于财经统一。

这个问题不需要多讲。以华北人民政府的财委会统一华北、华东及西北三区的经济、财政、贸易、金融、交通和军工的可能的和必要的建设工作和行政工作。不是一切都统一，而是可能的又必要的就统一，可能而不必要的不统一，必要而不可能的也暂时不统一。如农业、小手工业等暂时不统一，而金融工作、货币发行就必须先统一。行政上的统一，就是由华北财委会下命令，三区的党、政、军要保障华北财委会统一命令的执行。

第五，发展党内民主，训练干部，提高理论水平，准备占领全国后所需要的各方面工作干部。

实现党内民主的办法，是实行代表大会及代表会议的制

度。我们党内是有民主的，但是还不足或者缺乏，现在要增加。办法是用代表大会、代表会议代替干部会议。干部会议的好处是迅速、便利，召集比较容易，代表会议要保存干部会议的好处，不要太繁杂了。

训练干部，不仅要训练党内的，而且要训练党外的。冀中村干部轮训，是大批训练基层干部的办法。政府要办学校，包括大学、专门学校，大批培养各种干部。训练全国各方面工作的干部，是一个大问题。要出兵川、湘、鄂、赣，马上就需要两三万干部。所以要搞一个计划。

我党的理论水平，必须承认还是低的，必须提高一步。这样大的党，在许多基本理论问题上或是不了解，或是不巩固，如划阶级就表现了我们党理论水平之低。党内有许多新知识分子和工农干部，对许多基本观点不知道，对许多问题不会解释。全国有几百万学生、教授，还有许多戏班子，你说不出一篇道理来，就只好听他的。我们在理论上要提高，还要普及。中央委员、政治局委员要当作一个政治任务来注意这个问题，不然就说不服那些犯错误的同志，例如有一个候补中委，看见土改中打人、杀人的现象，他不赞成，但是他讲不出一篇道理来，没有那一股神气。如果要求大家读全部马列选集，也不现实，可以挑选一些，不然书那么多，读起来也是困难。华东局印了五本，说是有人在读。如果五本不够，可以选十本，包括《联共（布）党史》、《列宁主义概论》、《帝国主义论》在内。列昂节夫的《政治经济学》也可以选一些。宣传部可以研究一下，看挑些什么书好，五本不够就十本，但是不要太多，多则不灵。

第六，关于学习工业和做生意。

全党要提出这个任务来，还要写文章做宣传，在全党提倡

学习工业和做生意。我们已有城市和广大地区，这个任务必须解决。

第七，关于加强纪律性，克服无纪律和无政府状态。

上面说了许多条，还必须有这一条，没有这一条，那许多条实行起来都不会顺畅。现在无纪律和无政府状态在党内已到了令人不能容忍的程度。从中央机关、中央代表机关，一直到各地，报喜不报忧，瞒上不瞒下，封锁消息。村有杀人之权。一个干事可以把一个大工厂的厂长（资本家）搞死，九个照顾⑦变成了九个不照顾，搬起石头打自己的脚。一些人因为没有分田，他们嗷嗷待哺。这些状态必须改变。中央同志要以全力来做这件事，要在战争的第三年内，在全党全军克服无政府、无纪律状态。

第八，关于“新资本主义”、“农业社会主义”。

我们政权的性质前面已经讲过，是无产阶级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民主专政。我们的社会经济呢？有人说“新资本主义”。我看这个名词是不妥当的，因为它没有说明在我们社会经济中起决定作用的东西是国营经济、公营经济，这个国家是无产阶级领导的，所以这些经济都是社会主义性质的。农村个体经济加上城市私人经济在数量上是大的，但是不起决定作用。我们国营经济、公营经济，在数量上较小，但它是起决定作用的。我们的社会经济的名字还是叫“新民主主义经济”好。

我们反对农业社会主义，所指的是脱离工业、只要农业来搞什么社会主义，这是破坏生产、阻碍生产发展的，是反动的。但不能由此产生误解。将来在社会主义体系中农业也要社会化。

六大决议案有一些错误，但根本上是对的。它根据对于当

时形势的估计提出了中国革命的十大纲领，今天我们所做的基本上仍未超过这个纲领。第一条我们正在做，第二条也在做，但策略上可以考虑，还有第三、四、五、六、七、八、九、十条，今天我们基本上还是这十条。比如我们基本的税收原则还是统一累进税。但这十条里面没有没收官僚资本，没有联合中小资产阶级。那时这个纲领对中国资产阶级，在政权上根本不要它，在经济上根本不干涉它。现在我们的政权是以工农联盟为基础，但可以吸收资产阶级民主分子、知识分子代表资产阶级参加（这一条比十大纲领缓和一些），经济上则没收官僚资本（这一条比十大纲领激烈一些）。这是与六大决议案有区别的。

《中国革命和中国共产党》最后有两节讲“前途”和“两重性”，大家可以翻翻，这同我们研究的问题是有联系的。

六次大会和七次大会都承认资本主义在民主革命胜利后要有一个发展，因为这是不可避免的。资本主义在我国太少了，需要它的发展。但讲到社会主义因素，只讲了政治条件，没有讲没收官僚资本。许多阶级受无产阶级领导，这就叫做社会主义因素。现在社会主义的可能性已经在一万多六千万人口中变成现实性了，即有了社会主义的因素。六大到现在已经二十年。这二十年，特别是在抗战八年中，官僚资本有了很大发展。我在去年十二月二十五日报告中讲到没收官僚资本归新民主主义国家所有，新中国的经济构成，首先是国营经济，第二是由个体向集体发展的农业经济，第三是私人经济，国营经济是领导成分。现在不提国营经济就不能解决问题了。六大决议案没有规定没收官僚资本，而后来连小的也没收了，那是违反六大决议案的。抗战时期在对待资本主义经济问题上是完全实行六大决议案的。内战时期“左”的错误实际上是否定了六大的有关城市政策。

写《新民主主义论》时，民族资本与官僚资本的区别在我们脑子里尚不明晰。大工业、大银行、大商业，不管是不是官僚资本，全国胜利后一定时期内都是要没收的，这是新民主主义经济的原则。而只要一没收，它们就属于社会主义部分。我们国家银行的资本，是社会主义性质的。农民在土地革命后搞合作社，要看在谁的领导之下：在资产阶级领导之下，就是资本主义的；在无产阶级领导之下，就是社会主义的。当然，今天我们农村的合作社，是个体农民在私有财产基础上组织的合作社，不完全是社会主义的，但它带有社会主义性质，是走向社会主义的。合作社和国营企业不同，国营企业是完全社会主义性质的，它不带资本主义性。机关生产组织的合作社比民营合作社的社会主义性质更多一些。

社会主义性质这种话应该讲，但整个国民经济还是新民主主义经济，即社会主义经济领导之下的经济体系。

中国这个国家，应有五千万到一亿万的产业工人。如有五百万到八百万产业工人在我们这里，那事情也就好办了。

二 结 论

我没有多少讲的了。

三年来还没有开过这样的会。七大把七大以前所存在的问题都讲了，没有那一次的总结，就不能有日本投降后的大进步。我们党现在与抗日时期不同了。那时，在一九四〇年以前，就别扭得很，在军事上，在政策上，例如群众运动、减租减息，许多地方都不一致，对党的历史上前两个时期都没有总结。七大作了总结，这才有了抗战胜利后这三年解放战争的胜利。其中头一年是没有大打的，那时许多原则问题解决了，例

如对国民党实行又团结又斗争的方针没有争论了，因此政协才搞得开；军事战略问题完全一致了；减租减息早就有了，以后进行土改，命令一下就做了。这次会议的讨论比去年延安的二月会议更展开了，这同我们政策成功和胜利有关。这次会上什么都讲了，而且连前途问题都讲了。关于几年胜利的问题，过去所讲的只是可能性，对发展前途的分析谈谈就是了，并没有正式提到会议上，就是提出讨论了也没有结论。去年七月小河会议上总结了一年的战绩，可以看出局势的发展。现在战争已有两年多了，情况更清楚一些，可以讲出带确定性的意见了。

这次会上对国际国内局势讲得少了些，有的也讲到了。国内外形势，敌我力量对比，对我们是很好的。历来我们都讲形势是很好的，七大也讲了，不过那时对许多问题还是估计的，是那时条件下看到的“好”，有些估计后来发生了变化。例如说英、美、法、苏的团结是决定了的，而现在并不团结了。克里米亚会议曾经说过，反法西斯战争的胜利开辟了民主的道路、团结的前途，但现在并未证明这一点，关系反而越搞越僵了。世界革命的力量超过了反革命的力量，这是日丹诺夫在九国情报局会议上讲过的，莫洛托夫也讲过，斯大林也讲了几遍。我们现在的估计，还是九国情报局会议的估计。反动派发动战争的计划是可以打破的。战争危险很厉害，但不是马上就打，从战争危险到战争爆发是有一个过程的。总之，国际形势对我们是有利的，国内形势是我们革命力量更大了，蒋介石的力量更小了。

关于我们的任务，这次会上的意见是一致的，并且还有发挥，这很好。有很多意见是属于计划性的，例如建军计划，建立新民主主义青年团，还有妇女代表会议、青年代表会议、政工会议等，都可以开。

要提出反对浪费的口号，不只限于粮食，包括人力资源与物力资源，例如争取俘虏、常备担架队、炮弹、军工。同样是作战，有的打进去，只伤亡十二人；有的伤亡六十余人，还打不进去。对俘虏也一样，有的争取使用了，有的就放了、散了；有的争取到百分之九十以上，有的不到一半。缴获必须归公，克服浪费现象，这个口号有丰富的内容。反对浪费与发展生产相配合才能取得胜利，才能实现军队增长到五百万人、五年左右打倒国民党的目标。

加强国际联系，例如青年方面的、妇女方面的，我的报告没有提到，邓颖超同志在妇女工作报告中提到了。这两年来，我们在妇女、青年、工人运动方面有了广泛的国际活动。这是过去所没有的，这些活动以后还要增加。我们宣布中央政府成立之后，以苏联为首的国际人民民主力量是会同我们合作的。还有，我们同其他兄弟党的联系也要增加。我们党在国际上的威信相当高，这是一件大事。

关于教育问题，值得注意。在第三、第四年，恐怕有召开教育会议的必要。还有，加强新华社的工作也是必要的，报纸是很灵的、很有力的，所以必须抓。过去中央、中央局对报纸都没有抓紧，现在新华社的大样是少奇⁽⁸⁾同志看，或者恩来、弼时⁽⁹⁾同志看。这是专政吗？你们这样专政专得好呀！要专上三五个月就好了。看大样有好处，自己可以学，用心地去改，搞上了路，然后交给别人。听说华北局的报纸也是一波⁽¹⁰⁾同志看大样的。

“大约五年左右根本上打倒国民党”，这里有一个“大约”，一个“左右”，还有“根本上”。这些形容词不能去掉，去掉一个都不行。关于公开宣传“五年左右根本上打倒国民党”，这固然有好处，原则上我不反对，但用什么方式讲，怎么讲，还

得考虑。我现在倾向于讲困难一些，像“八一”社论上那样的提法，这可以使人更沉着、更努力些。在内部，首先在干部中，其次在战士中，是可以说的，在地方上也可以说。但说就要说得清楚些，有个“大约”五年“左右”和“根本上”，这就不会错。还要估计到，虽然解释清楚了，但一传出去，还会即刻被说成是“五年”胜利。“建军五百万”，“消灭敌人五百个旅的正规军”，“大约五年左右根本上打倒国民党”，这些话简单明了，是口号式的。口号的作用，就是好讲好传。斯大林在《论中国》里讲得很好，那时他就指出了在联合战线中对国民党要批评。我们说“又团结又斗争”，这意思一样，作成了口号式的，就好讲好传。

这次会议对困难和克服困难的可能性作了充分估计。我们党曾遇到两次大困难，是由两次大错误造成的，那就是一九二七年的失败和一九三五年的万里长征。后来的困难同那两次困难不同，也比较容易克服。今后还会遇到什么大困难呢？比如说，假使我们估计错了，由于工作做得不好，力量不足，未能阻止战争，世界大战爆发了，并且爆发得很快，这就是困难。世界大战不爆发，当然对中国革命有利得多。苏联不打仗，养精蓄锐，我们有可能得到国际方面的援助。有世界民主力量对我们帮助，这意义是很大的。但是如果我们将计不足，世界大战来了，怎么办？还不是要打。天要下雨，娘要嫁人，有什么办法？世界大战来了，这是全世界范围内的大困难，也是我们的大困难。但是，中国人民，尤其是共产党人，经过多年战争，对此是不怕的。我们有了精神准备，就会更好一些。再比如说，来一个大旱灾。在七大上我们讲过这一条，它很有可能来，来了确是个大困难，我们一定要战胜它。从前太行、山东、晋绥都有对付灾荒的经验。如果出现了大旱，别无办法，

只有全党动员起来，组织人力克服它。又比如说，战争延长，指挥错误，军事不顺利，明年不能渡江，那就得在长江以北打。蒋介石的力量百分之八十在这一地区，消灭了他的力量，也就算打倒了国民党。所谓蒋政权，主要就是他的军队。如果李宗仁等出来成立政府，搞个曲折，这也是困难。但是正如恩来同志所说的，我们也可以对付得了。我们不要完全拒绝谈判，这是要考虑到人民觉悟的问题。那时可能有两种情形，或者拒绝和谈，或者进行和谈。但现在就要对国民党可能搞的和谈骗局进行揭露。如果群众觉悟，要打下去，认识到和谈就是让敌人休息后再打，是费力的，那我们就打。如果群众没有这种觉悟，要和，那就进行和谈，一面谈，一面打，并在谈判中教育群众，向群众解释和谈究竟是怎么一回事，事实上还是要继续打下去，不上敌人的当。总之，那时看人民的觉悟，党内党外群众的觉悟，但始终不要把和谈的门关死。无论在党内党外，都不要犯这个错误。还有美帝国主义帮助蒋介石给我们造成的困难，这个困难我们也是能够克服的。

新民主主义和社会主义问题，少奇同志的提纲分析得具体，很好，两个阶段的过渡也讲得很好，各位同志回到中央局后，对这一点可以作宣传。新民主主义社会中有社会主义的因素，在政治、经济、文化各方面都是这样，并且是领导的因素，而总的说来是新民主主义的。这个意思“二七”社论都写了。现在点明一句话，资产阶级民主革命完成之后，中国内部的主要矛盾就是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之间的矛盾，外部就是同帝国主义的矛盾。其次，内部还有民族矛盾，如汉族同西藏、新疆等地少数民族的矛盾，同回民的矛盾，在某一个民族内部也有矛盾。这可以用苏联的办法来解决。此外，在工农之间也有矛盾，但不是对抗性的矛盾，这可以在工农联盟内部通过供

给机器、组织合作社、参加国家管理等予以解决。要巩固无产阶级对农民的领导权，分给农民土地只是建立了领导权，单有这一条还不够。所谓领导权，就是要使被领导者相信，将来在经济建设方面，还要给他机器，组织合作社，使农民富裕起来，集合起来。他们信服了，领导权就巩固了，否则会失去领导权的。这个问题少奇同志讲了。关于完成新民主主义到社会主义的过渡的准备，苏联是会帮助我们的，首先帮助我们发展经济。我国在经济上完成民族独立，还要一二十年时间。我们要努力发展经济，由发展新民主主义经济过渡到社会主义。这些观点是可以宣传的。至于对经济成分的分析还要考虑，先由少奇同志考虑，并草拟文件，以便在召开二中全会时用。

我所说的一些要点，加上青年、妇女、政工等问题，要做出简单的决议案。此外，还有个别问题已写出了决定。会议基本上通过，交书记处做若干修改后发下去，以便取得一致。同志们提出的好的建议，以后一一见之实行，这里不多讲了。这次会议开了六天，长了一些，还可以紧缩一点。有的同志讲得短，使人记住了；有的讲得长，反而使人忘记了。我们也可以采取“节制资本”的办法来开会。

根据人民出版社一九九六年出版的
《毛泽东文集》第五卷刊印。

注 释

- (1) 即周恩来。
- (2) 指刘伯承、邓小平。
- (3) 指陈毅。
- (4) 指徐向前。
- (5) 指许世友、谭震林。
- (6) 指彭德怀。

(7) 一九四六年，在讨论起草《中共中央关于土地问题的指示》（即“五四指示”）过程中，有些解放区针对一些地方土地改革中出现的“左”的错误，提出需要从政策上规定一系列的照顾，内容有九条，即：照顾中农利益，分给中农斗争果实；照顾富农的自耕部分；照顾“军干属地主”（抗日军人及抗日干部之家属中属于地主成分者），多留一些土地，政治上替他们保留面子；照顾中小地主，多留一些土地；照顾开明绅士（与“军干属地主”相同）；照顾被汉奸恶霸利用的人员中的贫苦出身者；照顾地主富农开设的工商业，除大汉奸大恶霸开设的由行署以上政府没收外，一律不动；照顾一切可能团结的知识分子，家庭是地主者多留一点土地，家庭是劳动人民者多分点斗争果实；照顾地主人员的生活出路，对豪绅、恶霸、大地主，除依法处死者外，也要留给土地，给他们饭吃，对逃亡地主应争取其回家并给以生活出路。这些照顾当时称为“九个照顾”。

(8) 即刘少奇。

(9) 即任弼时。

(10) 即薄一波。

关于新民主主义的建设问题*

(一九四八年九月十三日)

刘少奇

毛主席的报告和同志们讲的都很好，我都同意。

毛主席的报告，对今后战争前途的估计，大约五年左右根本上打倒国民党，歼敌五百个旅。这种估计，是稳健的、谨慎的、实际的估计，不是冒险的估计，有过去两年做根据。过去这两年是敌强我弱，敌优我劣；现在虽然在军队数目上，我们还比较少，但把各方面的优劣总算起来，特别是我军士气旺盛，是国民党万万比不上的；总算起来，现在已是大体平，并过渡到超过它。敌现已处于被动，我已取得主动了。另一方面，敌人也学乖了，仗更难打了，可能第三年更困难了。（毛泽东插话：今后三年，不一定更顺利，但也并不一定更困难。）也许我们最困难的时候过去了，如果济南、太原打了胜仗，打下来了，东北也获得大的胜利，那么，就在九、十、十一三个月中，可能就过了最困难的一关。

我们估计应该是最稳健的，但也要估计到最好的可能。从第三年起，这两三年内，可能有一种突然事变，对国民党蒋介石不利的突然事变，如西安事变之类，而不是皖南事变，皖南事变是对我们不利的。自卫战争初期，国民党军队有起义的，

* 这是刘少奇在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上的讲话。

中期少些，后期可能多的。歼敌五百个旅，不一定是那样平均的，每年一百个旅，可能后面更快些。我们的计划不摆在这上面，但可以力争，争取缩短痛苦，早日胜利。自然，早日胜利，可能是“胜利逼人”，而多有两年准备，胜利得比较圆满一些，我们应当很好准备。（毛泽东插话：全国胜利恐怕还要十年，十年也不一定全国完全完成土改，而是都实行减租减息。）

我们是为统一全中国而斗争，为党内统一，为国内统一。这是一个长期的斗争。现在是由我们统一全中国。过去十年内战中，我们没有这样提，而现在我们提出统一全中国。统一这个口号在党内党外都应强调，这个统一是以我们为领导的统一。这次战争初期，我们曾估计大、中、小三个前途，结果是按照我们的理想越打越大了。因此，我们提出：打倒国民党，统一全中国。（毛泽东插话：我们的口号是民主的统一，所谓统一，就是打倒国民党，蒋介石的国家就是那五百个旅，打掉他五百个旅，就可能统一。现在已搞掉了他两百个旅，所以，统一全中国的问题，提到议事日程上来了。）以前这是宣传口号，现在是摆在议事日程上来计划了，以“一个县五十个干部”，“十万新兵”来计划了，这个计划是有条件保证胜利的。

自然，要达到胜利，还有些任务要完成，就是这次提出的那些任务。在完成这些任务中间，也有些困难，要重视这些困难，当提出解决具体任务时，是要重视困难的，但总的方面，前途是光明的。自然，要防止骄傲，但也要知道，困难是可以克服的，不会比第一、第二两年更困难。（毛泽东插话：第一年的困难是敌人进攻，第二年的困难是到大别山。）而第一、第二两年的困难我们已经克服了。（邓小平插话：真正的带决战性的攻坚这一关还没有过。）还有带决战性的攻坚这一关没

有过，大的会战，一次消灭其两三个兵团这一关也没有过，带决战性的攻坚和大的会战常常是联系着的。现在我们正在准备，锦州、济南的会战，如果敌以大兵来援，那于我是最有利的。（朱德插话：将来在徐州有最大的可能。）过了这两关，那就解决了。这种思想，要在主要将领中大大宣传，解释清楚。（朱德插话：这就是围城打援。豫东战役，现在想来，加上许谭⁽¹⁾兵团就解决了。）

现在困难虽多，但在毛主席领导下定可克服，定可胜利。列宁说，一九〇五年革命是一九一七年革命的演习。中国党的历史上，第一次国共合作和内战，就是这次的演习，没有第一次的演习，就不能教育人民，也不能教育全党，有了第一次的演习，才会有经验。有了第一次演习，这次有些地方还重复了第一次的错误；不过，领导上有经验了，所以很快就可以克服。第一次合作和内战失败了，就是由于党犯了重大错误。现在可以肯定地说，那样重大的错误是可以避免的了，即使犯了若干原则性的错误，也能很快纠正。只要有了这一条，胜利就有保证了。至于具体困难，中国党历来是能够克服的，即使用办蛮的办法，也总算解决了。

全国土地会议，结束了第二次国共合作以来的和平幻想、右倾错误、地主富农思想等等，在某种意义上，相当于历史上的八七会议。今年二月工委召集的会议，在某种意义上相当于历史上的十一月扩大会议。但二十年学会了，二月会议未如十一月扩大会议去发展“左”倾，而是极力克服和纠正“左”倾错误。土地会议确定两条：平分土地和整党，基本方针是正确的，但有重大缺点。在土地问题上，有土地法大纲，但没有具体办法，没有一九三三年文件，也就没有第一行第一条。（毛泽东插话：有大法，而无详细说明、分析和具体规定，下面就

没有办法。) 整党问题，讨论虽然较多，但偏重于思想，也没有具体办法。土地会议，也提出防止“左”倾，也反对了一些“左”倾错误，如杀人、扫地出门，也不赞成功业（但不够坚定）。当时会场上的精神状态是包含许多不健全因素的，但没有注意到，没有予以严厉的批评，也批评了，但批评得不够，惩办主义也批评了，但大家听不进去；有个别人也提出些不正确的口号，如“贫雇农路线”、“干部路线”等等，做结论时也未加批评或批评得不够。这里的经验是要注意干部的精神状态，还有一个经验，就是要做两条战线的斗争，反对这一方面，要切实注意防止那一面，两面都要分析。譬如，这次写代表会的决定，本是要建立民主制度，却把集中写了很多。这是在以后的工作方法上要学习的。土地会议的缺点和错误，我要负责的，但不是说，各处“左”的偏向错误就是我的主张。（毛泽东插话：这次会开得很好，把去年一年的工作也总结了。像土地会议那样的大会，会后应迅速做出决议。这形式上是个技术问题，而实际上是个政治问题。）在土地会议以前，也有些“左”，有些与我也有些关系。这是反右中所引起的。现在“左”已成过去，右也防止了。这一年来，既反对了右，又反对了“左”，路线已走上了健全的道路，胜利已有保证。

在新的情况下，新的问题上，是否又会发生“左”的或右的偏向呢？我看那是可能的。经济建设问题就是个新的问题，要弄清楚，这次会上已经提出来讨论了，要有系统地搞出点东西来，不然又可能犯“左”倾或右倾错误。总方针在《新民主主义论》、《论联合政府》中已经讲过了，具体系统地讨论是在这次会上开始的，要在这个问题上不犯重大错误，就要系统地搞出点东西来。这与革命胜利也密切相关。

中国新民主主义的经济构成：（一）国家经济。银行、铁

路、大企业等等，这是整个国民经济的领导成分，但是在数量上是比较很小的一部分，其工业生产是在全国胜利后，顶多占国民经济的百分之十至二十。（毛泽东插话：连资本主义工业在内，整个近代机器工业的生产量顶多占百分之十至二十，光是国家经济还不会有这样多。）正因为这一部分数量很小，困难就来了，为什么不能实行社会主义革命即由于此。但是这一部分又掌握着经济命脉，数量虽小质量很高，这种国家企业是社会主义性质的。（毛泽东插话：按企业讲是社会主义的，因为它没有人与人之间的剥削关系；按政权性质讲，按政权的政策性质讲，又不是无产阶级专政的政权，而是工农民主专政的政权，决定的是无产阶级和广大小生产者合作的工农民主专政，陈瑾昆等不是决定的，是新的资产阶级民主主义的，是新民主主义的。关于社会主义成分问题，过去是有所考虑的，现在东北有八千多公里铁路在新民主主义政权手里，政权又是无产阶级领导的，社会主义成分问题就提出来了。二七社论中已讲了这个问题，全国劳动大会的决议中也讲了这个问题，只是没有点明社会主义这几个字。新民主主义的政治、经济、文化中都有社会主义因素，都有社会主义成分。文化中有社会主义文化，就是马列主义，但是国民教育方针、小学课本，不是共产主义的，演剧不是演打倒资本家，而是演反帝反封建反官僚资本。）国家经济就是整个国民经济中的社会主义成分，而整个国民经济是新民主主义经济。机关生产有许多可以归入合作社经济的范畴，又有许多是国营企业的组成部分，基本上机关生产可以属于国营经济一类的。

（二）还有陈伯达同志讲的国家资本主义经济，这个名词不通俗，也可以讲。

（三）合作社经济。现在要系统地建设合作社，主要是商

业性质的、消费的、运销的，下层是农业变工合作，合作社还可以开办一些工厂和作坊。所以，合作社经济要分别看。像这样系统地搞起来的合作社发展起来，有很大的财产，并在无产阶级领导的国家的领导之下，甚至于有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资金是国家投资，其方向是照顾劳动人民的，这种合作社，社会主义性质就多了。（毛泽东插话：合作社既有退股自由，股票可以转让，就不完全是社会主义的，它是两重性的，小生产者加入了合作社，就带有两重性了。）合作社发展起来，搞了工厂、煤矿、汽车等类的财产，那么，社员退股就不能影响到合作社了，这种合作社的财产就是社会主义的了。还有一种合作社，是在小生产者的私有财产基础之上组织起来的，如变工互助组，它的基础是私有财产，其等价交换的原则也是资本主义性质的，但它已有社会主义性质的萌芽，集体农场的萌芽。所以，这种合作社基本上还是资本主义的，但已有社会主义的萌芽。

（四）私营经济。私营经济在整个国民经济中是最大量的。其中有的是资本家的，有的是小生产者的。资本家的是资本主义经济。小生产者在国家帮助他以机器的条件下，可以走向合作，走向集体化，走向社会主义；但另一方面，小生产者的发展，也可以走向资本主义，但小生产者本身不是资本主义，而是产生资本主义的基础。

整个国民经济，包含着自然经济、小生产经济、资本主义经济、半社会主义经济、国家资本主义经济以及国营的社会主义经济。国民经济的总体就叫做新民主主义经济。新民主主义经济包含着上述各种成分，并以国营的社会主义经济为其领导成分。（朱德插话：还有公私合营经济。）提倡公私合营时要慎重，不要盲目提倡，私人资本的投资光投一堆纸票子，我们不

一定欢迎，可以经过国家银行吸收这些资金转入企业，付以利息即可，何必分以企业经营的利润呢？

分析这些问题，其目的在于发现社会经济中的矛盾。在新民主主义经济中，基本矛盾就是资本主义（资本家和富农）与社会主义的矛盾。在反帝反封建的革命胜利以后，这就是新社会的主要矛盾，农民是无产阶级的巩固的同盟军，从反帝反封建的斗争中就已结合起来的同盟军，我们的政策也就应该从这种基本分析中订出来。自然，就全国来说，帝国主义、封建势力和官僚资本主义今天还未打倒，今天主要的矛盾还是人民与帝国主义、封建势力和官僚资本的矛盾；资产阶级与无产阶级的矛盾，是被这第一个矛盾掩盖着。等到我们取得全国政权，取得上海和内地省份，民主革命的任务已经解决，民主革命的阶段已经结束了，封建势力没有了，帝国主义势力被赶走了，官僚资本也没有了，人民与这些东西的对立和矛盾也就没有了，这时候，主要的矛盾就是无产阶级劳动人民与私人资本家的矛盾。就解放区来说，今天对外还是反帝反封建反官僚资本，但另一方面，如果把其它因素除外，在解放区内部，主要的矛盾则是无产阶级劳动人民与资产阶级的矛盾。列宁讲过，二月革命后的斗争性质就带有社会主义性质了。在解放区搞经济工作，除对外反国民党反帝国主义外，就要注意与私人资本家的斗争。斗争的方式是经济竞争，经济竞争是长期的，首先就是反对投机资本。这种斗争的性质，是带社会主义性质的，虽然我们还不是实行社会主义的政策。这种竞争是贯穿在各方面的，是和平的竞争。这里就有个“谁战胜谁”的问题。我们竞争赢了，革命就可以和平转变，竞争不赢，社会主义性质的经济，就被资本主义战胜了，政治上也要失败，政权也可能变，那就再需要一次流血革命。因此，和平转变，今天还只是

极大的可能性，并未最后确定，并没有解决，如犯重大错误，还是可以失败的。所谓和平转变，是指无须经过政权的推翻而完成一个革命，并不是不要斗争，而要进行各方面的斗争竞争。因此，固然不能过早地采取社会主义政策，但也不要对无产阶级劳动人民与资产阶级的矛盾估计不足，而要清醒地看见这种矛盾。（毛泽东插话：斗争有两种形式，竞争和没收，竞争现在就要，没收现在还不要。现在还要联合它反帝国主义、反国民党，联合它发展生产，所以是又联合又斗争，斗争是限制它不利于我们的、不利于国计民生的方面。）无产阶级与资产阶级的这种斗争，是社会主义与资本主义的两条道路的斗争，资产阶级要来跟我们争领导权，要把国家引导走资本主义的道路。在这个斗争中，决定的东西是小生产者的向背，所以对小生产者必须采取最谨慎的政策。（毛泽东插话：这就是建立并巩固无产阶级的领导权，去年下半年有些地方是失去这种领导权的，但尚可恢复，而且已经恢复了。如何恢复？就是向小生产者承认错误。）小生产者是动摇的，可以跟着资产阶级走，也可以跟着无产阶级走，我们的任务就在于采取谨慎的政策，巩固地团结他们，领导他们。如何去团结他们？主要的形式就是合作社。合作社是团结小生产者最有力的工具，合作社办得好不好，就是决定的关键。合作社搞好了，就巩固了对小生产者的领导权。单是给小生产者以土地，只是建立了领导权，还须进一步使他们成为小康之家，否则，领导权仍不能巩固。

有了合作社，还有一个经营合作社和经营国营经济的路线问题。必须自上而下的组织广泛的合作社网，建立合作社的系统，训练干部，搞好合作社，按照新民主主义的路线去经营合作社。如果不按照新民主主义路线去经营合作社，而按照蒋、

宋、孔、陈^[2]一样去经营，按照日本人的合作社一样去经营，按照延安妇女合作社一样去经营，那就不是社会主义性质的，而是资本主义性质的。（毛泽东插话：这是带着共产党员番号的资产阶级。这是一个严重问题，党内很有一批人是这样的。南汉宸说他自己是做资本主义工作的。贸易公司总不愿起调剂市场的作用，不愿作解放区人民对内对外货物交流的桥梁，为人民服务，而是总想赚人民的钱。这就叫做带着共产党员番号的资产阶级。）在经济工作中，在这一点上完全清醒的干部是很少很少的，可以说有很大的盲目性。这个问题搞不清，没有清醒的头脑，就是打倒蒋介石，也还是空的，也不能胜利。

（毛泽东插话：单讲与资本主义竞争，还不能解决问题，还有一个利用它以发展生产的问题。）有益于国民经济的私人资本主义经济也要发展。在一定的时候，一定的条件之下，就是说，有些企业部门是国家没有经营的，或者是国家虽然也经营了，但尚不能满足人民需要者，也可以帮助私人资本主义企业之发展，现在这里还有很大的真空。但是发展到一定的时候，就要发生矛盾。我们共产党人要高瞻远瞩，看到前途。我们与资产阶级合作要有清醒的头脑，自暂时合作之日起，就要认清总有一天要消灭它，就应时刻注意到资产阶级之叛变，好像抗战初期与阎锡山合作抗日一样，我们才不会上当。（毛泽东插话：中国由于经济落后，资本主义是分散的，只有国营经济，银行、铁路、矿山等等，才是集中的。中国资产阶级有地方性，这是很可以利用以发展生产的。）只有与资产阶级暂时合作之开始，即认清前途，才能够在各方面的实际中坚持又团结又斗争的原则。最后还要严格地说一句，过早的采取社会主义政策是要不得的。（毛泽东插话：到底何时开始全线进攻？也许全国胜利后还要十五年。）问题第一个关键就是要有清醒

的头脑。有了清醒的头脑，就不会犯大的错误，加以十几年的准备，那就一定能够保证胜利。胜利的条件是具备的，国家政权、国家经济在无产阶级领导之下，巩固的工农联盟，国际无产阶级的援助。但另一方面也有困难：文化落后，分散的小生产，国营经济数量很小，党员干部不善于经营经济事业，理论水平不高，有些受资产阶级影响的分子钻进党内来，还有国际资产阶级的影响。如果糊涂盲目，犯重大错误，未能成功地争取小生产者，那就要失败。

因此，和平转变有极大可能性，但也有困难条件，仍须经过艰苦的工作，才能取得胜利，如果盲目糊涂，犯重大错误，则仍有失败之可能。

今天提出这些问题，加以讨论研究，找出具体办法，那是很值得的。有些并且应该广泛宣传，解释清楚，免得在这个问题上又糊涂起来。但也有些不宜过早宣传，以免为帝国主义和封建势力所利用，而不利于打倒蒋介石。

根据《党的文献》一九八九年第五期
刊印。

注 释

- (1) 指许世友、谭震林。
- (2) 指蒋介石、宋子文、孔祥熙和陈果夫、陈立夫兄弟。

在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上的发言

(一九四八年九月十三日)

任弼时

毛泽东同志正确提出了我党当前的任务，我不多讲，只讲几个问题。

一、战争问题

这两年战争，歼敌一百九十多旅（师），二百六十万人，缴枪九十万支，打下石家庄、洛阳、临汾、开封，这是大胜，证明我军战斗力强。同时这两年在老区，发动群众，消灭封建，整理党的组织，成绩很大。这更坚定了战争胜利的信心。而且胶东有民族资本内流，中间人士打包袱进解放区，美国已感救蒋⁽¹⁾太迟了。这证明大家都知天下是共产党的。如不犯大错，则五年左右胜利大概无问题。我相当赞同宣传五年胜利，可提“争取五年胜利”的口号。所谓不犯大错，意即毛泽东同志提出之军队向前进及生产长一寸，如向后退和落一寸，则大成问题。但这一点并非全党都认识了，例如调干部南下，许多人怕，故对此问题仍须有系统的宣传。军队向前进，不仅军事上必须如此才能五年获得胜利，如蒋之重点进攻西北、山东，我刘、邓⁽²⁾南进，打破了敌之重点进攻而转为我之全面进攻；如我再继续前进，则中原应变成现在之华北。而且从解放区之人力物力财力说，也必须

如此前进不可。现在我们老解放区人民的经济负担已很重，再加上劳役负担，则人民的负担更大，特别是平川大道上。据财经研究者谈，负担最好不超过收入的百分之二十（除间接负担外），否则生产长一寸就很成问题。故亟需军队向前进，把这批负担加在敌人身上，即夺下群众向敌人缴纳之负担。我们须知，农民现在确实是忍耐负担着，但忍耐是有限度的，而且一旦农民向我们兑现期票时，那就很成问题了。不能使负担无限加上去，否则农民将向我们兑期票了。这只有军队向前进，推向南去。

其次，现在战争进入第三年，是争取五年战争胜利中过关的一年，其根据是，如今年再歼敌一百旅，则蒋军将降至三百一十余万，而我们将由现在之二百八十万增加到三百万以上（毛泽东：第三年我增加部队主要靠地方武装之增加，再加上夺取敌五六百门大炮），则我们军队在数上、质上都超过国民党，就已经翻过山头了。那时，即使美帝增兵，也不过是某些大城市我不能即时占领而已。那时，军队深入西南、江南，则群众负担更轻，生产长一寸更有条件了。正是因为是过关的一年，故提出在不伤元气太甚的条件下多努一把力，多下一点本钱。

第三，中原的工作要加强，要把群众努力发动起来，那时支援江南就更要靠中原了。第四年、第五年，中原要准备支援，故减租减息的运动在中原应努力普遍搞起来。

第四，要努力争取俘虏，一般做到收容百分之六十以上，好的做到百分之九十也有可能。

第五，老解放区的生产要搞好。

将来南下有可能仍很困难的，前方胃口小些，后方努力供

应。南方在第三年能消灭敌五十四个旅，北线能牵制住蒋军，则就好搞了。要做到原则上不扩兵，既准备第三年的胜利，又要准备“出嫁”。

二、纪律性问题

由于地区趋于统一，党之威信高了，战争规模加大，兵力集中作战，更感需要加强统一集中领导，加强纪律。所谓正规化，即是“机械化”，机械一点，螺丝钉配合得很合拍，当然今天还不需要绝对钉死。供给上也是需要统一的，将来会更需要正规化。地区统一后，人为界限要去掉，才便于人民，利于经济发展。正因为党的威信高了，更需要统一和纪律，因为大家更注意了，任何一个角落里搞一点坏事，则“一个老鼠屎坏一锅汤”。大革命时纪律性强些，派工作是毫不讲价钱的。纪律之无条件即是不讲价钱，而不是讲纪律之养成，纪律之养成必须有条件。我们由乡村走向城市，更须强调统一和纪律，才可以避免出现类似张国焘的问题。而且越前进越胜利，则这些问题，这种坏倾向越可能滋长。故需加强纪律性，统一集中，请示报告，服从纪律，不然，我们就不能战胜国际国内资产阶级的影响。

加强纪律性有两个条件：第一，全党要有五百个懂马列的干部，干部掌握了马列，即能保障政策统一的执行。许多问题早就决定了，六大决议就讲了，但没有解决好。如每个县委能有一人掌握住政策（毛泽东：故须三千个干部），情况就大不一样了。必读那五本马列著作⁽³⁾，不能以忙来解释，忙可以挤掉别的。普通党员干部也要提高，主要靠这三千人，这三千人主要进不成学校，必须挤时间学习。第二个条件就是建立制度，制订法令，如逃兵处理条例，人民法庭条例等等。我们不如陈瑾昆那样讲法制，但没有法律不行（毛泽东：我们有些共

产党员没有守法精神，对我们的法也不遵守）。我们要有大法，还要有小法，大法管小法，还可由老百姓议订若干公约，但要有统一的法。军队、机关中也必须有制度，制度定下必须遵守。

此外，加强纪律性绝不是减弱地方的积极性，而是去掉盲动的积极性，发扬有条理有系统的积极性。来请示问题必须提出自己的意见草案，否则不答复。而且纯地方性的问题，各地方应主动地想办法，自己处理，送上面审查。县有自己的财政权，有预算，有自治权，县的自治权不要废除，这与加强纪律性并不矛盾。

三、民主问题

在直接作战的区域，需要在块块内集中，过去强调一元化是对的，而且在这种地方，强制命令的范围也是大些的，但这是一种强制应该是在民主基础上的。在这种地区，人民的和党的代表大会可以不开。华北解放区现在已有相对的和平，党内党外均应加强民主，建立民主制度，而且制度必须实行。干部会的长处是办事迅速方便（毛泽东：与党外人士合作，对于整掉党内的官僚主义、不民主、贪污现象等，有极大好处）。党内压制民主的现象还是有的，这是由中国党的条件而产生的，以军队之管理办法用到党内来。主要的还是缺乏批评自我批评，有了批评自我批评，而且是真正的，小广播就没有了。如果只有代表会，而小广播的话不能公开在会上讲，则是只有民主的形式，而无民主的实质。民主作风是要靠长期培养的，党内必须发展批评自我批评，允许党员说出心里话，则能有真正民主的实质。大会上自由结组讨论这是一种好的形式，所谓打破开会的封建秩序。

必须先有党内的民主，人民的民主才能真正建立起来。

四、党组织的发展与整顿问题

在城市中，今后发展党应着重在工业无产阶级方面，农民中发展主要是在新区，而且要加强领导机关中的工人农民出身的积极分子的工作。

现在农村中感觉运动太多，整党可以不当做一个单独的运动，而只是结合着其他的中心工作来进行，如在生产运动中来整党。

思想教育必须与执行纪律相结合。在整党中，有部分地发展了惩办主义。自然，有些犯错误的党员不处分，党就要脱离群众，即使是已承认错误者，仍然是要处分。

党内缺乏基层组织生活，应加强组织部。基层组织生活不健全，就不能加强纪律性。党务工作是应加强的，一揽子的工作方法就是混同党与群众。

最后一个问题，是中央机构必须加强，而且准备过渡到建立中央政府。

根据人民出版社一九八七年出版的
《任弼时选集》刊印。

注 释

- (1) 指蒋介石。
- (2) 指刘伯承、邓小平。
- (3) 指《共产党宣言》、《社会主义从空想到科学的发展》、《社会民主党在民主革命中的两种策略》、《共产主义运动中的“左派”幼稚病》以及《苏联共产党（布）历史简明教程》。

中共中央关于党校 教学材料的规定

(一九四八年九月十五日)

各局，各分局，并转各区委，并告各前委：

一、自从反对教条主义以来，各地党校没有提倡认真读书，有些党校甚至不读书或很少读书。这种风气，是很错误的。现在党内已经产生忽视革命理论的倾向，经验主义已经成为党内思想中主要的危险，全党必须努力提高理论与政策和策略观点的学习，克服这个危险。

二、现决定除中央所办高级党校（马列学院）着重理论学习外，所有各局、各分局及各区党委所办县级及县级以上干部的中级党校，学习期间在半年以上者，在正式课本未编出以前，必须教授阅读和讨论下列书籍和文件⁽¹⁾，作为一般的临时教材。其他属于专门性质（如青年、职工、妇女、国民党统治区工作、新闻工作等）的教材由各负责部门另定之。其中党内文件，关内由中央编印，将纸型送各局，关外由东北局编印。其他已经公开发表的材料，由各局自己编印。

（甲）马列主义基本理论

1. 马克思恩格斯著《共产党宣言》
2. 列宁著《卡尔·马克思》、《马克思主义三个来源与三个组成部分》

3. 斯大林著《列宁主义概论》
4. 联共党史第四章第二节《辩证唯物论与历史唯物论》
5. 李昂节叶夫著《政治经济学》
6. 社会发展史（延安出版社会发展史略，晋察冀出版社科学简明教程中第二讲第四、五、六段）

（乙）中国革命基本问题与中国共产党

1. 毛主席著《新民主主义论》、《中国革命与中国共产党》、《论联合政府》
2. 毛主席著《改造我们的学习》、《整顿党风学风文风》、《反对党八股》
3. 刘少奇著《关于修改党章的报告》及七次大会通过的党章
4. 六届七中全会通过的《关于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党内文件）
5. 一九四八年六月一日中宣部关于重印左派幼稚病第二章前言及第二章译文
6. 一九四八年七月二十七日新华社关于农业社会主义的问答
7. 一九四八年七月十日中共中央关于南斯拉夫共产党问题的决议及六月二十九日情报局关于南共状况的决议
8. 无产阶级的国际主义与资产阶级的民族主义（即将由新华社发表）

（丙）时局与任务

1. 一九四六年六月二十三日毛主席为反对美国军事援蒋⁽²⁾法案声明
2. 一九四六年七月七日中央纪念七七抗战九周年宣言
3. 一九四六年九月十二日《解放日报》社论《蒋军必败》

4. 一九四七年一月十日周恩来评马歇尔离华声明
5. 一九四七年二月一日中央政治局通过《关于目前形势和任务的指示》(党内文件)
6. 一九四七年五月三十日中共权威人士评时局
7. 一九四七年九月十四日社论《人民解放军大举反攻》
8. 一九四七年十月十日人民解放军宣言
9. 一九四七年十二月二十五日毛主席《目前形势和我们的任务》
10. 一九四八年四月一日毛主席在晋绥干部会议讲话
11. 一九四八年中央五一口号
12. 一九四八年七月三十日社论《人民解放战争两周年的总结和第三年的任务》

(丁) 国际形势

1. 一九四六年二月十六日斯大林竞选演说
2. 一九四七年一月三日陆定一《对于战后国际形势中几个基本问题的解释》
3. 一九四七年九月日丹诺夫在九国共产党情报局会议上的报告
4. 一九四七年九月九日九国共产党情报局成立宣言
5. 一九四七年莫洛托夫十月革命三十周年演说

(戊) 土地改革与整党工作

1. 一九四七年十月十日土地法大纲
2. 一九四八年一月十二日任弼时《土地改革中的几个问题》
3. 一九四八年二月二十二日中共中央关于在老区半老区进行土地改革工作与整党工作的指示
4. 一九四八年五月二十五日中央关于一九三三年两个文

件的决定，和《怎样分析阶级》、《关于土地斗争中一些问题的决定》

5. 一九四八年五月二十五日中共中央关于一九四八年土地改革工作和整党工作的指示

6. 一九四八年六月二十八日中央给晋绥分局、西北局关于整党问题指示（党内文件）

（己）职工运动与城市政策

1. 一九四八年二月七日社论《坚持职工运动正确路线，反对“左”倾冒险主义》

2. 一九四八年四月二十九日陈伯达《发展工业的劳动政策与税收政策》

3. 关于教育的政策（摘编中央指示，党内文件）

4. 一个鞍山技工人员的意见（中央一九四八年七月十一日致东北局电，党内文件）

5. 第六次劳动大会关于中国职工运动当前任务的决议（即将发表）

（庚）新区工作政策

1. 一九四八年六月十日东北局关于保护新收复城市的指示

2. 一九四八年六月中原局关于执行中央五月二十五日指示的指示（党内文件）

3. 一九四八年六月十八日华北局对进入晋中地区的政策指示（党内文件）

（辛）对外国及外侨的政策

1. 一九四七年二月一日中共中央声明不承认蒋匪所订一切卖国条约

2. 一九四八年二月七日中央关于对待在华外国人的指示

(党内文件)

三、上列书籍文件，在党校中分为下列各课进行学习：

- (甲) 什么是马克思主义
- (乙) 列宁主义概论
- (丙) 辩证唯物论与历史唯物论
- (丁) 政治经济学
- (戊) 社会发展史
- (己) 新民主主义（或中国革命基本问题）
- (庚) 党的建设
- (辛) 党的历史
- (壬) 人民解放战争（用时局与任务及国际形势两项材料编成提纲讲授）
- (癸) 党的政策（土改整党政策，职工运动与城市政策，新区工作政策，依所举材料编成提纲讲授，然后分别学生将来工作性质，对于某一政策作特别详细的研究，例如派往新区工作者，特别研究新区工作政策）

四、各局、各分局、各区党委所办党校，应有专门的教员担任教课。如没有教员，中央局、分局及各区党委委员应亲自上课。

五、各局、各分局、各区党委所办党校的情形，应向中央做报告。过去不报告是不对的。对于各县委或各地委所办的区乡干部的初级党校，亦应有关于共产主义的基本观点及党的建设与政策和策略观点的教育，其课程及教材另定。各地办理初级党校的方针、办法及经验，亦望报告。以上两项，平时应包括在对中央的报告中，现在望作一次专门的报告。

中 央

申删

根据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一九九二年
出版的《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十七册
刊印。

注 释

- (1) 篇中所列书籍、文件的名称，有些与原书和文件的名称不一致。
- (2) 指蒋介石。

关于东北经济构成及经济建设 基本方针的提纲*

(一九四八年九月十五日)

张闻天

一 东北经济

东北经济在彻底消灭封建主义、官僚资本主义及取消帝国主义在东北的经济特权以后，基本上是由五种经济成分所构成，这就是国营经济、合作社经济、国家资本主义经济、私人资本主义经济、小商品经济（尚有小部分自然经济，因意义不大，故略）。正确地认识这五种经济的性质、地位、发展方向及其相互关系，是正确地决定东北经济政策的出发点与基础；也只有从此出发，我们才能在经济战线上把握住正确的路线，实现无产阶级对于社会经济建设的正确领导。

二 国营经济

东北的国营经济，由于东北过去的特殊历史条件，比较中国的其他地区都要发展，所有大的企业，差不多全部都掌握在

* 这是张闻天为中共中央东北局起草的文件。

国家手中，如铁路、电气业、煤矿、铁矿、航运、邮电、金矿及其他各种矿山、林业、化学工业、纺织工业、造纸业、盐业，以及银行、对外贸易、国营农场、大的贸易公司等，无不掌握在国家手中。这种国营经济，在东北的总生产量中虽还未占有绝对大的比重，但已占有很大的比重，并掌握了社会经济的命脉，居于国民经济的领导地位。特别是在东北城市工商业中，国营经济的这种领导地位更加明显。在无产阶级领导下的新民主主义国家所经营的这种经济，已经是社会主义性质的经济。这种国营经济，是当前支援人民革命战争，争取胜利的最主要的物质力量；是城市无产阶级同乡村农民在经济上结成联盟的依据；是新民主主义政治的主要的经济基础；是新民主主义经济的支柱；是无产阶级在经济战线上反对投机操纵，和资本主义进行经济竞争的最有力的武器。这是国家最可宝贵的财产。它的发展前途是无限的。因此，我们必须特别关心，使它获得一切可能的发展，把它放在国民经济建设的最主要的地位，尤其是工业中的重工业与军事工业应当如此。我们必须节衣缩食，用一切方法挤出资金来，以恢复与发展国营经济。任何轻视或忽视恢复与发展国营经济的观点，任何把恢复与发展私人资本主义经济放在国民经济建设第一位的观点，都是错误的。无产阶级领导的新民主主义的国家，如果不去有意识地掌握这一国家经济的命脉，不去用一切可能的和正当的方法并在一切方面强化这一经济力量，它将会遭受不可补偿的损失，以至最后的失败。当然，无产阶级领导的新民主主义国家所经营的这种社会主义性质的经济，和私人资本主义的经济是处于对立地位的，它和私人资本主义发生经济竞争是不可避免的。这种矛盾，即无产阶级与资产阶级的矛盾，是在彻底消灭帝国主义、封建主义与官僚资本主义的压迫以后，新民主主义社会

中的基本矛盾。在这个矛盾上的斗争，特别是在这个矛盾上的长期的经济竞争，将要决定新民主主义社会将来的发展前途，到底是过渡到社会主义社会，抑或过渡到普通资本主义社会。

但是，国营经济在目前还有很多缺点，除开战争状态在经济上所造成各种破坏与困难而外，目前我们还很不善于经营管理经济事业，有不少的经济单位是管理得极坏的，以至经常赔本。此外，由国家有计划地合理地去集中统一管理一切国营企业也还不够，许多企业仍然是各自为政地去独立经营，在各个国营企业之间，存在着严重的无政府状态，因而就更加造成市场上的无政府状态与混乱。由于我们在经济建设中的路线还不够具体与明确，有许多同志还常常用一种旧的资本主义的办法，或者用官僚资本主义的办法去经营与管理国营经济，因而就使国营经济不能很好地领导市场，领导整个国民经济，服务于人民大众。因此，我们必须用心学习管理经济，必须由国家统一集中管理一切国营经济。一切国家经济机关，必须在统一的法律、制度和计划之下，在一个统一的领导机关的指挥之下，去进行经营管理，首先消灭自己的无政府状态，并与市场上的无政府状态进行斗争。为此，就必须由国家颁布严格的法律，规定严格的制度，建立强有力的统一领导机关，并按各个产业系统，实行适当的分工，建立各种公司与托拉斯，在统一领导之下去进行分别的经营。原料的供给，工人、职员的雇请，成品的运销，流动资金的调剂等，都应建立专门机关统一管理，并须适当地规定各个地区各个时期收买原料和推销商品的统一的价格政策，不许各个国营企业用不同的价格到市场上去竞争。国家银行必须普遍发展其促进生产、稳定市场的社会业务。除国家总的银行外，还必须建立工业、农业、商业、交通、储蓄等各种专业银行，去分别进行各方面的银行业务。如

此，就会使所有的国营企业，在统一的计划之下去经营。如果再经过合作社系统，去结合广大的小生产者，在国营经济的领导之下，并用国家资本主义的方法，把一部分私人资本也吸收在国营经济体系之内，就使无产阶级领导的新民主主义国家有可能把整个社会和国家的经济加以组织，使它成为有计划的经济，避免资本主义经济的无政府状态和恐慌。

三 合作社经济

东北的合作社经济，在生产与供销（消费）方面已经开始，但还只是在开始。

现在的合作社，主要的是农业生产中的劳动互助组织，即毛主席所说的“建立在个体经济基础上（私有财产基础上）的集体劳动组织”。它们在东北农村中虽较普遍，但其中的问题还很多。在城市中还有手工业合作社，但为数极少。供销合作社（或消费合作社），在城市中虽有，但大部等于合股小商店，并未真正起合作社作用，在乡村中则还很少。

我们认为，把小生产者（主要为农民）组织在劳动互助组一类的合作社中的工作，今后必须严格根据自愿和两利的原则，使之继续发展。这种合作社可以提高生产力，以增加生产产品，增加小生产者的财富，养成小生产者的劳动互助的习惯，给将来农民的集体化准备若干有利条件。但把一切小生产者和劳动人民组织在供销合作社中的工作，今天更必须引起我们的严重的注意。只有生产合作社，而没有供销合作社，则在小生产者与国家中间，还缺乏一条经济的桥梁和一根经济的纽带，把小生产者与国家在经济上结合起来，把小生产者的生产合作社与国家的国营经济结合起来。反之，如果我们在农村中、城

市中普遍地有了供销合作社，国家就可以经过这种合作社去和小生产者在经济上直接结合起来。国营经济生产的日用必需品及手工工具、农业用具等，可以经过供销合作社合理地分配给小生产者；农民、小手工业者的各种生产品和原料，国家也可以经过供销合作社去有计划地收买，然后由国家配给各工厂，或出卖，或出口。这样，国营经济可以得到丰富的原料、粮食与各种生产品的供给，掌握着充足的物资，去进行生产分配与出口，去同各种破坏新民主主义经济的投机操纵作斗争，而小生产者又可有计划地出卖他们的生产品，用他们的生产品去交换他们所需用的各种必需品，免除商业资本家的中间剥削。国家同小生产者经过供销合作社的这种经济结合，自然更会刺激小生产者的生产积极性，因而就能进一步地推进农民和小手工业者的生产合作社的发展。

很明显，如果没有广大的供销合作社为桥梁和纽带，把小生产者与国营经济结合起来，无产阶级领导的国家，就无法在经济上对于千千万万散漫的小生产者实行有力的领导，就不能顺利地进行新民主主义的国民经济的建设，私人资本主义经济就会去领导千千万万的小生产者，而使无产阶级领导的国营经济无法施行对于国民经济的领导。

必须了解：无产阶级在领导农民起来消灭封建制度的时候，用一种直接的革命方法即行政手段就可以达到目的，但要在经济上去领导农民小生产者，要使千千万万的农民小生产者依照无产阶级的计划去进行生产，并在将来要使他们走向社会主义的前途，采用这种行政手段，将是完全不中用的，而且是很危险的。无产阶级必须采用农民小生产者所能接受的经济上的办法，才能在经济上组织与领导农民小生产者。这种经济上的办法，就是合作社，就是供销合作社、生产合作社以及将来

的集体农场等。而目前农村中的供销合作社，则是在经济上指挥农民小生产者的司令部，是组织农村生产与消费的中心环节，是土地改革后在经济上组织农民与小手工业者最主要的组织形式；没有这种供销合作社，我们就不能在经济上去组织领导和指挥千千万万的农民小生产者。因为农民小商品生产者是依赖市场的，他们在过去不能不依赖残酷剥削他们的商人，而今天他们就可以也有权利指望依赖无产阶级领导的不剥削他们的供销合作社，去进行他们的小商品生产。如果无产阶级能够在这方面给予他们满意的帮助和领导，他们自然会跟无产阶级一道前进，否则只有去依赖商人，并跟着资产阶级前进。因此，我们必须抓住这一个中心环节，依靠供销合作社作为我们目前的主要手段，去推进农民小生产者的生产事业，并在经济上实现对他们的领导。

由于国家政权在东北比较集中，交通便利，人民日用必需品如油、盐、布、煤、木材、火柴、部分粮食等，主要地是掌握在国家的手中，所以普遍地建立供销合作社的物质条件，是十分有利的。供销合作社应当是城市和乡村的一切劳动人民群众的普遍的经济组织。它的任务，应该是以尽可能公道的价格供给社员所需要的生产资料（例如工具、原料）与生活资料（例如粮食、煤炭、油、盐、布匹等），收买社员所生产的商品（例如农民多余的粮食、棉花，手工业者的成品），再运销出去或卖给国家，免去了商人的中间剥削，从而在经济上为社员服务，保护社员的利益。它必须直接地向国家经济机关及其他生产机关定货，运输到一切社员所需用的地方，卖给社员，又将收买来的各种原料，直接卖给国家经济机关或卖给消费者，而不要经过商人的手，即在广大范围内，在生产者与消费者之间担负社会分配的任务，代替投机操纵的商人。因此供销合作

社，决不应当照商人一样去经营自己的业务，决不应当贱买贵卖，单纯地以营利及分红为目的，而必须尽可能地做到以比较低廉的价格，出卖必需品给社员，又以公道的价格收买小生产者的生产品。这样，才能把千千万万的小生产者及劳动人民巩固地组织到供销合作社中来，否则它就决不能普遍地组织小生产者和劳动人民，并且不可避免地要失败。为了使供销合作社能够巩固地组织千百万小生产者和劳动人民，为了使供销合作社能以比较低廉的价格供给社员必需品，及以公道的价格收买小生产者的生产品，除开合作社自己的组织与经营的合理化及克勤克俭而外，国家在资金、税收、运输以及定货诸方面，给合作社以经常的适当的优待和帮助，是完全必要的。而且必须使供销合作社在国家统一的经济计划之下来进行经营，避免合作社与国家经济机关及合作社与合作社互相之间的竞争和无政府状态。供销合作社为了在千百万劳动人民中执行自己这一伟大的经济任务，必须制订自己的统一的章程，规定自己的任务、经营业务的方针、社员的权利及必须遵守的纪律和义务，以及组织的范围和系统等。政府亦须制订关于合作社的法律，严格保护合作社的财产，保障合作社章程的实行，规定国家税收及经济运输等机关对于合作社的优待，取缔冒名合作社去进行投机操纵剥削人民的一切行为。这种供销合作社，必须有从上至下的系统的组织，有全东北的总社，及各地方的省社、县社、市社、区社、村社和工厂机关学校中的支社，及某些专业的总社和分社，例如盐业、渔业合作社等。在合作社内部，必须实行严格的民主集中制，召开定期的会员大会及各级代表大会与代表会议，并选举各级委员会，由各级委员会任命各级合作社的经理及其他重要办事人，并须严格实行少数服从多数，下级服从上级。下级合作社的成立，必须经上级组织的批准，

业务的经营则在统一的计划之下进行。我们党则在这种合作社的各级领导机关中建立健全的党组，并应创办合作社运动讲习会，培育大批有能力的干部，给以足够的训练，来作为这种合作社的骨干。必须有一大批懂得马列主义理论，并清楚地了解新民主主义社会经济发展的具体规律，精通合作社业务和全心全意为劳动人民服务的干部，去领导这种合作社，才能系统地执行无产阶级对于合作社的正确领导路线，把合作社普遍办好，完成上面所指出的伟大社会任务与国家任务，否则这种任务是不能完成的。在这种供销合作社健全地组织起来以后，国家贸易公司的许多商店，就可由合作社来代替，国家商店与合作社商店就可以实行一种适当的分工，并可根据国家商店与合作社商店的统一计算，了解各地市场的需要和市场的条件，国家和合作社就可以根据市场的确实需要和条件，去计划和指导各种生产事业，就可以使生产适应市场的需要和条件，避免生产上的盲目性和经济危机。但是要办好这种合作社，决不是一件很容易的事，必须是有步骤地有重点地去进行。

我们认为：在无产阶级领导的新民主主义的国家制度之下的合作社经济，是在各种不同程度上带有社会主义性质的经济，是国营经济的最可靠的有力的助手。国营经济没有合作社的帮助，它在经济战线上就会是孤立无援的。国营经济只有与合作社经济结合起来，并领导与帮助合作社经济，才能有可靠的经济上的同盟军，才能把千千万万的小生产者吸引到自己一方面，去和各种私人的投机操纵的行为作斗争，同无政府无组织的经济破坏活动作斗争，使新民主主义的计划经济取得优势。而合作社经济也只有与无产阶级领导的国营经济结合起来，并取得国家经济机关的领导和帮助，才能使组织在合作社中的小生产者免除商业资本家的中间剥削，而大家富裕起来；

才能使他们在将来从国营经济方面得到各种机器，而进一步地实现生产的集体化（合作化）；才能使他们不走资本主义的道路，而是经过新民主主义走上社会主义的道路。

四 国家资本主义经济

这种经济形式，在东北已经开始出现，而且以后还会发展，特别显著的类型如下：（一）出租制：国家把自己现时还无力开发的林场、农场、渔场以至矿场，出租给资本家开发，同资本家订立一定年限的合同，规定双方有利的条件，资本家负责开发、取得利润，国家给资本家以一定的便利条件，并从资本家方面取得一定的租额。（二）加工制：国家配给资本家以原料，订立加工合同，资本家为国家制造成品交给国家，资本家得到一定的利润。（三）定货制：国家向资本家定购一定数量与质量的成品，资本家从此获得一定利润。（四）代卖制：国家给一定的私人商店或公司以成品，由该商店或该公司推销，资本家从中挣得一定的商业利润。在城市和乡村供销合作社大大发展之后，这种代卖制的需要，就会大大减少。现在东北加工制的形式比较发展，其余的形式还在开始。这种国家资本主义经济的特点，是国家为了经济上的需要，给私人资本家以进行生产或交换的一定的必要条件，而私人资本家利用这些条件，从生产与交换活动中挣得一定的利润，是国家根据同资本家依自愿和两利的原则所订立的合同，对资本家的活动进行必要的管理与监督。这种国家资本主义经济的发展方向，对于新民主主义经济的发展是有利的，因为这是从国家需要出发，吸引私人资本来为国家服务，并把私人资本置于国家的管理与监督之下，使之成为国民经济建设计划的有机的一部分。而且

这种经济所需要的资本，一般的不是一个小资本家的资本所能承担，而必须是许多资本家的合资或合股，这可促使小资本向大资本集中，小生产向大生产发展，使国家的管理监督更为便利。

这种经济形式，是私人资本主义经济中最有利于新民主主义经济发展的一种形式，因此，我们应该有意识地承认“国家资本主义”这个经济范畴，有意识地加以提倡和组织，特别是在开始时，还应给以有利的条件，并保证其原料、粮食等的供给以及运输的便利。在新民主主义经济中，它应该成为私人资本主义发展中的有利的方向。

我们过去在这方面还做得很少，还只是被迫地、自发地、无目的地做了一些，我们还缺乏自觉地、主动地去做。在这方面，我们还必须在干部的思想上克服许多错误。我们有些干部，对于现在发展一般私人资本主义经济，常常采取放任自流的态度，甚至过分迁就私人资本家的态度，而对于发展国家资本主义形式的经济，则往往采取关门主义的态度，特别对于出租制的国家资本主义。他们宁愿把天然富源荒弃着，不愿给资本家开发，怕国家受损失赔本。他们还不了解：把一切富源开发出来，增加社会的财富，即使用的是私人资本，仍然是有利于国计民生的，甚至可以说是绝对有利的，虽然资本家取得了一定的利润。在国家无力经营的地方，在私人资本的经营有利于国计民生的地方，如果采取排斥私资的政策，那就是错误的。

五 私人资本主义经济

东北私人资本主义经济，以中小资本家，尤其是小资本家

为多。由于战争的关系，目前私人资本主义偏于商业投机及部分军需民用的小机器工业及小手工业方面。较大的私人资本，则一般是向着分散，而不是向着集中。由于目前国营经济的力量还很有限，由于合作经济还不发展，由于战争与人民的各方面的需要，由于自由贸易的发展，私人资本主义经济的发展是必然的，在一定限度内还是必要的。凡国营经济及合作社经济力量所不及的地方，私人资本主义经济的相当的发展，在生产与交换上都有其一定的建设与积极意义，决不可轻视，决不可以过早地采取限制现时还有益于国计民生的私人资本主义经济的办法。同时，由于无产阶级在国家机构中政治与经济力量的强大，私人资本主义经济的发展，也不是可怕的。我们目前对于私人资本主义经济的方针，就是把必然要发展的私人资本主义经济，引导到有利于国计民生的方向，并限制在有利于国计民生范围以内，除把一部分私人资本引导到国家资本主义的轨道上去以外，其他私人资本都应使之为战争与人民服务。我们的各种经济政策，应该做到这样的程度，即是：凡属有利于国计民生的私人资本都有利可图，因而都能生存与发展；凡属无利或有害于国计民生的私人资本，都使之无利可图，因而被迫转业，特别是迫使商业投机资本向工业方面转移极为重要。在国民党统治的旧中国，对国计民生十分有害的商业投机资本，是有极大的膨胀的，几乎全部的银行资本都成为商业投机资本。在城市中的商业资本，常常占到总资本的百分之八十至九十。我们对于社会上这样强大的商业投机资本，不能不采取坚决的办法，迫其转入工农业生产方面。其办法除由国家宣布法律禁止一切操纵国民生计的经营外，必须发展国家商业与合作社商业，在广大的范围内去代替私人商业资本的地位，使商业资本无高额利润可图，才能迫使其向生产方面转移。这就是我

们对于私人资本鼓励与限制的标准，也就是联合与斗争的标准。

但一切私人资本主义经济，即使是国家资本主义经济也罢，既然是资本主义，就必然包含有投机和操纵的本质，就包含有无政府无组织的带有破坏性的经济活动，所以同私人资本主义经济的投机性和破坏性的经济活动作斗争，是今后经济战线上的经常任务。只有正确地坚持这种斗争，才能使私人资本向着有利于国计民生的方向发展，减少它的破坏性，增加它的建设性。但是这种斗争是一种长期的经常的斗争，而且主要地是在经济上的和平竞争，而不应该不适当当地采取行政上的办法去进行这种斗争。

当然，私人资本主义经济在东北国民经济中的比重，今天已经落后于国营经济，将来还会落后于合作社经济，其比重今天还不算是很大的。但是我们决不能因此就轻视它的作用与意义，尤其是因为它在小商品经济中有着深厚的根源。因为小商品经济，照列宁的说法，是每日每时生长着资本主义的，它在将来还会要发展。因此如果我们放任私人资本主义自流地发展，则私人资本会经过自由贸易去联合小生产者，而发展生产与交换中的商品的资本主义所固有的无政府、无组织的经济活动与投机操纵，来破坏新民主主义经济的计划性，而使整个国民经济向着资本主义的方向发展。

因此，为了使私人资本不起这种有害于新民主主义经济发展的作用，而且还要使它成为国营经济在组织小生产者的合作事业中的一个帮手，我们对于私人资本主义经济必须适当地加强国家的管制与监督。对私人资本主义的放任自流的态度，在根本上是很危险的，也是很错误的。

至于一般的私人资本家在我们的管制与监督之下如何去投

资发财，那是用不到我们去给他们一个个操心的。他们在这方面确实比我们有更多更丰富的经验。相反地，在合理生产的技术方面，在经济核算方面，我们还应好好地向资本家学习。

六 小商品经济

这种经济主要地是农民的小商品经济。在东北国民经济中，它在数量上还占优势。斯大林说：“农民经济不是资本主义经济。农民经济按绝大多数农户来说是小商品经济。小商品农民经济又是什么呢？它是站在资本主义和社会主义间的十字路口的经济。它既可以向资本主义方面发展，像现在资本主义国家里的情形那样，也可以向社会主义方面发展，像在我们国家里，在无产阶级专政条件下一定要发生的情形这样。”接着斯大林解释农民经济“这样不稳固”、“这样不独立”的原因时，又说：“原因在于农民经济散漫，无组织，依赖城市，依赖工业，依赖信用系统，依赖国家政权性质，最后还有一个大家知道的原因，即无论在物质方面，还是在文化方面，农村都是跟着城市走，而且一定是跟着城市走的。”

显然的，这种小商品经济在无产阶级领导的新民主主义的国家制度下，也是会要发展到社会主义方面去的。这已经在东欧的许多新民主主义国家里得到了证明，而且在经过比东欧各国更长的过渡时期以后，也将在新民主主义的中国得到证明。但正是由于我们这里是国营经济与私人资本主义经济同时并存，所以小商品经济向着社会主义方面发展，还要经过比较长期的教育与斗争过程。

我们对于小商品生产者（主要为农民），现在要用一切方法去巩固他们的私有权，在他们个体的私有经济的基础上，鼓

励他们的生产热情，使他们努力生产，发家致富。像我们在前面所说，根据于小生产者自愿和两利的原则，把他们组织在各种合作社里，不但不应动摇他们的财产私有权，不但不违反他们发家致富的要求，而且正是为了使他们更能迅速地改善他们的生活，使他们发家致富。这种合作，对于小生产者本身是很有利的。但是，为了做到这一点，我们必须强调：

第一，小生产者的这种合作，是以他们的个体私有经济为基础，是以落后的手工业技术为基础，它还不是苏联那样的集体农场。要使中国的农业走向社会主义，当然必须实行集体农庄制度。但是，这在中国的条件下，在一个相当长的时期内还是做不到的。这必须经过许多准备步骤，主要地是由国家供给新式的农业机器，并为农民所乐于采用，方能做得到。

第二，因为小生产者的这种合作，是根据于“等价交换”、“按劳得值”的两利原则，因而在合作的小生产者内部，是必然会由于勤劳程度的不同而存在着贫富不齐的现象。

第三，因为这种合作社是根据于自愿原则，小生产者可以而且应该有完全的自由加入或退出合作社，因而除已经组织起来的小生产者外，独立的无组织的小生产者的存在，也是必然的，而且甚至会是很多的。

由于以上情况，因而在发展小商品经济的过程中，在农民小生产者内部的某种程度的分化，将是必然的与不可避免的。少数的农民小生产者，在今后将会上升而为富农或小资本家，另一部分农民小生产者，则会下降而为贫农雇农、为半雇佣或全雇佣的劳动者。这是社会生产力向上发展的必然结果，用不到害怕的。只要我们坚持新民主主义的经济政策，我们可以并且能够经过发展合作社的道路，使大多数农民小生产者都上升为富裕的农民，或富裕的手工业者，而不去重抄旧资本主义时

代少数人上升为富农资本家、大多数人陷于穷困与破产的悲惨境地的老路。但是要经过长期的斗争过程，充分发扬新民主主义经济建设的力量，克服各种阻力，才能取得确定的胜利。

在小商品经济发展的过程中，无产阶级与资产阶级将必然会在农民小生产者中争取影响与争取领导权的斗争。无产阶级领导的新民主主义的政治与经济，将要用一切方法，把农民小生产者组织在供销的与生产的合作社内，使之与国营经济结成巩固的联盟，以利于他们走向社会主义；资产阶级则将在一切封建主义与官僚资本的残余的协助之下，用一切力量去争取农民小生产者，使之向着资本主义的道路发展。而农民小生产者呢？他们是劳动者，因而只要我们在政策上不犯错误，他们是愿意在无产阶级领导之下组织起来向合作经济的方向发展的。但农民小生产者同时又是小部分生产品的出卖者，因而带有或多或少的小商人的投机性，这就造成了资本家商人争取他们并与他们合作，来反对国家对于商品的资本主义进行管理与监督的可能性。这种发展的危险性，是我们必须清楚看到并加以防止的。

如前所述，资本主义的力量，不仅在于资本主义经济本身，而且也在于小生产者的商品经济。无产阶级同资产阶级的斗争，归根到底是在于使资产阶级不但在政治上而且在经济上从小生产者（主要为农民）中孤立起来，并使农民小生产者处在无产阶级的领导之下，而要做到这一点，特别要使农民小生产者在经济上也处于无产阶级的领导之下，实在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即使把他们组织到合作社之后，小生产者们原有的那些弱点，例如无组织性、散漫性、动摇性、投机性、极端自私性、偏狭性等，还会在合作社内部同无产阶级的领导进行或大或小的对抗。如果无产阶级的领导缺乏坚定性，如果在无产阶

级的领导集团内部缺乏铁的纪律，而向着那些小资产阶级的弱点投降，那么合作社也就会要变质，而向着资本主义的方向发展。显然，资产阶级是会利用一切方法使合作社变质的。无产阶级与资产阶级在小生产者中争取影响的阶级斗争，在合作社内部还会长期地存在。

所以，无产阶级对小生产者的各种弱点进行必要的斗争与教育，并加以克服，实是同资产阶级进行斗争的不可分离的部分。这种斗争，不但在合作社内，而且在国营经济内，在共产党内，在人民政府内，是同样存在着的。而要克服小生产者的这些弱点，如果采取行政的强迫命令的办法，那是一定会失败的，只有采取毛主席所指出的“耐心说服，典型示范”的办法，才能生效。这也就是斗争的困难与曲折之所在。所以，无产阶级必须有极大的容忍性。但是我们相信新民主主义的政治的胜利与国营经济的发展，以及国际国内其他各种有利于中国无产阶级的因素，还是会保证中国人民在这一斗争中的最后胜利，使小商品经济最后走向社会主义的道路。农民手工业者，在前进的道路上，根据其切身经验，会最后地了解到：只有合作社化，只有把合作社同无产阶级领导的国营经济结合起来，才能使小生产者免于分化，免于少数人上升为资本家，而大多数人沦入贫穷与破产的境地。也只有如此，小生产者的私人利益与全体人民的公共利益，才能真正结合起来，并使这种小生产者的私人利益，服从于人民大众的公共利益，而最后走向社会主义。

七 东北经济建设中的阶级路线

以上所述，就是东北经济构成的具体内容。一般的说来，

所有上述的五种经济成分，现在都应加以发展，但在发展中，我们在经济政策上必须实行一条明确的无产阶级的领导路线。这条路线应该是：以发展国营经济为主体，普遍地发展并紧紧地依靠群众的合作社经济，扶助与改造小商品经济，容许与鼓励有利于国计民生的私人资本主义经济，尤其是国家资本主义经济，防止与反对商品的资本主义经济所固有的投机性与破坏性，禁止与打击一切有害于国计民生的投机操纵的经营。这条路线是无产阶级在新民主主义的经济建设中所必须力争其实现的。只有实行这条路线，才能顺利地发展新民主主义社会的经济，加强新民主主义经济中的社会主义成分，并为整个国民经济的发展开辟道路，以便将来能够顺利地不流血地过渡到社会主义。反之，我们如果把发展新民主主义经济等同于发展资本主义经济，如果把一切希望寄托于资本主义经济的发展，向资本家的要求表示无原则的让步，向小资产阶级的弱点表示投降，那我们就不可能建设新民主主义社会的经济基础，不能加强反而削弱新民主主义经济中的社会主义成分，而在实际上则是建设资本主义的经济基础。那时，我们新民主主义的政治，也将因为缺乏新民主主义的经济基础而不能巩固与持久，新民主主义的政治也必然将会因此蜕化而为旧民主主义的政治，而这在实际上就必然会是半殖民地半封建的旧统治的复辟。这条路线是在新民主主义经济建设中放弃无产阶级领导地位的小资产阶级的路线，这是我们应该坚决反对的。我们必须清楚地看到新民主主义经济建设中这两条路线的斗争，因而有意识地在我们党内进行两条战线的斗争，反对在每一个具体的经济建设问题上的左右摇摆。

我们只有根据这一条无产阶级的正确路线，才能制订出明确的经济建设计划，减少盲目性，减少自发性，少走弯路。因

为新民主主义经济建设的特点，正是在于它具有明确的计划性，正是在于它能以明确的经济计划去适当地布置我们的人力与物力，去动员千百万人民为这一计划的实现而奋斗。

根据人民出版社一九八五年出版的
《张闻天选集》刊印。

关于健全党委制*

(一九四八年九月二十日)

毛泽东

党委制是保证集体领导、防止个人包办的党的重要制度。近来有些（当然不是一切）领导机关，个人包办和个人解决重要问题的习气甚为浓厚。重要问题的解决，不是由党委会议做决定，而是由个人做决定，党委委员等于虚设。委员间意见分歧的事亦无由解决，并且听任这些分歧长期地不加解决。党委委员间所保持的只是形式上的一致，而不是实质上的一致。此种情形必须加以改变。今后从中央局至地委，从前委至旅委以及军区（军分会或领导小组）、政府党组、民众团体党组、通讯社和报社党组，都必须建立健全的党委会议制度，一切重要问题（当然不是无关重要的小问题或者已经会议讨论解决只待执行的问题）均须交委员会讨论，由到会委员充分发表意见，

* 这是毛泽东为中共中央起草的决定。关于这个文件的意义，邓小平一九五六年九月十六日在中共共产党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上所作的《关于修改党的章程的报告》说：“在我们党内，从长时期以来，由党的集体而不由个人决定重大的问题，已经形成一个传统。违背集体领导原则的现象虽然在党内经常发生，但是这种现象一经发现，就受到党中央的批判和纠正。中央在一九四八年九月关于健全党委制的决定，对于加强党的集体领导，尤其起了重大的作用。……这个决定在全党实行了，并且直到现在仍然保持着它的效力。……这个决定的重要意义，在于它总结了党内认真实行集体领导的成功的经验，促使那些把集体领导变为有名无实的组织纠正自己的错误，并且扩大了实行集体领导的范围。”

做出明确决定，然后分别执行。地委、旅委以下的党委亦应如此。高级领导机关的部（例如宣传部、组织部）、委（例如工委、妇委、青委）、校（例如党校）、室（例如研究室），亦应有领导分子的集体会议。当然必须注意每次会议时间不可太长，会议次数不可太频繁，不可沉溺于细小问题的讨论，以免妨碍工作。在会议之前，对于复杂的和有分歧意见的重要问题，又须有个人商谈，使委员们有思想准备，以免会议决定流于形式或不能做出决定。委员会又须分别为常委会和全体会两种，不可混在一起。此外，还须注意，集体领导和个人负责，二者不可偏废。军队在作战时和情况需要时，首长有临机处置之权。

根据人民出版社一九九一年出版的
《毛泽东选集》第四卷刊印。

军委关于实现五年左右 从根本上打倒国民党和各野战军 歼敌任务的指示

(一九四八年九月二十二日)

刘陈邓李并告彭张赵，粟陈唐⁽¹⁾：

十九日午电悉。中央政治局会议业已结束，漱石⁽²⁾、曾山已回华东，向前⁽³⁾已回晋中，小平⁽⁴⁾、贺龙不久亦可分别回部。此次中央会议根据战争第一第二两年歼敌正规军一百八十九个旅，歼敌正规军非正规军及特种部队二百七十余万人之经验，认为五年歼敌正规军五百个旅左右，歼敌正规军非正规军及特种部队七百万人左右，在大约五年左右的时间内从根本上打倒国民党是有充分可能性的。我军已由两年前的一百二十万余人发展到了现在的二百八十万人。如果能从今后三年的作战中或更多一些时间的作战中增加二百二十万人，便可达到建军五百万之目的，这样不但可以从根本上打倒国民党，而且能够全部地完全地打倒国民党，并使我们能够统治全中国。欲达这一目标，其关键在于每年歼敌正规军一百个旅左右。战争第三年（今年七月至明年六月）要求全军共歼敌正规军一百十六个旅左右，其大体上的分配是：东北及华北第二第三两兵团（罗瑞卿杨成武）担负三十六个旅（七月份保北歼敌一个旅在内），华北野战军四十个旅（七月份歼敌七个旅在内），刘邓（包括

陈谢⁽⁵⁾ 十四个旅（七月歼敌两个旅在内），彭张赵担负十二个旅（八月歼敌一个半旅在内），华北第一兵团（徐周⁽⁶⁾）担负十四个旅（七月歼敌八个旅在内）。如能完成这一任务，即可开辟第四年大举南进的道路。目前华东全力位于徐济之间，攻济第一阶段已顺利完成，吴化文率两个旅起义，已令开至黄河以北整训，我军今晚发起攻击第二道城，估计尚有几场恶战，才能夺取全城。刘峙在我攻济第四天方才下令集中援军于徐州以北，估计尚需数日才能集中完毕。其援军数目大约有二十个旅左右，可能使我打援计划难于完成，但阻援以争取攻城所必要的时间，是可能的。华野在此次战役后须有一时间休整，那时拟请陈毅同志回至该部帮助粟裕对内部关系加以调整。东北我军因两次准备打长春，最后还是因恐长春城坚难下，放弃攻长计划，故上半年少进行了一个战役，但全军获得了整五个月的大休整，野战军充实到了六十一万人，士气旺盛，现已进行北宁战役，北宁线上锦州、义县、锦西、兴城、绥中、榆关、滦县、唐山、葫芦岛、秦皇岛等处共有敌军十九个旅，现正进行作战，准备全歼此敌，并打沈、长援军，控制整个该线。杨罗 率三个纵队现在平北地区钳制傅作义主力，杨成武、李井泉率四个纵队出绥远，申哿已由朔县北进，申底酉初可在绥远境内打响，以占领整个绥远为目标。向前所部西删以后可以开始作战，太原城防较坚，敌军尚有九万余人，我军兵力十万，恐需付以几个月时间才能攻克此城。彭张赵所部准备于本月底开始秋季作战，和你们现正准备之作战互相呼应。政治局会议所作各项决议将陆续电告。

军委

申养

根据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一九九二年
出版的《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十七册
刊印。

注 释

- (1) 指刘伯承、陈毅、邓子恢、李达，彭德怀、张宗逊、赵寿山，粟裕、陈士榘、唐亮。
- (2) 即饶漱石。
- (3) 即徐向前。
- (4) 即邓小平。
- (5) 指陈赓、谢富治。
- (6) 指周士第。
- (7) 指杨得志、罗瑞卿。

正确执行劳资两利方针

(一九四八年九月二十四日新华社短评)

今天本社所广播的关于哈尔滨市劳资关系的消息中，反映解放区各地在普遍推行“发展生产，繁荣经济，公私兼顾，劳资两利”的正确政策并获得显著成效的生产建设运动当中，尚有部分私营工商业主曲解政府政策，任意侵犯工人学徒正当权利和侵犯人民政府利益的违法行为。这个情况在其他解放区也有发现，值得提起注意。

“劳资两利”，是新民主主义的人民政府处理劳资关系的基本方针。所谓“两利”，就是说，为达到“发展生产，繁荣经济”的目的，必须同时兼顾劳资双方的利益，而不能只顾劳资任何一方而不顾对方的利益。过去许多地方，曾经错误地过分强调了工人一方面的暂时利益，忽视了资方利益，致使资方无利可图，甚至错误地搬用农村反封建斗争的方法来对付普通资本家，这些错误行动的间接或直接结果，不但损害了普通资本家，而且更严重地损害了工人本身。这种“左”的错误的偏向，近来各地都已纠正或正在纠正中，只要它继续存在，也还要继续纠正。但是，同样重要的，就是必须反对与防止另一种偏向，即是片面地强调资方利益，纵容资方违法犯纪，侵犯工人的法定权利而不加干涉，以致牺牲工人方面的基本利益。这也是违背了劳资两利的基本方针。

解放区新民主政府，在过去、现在乃至将来革命在全国胜利以后的一个长时期内，与坚决执行消灭官僚资本主义政策同时，是允许一般资本主义经济的存在，是保护一切有益于国民经济的私营工商业的。但必须指出，新民主政府所允许和保护的，只是一切有益于国民经济的资本主义工商业，只是其合法的营业。如果其中有破坏国民经济的成分，有违反法令的行为，自然不在被允许保护之列，而应受到禁止与法律上适当的制裁。承认自由资产阶级在新民主主义的经济和政治组织中占一定的位置，并不等于取消或放松国家企业的经济领导和无产阶级的政治领导，或者把资本家的地位不适当当地抬高到工人、农民之上，压迫工人、农民。保护工商业主合法的正当的利益，并不是说因此就应该去无原则地帮助其不利于国民经济的经营，就可以不注意保障工人应享有的各种权利。

因此，在处理劳资关系问题上，各地党政领导机关，必须正确执行“劳资两利”的方针，反对“左”的和右的两种偏向。既要保障工人利益，又要适当地照顾资方利益；既要在经济上政治上适当地保护自由资产阶级；但当他们有违反人民及其政府利益的错误行为时，又必须进行适当的斗争，才能保证国家和社会的政治与经济循着有利于全体人民的正确方向顺利发展。凡是存在着“左”倾错误的地方，应说服工人照顾长远的利益纠正这种错误，在发生资本家违反政策法令情事的地方，则应劝导或命令资方遵守政策法令。对于少数不服劝导明知故犯或阳奉阴违的分子，则应由政府及有关方面分别轻重依法予以有效的处置。但是同时又须注意，不要由此而又重复“左”的错误，对于一切有益国民经济的中小资本家的合法营业，不采取坚决保护的方针而采取打击破坏的方针。一切有关的领导机关，应随时随地注意防止上述任何一种偏向的发生，

保证“发展生产，繁荣经济，公私兼顾，劳资两利”的政策的正确执行。但是，如果在社会上不进行这样两方面的斗争，如果在党政机关中不进行这样反“左”与反右的两条战线斗争，那就不能保证这个政策的正确执行，就不能发展新民主主义的经济，就或者要犯农业社会主义的错误，或者要犯资本主义路线的错误。这是一切共产党员和革命干部必须了解的。

根据一九四八年九月二十四日《人民日报》
刊印。

军委关于同意 举行淮海战役的指示*

(一九四八年九月二十五日)

饶粟，并告许谭王，刘陈李⁽¹⁾：

我们认为举行淮海战役，甚为必要⁽²⁾。目前不需要大休整，待淮海战役后再进行一次休整。淮海战役可于十月十号左右开始行动。你们应利用目前半月时间，使攻济部队获得短时休息，然后留一个纵队位于鲁西南起牵制作用，吴化文亦应移至鲁西南，其余全部南下，准备进行几个作战：（一）估计不久邱⁽³⁾兵团将退回商砀地区，黄⁽⁴⁾兵团将回至新安镇、运河车站地区，你们第一个作战应以歼灭黄兵团于新安、运河之线为目标。（二）歼灭两淮高宝地区之敌，为第二个作战。（三）歼灭海州、连云港、灌云地区之敌，为第三个作战。进行这三个作战是一个大战役。打得好，你们可以歼敌十几个旅，可以打通山东与苏北的联系，可以迫使敌人分散一部兵力去保卫长江，而利于你们下一步进行徐州、浦口线上之作战。因此，你们应在西灰以前做好有关这一战役的充分的准备工作，要开一次像上月曲阜会议那样的干部会，统一作战意志，调整内部关系。

军 委
二十五日十九时

* 这个指示是毛泽东起草的。

根据人民出版社一九九六年出版的
《毛泽东文集》第五卷刊印。

注 释

- (1) 指饶漱石、粟裕、许世友、谭震林、王建安、刘伯承、陈毅、李达。
- (2) 粟裕一九四八年九月二十四日致电中共中央军委，就华东野战军下一步行动提出如下建议：一、即进行淮海战役。该战役可分为两阶段，第一阶段以苏北兵团（须加强一个纵队）攻占两淮，并乘胜收复宝应、高邮，而以全军主力位于宿迁至运河车站沿线两岸，以歼灭可能来援之敌，如敌不援或被阻，而改经浦口长江自扬州北援，则我于两淮作战结束前后，即进行战役第二步，以三个纵队攻占海州、连云港，结束淮海战役，而后全军转入休整。二、只进行海州作战，仅以攻占海州、新浦、连云港等地为目的，并以主力控制于新安镇、运河车站南北及峄枣线，以备战姿态进行休整。三、全力向南求援之一部而歼灭之。四、全军即进入休整。
- (3) 指邱清泉。
- (4) 指黄百韬。

中共中央关于与英方商谈贸易问题 给方方等的指示*

(一九四八年九月二十五日)

方方、乔木、之光⁽¹⁾：

申真电⁽²⁾悉。英大使馆安献今提议，可俟其再来港时，由钱之光以解总代表名义非正式地与之接谈，询其与我谈判贸易及中英关系的具体内容。我们的商谈方针应是：赞成与英国进行商业来往，地区目前以华北（渤海及山东沿岸）为限，侨务关系亦可商谈。惟英国如有试探和谈之意，我们应以反对外国干涉的态度严正拒绝之。如其确有通商诚意或兼谈侨务问题，则之光可允其将所提议报告华北政府，并可考虑约其进入华北解放区与华北政府直接商谈。

中 央

申有

根据中央档案馆保存的档案刊印。

注 释

(1) 即乔冠华、钱之光。

(2) 指方方、章汉夫、乔冠华一九四八年九月十一日给中共中央、中央城工部、周恩来的电报。电报说：“前英大使馆参赞安献今来港打听我方将来对于太古、

* 这个指示是周恩来起草的。

怡和轮船公司之政策，并提议英方派一非正式代表赴解放区与我谈判贸易及其他有关中英双方利益。近日安即赴宁与英大使商谈，如有具体结果再来港与我谈判。此事如何处理，请示方针。”

军委关于战争第三年 歼敌任务的指示*

(一九四八年九月二十七日)

杨罗耿，杨李李，并告林罗刘⁽¹⁾，华北局，东北局：

(一) 战争第三年(今年七月至明年六月)，我人民解放军全军应担负歼敌正规军一百二十八个旅左右。在此数内，你们华北第二、第三两兵团应担负歼敌正规军十二个旅(平均每月一个旅)，七月份保北歼敌一个旅在内。因此，你们必须集结兵力作战。每一重要作战，你们必须亲临前线指挥(过去打古北口，此次打永宁，前线指挥均不得力，因此，你们应上前线亲身指挥每一个较大的作战)，必须发挥正太路、清风店、石家庄等处打大歼灭战之作风，必须有计划地独立作战，不要依赖东北主力的协助。

(二) 中央在决定今年作战任务时，除分配你们十二个旅外，分配西北彭张赵⁽²⁾兵团担负歼敌十二个旅(包括八月已歼之一个半旅在内)，他们兵力比你们要少；分配晋中徐周⁽³⁾兵团担负歼敌十四个旅(七月已歼八个旅在内)并攻克太原，他们兵力亦不比你们多；分配刘邓⁽⁴⁾十四个旅，他们总兵力比你们大，但因第二年大别山作战削弱了主力，故只能担负此数；

* 这个指示是毛泽东起草的。

分配陈粟⁽⁵⁾歼敌四十个旅，包括七月已歼七个旅、九月济南已歼六个旅及三个旅起义均在内，他们兵力较大，担负任务亦很大；分配林罗刘歼敌三十六个旅，他们兵力最大，应能担负此项任务。以上各部歼敌任务均未包括非正规军及特种部队在内，第三年全军歼敌正规军、非正规军及特种部队总数应争取超过第二年歼敌一百五十二万的数目。

（三）人民解放军全军必须争取于大约五年（一九四六年七月算起）左右的时间内，歼敌正规军五百个旅左右（平均每年一百个旅左右），歼敌正规军、非正规军及特种部队七百五十万左右（平均每年一百五十万），建军五百万左右（现已有二百八十万），从根本上打倒国民党。这是此次中央政治局会议规定的总任务，而这是根据过去两年经验，从最谨慎的估计出发，是有实现的充分可能性的。这一任务可向党内宣布。

军委

申感

根据人民出版社一九九六年出版的《毛泽东文集》第五卷刊印。

注释

- （1）指杨得志、罗瑞卿、耿飚、杨成武、李井泉、李天焕、林彪、罗荣桓、刘亚楼。
- （2）指彭德怀、张宗逊、赵寿山。
- （3）指徐向前、周士第。
- （4）指刘伯承、邓小平。
- （5）指陈毅、粟裕。

军委关于先打锦州 可使我军完全处于主动地位 给林彪等的指示*

(一九四八年九月二十七日)

林罗刘⁽¹⁾:

寝九时电悉，计划极好。惟歼灭义县、高桥、兴城、绥中、锦西五处之敌以后，如能同时打锦州、山海关两处，则应同时打两处。如不能同时打两处，则先打山海关还是先打锦州值得考虑。因先打山海关，然后以打山海关之兵力回打锦州则劳师费时，给沈阳之敌以增援的时间；如先打锦州，则沈阳之敌很可能来不及增援，继续陷于麻痹状态（目前已是麻痹状态），我则可以主力移攻山海关、滦县、唐山、塘沽，并且只要有可能便应攻占葫芦岛、秦皇岛，完全肃清锦州、塘沽之线，直迫天津城下，迫使国民党用空运方法从沈阳调兵增防平津，除此以外绝无其他方法增防平津，而空运方法则是很迟缓的，并且是运不完的。这个时候你们全军休整一个月至多四十天（不要超过四十天），然后分为两个集团，以一个集团第一步攻占平承线，第二步攻占平张线，以另一个集团攻沈长，如此方使敌人完全处于被动地位，我军则完全处于主动地位。你

* 这个指示是毛泽东起草的。

们现在就应计算到这些步骤。

军 委

感亥

根据人民出版社一九九六年出版的
《毛泽东文集》第五卷刊印。

注 释

(1) 指罗荣桓、刘亚楼。

军委关于攻占义县、锦州、锦西 是东北整个战局的关键 给林彪等的指示*

(一九四八年九月二十九日)

林罗刘⁽¹⁾：

廿日十时电悉。先打锦州后打锦西，计划甚好。卫立煌赴宁与蒋、顾、何⁽²⁾会商，二十七日返沈，必是决定接出长春之敌和增援锦州之敌无疑。因卫如不接出长春之敌，则难向锦州增援。但接出长春之敌，估计需要十天左右时间，向锦州增援又需要十天左右时间，故你们攻取义县、锦州、锦西三点必须顾及此种时间性。你们准备追歼长春逃敌是必要的，但不知在沈敌向北迎接长春逃敌时，你们使用多少兵力，及在使用这些兵力之后，你们是否尚有足够兵力确有把握地于二十天左右时间内歼灭义县、锦州、锦西三点之敌。我们认为，你们必须将作战重心放在攻占这三点上面，因为这是你们整个战局的关键。如果以现到锦州地区各纵于在二十天左右时间内攻占三点，则宜从现位沈阳以西各纵中抽调一部加强之，确保迅速攻占三点至少三点中之两点。当然卫立煌亦有不顾长春，径向锦州增援之可能。假定如此，你们更应于攻克义县之后，力求迅

* 这个指示是毛泽东起草的。

速攻克锦州，否则敌援接近，你们集中全力去打援敌时，锦州、锦西两处之敌势必集中一处扰我后路，并使尔后难于歼击该敌。若你们能够迅速攻克义县、锦州两点，则主动权便可握在你们手中，否则，你们可能产生如像过去半年那样处在长、沈两敌之间，一个也不好打的被动姿态。你们必须估计到打沈阳倾巢援锦之敌时，有好打不好打，打得胜打不胜两种可能性。因此你们是否能取得战役主动权（当然战略主动权是早已有了的），决定于你们是否能迅速攻克三点尤其是锦州一点。只在两种设想之下，你们可以在未占锦州的情况下，也能获得战役主动权，这即是你们能于沈敌北上迎接长敌时，能打一个极大的胜仗，歼灭敌军十万左右，或者于沈敌援锦时你们也能打一个这样的大胜仗，但是我们不知道确有此种把握否？我们认为，首先攻占锦州是有较大把握的，并且是于全局有利的。以上望见复。此外，我军从九日出动至今日已二十一天，尚未开始攻击义县，动作实在太慢，值得检讨。

军委

艳寅

根据人民出版社一九九六年出版的
《毛泽东文集》第五卷刊印。

注 释

- (1) 指罗荣桓、刘亚楼。
- (2) 指蒋介石、顾祝同、何应钦。

中共中央关于召开党的 各级代表大会和代表会议的决议

(一九四八年九月 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通过)

中国共产党从它产生的日子起，就是以马列主义的革命理论和民主集中制为基础的。因此，它就能够用自己的二十七年的历史中，不断地克服党内的非马列主义的错误和偏向，率领人民群众和国内外敌人作斗争，渡过许多的困难，取得伟大的胜利。但是在我们党内，由于战争环境，或处在地下状况，党内正常民主生活是没有获得很好地发展的。一九四五年党的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通过修改的党章，规定召开党的各级代表大会和代表会议以后，这种情形，仍然没有改变。由于党内缺乏正常的民主生活和在政府工作中的民主生活的不足，已使我们党的组织及政府机关产生了某些严重的脱离人民群众的官僚主义现象；另一方面，在展开党内的批评与自我批评以后，又常常发生极端民主现象或无政府现象。所有这些情形，就使党内某些错误的主张和不正派的宗派主义的作风和无纪律的状态，得以暗中流传和滋长，因而给予党和人民的事业以许多的损失。在过去的时期内，在各个被敌人分割的解放区，处于严重的战争环境，党和政府中的正规的民主生活，不能不有所限制。现在这种形势已有了很大的改变，广大的解放区业已联成一片，取得相对安定的后方环境进行生产建设工作，土地改革已

在很大区域内完成，人民解放军不断地向国民党统治区域前进，并在不久的将来将要取得全国的胜利，我们的党已经发展成为三百多万党员的广大群众性的大党，全国广大阶层的人民群众日益积极地和广大地要求参加民主的政治生活，在这种形势下，我们党与政府就有可能和必要实现正规的民主生活了，过去时期党内存在着的民主生活不足的状况，就必须加以改变。关于建立解放区各级人民代表会议，扩大各级人民民主政府的正常的民主生活问题，最近华北临时人民代表大会业已通过许多的法令、条例，望各解放区仿照执行。关于扩大与建立党内正常的民主生活，中央特作如下的决议：

（一）在一切巩固的解放区，党的各级委员会，必须遵照党章的规定，从现在起，定期召开党的各级代表大会及代表会议，讨论中央的指示和各种工作，并选举和补选党的各级委员会。这种代表大会及代表会议，在以后不得用普通的干部会议去代替，而必须按期召开。

各中央局或分局所领导的地区，应召开全区的党的代表会议。某些地区的中央局或分局，如经中央批准改为党委会时，则还应召开全区的党的代表大会。

这些党的代表大会及代表会议的职权，适用党章第四十一条，第四十四条，第四十五条的规定。

在人民解放军方面，根据军区和野战军的不同情况，应当有所分别。各级军区直属的党的组织，除派遣代表参加当地地方同级的党的代表大会和代表会议以外，还应召开自己直属的机关学校部队的党的各级代表大会和代表会议。野战军，因为处在激烈的作战环境，行动迅速频繁，不宜一般地规定召开各级党的代表大会及代表会议，只应在情况许可的条件之下，经过上级批准，有限制地召开这些会议。

(二) 对各级党的代表大会和代表会议，必须付予党章所规定的一切权力，不许侵犯。必须保障一切代表在会议上有完全的发言权（即不但有权赞成，而且有权反对与批评党委会及大多数代表所赞成的意见）和完全的表决权（即在投票或举手表决时，不但有权赞成，而且有权反对大多数代表所赞成的议案），以便能够开展党内的批评与自我批评，教育干部与群众。但是，在同时，必须严格地实行少数服从多数，下级服从上级的规定，以保持党内的统一和纪律。必须完全实行列宁这一著名的规定：在问题尚未决定以前，允许自由发表意见，进行辩论；但在问题一经多数决定和上级批准以后，即须完全服从，坚决执行，不得反对。对于不遵守党章，破坏纪律，破坏党内正当秩序的分子，必须给予处罚。在扩大党内正常的民主生活 中，必须注意及时纠正可能产生的极端民主现象，或无秩序，无纪律，无组织的现象。必须保障党内的民主生活，是在集中领导下的有组织、有秩序、有纪律地进行，能够增强党的领导机关解决问题进行工作的能力和信心，而不是削弱这种能力和信心。

(三) 党的下级组织的代表大会，委员会及代表会议的重要决议，必须呈报党的上级组织批准以后，方准执行。党的上级组织，有权修改党的下级组织的代表大会，委员会及代表会议的决定，并有权停止这些决议的全部或部分的执行。党的各级代表大会及代表会议应有正式的成文的决议（至少县一级以上的会议要有此种决议），但是这些决议必须是切合实际，简明扼要，能够提出与解决当前工作中最重要的各种问题，切忌制订长篇大论空洞无物的决议。这些决议经过党的上级组织批准后，凡可公开发表者应一律在当地党报上或以其他方式公开发表。党的上级组织认为党的下级组织的代表大会，委员会和

代表会议的决议是犯了严重错误的时候，除停止执行外，得进行公开批评，并得指令党的下级组织重新召集代表大会，委员会和代表会议通过新的决议，去代替旧的决议。

（四）在党的各级代表大会和代表会议召开以后，党内正常的民主生活业已扩大，批评与自我批评业已展开以后，党内各种不同意见的争论可能增多。各级党的领导机关，必须将这些不同意见的争论（不论是在代表大会，或委员会，或代表会议上的争论），及时地、真实地向上级报告，其中重要的争论并须报告中央，以便上级和中央能及时地明了党内的思想动态，给以指示。过去有些党委隐蔽这些争论，不及时地或者不完全真实地向上级向中央报告这些争论，并请求指示，是完全错误的，今后必须坚决改正。有些同志反对将党员干部间不同的意见向上级向中央报告，或者认为这种报告是向上级向中央告状，向报告的人施行攻击或打击，这种意见和行为是完全错误的，不能允许的，必须禁止这种行为，并驳斥这些同志的意见。须知党内自我批评的发展，某些不同意见的争论，只要能够及时地得到正确的结论，并保持这种争论是在正当的秩序之下进行，是最能教育干部和党员群众的，是有益无害的。但是，无原则的无限制的争论，长期不能得到正确结果的争论，或者在争论中任意破坏党内正常的秩序和纪律，那就要严重地妨害人民事业和党内的团结，如果在党内发生了这类争论，也必须迅速地真实地报告上级和中央，以便能及时地给以纠正，并获得正确的结论。

（五）各级党委会召集各级代表大会或代表会议，必须有充分的准备。必须预先收集材料，制定切合实际的报告及决议草案，并准备好提交代表大会或代表会议讨论和决定的各种问题，然后举行开会，才能缩短开会的时间，获得完满的结果。

否则，开会的时间势必延长，而且不可能获得完满的结果。

（六）健全党委制，是良好地实现全党民主集中制的重要环节。各级党委，首先是地方地委以上，军队师委以上的各级党委，必须实行重要问题均经党委集体讨论和作出决定的制度，而不应当由个人决定重要问题。但是必须注意集体领导和个人负责不可偏废，会议不可开得太频繁，军队首长在情况紧张时有临机处置之权。

根据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一九九二年
出版的《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十七册
刊印。

中共中央关于各中央局、 分局、军区、军委分会及前委会向 中央请示报告制度的决议

(一九四八年九月 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通过)

为适应目前革命形势发展的需要，保证全党全军所执行的各种政策的完全统一、及军事计划的完满实施，克服目前党内军内存在着的某些严重的无纪律状态或无政府状态起见，关于各项工作中心何者决定权属于中央，何者必须事前请示中央，并得到中央批准后才能付诸实行，何者必须事后报告中央备审，特作如下之规定：

子、总方面：

(一) 决定并公布（在党内或党外）党的总路线与总的政策方针，及在党的总路线与总的政策方针下决定并公布（在党内或党外）全国性的各种具体政策和方针。例如：军队建设、作战及其与外界关系的各项军事政策；减租减息或分配土地的土地政策；发展生产、繁荣经济、公私兼顾、劳资两利的解放区的经济政策与工运政策；由中国共产党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民主专政的国家和政权的建设政策；为人民服务的文化教育政策；首恶者必办，胁从者不问，立功者受奖，严禁多捕滥捕，乱打乱杀及肉刑逼供的司法政策；宽待释放与争取改造俘虏官兵的处俘政策；对国民党政府机关、经济机关、官

办企业的处理方针；对国民党统治区学校与文化机关的处理方针；对国民党、三青团及其他反动党派和特务机关之处理方针等。

(二) 决定并公布（在党内或党外）全国各解放区（老区或新区）党政军及民运工作的基本方针和任务，国民党统治区党与群众工作的基本方针和任务，少数民族与海外华侨工作及国际活动的基本方针和任务。

(三) 各解放区党政军的组织系统的建立事项。

(四) 在党政军中有关统一施行的各种重要条例法规的决定，例如各级人民代表会议及各级政府的组织法规，劳动法规，刑事民事法规，土地法规，征税法规，婚姻条例，政治工作条例，军队的等级制度，士兵委员会条例，党委会工作条例等。

(五) 涉及两区或两区以上的事项。

(六) 各解放区全年的工作任务、方针和计划，及各项重要工作的单独计划。

(七) 召开全区全军的党的代表大会、代表会议，或重要的干部会议，及全区人民代表大会所应取的方针。

(八) 十万以上人口的城市中的重要设施和全盘工作计划。

以上一至五项的决定权，完全属于中央。但各地得向中央提出建议。六至八项的决定权仍归地方，但必须事先请示中央，经中央批准后，才能公布和执行。

本条各项规定，对于政治、军事、经济、文化、党务各方面工作，一般都是适用的。下面再就各方面的特殊问题，分别规定。

丑、关于政治方面的：

(一) 对于时局及关于全国性问题公布党的态度方针的发

言和文告。

（二）我党与全国性的民主党派、人民团体及无党派民主人士建立合作，及向他们提出有关全国性的政治活动的意见及其他交涉事项。

（三）全国性的战争罪犯及反革命罪犯的处理。

（四）对外国的外交通商关系的建立，关于外侨、外商与外人经营的学校、教堂、医院、慈善和救济机关及其他涉外事项的处理方针（具体执行可委托地方办理，但必须事先请示中央）和外事工作人员之派遣。

（五）国际活动事项的处理及其人员的派遣。

（六）省级以上的人民代表会议及政府组成中我党与他党及非党候选名单的配备。

（七）对具有犯罪行为的少数民族首领、社会名流、大中工商业家及省级以上民主政府中的党外人士的处理。

（八）对国民党省市（中央直属市，下同）政府、省市党部及其他反动党派的省市级以上主要负责人之处理。对国民党军统站长以上，中统省市室主任以上的重要特务分子及重大特务案件的处理。

以上一至五项的决定权，完全属于中央，但各地得提出建议。六至八项的决定权，仍归地方，但必须事先请示中央，得到中央批准后，各地始得执行。

寅、关于军事方面的：

（一）战略方针及战略计划。

（二）野战军或兵团的作战计划。

（三）军区及野战军或兵团的整训计划。

（四）师以上军队的编组，野战军和兵团的组成及一二级军区的划分。

- (五) 军制的建立及军事教育方针的决定。
- (六) 地方动员、扩兵、补俘的计划，及后备兵制度的建立。
- (七) 机要通信制度的统一规定，特种情报机构的建立及调度。
- (八) 后勤系统的建立，兵工生产计划的确定，重要兵工原料及技术人员的调剂，弹药基数的规定，军械收集和保管制度的确立，各种重要军工器材和弹药的统一分配，整个供给计划的审核、批准和调剂，运输兵站线的建设及各大军区之间的配合、调节和指挥。
- (九) 一二级军区的工作计划。
- (十) 扩兵数目，及后备兵补充计划的批准。
- (十一) 师(旅)及师(旅)级以上干部的任免。
- (十二) 作战中对我技术上不能修复的重要桥梁及其他交通设备的破坏，重要矿山工厂的破坏，及重要大工厂的迁移。
- (十三) 部队在新区作战中筹粮筹款的原则及办法，部队攻占大中城市后军事管理时期的各种重要设施。
- (十四) 处俘工作中对敌军将级军官，敌方专员以上官员及其他特殊人物的处理与释放。
- (十五) 我军归俘的审查、训练及处理。
- (十六) 全般的与特殊的政治工作计划。
- 以上一至八项，决定权完全属于中央军委，但各地各军区野战军或兵团得向中央军委提出建议。九至十六项，由各军区、野战军或兵团提建议，请示中央军委批准执行。
- 卯、关于经济方面的：
- (一) 全国各解放区通用的经济、财政、金融、贸易政策的制定。

（二）各大解放区之间的财政调剂，货币贸易关系的调整，纸币的发行，白银、白洋等硬币的用途和分配。

（三）对外贸易（包括对外国和对国民党统治区在内）的方针及统一管理。

（四）全国性工矿企业的兴办。

（五）全区脱离生产人员的数量与人口数量的比例，全年财政预算及供给标准的提高或降低。

（六）货币发行计划（包括发行数量，用途分配和准备情形）。

（七）税收政策，农业税、工业税、商业税、盐税（包括食盐管理办法）及进口税的征收条例，对其他解放区货物来往的限制和管理办法。

（八）工资政策，公营企业的、民营企业的和合作社的工资制度和标准，乡村工资制度和标准。

（九）区内铁路及重要工矿的恢复可建设计划，重要公路及河道的修筑疏浚的计划。

以上，一至四项的决定权完全属于中央，但各地仍得提出建议。五至九项，由各地事先请示中央批准后，决定执行，或由中央征询各地意见后做出决定。

辰、关于文教宣传方面的：

（一）在党内或党外发表带有全党性质的文章、讲演和谈话。

（二）对民主党派的全国性的报纸杂志之处理。

（三）对国民党和其他反动党派的全国性的报纸杂志广播台及其他一切全国性的文化机关事业之处理。

（四）全区文教事业出版计划，对专科以上学校以及著名的文化学术机关和历史文物之处理。

(五) 编印中央负责同志的著作(即使是曾经发表过的)及有关党史与红军历史的书籍。

(六) 各区直属的党校、大学的教育方针和计划。

(七) 各区办理党报的方针和计划。

(八) 各区办理干部教育和国民教育的方针和计划。

(九) 关于电影戏剧及其他艺术事业的管理方针。

以上，除第一项决定权完全属于中央外；其余各项，由各地事先请示中央批准后，决定执行。

各地党报，必须无条件地宣传中央的路线和政策，并不得在宣传中将中央和受中央委托执行中央的路线政策和任务的机关(即各中央局、分局、军委分会和前委会)处于平列的地位。相反的，必须公开向党内外声明：各受中央委托的机关，是执行中央的路线政策和任务的。各中央局、分局、军委分会及前委会，在发出自己的决议、指示、命令和训令时，亦必须注意到此点，不得将自己和中央处于平列的地位，甚或向党内军内将自己造成高出中央的影响。至于在对外及对内的宣传中，将任何党员个人与党及党的中央处于平列的地位，造成个人高出子党及党的中央的影响，则更是不允许的。

已、关于党务方面的：

(一) 中央局、分局、军委分会和前委会的组成，与委员的任免，决定权完全属于中央。

(二) 区党委或省委委员、地委书记、行署正副主任及其以上的干部之任免和涉及党籍的处分。

(三) 区党委或省委委员以上干部，对有关政策和策略性质的原则性的不同意见和争论，以及对于这些不同意见和争论的处理(地委级以下干部之重要不同意见包括在内)。

(四) 整顿地方党组织所采取的一般方针和办法。

(五)有关建党原则制度机构等问题，凡党章上没有原则规定者，或虽有原则规定，但因情况特殊，必须变通办理者。

(六)全区的职工、农民、青年、妇女等群众运动的方针和计划。

(七)建立青年团的工作计划和步骤。

以上二至七项，必须事先向中央请示，经中央批准后，始得决定执行。

午、以上各条中，凡属决定权完全属于中央的事项，中央已有决定指示者，各地必须严格遵守，正确执行。在执行中遇有困难及特殊情形，或有不同意见时，均可向中央说明理由，提出意见，等候中央批示，但不允许擅自修改。中央尚未作出决定指示者，各地有权向中央建议，并得根据本区情况和经验，向中央提出处理的方案，拟出决议或条例的草案，请求中央决定公布，或由中央批准，用地方名义发表。除以上各条所规定应由中央决定及须经过中央批准后方能实行之各事项外，其他各事项，各中央局、分局及军委分会、前委会有自己决定实行之权。如将来在工作中发现其中仍有若干事项须经中央决定或批准者，中央以后再行决定，通告执行。各级党委对中央发布之决定、指示及条例等，得定出在本地执行的具体计划及实施细则等，这些具体计划和实施细则，以及各地决定举办之事项，重要者应将全文或其中要点报告中央备审。

未、上述各条所列举之各种事项，其已在执行中者，除业已呈报中央者外，一律须将决议指示或条例命令等，补行呈报中央备审。

申、除中央业已规定由各中央局、分局书记及军区野战军兵团首长，每两月分向中央主席和军委主席作一次政策性的综合报告及军委和其他部委所规定之各种报告制度外，子、丑、

寅、卯、辰、巳各条所列各种事项的实施情况、结果及经验，亦必须随时报告中央。关于各地重要工业生产和消耗的情形，应有月终报告。农业生产及消费的情形，应有一年一度或二度的报告。各部委员及各大解放区的政府党组书记，人民团体党组书记对工作的专门报告，除别有规定者，照原规定实行外，半年亦不得少于一次。至于解放区内五万人口以上的城市中各种较重要的设施：县委书记，地委委员，团级干部配备；省（区党委及中央局直辖市）级和大军区级的报纸；党内刊物及有关政策性原则性的决议、指示、命令、条例和重要的党外刊物、宣传品文章和答问等，均应在事后以书面或材料的形式送达中央阅看。地委以下的材料，亦应有系统地有连续性地选摘若干典型材料，一并送来。下级向各中央局分局及军委分会前委会所做的政策及策略性的报告，重要者亦应电报中央（文长者可摘要），以便中央能及时研究这些材料。

此外，各中央局、分局、军委分会及前委会，现已实行向中央随时报告请示者，仍照过去一样不变动。但有若干纯粹技术性的不重要的事项，可酌量减少，以便更能集中精力于政策性原则性的问题。

酉、以上各条规定，在巩固区是完全可以执行而必须严格遵守的；遇有特种原因或一时困难，可申明理由，经中央批准后可暂时变通某几项规定，或减免推迟某几种报告。至于在战区，尚未巩固的地区以及在军事行动中，客观上确有困难，或遇有紧急情况，不得不权宜处理者，可变通办理，但事后必须请求中央追认；某些问题中央已有原则决定者，可照中央决定的原则办理，事后呈报中央备审；但如中央对该问题尚无原则决定，而又非迫不及待必须立即解决者，仍必须事先请示中央，得中央批准后，始得执行，总之，应在客观许可的范围

内，力求贯彻上述各条的规定。

戊、上述各条规定之各种请示报告事项以及需送中央备审之文件材料等，时间紧迫者，由电报拍来，机密性者用内台（文长者可摘要要点和疑难之点），一般可用新华社电台，字数在五六千以上，时间性不很紧迫者，关内各地应尽量用书面送达。为此各地与中央的交通应力求改进，而保证这一制度之顺畅施行。凡用书面送达请求中央批准或答复处理之文件及报告，必须具备正规手续，并送交中央秘书长亲收，以便处理，而不要混在其他一般材料内。

亥、如何写报告？如何请示？除两月一次的综合性报告，遵照中央及军委子虞电继续执行外，还须注意以下几点：

（一）无论是各种工作报告，或专门问题的报告，在写法上，均须遵照子虞电所指示的要点，即着重于说明政策之执行及经验之总结，而不是平铺直叙地叙述过程；要能说明工作动态，发现工作中所产生的问题和倾向，及其症结之所在与解决之方法；报告中述及的具体材料，必须是经过证实及分析整理者，而不是把下面的繁琐冗长的原料，甚至不确实的数字，简单地加在一起；写报告的态度，必须是实事求是，知之为知之，不知为不知的老实态度，切忌敷衍塞责，使报告流为形式；报告的文字，务求简明扼要，切忌长篇大论而又不能说明问题。各项工作的报告，各种专门问题的报告，必须是各部委的负责人亲自起草，并经书记审阅。

（二）提出问题，拟议或决定、计划、条例等草案，向中央请示时，必须说明情况，及发布这种文件的目的（如果有争论或疑难之点尤须说明），以供中央考虑时之依据。关于干部配备，提请中央批准或呈报备审时，必须将该员简历包括年龄、籍贯、性别、家庭出身、工作简历、本人成分，简明扼要

的鉴定等项一并报告。过去已经呈报者，不必再报。

最后，各中央局、分局、军区、军委分会及前委会应根据上述的精神和原则，具体规定区党委、省委和军党委以至县委和师、旅、团向上级请示与报告的制度，以便在全党全军克服某些严重地存在着的无纪律无政府状态，达到全党全军在方针上、政策上、行动上的完全一致，团结全国人民，迅速驱逐美帝国主义侵略势力出中国，打倒国民党的反动统治，建立统一的民主的人民共和国。

根据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一九九二年
出版的《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十七册
刊印。

对华北记者团的谈话*

(一九四八年十月二日)

刘少奇

同志们：

很久以前，就想和你们做新闻工作的同志们谈一次话，我过去只和新华社同志谈过，和多数同志没谈过。谈到办报，我是外行，没办过报，没写过通讯，只是看过报，因此，你们工作中的甘苦我了解得不真切。但是，作为一个读者，我可以向你们提点要求。你们写东西是为了给人家看的，你们是为读者服务的。看报的人说好，你们的工作就是做好了。看报的人从你们那里得到材料，得到经验，得到教训，得到指导，你们的工作就是做好了。

报纸办得好，就能引导人民向好的方面走，引导人民前进，引导人民团结，引导人民走向真理。如果办得不好，就存在着很大的危险性，会散布落后的错误的东西，而且会导致人民分裂，导致他们互相磨擦。因此，新闻工作的影响是很大的。你们的工作做得好，就很好；做得不好，就要受历史的处罚。

* 一九四八年九、十月间，中共中央为了改进和加强新闻工作，在河北省平山县西柏坡村召集人民日报社、新华社华北总分社的部分记者进行学习。刘少奇的这个谈话就是在这次学习的集会上发表的。

新闻工作很重要，党很重视这个工作。党历来的文件、书刊都曾说明党报的重要性。《联共党史》说了党报的重要性，说明它组织和团结了群众，起了指导革命的作用，而且说它是“中心”。俄国在创立社会民主工党的时候，列宁认为，要首先搞清思想界限，宣传党应该如何建设，方针是什么，路线是什么，然后再来建党。原则问题没搞清楚，建党建不好。如何把原则性的问题搞清楚？办报，办全国性的报纸，使报纸起中心一环的作用。

我们党必须和广大群众保持密切的联系，如果和群众联系不好，就要发生危险，就会像安泰一样被人扼死。共产党也会被人扼死的哩！党什么也不怕，就怕这一项。美帝国主义，我们是从来不怕的，原子弹，我们也是不怕的。党的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只有十二个代表，手无寸铁，就说要打倒帝国主义、打倒军阀。帝国主义，地主阶级，资产阶级，都不足怕。我们根据马列主义分析的结果，知道它们要死亡的，无产阶级硬是要发展的，这是历史的必然。所以，我们没有什么可怕的，这是从总的方面来说的。但是，我们就是怕脱离群众。因此，我们到处宣传这一点，每个共产党员都要宣传这一点，在任何地方、任何时候，都要和群众密切联系，而且不断地巩固扩大这种联系。现在，我们和群众是有联系的，但是还不够；要说已经联系得够了，工作做好了，那比一万美国军队还可怕，因为不再要求不断巩固扩大同群众的联系了。甚至有人说，老百姓算什么，有点官僚主义算什么！这就比一百万美国军队更可怕。

我们所说的和人民群众联系，主要是指和劳动人民的联系，而且我们要不断地巩固和扩大这种联系，一天也不能中断，叫做时时刻刻保持和群众的联系。

这是讲联系群众的重要性。那末，怎样联系群众呢？怎样巩固与扩大这种联系呢？

列宁说，党要通过千百条线索和群众联系起来。是的，我们党要通过千百条线索和群众联系起来，而你们的工作、你们的事业，就是千百条线索中很重要的一条。报纸每天和群众见面，每天把党的政策告诉群众。军队是党联系群众的桥梁，人民代表会、合作社等也是党联系群众的桥梁。没有这些桥梁，党和人民群众的联系就断了，党和人民之间就有了鸿沟，因此必须有这些桥梁。千座桥，万条线，主要的一个就是报纸。

报纸要能够密切联系群众，那是很好的；但是，如果给群众以错误的东西，散布坏影响，散布错误的思想、错误的理论、错误的政策，把群众中的消极因素、落后因素、破坏因素鼓动起来，就要犯大的错误。因此，报纸工作如果做不好，就是最厉害的脱离群众，就会发生很危险的情况。

办报是联系群众很重要的工作，你们就是做这个工作的。

有的同志说，做新闻工作没有兴趣，没有味道，担心是不是有前途。很明白，这是不懂得你们工作的重要性，自己轻视自己。当然，除了新闻工作，还有别的重要工作，打仗、生产都是重要工作。不能这样讲，“只有我重要”。要了解，除前方有军队打仗，后方有人办工厂，有人做党的工作等，还需要你们，这是必要的社会分工。

党是依靠你们的。党怎样领导人民呢？除了依靠军政机关、群众团体领导人民之外，更多更频繁的是依靠报纸和通讯社。现在我们铁路不大通，邮政也不大通，和广大群众通点消息，就靠新华社、广播台了。中央就是依靠你们这个工具，联系群众，指导人民，指导各地党和政府的工作的。

人民也是依靠你们的。人民想和中央通通气，想和毛主席

通通气，有所反映，有所要求，有所呼吁。许多人不会写字，邮路不通，电报不通，见毛主席很难见到。本来天天见面就好了，可是办不到。你们记者是要到各地去的，人民依靠你们把他们的呼声、要求、困难、经验以至我们工作中的错误反映上来，变成新闻、通讯，反映给各级党委，反映给中央，这就把党和群众联系起来了。

我们的报纸现在有几十种，将来全国会有几百种，如果能比较真实、全面、深刻地把群众的情绪、要求、意见反馈出来，那不知会起多大的作用。你们要和群众生活在一起，了解他们真正的情绪和要求，看他们反对什么，拥护什么，要求什么，把这些东西反映出来。不相关的人看看也许就算了，相关的人就会好好注意，就得到了你们的帮助。我们要了解群众，向群众学习。不经过和群众有联系的干部，不经过人代会，不经过你们，就没有别的办法，那就危险得很。我们坐在这里，危险得很哩！搞错了没有？这是我们经常要考虑的问题。

党依靠你们的工作，指导群众，向群众学习。因此，你们做得好，对党对人民的帮助就大；做不好，帮助就不大；如做错，来个“客里空”⁽¹⁾，故意夸大，反映得不真实，就害死人了。因此，这是个很严肃的工作，一定要认真负责地从事你们的事业，要对党对人民有很大的责任心。搞“客里空”是会受处罚的。有些资产阶级的记者是靠拍马屁吃饭的。在我们党内，有没有喜欢别人吹拍的戈尔洛夫⁽²⁾呢？有的。你批评他，他不高兴，你给他吹吹拍拍，他高兴了。因此，“客里空”还有点地位，因为党内还有资产阶级影响，“客里空”还能靠这点残余吃饭。不过这不可靠，哪一天一说整党，就糟糕了，靠资产阶级影响得彩的“客里空”一下子就不行了，这是他们应该有的前途。不靠广大人民吃饭，不靠真理吃饭，你的事业就

靠不住。如果你的事业建筑在人民利益与真理上面，那才是可靠的。这样，即使你批评了别人，吃了人家一顿骂，也不要怕。只要我们的工作建立在党的路线、方向上，即便一时不得彩，也不要怕，要能坚持，要有点硬劲，要有点斗争性，要像鲁迅那样有骨头，没有骨头，是硬不起来的。为了人民的事业，你们要经得起风霜，要经得起风浪，要受点锻炼，要学得经验。你们不受多次波折，怎么能锻炼出来！

你们就要出去了，要到群众中去了。听说你们在这里学习后，把握增大了，信心提高了，这很好。又听说你们感到知道的东西很少，担心下去会碰到困难，把握还不够，信心还不高。你们还年轻、幼稚，还不成熟，还不能自立，这些党是看到了的。怎么办呢？要不断学习。你们可以互相学习，也可以看国民党的报纸，看外国通讯社的报道，人家有许多东西不比你们写得差，甚至还好些。如果你们的工作完全建立在这三个星期的学习上，那是不够的。你们要看一看，做新闻工作需要些什么条件，需要些什么知识，自己必须独立学习、努力学习。这样，你们就有了主动性。

你们的工作还没有上路，我的估计是这样子的。你们的工作还有些像豆芽，还在生长的阶段，但是生命力很强，将来是会上路的。那时你们对工作就会是熟练的、顺手的了。党老早就办报了，办报的人还没有上路，这是不是估计过低了呢？如果估计过低，那就对不起了，如果估计得对，你们就警惕。

为什么说你们还没有上路呢？这是有理由的。共产党办一件事情，要重新创造，要积累经验，一时办不好，并不奇怪。即使如此，我们也不比资产阶级落后。资产阶级办报是经过多年才上路的，把办了几十年的《申报》和刚办的《人民日报》比较一下，我们进步并不慢。说我们进步不慢是不是就要

骄傲呢？不是的。你们是给人民办报，是人民的记者、通讯员，人民给你们的任务，是否都已办好了？还没有，还没有上路。我是就这个标准来估计的。

你们要有主动学习的精神，独立地把你们的事业做好。这三个星期的学习，当作一个开始。你们要根据这个方向努力学习，创造条件，增加知识，把工作做好。

你们过去为党为人民做了许多工作，是有成绩的。但是，曾经犯过错误，在人民中的影响是很不好的。可是我们没有责备办报的同志，更没有责备你们，因为这怪不得你们。依照你们现有的条件，还不可避免地犯些错误。这怪我们没有把新华社、报纸掌握好，我们是批评自己的。但是应当向你们讲清楚，你们过去做错了许多事。过去的责任不追究，要追究的话，我们负责。

我们有个要求，希望你们能成熟起来，我作为一个读者把这个要求提出来。你们的任务是写给读者看，读者就是你们的主人，他说你们的工作没做好，那就等于上级说的，你们没有话讲。

为了把工作做好，要具备些什么条件呢？

第一，要有正确的态度。你们是人民的通讯员，是人民的记者，要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

你们要了解人民群众中的各种动态、趋向和对党的方针政策的反映。人民包括各阶层，要加以区别。要善于分析具体情况，看各阶层人民有什么困难、要求和情绪。要采取忠实的态度，把人民的要求、困难、呼声、趋势、动态，真实地、全面地、精彩地反映出来。“精”，就不是拉杂，“彩”，就是漂亮，挂点“彩”，读起来爱读。你写得不“精”，人家看不了那么多，你写得不“彩”，人家不愿意看。所以要拣重要的写，重

要的就是“精”的。要做到真实，就要全面，缺一面就不是真理。

你们写东西要考虑对象。这就是说每写一篇稿子，就要考虑这篇稿子大体上是写给谁看的。要区别全国与地方。你写给新华社的稿子，是面向全国的，包括蒋管区，而且还有外国人。你们就要考虑，他们需要什么，哪些东西多了，哪些又少了。如果你写一篇太行的通讯，要给各解放区看，就要估计到他们对太行需要知道些什么，怎样写才使他们更有兴趣。如果是报道经验，就要考虑太行的某一经验有无一般性。各解放区都适用的经验，哪怕只是一个村的，他们也要看的。有的经验并没有一般性，只适合太行用，那就不要详细介绍，人家不看，因为他们那里没有这个问题。

你们的报道一定要真实，不要加油加醋，不要戴有色眼镜。群众对我们，是反对就是反对，是欢迎就是欢迎，是误解就是误解，不要害怕真实地反映这些东西。唯物论者是有勇气的，绝不要添加什么，绝不要带着成见下乡。党的政策到底对不对，允许你们去考察。如果发现党的政策错了，允许你们提出，你们有这个权利。如果你们看到党的政策大体上是对的，但是还有缺点，也要提出来。这是不是不相信党的政策呢？不是的。党的政策是否正确要在群众实践中考验。你们要把党的政策执行结果如实告诉我们，中央时刻在准备考验自己的政策。中央是这个样子，各级党委也应该是这样子。如果政策有错误，就修正它，如果它是不完全的，就把它补充得完全起来。马列主义的领导，应该如此。因之，鼓励你们去考察，依照你们的材料、看法提出问题来，如果政策正确，就说正确，如果政策错了，就说错了。你们不仅可以这样做，而且你们的任务就是如此——在群众中考察党的政策执行得怎样。你们不

要怕反映黑暗的东西，当然，有的是不宜发表的。你们要从各方面去考察，用各方面的材料证明自己的判断。第一是真实，不要过分，再就是全面、深刻。

说到全面、深刻，应该说，不深刻不会全面，提不到理论高度，是不会全面的，那只能是零碎的、现象的、无系统的。全面，就要综合，要总结，要提到政策、理论的高度。提不到理论高度，就不能认识事物的本质。理论的东西就是要“透”，不是光说明现象、皮毛，而且能说明内部的联系。

要全面，就不要笼统地讲，得分析。一个政策在执行时，要看各阶级、各阶层有什么意见，各种人有什么意见，看这个政策什么人拥护，什么人反对，什么人怀疑。如果该拥护的却反对起来了，就要看是政策的问题，还是执行的问题。你们的责任，就是要从各方面把事情搞清楚之后，再下判断。考察不清楚，就没完成任务，你的通讯人家就不会相信，因为没有材料，没有分析。问题不在于人家是不是相信，而在于你是不是把事情搞得清楚。你们应敢于说：“相信我的通讯吧，不会有危险的。”你们要负起这个责任。

你们去访问，不论访问什么人，要得到群众的真心话，是很不容易的。对于新闻记者，在资本主义社会里，很少有人对他们讲真话。在我们这里，马克思主义的新闻记者，所遇到的不会这样了。但即使如此，如你问群众，今年的公粮怎么样，所得的回答是“很好很好”，你就报道个好，这不一定真实，因为你听的是表面的话。你们要和群众深谈，要从各方面考察，找出普遍现象，否则，这种反映就不真实。如果能够真实、全面、深刻地把群众情绪反映出来，作用就很大。人民的呼声，人民不敢说的、不能说的、想说又说不出来的话，你们说出来了。如果能够经常作这样的反映，马克思主义的记者就

真正上路了。群众就会拥护你们，你一到那里，群众就会找你反映情况。那时，记者在群众中威信高的、低的，影响大的、小的，就看出来了，现在还看不大出来。你们的工作做好了，党和群众会报答你们的。但是，这是结果，不能当作目的去追求。如果你着急，马上想搞一个全国出名，那只能是“客里空”。你们的笔，是人民的笔，你们是党和人民的耳目喉舌。你们不能采取轻率的、哗众取宠的、“客里空”式的态度，而应当采取负责的、谨慎的、严肃的态度去做工作。

第二，必须独立地做相当艰苦的工作。凡不愿独立地做艰苦工作的人，任何事情也做不好。你们要切记这一点。艰苦工作，首先思想上要艰苦，要做理论的、系统的工作，而且是独立地去做。人家叫你们去做什么就做什么是不行的。你们要真实地反映情况，独立地去作判断，就要到处去看，去问，就要读马列的书，做许多研究工作。光靠在这里学习三个星期，下去还不能把事情做好，还有很多东西要学。比方说，有时从群众中听到一句话，这句话是真是假，到底是什么意思，下个判断不容易。没有经验，没有理论上、方法上的修养，就没法判断。有的同志说，过去走了“干部路线”，现在要走群众路线，只提倡群众当家，反对干部当家。哪里会有不要干部的群众路线？那只能变成群众要怎样办就怎样办。群众怎样当家？总要选派代表吧，不能几百万人都一齐当家吧，干部还不是他们的代表。许多同志认不清这一点，把群众当家和干部当家对立起来，是错误的。为什么看不出来？因为缺乏马克思主义理论，缺乏独立的思考，不能在分析之后加以正确的判断。

第三，要有马列主义理论修养。要做马克思主义记者，却不大懂马克思主义，基本问题就在这里。你们不提高理论修养，工作是做不好的。

有的同志在北平时写得很多，很有人看，可是一到我们这里，写不出来了。他们说没有“自由”，一篇稿子改来改去，把“创造性”给限制了。不是的，如果你写违反马列主义的东西，当然要限制，必须限制的吧。比方，你写一篇文章，倒是生动活泼，但内容却是只要群众当家，否定干部的作用，这种“创造性”是要限制的。问题在于你当了党报的记者，不是在北平墙报上、不是在《大公报》上写文章，这一点要搞清楚。在蒋管区写东西，有百分之三十的马列主义，群众就欢迎，呱呱叫；在我们的报上如果有百分之三十的非马列主义，就得挨骂。

你们缺乏经验，特别是缺乏马列主义理论，看问题不是马列主义观点，而是别的观点，比方小资产阶级观点等，这样，写东西的盲目性就很大。

因此，要提高理论水平，要熟悉马列主义，特别要学习唯物史观、认识论，学习阶级分析的方法。你们学习这些，不是看一遍书就行，而是要不断地学，直到能够运用，有能力看出别人用得对不对。那时，写东西就自由了。不熟悉马列主义，就不自由，你们现在还没有获得这种自由。共产党记者最可宝贵的知识，是理论知识，在这方面，你们特别缺少。所以，要继续学习，不只要三个星期，要三个月、三年、三十年，努力把马列主义学好。

第四，要熟悉党的路线和政策。为了及时地正确地宣传党的路线和政策，就要经常学习、研究，时刻注意党的各项方针政策的执行情况。自己不懂的问题，应当勤问，可以写信问你们的上级。不懂得党的路线，是搞不好工作的。你们还要懂得两条战线的斗争，善于用两条战线斗争的方法来办报。坚定地执行党的正确路线，既批评“左”的倾向，又批评右的倾向。

这是基本的方法，马列主义的方法。不否定“左”和右的谬误，就没法肯定真理，要确定真理，就得否定谬误。

你们不仅要宣传党的政策，还要在群众的实践中去考察政策是不是正确，有没有缺点，这里就表现出你们的创造性了。你能了解群众的真正情绪，他就不能；你能有力地宣传党的政策，他就不能；你写得真实、精彩，他就不能；你能发现党的政策的缺点，他就不能。你的创造性就表现在这里，党不是限制而是鼓励这种创造性。但是，无政府主义、资产阶级、小资产阶级的东西，不能任其泛滥。写这些东西的人说是发展他的个性，其实是发展他那个阶级的党性。我们要的是无产阶级的党性、个性，如果你有接近群众的个性，有全面深刻反映劳动人民心理之个性，这是好的。如果你讨厌群众，有喜欢反映地主、资产阶级思想感情之个性，那是不行的。

具备了以上四个条件，工作就可以做好。但是，你们现在还不够，还要学习。当然，如果感情还在地主、富农、资产阶级那里，那就不只是学习问题了，不过学习也会好些。相信你们是为人民服务的，即使有点地、富、资产阶级观点，也是不自觉的。希望你们继续努力改造自己，端正为人民服务的态度，学会接近劳动人民的本事，加强马列主义的修养，熟悉党的路线政策，不怕独立地做相当艰苦的工作，把人民的新闻工作做好。

根据人民出版社一九八一年出版的
《刘少奇选集》上卷刊印。

注 释

(1) “客里空”是苏联剧本《前线》中的一个惯于捕风捉影、捏造事实的新闻

记者。后来我国新闻界借以泛指那些脱离实际、虚构浮夸、说空话的新闻报道作风。

(2) 戈尔洛夫是苏联剧本《前线》中的一个高傲自大、固步自封的前线总指挥。

军委关于力争十天左右攻取锦州 给林彪等的指示*

(一九四八年十月三日)

林罗刘⁽¹⁾并告东北局：

本日十七时电⁽²⁾发出后，我们再考虑你们的攻击方向问题，我们坚持地认为你们完全不应该动摇既定方针，丢了锦州不打，去打长春。除了前电所述之理由外，假定你们改变方针打下了长春，你们下一步还是要打两锦，那时，第一，两锦敌军不但决不会减少，还可能增加一部，这样，将增加你们打两锦的困难；第二，目前沈阳之敌因为有长春存在，不敢将长春置之不顾而专力援锦，你们可利用长春敌人的存在，在目前十天至二十天时间（这个时间很重要），牵制全部至少一部分沈阳之敌。如你们先打下长春，下一步打两锦时，不但两锦情况变得较现在更难打些，而且沈敌可以倾巢援锦，对于你们攻锦及打援的威胁将较现时为大。因此我们不赞成你们再改计划，而认为你们应集中精力，力争于十天内外攻取锦州，并集中必要力量于攻锦州同时歼灭由锦西来援之敌四至五个师。只要打下锦州，你们就有了战役上的主动权，而打下长春，并不能帮

* 这个指示是毛泽东起草的。

助你们取得主动，反而将增加你们下一步的困难。望你们深刻计算到这一点，并望见复。

军 委
三日十九时

根据人民出版社一九九六年出版的
《毛泽东文集》第五卷刊印。

注 释

- (1) 指罗荣桓、刘亚楼。
- (2) 指毛泽东一九四八年十月三日十七时为中共中央军委起草的给林彪、罗荣桓、刘亚楼的电报。电报是对林彪、罗荣桓、刘亚楼一九四八年十月二日二十二时给中共中央军委电报的答复。林罗刘的电报根据敌新五军和九十五师海运葫芦岛的消息，向军委表示：攻锦州还是攻长春“两个行动方案，我们正考虑中。并请军委同时考虑与指示。”军委复电指出：“你们应利用长春之敌尚未出动，沈阳之敌不敢单独援锦的目前紧要时机，集中主力迅速打下锦州，对此计划不应再改。”电报要求迅速将部队指挥机关移至锦州前线，部署攻锦州，并指出：“迁延过久，你们有处于被动地位之危险。”

中共中央关于与国民党 进行货币斗争的指示

(一九四八年十月六日)

各中央局，各分局，各前委：

(一) 蒋⁽¹⁾匪所发法币即将停兑作废，我各地应即遵照中央未马日电一般地立即停止收兑法币，新解放区宣布停用法币，协助商人把法币迅速排挤出去，争取换回我们需要的物资，因时间急迫，华东缴获法币甚多，必要时可特许以法币换回茶叶、红白糖，及洋纱、洋布、颜料、火柴等禁入物品，但须严防投机。

(二) 天津敌人正印发大量假冀钞、假边币、假北币，并奖励商人携带法币及假票来我解放区，各地均应严密检查，规定携带大批（一亿起）法币入境者予以没收，携假票者除没收外并予严厉处分，应把反法币、反假票斗争作为边沿区重要工作之一，认识这是保护国家及人民利益之一重要任务。

(三) 金圆券发行后，上海等大城市由于蒋匪采用没收、逮捕、查抄等经济高压手段，表面似尚暂保平稳，但物资逃避，黑市流行，内地物价继续上涨，各大城市商人不肯进货，工厂生产亏本，因而停工减工，这将更加速经济的崩溃。到存货销尽时，物价将更剧烈上涨，无法收拾。因此各地均应收集具体材料，加强反金圆券的宣传。在新解放的城市，可以贬价

(比市价低四分之一到二分之一)收兑，宣布限期停用，并准许商人封包携带出境，换回各种有用物资。待本币占领市场时，立即禁用金圆券。对外贸易应尽量换回物资及金银。只在特许情况下，方可收兑若干金圆券，用以支持采购及货币斗争。

(四)在我尚不能长久控制的新区，可以准许金圆券暂按一定比价与本币共同流通，同时宣传金圆券必然崩溃，号召人民使用本币。在此等地区可以用我们所缴获的法币、金圆券，及不易运走的物资，来收回部队所发出的本币，使在人民中间建立良好信仰。

(五)在最近期间新解放的城市(如济南)中，如果估计法币尚有向敌区推出的可能，则为照顾贫苦市民的生活，亦可以较低的价格及在一定数额限制以内收兑部分法币。但主要应当协助商民自己推出法币。我们所缴获的法币要用一切方法迅速推出，以法币高价收买敌区各种物资，促使敌区物价更快上涨。

各地应将货币斗争情形随时报告，并严格注意保守国家财政机密，加强经济斗争的组织性、纪律性。

中 央

酉鱼

根据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一九九二年
出版的《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十七册
刊印。

注 释

(1) 指蒋介石。

中共中央关于征求民主人士对 《关于召开新的政治协商会议诸问题》 的意见给高岗等的指示*

(一九四八年十月八日)

高岗、富春⁽¹⁾两同志并东北局：

除沈、谭、章、蔡⁽²⁾四人外，王绍鏊（字却尘，代表上海中国民主促进会）亦将由北鲜抵哈。高崇民、朱学范久已在哈。请高、李约集上述七人会谈数次，并将下面所附书面文件转交他们，每人一份，告以这是中共中央委托你们与他们商谈的书面意见，正式征求他们的意见，请你们和他们过细加以斟酌，以其结果电告。我们希望他们有一复电。他们如有不明了之处，你们应善为解释。他们如愿参观各地建设或访问他们友好及我党负责人员，应尽量予以招待和便利。

中 央

酉庚

关于召开新的政治协商会议诸问题

(一) 新的政治协商会议的召集问题。为商讨召集新政协的时机、地点、参加会议者的范围及会议应讨论的问题等事，提议由中共及赞成中共中央五一口号第五项的各主要民主党

* 这个指示是周恩来起草的，经毛泽东修改后发出。

派、人民团体及无党派民主人士的代表们成立一个新政协的筹备会。由此，筹备会负责邀请参加新政协的各方代表人物，负责起草新政协的文件，并负责召开新政协的正式会议。筹备会的人选，提议即以五月五日香港签名通电响应中共中央五一口号的民主党派、人民团体及无党派民主人士的九单位代表，加上上海民主建国会，平、津教授，国内少数民族及南洋华侨的民主人士的代表；全国性的人民团体，例如工人、农民、学生、青年、妇女、文化界、产业界等的代表；中共和中国人民解放军的代表，共约二十人左右组成之。筹备会的地点，提议在哈尔滨。筹备会成立的时间，以上述各方代表到有半数，即到有十三人左右，即可成立。

(二) 新的政治协商会议的参加者问题。新政协参加者的范围，提议在南京反动政府系统下的一切反动党派及反动分子必须排除，不得许其参加外，由反对美国帝国主义侵略，反对国民党反动统治，反对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压迫的各民主党派、各人民团体及无党派民主人士的代表人物组成之。这些代表人物的正式邀请，应俟新政协筹备会成立后，由筹备会通过邀请；但由于交通困难，故必须从现在起，就陆续邀请他们来哈尔滨，方能赶得上新政协明年之召开，俟政协开会前夕，由筹备会予以正式邀请的通知。现开列拟邀请的各民主党派、各人民团体及无党派民主人士的单位表于后，请诸先生加以斟酌。各单位的代表名单，应与其本单位协商后提出。单位表中第二、第三、第四、第六、第七、第八、第九各单位的代表提名，请诸先生酌定见告。其他各单位的代表人物为诸先生素所熟悉者，亦请提名见告。

(三) 新的政治协商会议的时间和地点问题。时间，提议订在明年。究竟何月举行，应视各方代表到达之情况，由新政

协筹备会加以决定。地点，依目前情况看来，哈尔滨似较适宜。但依情况之发展，亦有可能改在华北某一大城市。届时，应由筹备会作最后决定。

（四）新的政治协商会议应讨论的事项问题。新政协所应讨论和实现的有两项重要问题：一为共同纲领问题；一为如何建立中华人民民主共和国临时中央政府问题。关于共同纲领，提议由新政协筹备会起草，目前即可交换有关纲领的各方意见，中共中央正在准备一个草案。关于如何建立临时中央政府即民主联合政府问题，提议先行交换意见，以便提交新政协筹备会作初步讨论。此外，尚应商讨何项问题，亦望先行交换意见。

（附）提议邀请参加新政协的单位表：

- 一、中国共产党；
- 二、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
- 三、中国民主同盟；
- 四、中国民主促进会；
- 五、中国致公党；
- 六、中国农工民主党；
- 七、中国人民救国会；
- 八、中国国民党民主促进会；
- 九、三民主义同志联合会；
- 十、民主建国会；
- 十一、华北解放区人民政府；
- 十二、东北解放区人民政府；
- 十三、西北解放区人民政府；
- 十四、华东解放区人民政府；
- 十五、中原解放区人民政府；

- 十六、内蒙古自治区民主政府；
- 十七、中国人民解放军总部；
- 十八、华北人民解放军；
- 十九、东北人民解放军；
- 二十、西北人民解放军；
- 二十一、华东人民解放军；
- 二十二、中原人民解放军；
- 二十三、中华全国总工会；
- 二十四、各解放区农民团体；
- 二十五、全国学生联合会；
- 二十六、全国青年联合会筹备委员会；
- 二十七、全国妇女联合会筹备委员会；
- 二十八、中华职业教育社；
- 二十九、上海各团体联合会；
- 三十、无党派民主人士；
- 三十一、产业界民主人士；
- 三十二、教育界民主人士；
- 三十三、文化界民主人士；
- 三十四、妇女界民主人士；
- 三十五、新闻界民主人士；
- 三十六、自由职业界民主人士；
- 三十七、宗教界民主人士；
- 三十八、国内少数民族代表；
- 三十九、海外华侨民主人士。

此外，民社党革新派已分裂，如其中有赞成反美反国民党反动派并赞成土地改革的一派，似可考虑其参加新政协问题。上面所拟各民主党派、人民团体及无党派民主人士的单位

是否适当，有无增加或减少，均请诸先生考虑见复。

根据中央档案馆保存的档案刊印。

注 释

- (1) 即李富春。
- (2) 指沈钧儒、谭平山、章伯钧、蔡廷锴。

中共中央关于晋南、晋中 新收复区实行土地改革的指示

(一九四八年十月九日)

华北局转晋中区党委并告徐周⁽¹⁾、晋绥分局：

关于晋南晋中新收复区（太原附近的接敌区除外）土地问题的处理，我们同意华北局未有电的意见，应于今冬实行土地改革，并且除对现在尚未失去土地之中农，允许其保留稍多于平均数之土地外，原则上实行平分。应争取在今冬把晋中晋南土地大体分好，以利生产，不要再拖到明年冬季。阎匪的“兵农合一”制度，是反动的农奴式的封建法西斯制度，必须彻底废除。但阎锡山在实行“兵农合一”中，把旧的土地所有关系破坏了，并将土地按其奴役农民，强迫征兵之目的加以分配。虽然这种分配是极不合理而又极不利于农民的，但在客观上却为我们推行土地改革作了若干准备，就是说旧的土地关系应该破坏并应加以重新分配的。因此，在废除“兵农合一”后，不应提出“地归原主”的口号。晋中区党委提出“地归原主”口号，是不妥当的。因为，原主如是地主，当然不应归还，这一点晋中区党委申支来电也是这样说的；原主如是富农，也不应归还，晋中区党委主张归还是错误的；原主如是中农，只要他现在还有相当于平均数的土地，也不必归还，这是阎匪把他的土地割出去的，我们不归还他，与我们在土改中侵犯中农，完

全不能混为一谈。如果中农贫农在平分土地中要求分给他原来的土地，这应该允许并加以照顾，但不应提出“地归原主”的口号去加以鼓动增加这种要求的麻烦。至于在收复区，当前次解放时，曾实行反奸清算或调剂土地者，如当时的分配还公平合理，现在农民要求收回当时分得之土地，而且准其收回后，再稍加调剂，即可达到大体平分者，则可在前次分配的基础上进行分配，但也不要提“地归原主”的口号。如前次的分配不公或只少部分调剂，多数未动，后又经阎匪打乱者，则更不应提“地归原主”，否则分进分出，徒增麻烦。至于根本未种土地的“无份地户”，除靠经营工商已能维持生活者外，在土改中一般按人口分给一份即可，不必提“地归原主”；有些无份地的战斗烈属，亦应在土改中按人口分给一份，也不必提“地归原主”，其确实贫苦生活困难者，当另行优待他们。

中 央

酉佳

根据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一九九二年
出版的《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十七册
刊印。

注 释

(1) 指徐向前、周士第。

中共中央关于九月会议的通知*

(一九四八年十月十日)

(一) 一九四八年九月，中央召开了一次政治局会议，到政治局委员七人，有中央委员和候补中央委员十四人、重要工作人员十人参加，其中有华北、华东、中原、西北的党和军队的主要负责同志。这是从日本投降以来到会人数最多的一次中央会议。会议检查了过去时期的工作，规定了今后时期的工作任务。

(二) 一九四五年四月党的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以后，中央委员会和全党领导骨干，表现了比较抗日时期更为良好的团结。这种团结，使得我党能够应付日本投降以后整三年内国际国内所发生的许多重大事变，并在这些事变中使中国革命向前推进了一大步，摧毁了美帝国主义在中国广大人民中的政治影响，抵抗了国民党的再一次叛变，打退了它的军事进攻，使人民解放军由防御转到了进攻。

在一九四六年七月至一九四八年六月的两年作战中，人民解放军歼敌二百六十四万人，其中俘敌一百六十三万人。两年主要缴获，计有步枪近九十万支，重轻机枪六万四千余挺，小炮八千余门，步兵炮五千余门，山野重炮一千一百余门。两年中人民解放军由一百二十余万人增加到了二百八十八万人。其中

* 这是毛泽东起草的对党内的通知。

正规军由一百一十八个旅增加到了一百七十六个旅，正规军人数由六十万增加到了一百四十九万。解放区现有面积二百三十五万平方公里，占全国面积九百五十九万七千平方公里的百分之二十四点五；现已有人口一亿六千八百万，占全国人口四亿七千五百万的百分之三十五点三；现有县城以上大中小城市五百八十六座，占全国城市二千零九座的百分之二十九。

由于我党坚决领导农民实现了土地制度的改革，现已在大约一千万人口的区域彻底解决了土地问题，地主阶级和旧式富农的土地大致平均地分配给了农村人民，首先是贫雇农。

我党党员由一九四五年五月的一百二十万，增加到了现在的三百万（我党党员一九二七年国民党叛变以前为五万人，一九二七年国民党叛变以后降为大约一万人左右，一九三四年因土地革命顺利发展升至三十万人，一九三七年因南方革命失败降为大约四万人左右，一九四五年因抗日战争顺利发展增至一百二十万人，现在因反蒋⁽¹⁾战争和土地革命顺利发展又增至三百万人）。党在最近一年内，一方面基本上克服了并正在继续克服着党内在某种程度上存在着的成分不纯（地主富农分子）、思想不纯（地主富农思想）和作风不纯（官僚主义和命令主义）的不良现象，另一方面又克服了和正在继续克服着跟着大规模发动农民群众解决土地问题的斗争而产生的，部分地但是相当多地侵犯了中农，破坏了某些私人工商业，以及某些地方越出了镇压反革命的某些政策界限等项“左”的错误。经过过去三年、特别是最近一年的伟大的激烈的革命斗争，和对于自己错误的认真的纠正，全党的政治成熟程度是大进一步了。

党在国民党区域的工作，有了很大的成绩，这表现在各大城市中争取了广大的工人、学生、教员、教授、文化人、市民

和民族资本家站在我党方面，争取了一切民主党派、人民团体站在我党方面，抗拒了国民党的压迫，使国民党完全陷于孤立。在南方几个大区域内（闽粤赣边区，湘粤赣边区，粤桂边区，桂滇边区，云南南部，皖浙赣边区和浙江东部南部）建立了游击战争根据地，使这些地区的游击部队发展到了三万余人。

两年内，特别是最近一年内，在人民解放军中，实行了有秩序的、有领导的、由全体战斗员和指挥员一起参加的民主运动，开展了自我批评，克服了和正在继续克服着军队中的官僚主义，恢复了在一九二七年至一九三二年期间曾经实行有效、而在后来被取消了的军队中的各级党委制和连队中的战士委员会制，这样就使军队指战员的政治积极性和自觉性大为提高，战斗力和纪律性大为增强，溶化了大约八十万左右从国民党军队来的俘虏兵，使他们变为解放战士，掉转枪口打国民党。两年内，从解放区动员了大约一百六十万左右分得了土地的农民参加人民解放军。

我们现在已经有了相当多的铁路、矿山和工业，我党正在大规模地学习管理工业和做生意。两年内，我们的军事工业，有了相当大的增长。但是还不足以应付战争的需要。我们缺乏若干重要的原料和机器，我们基本上还不能炼钢。

我们已在华北四千四百万人口的区域建立了统一的党和党外民主人士合作的人民政府，并决定由这个政府将华北、华东（有人口四千三百万）和西北（有人口七百万）三区的经济、财政、贸易、金融、交通和军事工业的领导和管理工作统一起来，以利支援前线，并且准备在不久的将来，将东北和中原两区的上述工作也统一起来。

（三）中央会议，根据过去两年作战的成绩和整个敌我形

势，认为建设五百万人民解放军，在大约五年左右的时间内（从一九四六年七月算起）歼敌正规军共五百个旅（师）左右（平均每年一百个旅左右），歼敌正规军、非正规军和特种部队共七百五十万人左右（平均每年一百五十万人左右），从根本上打倒国民党的反动统治，是有充分可能性的。

国民党的军事力量，在一九四六年七月为四百三十万人，两年被歼和逃亡三百零九万人，补充二百四十四万人，现有三百六十五万人。估计今后三年尚能补充三百万，今后三年被歼和逃亡可能达到四百五十万人左右。这样，五年作战结果，国民党的军事力量可能只剩下二百万人左右了。我军现有二百八十八万人，今后三年准备收容俘虏参加我军一百七十万人（以占俘虏全数百分之六十计算），动员农民参军二百万人，除去消耗，五年作战结果，我军可能接近五百万人。如果五年作战出现了这样的结果，就可以说国民党的反动统治已经从根本上被我们打倒了。

为了实现这一任务，必须每年歼敌正规军一百个旅（师）左右，五年共歼敌正规军五百个旅（师）左右。这是解决一切问题的关键。我们第一年歼敌正规军折合成九十七个旅（师），第二年歼敌正规军折合成九十四个旅（师），根据这一情形看来，这样的目标是可能达到并且可能超过的。国民党现有全部军事力量三百六十五万人中的百分之七十是在第一线（长江和巴山山脉之线以北，兰州和贺兰山脉之线以东，承德和长春之线以南），在其后方者（包括长江和巴山山脉之线以南，兰州和贺兰山脉之线以西）仅有大约百分之三十。国民党现有全部正规军二百八十五个旅，一百九十八万人，其中在第一线者二百四十九个旅，一百七十四万二千人（北线九十九个旅，六十九万四千人，南线一百五十个旅，一百零四万八千人），在其

后方者，仅有三十六个旅，二十三万八千人，并且大部分是新建立的部队，缺乏战斗力。因此中央决定人民解放军第三年仍然全部在长江以北和华北、东北作战。为着执行歼敌任务，除有计划地谨慎地从解放区动员人民参军外，必须大量利用俘虏。

(四) 由于我党我军在过去长时期内是处于被敌人分割的、游击战争的并且是农村的环境之下，我们曾经允许各地方党的和军事的领导机关保持着很大的自治权，这一种情况，曾经使得各地方的党组织和军队发挥了他们的自动性和积极性，渡过了长期的严重的困难局面，但在同时，也产生了某些无纪律状态和无政府状态，地方主义和游击主义，损害了革命事业。目前的形势，要求我党用最大的努力克服这些无纪律状态和无政府状态，克服地方主义和游击主义，将一切可能和必须集中的权力集中于中央和中央代表机关手里，使战争由游击战争的形式过渡到正规战争的形式。过去两年中，军队和作战的正规性是增长了一步，但是还不够，必须在第三年内再进一大步。为此目的，必须尽一切可能修理和掌握铁路、公路、轮船等近代交通工具，加强城市和工业的管理工作，使党的工作的重心逐步地由乡村转到城市。

(五) 夺取全国政权的任务，要求我党迅速地有计划地训练大批的能够管理军事、政治、经济、党务、文化教育等项工作的干部。战争的第三年内，必须准备好三万至四万下级、中级和高级干部，以便第四年内军队前进的时候，这些干部能够随军前进，能够有秩序地管理大约五千万至一亿人口的新开辟的解放区。中国地方甚大，人口甚多，革命战争发展甚快，而我们的干部供应甚感不足，这是一个很大的困难。第三年内干部的准备，虽然大部分应当依靠老的解放区，但是必须同时

注意从国民党统治的大城市中去吸收。国民党区大城市中有许多工人和知识分子能够参加我们的工作，他们的文化水准较之老解放区的工农分子的文化水准一般要高些。国民党经济、财政、文化、教育机构中的工作人员，除去反动分子外，我们应当大批地利用。解放区的学校教育工作，必须恢复和发展。

（六）召集政治协商会议的口号，团结了国民党区域一切民主党派、人民团体和无党派民主人士于我党周围。现在，我们正在组织国民党区域的这些党派和团体的代表人物来解放区，准备在一九四九年召集中国一切民主党派、人民团体和无党派民主人士的代表们开会，成立中华人民共和国临时中央政府。

（七）恢复和发展解放区的工业生产和农业生产，是支援战争、战胜国民党反动派的重要环节。中央会议认为，必须一方面使人民解放军向国民党区域发展胜利的进攻，将战争所需要的人力资源和物力资源大量地从国民党方面和国民党区域去取给；另一方面，必须用一切努力恢复和发展老解放区的工业生产和农业生产，使之较现有的水平有若干的增长。只有这两方面的任务都完成了，才能够保证打倒国民党反动统治，否则是不可能的。

执行这两方面的任务，我们有很多的困难。大军进入国民党区域执行无后方的或半有后方的作战，一切军事需要必须全部地或大部地就地自己解决。而恢复和发展工业生产和农业生产则需要有较好的组织工作，很好地领导解放区内部的市场和管制对外贸易，解决某些机器和原料缺乏的问题，首先是解决交通运输和修理铁路、公路、河道的问题。目前解放区的经济状况和财政状况，存在着很大的困难，虽然我们的困难比较国民党的困难要小得多，但是确实有困难。这主要是物资和兵员

不足供应战争的需要，通货膨胀已到了相当大的程度，而我们的组织工作特别是财经方面的组织工作不够，则是形成这种困难的原因之一。我们相信这些困难是能够克服的，并且必须克服这些困难。在克服困难的斗争中，必须反对浪费，厉行节约：在前线注意缴获归公，爱护自己的有生力量，爱护武器，节省弹药，保护俘虏；在后方，减少国家机构的开支，减少不急需的人力和畜力的动员，减少开会时间，注意农业的季节，不违农时，节省工业生产的成本，提高劳动生产率，全党动员学习管理工业生产、农业生产和做生意，尽可能地将各解放区的经济加以适当的组织，克服市场上的盲目性，并同一切投机操纵的分子进行必要的斗争。从这一切着手，我们就必能克服自己面前的困难。

（八）提高干部的理论水平，扩大党内的民主生活，成为完成上述任务的重要环节。中央会议已通过关于扩大党内民主生活的专门决议。关于提高干部理论水平的问题也进行了讨论，并引起了到会同志的注意。

（九）全国第六次劳动大会已经胜利地召开，并成立了中华全国总工会。明年上半年，将召开全国妇女代表大会，成立全国民主妇女联合会；将召开全国青年代表大会，成立全国青年联合会；并将建立新民主主义青年团。

根据人民出版社一九九一年出版的
《毛泽东选集》第四卷刊印。

注 释

（1）指蒋介石。

关于淮海战役的作战方针*

(一九四八年十月十一日)

毛泽东

关于淮海战役⁽¹⁾部署，现在提出几点意见，供你们考虑。

(一) 本战役第一阶段的重心，是集中兵力歼灭黄百韬兵团，完成中间突破，占领新安镇、运河车站、曹八集、峰县、枣庄、临城、韩庄、沐阳、邳县、郯城、台儿庄、临沂等地。为达到这一目的，应以两个纵队担任歼灭敌一个师的办法，共以六个至七个纵队，分割歼灭敌二十五师、六十三师、六十四师。以五个至六个纵队，担任阻援和打援。以一个至二个纵队，歼灭临城、韩庄地区李弥部一个旅，并力求占领临韩，从北面威胁徐州，使邱清泉、李弥两兵团不敢以全力东援。以一个纵队，加地方兵团，位于鲁西南，侧击徐州、商丘段，以牵制邱兵团一部（孙元良三个师现将东进，望刘伯承、陈毅、邓小平即速部署攻击郑徐线牵制孙兵团）。以一个至二个纵队，活动于宿迁、睢宁、灵璧地区，以牵制李兵团。以上部署，即是说要用一半以上兵力，牵制、阻击和歼敌一部，以对付邱李两兵团，才能达到歼灭黄兵团三个师的目的。这一部署，大体如同九月间攻济打援的部署，否则不能达到歼灭黄兵团三个师

* 这是毛泽东为中共中央军事委员会起草的给华东野战军的电报。这个电报同时告知华东局和中原局。

的目的。第一阶段，力争在战役开始后两星期至三星期内结束。

(二) 第二阶段，以大约五个纵队，攻歼海州、新浦、连云港、灌云地区之敌，并占领各城。估计这时，青岛之五十四师、三十二师很有可能由海运增至海、新、连地区⁽²⁾。该地区原有一个师将共有三个师，故我须用五个纵队担任攻击，而以其余兵力（主力）担任钳制邱李两兵团，仍然是九月间攻济打援部署的那个原则。此阶段亦须争取于两个至三个星期内完结。

(三) 第三阶段，可设想在两淮方面作战。那时敌将增加一个师左右的兵力（整八师正由烟台南运），故亦须准备以五个纵队左右的兵力去担任攻击，而以其余主力担任打援和钳制。此阶段，大约亦须有两个至三个星期。

三个阶段大概共须有一个半月至两个月的时间。

(四) 你们以十一、十二两月完成淮海战役。明年一月休整⁽³⁾。三至七月同刘邓协力作战，将敌打至江边各点固守。秋季你们主力大约可以举行渡江作战⁽⁴⁾。

根据人民出版社一九九一年出版的
《毛泽东选集》第四卷刊印。

注 释

(1) 毛泽东在起草这个电报的时候，对淮海战役确定的作战任务，主要是消灭国民党军刘峙集团主力的一部，开辟苏北战场，使山东、苏北打成一片。后来，由于局势发生变化，中原野战军东进与华东野战军会合，共同作战，淮海战役遂发展成为以徐州为中心，东起海州，西止商丘，北起临城（今薛城），南达淮河的广大地区同国民党军进行的一次决定性的战役。集结在上述地区的国民党军队有徐州“剿总”总司令刘峙、副总司令杜聿明指挥下的四个兵团和三个绥靖区部队，连同以后从华中增援的黄维兵团，共五个兵团和三个绥靖区部队。人民解放军参加这次

战役的有华东野战军十六个纵队，中原野战军七个纵队，华东、中原军区和华北军区所属冀鲁豫军区的地方武装，共六十余万人。在淮海战役过程中，中央军委决定由刘伯承、陈毅、邓小平、粟裕、谭震林组成总前委，邓小平为书记，执行领导淮海前线军事和作战的职权。战役自一九四八年十一月六日开始到一九四九年一月十日结束，历时六十五天，共歼灭国民党军五十五万五千人，此外还击退了由南京方面来援的刘汝明、李延年两个兵团，基本上解放了长江以北的华东、中原地区。整个战役，共分三个阶段。第一阶段，从十一月六日到二十二日，人民解放军于徐州以东新安镇碾庄地区，围歼了黄百韬兵团（黄百韬毙命），解放了碾庄以东陇海路两侧和徐州以西以北广大地区，切断了津浦路徐（州）蚌（埠）段间国民党军的联系。国民党第三绥靖区所属三个半师，共二万三千人，在徐州东北的贾汪、台儿庄地区起义。第二阶段，从十一月二十三日到十二月十五日，人民解放军在宿县西南双堆集地区围歼了黄维兵团，生俘兵团司令官黄维、副司令官吴绍周。该兵团一个师起义。同时，华东野战军将由徐州西逃的杜聿明指挥下的邱清泉、李弥、孙元良三个兵团包围于永城东北的青龙集、陈官庄地区，随后歼灭了力图突围的孙元良兵团，孙元良只身潜逃。第三阶段，从一九四八年十二月十六日到一九四九年一月十日，人民解放军淮海前线部队首先进行了二十天的战场休整。从一九四九年一月六日起，对青龙集、陈官庄地区被围的国民党军发起总攻，全歼邱清泉、李弥两个兵团，生俘杜聿明，击毙邱清泉，只有李弥逃脱。至此，规模巨大的淮海战役胜利结束。

（2）后来该敌没有敢来。

（3）一九六〇年出版《毛泽东选集》第四卷时，此处删去“二月西兵团转移”一句。

（4）毛泽东起草的这个电报，原共五点，这一段文字是其中的第五点。一九六〇年出版《毛泽东选集》第四卷时，删去了第四点，其原文为：“淮海战役的结果，将是开辟了苏北战场，山东苏北打成一片，邱李两兵团固守徐蚌一线及其周围，使我难于歼击。此时，你们仍应分为东西两兵团。以大约五个纵队组成东兵团，在苏北苏中作战。以其余主力为西兵团，出豫皖两省，协同刘邓，攻取菏泽、开封、郑州、确山、信阳、南阳、淮河流域及大别山各城。西兵团与刘邓协力作战的方法，亦是一部兵力打城，以主要兵力打援阻援，这样去各个歼敌。刘邓因为兵力不足，不能实现如像你们攻济打援战役及淮海战役那样的作战。你们西兵团去后，就可以实现那样的作战。六七两月开封睢杞战役就是西兵团与刘邓协力的结果。”

军委关于钳制徐州援敌 歼灭黄百韬兵团的部署的指示*

(一九四八年十月十四日)

饶粟谭⁽¹⁾，并告中原局：

文子、文亥、元午三电均悉。

(一) 你们文子电部署的缺点是将打援兵力放在正面，而不是放在侧面。你们元午电同意我们真电⁽²⁾意见，即可改正此项缺点。其具体部署应以一个强力纵队袭占运河车站，歼灭守敌，控制该地一带；以三个纵队攻占及控制台儿庄及其以南地区，一部直达铁路；以两个纵队攻占临、韩（得手后留一个纵队于临、韩，直迫贾汪，以一个纵队移至台儿庄及其以西地区）。以上共六个纵队，可由三纵、八纵、十纵、十三纵、渤海纵（你们文子电未提到渤海纵，不知何故）及从韦吉⁽³⁾到路北之两个纵队中抽出一个纵队充任。务使邱、李⁽⁴⁾援敌感到威胁，不驱逐我侧面兵力，不攻占台儿庄，即无法越运河向东增援，又使徐州城内感受威胁，不得不留李部第八军驻守。

(二) 韦吉率一个纵队南下（不要到滨海去补棉衣，应在现地补棉衣，即从运河车站附近直下睢宁），会合留在路南之十一纵，不要位于宿迁以东，而要位于睢宁地区，控制徐宿公

* 这个指示是毛泽东起草的。

路，从南面威胁徐州，使邱、李援敌感到如不驱逐韦吉，则无法经睢、宿东援，同时对于徐蚌线亦起威胁作用，使李部第九军不敢离开该线。

（三）以九、广两纵出鲁西南，会合当地地方兵团，位于丰县、鱼台以西，虞城以北，城武以南地区，从西北威胁徐州，使孙元良部只能对付我九、广两纵，而不能到徐州接替李部第八军守城。

（四）我刘邓⁽⁵⁾主力一、三、四、九纵，不日开始攻击郑州，得手后以一部向东，威逼开封，吸引刘汝明全部、孙元良一部西顾。

（五）以上各项部署，都是为着钳制徐州各部援敌，使其第一个感觉是我军似乎有意夺取徐州，而不能确切断定我军并非夺取徐州，而是歼灭黄兵团。等到我军对黄兵团攻歼紧急而决定增援时，又发现如不解除南北两侧威胁，则很难赴援，这样就给我军以必要的时间歼灭黄兵团。至于敌人援军的组成，大概只能使用邱兵团各师。李兵团似难离开徐、蚌，因为刘峙不但要对付我军对徐、蚌的威胁，而且要防备冯治安、孙良诚的可能叛变。孙元良部则可能停留在汴徐线上。

（六）以一、四、六、七、十一、鲁中等六个纵队再加特纵，担任歼灭黄兵团三个师，这是全战役的中心目标。

（七）除九、广两纵应从兗、济直出丰、鱼、虞城地区外，其余各部，第一步，应全部开至临沂、梁丘、白彦、邹县之线的展开位置，并休息几天，而不应先后参差不齐；第二步，各按规定任务由该线同时前进。因此，你们不但应等候棉衣、棉花完全到手分配，而且应等候攻济各部的兵员补充及由济南附近开到临沂、邹县之线，因此全军从临邹线向南出动之日期，应推迟至十一月五日至十日之间

为适宜。

(八)后勤工作准备(粮食、弹药等)及政治工作准备，力求比较完备周到。

(九)你们对于上述意见望再考虑电告。

军 委

寒丑

根据人民出版社一九九六年出版的
《毛泽东文集》第五卷刊印。

注 释

- (1) 指饶漱石、粟裕、谭震林。
- (2) 指毛泽东一九四八年十月十一日为中共中央军委起草的《关于淮海战役的作战方针》。
- (3) 指韦国清、姬鹏飞。
- (4) 指邱清泉、李弥。
- (5) 指刘伯承、邓小平。

中共中央关于地主、旧富农的选举权与被选举权问题的指示

(一九四八年十月十六日)

晋绥分局并告各中央局分局：

晋绥申梗电（已转发各地）悉。其中第二、三、四各条意见，我们均同意。至于第一条关于地主及旧富农分子的选举权与被选举权问题，则应作如下的认识和处置：

（一）新民主主义革命的基本任务，是实行土地改革，彻底消灭封建。而土地改革的直接斗争对象，就是地主与旧式富农。因此，在土地改革过程中，实际上暂时剥夺地主旧富农的政治权利，是完全应该和必要的。

（二）但是，在土地改革业已完成，封建制度业已彻底消灭的地区，就应该在无产阶级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民主专政的前提下，对那些封建经济基础已被消灭，而又遵守政府法令的一般地主及旧富农分子，原则上确定恢复其公民权（包括选举权与被选举权）。至于其中之确有积极破坏土改、或通敌及其他反革命罪行者，应一律由人民法庭或其他适当之司法机关，依法判决，有期限地褫夺其公权。

（三）恢复一般守法地主及旧富农分子公权的目的，是为了团结多数，发展生产，支援战争，孤立敌人，以加速战争胜利的到来；并不是说我们可以根本放弃或停止对封建残余的一

切斗争与警惕，把刚被消灭了封建剥削的地主，旧富农分子与劳动人民不加分别地一样看待；更不是说，无产阶级政党在乡村中依靠贫雇农作为领导土地改革的骨干也不应该，土地改革的成果也可动摇，地主富农思想在党内也可容许其存在或复辟了。决不如此，相反地，恢复守法的地主及旧富农分子的公权后，更需要克服党内的不纯，提高党内的纯洁性，加强贫雇农新中农在乡村中的骨干作用，以巩固土地改革之果实，并在土改后的新条件下团结各阶层人民积极生产；把原来的地主富农分子改造为劳动人民，而对其中少数分子的破坏与反攻则更应该提高警惕，要严防他们在取得公权后，利用农民思想中的弱点，利用他们与农民之间的族姓友邻等关系，利用我们工作中的某些缺点错误，挑拨农民间的关系，篡夺乡村的下层政权，窃取农民的斗争果实，继续压迫农民。这种危险性，在恢复地主及旧富农分子的公权后是一般存在的。越是土改中群众发动不充分，支部不纯未彻底克服，贫雇农新中农骨干未充分形成的地方，这种危险性就越严重。但是，只要我们党能够很好地整顿自己并能在群众中进行很好的工作，这种危险是能避免或能克服的。因此，还是应该恢复一般守法地主及旧富农分子的公权，并在恢复他们公权之前应进行一定的准备工作，在恢复他们公权之后仍应对他们的复辟企图提高警惕性，特别在选举运动中我们党应在群众中进行很好的工作，使群众团结在党的周围，选举党所提出的正当的候选人，而不选举地主旧富农分子到政府机关中去。

（四）在实行恢复一般守法地主及旧富农分子公权时，必须是有准备有步骤地、根据各区各村的具体情况，逐渐实施，切不要无准备无计划地普遍宣布。同时，因为过去在土改过程中，暂时剥夺地富的公权时，并未公开宣布，现在也用不着统

一公开宣布。至于实施的条件，应该是当地土改已经完成，土改所遗留下的问题已经基本上解决，贫中农的团结基本上已无问题，党已经过整顿，新老干部关系基本上已经团结。有了这些条件，人民代表会议选举时，就可恢复守法地主及旧富农分子的选举权与被选举权。否则，应先完成这些工作，而后再恢复之。

（五）其次，在实施的具体步骤上，首先必须在党内、在农民内部，进行充分的解释教育与思想酝酿。使他们充分了解这种措施主要是为了人民群众自己，而不是为了地主富农分子；是为了有利于革命，而不是为了有利于反革命。现在所改变的是斗争形式，并不是斗争实质，使贫雇农与中农自觉的团结起来，采用又斗争又团结的策略，把地主及旧富农分子领导到发展生产的轨道上来，切不要对农民和党员采用命令主义的方法，采用简单行政的手段，不管党员与农民群众的意见如何，而贸然恢复地富分子的公权，或者用一种右的观点，束缚农民的手足，使农民丧失对地主与旧富农分子斗争的思想武器，助长地富分子之威风，堕农民之志气。给予守法的地主及旧富农分子以选举权及被选举权，并不是说党与群众团体都应接收地主及旧富农分子为党员或会员，党与群众团体仍应拒绝接收他们为党员或会员。

（六）在恢复守法地主及旧富农分子公权后，我们党与劳动人民将与他们进行和平的合法斗争。这种斗争，不仅在选举中有，在政府的日常工作中也有；不仅在基层政权组织中有，在县以上的政府中也有；不仅今天有，在今后的一定年代内还会有；特别是在选举中和在人民代表会议及政府中，与资产阶级的斗争，还会更加增多而激烈起来。自然，这种斗争与土改中对地富的斗争在形式上有所不同，与一般所谓的“国会斗

争”，在力量对比上也完全不同。但我们党和劳动人民必须学会并善于使用这种斗争方式战胜他们。

（七）最后，盼将你们执行经验，随时电告我们。

中 央

酉 铎

附：晋绥分局关于地主、富农、工矿业主 选举权问题给中央的报告

（一九四八年九月二十三日）

中央并西北局：

此间三地委电询人民代表选举中，地主、富农、工矿业主选举及被选举权问题，拟作如下答复：

（一）地主富农无有选举权与被选举权，暂不公布。工作中可掌握下列原则：

即根据我区具体情况，土改中群众一般虽已发动，但纠偏中有些地区地富乘机反攻，挑拨农民关系，特别是机关整党建政尚未完成，基层组织如支部代表会等尚不巩固情况下，区村两级代表选举中，地主无选举权与被选举权；富农有选举权但无被选举权；县以上代表选举中，地主富农属于开明绅士者有选举权与被选举权。

（二）兼有工商业者成分之地主富农，在已交出其封建财产部分后，得享有与一般工商业者相同之权利。

（三）一般工矿商业者不论其经营之规模如何，得保有完全之选举与被选举权，对新富农同。

（四）家庭系地富成分，本人系工商业者与一般工商业者同。以上可否，请复示。

晋绥分局

二十三日

根据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一九九二年
出版的《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十七册
刊印。

论新民主主义政权问题*

(一九四八年十月十六日)

董必武

今天请大家来的意思，就是希望和各地方的工作同志，共同对乡、县、市的选举条例与组织条例草案加以研究。这两个草案，是经中共中央法律委员会起草，华北临时人民代表大会审查，原则通过，再交政府研究修正的。大会认为这两个文件非常重要，发表出去，影响很大。所以我们要特别慎重。关于这两个草案的本身，明天还有谢觉哉部长作详细的说明。我今天要谈的题目是：什么是新民主主义政权？新民主主义政权是怎样建立起来的？

一 什么是新民主主义政权

要讲这个问题，先从国家与政权这个问题开始。什么是国家呢？我们经常用这个字眼，但怎样解释才是清楚的呢？有些外国学者著几本书都说不清。日本的一位学者著《国权论》，一厚本也未说清。资产阶级学者把国家解释得很抽象，还创立什么神授说，说国家是神授给的。其实世界上就没有神，神是人造出来的。又有人说“有人类以来就有国家”。这也是不对

* 这是董必武在人民政权研究会上的讲话。

的。我们知道在社会发展史中，有一个时期是没有国家的。只是生产发展到一定阶段，有了人剥削人的阶级压迫才产生出国家来的。国家的历史形态，最初是奴隶社会的国家，后来又有了封建社会的国家、资本主义社会的国家，到现在又有了无产阶级专政的社会主义国家。我介绍一本很好的小册子《论国家》，请大家学习。这是列宁在斯维尔德洛夫大学向学生的讲话。还要更好地学习中央规定的五个必读文件中的《国家与革命》。如果大家还想研究国家的起源，那么可看恩格斯著的《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至少也要找《论国家》这个小册子看看。

我们用政权这两个字往往和国家分不开，甚至有时统一解释，实质上也还有很多不同处，今天我不细讲。

国家的实质是什么？国家是怎样形成的呢？依照马克思列宁主义的定义，国家是一个阶级统治另一个阶级的工具。统治要有关机关——工具，最具体的表现，一是军队；二是法庭、监狱、警察。在人类社会还没有发展到人剥削人的时候，就没有军队的组织（这是说常备军），或没有法庭和监狱。警察更后一些。奴隶制以前的氏族社会（定居或不定居），民主不民主？很民主。内部是不是互相有争吵？也是有的，那也是开个会解决一下。没有常备军，没有法庭，更没有监狱。那些事都很简单，那时没有国家。我们人类是经过这个时代的。人类从产生阶级，有了军队、法庭、监狱这些组织以后，才形成国家。

什么是政权呢？政权是一部分人代表着特定的阶级，运用国家的权力，发号施令，叫人民做什么事情，或禁止人民不得做什么事情。这样的东西，就叫政权。这当然是通俗的、最基本的解释。

封建时代，地主的私有财产你能不能动它？不能。他掌握

着政权，他可以强制你拿一定的租税。在人民起来革命以后，人民掌握了政权，就可以命令他们拿出来，他不能不拿出来。我们凭什么呢？就是因为我们有了政权，有了军队。进行土地改革，假如没有政府的支持，试问你们有什么办法吗？

政权既是关系千百万人的生命和他们的生活方向，所以一切革命的政党，最重要的问题，是夺取政权。如果不夺取政权的话，革命究竟要做什么呢？若是一个空谈家，光说话就算了，那不算革命家。革命家要达到他的目的，首先是解决政权问题。

我们共产党人，要革命就得组织政党，叫革命的政党。我们的目的，就是要改造旧世界，建设成没有人剥削人、没有人压迫人的新世界。到了那样的社会，就没有国家了。有阶级社会以来，就是阶级性的国家。政权，不是掌握在这个阶级手里，就是掌握在那一个阶级手里。奴隶社会，政权掌握在奴隶主手里。封建社会，政权掌握在封建主和贵族手里。资本主义社会，政权掌握在资本家手里。他们有没有目的呢？有。奴隶主就是要把奴隶管好，享受奴隶劳动的成果；封建主也是一样；资产阶级也是要达到便于他剥削劳动者的目的。他们要达到他们的目的，没有强制的力量是不行的，这就需要掌握政权。

什么叫革命呢？就是把妨碍经济、政治发展的旧的制度推翻，建立新的、人不压迫人、人不剥削人的政治经济制度。我们要达到这个目的，自然也是非夺取政权不可。这是革命历史证明了的。从前空想的人们写的也多了，如法国大革命时代，空想社会主义者就提出过“各尽所能”“各取所需”的思想。但大家要懂得，不解决政权问题，他所想的，都是空的。因此，我们共产党人和革命人民在没有得到政权以前，是要夺取

政权，在得到了政权以后，是如何巩固政权，运用政权逐渐达到我们所想要达到的目的。大家注意，不是一得到政权，就能达到我们所想要达到的目的。我们要想为达到所想要达到的目的，还要采取许多步骤，做许多事情，根据无产阶级和广大劳动人民的当前利益和长远利益，发号施令：叫人们做什么，叫人们不做什么。因此，我们得到这个政权之后，一定要维护这个政权，巩固这个政权，发展和建设这个政权，这是达到我们目的的第一个门槛，这是第一个步骤。

我们说，什么人掌握政权，执行什么样的政策，这是决定政权性质的基本因素。上面讲过许多阶级执掌政权的情形，下面还要讲，仅看什么人掌握政权还不够，还要看他执行的是什么样的政策。哪一个阶级掌握政权当然很要紧，但国家发展到二十世纪，有新的发展，很容易迷惑人，这是一种变态。如英国是工党执政的，但执行的却是资产阶级政策。所以我们不仅看人的因素，还要看政策的因素（政权包括两种因素——人与事）。这样才能说明英国的问题。英国目前的工党，是资产阶级在工会里面起领导作用，他们执行的政策，和保守党一个样子。所以像英国这样的工人党执政，并不能代表工人阶级的利益，而所代表的，仍是资产阶级的利益。

在工人阶级里，是不是有赞成资产阶级政策和具有资产阶级思想意识的呢？有，确实有。现在的贝文就是这种人，你不能说他不是工人，而他却是按照资产阶级的思想和政策行事的。

我们新民主主义国家，是什么人掌握政权，执行什么政策呢？就中国来看，我们肯定地说是以无产阶级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包括民主爱国人士共同组成的人民民主政权。实质就是无产阶级领导的，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民

主专政。

有很多人对民主与专政这两个名词弄不清，以为有民主即不能专政，有专政就不能民主。他们不懂得专政与民主的关系，机械地了解民主，也机械地了解专政。英国的政府组成是保守党、自由党、工党，先后被选执政，好像很民主的。但谁决定政策呢？不是党决定，而是党团——在政府里边担任职务的那几个人决定。内阁在国会里面，多数赞成就能上台，不赞成，就下台，好像很民主。其实，其形式是民主，但其根本是少数人操纵的。这叫民主还叫专政？要了解这个问题，只有辩证的了解，才能弄清楚。

我再说一遍，新民主主义的政权，是以无产阶级领导的，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民主专政。很多人总不喜欢专政这个名词，在革命时期，反革命不镇压下去，革命秩序就建立不起来，就难以发扬人民民主。

对什么人专政？对反动阶级专政，对反人民的反动派专政。对什么人民主？对工人阶级、农民阶级、民主爱国人士实行民主。

还有一个问题，希望大家弄清楚。

新民主主义的政权与旧民主主义政权有什么不同？很显然的，新民主主义政权是无产阶级领导的，实行人民民主专政的政权。而旧民主主义政权是资产阶级的政权，是资产阶级专政。它有没有联盟呢？有。和地主阶级的联盟。但它总是统治无产阶级的，而且在资产阶级统治下民主的范围，看来好像很广，但实际上却很有限制，而且仍是剥削无产阶级的。甚至如英国工党执政了，也不能改变它的本质，因为它有一套机构，放一个人进去也没有什么用处。自称是世界上最民主的美国，在国会中，根本就没有几个工农代表。至于在政府做事的，就

更是没有。英国可以有工人到国家议事机关，甚至当选，但并不能改变国家的性质。

以上所说新民主主义政权的特点，在什么地方？就是无产阶级站到国家的领导地位。真正的分界线，就是资产阶级领导的是旧的民主主义政权，无产阶级领导的是新民主主义政权。

二 政权机构的问题

一个政权施行政策，要有许多机构。拿我们新民主主义政权的机构来说，有人民代表大会，有军队，有法院，有政府，政府内又有民政、教育、财政、农林等机构。

按照马克思列宁的教导说：革命的政权机构，不是把旧的政权机构继承过来，反过来说，就是彻底粉碎旧的政权机构，建立革命的政权机构。

我们从很多事例可以看出，国民党的军队投降后，如果不从组织上进行改编，只设上一个政治部，放一个政委，就是有了这样的机构，也不能使他们彻头彻尾地为人民服务。当然最主要的是思想上的改造。所以我们就不能完全按照旧军队的原样接受过来，必须进行改编，必须进行改造。

俄国二月革命，推翻了沙皇，建立了克伦斯基政府，就完全是资产阶级的政权机构，资产阶级的世界，他们也召集立宪会议。十月革命后，列宁也把这些人召集起来开会，有人就问他为什么，他说：就是看看它是不是适合人民用，如果不适合，就解散它，后来就解散了。因为它妨碍了苏维埃政权。这个问题可看斯大林著的《论列宁主义基础》一文中的论无产阶级专政一节。以上说的，是在无产阶级专政下的事。在我们新

民主主义政权下，是不是可以沿用旧的机构？我们答复，同样不可以。我们也是无产阶级领导的、工农联盟为基础的革命政权，因之，旧的机构不能沿用。这是原则。我们要打碎它，建立新的，适合我们自己需要的机构。

在第二次国共合作时期，国民党的政权机构有民、财、建、教等厅。当时我们在解放区的民主政权也设立了民、财、建、教等机构。到统一战线破裂了，我们的政权在形式上虽是采取了和原来差不多的样子，但实质上是有很大不同的。另外，我们的政权机构也还很不完备，很不系统化。比如我们过去的司法机构就是这样。所谓不系统化，就是我们的司法机构不是从上而下的一整套机构，各个解放区都是根据不同情况设置的。

在土地革命时期，我们的根据地打碎了国民党那套政权机构，根据革命需要搞了一套。那时主要的是作战，许多事都受了战争的影响。那时我们还没有一个中央政权，然而已有中央政权的萌芽。就华北政府来说，也是地方性的，但有没有全国范围的性质呢？有。军队就是全国范围的，国家中的主要机构是军队。

另外在政权机关中，有孟德斯鸠的三权鼎立说，主张立法、司法、行政分立。英国的议员，多数在国会办公，一年大约开八个月会，也不要过半数，下院六百多议员，四十几个人就可以开会，上院一千多议员，三个人就可以开会，因此开的会很多。

美国的立法机构有国会（参、众两院），行政机构有政府，司法有法院，三个东西互相牵制。议会通过的，总统可以不签署，即使他们完全同意，法院以“违宪”来解释还不能实行。

建立新的政权，自然要创建法律、法令、规章、制度。我

们把旧的打碎了，一定要建立新的。否则就是无政府主义。如果没有法律、法令、规章、制度，那新的秩序怎样维持呢？因此新的建立后，就要求按照新的法律规章制度办事。这样新的法令、规章、制度，就要大家根据无产阶级和广大劳动人民的意志和利益来拟定。

我写过一句“恶法胜于无法”，意思是我们的法虽然一时还不可能尽善尽美，但总比无法要好。我说“恶法”，是指我们初创，一时还不完备的法。但有位先生，把我的意见解释错了。

三 人民代表大会是新民主主义的政权形式

我们的政权机关应该是什么性质的呢？是新民主主义的。政权的组织形式就是人民代表大会，全国的政权机关是全国人民代表大会。这个代表大会，就是一切权力都要归它。我们由人民代表大会选举政府，政府的权力是由人民代表大会给的，它的工作要受人民代表大会限制，规定了才能做，没有规定就不能做。如果有紧急措施，做了要向人民代表大会作报告，错了要受到批评，一直受到罢免的处分。

只有这种人民代表大会的形式，才能符合新民主主义的要求。

资产阶级政权，在表面上人民的权利好像很多，实际上人民根本得不到什么。美国工人差不多有两千万，国会中很少有他们的代表。苏维埃政权是只有工人、农民有选举权，其他人没有。

现在我们的人民代表大会，它的代表性，比苏维埃广泛

些，比资产阶级议会更不用说了。所以用人民代表大会，是能包括广大的各民主阶级的政权形式。

四 选好人民代表大会的代表， 开好人民代表大会

代表的产生，在基层，在乡一级，由人民直接选举直接撤换为最好。因为乡与乡离三到五里，顶多十里八里路，人们也都较熟识，是完全可以做到的。但县的，省的，全国的代表大会的代表怎样产生就比较复杂，大家可以议论，留待以后解决。我们这次会议着重研究乡、县、市的问题。

不想法子使人民代表大会的代表产生得好，这样的人民代表大会是不能够充分代表人民的意志的，也是不可能代表人民意志的。怎样才能使人民选好他们的代表，要很好地研究。因为旧中国，根本没有进行过选举。清朝末年也办过参议会，那首先没有户籍登记，选民登记，总是几个与人民不相干的人当选。农村有几个人能投票呀！因为不识字的人和妇女，他们的选举权，都被剥夺了。资产阶级国家的选举还有一定的财产限制。我们的选举法，就要把不利于人民行使自己的权利的那些东西统统废掉，我们的选举法，决不能要这些东西，这是很重要的。还要注意，选举法一定要简单明了，使人民易懂易行。假如选举办法，我们的老百姓还不懂得，那就不能够通用。只有这样的适合广大群众的选举法，人民才能选举出他们的代表来，行使他们的民主权利。当然我们还要规定，当选代表还须向选民报告工作，这是资产阶级没有的。

其次，怎样充分发扬民主，开好人民代表大会，使之成为我们政权的基本制度，真正体现广大人民群众的意志，既有民

主又有集中，使人民真正感觉到自己就是国家的主人，调动其更大的积极性，是需要很好地研究的问题。

根据人民出版社一九八五年出版的
《董必武选集》刊印。

军委关于下一步行动宜打锦西 葫芦岛给林彪等的指示*

(一九四八年十月十七日)

林罗刘谭⁽¹⁾，并告东北局：

(一) 你们下一步行动，我们认为宜打锦葫，并且不宜太迟，宜在休整十五天左右以后即行作战，先打锦西，后打葫芦岛，争取十一月完成夺取锦葫任务。在你们打锦葫期间，沈敌可能被迫增援。因锦葫守军是国民党嫡系，和锦州守军多为杂牌不同。我克锦州，卫立煌实际上坐视不救，必为许多人所不满。故我攻锦葫时，沈敌可能增援。而只要沈敌远离沈阳，走打虎山、大凌河增援锦葫，便于大局有利。因为国民党对于沈阳向分撤与不撤两种意见。据最近息，卫立煌是主张不撤者。但南京国防部对撤的某些准备仍在进行。其办法有走陆路、走海路两种。我占锦州，走陆路很困难。要撤就是经营口海运。要海运须在十一月。过此营口封冻，便不能走。如因我攻锦葫，沈敌十一月被迫从打虎山、大凌河增援，他们便不能利用十一月从营口撤退了。只要沈敌十一月不撤，待你们攻克锦葫以后，你们便可以三至四个纵队入关打津榆线，主力回至沈阳周围，逐步削弱沈敌，直至夺取沈阳。

* 这个指示是毛泽东起草的。

（二）锦葫现有八个师，且战力较强，如果加上九十二军的一个师及烟台第八军的两个师（一个较强，一个是地方部队组成很弱，该两师原定开徐蚌归制，最近有开葫芦岛或塘沽息，尚待证明），则共有十一个师。我们不明锦葫地形及工事强弱，锦葫两处敌军配备，锦葫间相距多远，能否钳制一处先打一处，各个歼灭。但你们觉得你们现有二十七个师，士气高，兵员多，敌军士气低，援兵远，加以我军大胜声威，是可能夺取锦葫的。即使葫芦岛地形不利攻取，单取锦西也就很好。

（三）锦州作战我军伤亡及缴获情形，你们觉得打锦葫有何困难，仅休整十五天能否作战，均望告。

（四）上电写完，接你们铣十二时电，蒋介石至沈部署撤退长春。蒋介石素来对我军力量估计不足，他似在判断我军打锦州后伤亡必大，非有一月以上休整不能再打，而我军过去在一次大战后，总是要作长时间休整，亦给他这种判断以根据。他当然不相信你们现在能打新民、彰武之敌，也不相信你们在半月之后能打锦西。他的计划大概是在本月内完成撤退长春，以长春兵力回守沈阳，以沈阳全力增援锦葫。如你们能争取六十军于撤退前拖出长春，我一兵团又能乘机攻入长春解决新七军，则可破坏蒋介石集沈敌全力援锦葫的计划；即使六十军不能起义，我一兵团能于长敌突围后歼灭其一部或大部，亦可破坏蒋计划的一部或大部。蒋、卫为接应长敌撤退，势必令现至彰武、新民之敌北进接应，往返需要两星期左右。如你们能于两星期内完成休整及攻锦葫的准备工作，于长、沈刚刚会合之际，即发起攻锦葫，必出蒋、卫意料之外，若你们能以十天左右时间攻克锦西，则沈阳增援必难赶到。

（五）有一种可能是蒋、卫将长敌接出后，放弃沈阳，全

军走路南撤，向你们压迫，企图重占锦州，而将主力放在津榆线。如果是这样，则你们更应争取尽可能迅速地攻占锦、葫、榆、滦、唐诸点，威胁平津，迫使蒋、卫空运一部兵力增援平津，以利回头歼灭敌主力。如果敌经营口海运增援榆、唐、平、津，则你们亦须先取锦葫，然后再议入关作战。

军 委

篠寅

根据军事科学出版社、中央文献出版社
一九九三年出版的《毛泽东军事文集》
第五卷刊印。

注 释

(1) 指罗荣桓、刘亚楼、谭政。

军委关于对长春取威迫政策 争取郑洞国起义的指示*

(一九四八年十月十八日)

东北局，林罗刘，并转萧萧陈⁽¹⁾：

十八日一时电悉。

(一) 关于逼迫和争取郑洞国起义的重要性，今晨已告你们，望令萧萧陈及各部对长春取威迫政策，堵塞其一切可能的逃路，暂时不攻击他，以促其变化。据恩来⁽²⁾称，郑洞国系黄埔一期生，人还老实，在目前情况下可能争取其起义，则对整个黄埔系军队的影响当会很大。你们除将恩来致郑洞国电派人送交外，林彪及萧劲光亦可写信给他，萧萧陈并应选派适当人员与郑进行谈判。

(二) 根据曾泽生最近数日各种表现比较吴化文要好，你们应对他及其所部采取欢迎帮助态度，云南军队被迫来东北作战，又在长春受了苦楚，可能争取改造成为较好的部队。改造是必须坚持的方针，但不应操之过急，应依据情况逐渐进行之，首先注意取得曾泽生及其较好干部对我党的信用，以利协同进行部队的教育工作。

军 委
十八日十二时

* 这个指示是毛泽东起草的。

根据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一九九二年
出版的《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十七册
刊印。

注 释

(1) 指林彪、罗荣桓、刘亚楼，萧劲光、萧华、陈伯钧。

(2) 即周恩来。

军委关于抓住廖耀湘部 各个歼灭之给林彪等的指示*

(一九四八年十月十九日)

林罗刘⁽¹⁾:

(一) 本日十四时电⁽²⁾悉。沈敌似已决心撤退，退营口的可能性很大。你们目前第一要紧的部署是立即令萧萧⁽³⁾率长春各独立师大部（留两个至多三个独立师在长春一带即够）及十二纵，兼程从抚顺以东进至营口及其以西以北地区堵塞敌人退路。目前为应急计，请你们考虑令十纵自打虎山进至营口筑工，该方有十纵、十二纵及六至七个独立师，形势就巩固了。只要此着成功，敌无逃路，你们就在战略上胜利了。你们在锦州各部须争取至少再休整一星期，准备歼击由新立屯向你们前进之敌。如该敌不再前进，则攻新立屯，抓住廖耀湘攻击，使他走不脱，各个歼灭之。因沈敌决心撤退，你们须用全力抓住沈敌，暂时不能打锦葫。在歼灭沈敌以前，锦葫应由攻击目标改变为钳制目标。（二）你们巧十二时关于锦州作战初步总结电已阅悉。部队精神好，战术好，你们指挥得当，极为欣慰，望传令嘉奖。

军 委
十九日二十二时

* 这个指示是毛泽东起草的。

根据军事科学出版社、中央文献出版社
一九九三年出版的《毛泽东军事文集》
第五卷刊印。

注 释

- (1) 指罗荣桓、刘亚楼。
- (2) 指林彪、罗荣桓、刘亚楼一九四八年十月十九日十四时给中共中央军委的电报。电报说：昨日进至新立屯以南之敌，如果仍按蒋介石计划向锦州继续前进，则我们来不及先歼锦、葫之敌，而只有先歼灭由沈阳向锦州前进之敌。如敌因长春守敌起义改变计划，不即向锦州前进，则我军稍加休整后，即攻锦、葫，或攻新立屯。“长春解决后，我北线各部即向营口前进。我六纵已在彰武以东停止。五纵昨日已退至阜新。十纵自新立屯以南退打虎山。”
- (3) 指萧劲光、萧华。

军委关于同意淮海战役修改 部署给饶漱石等的指示*

(一九四八年十月二十二日)

饶粟谭⁽¹⁾，并告陈邓，中原局：

(一) 完全同意你们马午电部署，请即照此执行。(二) 陈毅邓小平同志现用陈谢⁽²⁾电台在郑州附近指挥作战，你们及进入鲁西南之三纵均应经陈谢台与陈邓密切联络，以利配合。(三) 三纵、广纵及鲁西南两个旅应于三十日以前进至商砀线以北地区，距敌大约一百华里左右，摆成一字形阵线，断绝行人来往，不要向商砀线攻击，使敌早日觉察我在该方不过是佯攻部署，要在东面微日发起战斗之同时（或者早一天即支日），才向商砀线及丰县之敌举行牵制性攻击，否则可能不起大的作用。(四) 目前极好的形势是白⁽³⁾部黄张⁽⁴⁾两兵团被我二、六、十纵吸引到桐柏山区，在相当长时间内不可能回头进到黄泛区威胁东北面我军之行动，有利于我陈邓在攻郑胜利后，以一部或大部或全部向东行动，协同三、广两纵，不但牵制孙刘⁽⁵⁾全部，而且可能牵制邱李⁽⁶⁾一部。具体行动，可在攻郑后决定。我们预计是以一部留在郑州、淮阳之线，以主力于邱李两兵团大量东援之际，举行徐蚌作战，相机攻取宿县、蚌埠，坚决彻

* 这个指示是毛泽东起草的。

底干净全部地破毁津浦路，使敌交通断绝，陷刘峙全军于孤立地位。假如二十三日开始之郑州作战，能在数日内达成任务，休整数日，本月底或下月初东进，以十天左右时间到达宿、蚌附近，休息数日，举行徐蚌作战，此时正是我华野打得激烈的时候，势必吸引邱李很大一部分力量回援，对于保证淮海战役取得大胜将有极大作用。但未知时间上来得及否，请陈邓于攻郑胜利后，作全般考虑电复。

军 委

二十二日十三时

根据军事科学出版社、中央文献出版社
一九九三年出版的《毛泽东军事文集》
第五卷刊印。

附：饶漱石、粟裕、谭震林关于调敌回顾
以围歼黄百韬兵团的作战部署的请示

（一九四八年十月二十一日）

军委并华东局、中原局：

甲、敌似可能根据我苏北兵团东移淮海修复涟水沐阳公路及鲁南地方筹集粮草等情况判断，我有向淮海区域作战企图，但未发现我以歼黄兵团为目的，二五军已东开阿湖、城头地区，六四军一部至阴平、庙头地区，六三军一八六师已车运东返瓦窑归建。另一〇〇军四四师亦增防新安（该部有加入七兵团序列说）。十三兵团拟由徐东开炮车八义集（其九军三师附

一六六师个团已到该地）。二兵团已集结于砀山、黄口、丰县地区待命。七二军任徐州守备。孙兵团似仍在兰封、民权、柳河地区（有出犯曹县东北息）。商丘防务有以刘汝明部接防说。

乙、据上述情况变化，我应先以一部在鲁西南暴露佯攻迷惑敌人，调敌回顾，以便迅速实现围歼黄兵团外，必须加强运河车站南北两侧正面阻援兵力，以保证主要突击方向成功。兹根据各纵现在位置与休补状况，战斗预定于戌微发起，战斗时间计算，提议修改部署如下：

（一）以苏北兵团全部（二、十二、十一纵、王秉章纵）及一、六、九纵，鲁中南纵等七个步兵纵队（二十个旅），附特纵主力，担任分割围歼阿湖、阴平、高流、新安、瓦窖地区敌黄兵团（八个旅）。

（二）以四纵、八纵担负袭歼炮车、运河车站之敌九军（一至二个旅），而控制铁路两侧运河两岸阵地，准备阻援。

（三）以十纵、七纵袭歼韩庄之敌，而后以主力围歼贾汪之敌，后相机攻占柳泉地区。十三纵担任围歼台儿庄守敌，或仅以一部围攻清剿，以主力直攻宿羊山、汴塘地区，以便协同十纵、七纵控制贾汪、宿羊山及不老河岸阵地南伸，派小部队挺进碾庄、曹八集、大许家铁路沿线，吸调徐敌北援，策应四、八纵正面阻击作战。

（四）以三纵（因九纵尚在济南以东不能担负提早进至鲁西南行动牵制敌人的任务），广纵进入鲁西南地区，协同冀鲁豫两个独立旅（由三纵统一指挥）组织对鱼、丰砀、商地区敌人之牵制攻击，求抑留孙兵团于商、兰地区，不得东西增援，策应我主力及刘、邓攻郑作战。

（五）为荫蔽主力行动企图，拟先以广纵三纵于马、养分

批由汶上、太安南开，提早向商、砀段佯攻，其余主力拟暂仍集结现地待机，于有日以后再行开进，以上部署请即决示。

饶、粟、谭

马午

根据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一九九二年
出版的《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十七册
刊印。

注 释

- (1) 指粟裕、谭震林。
- (2) 指陈赓、谢富治。
- (3) 指白崇禧。
- (4) 指黄维、张淦。
- (5) 指孙元良、刘汝明。
- (6) 指邱清泉、李弥。

动员一切力量歼灭可能向 石家庄进扰之敌*

(一九四八年十月二十六日)

毛 泽 东

(新华社华北二十六日电)为了紧急动员一切力量，配合人民解放军歼灭可能向石家庄一带进扰的蒋傅军，此间党、政、军各首长已向保石线及其两侧各县发出命令，限于三日内动员一切民兵及地方武装，准备好一切可用的武器，以利作战，尤其注重打骑兵的方法。闻蒋傅军进扰石家庄一带的兵力，除九十四军外，尚有新骑四师及骑十二旅，并附属爆破队及汽车百余辆，企图捣毁我后方机关、仓库、工厂、学校、发电厂、建筑物。据悉，该敌准备于二十七日集中保定，二十八日开始由保定南进。进扰部队为首的有九十四军军长郑挺锋，新编骑四师师长刘春芳，骑十二旅旅长鄂友三（即今春进扰河间之敌）。此间首长们指示地方各界切勿惊慌，只要大家事前有充分准备，就有办法避开其破坏，诱敌深入，聚而歼之。今春敌扰河间，因我方事前毫无准备，受到部分损失，敌部亦被其逃去。此次务须全体动员对敌，不使敢于冒险的敌人有一兵一卒跑回其老巢。今年五月，阎^①、傅曾有合扰石家庄的计

* 这是毛泽东为新华社写的新闻稿。

划，保石线及正太线各县曾经一度动员对敌。后来阎军一个师在盂县被歼，傅军惧歼未动，但保石线人民已有了一次动员经验。此次因蒋介石在北平坐督，傅作义不敢不动。华北军区已向各县指出，不要以为上次未来，此次也不会来，不作准备，致受损失。即令敌人惧歼不来，我有此种准备，总是有益无害。

根据人民出版社一九九六年出版的
《毛泽东文集》第五卷刊印。

注 释

(1) 指阎锡山。

中共中央宣传部关于电影工作给 东北局宣传部的指示

(一九四八年十月二十六日)

东北局宣传部并袁牧之：

东影工作计划收到，对于明年工作计划，我们一般同意，
望努力实现之。

(一) 电影剧本审查方针，现在当我们的电影事业还在初创时期，如果严格的程度超过我们事业所允许的水平，是有害的，其结果将是窒息新的电影事业的生长，因而反倒帮助了旧的有害的影片取得市场。我们审查电影剧本的标准，在政治上只要是反帝、反封建、反官僚资本的，而不是反苏、反共、反人民民主的就可以。还有一些对政治无大关系的影片，只要在宣传上无害处，有艺术上的价值，就可以。至于艺术的标准，亦应从大处着眼，不应流于细节的苛求。细节上的完美，只能逐步达到，不能一蹴而就，这是要在实践、批评与学习的过程中逐渐做到的。至于根本不合理的批评，则应加以拒绝与驳斥，方能保护新事物的生长。这是一方面。另一方面，为了保持一定水平，勿使粗制滥造，你们采取谨慎的方针是对的必要的，同时必须组织正确的批评，向群众学习，对于工作人员，特别是编导和演员，要组织他们学习马列主义的基本知识，使

他们具有马列主义的基本观点，并须使他们了解政治和党的政策，然后他们才能创造具深刻和广大群众影响的作品，并避免政治上和基本观点上的错误。因为阶级社会中的电影宣传，是一种阶级斗争的工具，而不是什么别的东西，如果没有马列主义观点和政策观点，他们就很难创造好的作品，并很难避免基本上的错误，就不能做党的好的宣传工作者。必须用很大的力量，实际地去组织这种学习，并给以切实的帮助。关于电影剧本的审查，必须建立制度，请东北局宣传部组织一个三数人的小委员会负责，指定一个为主任，作为审查电影剧本的最高机关，凡是电影剧本经过它的准许后，即可摄制，以免议论纷纭，莫衷一是，同时责有攸归，便于集中群众意见，检查和改进工作。此委员会人选，请东北局宣传部提出，经中央批准。

(二) 电影剧本故事的范围，主要的应是解放区的，现代的，中国的，但同时亦可采取国民党统治区的，外国的，古代的。外国的进步名著，须加以适当的改造，古代的历史故事，亦可以选择。再则，可以摄制略加故事穿插的教育片，如关于改进战术，缴获归公，城市纪律，节省物资，节省战勤，争取俘虏，提倡合作，增加生产，保育婴孩，防止疾病，反对迷信，灌输科学知识等。你们除自己编写剧本外，应与各方专家，共同考虑，制定明年具体的生产计划，并电告我们批准施行。

(三) 请即考虑成立“新华影片公司”，对全国解放区的电影院供给影片，取得承担苏联影片在解放区放演的专利权。并准备在关内设立分公司。

(四) 关于东北、华北两个电影厂统一的问题，当与华北商量后再告。

(五) 幻灯机及片，望继续制造，准备供应关内各军。

（六）吴满有已被俘，表现无气节，关于他的电影不再
摄制。

中宣部

十月二十六日

根据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一九九二年
出版的《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十七册
刊印。

中共中央关于准备 五万三千个干部的决议

(一九四八年十月二十八日)

华北局，华东局，东北局，西北局，中原局，并告晋绥分局，冀热察辽分局，豫皖苏分局，华中工委及各前委：

(一) 中央政治局九月会议，讨论了为了夺取全国政权所需要的干部的准备工作问题。战争的迅速发展，业已将此项任务紧急地提到了我党面前。如果我党缺乏此项准备，势必不能适应战争发展的需要，而使我党处于被动的地位。因此，中央特根据九月会议的方针，作出本决议。

(二) 估计在战争第三第四两年内（一九四八年七月至一九五〇年六月），人民解放军可能夺取的国民党统治区域，大约将包含有一万万六千万左右的人口，五百个左右的县及许多中等的和大的城市，并在这些新的区域建立政权。这些新的区域的最广大部分将是第四年夺取的，而在第三年则夺取一个较小的部分。这个估计可能夺取的区域所包含的人口数和县市数，和战争第二年末尾即一九四八年六月时期我们所有的人口数及县市数大体上相当。就是说到战争第四年末尾，即一九五〇年六月时期，我们可能从现有的一万六千八百万人口和五百八十六个县市发展到三万三千万左右的人口和一千个左右的县市。我们应从这个可能的发展前途来准备我们的干部。我们

必须准备夺取全国政权所需要的全部干部。这个决议所说的是准备战争第四年所需要的干部。战争第三年所需要的干部，因为战争尚在现有五大解放区附近不远的地方进行，除已经调派者外，应由各区自己设法解决。战争第五年及其以后所需要的干部，中央将另作决议。

（三）根据过去发展新区的经验，每一个新开辟县，至少需要县级及区级干部七十五人左右（在老解放区，平均每县脱离生产的干部，包括村级干部在内，约有二百至三百人，最大的县有多至四百人者）。五百个县，则需干部三万七千五百人左右。平均五个县设一地委，每一地委至少需干部六十人左右，五百个县有一百个地委，共需干部六千人左右。平均三十个县设一区委，每一区委至少需干部八十人左右，五百个县有十七个区委，共需干部一千三百六十人左右。五百个县左右的地区需成立四个中央局，每一中央局至少需干部三百人左右，共需干部一千二百人左右。此外还需准备七千左右的干部在大城市工作。以上所需中央局、区委、地委、县委、区委等五级及大城市的各项干部，共约五万三千人左右。

（四）此五万三千个左右的干部，分配华北一万七千人，华东一万五千人，东北一万五千人，西北三千人，中原三千人。

（五）上述五万三千个干部，以工作性质区分，则应包括军事工作（为建立军区、军分区及地方部队所必须的军事及政治工作干部），党务工作，机要工作，政府工作，工农青妇等民众团体工作，经济工作（管理工业），财政工作，银行工作，贸易工作（管理贸易局），通讯社及报纸工作，以及为办大学和党校用的学校教育工作等项干部，不可缺少。每项工作干部的比例，亦须适当配备。

(六) 根据过去开辟新区工作的经验，最低限度需要的各级各项工作干部，除了一般工作干部以外，担负主要工作责任的干部，每一县约需七人，每一地委约需十人，每一区党委约需十五人，每一中央局约需四十人。如此，则上述五百个县左右的地区内，各级各项工作中负主要责任的干部，最低限度，大约需中央局一级一百六十人，区党委一级二百五十五人，地委一级一千人，县级三千五百人。此项干部，必须在各地区所抽调的干部内按比例分别列入。即华东、东北两区，在每区所抽调的一万五千个干部中，必须包括担负各项工作的主要责任的干部，中央局一级四十八人，区党委一级七十五人，地委一级三百人，县级一千零五十人。华北局抽调干部的总数，比华东或东北多二千人，其所应准备抽调担负各项工作的主要责任的干部的比例亦应增加。西北、中原两地，在每区抽调的三千个干部中，必须包括担负各项工作的主要责任的干部，中央局一级八人，区党委一级十五人，地委一级五十人，县级二百人。

(七) 五万三千个干部分配各区的数目，分为两期准备完成。一九四九年六月为第一期，各区应完成三分之二左右，即华北一万一千人左右，华东一万人左右，东北一万人左右，西北二千人左右，中原二千人左右。一九四九年十二月为第二期，各区应完成三分之一左右，即华北六千人左右，华东五千人左右，东北五千人左右，西北一千人左右，中原一千人左右。一九四九年六月以前各区为了在自己区域附近发展新区所需要的干部，不在上述五万三千个干部的计划之内。

(八) 为了完成上述五万三千个干部的准备工作，为了解决各区干部缺乏的困难，并为了准备在战争第五年度（一九五〇年七月至一九五一年六月）的干部的需要，有计划地大量地

培养、训练和提拔干部，便成为各区各级党委当前的重大任务。为此必须：

（甲）各区中央局（分局）、区党委两级，应即开办党校，或加强和扩大已有的党校，抽调各级的各类的适当的干部到党校学习。在学习中，即应以区党委为单位，包括区党委（或省委）、地委、县委、区委等四级的干部在内，配备整套架子，集中在一起学习。这种配备架子集中学习的办法，可以使学习的领导加强，干部易于提高，上下级干部易于熟悉，将来派遣出去，亦可就这些架子安放在各个地方，不必打乱重配，以利工作的发展（当然不是说一定不能打乱）。地、县两级，应即普遍开办短期训练班，训练区、村干部。县委办的训练班，应轮训村级干部，并从其中挑选一批人，脱离生产，以一部分补充区级缺额，一部分送地委或区党委或省委办的党校去学习。

（乙）中央局（分局、工委）、区党委（省委）、地委、县委、区委等五级各种重要工作岗位，一律增设副职。挑选区、村两级的一批干部到县级担任副职，挑选一批县级干部到地委一级担任副职，挑选一批地委一级干部到区党委或省委级担任副职，挑选一批区党委或省委一级的干部到中央局或分局或工委一级担任副职，使各级担任副职的干部能在实际工作中得到锻炼，以备将来提拔使用。此项设立副职的办法，应成为准备干部的最重要的方法之一。

（丙）各大军区开办军政学校，或加强和扩大已有的军政学校，培养军区、军分区及地方部队所需要的军事及政治工作干部。

（丁）创办中等学校，并办好已有的中等学校，培养大批具有中等文化程度的人才，准备补充各级各项工作的干部。

（戊）在可能开设大学的地区，应即开办正规大学，以培

养将来为政治、经济、文化各方面工作所需要的较高级的人才。

(己) 创办各种专门学校，培养各种专门人才。上述中学、大学及专门学校中，均可大量地附设短期的速成学校或训练班，以应急需。

(庚) 在解放了的城市中，放手地大量地使用及训练改造除了反动分子以外的原来的企业人员及公教职员，以补我城市工作干部之不足。经过一个时期之后，并可从此类人员中抽出一批加以训练派往新解放地区去工作。

(辛) 从国民党统治的大城市，如平、津、青、沪、宁、杭、汉、渝、蓉、厦、穗、昆等地大量地吸收工人及知识分子到解放区来，加以必要的训练之后，派往各种岗位去工作。

(九) 为了照顾调往新区工作的干部的家庭的困难，减少干部的顾虑，凡过去及今后调往新区工作的地方干部，其家庭一律按军属待遇。各地政府应明文公布，并立即对已经外调的地方干部的家庭实行按军属待遇。

(十) 为使调赴新区工作的干部，在政治上、思想上、组织上有充分的准备，明年六月及十二月各区分担抽调的干部，除已在党校学习者外，尚须于明年六月底以前及十二月底以前，分两期集中训练一个短时期。

(十一) 上述五万三千个干部的实行调动，听候中央的通知。

根据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一九九二年
出版的《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十七册
刊印。

军委关于华北东北部队夺取平津的作战部署给林彪等的指示*

(一九四八年十月三十一日)

林罗刘，并告程黄⁽¹⁾，东北局，华北局：

三十日九时半部署电⁽²⁾及三十日十一时电均悉，部署很好。下列各点请注意：

(一) 我杨罗耿⁽³⁾兵团全部已从平张线向平石线转移，平张线上尚有敌暂三、暂四两军及暂五军一个师。我杨成武李井泉兵团正在准备夺取归绥（约戌亥左右开始），张平线敌有以一个军向归绥增援之可能，而我杨李兵团只有攻城力量，没有打援力量。我平北、察北部队有积极负责向张北、张家口、宣化、怀来之线的敌人举行钳制性作战的任务，如该线敌有一部向归绥增援时，并应派部向绥东、兴和、集宁等地尾敌前进，抓住该敌。因此，察北骑十一师、骑十六师似不宜向北平附近前进，而以归詹、牛⁽⁴⁾指挥担负上述任务为宜。

(二) 四纵、十一纵、独四、独六、独七、独八等师向北平附近前进后，锦榆线及热河空虚，请在占领沈阳后，从北面各独立师中抽出几个先行南下，应付锦西、承德之敌，免其泛

* 这个指示是毛泽东起草的。

滥残民。

(三) 东北主力除四纵、十一纵等部即行南下外，其余在沈营线战斗结束后，应休整一个月左右，约于十二月上旬或中旬开始出动，攻击平津一带，准备于战争第三年的下半年即明年一月至六月期间，协同华北力量歼灭傅作义主力，夺取平津及北宁、平绥、平承、平保各线，完成东北与华北的统一，以便于战争第四年的第一季即明年秋季，即有可能以主力向长江流域出动，并使政治协商会议能于明年夏季在北平开会。

(四) 争取于一个月内外修通沈锦线、彰武义县承德线铁路，整理热河及冀东境内各主要公路，以利军运并迅速运屯粮弹，否则将无法供应大军作战。此项部署望迅速作出。

(五) 中央九月会议规定五年左右建军五百万，歼敌正规军五百个旅，根本上打倒国民党的任务，因为战争迅速发展，可能提早一年完成。此点你们应有精神准备，从而加速组织准备，并以此种精神教育干部。

军 委

酉世

根据人民出版社一九九六年出版的
《毛泽东文集》第五卷刊印。

注 释

- (1) 指罗荣桓、刘亚楼、程子华、黄志勇。
- (2) 指林彪、罗荣桓、刘亚楼一九四八年十月三十日九时半给程子华、黄志勇等并报中共中央军委、东北局的电报。电报说：我军决定四纵、十一纵及独四、六、七、八师及热河骑兵师及察北骑十一、十六师，统向北平近郊前进，并统归程

黄指挥。我东北全力待营口、沈阳之线战斗结束后，稍加补充兵员，即向北平、天津前进，夺取平津。

(3) 指杨得志、罗瑞卿、耿飚。

(4) 指詹大南、牛树才。

刘少奇对《关于东北经济构成及经济建设基本方针的提纲》的修改*

(一九四八年十月—十二月)

无产阶级领导的新民主主义国家所经营的社会主义性质的经济，和私人资本主义的经济是一般地处于对立地位的，私人资本主义要和它发生经济竞争，是不可避免的。资产阶级在现在就已经开始在将来还要用一切方法与国营经济实行竞争，盗窃国库（国家的每个工厂和企业都是国库），并将努力地使国营经济服从于资产阶级一个阶级的利益，而无产阶级与全体劳动人民，则将努力地使国营经济服务于全体人民和国家的根本利益。这个矛盾，即无产阶级与资产阶级的矛盾，是在彻底消灭帝国主义、封建主义与官僚资本主义的压迫以后，新民主主义社会中的基本矛盾。在这个矛盾上的斗争，特别是在这个矛盾上的长期的经济竞争，将要决定新民主主义社会将来的发展前途：到底还是过渡到社会主义社会，抑或过渡到普通的资本主义社会。这种过渡性，就是新民主主义社会也是新民主主义经济的特点。

新民主主义经济之不同于普通的资本主义经济，还在于新

* 《关于东北经济构成及经济建设基本方针的提纲》，是张闻天一九四八年九月十五日为中共中央东北局起草的文件。刘少奇对这个提纲多次作了修改。这里收入的是刘少奇对这个提纲加写的几段主要内容。

民主主义的国民经济应该是在某种程度上具有组织性与计划性的经济。由于国家的一切经济命脉——如大工业、大运输业、大商业及银行、信贷机关与对外贸易等，均已操在国家手中，由国家对整个国民经济的生产和分配实行有力的领导，即实行某种程度的国民经济的组织性和计划性，是完全可能的和必要的。但实行这种国民经济的组织性与计划性，必须严格地限制在可能的与必要的限度以内，并且必须是逐步地去加以实现，而决不能超出这个限度，决不能实行全部的或过高程度与过大范围内的计划经济。而掌握在国家手中的大规模的国营经济则必须首先适当地实行这种组织性与计划性。

东北的国营经济，在三年的战争中虽有很大的破坏，但已恢复不少，供给了大规模战争的需要，并供给了人民的需要。今后一切国营企业必须力求迅速地恢复生产和营业。但在我们各个国营经济单位之间，特别是在各公共机关、学校和部队经营的经济事业之间，却还存在着严重的无组织、无计划状态。在它们之间许多是没有统一的管理、监督和计划，而是各自为政地去独立经营，因而就有不少的企业和机关常常为了高额的利润到市场上进行投机及非法活动，而这就更加增长与造成市场上的无政府状态和混乱。这是目前国营经济中最大的一个缺点。其次，就是我们还有一些同志不是用无产阶级的政策，而是用资产阶级的政策，去经营和管理国营经济，他们常常引导一些国营经济单位去为资产阶级或少数人的利益服务，而不为人民大众的利益服务。再其次，就是我们的干部还很不善于经营和管理经济事业，不善于文明地正规地去经商，有不少的经济单位是经营和管理得很坏的，以至经常赔本。最后，就是我们还没有建立包括广大人民群众的消费合作社与供销合作社系统，作为国营经济的同盟和助手，因而就使国家对于国民经济

济的管理、监督和统计发生困难，就使国营经济在整个国民经济中不能发生应有的组织与领导作用。国营经济中的这一切缺点，必须迅速克服。首先必须大大加强国家的经济机关，并建立一切必要的经济机关，除开组织全东北以至全中国的国民经济委员会而外，还必须建立各省、各市以至各县的经济委员会，以便统一计划和领导全东北以至全中国的和各地方的国民经济。一切国营经济，包括各地方政府及各军政机关所经营的经济事业在内，必须由国家统一领导并加以适当地管理和监督，使它们在统一的法律、制度和计划之下，并在一个统一的领导机关的指挥之下去进行生产和分配，以便首先消灭国营经济中的无政府状态，然后才能与市场上的无政府状态进行有步骤的斗争。为此，就必须由国家颁布严格的法律，规定严格的制度，特别是经济上的报告和请示制度，建立强有力的统一领导机关，并按各个生产部门实行适当的分工，分别地建立各种公司与托拉斯，在统一的领导和计划之下，分别地去进行生产或交换。原料的供给，工人职员的雇请，成品的运销，机件与设备添补，流动资金的调剂等，都应建立专门机关去适当地统一地办理，并须适当地规定国家经济机关与合作社在各个地区各个时期收买原料及出售商品的统一的价格，不许各个国家企业及合作社用不同的价格到市场上去互相竞争。国家银行必须普遍发展其促进生产与交换的社会业务，除国家总的银行外，还必须建立工业、农业、商业、交通、储蓄等各种专业银行，分别地去进行各方面的银行业务，在一切国家机关及人民中建立巩固的信用制度。如此，就可使所有的国家企业在统一的计划之下去经营。如果再经过供销与生产合作社系统去结合广大的小生产者在国家经济的领导之下，又建立了广大的消费合作社系统，并用国家资本主义的方法把颇大一部分私

人资本也吸收在国家经济体系之内，就使无产阶级领导和新民主主义国家有可能把整个社会和国家的生产和分配，即整个国民经济在可能和必要的限度以内有步骤地加以组织，一步一步地使之成为具有计划性的经济，逐步地避免资本主义经济的无政府状态和经济恐慌。因为中国的广大及经济发展的落后与不平衡，除开国家总的经济计划之外，必须特别重视地方性的国民经济计划，这在那些偏僻的农业区域更为重要，因此，加强对地方经济工作的领导，建立地方的经济委员会，以便统一筹划和领导一个地方——例如一个县或几个县——的国民经济的恢复和发展，必须予以应有的重视。为了要实现上述这些任务，我们的同志就必须实行正确的无产阶级的经济政策，就必须用心学会管理经济，学会文明地经商。

*

*

*

很明显，如果没有广大的供销合作社为桥梁和纽带，把小生产者与国营经济结合起来，无产阶级领导的国家，就无法在经济上，对于千千万万散漫的小生产者实行有力的领导，就不能顺利地进行新民主主义的国民经济的建设，私人资本主义经济就会去领导千千万万的小生产者，而使无产阶级领导的国家经济无法施行对于国民经济的领导。

必须了解：无产阶级在领导农民起来消灭封建制度的时候，用一种直接的革命方法即行政手段就可以达到目的，但要在经济上去领导农民、小生产者，要使千千万万的农民、小生产者依照无产阶级的计划去进行生产，并在将来要使他们走向社会主义的前途，采用这种行政手段，将是完全不中用的，而且是很危险的。无产阶级必须采用农民、小生产者所能接受的

经济上的办法，才能在经济上组织与领导农民、小生产者。这种经济上的办法，就是合作社，就是供销合作社、生产合作社以及将来的集体农场等。而在目前农村中的供销合作社，则是在经济上指挥农民小生产者的司令部，是组织农村生产与消费的中心环节，是在土地改革后在经济上组织农民与小手工业者最主要的组织形式，否则我们就不能在经济上去组织领导和指挥千千万万的农民小生产者。因为农民小商品生产者是依赖市场的，他们在过去不能不依赖残酷剥削他们的商人，而今天他们就可以也有权利指望依赖无产阶级领导的不剥削他们的供销合作社，去进行他们的小商品生产，如果无产阶级能够在这方面给予他们满意的帮助和领导，他们自然会跟无产阶级一道前进，否则只有去依赖商人，并跟着资产阶级前进。因此，我们必须抓住这一个中心环节，依靠供销合作社并作为我们目前的主要手段，去推进农民小生产者的生产事业，并在经济上实现对他们的领导。

在新民主主义的国家中，合作社应该成为广大劳动人民所易于接受和了解的一种经济组织形式和一种普遍的社会制度。在目前，应以极大的努力，用各种适当的方式，很有步骤地、很有条理地、很周密地、在自愿的条件下，将广大的消费者与小生产者组织到各种合作社中去。各种合作社，主要地应该分为以下三类：

第一，是消费合作社。其任务是供给社员的各种生活必需品，使社员避免商人的中间剥削。它与国家商业机关结合并与国家商店一起，应力争成为新民主主义社会中主要的分配机关，而消费合作社则主要地担负商品零售任务。这种消费合作社，在城市中，应按工厂、机关、学校、码头、街道等为单位，在乡村中，则按乡村为单位，而分别地、有条理地组织起

来。在一个单位中，只应该组织一个消费合作社，固定在这个单位中的人员只应加入本单位的消费合作社，而不应加入其他单位的消费合作社，一个人不应同时加入几个不同单位、不同地方的消费合作社，以免紊乱。同时在这些合作社的基层组织上面，应该建立市的、县的、省的、全东北的以及全中国的消费合作社联合会及中央总会，而成为全东北以至全国范围内的消费合作社系统。这种系统，可分为农村消费合作社、工人（包括机关职员及学校学生在内）消费合作社、运输工人消费合作社及城市市民消费合作社等。这样的消费合作社系统在任何地方建立起来之后，再加必要的国家商店，国家的消费品就可以实行某种范围的配给制，并在配给中给工人、职员及其他劳动者以适当的优待，以便首先保障他们适当的生活水平。这种合作社并可设立各种工厂、作坊或农场，生产社员所需要的各种消费品。目前许多的所谓“机关生产”，都可归并到这种消费合作社的系统中来。

第二，是农民、独立的小手工业者及家庭手工业劳动者的供销合作社。这类供销合作社的任务，就是供给社员（农民或独立的小手工业者或家庭手工业劳动者）所需要的生产资料（工具、种籽、肥料、原料等）和销售社员所生产的商品。这是在个体的独立的小生产者私有财产基础上集体经营的一种最初级的生产合作社。它可以直接扶助小生产者的生产，使社员避免商人剥削，并可组织各种加工工业（如榨油、净花、磨面、制茶、制酱、制干菜、制罐头等）的工厂、作坊及制造工具与其他生产资料的工厂、作坊（如农具工厂、肥料工厂等），以便将农产品及原料加工以后，再运销到市场去出售，并满意地供给社员以生产资料，保护社员利益。这种供销合作社，又可分为农业供销合作社与手工业供销合作社两类。农业供销合

作社又可分为综合的农业供销合作社及各种专业的农业供销合作社，例如棉花合作社，烟叶合作社，花生合作社及盐业、渔业、畜牧业、水果、芦席等等合作社。但在农村中还是以综合的供销合作社为最好，各种专业合作社只在必要的地方才组织。手工业供销合作社，亦可按照各种职业的不同、分为若干类，例如纺织供销合作社，制帽、制鞋供销合作社等。这类合作社能组织广大的家庭手工劳动者，并可开办手工工厂及简单机器工厂来结合家庭手工业劳动，例如开办弹花厂和织布厂，来供给社员纺花和收买社员的纱来织成布，然后销售于市场等。各类专业供销合作社亦应按地域、按各种专门的农业和手工业集中的地方来组织，不可紊乱，并亦应各有全国性的与地方的各级组织系统。各种供销合作社，由于要运销社员的生产品（其中若干还须加工）及供给社员以生产资料，它与社员就需要有一种特别的合同和一种特别的社规，故在城市中的供销合作社，一般不应兼任消费合作社，即不负责供给社员生活资料。但它们应与消费合作社及国家商店密切联系，以便了解市场情形，指导社员生产并销售社员的产品。在农村中的供销合作社就应兼办消费合作社，给社员以生活资料，但须另外订立关于消费品供应的特别规章。

第三，是农业或工业的生产合作社。农业生产合作社又可分为三类：一是劳动互助社，又名变工队或换工队，这是在私有财产基础上的劳动互助组织。生产资料与生产品都归个人私有，只实行集体劳动或变工互助。这也是一种初级的农业生产合作社。二是集体农场。三是农业公社。这后两种则是农业生产合作社的高级组织形式，在中国现时还不能实行。但前一种是现时就能普遍实行并已普遍在解放区实行了的。它可以提高生产力，节省劳动力，应鼓励农民普遍组织。这种劳动互助

社，只是共同劳动或变工、换工，一般不应有公共的生产资料，其规模不应过大，参加人数不应过多，以几个家庭或几个人为一单位来组织最适宜，并可按需要随时组织，不需要就随时解散，不要强求长期互助。并必须严格遵守自愿和等价交换的原则，社员有退出组织的自由。

除了前面所说的手工业供销生产合作社以外，还可组织一种较高级的集体生产的手工业生产合作社。这种手工业生产合作社，有公共的生产工具及其他生产资料，生产品亦系公共的，而不归社员私有，由合作社销售于市场，社员则按劳动的时间和劳动技术的质量领取不同的工资。所得利润，应大部用为扩大生产及组织社员公共福利，小部作为红利分给社员。这种合作社如组织得好，比劳动互助社更可以提高生产力，节省劳动力，应鼓励小手工业者在自愿原则下普遍组织。但每个单位的社员人数亦不宜过多，每社以几个人到十余个为适宜。由这种手工业生产合作社发展，或联合几个这种合作社，购买机器，亦可组织具有机器生产的工业合作社，并可生产各种不同的商品。这是一种高级的工业合作社，每个单位可以有几十个至上百个社员，因此，内部的组织和管理就很不容易。这种合作社在将来国家能供给它们足够的机器时，是能发展的，但在目前则还不能普遍发展。这种手工业的及机器工业的合作社，其社员应全部参加社内生产劳动（但可有一二个管理人），不在社内劳动的人，不能作社员，亦不得作股东分红利。这种合作社不得雇用正式工人参加生产、但得雇用小工及做饭人等来辅助生产。其雇用之辅助生产的工人，应规定不得超过社员的五分之一或六分之一。其所招收之学徒及对学徒的待遇，亦须加以适当规定。因为这种合作社如果雇用工人太多，如果社员不参加社内生产，只分红利，这就是一种剥削，就是普通的资

本主义企业，应照普通资本主义企业待遇，而不能照合作社待遇。

上述农业的、手工业的及机器工业的生产合作社，应分别地加入各种供销合作社，成为供销合作社的一种下层组织，它们自己不应再有单独的上级组织。供销合作社与消费合作社可以订立特别的规章，来优待这类农业的、手工业的和机器工业的生产合作社，例如比较优先地和比较廉价地去供给他们的生产资料与生活资料等。这就可以促进这类生产合作社的发展。

除开上述三类合作社外，还可组织其他的合作社，例如信用、医药、房屋合作社等，但最重要的则是这三类合作社。普遍地着重地组织这三类合作社，就可使合作社包括绝大多数的人民在其组织之内，使合作制成为一种普遍的社会制度。但这决不是在短时期内能够做到的，而必须是经过长时期的艰苦的组织工作与教育工作，才能一处一处和一步一步地做到。这些合作社，如果办理得法，能够保护人民利益，免受商人剥削，并可提高生产力，节省劳动力，增加小生产者的财富。因为合作社把人民组织起来，就使国家对于社会生产与分配的统计和监督，变得容易，并能养成人民的集体观念，训练小生产者集体劳动的习惯，为将来组织集体农场及社会主义的经济准备有利的条件。

《联共（布）党史简明教程》说：“列宁认为：一般合作社，特别是农业合作社，乃是千百农民所易于接受和了解的由小的个体农庄过渡到大的协作的生产联合——集体农庄的道路。列宁指出：农业在我国之发展，应当循着经过合作社而吸收农民参加社会主义建设的道路前进，应当是循着逐渐灌输集体制原则于农业——起初是在销售方面，然后是在农产品生产方面——的道路前进。列宁指出：在无产阶级专政（在现时中

国则是无产阶级领导的人民专政——东北局注）和工农联盟之下，在保证无产阶级以对于农民的领导之下，在社会主义工业存在之下——正确地组织起来的，包括千百万农民的生产合作制，就是这样的工具，运用着这个工具，就可以在我国建成完全的社会主义社会。”

无疑问的，中国的农业也是可以经过合作社的道路逐步前进到社会主义的。

在目前时期，我们应该普遍地去组织农业中的劳动互助与手工业中的小型生产合作社，但是我们尤其应该普遍地去组织消费合作社与供销合作社。

消费合作社与供销合作社，应当是按照成本用尽可能公道的价格供给社员所需要的生产资料与生活资料，和收买社员所生产的商品再推销出去。为此，它必须直接地向国家经济机关及其他生产机关定货，运输到一切社员所需用的地方，卖给社员，又将收买来的粮食、原料及其他商品直接卖给国家经济机关或卖给消费者，而不要经过商人的手，即在广大范围内，在国家及生产者与消费者之间担负社会分配的任务，代替投机操纵的商人。消费合作社与供销合作社决不应当照商人那样去经营自己的业务，贱买高卖，单纯地以营利及分红为目的，而必须尽可能地做到以比较低廉的价格出卖生活必需品及生产资料给社员，又以公道的价格收买小生产者的生产品，才能把广大人民及千千万万的小生产者巩固地组织到消费合作社与供销合作社中来，否则，它就决不能普遍地组织人民及小生产者，并且不可避免地要失败。为了使消费合作社与供销合作社能够巩固地组织人民与千百万小生产者，为了使消费合作社与供销合作社能以比较低廉的价格给社员的生活必需品与生产资料，又

以公道的价格收买小生产者的生产品，除开合作社自己的组织与经营应该切实合理化及克勤克俭而外，国家在资金、税收、运输以及定货诸方面给合作社以经常的适当的优待和帮助，是完全必要的，而且必须使消费合作社与供销合作社在国家统一的经济计划之下来进行经营，避免合作社与国家经济机关及合作社与合作社相互之间的竞争和无政府状态。消费合作社与供销合作社为了在人民中执行自己这一伟大的经济任务，必须分别地制订自己的章程，规定自己的任务、经营业务的方针、社员的权利及必须遵守的纪律和义务以及组织的范围和系统等。政府亦须分别地制订关于各种合作社的法律，严格保护各种合作社的财产，保障各种合作社章程的实行，规定国家税收及经济、运输等机关对于各种合作社的优待，取缔冒名合作社去进行投机操纵剥削人民的行为。这种消费合作社与供销合作社，必须由上而下地去组织，首先建立全东北的总社及各省省社，再去建立各市、各县及各单位的合作社。在这种合作社内部，必须实行严格的民主集中制，召开定期的社员大会及各级代表大会与代表会议，并选举各级委员会，由各级委员会任命各级合作社的经理及其他重要办事人，并须严格地实行少数服从多数、下级服从上级；下级合作社的成立，必须经上级组织的批准，业务的经营则在统一的计划之下进行。我们党应在这种合作社的各级领导机关中建立健全的党组，并应创办合作社运动讲习所，征调大批有能力的干部，给以足够的训练，来作为这种合作社的骨干。必须有一大批懂得马列主义理论、并清楚地了解新民主主义社会经济发展的具体规律、精通合作社业务和全心全意为劳动人民服务的干部去领导这种合作社，才能系统地执行无产阶级对于合作社的正确领导路线，把合作社普遍办好，完成上面所指出的伟大的社会任务与国家任务；否则，这

种任务是不能完成的。

* * *

在我们批判与反对小资产阶级的或资产阶级的路线时，又必须坚决地严密地防止任何急性的“左”倾冒险主义的倾向，即是过早地和过多地在国民经济中采取社会主义的步骤，超出实际的可能性和必要性去机械地实行计划经济，因而使我们失去农民小生产者拥护。这是一种极危险的“左”的偏向，我们必须严格地加以防止。

因为现在我们不只是有农村，而且有了城市，不只是有农业和手工业，而且有了大工业和大运输业，不只是有个体的农民经济和小手工业经济，而且有私人资本主义经济，特别是私人商业资本主义经济。这一切情形，就使我们必须有无产阶级的明确而周密的经济政策与经济计划和整套的经济组织去指导国民经济建设，绝不容许有任何模糊和混乱，否则，我们就不能继续前进。现在我们不只是要作财政计划，也不只是要作农业生产与工业生产计划，而且要作整个国民经济计划，因此，我们就不能不就全社会的生产和分配加以精密的估量和计算，并区别各种经济成分的性质和作用，分别其中的轻、重、缓、急，抓住其中的中心环节，根据实际的可能和必要来适当地逐步地加以计划和组织，才能推动整个国民经济按照我们和人民所需要的方向尽可能迅速地向前发展。否则，是不可能的。在目前，个别的财政经济计划和个别的生产计划，已经不够用了。这是我们的同志所必须清楚了解的。

根据中央文献出版社一九九三年
出版的《刘少奇论新中国经济建设》
刊印。

全世界革命力量团结起来， 反对帝国主义的侵略*

(一九四八年十一月)

毛泽东

现在，当着全世界觉悟的工人阶级和一切真诚革命的人们对于苏联伟大的十月社会主义革命三十一个周年举行欢欣鼓舞的纪念的时候，我想起了斯大林在一九一八年，在十月革命第一个周年纪念的时候所写的著名的论文。斯大林在这篇论文中说：“十月革命的伟大的世界意义，主要的是：第一，它扩大了民族问题的范围，把它从欧洲反对民族压迫的斗争的局部问题，变为各被压迫民族、各殖民地及半殖民地从帝国主义之下解放出来的总问题；第二，它给这一解放开辟了广大的可能性和现实的道路，这就大大地促进了西方和东方的被压迫民族的解放事业，把他们吸引到胜利的反帝国主义斗争的巨流中去；第三，它从而在社会主义的西方和被奴役的东方之间架起了一道桥梁，建立了一条从西方无产者经过俄国革命到东方被压迫民族的新的反对世界帝国主义的革命战线。”

历史是按照斯大林所指出的方向发展的。十月革命给世界

* 这是毛泽东给欧洲共产党和工人党情报局机关刊物《争取持久和平，争取人民民主！》所写的纪念十月革命三十一周年的论文，发表在一九四八年十一月一日出版的该刊第二十一期。

人民解放事业开辟了广大的可能性和现实的道路，十月革命建立了一条从西方无产者经过俄国革命到东方被压迫民族的新的反对世界帝国主义的革命战线。这条革命战线是在列宁，而在列宁死后是在斯大林的英明的指导之下建立起来和发展起来的。

既要革命，就要有一个革命党。没有一个革命的党，没有一个按照马克思列宁主义的革命理论和革命风格建立起来的革命党，就不可能领导工人阶级和广大人民群众战胜帝国主义及其走狗。自从马克思主义产生以来的一百多年的时间内，只是在有了俄国布尔什维克领导十月革命、领导社会主义建设和战胜法西斯侵略的榜样的时候，才在世界范围内建立了和发展了新式的革命党。自从有了这样的革命党，世界革命的面目就起了变化了。这个变化是如此巨大，以至使老一辈的人们完全不能设想的变革，都轰轰烈烈地出现了。中国共产党就是依照苏联共产党的榜样建立起来和发展起来的一个党。自从有了中国共产党，中国革命的面目就焕然一新了。这个事实难道还不明显吗？

以苏联为首的世界革命统一战线，战胜了法西斯主义的德意日。这是十月革命的结果。假如没有十月革命，假如没有苏联共产党，没有苏联，没有苏联领导的西方和东方的反对帝国主义的革命统一战线，还能设想战胜法西斯德意日及其走狗们吗？如果说，十月革命给全世界工人阶级和被压迫民族的解放事业开辟了广大的可能性和现实的道路，那末，反法西斯的第二次世界大战的胜利，就是给全世界工人阶级和被压迫民族的解放事业开辟了更加广大的可能性和更加现实的道路。对于第二次世界大战的胜利的意义估计不足，将是一个极大的错误。

第二次世界大战胜利以后，代替法西斯德意日的地位而疯

狂地准备着新的世界战争、威胁全世界的美国帝国主义及其在各国的走狗们，反映了资本主义世界的极端腐败及其濒于灭亡的恐怖情绪。这个敌人还是有力量的，因此，每一个国家内部的一切革命力量必须团结起来，一切国家的革命力量必须团结起来，必须组成以苏联为首的反对帝国主义的统一战线，并遵循正确的政策，否则就不能胜利。这个敌人的基础是虚弱的，它的内部分崩离析，它脱离人民，它有无法解脱的经济危机，因此，它是能够被战胜的。对于敌人力量的过高估计和对于革命力量的估计不足，将是一个极大的错误。

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之下的以反对美国帝国主义对于中国的疯狂侵略，反对卖国、独裁和以内战屠杀中国人民的国民党反动政府为伟大的中国民主革命，现在已经取得了巨大的胜利。中国共产党领导的人民解放军，在一九四六年七月至一九四八年六月的两年时间内，已经打退了国民党反动政府的四百三十万军队的进攻，并使自己由防御转到了进攻。在两年作战中（一九四八年七月以后的发展，尚未计算在内），人民解放军俘虏和消灭了国民党军队二百六十四万人。中国解放区现有面积二百三十五万平方公里，占全国面积九百五十九万七千平方公里的百分之二十四点五；现有人口一亿六千八百万，占全国人口四亿七千五百万的百分之三十五点三；现有城市五百八十六座，占全国城市二千零九座的百分之二十九。由于我党坚决地领导农民实现了土地制度的改革，现已在大约一亿人口的区域彻底地解决了土地问题，地主阶级和旧式富农的土地大致平均地分配给了农民，首先是贫农和雇农。中国共产党的党员，由一九四五年的一百二十一万人，增加到了现在的三百万人。中国共产党的任务，是在全国范围内团结一切革命力量，驱逐美国帝国主义的侵略势力，打倒国民党的反动统

治，建立统一的民主的人民共和国。我们知道，我们面前还有许多困难。但是，我们不怕这些困难。我们认为困难是必须克服，并且能够克服的。

十月革命的光芒照耀着我们。苦难的中国人民必须求得解放，并且他们坚信是能够求得解放的。一向孤立的中国革命斗争，自从十月革命胜利以后，就不再感觉孤立了。我们有全世界的共产党和工人阶级的援助。这一点，中国革命的先行者孙中山先生是理解的，他确定了联合苏联反对帝国主义的政策。他在临终的时候，还写了一封给苏联的信，当作他的一份遗嘱。背叛孙中山的政策、站在帝国主义反革命战线方面、反对自己国家的人民的，是国民党的蒋介石匪帮。但是人们不要很久就可以看到，国民党的全部反动统治将被中国人民所彻底地打碎。中国人民是勇敢的，中国共产党也是勇敢的，他们一定要解放全中国。

根据人民出版社一九九一年出版的
《毛泽东选集》第四卷刊印。

中国人民解放军总部发布 惩处战争罪犯命令

(一九四八年十一月一日)

我人民解放军自转入进攻以来，所向无敌，全国胜利，屈指可期。国民党反动派凜于覆没的命运，近更灭绝人性，施放毒气，屠杀人民，破坏建筑，毁灭物资，作垂死的兽性的破坏。我全军上下，除应更加努力，采取一切有效办法，保护国家与人民之生命财产，使之免遭国民党军队溃败被歼时之破坏与损失外，应对此种战争罪犯彻底追究，严予惩处。为此，特根据我军一九四七年双十节宣言之精神，宣布如下命令：

一、凡国民党军官及其党部政府各级官吏，命令其部属，实行下列各项罪恶行为之一，而证据确凿者，均应加以逮捕，并以战犯论罪：

1. 屠杀人民，抢掠人民财物或拆毁焚烧人民房屋者；
2. 施放毒气者；
3. 杀害俘虏者；
4. 破坏武器弹药者；
5. 破坏通讯器材，烧毁一切文电案卷者；
6. 毁坏粮食、被服仓库及其他军用器材者；
7. 毁坏市政水电设备、工厂建筑及各种机器者；
8. 毁坏海陆空交通工具及其设备者；

9. 毁坏银行金库者；
10. 毁坏文化古迹者；
11. 毁坏一切公共资材及建筑物者；
12. 空袭轰炸已解放之人民城市者。

二、凡带头执行以上各项罪恶行为之一者，亦应依法惩办。

三、凡采取有效办法，因而使人民的生命财产，及一切属于本军的战利品及城市建设获得安全或免于破坏者，均给予应得之奖励。

我各地人民解放军应切实执行此项命令。

我军对待国民党反动派党政军人员的政策是：“首恶者必办，协从者不问，立功者受奖。”上述战争罪犯应属于首恶者一类，必须追寻他们至天涯海角，务使归案法办，不容漏网，切切此令。

中国人民解放军 总 司 令 朱 德
副 司 令 彭德怀
一九四八年十一月一日

根据一九四八年十一月十一日
《人民日报》刊印。

中共中央关于邀请民主人士北上 给香港分局等的指示*

(一九四八年十一月五日)

港分局并告沪局：

(甲) 汉夫⁽¹⁾到后，经与商定，新政协筹备会，除已到哈市之沈、谭、章、蔡、王、朱、⁽²⁾李（德全）七人外，要能尽先将下列诸人邀请北上：(一) 民革如李济深，在看到我们关于新政协诸问题的提案后，有北上意，望即电告，以便再由毛主席去电相邀，以促其行；(二) 民促马叙伦；(三) 第三党彭泽民（望告彭老，其在港家用可由我们全部担负）、邱哲；(四) 救国会李章达、胡愈之（已到华北）、沈志远；(五) 致公党如陈其尤不积极要来，可不必催促，因在哈民主人士均不赞成其参加筹备会，但我们的提案仍应抄送一份给陈，如陈积极要来，我们不好拒绝，应送其北上；(六) 无党派郭沫若、马寅初（望添新⁽³⁾及沪局双方设法能助马老脱离沪杭，先转香港，然后北上）、李达（望设法从湖南接出，翦伯赞知其住处）；(七) 民建章乃器、孙起孟，如上海方面愿直接推出一人，更好，望沪局运用；(八) 上海人民团体联合会，此是到哈诸位提议增加者，望沪局提出适当人选，送其至港或来天津。

* 这个指示是周恩来起草的。

直接进入解放区，许广平已北上，可列入上海民联；（九）文化界茅盾、叶圣陶（望沪港两地从叶圣陶、郑振铎、周建人三人中邀请一人，最适当的是叶，因他既为进步人士所赞成，又为中间人士所接近，我们亟须他进来编辑中小学教科书，而开明书店又可到解放区来经营，此事务须办到）、欧阳予倩（戏剧电影以由欧阳予倩、洪深、田汉中邀请一人为好，如欧阳能来最好）、曾昭抡（以承认曾在学术界的地位，将来请其主持自然科学研究，较请其办大学及代表民盟为更好）；（十）产业界四人（望涤新经沪港两地的联系，请上海推出两人，如张嗣伯、吴羹梅，香港推一人，如简玉阶，天津留一人，如李烛尘或李组绅）；（十一）海外华侨陈嘉庚、司徒美堂（望汉年⁽⁴⁾、连貫速依胡愈之建议打通与陈的联系，设法接其北来）；（十二）民盟、民联及国民党民促三单位如在沈、章、谭、蔡外尚推有别人为代表，亦应接其北来；（十三）全国教授四人（吴晗已到解放区，我们拟与其商推天津教授三人，上海教授一人，沪局认为上海教授推何人为好，望速电告）；（十四）全国学联，将由蒋管区学联及解放区学联合推四人（全国学联代表现到何处，望港局速查告）；（十五）全国总工会、解放区农民团体、青联、妇联及少数民族五单位均将由解放区推出，但亦将包含有非党人士或在解放区以外的人士。以上共二十一个单位，连中共及人民解放军，共二十三个单位，每单位至少一人至多四人。到有过半数单位，筹备会即可集会。因此，港分局与钱之光，必须在十一、十二两月，将上述各单位代表送来解放区，其中最重要者为李济深、郭沫若、马叙伦、彭泽民、李章达、马寅初、孙起孟、茅盾、张嗣伯、陈嘉庚等十人。

（乙）北上方法，除乘苏轮经北朝鲜转往东北外，还可考虑利用与儿童救济基金会的关系及与英国进行贸易的谈判，允许

用香港英国商轮载运儿童救济药品及我需要的物资开来烟台交换商品，如此项谈判成功，则某些民主人士便可公开买票来烟，家属亦可同来。估计英国急需与我拉关系和通商，我肯开放烟台，而美国利用儿童救济基金会亦可同来观察，此举很易谈成，望你们加紧进行。此外，凡非过分暴露的人及党内干部均可由港乘轮至天津进来，张明（少文⁽⁵⁾）夫妇经此进来毫无困难，望你们加速布置。

（丙）各方对我们关于新政协诸问题的建议反映如何，你们执行情形如何，均望陆续电告。

中 央

戊微

根据中央档案馆保存的档案刊印。

注 释

- （1）即章汉夫。
- （2）指沈钧儒、谭平山、章伯钧、蔡廷锴、王绍鏊、朱学范。
- （3）即许涤新。
- （4）即潘汉年。
- （5）即刘少文。

军委关于同意淮海战役攻击 部署给粟裕等的指示*

(一九四八年十一月七日)

粟陈张钟刘，并告陈邓⁽¹⁾，华东局及王谭⁽²⁾：

(一) 完全同意鱼戌电所述攻击部署，望你们坚决执行。非有特别重大变化，不要改变计划，愈坚决愈能胜利。在此方针下，由你们机断专行，不要事事请示，但将战况及意见每日或每两日或每三日报告一次。

(二) 第一仗估计需要十天左右时间，力争歼灭黄百韬十个师（包括四十四军），李弥一个至两个师，冯治安四个师（包括可能起义者在内），刘汝明六个师（包括可能起义者在内），以上共计二十一个至二十二个师。如能达成此项任务，整个形势即将改变，你们及陈邓即有可能向徐蚌线进逼，那时蒋介石可能将徐州及其附近的兵力撤至蚌埠以南。如果敌人不撤，我们即可打第二仗，歼灭黄维、孙元良，使徐州之敌完全孤立起来。

(三) 为了连续作战歼灭大量敌人之目的，你们应仿照济南战役之办法，对我各作战部队随战随补，随补随战，使部队经常保有充足的兵员和旺盛的士气，此点甚为重要。为此，应

* 这个指示是毛泽东起草的。

将后方补训兵团移到接近战场的位置，以便将已经训练好的新兵及俘虏能够迅速补充部队，同时将此次战役中所获俘虏迅速接收训练及补充部队。

军 委
七日二十时

根据人民出版社一九九六年出版的
《毛泽东文集》第五卷刊印。

附：粟裕等关于淮海战役发起
攻击部署向军委的请示

（一九四八年十一月六日）

军委，陈邓，并饶康张舒刘邓李⁽³⁾：

甲、截至现时为止，黄兵团仍集结于新安镇、阿湖、高潭沟一带，本日各军均派精干营，分头向竹墩、桃林、桑圩、瓦窑方向，作外围工事，加紧搜索警戒。新海敌四四军，有撤退至新安镇并归七兵团指挥息，本日似有行动，但其具体位置企图正侦察中。王洪九土顽仍盘踞郯、马、南、李、沂沐河之间地区。瓦窑至运河线，仍由九军之辎重营，担任维护交通，该军之第三师本日有派出个团向重坊以西地区清剿，师主力移驻官湖说，待证。原向古邳蒲山一带扫荡部队，本日已返回原防。冯治安已由宁返部，在表面看，情绪很不高，回后近来与下层各随官来往甚密切。刘振三（五九军长）已去京，意图不明。何、张⁽⁴⁾于冯返部后，行动要求更趋积极。前报临城张团

长被国防部二人带去不确，内中情况无变化。孙进去后，尚未回报。宿迁仍为我控制。其他目前无新变化。

乙、依据上述情况，淮海战役决仍按已定方针执行。为着驱逐与解决沂河以东沿岸少数土顽，便于掩护架桥，和主力开进，今（鱼）晚即以鲁纵围歼郯城大埠之王洪九顽部，六纵围歼马头及南北沿河岸之敌，七纵围歼峄、枣之敌，十纵包围临城，逼独立旅（土顽改编的）起义（冯部之团前令其撤回控制运河桥）。三、广纵及冀鲁豫独立旅向丰、砀线前进，以求扫清敌外围，明晚即迫近敌人，封锁消息。齐晚即完成分割包围，展开攻击。

丙、已令淮海分区，派队迫近新海，确实查明情况。如敌确已撤退，即布置接收入城，维持秩序纪律，掌握政策，并控制连云港，向海上布置警戒。另以一部，配合滨海地武及苏北兵团一部严防敌四四军之西进，使其不能迅速与黄兵团会合配合作战。

丁、我们今晨已到临沂，各纵均已全部完成展开，进入开进攻击准备位置。拟明（虞）晚我们进至马头以北地区指挥，有何指示请告。（唐⁽⁵⁾留曲阜整理各项总结及前委扩大会议各项文件，及处理未决的后勤许多问题，谭随东兵团行动）

粟、陈、张、钟、刘

鱼戌

根据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一九九二年
出版的《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十七册
刊印。

注 释

- (1) 指陈士渠、张震、钟期光、刘瑞龙，陈毅、邓小平。
- (2) 指王建安、谭震林。
- (3) 指饶漱石、康生，张云逸、舒同、刘伯承、邓子恢、李达。
- (4) 指何基沣、张克侠。
- (5) 指唐亮。

中共中央关于新解放城市中 中外报刊通讯社处理办法的决定

(一九四八年十一月八日)

各中央局、分局、前委、区党委及市委：

我军现已解放许多大中城市，以后还要解放许多大中城市，这些城市中存在着大量的对城市人民生活有重大影响的报纸、刊物与通讯社，其中并有少数对国际宣传极有影响，并与外交有关系的外国通讯社、外国人办的报纸、刊物，以及外国报纸、刊物与通讯社派驻中国的记者。这些新闻宣传工具，绝大部分是反动派所掌握的，少数是中间性的，只有极少数是进步的。在许多城市中，则根本没有进步的和中间性的报纸刊物。报纸、刊物与通讯社，是一定的阶级、党派与社会团体进行阶级斗争的一种工具，不是生产事业，故对于私营报纸、刊物与通讯社，一般地不能采取对私营工商业同样的政策，除对极少数真正鼓励群众革命热情的进步报纸刊物，应扶助其复刊发行以外，对其他私营的报纸刊物与通讯社，均不应采取鼓励政策。而且因为中国所谓私营的新闻宣传事业，绝大部分有反动的政治背景，对这些所谓私营报纸刊物与通讯社，如采取毫无限制的放任政策，也会使某些反动的政治势力容易获得公开地合法地联系与影响群众的阵地，则对人民极为不利。但旧有报刊中既有少数中间性的和进步的，如不分青红皂白，轻率地

一律取消，亦于人民不利。无限制地放任的政策和一律取消的政策，这两种政策均不符合于我党保护人民的言论出版自由，和剥夺反人民的言论出版自由的原则。至于旧有的编辑与记者，则有不同情形，他们中的大部分，一方面，也受官僚资产阶级的压迫与剥削，故应当争取，也可能争取他们，但是在另一方面，又因为他们受了长期的反动政治教育，与长期从事于程度不等的反动宣传工作，或有浓厚的糊涂思想，故在被我党所接收的新闻宣传机关中，对旧有人员不能采取一律留用的政策，而应当采取慎重地甄别留用，和有步骤地使用的政策。由于这是一个严重而复杂的问题，我们必须采取既严肃而又慎重的态度，方能处理适当。为此，中央特作如下之决定：

（一）对新解放城市中旧有报纸、刊物及通讯社之处理办法，规定如下：

（甲）凡属于国民党反动政府及其地方政府系统下的各机关、各反动党派（如国民党各个反动派系、青年党、民社党等）及反动军队的各级组织所出版及发行的报纸、刊物与通讯社，连同其一切设备与资财，应一律予以接收，并不得再以原名复刊或发稿。

（乙）凡属于反对美帝国主义，反对国民党反动政府的民主党派及人民团体所办之报纸、刊物与通讯社，应予以保护，并令其依法向人民政府登记。如其间发生重要问题，应请示中央处理。

（丙）凡私人经营或以私人名义与社会团体名义经营之报纸、刊物及通讯社，应分为以下三类处理：

（子）有明显而确实的反动政治背景，又曾进行系统的反动宣传，反对共产党、人民解放军与人民政府，拥护国民党反动统治者（例如上海申报、新闻报，天津及北平益世报等），

应予没收。其反动政治背景一时无法弄清者，则应经过调查及法庭判决加以处理。

（五）在相当长时期内，一贯保持进步态度，反对国民党反动统治，同情人民解放战争者，应予以保护，并令其向民主政府依法登记。

（寅）中间性的报纸、刊物与通讯社（既不赞成国民党反动统治，也不拥护人民解放战争者），不得没收，亦不禁止其依靠自己力量继续出版，在出版时应令其登记。

（二）凡属第一条甲项应予接收之反动报纸、刊物与通讯社，在我军入城，由军事管理委员会或市政府审查确实后，直接接收之。接收后之处理，应按其地位与规模之大小，分别报请中央或中央局决定。

（三）凡属第一条丙项应予没收之反动报纸、刊物与通讯社，由军事管理委员会或市政府审查取得确实证据后，正式决议没收之。证据尚不充足或有疑问者，则提交法庭加以调查审讯后判决之。军管会及市政府在作出上述决议前，须向上级请示，并取得上级批准。如属全国性的报纸、通讯社，并须请示中央批准。

（四）对于允许出版发行之报纸、刊物与通讯社，须执行下列各项规定：

（甲）新解放城市中所有继续出版与新创刊之一切报纸、刊物与通讯社（包括共产党与人民政府之报纸、刊物、通讯社在内），应一律向当地政府登记，其在本决定达到前，已行出版者，亦须补行登记。一切报纸、刊物与通讯社在申请登记时，应一律报告其政治背景、经费来源，负责人姓名及其经营规模、发行数目、人员状况等。如系旧有报纸、刊物、通讯社，并须缴呈其过去一年来之出版物，听候审查。请求登记之

旧有报纸、刊物、通讯社，除进步者外，应视其过去政治态度之反动程度（例如积极反苏反共反人民民主、反人民解放战争）与中立程度（例如不自动反共，并对整个国民党反动派表示不满），分别予以停刊、登记复刊，或有条件地登记复刊（如指名撤换某些反动有据之编辑记者等）。

（乙）凡经政府登记许可出版之报纸、刊物与通讯社，民主政府对于它们实行事后审查制度，并向所有报纸、刊物、通讯社宣布下列各项命令：

- （1）不得有违反人民政府法令之行动；
- （2）不得进行反对人民解放战争，反对土地改革，反对人民民主制度的宣传；
- （3）不得进行反对世界人民民主运动的宣传；
- （4）不得泄漏国家机密与军事机密。

（丙）各地党委对党外人员和团体发行之报纸、刊物与通讯社，应主动地设法提高其政治水平，加强对它们的政治领导与思想领导。而办好我们自己的党报，巩固其在广大人民群众中的绝对优势地位，并运用批评的武器，对各种错误思想和言论，进行恰当的思想斗争，则是推动党外报纸、刊物进步的最重要的方法。经过私人关系派遣进步分子到党外报纸、刊物中去工作，也是方法之一。但对党外报纸、刊物与通讯社，除开上述登记、事后审查及各项命令外，不得采取不适当的行政办法去实现这种领导。

（五）对于旧有新闻工作人员的态度：

（甲）对于已经登记许可之旧有报纸、刊物、通讯社的新闻工作人员，除已指名撤换的反动分子外，一般采取争取、团结与改造的方针。应以我们党员及进步分子为领导组织新闻团体，进行学习，改进工作与生活等方式，加强对他们的领导。

（乙）已被接收、没收及停刊之报纸、刊物、通讯社，对其工作人员之处理分别如下：

- （1）反动者不用，其中特务分子应按一般特务分子处理。
- （2）明显的进步分子与确有学识的中间分子留用，一般地应先任用于次要工作和内勤工作，根据进步程度，逐步提升。
- （3）一般的编辑与记者，其比较容易改造者，应经过短期教育后分别留用，然亦不应轻易使其担任编辑与记者工作；其思想顽固，生活腐化不易改造者，应听其或助其转业。
- （4）技术人员（例如出版、经理、广播、电务等方面的技术人员），则按对待一般技术人员的方针办理。

（六）对外国通讯社，外国记者，外国人出版的报纸、刊物的处理办法如下：

- （甲）外国通讯社非经中央许可不得在解放区发稿，并一律不得私设收发报台。
- （乙）外国记者停留解放区继续其记者业务者，应根据外交手续向人民民主政府请求许可，并不得私设收发报台，其发出之稿件，应受中央所指定之机关检查。
- （丙）外国人非经中央许可不得在解放区出版报纸与刊物，原已出版者亦须报告中央处理。

中共 中 央
一九四八年十一月八日

根据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一九九二年
出版的《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十七册
刊印。

军委关于截断徐州敌退路歼敌于淮河长江以北给陈毅等的指示*

(一九四八年十一月九日)

陈邓，粟陈张，并谭王⁽¹⁾：
齐电悉。

(一) 徐州敌有总退却模样，你们按照敌要总退却的估计，迅速部署截断敌退路以利围歼是正确的。

(二) 陈、邓直接指挥各部，包括一、三、四、九纵应直出宿县，截断宿蚌路，四纵不应在黄口附近打邱清泉，而应迅速攻宿县，一纵在解决一八一师后，应立即去宿县。华野三、广两纵的任务是对付邱清泉，但应位于萧县地区从南面向黄口徐州线攻击，以便与宿县我军联结。如敌向南总退却时，则集中六个纵队歼灭之。

(三) 粟、陈、张应令谭、王集中七、十、十三纵及由南向北之十一纵，以全力向李弥兵团攻击，用迅速手段歼灭该兵团的全部或大部，控制并截断徐州至运河车站之间的铁路，华东主力则歼灭黄⁽²⁾兵团。

(四) 只要以上几点办到，就能破坏敌人总退却的计划，遭我全部歼灭，并占领徐州。现在不是让敌人退至淮河以南或

* 这个指示是毛泽东起草的。

长江以南的问题，而是第一步（即现在举行之淮海战役）歼敌主力于淮河以北，第二步（即将来举行的江淮战役）歼敌余部于长江以北的问题。

（五）敌指挥系统甚为恐慌混乱，望你们按照上述方针，坚决执行，争取全胜。此时我军愈坚决，愈大胆，就愈能胜利。

军委
九日十六时

根据人民出版社一九九六年出版的
《毛泽东文集》第五卷刊印。

注 释

- (1) 指邓小平、粟裕、陈士榘、张震，谭震林、王建安。
(2) 指黄百韬。

毛泽东关于再有一年左右时间 即可从根本上打倒国民党 给林彪等的电报

(一九四八年十一月十一日)

林罗刘谭⁽¹⁾，并告东北局及各局、各前委负责同志：

(一) 戎齐作战经过报告收到阅悉，甚为欣慰。即转发各野战军前委阅看，以资参考。中央对你们胜利之贺电，望即印发全军，以励士气。

(二) 你们尚有许多新的经验教训，望写出电告，以资推广。

(三) 国民党全军除后方部队外，分为徐州、沈阳、北平、汉口、西安、太原六个集团，以徐州、沈阳两个最大的集团为主干，沈阳集团业已被我解决，徐州集团如能被我大部解决，国民党即已失去主力。我全军九、十两月的胜利，特别是东北及济南的胜利，业已根本上改变了敌我形势。七月至现在四个多月的作战，共歼敌军近百万人。国民党全军（连近月补充者在内）现已不足三百万人，我军则已增至三百余万人。九月上旬（济南战役前）中央政治局会议时所作的五年左右建军五百万，歼敌五百个正规师，根本上打倒国民党的估计及任务，因为九、十两月的伟大胜利，已经显得是落后了。这一任务的完成，大概只需再有一年左右的时间即可达到了。即是说，国民

党已不可能再动员三百万人，我军已不需要再以三年时间（从今年七月算起）歼敌三百个正规师，才能达到根本上打倒国民党之目的。我军大约再以一年左右的时间，再歼其一百个师左右，即可能达成这一目的。但要全部解决国民党并占领全国，则尚须要更多的时间。我党我军仍须稳步前进，不骄不躁，以求全胜。我们的口号是：“军队向前进，生产长一寸，加强纪律性，革命无不胜。”以上请向干部会上宣布。

毛 泽 东

戊真

根据人民出版社一九九六年出版的
《毛泽东文集》第五卷刊印。

注 释

(1) 指罗荣桓、刘亚楼、谭政。

军委关于完成攻徐作战之 战略展开给刘伯承等的指示*

(一九四八年十一月十一日)

刘陈邓，粟陈张，谭王李⁽¹⁾：

(一) 根据粟陈张、谭王李灰日上午各电看来，除冯治安集团已全部起义外，黄百韬五个军十个师似已被我全部包围，没有跑掉。邱⁽²⁾兵团因误认我华野有六个纵队从鲁西南方面向他前进，又受中原四纵一个打击，估计该敌不敢移动。李弥兵团因徐州空虚，刘峙令其迅速撤救徐州，置于徐州、引河之间，防御冯治安及我从临韩南下部队，估计数日内亦不敢动。刘峙受冯部叛变之震动极大，不但将李黄仓卒西调，又将刚到蒙城之孙元良调回宿县（估计本真日可到），又将刚到蚌埠之九十九军调回徐州（估计因徐蚌路近日时有破坏，可能仅到宿县附近，请刘陈邓注意侦查）。刘汝明之六十八军估计已到蚌埠，五十五军则因一八一师受我围歼，尚在萧县地区徘徊。刘峙似已要该军即在萧县守备，应付我军从西南对徐州之威胁，但刘峙对该军必不信用，调九十九军到徐州，似即为向五十五军防御。九十九军如未到徐，则李弥还需兼顾五十五军。此间日内即发劝刘汝明、刘汝珍、曹福林率部起义之广播，不

* 这个指示是毛泽东起草的。

但使徐州方面增加对曹福林之顾虑，而且使南京方面增加对蚌埠刘汝明兄弟之顾虑，有可能迫使南京将黄维兵团调至蚌埠一带。

（二）在此种形势下，只要你们歼灭黄百韬孙元良两兵团，占领宿县及徐蚌段铁路，徐州就处于被我包围中，就可以准备第二步歼灭邱李，夺取徐州。

（三）在黄孙被歼，邱李被围的情况下，蒋介石有令邱李向南或向西突围，而令黄维接应他们突围之极大可能。因此在歼灭黄百韬、孙元良后，粟陈张、谭王李所部，除以一部位于徐州以外，主力应迅速移至以宿县为中心之徐蚌路及其两侧，中原我军及华野三、广两纵，则应待粟谭到达徐蚌路后，迅速移至永城、商丘之间，隔断黄维与邱李之联系，完成攻徐作战之战略展开。此种部署在歼灭黄孙后应立即施行，时间大约在十五日（戊删）左右。

（四）韦吉⁽³⁾率三个纵队从南面迂回西进之部署极好。但第一步应至睢宁地区堵击黄兵团溃兵（估计有很多败兵向该方溃窜），待黄兵团全歼后，再移宿州。

（五）谭王李指挥之十纵，应迅速南下控制双沟，堵住黄部西窜，并从东南监视徐州。七纵、十三纵于歼灭当面之敌后，亦应向南追击逃敌。

（六）冯治安部暂时即在原地（贾汪、韩庄、台儿庄）休整，可起从北面威胁徐州的作用。你们应告诉该军将领，徐州之敌决不敢攻击该军，该军可在原地整训，不要轻动。

军委

真申

根据军事科学出版社、中央文献出版社
一九九三年出版的《毛泽东军事文集》
第五卷刊印。

注 释

- (1) 指陈毅、邓小平，粟裕、陈士榘、张震，谭震林、王建安、李迎希。
- (2) 指邱清泉。
- (3) 指韦国清、姬鹏飞。

中国军事形势的重大变化*

(一九四八年十一月十四日)

毛泽东

中国的军事形势现已进入一个新的转折点，即战争双方力量对比已经发生了根本的变化。人民解放军不但在质量上早已占有优势，而且在数量上现在也已经占有优势。这是中国革命的成功和中国和平的实现已经迫近的标志。

国民党军队在战争的第二年底，即今年六月底，总数约计尚有三百六十五万人。这个数目，对于一九四六年七月国民党开始发动全国性内战时期的四百三十万人来说，是少了六十五万人。这是由于国民党军队在两年战争中虽然被歼、被俘和逃亡了大约三百零九万人（其中被歼、被俘为二百六十四万人），但在此期内又补充了约二百四十四万人，故亏短数尚只有六十五万人。最近则起了一个突变。经过战争第三年度的头四个月，即今年七月一日至十一月二日沈阳解放时，国民党军队即丧失了一百万人。四个月内国民党军队的补充情形尚未查明，假定它能补充三十万人，亏短数为七十万人。这样国民党的全部军队包括陆海空军、正规军非正规军、作战部队和后勤机关在内，现在只有二百九十万左右的人数。人民解放军，则由一九四六年六月的一百二十万人，增至一九四八年六月的二百八

* 这是毛泽东为新华社写的评论。

十万人，现在又增至三百余万人。这种情况，就使国民党军队在数量上长期占有的优势，急速地转入了劣势。这是由于四个月内人民解放军在全国各个战场英勇作战的结果，而特别是南线的睢杞战役、济南战役，北线的锦州、长春、辽西、沈阳诸战役的结果。国民党的正规军，因为它拼命地将非正规军编入正规军内，至今年六月底，尚有二百八十五个师的番号。四个月内，即被人民解放军歼灭了营以上部队合计共八十三个师，其中包括六十三个整师。

这样，就使我们原来预计的战争进程，大为缩短。原来预计，从一九四六年七月起，大约需要五年左右时间，便可能从根本上打倒国民党反动政府。现在看来，只需从现时起，再有一年左右的时间，就可能将国民党反动政府从根本上打倒了。至于在全国一切地方消灭反动势力，完成人民解放，则尚需较多的时间。

敌人是正在迅速崩溃中，但尚需共产党人、人民解放军和全国各界人民团结一致，加紧努力，才能最后地完全地消灭反动势力，在全国范围内建立统一的民主的人民共和国。

根据人民出版社一九九一年出版的
《毛泽东选集》第四卷刊印。

中共中央关于军事管制 问题的指示*

(一九四八年十一月十五日)

华东局，并告济南市委，并告各中央局、分局、前委：

(一) 据新华社消息，你们已取消济南市的军事管制，其理由何在？你们军管经验如何？望告。

(二) 我们认为在新收复的大城市中进行军事管制，时间不能太短，不要以为军事管制的时间愈短愈好，取消得愈早愈好，而必须看我们进行军事管制的各项目的和任务是否达到，来决定军事管制的时间。

(三) 我们认为在军事管制期间应该达到以下几项目的：

甲、完全肃清一切残余的敌人和散兵游勇以及任何进行武装抵抗的分子。

乙、接收一切公共机关产业和物资，并加以管制。

丙、恢复并维持经常的秩序，消灭一切混乱现象。

丁、收缴一切隐藏在民间的反动分子的武装及其他违禁物品。

戊、解散国民党、三青团、民社党、青年党及南京政府系统下的一切反动党派和团体，并收缴其各种反动证件，登记其成员，对登记后的少数反动分子实行管制（每日或每星期须向

* 这个指示是刘少奇起草的。

指定的机关报告其行动)。

己、逮捕那些应该逮捕的战犯及罪大恶极的反动分子，没收那些应该没收的官僚资本。

庚、建立系统的革命政权机关，建立革命的警察、法庭、监狱，建立物资的管制机关，建立临时的人民参议会。

辛、在各种工人职员中，在青年学生中，进行切实的宣传组织工作，在可靠的基础上（注意不要被暗藏的特务分子及流氓投机分子所操纵）建立工会、学生会及青年团等作为城市革命政权可靠的群众基础。

壬、整理共产党在城市中的秘密组织，并建立党的组织。

(四) 必须在上述各项工作以及其他若干工作做好以后，才能倚靠城市中的党和政府及群众团体进行统治，取消军事管制委员会，其时间，在大城市中约须三个月至六个月，甚至更长，在小城市中约须几个星期或二三个月。时间太短，是不能做好这些事的。

(五) 在军事管制时期，一般应实行戒严，但戒严的目的，是限制一切反动分子及破坏分子的行动自由，保障一切革命分子及革命群众的行动自由，绝不要因为戒严而妨害一切革命工作的进行。戒严也只在必要时临时断绝交通，或临时在夜间断绝交通，而不要经常断绝交通或进行封锁。

(六) 十万以上人口的大城市取消军事管制须先得中央批准。

(七) 关于军事管制，中央拟颁发一个统一的组织条例及军管期中各项政策，望将你们的经验和意见从速电告。

中 央

十一月十五日

军委关于推迟攻取太原问题 给徐向前、周士第的指示*

(一九四八年十一月十六日)

徐周：

估计到太原攻克过早，有使傅作义感到孤立，自动放弃平、津、张、唐南撤，或分别向西、向南撤退，增加尔后歼灭的困难，请你们考虑下列方针是否可行：（一）再打一二个星期，将外围要点攻占若干并确实控制机场，即停止攻击，进行政治攻势。部队固守已得阵地，就地休整。待明年一月上旬东北我军入关攻击平、津时，你们再攻太原。（二）如果采取此项方针，杨罗耿⁽¹⁾部即在阜平休整，暂不西进。如何，盼复。

军 委
十六日五时

根据军事科学出版社、中央文献出版社
一九九三年出版的《毛泽东军事文集》
第五卷刊印。

注 释

(1) 指杨得志、罗瑞卿、耿飚。

* 这个指示是毛泽东起草的。

中央军委关于 由刘陈邓粟谭组成总前委 统筹一切的指示*

(一九四八年十一月十六日)

刘陈邓，并粟陈张，告谭王，韦吉⁽¹⁾，华东局，中原局，豫皖苏分局，苏北工委，华北局：

(一) 各电均悉，处置甚妥。(二) 若华野于歼灭黄⁽²⁾兵团后，能接着歼灭邱李⁽³⁾几个师，将该两敌打得不能动弹，则于大局极为有利。(三) 若中原于攻克宿县后能续歼固镇一带之敌，并以一部进驻蒙城，则可能推迟黄维向宿县进攻时间，并威胁蚌埠。(四) 李延年现在蚌埠充六兵团司令官，辖九十六军、九十九军。据李称三十九军（即原驻烟台，后运锦西，现运浦口之八军王伯勋部两个师）十六日可到蚌埠、凤阳。请刘陈邓加以注意。由锦西南运之五十四军（阙汉骞四个师）是否亦将加至蚌浦线，则尚待侦查，假定该部亦到，则南线将有黄维、刘汝明、李延年、王伯勋、阙汉骞等部共计二十五个师，是一个大敌，必须妥筹对策。(五) 中原华东两军必须准备在现地区作战三个月至五个月（包括休整时间在内），吃饭的人数连同俘虏在内将达八十万人左右，必须由你们会同华东局，

* 这个指示是毛泽东起草的。

苏北工委，中原局，豫皖苏分局，冀鲁豫区党委统筹解决。此战胜利，不但长江以北局面大定，即全国局面亦可基本上解决。望从这个观点出发，统筹一切。统筹的领导，由刘、陈、邓、粟、谭五同志组成一个总前委，可能时开五人会议讨论重要问题，经常由刘陈邓三人为常委临机处置一切，小平同志为总前委书记。

中央军委
十六日十八时

根据军事科学出版社、中央文献出版社
一九九三年出版的《毛泽东军事文集》
第五卷刊印。

注 释

- (1) 指刘伯承、陈毅、邓小平，粟裕、陈士榘、张震，谭震林、王建安，韦国清、姬鹏飞。
- (2) 指黄百韬。
- (3) 指邱清泉、李弥。

中共中央宣传部、新华社 关于纠正各地新闻报导中右倾 偏向的指示

(一九四八年十一月十八日)

在我军执行城市政策、保护工商业、保护宗教自由与外侨安全、宽待国民党人员与俘虏等项问题的宣传上，各地新闻稿件，时常流露某些偏向。特提出以下几点引起你们注意：

(一) 宣传我党我军人民受到各社会阶层（包括工商业资本家）欢迎庆祝，是对的；但要着重宣传工人、职员、学生和中下层市民方面，在对解放区内部宣传时，尤应注意此点，而不要给人一种印象，似乎商人、大商人、大工厂主和绅士是站在欢迎我们的最前列，这种事实即使有，也只是暂时的表面的现象。

(二) 宣传我党我军联合自由资产阶级，保护中小工商业资本家的合法营业，及他们在此项政策下恢复与发展有益国民生计的营业，是对的；但不要给人一种印象，似乎一般工商业资本家也是革命动力（自由资产阶级中的个别急进的政治代表可以参加反蒋的革命斗争，但一般地在这个斗争中保持中立），似乎他们的恢复与发展营业，就是新民主主义经济的特征，似乎我们有义务一般地帮助他们的恢复与发展营业（对某些有益国民生计的营业在必要时予以适当帮助是对的，但一般的帮助

特别像对制造奢侈品、迷信品工业与私营商店、银行、钱庄的帮助，则是错误的）。对于民族资产阶级在发展生产中的作用的宣传，无论何时不要超过了对于工人和某些技术人员的宣传。对于民族资产阶级或小资产阶级急进分子革命作用的宣传，无论何时不要超过对于劳动人民、人民解放军和共产党的宣传。

（三）宣传保护宗教自由与外侨安全，是对的，这在国际宣传上有其重要性，但不要给人一种印象，似乎几个传教士和外国人在解放区和全中国有着了不起的重要性，似乎解放军和人民政府对他们负了债，必须用大的代价来伺候他们。

（四）宣传宽待一般国民党员和一般俘虏，是对的，利用他们来进行瓦解敌军工作是必要的，但不要给人一种印象，似乎他们一放下武器，就没有罪过了，所有罪过都已经被我们一笔勾销了，就可以宣传自己是如何如何觉悟立功了，似乎他们简直就是起义将领，革命军人。此外，对起义部队的宣传也要有适当分寸，不要夸大他们的作用和觉悟性，似乎他们比人民解放军还有功劳，还要革命。

（五）总之，在上述各项宣传或报导上，必须防止右倾机会主义的偏向，必须指出此种偏向在宣传工作人员中，在全党中，已经时常发现，必须注意纠正。

（六）本指示经中央批准，各地收到后应作为教材进行教育，首先在宣传部政治部通讯社中进行教育。

（七）各地右倾偏向及克服此种偏向的教育等项情况，望告。

根据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一九九二年
出版的《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十七册
刊印。

军委关于淮海战役下一步作战方针 给粟裕等的指示*

(一九四八年十一月十九日)

粟谭，并告刘陈邓⁽¹⁾：

- (一) 十八日二十四时电⁽²⁾谅达。
- (二) 估计黄兵团今晚明晨可能全歼，我四、六、八、九及十三等五个纵损伤程度如何，望即告。
- (三) 叶飞一纵你们准备使用于何处？现刘峙依靠黄维（十个师）、李延年（在五十四军未到前是四个师）北上救命。我们觉得南线集中中野三、四纵及叶飞一纵歼灭李延年兵团于宿县以东地区，是极关重要的一着。李延年歼灭后即可续歼刘汝明或将其驱至蚌埠，则黄维便陷孤立。叶纵现到何处？你们是否可以将叶纵即交刘陈邓指挥，以便早日与中野三、四纵会合一起作歼灭李延年之充分准备。刘峙令李延年戍哿进至大店集，时间已很逼近。同时请刘陈邓令陈谢⁽³⁾注意，不要过早打李延年，不要暴露兵力，应让李延年深入大店集以北地区再打为有利。刘峙因受我韦吉⁽⁴⁾威胁，自以为李延年由大店集出褚兰与邱清泉夹击韦吉，必可收效，令李延年急进，因而可能造成我军歼灭李延年两个军的良机。该两军四个师只有三十九军

* 这个指示是毛泽东起草的。

（王伯勋）中的一个师战力较好一点，其余三个师战力均差，较易歼灭。

（四）你们集中二、三、七、十、冀十一、苏十一及鲁中共八个纵⁽⁵⁾，精心组织一次对邱李⁽⁶⁾之作战，以歼其四五个师为目标，心愿不要太大，你们觉得兵力是否足够。我们觉得最好是使用这样多的兵力，不要增多，以便将谭王⁽⁷⁾五个纵于结束黄百韬后，迅速移至曹村、夹沟地区休整，准备打黄维。刘峙令黄维戌哿到宿县，他是没有估计到中野一纵在蒙城、宿县间的阻击及二、六纵准备对黄维后尾的打击在内，事实上黄维大约要二十三四日才能到宿县，如果我中野一、二、六纵作战得力，还可能使黄维多推迟几天到宿县。如果我陈谢、叶飞准确地歼灭了李延年，又歼灭了或者驱逐了刘汝明，则黄维在宿县即处于我谭王（在夹沟）、陈谢、叶（在固镇）的包围之中，尔后即可全力歼灭黄维，如像在碾庄歼灭黄百韬那样，获得一个伟大胜利。这时对于北面之邱李等部，则取钳制手段，待歼灭黄维后，再打邱李。我们认为你们应按这个方针去部署兵力。假如今晚明晨解决了黄百韬，则哿马两日谭王五个纵在碾庄附近休息，养梗两日即移至曹村、夹沟地区，准备休整一星期左右，即协同中野全力打黄维。这样部署是否适当，望考虑电告。

军委
十九日十时

根据军事科学出版社、中央文献出版社
一九九三年出版的《毛泽东军事文集》
第五卷刊印。

注 释

(1) 谭震林，刘伯承、陈毅、邓小平。

(2) 指毛泽东起草的中共中央军委一九四八年十一月十八日二十四时给刘伯承、陈毅、邓小平并粟裕、谭震林的电报。电报说：“（一）各电均悉。（二）敌在防御时虽尚有相当战斗能力，但攻击精神差到极点。我军捉住敌人这个弱点，可以分离敌军各部，给以各个歼灭。（三）北线何张起义是第一个大胜利。今后数日内歼灭黄兵团全部，将是第二个大胜利。如能精心组织战斗，再歼邱李四五个师，打得邱李不能动弹，则将是第三个大胜利。（四）刘汝明一八一师被歼及宿县攻克，已给南线敌人一个大打击。现刘峙令黄维由蒙城向宿县，令李延年率三十九军、九十九军由蚌埠经固镇、大店集向褚兰，以上两路均为攻击兵力，令刘汝明由蚌埠向宿县，为宿蚌段的守备兵力。对于上述敌人，我们意见：甲、完全同意刘陈邓办法，以一纵在蒙城、宿县间作正面防御，以二、六纵组成突击集团打黄维后尾，只要能歼其二三个师，就可停止其前进。这是最主要的一着。乙、以九纵对付刘汝明，节节阻止他，不和他打硬仗，着重写信派人劝告刘汝明、刘汝珍、曹福林反蒋起义，同时展开公开的政治攻势。丙、以三纵、四纵再加叶飞一纵对付李延年，不要打得太早，先以小部接敌，逐步后退，诱敌进入大店集一带地区，达到全部歼灭该敌之目的。此战胜利，即协同九纵歼灭刘汝明，打开南线局面。（五）谭王指挥之四、六、八、九及十三纵，于歼灭黄兵团余部后，迅速移至徐州、宿县间，作为南线的预备队，准备协同南线各纵歼灭黄维。只要南线各敌约有一半左右被歼，无法北进，北线各敌就成瓮中之鳖，可以逐步歼灭。（六）应尽一切努力控制徐蚌路一段于我手中，务必隔断南北两敌，使之不能会合。（七）你们意见望告。”

(3) 指陈赓、谢富治。

(4) 指韦国清、姬鹏飞。

(5) 原文如此，似漏写了“第十二纵队”。

(6) 指李弥。

(7) 指王建安。

军委关于华东野战军今后一时期的主要任务是歼灭李延年兵团给粟裕等的指示*

(一九四八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粟陈张，并告刘陈邓，谭王，韦吉⁽¹⁾：

(一) 粟陈张哿二时电⁽²⁾悉。(二) 关于对付李延年兵团由华野担负全责一事，昨已电告，諒达。(三) 华野今后一个时期内的主要任务是歼灭李延年。请粟陈张、谭王从目前起，即刻将主要注意力及兵力部署的重点放在歼灭李延年三个军的上面。这个任务的重要性，我们已在十八日二十四时及十九日十时两电内充分地指出了。(四) 碾庄已克，剩下六十四军余部，今明两日諒可解决。黄兵团全歼后，你们即已做好了一件大事。现在我们所担心的，是你们歼灭邱李⁽³⁾四、五个师（或更少一点），将邱李打得不能动弹，以便迅速抽出现八个纵的主力，连同打黄百韬的各纵主力去打李延年。这件事是否做得恰好。(五) 前（十九）晚及昨（二十）晚你们打邱李结果如何，我军损伤情形如何，希即告。(六) 粟陈张哿二时电说，难于切断邱李退路，只能歼其一部，故使用八个纵即可等语，这个意见和我们是一致的。但今（二十一）晚是否再打，今天白天

* 这个指示是毛泽东起草的。

即须作出决定。我们意见，如有顺利发展的条件，可以再打一晚两晚，否则应当机立断，适可而止。抽出必要兵力，协同谭王所部位于徐州、宿县、双沟、大店之间，筹划歼灭李延年。只要李延年歼灭，战局便可改观。如何，盼复。

军委
二十一日五时

根据军事科学出版社、中央文献出版社
一九九三年出版的《毛泽东军事文集》
第五卷刊印。

注 释

(1) 指陈士榘、张震，刘伯承、陈毅、邓小平，谭震林、王建安，韦国清、姬鹏飞。

(2) 指粟裕、陈士榘、张震一九四八年十一月二十日二时给中共中央军委的电报。电报说：我们完全拥护军委指示对南线先打李延年再打黄维之方针，并已准备派十一纵及十三纵于二十日晚南下，二十一日晚可到时村东西地区待机。为求得迅速歼灭李延年，明（二十一日）晚我们尚可从攻碾庄部队中抽一至两个纵队南下，参加歼灭李延年军之末期作战。估计以中野三、四、九纵，加华野两个纵队，可以首先发起战斗。如中野尚有三个纵队担任阻击黄维兵团，尔后攻碾庄之四、六、八、九纵中，可抽出两个或三个纵队，加到对付黄维兵团方面去。我们对邱、李兵团唯于截断其退路，只能争取歼其一部，故只使用八个纵队包围、钳制徐州之敌即可。

(3) 指邱清泉、李弥。

中共中央就南京国民党政府要求 美国给予军事保护发表的声明

(一九四八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蒋介石和整个南京国民党反动政府，现正力图把他们的垂死的统治放在希望美国的军事保护之下。为此目的，国民党反动政府，已由蒋介石出名致函美国杜鲁门总统。同时，国民党上海市长吴国桢，连日与美国西太平洋舰队司令白吉尔及美国驻南京大使司徒雷登先后举行会谈，据悉曾讨论由美国保护上海的计划。另据悉，国民党政府拟即请青岛美国武装部队接管青岛市政等情。中国共产党坚决地反对国民党反动政府任何此类的叛国行为，并坚决地否认此类叛国行为的任何法律效力。早在一九四七年二月一日，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即已声明国民党政府一切卖国外交无效。国民党政府现已即将覆亡，任何外国政府给予国民党政府的任何援助，及其与国民党政府订立的任何协定，既不能挽救国民党政府的统治，亦不能保护该外国政府的利益。此项援助及协定之唯一前途，即为随国民党政府同归于尽。中国共产党认为：美国政府及其他国家政府对于国民党政府的任何军事的与经济的援助，乃是对于中华民族与中国人民的敌意行为，应当立即停止。美国政府如果派出其军事力量对于国民党政府实行无论是全面的或局部的保护，均为对于中国神圣的领土主权之武装侵略，其一切后果，应由美国

政府担负。中国共产党，中国解放区人民民主政府及中国人民解放军愿与一切外国包括美国在内建立平等的友好的关系，并保护一切外国在华侨民包括美国侨民在内的正当利益；但是必须保持中国领土主权的完整，不受任何侵犯。凡与此庄严立场相违反者，我们将坚决地彻底地反对到底。

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

一九四八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根据一九四八年十一月二十四日《人民日报》
刊印。

中共中央关于把编印马恩列斯文献及 中央重要文献之权统一于中央 给华东局的指示*

(一九四八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华东局：

戊号电悉。在平津攻下后，中央必须办大印厂、大书店，把解放区出版事业统一起来，把编印马恩列斯文献及中央重要文献之权统一于中央，消灭出版工作中各自为政的无政府状态。地方的出版机关，权限必须缩小。在出版工作方面，这种措施是完全必要的。为了完成这种措施，中央必须从各地调集最重要的出版工作干部。这种统一的措施，比之几个次要地方的印厂接收工作，重要得多。华应申须调来中央，并带一批书店干部前来。

中 央

戊养

根据中央档案馆保存的档案刊印。

* 这个指示经刘少奇修改后发出。

军委关于速调粮食供应前线 给中原局等的指示*

(一九四八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中原局、华北局、华东局并告刘邓陈、粟陈张⁽¹⁾：

(一) 淮海战役正在胜利开展中。我应作最大估计，准备在徐蚌地区作战三个月到五个月，歼灭蒋⁽²⁾匪江北机动兵力四十个至五十个师，以利尔后突破长江防线，向江南进军，彻底摧毁蒋匪的中心统治。现据华东局皓电报告：在这六个月中，前线参战部队和民工近百万人，每月需粮约一亿斤。从十一月份起，华东、华中已筹粮二亿五千万斤，但用到前线的，因距离远，只有二亿斤。今后仍将继续筹粮南运。惟距离六个月需要，相差甚大，需要中原、华北分担这一大量粮食的供应等语。据此，现决定中原局应速令豫皖苏分局立即动手筹集和保证中原野战部队及华野转入豫皖苏地区作战部队的粮食，并应从豫西运粮食去。华北局应速令冀鲁豫区调集一亿斤至一亿五千万斤粮食，供给华野部队需要。两局对此如何布置，统望电告我们及华东局。关于弹药接济，除华东负责补充华野外，华北应分担中原及华野一部分的补充，详数另电告。

(二) 东北野战军即将入关，其人数亦近百万，除粮食由

* 这个指示是周恩来起草的。

冀东、热河及东北筹集主要部分外，华北及华东的渤海，应准备相当一部分的粮食供应。具体数字，待东北后勤计划到后再告。

军委

戊午

根据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一九九二年
出版的《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十七册
刊印。

注 释

- (1) 指刘伯承、邓小平、陈毅、粟裕、陈士榘、张震。
(2) 指蒋介石。

军委关于必须准备连续作战 争取战役全胜给刘伯承等的指示*

(一九四八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刘陈邓，粟陈张，谭王，韦吉⁽¹⁾并转各纵委，并告华东局，中原局，豫皖苏分局，华中工委：

(一) 庆祝你们歼灭黄百韬兵团十个师的伟大胜利。

(二) 从戌虞至戌养十六天中，你们消灭了刘峙系统正规军十八个整师（包括争取何张⁽²⁾三个师起义在内），并给邱清泉、李弥、孙元良、刘汝明四个兵团以相当打击，占领徐州以南、以东、以北、以西广大地区，隔断徐蚌联系，使徐敌处于孤立地位，这是一个伟大胜利。在战役发起前，我们已估计到第一阶段可能消灭敌人十八个师，但对隔断徐蚌，使徐敌完全孤立这一点，那时我们尚不敢作这种估计。这种形势的造成，主观上是因为我华东、中原两大野战军会合并攻占宿县，客观上是敌人只有某种程度的防御能力（对于这一点决不可轻视），很少有攻击能力（对于这一点必须有充分认识）。

(三) 敌八个兵团，一个起义（何张），一个被歼（黄百韬），四个受了相当打击，北面邱李孙、南面黄刘李已被我分割为二，敌人士气将有进一步衰落。你们及各级干部必须认识

* 这个指示是毛泽东起草的。

这一伟大胜利的重大意义，并向战士进行教育，这是一方面。但是，同时必须认识敌人主力邱清泉、李弥、黄维三兵团及李延年兵团中的一个军（从葫芦岛调来的五十四军）在防守方面尚有相当顽强的战斗力。敌直接与你们作战的六十六个师（冯治安四个、黄百韬十个、邱清泉十个、李弥七个、孙元良四个、黄维十一个、刘汝明六个、李延年九个、刘峙直辖五个）中，除被歼者外，尚有五十个师左右。这个敌人是可以消灭的。但是，必须准备给予全战役以三个月至五个月时间，必须准备以几个作战阶段（你们已完成了第一个作战阶段）去取得全战役胜利，必须准备全军部队及民伕一百三十万人左右三个月至五个月的粮食、草料、弹药，十万至二十万伤员的医治，必须争取全军各部队在全战役所需时间中有二分之一以上时间的休息整补，务使士气旺盛，精力饱满。对于兵员必须实行随战随补、随补随战的方针，对于人民必须实行耕战互助的方针。在战术方面，必须不是依靠急袭，而是依靠充分的侦察和技术准备（近迫作业、步炮协同等）去取得成功。必须对于我军及居民进行充分的政治工作，对于敌军进行猛烈的有实效的政治攻势，对于刘汝明等部则进行内部策反工作。只要你们注意了和完成了这些条件，你们就有可能取得这一具有全国意义的伟大战役的胜利。

（四）只在一种情况下，可能使你们离开现地区另寻作战机会，即南面黄维、刘汝明、李延年暂时停止不进，又未受到你们的严重歼灭打击，蒋介石为救出邱、李、孙各兵团重新部署江防保卫沪宁之目的，将桂系各军及平津蒋系各军调至蚌埠，向北打通徐蚌，接出徐敌。如果蒋介石这样做，他将丢掉平津，并使武汉及长江中游暴露于我军面前，对于国民党是很危险的。敌人是否这样做，时间上是否来得及，短时期内即可

看清楚。对于我们，最有利的是以现态势各个歼灭当面之敌，我们应力争这一着。如果我们能在第二阶段中大量地歼灭南面敌人，即使敌人这样做，我们亦有可能实现原定计划。

（五）望华野、中野全军在刘、陈、邓、粟、谭五人总前委（邓为书记）统一领导之下，争取新的大胜利。

军 委

戊梗

根据人民出版社一九九六年出版的
《毛泽东文集》第五卷刊印。

注 释

- (1) 指陈毅、邓小平，粟裕、陈士榘、张震，谭震林、王建安，韦国清、姬鹏飞。
- (2) 指何基沣、张克侠。

军委关于杨成武三个纵队 行动部署的指示*

(一九四八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杨李李，并告杨罗耿，华北局，黄程，林罗刘⁽¹⁾：

(一) 成武率主力三个纵队于明二十五日由现地出发，以六天时间（愈快愈好）到达张家口附近，然后以两个纵队包围张家口西南周家河、怀安两地之敌（二一〇师及骑十一旅），以一个纵队插入张家口、宣化之间，隔断张宣两处敌人的联系（张宣两处各有敌一个师），使周家河、怀来、张家口三处不能逃掉。如周家河、怀来之敌迅速缩入张家口或张家口之敌迅速向东收缩，则你们应迅速向东，包围张家口、宣化（一个师）或下花园（一个师）。总之，以抓住一批敌人不使向东跑掉为原则。抓住并包围之后，不要攻击，等候东北主力入关（守秘）围歼敌人之后，再相机攻击。(二) 北岳集团迅速开至大同附近，监视大同之敌，不使向东或向西跑掉了。(三) 井泉率姚喆八纵留在绥远。(四) 给养等事，请聂薄⁽²⁾筹备。

军 委

二十四日二十二时

* 这个指示是毛泽东起草的。

根据军事科学出版社、中央文献出版社
一九九三年出版的《毛泽东军事文集》
第五卷刊印。

注 释

- (1) 指杨成武、李井泉、李天焕，杨得志、罗瑞卿、耿飚，黄志勇、程子华，林彪、罗荣桓、刘亚楼。
- (2) 指聂荣臻、薄一波。

中共中央关于新解放之大城市 不必称特别市的指示*

(一九四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各中央局、各中央分局、华中工委：

国民党中央政府直辖的市，均名特别市，我们解放后，不必沿用此称呼，且是否均直属我将来的中央人民政府，亦值得考虑，因此，各市应一律称为市，依其隶属关系，区别为中央直属市、区直属市、省直属市，县以下的集市称镇，不称市。现时我解放的大城市，如哈尔滨、长春、沈阳、承德、保定、石家庄、济南、烟台、开封、郑州、洛阳、临汾、包头等市，或直属于东北区、华北区、华东区、中原区、晋绥区，或直属于省，由各局提出意见，报告中央批准。即使平津解放，此两市亦仍直属于华北区，暂不宣布其直属中央。

中 央
成 倍

根据中央档案馆保存的档案刊印。

* 这个指示是周恩来起草的。

军委关于淮海战役第三阶段 任务给刘伯承等的电报*

(一九四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刘陈邓，并告粟陈张，谭王，韦吉⁽¹⁾：

(一) 刘陈邓二十七日十七时电⁽²⁾、粟陈张二十七日十四时电均悉。(二) 假如今(二十八)日刘陈邓能完全解决黄维兵团，粟陈张能包围蚌埠以北之李延年刘汝明诸部，并能于今后数日加以歼灭，则整个淮海战役已起了决定性的变化，淮海战役的第二阶段即告结束。(三) 淮海战役的第三阶段是解决徐蚌两处之敌，夺取徐蚌。(四) 在完全解决黄维及李、刘在蚌埠以北诸部之后，全军须休整一个短时期，其时间依情况决定，大约须两星期左右。然后以主力取徐州，以相当大的一部取蚌埠、浦口、合肥及淮南、江北、运西、巢东地区诸城，直迫长江。(五) 华野现共有一、二、三、四、六、七、八、九、十、十一、十二、十三、渤、鲁、广、特等大小十六个纵队，中野现共有一、二、三、四、六、九及王张⁽³⁾十一等七个纵队(王张纵应归还中野建制)。请你们在第二阶段结束之后，短期休整之前，立即考虑下一阶段作战的兵力部署问题，向我们提出意见，多少兵力打徐州，多少兵力出蚌浦。(六) 假如李、刘主力能在蚌埠以北被歼

* 这个电报是毛泽东起草的。

灭，则蚌埠及蚌浦线敌军甚少，似有乘胜夺取蚌埠及占领蚌浦线一段或全段之可能。只要有此种可能，我即应以至少两三个纵队早日渡淮南进，执行此项任务。即使蚌埠不能马上夺取，我亦应早日切断蚌浦间联系，使敌从他处可能调来之兵力无法到达蚌埠。执行此项任务之各纵，可在切断蚌浦联系之后，在蚌浦线上进行休整，休整完毕再攻蚌埠。

军委
二十八日四时

根据军事科学出版社、中央文献出版社
一九九三年出版的《毛泽东军事文集》
第五卷刊印。

注 释

- (1) 指陈毅、邓小平、粟裕、陈士榘、张震，谭震林、王建安，韦国清、姬鹏飞。
- (2) 指刘伯承、陈毅、邓小平一九四八年十一月二十七日十七时给中共中央军委和粟裕、陈士榘、张震，邓子恢、李达的电报。电报说：我军已将黄维兵团压编在双堆集附近十余村庄，廖运周率部今晨在战场起义。全部战斗至迟明日可以解决。已告粟陈张立即开始歼击李延年、刘汝明的作战部署。
- (3) 指王秉璋、张霖之。

中共中央关于在新解放城市中成立各界代表会办法的规定

(一九四八年十一月三十日)

各中央局，各中央分局，各前委：

据石家庄、洛阳、济南等城市解放后的经验，我在这些城市工作中的中心弱点，是与广大群众联系不够。虽然我已掌握了政权，但还没找到与广大群众联系的最适当的组织形式和工作方法。我派往这些城市的工作干部愈多，就使城市工作机关堆积的干部愈多，也就愈加阻塞我在城市的领导机关与广大群众的联系和接触，各领导机关每日所接触的所传达的，都是在外面派来的这些干部中打圈子，他们所反映的情况，又常常主观得很，与人民生活中的实际和群众中的真正舆论相距甚远。有些城市，如石家庄，领导机关一去，也想先将群众组织起来，成为人民政权的支柱和党的耳目，但执行的时候，却毫无准备而冒失地召开工厂的职工大会、城市的贫民大会，马上成立各厂工会和街道的贫民组织，结果被国民党特务钻了进来，控制了群众组织的领导权，反而使我们与群众隔离。另一种组织形式，就是在城市刚解放后，我们为建立革命秩序，维持人民治安，需要召开各界或各业座谈会，报告我们政策并征询大家意见，但这是临时性质，不能解决经常与群众联系的问题。有的城市，已成立临时参议会，但这一组织形式，容易给人以

国民党统治时代召开过的参议会的不良印象，而在成分上，因是聘请作参议，很容易偏重旧社会的上层分子；在职权上，因是咨议机关，对群众的联系也就不会密切。因此，为纠正上述这些联系群众的弱点，特规定成立各界代表会的办法如下：

一、在城市解放后实行军管制的初期，应以各界代表会为党和政权领导机关联系群众的最好组织形式。当城市初解放后，即使党在该城市原来有党的组织和群众工作，但究因是地下党的关系，不可能有广大群众的联系，故不仅正式的人民代表会议一时不易召开，即成立人民团体，例如工会、学生会、青年团、妇女联合会等，也须根据我们原来工作的有无好坏，分别先后进行，不能一下组织好。而各界代表会，则可根据我们在该城市原有的或可能动员的力量，由军事管制委员会及临时市政府出面首先邀请若干人为各界代表，组成各界代表会，成为军管会和临时市人民政府在军管初期传达政策、联系群众的协议机关。

二、各界代表会的人数不拘，但每个代表应具有团体的代表性，如各工厂、各学校、各机关、各卫戍部队，大者各出一二人，小者共出一二人；各革命团体如秘密的工会、学生会和妇女青年组织，各民主党派如在未解放前受反动压迫的各党派，均可出代表一二人；旧有的商会或其他有代表性的团体如非反动者，亦可容许其出一二人。这些代表，均为聘请，并须在我军入城前后，经过调查研究，方能确定人选，其中应以劳动人民及革命知识分子占多数，但必须尽可能地多请原与群众有密切联系的代表，切忌尽请一些从外边派去工作的干部。如查明某人系属反动分子，即使有某一为我承认之合法团体推荐，亦可拒绝，如已聘请，亦得撤消。在某些团体或商店、作坊和贫民的街道组织尚未组成或尚未健全的时候，可以暂缓聘

请其中的人为代表。在各人民团体，首先是工会、学生会的组织已经健全起来的时候，他们的代表可以经过各工厂、各学校、各机关的群众大会推选，然后加以聘请，以增强其代表性。

三、各界代表会的职权，是由军管会和临时市人民政府付与的。军管会和市人民政府的各项政策及一切市政设施，均可向各界代表会报告，并经过其讨论和建议，再由军管会和市政府作出最后决定，付诸实施。各界代表会并可向军管会及市人民政府提出各项市政建议。在实施过程中，各界代表须负责向其所代表的机关、团体、学校、工厂、部队、街道组织，召开群众大会，报告和解释这些政策和设施的内容，并向各界代表会反映群众的意见。在必要时，军管会和市人民政府亦得派代表直接向上述各单位的群众大会做报告。在各界代表会开会时，得军管会和市人民政府的允许，可邀请有代表出席的团体单位派人旁听，以观察其代表是否尽职。

四、各界代表会的开会日期，在城市初解放时，每星期应有一二次，每次应不少于三小时。在开会时，军管会和市政府必须有负责人出席报告和参加讨论及解答问题，军管会和市政府的委员和高级职员均有权参加各界代表会会议。

五、各界代表会可选出主席、副主席，并组织秘书处以执行日常事务。各界代表会为市人民代表会议召开以前的临时政府的协议机关，故无对政府约束之权，但我们如能运用得好，则我党的一切决议和主张，均可经过他们的协助，取得广大人民的拥护，并保持军管会和市临时人民政府与群众的密切联系，使我们能够听到群众的呼声，探知群众的要求，并取得群众的协助来解决各项困难问题，例如解决煤粮缺乏问题及煤粮配给办法等，均可经各界代表会讨论来获得解决。因此，我在

各单位的党的组织和工作人员应力争取得群众信用，使党能经过军管会和市人民政府聘请我们同志为代表，并从而培养将来当选为人民代表会议代表的条件，使党在群众中能树立起坚强的领导作用。

六、各城市解放后，人民代表会议何时召开，须视军管期间我党各项政策的实施效果及人民群众的组织情况而定，但最主要的还看我们运用各界代表会这一组织形式的成效如何。考验我们能否管理好城市的决定力量是党的政策掌握了群众，也就是说群众拥护了党的政策。要使这一决定力量形成，党所领导的人民代表会议是我们的组织武器，而各界代表会则可看做是人民代表会议的雏形。自然配合这一组织形式联系群众、传达党的政策、反映群众意见的，尚有党所领导的工会、青年团、学生会等人民团体与党的报纸和广播及其在群众中的通讯员等等，但最直接而又最广泛的，还是这一人民代表会议及其前身——各界代表会的政权和半政权的组织形式。望各地根据这一规定，善为运用，并创造出新的经验，随时电告中央。

中 央

戊陷

根据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一九九二年
出版的《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十七册
刊印。

军委关于抓住胡宗南使其兵力 不能他调给彭德怀、张宗逊的指示*

(一九四八年十二月一日)

彭张并告西北局：

(一) 庆贺你们歼敌二万余人的大胜利。(二) 你们进行整训是必要的，但是不要提出整个冬季的整训计划，只提出一个月的整训计划，一个月计划中分为两期，半个月为一期。两期完毕后，如有作战机会，即打一仗，如无作战机会，再延长整训时间，做第三期整训计划（半个月）。我们的目的是，你们既能整训，又能不失有利的作战时机，借以拖住胡宗南使不能调至他处。(三) 我们现在所要竭力争取的：一是尽可能不使傅作义部（四十个师）向江南撤退，因此东北我军仅休息二十天即已令其出动，以便早日抓住平津敌人；二是希望你们抓住胡宗南，使他的兵力不能调至沪、宁一带。(四) 我刘邓、陈粟^①两军在徐蚌区域之作战，除已歼敌十八个师外，现又包围黄维兵团十一个师于宿县、蒙城之间，大约一星期内外可以解决。此敌歼灭后，即进行对于徐州附近邱清泉、李弥、孙元良三个兵团（二十二个师）之作战。假如这些敌人都能被我解决，则蚌埠淮阴以南、长江以北所余敌人不多，只有李延年、

* 这个指示是毛泽东起草的。

刘汝明、周暑、夏威四部，共约二十四个师，且分散几处，较易解决。国民党在江南的统治就很难站住，从根本上（不是说全部）打倒国民党的任务，就有可能缩短到一年左右的时间内完成之。

军委
一日十二时

根据军事科学出版社、中央文献出版社
一九九三年出版的《毛泽东军事文集》
第五卷刊印。

注 释

- (1) 指刘伯承、邓小平、陈毅、粟裕。

军委关于歼灭强敌必须用强攻解决 给刘伯承等的指示*

(一九四八年十二月四日)

刘陈邓，并告粟陈张，谭王李，韦吉⁽¹⁾：
江亥电悉。

(一) 黄维实力被歼已近半数，据黄维自己表示，三十三个团中被歼已达十六个团，尚余十七个团。目前数目是过坳时机，只要你们再歼其三四个团，敌即处于数量上完全劣势地位，全歼该敌就较易了。

(二) 打黄百韬和打黄维两次经验均证明：对于战斗力顽强之敌，依靠急袭手段是不能歼灭的，必须采取割裂、侦察、近迫作业、集中兵力火力和步炮协同诸项手段，才能歼灭。

(三) 对于歼灭邱李孙⁽²⁾之作战，目前最重要的是乘其运动之际，我各纵大胆插入敌人各军（共九个军）之间，务必不使敌人结成一团，然后各个歼灭之。其中对于十二军、四十一军、四十七军、七十二军等部，或者可以采用急袭方法解决；对于其他各军，则必须用强攻方法（即大分割、小分割、侦察、近迫作业、集中兵力火力、步炮协同等）方能解决。东北我军在辽西打廖⁽³⁾兵团之所以能迅速解决，是因为我各纵大胆

* 这个指示是毛泽东起草的。

插入敌各军之间，而敌又指挥错乱（先向西遇挫，又向东南遇挫，又向东北），故能迅速解决。华野此次对邱李孙亦可能遇到此种情形，假定如此，那就可能迅速解决。但你们主观上必须准备在迅速解决各战斗力不强之敌以后，用较长时间用强攻方法去解决之。

（四）李延年部已渡淝河向包家集进，你们如何对付该敌，望刘陈邓电告。

军委
四日十六时

根据人民出版社一九九六年出版的
《毛泽东文集》第五卷刊印。

注 释

- (1) 指陈毅、邓小平、粟裕、陈士榘、张震，谭震林、王建安、李迎希，韦国清、姬鹏飞。
- (2) 指邱清泉、李弥、孙元良。
- (3) 指廖耀湘。

军委关于准备隔断平津 包围唐山歼击芦台塘沽之敌 给林彪等的指示*

(一九四八年十二月八日)

林罗刘⁽¹⁾：

七日二十一时半电悉。

(一) 张家口仍有敌四个步兵师、两个骑兵旅被我杨成武包围。东逃之敌系三十五军军部及该军两个师，该敌乘汽车三百余辆，如无阻碍两天即可到北平。宣化有敌两个师，其中一个师属一〇一军，拟向张家口集中，昨（七）日被我杨成武部于张宣路上歼灭；另一个师属一〇四军，随三十五军东窜。怀来有一〇四军两个师，南口有十六军三个师。三十五军两个师及一〇四军一个师，六日下午为我杨罗耿⁽²⁾一个旅阻击于宣化、怀来之间，如杨罗耿主力昨（七）日能赶上包围该敌，则该敌跑不掉，且我杨罗耿部亦能独力歼灭该敌。否则，该敌将于昨日或今日会合怀来之敌逃至北平，程黄⁽³⁾到怀来后，亦将无事可做。

(二) 你们想以第三、第五两纵去打十六军，在全盘计划上是不妥的。现傅作义有十四个师、一个骑兵师集中北平、涿

* 这个指示是毛泽东起草的。

县、通县、顺义、南口区域（下花园、怀来之五个师未计在内），你们的首要任务是不使这些敌人逃至天津，其方法是以四个纵队占领廊坊、香河之线，隔断平、津联系，只要此着成功，北平区敌人十四个师即无法逃脱。你们第二个任务是以一个纵队加上冀东地方兵团包围唐山敌人三个师，使这部分敌跑不掉。只要北平、唐山两区敌人跑不掉，天津、塘沽、芦台之敌（十个师）即少有单独逃跑的可能。你们第三个任务是以一个纵队隔断天津、塘沽间联系，以三个纵队攻歼塘沽、芦台上之独九十五师、六十二军两个师（另一个在天津）及从秦皇岛撤回的八十六军三个师共六个师之敌。只要你们除程黄外手里有了九个纵队，即可同时实行上述三项任务。只要你们手里有六个纵队，即可实行隔断平、津及包围唐山两项任务（以四个纵队隔断平、津，以两个纵队包围唐山。这里说包围唐山要两个纵队，是说没有兵力去打塘沽、芦台之敌，故要两个纵队并加冀东地方兵团方能完成包围唐山之任务）。如果情况紧急，北平敌人有向天津撤退的确实征候（现在尚无此种征候），而你们后续兵力未能赶上，手里只有四个纵队时，那就只有首先使用于隔断平、津，使北平敌无法逃脱，以待后续兵力之到达。

（三）在平、津未隔断的条件下，如果你们除程黄外再使用两个纵队去打南口的十六军，并把十六军消灭了，那就有迫使北平之敌早日逃至天津、塘沽的危险。

（四）平、津之敌没有向西安、郑州、徐州逃跑的危险，因为我有徐周、彭张⁽⁴⁾两军可以阻止其向西安，有刘邓、陈粟⁽⁵⁾两军可以阻止其向郑州、徐州（我歼黄维、邱清泉、李弥、孙元良等四个兵团三十四个师之作战可于十天内外解决，然后我军在陇海、淮河之间须有一时期休息）。

(五) 平、津之敌没有向绥逃跑的危险，因为我有八个纵队在平绥路。

(六) 平、津之敌有向青岛逃跑的某种危险，因为我在天津、济南、青岛之间没有兵力。但此种危险不大，因为敌人由天津经济南到青岛，比较我军由徐州附近到青岛之路程要长些，我军可以由徐州到胶济线去截击它。

(七) 敌人逃跑的主要危险是海路，但一则津、塘港口快要封冻，二则船只不足，三则傅作义此时尚无此种准备。他的方针现在还是固守平、津、唐。张垣有敌二万余被围(围而不打)，亦使傅作义难下弃之不顾、单独逃跑的决心。

(八) 因此，你们仍应静候后续兵力到达，准备实行隔断平、津，包围唐山，歼击芦、塘之计划。

(九) 如果我能包围下花园、怀来之敌，那就是最好的形势。

军 委
八日七时

根据人民出版社一九九六年出版的
《毛泽东文集》第五卷刊印。

注 释

- (1) 指罗荣桓、刘亚楼。
- (2) 指杨得志、罗瑞卿、耿飚。
- (3) 指程子华、黄志勇。
- (4) 指徐向前、周士第、彭德怀、张宗逊。
- (5) 指刘伯承、邓小平、陈毅、粟裕。

中共中央关于处理矿产与城市 房地产政策问题给中原局的指示*

(一九四八年十二月十一日)

中原局：

宥电悉。（一）我们对于矿业及城市房地产的处理，应视这些企业原属何人所有而定。如矿产原属国营或真是官僚资本所有，则应接收或没收为人民政府所有；如属私人资本所经营或其中包含有私人股份者，则目前仍以留给私人经营和承认私人股份为有利；并要督促他们继续营业，适当的改善工人待遇。其中规模较大将来应收为国有者，待以后再行处理。（二）关于城市中的地产，中央尚未决定处理办法，暂时亦不忙决定。目前除公地及官僚资本与被法庭判决之战犯的地产房产应予接收及没收，由市政府管理外，其他私人地产房产均不应没收，应承认其所有权，由市政府征收一定之地产税及房产税。（三）中央决定不要将很多国有资产划为党产，将来党的经费另想办法解决。

中 央

亥真

根据中央档案馆保存的档案刊印。

* 这个指示是任弼时起草的，经刘少奇修改后发出。

关于平津战役的作战方针*

(一九四八年十二月十一日)

毛泽东

一、张家口、新保安、怀来和整个北平、天津、塘沽、唐山诸敌，除某几个部队例如三十五军、六十二军、九十四军中的若干个别的师，在依靠工事保守时尚有较强的战斗力外，攻击精神都是很差的，都已成惊弓之鸟，尤其你们入关后是如此。切不可过分估计敌人的战斗力。我们有些同志过去都吃了过分估计敌人战斗力的亏，经过批评后他们也已懂得了。现在张家口、新保安两敌确已被围，大体上很难突围逃走。十六军约有一半迅速被歼。怀来敌一〇四军慌忙南逃，估计今日或明日可能被歼。该敌被歼后，你们准备以四纵由西南向东北切断南口和北平间联系。估计此着不易实现，不是九十四军和十六军残部迅速撤回北平，就是九十四军、十六军和九十二军一起集中南口、昌平、沙河镇区域集团防守。但四纵此举直接威胁北平西北郊和北郊，可以钳制这些敌人不敢动。若这些敌人再敢西进接援三十五军，则可以直接切断其后路或直接攻北平，因此，这些敌人大约不敢再西进。我华北杨罗耿⁽¹⁾兵团以九个师包围三十五军三个师，是绝对优势。他们提出早日歼灭该敌，我们拟要他们暂时不要打，以便吸引平津之敌不好下从海

* 这是毛泽东为中共中央军事委员会起草的给林彪、罗荣桓等的电报。

上逃走的决心。他们此次以两个纵队围住三十五军，以一个纵队阻住一〇四军，两敌都被击退。

二、我们现在同意你们以五纵立即去南口附近，从东北面威胁北平、南口、怀柔诸敌。将来该纵即位于该地，以便将来（大约在十天或十五天之后，即在华北杨罗耿兵团歼灭三十五军之后）腾出四纵使用于东面。如此，请令五纵本日仍继续西进。

三、三纵决不要去南口，该纵可按我们九日电开至北平以东、通县以南地区，从东面威胁北平，同四纵、十一纵、五纵形成对北平的包围。

四、但我们的真正目的不是首先包围北平，而是首先包围天津、塘沽、芦台、唐山诸点。

五、据我们估计，大约十二月十五日左右你们的十纵、九纵、六纵、八纵、炮纵、七纵就可集中于玉田为中心的地区。我们提议，十二月二十日至十二月二十五日数日内即取神速动作，以三纵（由北平东郊东调）、六纵、七纵、八纵、九纵、十纵等六个纵队包围天津、塘沽、芦台、唐山诸点之敌，如果诸点之敌那时大体仍如现时状态的话。其办法是以两个纵队位于以武清为中心的地区，即廊坊、河西务、杨村诸点，以五个纵队插入天津、塘沽、芦台、唐山、古冶诸点之间，隔断诸敌之联系。各纵均须构筑两面阻击阵地，务使敌人不能跑掉，然后休整部队，恢复疲劳，然后攻歼几部分较小之敌。此时，四纵应由平西北移至平东。我华北杨罗耿兵团应于四纵移动之前歼灭新保安之敌。东面则应依情况，力争先歼塘沽之敌，控制海口。只要塘沽（最重要）、新保安两点攻克，就全局皆活了。以上部署，实际上是将张家口、新保安、南口、北平、怀柔、顺义、通县、宛平（涿县、良乡已被我占领）、丰台、天津、

塘沽、芦台、唐山、开平诸点之敌一概包围了。

六、此项办法，大体上即是你们在义县、锦州、锦西、兴城、绥中、榆关、滦县线上作战时期用过的办法。

七、从本日起的两星期内（十二月十一日至十二月二十五日）基本原则是围而不打（例如对张家口、新保安），有些则是隔而不围（即只作战略包围，隔断诸敌联系，而不作战役包围，例如对平、津、通州），以待部署完成之后各个歼敌。尤其不可将张家口、新保安、南口诸敌都打掉，这将迫使南口以东诸敌迅速决策狂跑，此点务求你们体会。

八、为着不使蒋介石迅速决策海运平津诸敌南下，我们准备令刘伯承、邓小平、陈毅、粟裕于歼灭黄维兵团之后，留下杜聿明指挥之邱清泉、李弥、孙元良诸兵团（已歼约一半左右）之余部，两星期内不作最后歼灭之部署。

九、为着不使敌人向青岛逃跑，我们准备令山东方面集中若干兵力控制济南附近一段黄河，并在胶济线上预作准备。

十、敌向徐州、郑州、西安、绥远诸路逃跑，是没有可能或很少可能的。

十一、唯一的或主要的是怕敌人从海上逃跑。因此，在目前两星期内一般应采围而不打或隔而不围的办法。

十二、此种计划出敌意外，在你们最后完成部署以前，敌人是很难觉察出来的。敌人现时可能估计你们要打北平。

十三、敌人对于我军的积极性总是估计不足的，对于自己力量总是估计过高，虽然他们同时又是惊弓之鸟。平津之敌决不料你们在十二月二十五日以前能够完成上列部署。

十四、为着在十二月二十五日以前完成上列部署，你们应该鼓励部队在此两星期内不惜疲劳，不怕减员，不怕受冻受饥，在完成上列部署以后，再行休整，然后从容攻击。

十五、攻击次序大约是：第一塘芦区，第二新保安，第三唐山区，第四天津、张家口两区，最后北平区。

十六、你们对上述计划意见如何？这个计划有何缺点？执行有何困难？统望考虑电告。

根据人民出版社一九九一年出版的
《毛泽东选集》第四卷刊印。

注 释

(1) 指杨得志、罗瑞卿、耿飚。

中共中央关于中央法律委员会 任务与组织的决定

(一九四八年十二月十二日中共中央书记处会议通过)

一、中央法律委员会为在中央书记处领导之下，协助中央研究与处理有关全国立法和司法问题之工作机关。

二、中央法律委员会在立法问题方面之任务为：遵照中央指示，草拟有关全国性之法律大纲或条文；遵照中央指示或依其他机关提议，协助其他机关草拟或审查专门性之法律或法令；协助中央书记处审查各地送来之法律草案。在司法方面之任务为：厘定司法制度与法院组织纲要；拟定司法人员训练计划；编译法律书籍材料；以及总结司法工作经验。

三、中央法律委员会由委员九人组织之，以王明⁽¹⁾、谢觉哉、张曙时、李木庵、陈瑾昆、何思敬、郭任之、杨绍萱、孟庆树九同志为委员，并以王明同志为中央法律委员会主任。

四、为进行经常工作，在中央法律委员会下设立研究室与编译室。

根据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一九九二年
出版的《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十七册
刊印。

注 释

(1) 即陈绍禹。

中央军委关于今后战略方针问题 给刘伯承等的指示*

(一九四八年十二月十二日)

刘、陈、邓、粟、谭⁽¹⁾：

(一) 黄维兵团歼灭后，请伯承同志来中央商谈战略方针。估计黄维数日内可全歼，邱、李⁽²⁾则尚须较多时间才能全歼。黄维歼灭后，请刘、陈、邓、粟、谭五同志开一次总前委会议，商好在邱、李歼灭后的休整计划、下一步作战计划及将来渡江作战计划，以总前委意见带来中央。如粟、谭不能分身到总前委开会，则请伯承至粟、谭指挥所，与粟、谭见一面，了解华野情况，征询粟、谭意见，即来中央。我们希望伯承能于亥哿至亥有间到达中央会谈。

(二) 我们对今后作战方针大致意见如下：甲、在全歼黄、邱、李诸敌后，华野、中野两军休整两个月（分为四期，每半月为一期），并大致准备好渡江作战所需诸件（雨衣、货币、炮弹、治疗药品、汽船等）及初步完成政治动员。乙、在江淮间现有诸敌未退至江南的条件下，两军协力以一个月至两个月时间举行江淮战役，歼灭江淮间诸敌，占领长江以北、淮河以

* 这个指示是毛泽东起草的。

南、平汉以东、大海以西诸城镇，主要是安庆至南通一带诸城镇，控制长江北岸。丙、然后再以相当时间，最后地完成渡江的诸项准备工作，即举行渡江作战。其时间大约在明年五月或六月。丁、华野、中野两军协力经营东南，包括皖南、苏南、浙江福建两全省、江西一部，并夺取芜湖、杭州、镇江、苏州、南京、上海、福州诸城而控制之。戊、东北我军协同华北主力，于明年一、二两月完成夺取平、津、张、唐任务，三、四两月休整，五月沿平汉南下，六、七两月执行江汉战役，并完成渡江准备工作，八月渡江。第一步经营湖北南部、湖南全省及江西一部，包括夺取武汉、岳州、长沙、常德、宝庆、衡州、郴州、九江、南昌、吉安、赣州在内；第二步夺取两广。己、华北主力协同东北我军夺取平、津、张、唐后，如那时太原尚未攻下，则协力夺取太原，然后以杨罗⁽³⁾及杨成武两部夺取绥远、宁夏，与彭贺⁽⁴⁾会合。徐周⁽⁵⁾兵团则早日与彭贺会合，先肃清兰州、潼关线上及其以南以北诸敌，并夺取潼关、西安、天水、汉中诸城，然后入川。庚、争取于明年秋季至迟冬季修好津浦、平汉、陇海三路，以津浦供应你们，以平汉供应林罗⁽⁶⁾，以陇海供应彭贺。辛、上述计划是就现时敌我形势及将来敌方可能部署为基础来考虑的。在你们当面之敌及平津之敌被歼后，估计敌方部署将以较多的兵力位于江南，以第二部兵力位于湘、鄂、赣，以第三部兵力位于川、陕。壬、上述计划是从军事上、政治上和经济上的许多考虑出发，采取稳扎稳打方针，和我们过去与陈、邓、粟三同志所谈者有些不同，请你们于伯承动身前加以考虑。

（三）此电只发刘、陈、邓，请小平负责于粟、谭至你处

开会时，给粟、谭二人一阅，阅后焚毁，保守机密。

中央军委

亥文

根据人民出版社一九九六年出版的
《毛泽东文集》第五卷刊印。

注 释

- (1) 指陈毅、邓小平、粟裕、谭震林。
- (2) 指邱清泉、李弥。
- (3) 指杨得志、罗瑞卿。
- (4) 指彭德怀、贺龙。
- (5) 指徐向前、周士第。
- (6) 指林彪、罗荣桓。

中央军委关于准备接收 北平、天津、唐山工作的指示*

(一九四八年十二月十三日)

聂薄叶黄，并告林罗刘⁽¹⁾及黄克诚：

(一) 据报南口敌退北平，唐山、芦台敌亦正在撤退，平津两敌动向望令二局充分注意。

(二) 荣臻、彭真、剑英、黄敬应时刻准备率领接收人员及工作干部乘车出发驰赴平津，如敌逃跑或有逃跑征候，应立即出发，如敌固守则在现地待命出发。

(三) 你们应与林罗刘密切联系。

(四) 此次接收平津影响中外，你们务必办到如同沈阳、济南那样的接收及管理成绩，不要落在沈阳、济南之后，不要重犯接收石家庄初期所犯的那些错误。

(五) 请林罗刘谭⁽²⁾注意攻城部队及卫戍部队的纪律事项。

(六) 请林罗刘谭指导冀东接收唐山的工作人员及卫戍部队，好好地接收及保卫唐山区。

(七) 事变发展很快，你们应随时准备应付如同沈阳那样的迅速发展的事变。

(八) 请黄克诚率干部速来冀东。

中央军委

* 这个指示是毛泽东起草的。

十三日六时

根据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一九九二年
出版的《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十七册
刊印。

注 释

- (1) 指聂荣臻、薄一波、叶剑英、黄敬，林彪、罗荣桓、刘亚楼。
- (2) 指谭政。

对马列学院第一班学员的讲话

(一九四八年十二月十四日)

刘少奇

同志们：

学校开学已经很久，我还没有来过。以后想和同志们多谈一谈，不知能不能做到。我们学校要办下去，大家可以安心学习。学习时间定为一年半，课程也规定了，大致分为三个学期。有的同志担心，怕中途调走，现在可以肯定地说，让你们尽可能学完，中途不调动。但世界上的事情不是绝对的，个别的人在必要的情况下也可能调走。一般地说是不调动，让大家学完。

有些同志要求讲讲形势。现在中国的形势发展很快，政治形势的中心点，即战争形势很好，对我们很有利。北平很快就可解放。去接收的干部，正准备赶往北平。南边还包围着蒋军的主力，一个星期到两个星期，黄维等四个主力兵团可能被消灭。把在北平、天津及徐州的两股主力解决之后，蒋介石就没有主力了，中国局势就算“天下大定”了，长江以北军事上就没有那么多的事情可做了。此外就是过长江了。胡宗南、白崇禧不是主力，明年过长江没什么问题。是不是会有出乎意外的事情发生呢？不可能。例如，美国会不会开兵来干涉？大量开兵，开一二十万来干涉中国革命，美国是不敢的。因为开来军

队，不但不可能阻止中国革命的发展，而且会使中国革命更要大大发展。它很怕和我们打一仗。如果打起来的时候，我们俘虏它一些人，或消灭它几千、一万，它怎么办？不打下去，帝国主义面子上不好看，打下去，它受不了。所以现在国际形势很好。不久，平津解放和徐州战役结束后，我们将休整一下，明年再过长江。

中国革命胜利的形势是确定了。现在革命形势发展太快，出乎我们的意料之外。现在不是怕太慢了，而是怕太快了。太快对我们的困难很多，不如慢一点，我们可以从容地准备。你们要安心学习，“两耳不闻窗外事，一心专读圣贤书”，窗外事可以问一问，但不要因此不安心。现在你们只有一百多个人。虽然工作上需要干部，但抽出一部分人，挤出一年半时间专心学习，却很有必要。工作会因此有点损失，但不大。这一年半的时间，你们学马克思主义，学理论知识，这对革命、对人民、对党都很必要。

为什么要办马列学院，为什么要学马列主义呢？特别是一个共产党员，不学行不行？少学行不行？不行。“没有革命的理论，就不会有革命的运动。”这是列宁的有名的话。革命的行动是受革命的理论指导的。理论正确，指导正确，革命就能胜利，否则不能胜利。马列主义是我们党的理论基础，但我们党在提高理论修养方面是有缺点的。我们的干部几年来做了很多工作，对日本帝国主义斗争，对蒋介石斗争，对地主阶级斗争，艰苦奋斗，这很好。但缺点是理论修养不够，许多同志最重要的缺点就在这里。就整个党来说，我们是不是个有马列主义理论的党呢？是的，是有理论的，而且从来就是在马列主义理论基础上建立起来的党。党中央、毛主席的马列主义修养，是大家都知道的。但是我们多数人在这方面还有很多缺点。我

我们要提高党的干部的理论水平，使各方面比较负责的干部具有或多或少具有马列主义的理论修养，一定要做到这一点。这就是我们办马列学院的目的。马列学院办起来，就是要使一些负责干部有时间、有机会学到一些马克思主义理论，或多或少具有马列主义理论修养，再回到工作中去，把工作做得更好。做过实际工作的同志，在实际工作中碰到很多问题解决不了。例如，一下子农业社会主义，一下子又是地主富农思想，一下子又是资本主义思想。做了一些工作，有成绩是一方面，但还有另一方面，即犯过些错误。只要真正多少做过具有群众性的、在革命中起过些作用的工作的人，都懂得自己有盲目性，犯过错误。经济工作中犯过错误，土改工作中犯过错误，组织工作中犯过错误，就是因为有盲目性，缺少知识。很多同志现在也许还不了解，到毕业时就会知道，过去犯的那些错误，是马克思、列宁早就在原则上说过了的。

有些同志希望多听报告。这不是坏事，但有点依赖别人学习的味道。你们的意思好像是说：读过马恩列斯的书的同志，讲给我听，我就可以不读了。这是懒汉的精神，想依赖别人。这种精神，是与共产党员的精神不符合的。共产党员的精神，是积极上进的精神、独立创造的精神。列宁讲过，要认识一个复杂的问题，要认识一个真理，没有相当艰苦的独立的精神和工作是不可能的。必须有自觉的、艰苦的、独立的工作，要自己搜集材料，分析材料，否则要了解真理是不可能的。斯大林也讲过，我们不能希望马克思在几十年前就把几十年后的事情都做完，把我们的一切问题都解决了。他们总要留一点事情给后人做。他们没有做完的工作还很多，你要做起来，就不太容易，就是相当艰苦的工作。自己不进行独立的艰苦的工作，要想学到一些理论知识是不可能的。所以学习主要是靠自己。听

报告，听教员讲，只能得到一定的帮助，不能完全依赖听报告和教员。要学得一点东西，必须靠自己努力，方法也要弄对。只努力而方法不对，也学不到什么，自认为学到了，也是假的，靠不住的。

很多问题，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以及党中央、毛主席都研究过，很多理论问题在原则上几乎都已解决了。现在的问题是我们如何去读这些书，了解这些知识。至于很多具体问题，是不是马克思都给我们解决了？例如接收北平这类具体问题，是不是都给我们解决了呢？如果这样要求，就是教条主义。接收北平的具体方法、具体组织、具体形式，要靠我们自己来解决。一九二七年大革命失败后，有些同志看了“两个策略”（即列宁著《社会民主党在民主革命中的两种策略》），才后悔为什么不早点看，许多问题列宁早已解决了。如果当时看了“两个策略”，从建党、国共合作问题上好好研究，我们就不会在国民党、蒋介石叛变革命时毫无思想准备。后悔的事多得很，土改中又发生后悔，后悔一九三三年划分阶级的文件为什么不早看。我们现在要做到不是事后后悔，而是事前有准备、有研究。

你们做过很多工作，也犯过一些错误。现在也许不懂得，到毕业时就会知道，没有理论是不行的，不学马列主义理论是不行的。

过去办过马列学院，有毛病，有教条主义，已经批评过了。现在又办起来了，要办好，办下去，一班完了，二班、三班还要来。中国党有三百多万党员，面临的情况复杂，再加上解放上海、北平、天津、南京等地，情况更复杂，没有高深理论是解决不了这些问题的。现在中央提出一个任务，要提高党的干部的理论水平，不久即将发出指示。开办马列学院也是提

高党的理论水平的方法之一，而且是很重要的方法。将来还要以马列学院为中心，在全党学习中起指导作用，依靠马列学院去使全党理论水平有所提高。你们不仅要做学习的模范，而且要帮助全党学习。比如你们的文章、你们的刊物、你们的学习心得，可以拿来帮助中央去指导全党的学习。教员、学生也都有此责任。马列学院是高级党校，将来还打算在东北办一个分校，还要办中级党校、初级党校。这是提高理论水平的重要办法。除此以外，我们还有其他方法，例如在职干部学习、写文章、办报纸等，都是提高理论水平的方法。但马列学院有特殊作用、特殊任务，而且是在党中央直接领导下办的，一定要用它来培养一些干部，使他们懂得马列主义知识，把工作做好。

有人会说：“我不读马列主义的书不行吗？以前我不读这些书，也当了县委书记、地委书记；我现在不读，也能当县委书记、地委书记。”但是，现在中国革命胜利了，不读书，可不成。以前在山头上，事情还简单，下了山，进了城，问题复杂了，我们要管理全中国，事情更艰难了。我们打倒蒋介石、打倒旧政权后，要领导全国人民组织国家，如果搞得不好，别人也能推翻我们的。唐太宗曾与魏徵争论过一个问题：创业难呢，还是守成难呢？历史上从来有这个问题。得了天下，要能守住，不容易。很多人担心，我们未得天下时艰苦奋斗，得天下后可能同国民党一样腐化。他们这种担心有点理由。在中国这个落后的农业国家，一个村长，一个县委书记，可以称王称霸。胜利后，一定会有些人腐化、官僚化。如果我们党注意到这一方面，加强思想教育，提高纪律性，就会好一些。所以现在采取许多办法，如在党内反对地主富农思想，反对资本主义意识，进行批评、斗争以至处分、撤职等等，都是为了挽救堕落的干部。否则，堕落的人会很多，会使革命失败。因此，不

是说胜利了，马克思的书就不要读了，恰恰相反，特别是革命胜利了，更要多读理论书籍，熟悉理论，否则由于环境的复杂，危险更大。

有的同志担心，过去马列学院有教条主义，将来恐怕又搞教条。这种警戒是有好处的。有没有犯教条主义的危险呢？任何时候都有的，今天有，以后还会有。教条主义是主观主义。主观与客观的矛盾总是存在的，要是人们不犯主观主义，就没有唯心论了。一万年后也还会有主观主义。我们自觉地警戒，就能够少犯或不犯。但是，如果怕犯教条主义，就不学习了，不进马列学院了，这也有危险性，这叫做经验主义。现在党内思想上主要的偏向、危险性到底偏在哪一方面呢？偏在经验主义方面的多，经验主义是主要偏向、主要危险。不学习就要犯经验主义，而且已经犯了，就是那些怕犯教条主义的人，他就有经验主义的偏向，因为他怕犯教条主义，便不学习了。自己已经处在经验主义偏向的危险中，还不觉得，这就不好了。事情有些为难：不学是经验主义，学了又是教条主义，该怎么办呢？就是要既不是教条主义，又不是经验主义，布尔什维克的可贵就在这里。土改不能“左”，不能右，是不容易的。既要走群众路线，又要不犯尾巴主义，是不容易的。没有相当艰苦的独立工作，要找到真理，找到正确路线，成为真正的马克思主义者，是不可能的。所以，要学习，要努力。各种问题都是一样。现在经济上右的、“左”的问题又来了。搞资本主义那是右，马上搞社会主义那是“左”。既不能搞资本主义，又不能搞社会主义，事情就有点为难，要克服这个困难。不怕这些为难，才是布尔什维克。学习马列主义，就是为了解决这些问题。做了很多事，不读书，怕犯事务主义；读了书，又怕犯教条主义。任何事情都有两条战线的斗争。共产党员对任何事情

都要进行两条战线的斗争，不犯经验主义，又不犯教条主义。两条战线斗争，这是共产党员在党内生活中经常进行的、不能离开的。

有的同志说：“要联系实际，就要到村子里去工作。”联系实际有很多方法。到村子里去，是一个方法，但还有更多的方法。马列学院也能联系实际，是要在更广大的范围内去联系实际。

读马恩列斯的书，就是学习外国革命的经验、世界各国的革命经验。马恩列斯的书籍中，论中国的不到百分之一，百分之九十九都是讲的外国事，写的外国材料，分析的外国历史。有的人认为，何必学这些外国东西，中国的书还读不完，毛主席的书还读不完呢，或者至少先读中国的书，再读外国的书吧！这个说法是不对的。我们要认识中国革命经验与世界革命经验的关系问题，必须都学，废弃一面是不对的。废弃中国革命经验，就是“言必称希腊”，就是教条主义。也有些人认为凡外国的东西都是好的，中国的东西都是不好的。五四运动以来，不但党内，就是党外，也是如此。整风以后，党内在这方面纠正了。现在发生的问题，是只学中国的，不学外国的。学不学外国革命经验的问题，就是学不学马恩列斯理论的问题。

中国是个大国，将近五万万人口，占全世界人口的四分之一，几乎等于整个欧洲的面积和人口。有人说：“欧洲是出马恩列斯的地方，但欧洲还有一部分地方革命没有胜利，中国没有出马恩列斯，革命却胜利了。”是的，中国革命的胜利，也是世界革命的胜利，对其他地方影响甚大，是一件大事。但是，只有中国革命的经验，而不吸取世界革命的经验，就不但不能担负世界革命的任务，而且不能指导中国革命取得胜利。请你们看看斯大林论布尔什维克化十二条中的第三条，他告诉

我们要根据具体情况的具体分析，来指导各国自己的革命，但是这一条中的最后一句话说，必须参照世界各国的革命经验。这一句很容易被忘掉。没有这一句行不行呢？可不可以删掉呢？不能删掉。任何一个重要革命问题的解决，光有根据具体情况的具体分析还不行，还必须参照各国的革命经验、历史经验。例如人民代表会议制度，就是研究了资产阶级议会制度和苏维埃制度的经验而提出的。中国革命是世界革命的一部分，而且是世界革命很大的一部分，不是孤立的。所以我们学习，不仅要联系中国的实际，而且要联系外国的实际；不但要研究现在的实际，而且要联系历史的实际。

有人提出为什么要学西方史？不学行不行？不学不行。因为学西方历史是为了读懂马列主义。毛主席说，马列主义是普遍真理，是放之四海而皆准的。学习理论，就是为了使这一普遍真理与中国革命具体实践相结合。所以我们既要有实际经验，更要有理论知识，二者缺一不可。既要有中国经验，又要有外国经验，二者缺一不可。否则，就是跛足的马克思主义者。教条主义者是跛足式的马克思主义者，而经验主义者则是爬行的马克思主义者，看得不远，迷失方向。所以我们必须学习普遍真理，把马克思主义普遍真理与中国实际结合起来。有中国经验，又有外国经验，才有实现正确指导的可能。

有同志又问：“没有外国经验，土改、军事我们也搞了些，而且有成绩，为什么不行？”是的，以前你没有这种知识，但中央的指示、毛主席的指示中却有，只是你不知道而已。你们还有个缺点，就是如果中央写错了，你们也看不出来，照着错的做。人家写错了，你看不出，你只能照样做，那是不够做领导工作资格的。你们凭个人的一点经验去做革命工作，去领导群众进行革命，也是不够的，那就好比是只能在地上爬行一

样。当然，你们曾做了好多事，也有的做得好，但还是不大称职的干部。你们在正确领导下就能做对，没有正确的领导就做不对，不能独立决定方向。季米特洛夫讲干部的四个条件中，就有一条，要能独立地决定方向。你们不能如此，就不是称职的干部。如果要算个好干部，够资格做领导工作的话，那就要能独立决定方向。要有中国知识，又有外国知识；要有理论知识，又有实际经验。过去工作做得不坏，假如学了理论，就能把工作做得更好一点，使工作更前进一步。否则，就有一种危险，就是要后退一步，因为中国革命胜利了，情况更加复杂，不能前进，就要后退。

外国经验怎样运用呢？毛主席讲不能“言必称希腊”，斯大林说是参照，所以不能拿外国经验硬套。不是套，而是参照。例如关于合作社问题，要根据中国情况，参照外国经验，作具体分析。要这样去运用。

学习国际经验，现在特别需要。马克思主义的内容无比丰富，解决了世界上许多大的原则性问题，如民族问题、工人运动问题、秘密工作问题等等。所以马克思主义的理论书要认真学习，学得好就站起来了，不爬行了；过去未想通的，现在可以想通了，眼界宽阔了，天地大了。

有的人说：“地理、历史以前学过，又来学，不必要。”我们考虑过，还是学一下好。过去学过，现在再学，也没有什么坏处。过去在北平学习历史、地理，和我们这里有不同的内容、不同的分析。有的同志未学过史、地，学一下更好。不学地理、历史，你就“理论不起来”。你说你的历史知识够了，就考试一下，结果证明，还是要学。历史里边也有普遍真理。我们要用马克思主义的观点来分析历史现象。

有的同志认为规定的书太多了，读不完。我以为最好还是

把它读完，紧张一点。

我看了你们的卷子，许多同志文化水平不够。要学习理论，文化不够是一个缺陷。因此，为了学马列主义，学习文化是必要的。以你们现在的文化水平看来，要真正学好理论，有许多同志是不够的。有些同志大学毕业，但写的文章就是不通。写文章，字也要写正当。你们写的很多字，我就不认得。写字也要搞点“纪律性”，否则是无政府状态，主观主义，乱七八糟。这叫做不尊重民族语言的传统。毛主席曾挖苦过写“工人”二字弯两弯、加三撇的人，说他是古代文人学士的学生，不管别人懂不懂，叫做主观主义。这些现象要批评一下。最近各地写来的报告，审查之后，大错没有，小错一篇中可以找出一百个。语言不通，名词的解释不同，一件事就各有各的解释，我们和你们不同，你们和农民不同。怎样才能使语言共同起来呢？就是要学习写文章，否则你们出去工作难以动笔。多写文章也能帮助读书。不但要学习写理论的文章，而且要注意写现实性的文章。写文章也是你们学习好坏的标准之一。学校要用正规办法，要考试，将来毕业要准备这一着。初级、中级的党校，也要一步一步地正规定点，办下去，将来党内的马列主义理论修养才能达到一定的水准。

根据人民出版社一九八一年出版的
《刘少奇选集》上卷刊印。

中共中央关于同意组成专门班子 接收大城市给陈云的复电

(一九四八年十二月十五日)

陈云同志并告东北局：

你写的关于接收沈阳经验简报及关于外交工作检讨两电，均甚好，已转发各局、各分局及各前委阅读，你提议各区要有专门办理接收大城市的班子，甚对，已告华北、华东、中原及西北在接收和准备接收大城市中即作此准备，望东北局也准备将接收沈阳、长春两个城市的人员织成两个班子，为着明年南下接收大城市之用。目前如可能，从沈阳的接收人员中抽调二三十个得力干部给黄克诚带往天津参加接收工作，也很有必要。如何，望东北局商复。并望以后将沈长经验，继续总结电告我们。

中 央
亥 删

根据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一九九二年
出版的《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十七册
刊印。

附：接收沈阳的经验

（一九四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陈 云

沈阳接收工作，准备时间非常仓促。东北局于十月二十七日决定军管会人选，抽四千新老干部，由陈云率领接收几个大城市。二十八日开动员大会，说明政策，规定纪律，从哈尔滨动身。只在路上开了几次会，十一月二日战斗结束，即进沈阳城。好在沈阳未经激烈战斗，军管会人员进去快，接收工作还算顺利，一般国民党未搬走的工厂机器，均保持得完整无损。现将接收工作的几个主要经验，简报如下。

一、怎样才能接收得快而完整。军管会在出发前即确定了“各按系统，自上而下，原封不动，先接后分”的接收方法。一九四六年进哈尔滨时，因干部少，也曾采用过这种方法。分述如下。

（一）各按系统。军管会除市委外，下辖经济、财政、后勤、铁道、政务等五个处，以及市政府、公安局、办公室、卫戍司令部等单位，进行接收。依现有经验来看，这次军管会本身接收机构尚缺外交、军事、社会、文化四个处。

（二）自上而下。入城后即布告通知原有机关主管人负责办理移交手续；如第一级负责人不在，即由第二或第三级办理。同时，从原有内线和下面群众中了解情况。

（三）原封不动。旧职员均按原职上班，工厂企业等只派去军事代表，政权部门只撤换头子。对职员、工人一律发生活

维持费十万元，等于四十斤粮，有些高级职员则不发。这只是临时过渡办法，主要目的在避免混乱和大的波动。接收步骤，第一步是资产档案，第二步才能整理人员。

(四) 先接后分。各部门只有接收权，无占有权、支配权，资产档案一律不准搬走。各部门不对原来上级负责，只对军管会负责。权力集中在军管会，无条件服从，待全部接收完毕后，再统一分配工厂、房子等。接收证件统一由军管会发，由专人负责审查盖章，无证件即不准接收。此外，在入城之前，应连续广播我之政策、办法（此条很重要）。要预备布告、信封、图章、通行证、警察袖章等，并预做招牌，以便在进城后几小时即能摆开办事。军管会机关应放在食宿交通方便之适当地点，充分利用电话与各方联络。

事实证明，这些做法，既能防止乱，又能保证快（两天都接上了头）。如果不按系统，不分上下，乱接一通，必然损失很大，影响很坏。

二、怎样才能迅速恢复秩序。要做到比较稳当而无大波动，有五个关键问题要解决。

(一) 首先要恢复电力供应。没有电，电灯不亮，电话不通，自来水没有，电车和火车也无法开动，变成一座死城，秩序就无法控制。沈阳靠外面送电，抚顺解放后即送电来，群众称道。但要把这项工作做好，有一先决条件，即必须有相当数量的技工。这次哈尔滨各系统共带来新的技术干部数百名，他们忠勇而熟练，一个晚上在万难的情况下，即开出疏散弹药的火车，使本地人员惊异，无“共产党土包子不懂技术”之感。

(二) 要迅速解决金融物价问题。为避免外地商人来抢购，本地商人将物资收藏，以及物价先落速涨现象，先介绍了解放区近来各地的物价表，使商人有底，敢于开市。为吸引粮食入

城，定价高于外地，二十六天来粮食源源不绝，物价无大波动，粮价大体尚超出我百货公司收买价，高粱米每斤三千元。对金圆券处理，则先观望了四天，当金圆券一元跌至我东北币一百五十元时，即挂牌以一比一百的比价，收兑一星期，使之自动向关里流出。敌九省券以我一敌三千的比价，亦兑一星期。两者兼兑，共兑出东北币二亿元。沈阳解放一个星期，凡能开市的买卖，大体已开市，市面很稳定。

（三）敌警察必须收缴枪支，让其徒手服务。交通警察尽快站岗，消防队各守原位，户籍警察大部可留。其他刑事警察和武装警察队等带特务性者，二十天后集中受训，也不宜过早遣散。

（四）稳定人心，传布政策，主要靠报纸。城市的人有看报习惯，不可一日无报。对我宣传品，各阶层都是字字细读。除安民布告等预先准备外，可先准备几期报纸稿件，一进城就立即出报。内容首先只能是刊登一些基本政策文件。各种布告和解放区一般新闻，不能一下子苛求内容生动，适合新区群众口味，但转载旧的文件，要有选择。一切布告，必须字斟句酌。要审阅大样，对广告都要过细审查。报社与对外报道委员会应各派一人，在头半个月经常住在军管会参加会议，密切联系。分期出报。排字校对，都用原人，我只派五六个干部，故第三日即出报。

（五）工资问题需要妥善解决。沈阳（连抚顺、本溪）有公教职工约十五万人，如不注意工资问题，则人心不定。因工资问题不能一下合理解决，我于入城后五天，首先普遍发生活维持费（兼有货币占领市场作用），十一月份发临时工薪。沈阳系围城，解放前粮食奇贵，故工资标准不能按解放前折粮数发。目前基本上根据国民党的底薪等级，工人、职员、技师从

每月八十斤至四百斤，因比围城时提高很多，故一般已满意。高级技术人员距离应远一些。对国民党的欠薪，则置之不理。特殊情况者，可作必要的救济。

此外，这次卫戍工作的缺点，在于卫戍机构本身不健全，没有建制部队入城，卫戍部队是临时指定的。最初几天，卫戍司令部命令不能普遍迅速下达，以致街上通行受阻，手中又无机动部队，不能应付各接收系统的紧急需要。依沈阳经验看，除一般卫戍部队外，卫戍司令部尚需有一个半团机动兵力，随时派出保护接收了的工厂、机关。卫戍部队应是单一建制，让有训练有纪律教育的部队担任。沈阳解放初期需三个师方能监管仓库、看管俘虏、担任警戒、扫雷，及派遣临时警卫等。

三、迅速处理俘虏和疏散弹药。这两项工作处理不好，将严重影响治安秩序。如沈阳这样后方基地性质的大城市，敌之后方机关系统众多，人员复杂，我历次放出归俘也不少，加以战败回城的散兵极多，我一进城首先就碰到散兵游勇收容处理问题。此次事先准备不够，这一工作延迟时间较久，对治安影响最大。散俘首先是收容好，有饭吃，有房住。次一步是如何往外分散处理。现在感到应先准备好几个解放团的架子，以便于收容。这次各区政府和卫戍司令部指定地点，花很大力气进行登记和检查，才基本解决了散俘问题。弹药疏散是入城后才碰到的问题，事先更无准备。沈阳原处在作战情况下，又是补给基地，不少弹药已经装车待运，各弹药仓库皆有铁路叉道可通，有许多弹药在仓库附近未卸车，头几天敌机轰炸目标，首先就是这些地方。我们发现后，组织三人委员会，动员很大人力，连夜疏散，力争搬动数里或数十里，幸而保存了这批弹药，未受损失。如果重要弹药仓库被炸，沈阳可能半城被毁。现在看来，入城时需有充分的铁路人员和保护车站的武装，以

保证交通和疏散。

四、军管会内部做到减少扯后腿、抵消精力之事。军管会各负责人，要坚持接管原则，秉公办理，全力制止争房子、争汽车、争工厂等纠纷。这次能做到一般未发生这些问题，就是因为军管会本身坚持原则，不偏不私，模范行动。

五、关于重大事件、容易出乱子的问题，必须预先有充分精神准备。军管会的首脑要有足够时间来考虑研究重大问题。此次外交、粮食、金融、捕杀等重大问题，军管会多少都有精神准备，但外交仍出乱子。

六、要保证接收得好，最重要的还必须入城部队有良好的纪律教育。此次入沈部队很多，都懂得保护工厂、保护城市。今年以来，城市政策教育收到了很大效果，犯纪律者是个别分子。对苦战之师，应在吃住方面主动照顾。

七、此次接收沈阳，使我们有一感触，即接收一个大城市，除方法对头外，需要有充分准备和各方面能称职的干部。依目前形势看，中央和各战略区野战军，均需准备有专门接收大城市的班子，待工作告一段落，即可移交给固定的市委等机关。这样的接收班子，可以积累经验，其中骨干可以暂成专职，依次接收各大城市。

根据人民出版社一九九五年出版的
《陈云文选》第一卷刊印。

中共中央关于中央政策研究室业务的通知

(一九四八年十二月十五日)

各中央局，分局：

鉴于目前形势发展的需要，中央认为党的各高级领导机关，即中央及各中央局与分局及各省委与区党委，有成立并健全政策研究机构之必要，中央政策研究室前已成立，并已制定工作大纲。现各地高级领导机关有的已设有研究室，或类似机构，有的尚未建立。凡未建立者应即着手建立。兹将中央研究室工作大纲发给你们，并盼将你处研究室的工作情形，负责人及主要干部的名单和简历，报告中央政策研究室，今后中研室应与各局、各分局的政策研究室（或兼管政策研究之机关）建立业务的指导关系。特此通知。

中 央

亥删

附：中央政策研究室工作大纲

（一）中央政策研究室是帮助中央了解与分析情况并制定与贯彻执行政策的助手之一，是党的政策参谋部的一部分（还

有中组、中宣、中财、社会、统战等其他部委），管理一部分不属于中央其他各部委范围的工作政策问题，其研究工作的范围如下：

- （甲）承办中央批交的各地报告及电报；
- （乙）新区工作政策；
- （丙）土地改革、农村建政与群众运动；
- （丁）解放区的城市工作及工商业问题；
- （戊）农村生产及人民负担；
- （己）职工运动；

（庚）国民经济的综合研究。这是新的工作，不但应综合农工商业及财政、金融、对外贸易等历史的和现实的各种资料，进行研究；而且应综合社会主义的、资本主义的及个体经济的各种类型及资源调查统计材料来进行研究，以便将来能提出和解决若干有关国民经济建设方针与计划的意见和问题。不但为了新民主主义的目前经济建设计划，而且为了它的将来建设计划而服务。

- （辛）蒋管区的若干情况，主要是经济情况的调查。

（二）中央研究室的日常工作是：

- （甲）承办中央批交事项。

（乙）反映与分析情况，提出问题及其解决的意见，请中央核办。

- （丙）经常的调查统计与研究，其中又分为两类：

（1）为了解决特定问题，作临时性的调查研究。

（2）对基本情况经常、周密、系统的调查统计和研究。当革命日益接近全国胜利和我党领导建设新民主主义国家的任务日益重大的时候，这种调查统计和研究的需要，亦日益迫切。

- （丁）系统地整理材料。按照问题的性质及地区，将收到

的全部材料，无遗漏地看过。区党委以上机关寄来的材料及地委、县委寄来的重要材料，并应一律做出索引与摘要，以便全面地了解各地区的情况和问题，及其工作的动向和进度，一切索引与摘要，均先经集体研究，互相修改，然后择出重要者写成简报，送中央参考。简报内容以反映具体情况与问题为主，需要时应尽可能扼要地提出处理的意见。并将原材料汇集，准备中央查考或调阅。

(戊) 根据研究结果，秉承中央意旨，草拟各项指示、复电，或撰拟社论、短评、综合新闻及专门论文，编辑党内刊物、小册子。

(己) 为了吸收其他国家，特别是苏联的各种建设经验起见，有计划地编译一部分重要的外国材料和著作，以供研究和参考。

(三) 为了进行以上工作，拟定内部分工及组织机构如下：

(甲) 暂分：

(1) 新区政策组；

(2) 土地改革及农村建政组；

(3) 城市工商组；

(4) 农业生产及合作社与人民负担组（在土改后农村群众的主要组织形式，除人民代表会议外，在经济上的就是合作社，特别是供销合作社）；

(5) 蒋区调查组；

(6) 职工运动组；

(7) 编译组等七组。至于综合报告及国民经济综合之研究，暂不设组，指定专人并各带一二助手负责。各组按工作之繁简，逐渐设置正副组长、研究员、研究干事各若干人。

(乙) 各组除按照上述研究问题的性质分工外，同时并作

地区之分工，将东北、华北、西北、华东、中原等五大解放区及其中工作发展情况较特殊的冀察热辽、豫皖苏、华中等三个地区，合计八个地区的材料，由上述各组分别掌握，并以地区为单位，作综合性之研究。

（丙）中央研究室根据上述研究范围，可经过下级党委向各地党政财经及民运组织之各部门，聘定特约研究员，以便广泛收集材料与意见。中央研究室与他们之间的联系，仅限于研究室内部的业务联系。

（丁）中央研究室与各中央局、分局研究室之间，应建立直接的业务指导关系，并在材料调查收集统计工作及研究工作上和他们实行某种分工，但不直接作政策上的指导。中央研究室可以制定调查统计和研究工作的统一的计划与项目，委托下级研究室进行调查统计和负责反映各项情况，并指导其调查统计与研究。亦可交换有关工作情况及政策研究之意见，但其性质亦系研究室内部商讨的性质。

（戊）已出版的为中央提供参考材料并供中央直属干部学习之《党内资料》的编辑工作，除由专人负责外，并吸收各组一定之干部参加，组成编辑委员会。

（四）为了保证完成上述各项任务，必须建立下列制度：

（甲）建立切合实用的材料室。规定材料的整理、保存、使用等具体的制度，克服材料零散及缺乏的严重困难。大量开辟材料来源，除各级党委及其他机关寄来材料外，还必须：

（1）制定若干全国性的调查计划，规定统一的项目，令全国各地进行调查，搜集材料，以便开始有计划地统一地收集各方面的材料进行研究。

（2）向有关各部门搜集各种书面及口头报告材料。

（3）收集书报杂志等。

(4) 通过对下级研究室的业务指导关系，经常收集系统的材料。

(5) 规定特约研究员，以供给专门问题的材料。

(6) 委托新华社记者进行调查。

(7) 直接派人进行调查（一般调查人员亦以新华社记者名义为好），有重点地调查若干典型材料，并经常地系统地掌握重点地区的情况。

(乙) 以尽快的速度，将收到的材料完全阅读（不能及时阅读者应声明理由），并将区党委以上全部及地委以下重要的或典型的材料，除索引外，并做成摘要或简报，这是当前建立研究室业务的中心一环。

(丙) 建立全体研究人员的理论与政策学习制度。从调查研究的方法，中央九月会议的传达两项学习开始，进一步学习毛泽东选集，联共党史，和苏联经济建设，新民主主义财政经济等各种基本理论，与一九四八年重要政策文件，目前以学习有关思想方法，与经济建设的理论为主。应使研究工作与理论学习联系起来。这就是说，研究某项专门问题的小组或同志，不应该只是经验主义式地仅仅就中国现时的材料和经验来研究，而必须大大超出这个范围的限制，就全世界对某项同类问题的经验参照起来加以研究，然后才能获得更全面更系统的指导。例如合作社问题，仅仅研究中国的材料还不能系统地加以解决，又如工人运动问题，必须研究世界工人运动史，农民土地问题，必须研究世界几个国家的经验，其他政权问题，财政问题，经济问题，妇女、青年等问题，都是一样。其中又以研究苏联的经验及马恩列斯对各种问题的理论为主要基础。这样，就把研究工作与理论学习联系起来了。

(丁) 提高研究人员的文化水平（主要是写作能力和统计

知识），首先是从日常索引、摘要、简报、论文等写作及互相改稿的过程中，提高其写作能力。

（戊）健全行政领导，每周举行检查与讨论工作的例会及研究问题的座谈会，按期总结并报告工作，养成有组织有纪律的工作习惯。研究室内部讨论的一切问题，非经中央决定，不得向外和向下传播。

（五）最近时期调查研究的重点是：

（甲）新区发动群众与减租减息和土改工作。

（乙）新解放城市的群众工作及建党工作。

（丙）新民主主义的经济构成及国营经济与合作经济的发展道路和指导方针。

（丁）人民负担的现状及政策。

（戊）其他临时发现及中央交办之重要问题。

各组最近具体工作计划及工作细则，另行拟订。

根据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一九九二年
出版的《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十七册
刊印。

中共中央对东北局 《建党工作发言大纲》的修改意见

(一九四八年十二月十六日)

东北局：

《建党工作发言大纲》最近才看到。你们根据东北目前情况，在建党方面抓住中心反对经验主义，加强纪律性，建立党的基层组织，大量培植新干部是很好的。我们同意这个大纲。但有以下二点，请加注意，并请根据以下两点加以修改，然后发表。

(一) 经验主义之所以成为目前党内的主要危险倾向，是因为目前在党内大量地普遍地存在着的情况，是有很大数目的干部，有相当长期的工作经验和工作热情，但却缺乏应有的理论修养，不能与党中央的领导水准相适应。就是说：我党虽然早已有了毛泽东的中国化的马列主义思想体系，并且早已和正在领导着我党取得全国性的胜利，但是如果不能把我们的各级干部，特别是高级干部的理论水平，普遍地提高到应有的高度，提高到能够运用马列主义的立场、观点与方法去随时总结工作经验，使它带上条理性综合性，然后又用来指导工作，就将不能适应全国胜利的局面和建设新中国的历史要求。至于目前克服经验主义的主要办法则应该是：

第一，领导各级干部认真地读书，认真地学习理论，使理论学习与实际工作相结合，在理论的启示下更好地解决实际问题。为此，领导机关必须采取具体的有效的办法，来组织与领导这种学习。对于有实际工作经验又有适当文化水准的在职的中级与高级干部，应该以自己学习为主。目前决定的与首要的关键，则是高级干部自己的学习和抓紧学习的领导。

第二，抓紧建立定期的报告请示制度，在各级组织中依靠党委的集体领导来建立起经常地精心研究与总结工作的习惯，并且经常地不断地通过“集中起来坚持下去”的路线，使各种实际经验在上级指导与帮助下逐渐系统化，上升为理论。

（二）大纲中提出“在思想上迅速地掌握新情况、新任务，迅速地改变我们许多不适合于新情况、新任务的旧思想、旧作风，学习新思想与新作风”，这几句话的意思如果是说：由于情况改变了，提出了新的任务，因而工作方法、工作制度、斗争形式、组织形式必须随着有若干的改变，这是对的。但它也可能被下边的干部解释为，是党的思想与作风有新有旧，旧的就是错误的，新的就是正确的，要去掉旧的换上新的，因而发生对原有的思想作风不加分析地采取否定一切的态度，那样就会发生很大毛病。因此，在报告中应明确指出要以正确与不正确、适合情况与不适合情况为标准，来区别过去的思想作风，而党纲党章与中央指示则是判断正确与否的标准，不要拿新旧来作标准。要防止拿新旧的范畴来混淆或代替正确与错误的范畴，对旧思想、旧作风应加以正确的分析，其中有过去是对的，今天还是对的，应加以保存和发扬。另一部分则过去是对的，但今天则须加以改变。还有一些则过去就是不对的，今天也是不对的。必须有这种分析，必须具体地指出哪些想法和做法，今天必须改变，而不要笼统说旧思想、旧作风不好，以免

否定过去一切。

中 央

亥 钊

根据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一九九二年
出版的《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十七册
刊印。

敦促杜聿明等投降书*

(一九四八年十二月十七日)

毛泽东

杜聿明将军、邱清泉将军、李弥将军和邱李两兵团诸位军长师长团长：

你们现在已经到了山穷水尽的地步。黄维兵团已在十五日晚全军覆没，李延年兵团已掉头南逃，你们想和他们靠拢是没有希望了。你们想突围吗？四面八方都是解放军，怎么突得出去呢？你们这几天试着突围，有什么结果呢？你们的飞机坦克也没有用。我们的飞机坦克比你们多，这就是大炮和炸药，人们叫这些做土飞机、土坦克，难道不是比较你们的洋飞机、洋坦克要厉害十倍呢？你们的孙元良兵团已经完了，剩下你们两个兵团，也已伤俘过半。你们虽然把徐州带来的许多机关闲杂人员和青年学生，强迫编入部队，这些人怎么能打仗呢？十几天来，在我们的层层包围和重重打击之下，你们的阵地大大地缩小了。你们只有那么一点地方，横直不过十几华里，这样多人挤在一起，我们一颗炮弹，就能打死你们一堆人。你们的伤兵和随军家属，跟着你们叫苦连天。你们的兵士和很多干部，大家很不想打了。你们当副总司令的，当兵团司令的，当军长师长团长的，应当体惜你们的部下和家属的心情，爱惜他们的

* 这是毛泽东为中原、华东两人民解放军司令部写的广播稿。

生命，早一点替他们找一条生路，别再叫他们作无谓的牺牲了。

现在黄维兵团已被全部歼灭，李延年兵团向蚌埠逃跑，我们可以集中几倍于你们的兵力来打你们。我们这次作战才四十天，你们方面已经丧失了黄百韬十个师，黄维十一个师，孙元良四个师，冯治安四个师，孙良诚两个师，刘汝明一个师，宿县一个师，灵璧一个师，你们总共丧失了三十四个整师。其中除何基沣、张克侠率三个半师起义，廖运周率一个师起义，孙良诚率一个师投诚，赵壁光、黄子华各率半个师投诚以外，其余二十七个半师，都被本军全部歼灭了。黄百韬兵团、黄维兵团和孙元良兵团的下场，你们已经亲眼看到了。你们应当学习长春郑洞国将军的榜样，学习这次孙良诚军长、赵壁光师长、黄子华师长的榜样，立即下令全军放下武器，停止抵抗，本军可以保证你们高级将领和全体官兵的生命安全。只有这样，才是你们的唯一生路。你们想一想吧！如果你们觉得这样好，就这样办。如果你们还想打一下，那就再打一下，总归你们是要被解决的。

中原人民解放军司令部
华东人民解放军司令部

根据人民出版社一九九一年出版的
《毛泽东选集》第四卷刊印。

中共中央关于攻击 天津北平张家口之敌的部署等问题 给林彪、罗荣桓的指示*

(一九四八年十二月十七日)

林罗：

(一) 你们后面各纵陆续到达，大约月底可以完成对津塘部署。除应争取于本月底或下月初歼灭塘沽地区之敌及新保安之敌外，对津平张三敌的正式攻击，须待部队休整一时期方能开始，时间大约在明年一月中旬或下旬，如有特殊变化例如敌军投降则在例外。平津攻克后，全军须休整两个月至三个月，然后向长江流域前进，时间大约在明年五月或六月。(二) 刘邓、陈粟⁽¹⁾两军大约可于二十天内外歼灭杜聿明部，他们亦须休整两个月，再举行江淮战役，歼灭江淮间诸敌，然后渡江南进，时间大约亦在明年五月或六月。(三) 我们拟约刘伯承、陈毅、饶漱石、薄一波四同志于本月底来中央商量明年整个作战的基本方针问题（各军担任的方面及诸项准备工作），开会时间大约三天左右。(四) 罗荣桓同志是否可以暂时离开工作来中央参加此次商谈，往返及开会大约须耽搁两星期左

* 这个指示是毛泽东起草的。

右，望考虑电告，以凭决定。

中 央
篠辰

根据军事科学出版社、中央文献出版社
一九九三年出版的《毛泽东军事文集》
第五卷刊印。

注 释

(1) 指刘伯承、邓小平、陈毅、粟裕。

军委关于要充分注意 保护北平工业及重要文化古迹 给林彪等的指示*

(一九四八年十二月十七日)

林罗刘，并告程黄⁽¹⁾：

(一) 丰台、门头沟、石景山、长辛店系重要工业区，我五纵、十一纵正在此区作战，望令他们充分注意保护工业。其办法是一切原封不动，用原来的工人、职员、厂长、经理办事，我军只派员监督，派兵保护。

(二) 沙河、清河、海淀、西山系重要文化古迹区，对一切原来管理人员亦是原封不动，我军只派兵保护，派人联系。尤其注意与清华、燕京等大学教职员、学生联系，和他们共同商量如何在作战时减少损失。

(三) 十一纵既在石景山作战，并尚须协同五纵在丰台一带作战，似暂时难于去南口、沙河一带接替四纵任务。因此，四纵可留一个师在南口、沙河一带，纵队部率主力去张家口即很够用。该纵出发时间请林、罗、刘规定，大约一星期内外到达张家口即可。

军 委
十七日十八时

* 这个指示是毛泽东起草的。

根据人民出版社一九九六年出版的
《毛泽东文集》第五卷刊印。

注 释

(1) 指罗崇桓、刘亚楼、程子华、黄志勇。

中共中央关于注意保护新解放区 公共农林产业及试验场的指示*

(一九四八年十二月十九日)

各前委，并告各中央局、分局：

据息，开封、商丘、郑州等处公共农林产业及试验场等，在解放后毁坏很大。原因为解放时我军未派人去组织保护，当地人就抢东西，折树拔苗。为此，今后我军所到之处，不仅应尽可能切实注意保护工矿设备，而且对农场、农圃亦应切实注意保护。据悉，北平西郊农事试验场，原系日人经营，为东亚第一，南京孝陵卫之农业试验所的设备亦为国内第一。许多城市近郊都有大小不等的试验农场和苗圃，应注意保护其设备，并收集其试验的图书、表册和品种，勿使遭受破坏与散失。应使全体干部明白，农业试验对于发展农业生产有重大作用，我们必须尽力保护。望切实注意为要。

中 央

亥皓

根据中央档案馆保存的档案刊印。

* 这个指示经毛泽东、刘少奇修改后发出。

中共中央关于 吸收平津地区知识分子问题 给林彪等的指示*

(一九四八年十二月十九日)

林罗，并彭聂叶⁽¹⁾，华北局，东北局：

(一) 林罗巧电悉。关于在平津地区吸收知识分子问题，以有计划地统一吸收为适宜。我们拟定下列方案，请你们考虑并提出意见。(二) 在华北军大内，设立一军政干部队，负责招收高中及大学生六千人，经短期训练后，预定主要分配给东北野战军，一部分分配给其他野战军。望林罗能抽调一部干部到军大（与剑英接头）共同办理。此事望林罗与聂面商。(三) 华北大学负责招收大中学生六千人，由钱俊瑞、黄松龄分别在平津负责招收。除此六千人吸收于华大第一部外，华大还可用文工团、宣传队等名义招收大中学生一千人。此七千人将来由中央统一支配，准备分给各野战军一部。(四) 由华北局办一华北革命干部学校，负责招收学生七千名，培养党与群众工作的干部，准备将来使用于江南。你们的意见，望于最近发来。

中 央

亥皓

* 这个指示经毛泽东、周恩来修改后发出。

根据中央档案馆保存的档案刊印。

注 释

(1) 指罗荣桓、彭真、聂荣臻、叶剑英。

中共中央关于县、区、村 人民代表会议的指示

(一九四八年十二月二十日)

各中央局、分局：

中央在关于一九四八年土地改革工作与整党工作指示中，原决定各解放区于今冬明春建立县、区、村三级人民代表会议，并选举三级政府委员会。根据目前各地情况看来，因忙于战争支前，结束土改与整党工作，而办理公民登记及选举等工作，势非推迟不可。同时，由于明年各区均要抽调大批干部南下，届时干部配备势必有很大变动。现决定将各解放区县、区、村三级人民代表会议之正式选举工作，暂行推迟至明年秋后举行。但在去冬今春的土地改革中，各地已有许多县、区、村建立了临时的人民代表会议或农民代表会议，并获得许多宝贵的成绩和经验，如晋绥之崞县和华北之平山。这些临时人民代表会议之代表，大多是由各村群众大会直接选派出来，大村每村一人，小村数村合选一人，随时可以撤换，这种代表确具有充分的群众性；临时人民代表会议也开的很活泼，讨论和解决了许多重要的问题，在土地改革中确实起了不少的作用，如崞县一区临时人民代表会议对那样复杂的政策问题也解决得很好。因此，凡在土地改革中已建立了这种临时人民代表会议或农民代表会议，并获有成绩的地方，不要以为土地改革结束而

把它搁置起来，必须继续保持，并加以改进和发展，必须把扩军、战勤、负担、生产等工作都拿到人民代表会议上去讨论和决定，而不要只由几个人去决定，仍旧回到过去那种包办代替的方式，以便经常联系人民，吸取更多的经验，使人民代表会议不仅善于解决土地斗争中的各种问题，而且在扩军、战勤、负担、生产等经常工作中也同样有其积极的作用。至今尚未建立起这种临时人民代表会议的地方，应按照上述的经验，把临时人民代表会议建立起来。经验证明，人民代表会议的政权，乃是新民主主义政权的最好形式，各地党的领导机关必须予以最大的注意，研究其中的经验，以便能在经常工作中把它确实地建立起来，在报纸上亦须经常总结和报导其经验。但正规地选举县、区、村三级的（或县、村二级的）人民代表会议，今冬明春还不宜普遍办理，让临时人民代表会议再继续工作一年，是有好处的。但各解放区在今冬明春可选择若干县试办这种正规的选举，以便取得经验，在明年秋后普遍实行。

中 央

亥哿

根据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一九九二年
出版的《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十七册
刊印。

中共中央关于目前解放区 农村妇女工作的决定

(一九四八年十二月二十日)

根据一九四八年九月中央召开的妇女工作会议的建议，对于目前解放区的农村妇女工作，特作如下决定：

(一) 中国人民坚持了八年的抗日战争，战胜了日本帝国主义；现在又进行了两年半的人民解放战争，获得了空前伟大的胜利，再有一年左右时间，便可能从根本上打倒国民党反动统治。这种胜利的获得，是依靠着党的正确领导，人民解放军的英勇善战，与广大人民的艰苦奋斗；而占人口半数的妇女，也起了很大的作用，成为战胜敌人，建设新中国的一种不可缺少的力量。妇女工作是有成绩的。特别从一九四三年二月中央发布了《关于各抗日根据地目前妇女工作方针的决定》以后，解放区的妇女工作，获得了明确方针的指导，在执行了这一方针的地方，妇女工作有了显著的转变，进一步动员和组织了解放区广大农村妇女，参加了手工业、副业和农业生产，大力支援了战争。在土地改革运动中，各解放区发动了更为广大的妇女群众，积极参加了平分土地，消灭封建的斗争。在土地改革完成了的地区，农村阶级关系起了根本变化，男女老少同样分得了一份土地；有不少的妇女当了区村代表，以至于当选为村长、副村长或村以上的干部；妇女们的觉悟程度和积极性，大

大提高了一步；她们在政治上、经济上、家庭中和社会上的地位，亦随着有了根本的改变，开辟了妇女完全解放的道路。

可是解放区的妇女工作，也存在着若干缺点。有一些地区党的组织和妇女团体，对一九四三年二月中央发布的决定认识不足，没有全面地了解：组织妇女积极参加生产，是妇女工作的中心任务，也是保护妇女特殊利益，争取妇女从封建残余的束缚之下解放出来的中心关键；有一些地方甚至完全忽视了这一决定，因而没有认真地贯彻和执行。其次是有些地区，在发动妇女参加生产、土地改革和支援前线的工作过程中，未能有意识地注意解除存留着的一些对妇女的封建束缚，以满足妇女的特殊利益和要求，认为发动妇女参加生产和土地改革，就一切都自然会随着解决了；或者是机械地把一般工作与妇女工作割裂开来，以致妇女群众的某些特殊痛苦，未能及时解除，阻碍了妇女群众的充分发动。有些地区还存在有若干旧的孤立突出地去进行妇女解放工作的错误偏向，造成了男女农民及青年老年妇女内部的对立，以致脱离了群众。后者从一九四三年以后，已大体纠正，只有少数地区尚未完全克服，现在也正在纠正之中；而前者则直到现在还是各地比较普遍存在的现象。产生这些缺点的主要原因，是由于有些地区党和妇女组织中的部分干部，缺乏完整的群众工作观点，没有全面地认识妇女工作的重要性，不够深刻地了解妇女工作是整个革命工作的一部分，未能适当地把发动妇女积极生产与保护妇女特殊利益相结合。

此外，有些地区党的组织和妇女团体对于领导妇女群众支援战争与巩固部队的光荣任务注意不够。他们或者对于帮助与优待军人家属的工作，没有认真进行，或者对于一部分落后军属“拖尾巴”及其他各种妨碍部队巩固的行为，不进行适当的

批评和教育，没有使妇女群众了解，没有人民解放战争的胜利，就没有妇女群众的真正解放，因而就不能充分启发妇女群众支援战争的热情。

由于没有及时地检查工作，总结经验，纠正偏向，以致上述这些缺点未能及时克服。

（二）目前解放区农村妇女工作的方针，仍应以动员和组织广大妇女群众积极参加生产视为妇女工作的基本环节。中央一九四三年二月决定中所提出的妇女工作基本方针，仍然是完全适用的。必须使全党和一切做妇女工作的干部以及妇女群众中的积极分子懂得：在新民主政权之下，过去旧社会一切束缚虐待妇女，使妇女处于服从或屈辱地位的法律，都已不复存在了，新的保障男女在经济上、政治上、社会上的地位完全平等的法律，在新民主政权建立的最初时期，就已经制订或是基本上已经制订了，问题是如何使这些法律能够贯彻地实现。由于旧社会遗留下来的重男轻女观念，和各样封建习俗的束缚，特别是旧社会遗留下来的妇女在经济上要依靠男子，不善于从事各种劳动，甚至鄙视劳动的弱点，妨碍了妇女迅速实现法律上所已规定了的权利。因此要贯彻实现妇女的权利，还必须进行必要的工作。首先是必须使妇女不仅与男子一样获得平等的经济权利与地位，在农村获得并保有同样的一份土地和财产，而尤其必须使妇女充分认识劳动的重要，把劳动看成是光荣的事业，而积极地去参加在体力上可以胜任的各种劳动生产工作，成为家庭和社会上财富的创造者。只有妇女积极起来劳动，逐渐做到在经济上能够独立并不依靠别人，才会被公婆丈夫和社会上所敬重，才会更增加家庭的和睦与团结，才会更容易提高和巩固妇女们在社会上和政治上的地位，也才会使男女平等的各项法律有充分实现的强固基础。过去几年的经验也完全证明

了这一点。即是说，凡是妇女积极参加了劳动生产，视劳动为光荣，进行过男女平等的教育，反对过封建束缚，又分得了土地的地方，妇女们的地位显得与过去是完全不相同。她们的心情很愉快，受人们尊敬，不少的积极分子被推选为代表或参加其他社会政治活动。而且必须认识：妇女参加劳动，不仅是妇女解放的基本关键；无论为着今天的支援战争，为着新民主主义的经济建设，以及为着将来社会主义的胜利，都是极端需要而不能缺少的。

因此，我们在解放区农村中，要用一切努力，继续去动员和组织广大妇女群众参加农业、手工业及副业生产。至于恢复和发展各种生产的具体方针和要求及各地的妇女应以参加何种生产为主（农业、手工业、副业），应根据当地党政统一的生产计划，男女劳动力的情况及妇女原有的生产习惯，因时因地而制定具体的方案。

为了安定和提高妇女参加生产的热情，各地在结束土改工作中，必须根据当地党端正政策处理土改遗留问题的方针，解决有关妇女的各项问题。要由政府明令保障妇女的土地权。在以家庭为单位发土地证件时，须在土地证上注明男女均有同等的土地权，全家成员有民主处理财产之权，必要时，还可单独另发土地证给妇女。同时又应在全体农民中，进行长期的宣传解释工作，使男女农民能全面地认识保障妇女土地权的重要性。

为了使农村妇女生产健全地向前发展，必须正确地贯彻“组织起来”的政策，大力动员妇女群众参加各种合作社（如农业变工互助组，纺织小组之类的生产合作社，与供销合作社等）。在农业生产方面，妇女以参加户与户的合作、男女都可以参加的小型互助组为宜。在手工业及副业方面，妇女以参加

各种供销合作社为宜。在方法上，必须实行自愿和两利的原则，发挥民主精神，鼓励群众创造性，力戒过分干涉、强迫命令、形式主义，同时也不能陷于自流。

以生产为中心，并在生产过程之中，加强对于妇女的教育工作，提高妇女政治觉悟、文化水平，动员妇女参加民主建政，推进妇婴卫生（如举办妇婴卫生干部训练班，组织中、西医药合作社等），保护妇女特殊利益。对于阻碍妇女参加政治、经济、文化活动的（首先是参加生产的）封建思想传统习俗，必须有意识和有步骤地去消除之。不应以为只要妇女参加生产，在社会上存留的一些对于妇女的封建束缚，就会自然而然地消除，不必再去进行什么工作了，这种自流主义，不注意妇女特殊利益的观点，也是错误的。在生产过程中，应经过各种群众组织和会议，经常对全体农民进行男女平等的思想教育，批评封建思想和传统习俗，指出一切束缚妇女的封建习俗，均必须废除。对于要保持旧的封建习俗、经常欺压妇女的少数落后分子，必要时还需适当地进行斗争。但是必须了解，这种斗争是属于农民内部的思想斗争，与反对封建地主的阶级斗争应有严格区别。而且这种斗争的目的，是为了更有效地教育全体农民，更有利于动员妇女参加生产及其他建设事业，建立真正民主和睦的家庭，并更加巩固和加强农民内部的团结。同时，也必须认识，这是改造农民思想的工作，是长期努力的过程，不能操之过急。我们应反对自流，同时也应反对急性病。对于缠足、溺婴、买卖婚、童养媳等，应由政府颁布命令加以禁止，同时进行教育群众，力求贯彻。在解放区，过去有些地区的婚姻法，其中若干部分，违反男女平等、婚姻自由的原则，应迅速加以修改。

在新解放区的农村妇女工作的方针，应根据中央对新区工

作的指示，宣传党的政策（包含妇女工作政策），扩大党的影响，揭破敌人的一切造谣污蔑武断宣传，安定社会秩序，在进行减租减息或实行土地改革的地区，应发动广大妇女群众积极参加，并领导和组织妇女参加生产建设和支援战争。那些新的地区，在实行减租减息或分得了土地之后，劳动生产同样是妇女工作的中心环节。至于束缚妇女的封建传统习俗，在新区必然是很严重的，因此必须在广大群众中进行男女平等的教育，启发群众觉悟，按其觉悟的程度，有意识有步骤地逐渐破除之。

（三）关于妇女群众的组织形式问题，过去有一些地区，曾经取消了妇女群众的单独组织，或者名存实亡，这是不适当的。根据中国妇女目前的具体情况，还是须要有单独的妇女群众组织，以便领导和推动妇女工作，团结和教育广大妇女群众，经常为妇女服务。

妇女代表会议是更广泛地更民主地联系妇女群众的最好的组织形式，各地各级均应有此种组织。村级妇女代表会议，是这种代表会议的基层组织。其代表的产生，应由妇女群众民主选举，必须包含人民代表会的女代表、妇女团体的代表（如纺织组、合作社、识字班等的女代表）及广大妇女群众直接选出的代表（可按居住条件由一定的妇女人数选举）。这种代表会议的作用，是代表妇女群众的意见，讨论当地妇女工作的方针任务及重要工作，传达民主政府及上级组织的政策法令或决议，发动广大妇女群众共同执行。同时应由代表会议选出委员会，贯彻决议，主持日常工作，并定期召开代表会议。这种委员会的名称，可根据群众意见规定。在群众对妇联会已经熟悉的地方，可称为妇联会的委员会。又为着充实有组织的群众基础，妇女代表会议的委员会，应运用各种各样的组织形式，如

识字班、合作社、互助组等，去组织各种要求不同的妇女群众；同时也必须经常与广大无组织的妇女群众联系，并为其服务。

县以上，也应根据上述原则召开妇女代表会议，选出妇女联合会的委员会，领导妇女工作。

过去有少数地区的妇联会，不是从群众实际情况出发，在组织上形式主义地强调发展会员，过多地开小组会，长期不召开代表会议；在工作上强迫命令，形式主义地完成所谓上级任务，而不是为群众服务；因而使妇联会在实质上脱离了群众，成为少数人包办的机关。这种不良现象，今后应努力纠正。

在新解放的农村，当着局面初步稳定以后，可以建立妇女组织。但是，事前必须有步骤有计划地进行准备工作，根据群众需要及觉悟程度，逐步地建立妇女组织，团结和教育广大妇女群众。这种妇女团体必须以劳动妇女为基础。

（四）根据目前革命形势发展的需要，必须大胆培养、放手使用和提拔大批的党与非党的女干部，到各种工作岗位上去，并加强各级妇女组织的干部。男女干部同等能力者，应当分配同等工作，给予同等培养和教育的机会，不得加以歧视；并应按女干部的特殊情况，更加注意提高其政治理论、文化水平及工作能力，帮助其解决特殊困难，举办保育院、托儿所，或组织女干部变工互助带孩子，以减轻女干部的困难，而且可以作为开展社会上的儿童保育事业的起点。对农村新起的劳动妇女干部，特别要在原有的工作岗位上加强教育，耐心培养，逐步提拔，并注意发展女党员。在新区特别注意培养本地的妇女干部。各级党校和政府主办的训练班，应有计划地吸收女干部学习，党的各级组织部、宣传部应把培养和教育女干部列入其业务之内。而女干部本身，则应在党的领导教育之下，自觉

地积极工作，精通业务，加强团结，提高工作效率，努力学习理论、政策、文化知识、生产业务的知识和技能，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克服妇女的弱点，力求进步，加强为人民服务的思想。这是提高自己成为党的优秀干部的基本条件。

（五）从一九四七年全国土地会议以后，各级党委对妇女工作的领导，一般地较前重视，有了若干改进，但尚未做到经常地有计划地去贯彻对妇女工作的领导，妇女工作表现有上紧下紧、上松下松的被动现象，尚有少数党委，未曾克服对于妇女工作的轻忽自流现象。今后，全党必须全面地认识动员广大妇女群众参加革命斗争，是争取全国革命胜利不可缺少的力量，更加加强领导妇女工作，贯彻全党做妇女工作的方针。各级党委应把妇女工作列为党的整个工作的一部分，在布置检查和总结各种工作时，应把妇女工作包括在内。各级党报和通讯社，应当加强对妇女工作的宣传报导。县以上各级党委，应建立和健全妇委组织，并经常加以指导和帮助。区以下，经过支部领导妇女工作，并应确定专人负责。各级妇委的职责，是在同级党委领导之下，研究妇女问题和妇女政策，检查妇女工作，并向党委提出建议，以指导及推动妇女工作。

党应更进一步地纠正党内外残存的重男轻女的封建思想，和把妇女工作从整个工作中除外的取消思想，以及孤立突出地去做妇女工作的偏向。各级党的组织应加强学习和运用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指导妇女工作，培植完整的群众观点，正确地掌握妇运政策，克服妇女工作中的无纪律无政府现象。妇女工作者更应实事求是，深入群众，埋头苦干，全心全意为妇女群众服务，把妇女运动更向前推进一步。

（六）为适应全国革命发展的需要，集中妇女的战斗力量，解放区妇女团体，应当努力去联合全国一切反对美帝国主义、

反对封建主义、反对官僚资本主义的妇女，共同为驱逐美帝国主义出中国，打倒国民党反动统治，建立统一的新民主主义的人民共和国而奋斗。为此特决定由解放区妇女团体发起于一九四九年春季召开全国妇女代表大会，成立全国民主妇女联合会，使全国妇女运动能在统一的方针领导下，更大地和更有力地向前发展。

一九四八年十二月二十日

根据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一九九二年
出版的《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十七册
刊印。

中共中央关于城市 公共房产问题的决定*

(一九四八年十二月二十日)

各中央局、分局、各前委：

在解放的城市中，由于对公共房产的管理与分配尚未规定出详细的办法，曾发生了许多不应有的问题。例如，许多机关团体和部队，在城市中占领与争夺公共房屋和家具，或一个小机关占据极大极多的房屋，任意糟蹋毁坏，不负任何责任；许多干部擅自城市的公共房屋中设立私人的公馆，取用家具，或以家具赠人，搬入乡村；另有许多公共房屋在机关搬走后，不将房屋交代适当机关接收或看守，或随便移走家具和水电设备，让许多公共房产被游民破坏，无人负责看管。这些现象的发生，不独严重地损害国家和人民的财产，且在人民中种下极不好的印象，严重地妨害了工作的进行，妨害了党内的团结，并引起了若干干部的生活腐化。为了切实防止并消灭这些现象，中央特作处理城市公共房产的各项规定如下：

(一) 在一切有许多公共房产的城市中，由驻在该城市的最高党委拟定名单，经过军事管制委员会，或当地政府及军事机关，任命该城市的公共房产管理委员会，并在此委员会之

* 这个决定是刘少奇起草的。

下，设立公共房产管理处，统一管理与分配该城市中的一切公共房屋，不许有任何例外。一切公共房屋，连同房屋中的家具、设备、衣被、草木等在内，不论有无机关或个人居住和已否分配，一律由房产管理委员会接收和保管，并进行登记，造具清册，成为国家财产，不许有任何例外。这种接收工作，并须尽速完成。任何机关、团体或个人，均不得私自占用民房，非经特许并不得私自租借民房。

(二) 公共房产管理委员会接收所有公共房产后，即拟定房产分配计划，按照驻在该城的所有公共机关、团体、工厂、学校的实际需要，将所有房产包括家具、衣被及其他设备在内，一律重新作一次统一的合理的分配，以免多少好坏不均，浪费房屋及其他不合理现象。这种分配计划，由该城最高党委批准，并召集有关各部门的工作人员大会说明后，由军事管制委员会或政府及军事机关首长以命令执行之，各机关团体不得擅自霸占或争夺。但在重新分配公共房产时，一般地应使原有机关、学校、工厂，仍分配以原有房产，使其在原处工作，以利人民来往和工作进行。

(三) 一切在巩固城市中办公的机关，必须设立集中的办公室，实行集中办公制度，建立办公规则，按时上班下班，非经准许，不许迟到早退（外出办公，属于办公时间内）。某些机关因业务需要，应建立夜间值班制度，设立值班员。除申明理由，经当地最高机关批准者外，不准任何人在自己家中办公。这种办公室应依党的、政府的、军队的、群众团体的、财经部门的各种系统，分别建立。

(四) 所有在城市中工作的党、政、军、民各系统的工作人员，在房屋具备的条件下，须分别设立寄宿舍，集中居住。除其家庭原在本城市并有充足理由经本机关负责首长批准者

外，不得离开寄宿舍居住。任何负责的党员，除其家庭原在本城有其自己的房屋居住外，不得在城市的公共房屋中，设立私人的公馆。如有个别党员及非党干部须在城市的公共房屋中设立个人公馆者，须经中央及中央代表机关特许。各机关的办公处和寄宿舍，在有敌机威胁的城市中，须注意防空设备。

（五）依照上述各项，将城市公共房产统一调整分配后所空出的许多公共房屋，由管理委员会计划分别作为公共场所、文教机关、工农群众的招待所等，并可酌量出租一部分房屋给市民。对原有的公共场所、学校、古迹名胜，应予保护，不得破坏。除非有十分的或暂时的必要，不要无代价地分配房屋给贫民居住。但在某些已有工人免费寄宿舍的城市中，仍应允许其免费居住。

（六）所有公共机关和个人被允许居住公共房屋及以公共房屋办公者，均须向房产管理处付出必要的房租，作为修理房屋与水电设备，添置家具及管理人员的经费与建造新房之用。否则，公共房屋永远无人负责管理和修理，而迅速毁坏。房租应分为几等，公共机关、公共场所所需用的房屋及工人、贫民租住的房屋，租金应该从轻。增加房租时，须经市政府之批准。如有公共机关在过去因修理公共房屋或水电设备及添置家具所用之经费，允许作为租金折算。

（七）制定公共机关和个人租住公共房屋必须遵守之章程，以及破坏这种章程之处罚办法。在章程内应规定承租、退租之手续，房租缴纳之办法，损失与破坏之赔偿，管理人员的职责与职权等。这种章程由政府颁布，并须由承租人签字保障实行，不实行者，房产管理处得向人民法院控诉。

（八）公共房产管理委员会，一般应属市政府管辖（在实行上述各项时，可暂时直接归军事管制委员会或驻在该城之最

高政府管辖)。管理委员会所收得之房租，除作为经过其所属之上级机关所批准的自己开销及修理、添置等项经费外，应解交市政府。在规模较大的公共房屋中，应设立管理室，由住于该房屋中的机关负责组成，受房产管理处管辖。在一个胡同或弄堂内，应设看守人，由房产管理处指派，经常负责检查及看守公共房产。

(九) 上述各项应由各中央局、分局转令各城市党委办理，并由市政府制订法令公布实行之。在解放已久的城市，市政府应即设立公共房产管理委员会及管理处，将所有公共房产，不论已否分配，统应进行一次全面调查，并依据上述规定，实行接管和重新分配。在新解放的城市中，由军管会制订临时办法施行，并设立各机关和团体临时的办公处和寄宿舍，迅速建立公共房产管理机关去接收和管理一切公共房产。不论解放已久或新解放的城市，均严格地禁止一切霸占、争夺、移走、拆毁公共房产、家具、设备的行为。上述各项办法的实行，不独可以保护城市中大量的国家财产，最大的好处，还在维持我党和党外工作人员在城市中的秩序，及防止城市工作人员的腐化与官僚主义化。

(十) 除公共房产问题外，对所有准备长期在城市中工作的人员，应适当地改变原来在乡村工作中的若干待遇，按照城市的条件，重新规定城市工作人员的待遇。例如：私人的马匹与马夫，应该取消；私人勤务员亦可取消，在办公室与寄宿舍改用公共勤务员。除部队外，现行的警卫员制度，应一律取消。除对办公室与寄宿舍应组织适当的警卫外，对于高级负责干部的保卫，应采用适合于城市环境的办法。设立公共的交通工具，及发给某些工作人员以必要的交通费，并须发给工作人员若干必要的津贴。所有汽车必须统一地合理地分配，禁止任

何私人霸占汽车。工作人员的伙食、制服、娱乐、洗澡、理发等，均应统一地加以规定和组织，并酌量组织托儿所。必须适当地统一地规定与组织一切工作人员的生活，才能免除城市工作人员各种散漫的现象，及不适合城市工作的各种生活样式，保持工作人员饱满的工作情绪。一切城市工作人员中，不能容许有不守纪律及贪污和腐化的现象，如有不守纪律及贪污和腐化的行为，必须立即加以处理，令其离开城市工作。但在节俭的水准上适当地规定城市工作人员的生活，是完全必要的。

中 央
一九四八年十二月二十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保存的档案刊印。

中共中央关于大量提拔 培养产业工人干部的指示*

(一九四八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各中央局、分局：

中国革命正在迅速胜利地发展，全国各大城市及大工业、大运输业、大商业和银行、对外贸易等，均已或将要归人民政府所掌握。我党必须立即训练和准备大批接管全国各大城市及大工商业的干部，否则，决不能应付迅速发展的客观形势。据沈阳、郑州及其他城市工作的经验，新提拔的产业工人和职员干部，懂得工商业技术的干部，对于接管大城市及大的工商业是很能干和很积极热情的，起了很大很好的作用。而农村工作干部及缺少工商业知识的干部，则对于接管大城市和大的工商业，就有很多困难。为此，我党必须从一切解放区的产业工人和职员中，立即训练、培养和提拔大批的干部，以便能够派遣他们和老干部一起去接管新解放的大城市及大的工商业，并参加党政军民各方面的工作。在一切可能的地方，大批的培养、训练和提拔产业工人和职员干部，已成为目前全党性的迫切的中心任务之一。为了迅速完成这个任务，各中央局、分局必须督促各城市党委及工会党组大大加强和改善各产业中的工会工

* 这个指示是刘少奇起草的。

作与党的工作，从产业工人和职员中细心挑选大批思想进步、工作积极、忠实可靠、懂得技术，并有组织才能和办事才能的优秀分子，开办职工学校或速成的训练班，给他们以短期的政治训练，及组织纪律训练和城市政策教育等，然后，依照情况并在自愿条件下，征调他们到新解放区去工作。

在产业工人和职员干部脱离生产后，他们的家庭困难，必须加以解决。所有被党、政府、军队和经济机关因有特殊需要而征调参加受训或担负无工资的工作，脱离生产的产业工人和职员干部，其家属生活困难又不能依靠农村代耕制度来解决者，须按其困难程度，发给其家属以原来工资或薪水的若干成以至全部工资或薪水，以解决其家庭困难，而他本人则按供给制的干部等级待遇。如果他以后在新的工作岗位取得新的工资或薪水，不少于他原有的工资或薪水时，即取消这种家庭津贴。这些家庭津贴或由企业机关发给，或由地方政府发给均可，但均须由国库开支。在目前必须不吝啬地发给这种必要的家庭津贴，才能成百成千地训练培养和提拔优秀的工人和职员干部到党的、政府的、军队的特别是经济的各种工作岗位上去，这在目前党的政治任务与组织任务上，都是一件十分重要的工作，望各局加以严重的注意，并将你们的计划和办理的情形及其中经验随时报告。

中央
亥马

根据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一九九二年
出版的《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十七册
刊印。

中共中央关于广为宣传对平津等城市的约法八章的指示

(一九四八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林罗刘，萧陈，程彭黄，杨罗耿，杨李，华北局、聂彭叶①，
黄敬（华北局转）：

用林罗名发布对平津等城市的约法八章的布告，除于明
(二十三)日起由新华社用文字及口语广播外，另将全文发给
你们，你们收到后即在各地印刷广为张贴散发为要。

中 央

亥年

根据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一九九二年
出版的《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十七册
刊印。

附：中国人民解放军平津前线司令部布告

(一九四八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本军奉命歼灭国民党匪军，解放北平、天津、塘沽、张家口诸城市，兹特宣布约法八章，愿与我全体人民共同遵守：

（一）保护各城市全体人民的生命财产。望我全体人民严守秩序，各安生业。如有反革命分子或其他破坏分子乘机捣乱，抢劫破坏者，一经查出，定予严办。

（二）保护民族工商业。凡属私人经营之工厂、商店、银行、仓库等，一律保护，不受侵犯。望各业员工照常生产，各行商店照常营业。

（三）没收官僚资本。原属国民党反动政府经营的工厂、商店、银行、仓库、铁路、邮政、电报、电灯、电话、自来水等，均由民主政府接管。其中如有一部分民营资本，经调查属实者，当承认其所有权。所有在官僚资本企业中供职之人员，在民主政府接管前，均须照旧供职，并负责保护资财、机器、图表、名册、档案等，听候清点和接管。保护有功者奖，怠工破坏者罚。其愿继续服务者，在民主政府接管后，准予量才录用。

（四）保护学校、医院、文化教育机关、体育场所，及其他一切公共建筑，任何人不得破坏。学校教职员，文化教育卫生机关，及其他社会公益机关供职的人员，均望照常供职，本军一律保护，不受侵犯。

（五）除首要的战争罪犯及罪大恶极的反革命分子外，原属国民党省、市、县各级政府机关的官员，警察人员，区镇乡保甲人员，凡不持枪抵抗、不阴谋破坏者，本军一律不加俘虏或逮捕。并责成上述人员各安职守，服从本军及民主政府的命令，负责保护各机关资财、档案等，听候接收处理。这些人员中，凡有一技之长，而无反动行为或严重劣迹者，民主政府准予分别录用。如有乘机破坏，偷盗舞弊，携带公款、公物、档案潜逃，或拒不交代者，定予依法惩办。

（六）为确保城市治安，安定社会秩序，一切散兵游勇均

应向当地本军部队及警备司令部或公安局投诚报到。凡自动投诚报到，并将所有武器交出者，概不追究；其迟不报到及隐藏武器者，即予逮捕查究，决不姑宽；窝藏不报者，均须受应得的处分。

（七）保护外国侨民生命财产的安全。一切外国侨民，必须遵守本军及民主政府的法令，不得进行间谍活动，不得有反对中国革命事业的行为，不得隐匿战争罪犯、反革命分子及其他罪犯，否则，当受本军及民主政府的法律制裁。

（八）无论在本军进城以前和进城以后，城内一切市民及各界人士，均须共同负责，维持全城秩序，免遭破坏。凡保护有功者奖，阴谋破坏者罚。

本军纪律严明，公买公卖，不取民间一针一线，望我全体人民一律安居乐业，切勿轻信谣言，自相惊扰。切切此布。

中国人民解放军平津前线司令部司令员 林彪

政治委员 罗荣桓

一九四八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根据一九四八年十二月二十五日《人民日报》
刊印。

注 释

（1）指林彪、罗荣桓、刘亚楼、萧劲光、陈伯钧、程子华、彭明治、黄志勇、杨得志、罗瑞卿、耿飚、杨成武、李天焕、聂荣臻、彭真、叶剑英。

中共中央关于在县以上党委设立职工、青年、妇女运动委员会的指示

(一九四八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各中央局，分局转各区党委、省委、市委和地委：

一、为了加强群众运动的领导，适应今后职工、青年、妇女工作发展的需要，在县委以上各级党委下应分别成立职工、青年、妇女运动委员会（某些县无必要设工委者可不设），如有工会、青年团及妇女联合会等群众团体中的党组的地方，则以党组兼代，不要再设工委、青委或妇委，各地党委现有民运部的组织即可取消。

二、各级党委应在常委中指定专人分别领导职工、青年、妇女运动委员会及其工作。

三、职工、青年、妇女运动委员会的书记或党组书记，凡合于参加党委条件者，应参加党委为委员，否则必须使他们参加党委的一般工作及政策讨论的会议。

四、你们现有各委的名单，简历及应增设各委的步骤和人选，领导各委的常委人选决定后，即分别报告中央。

中 央

亥有

根据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一九九二年
出版的《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十七册
刊印。

新中国经济的性质与经济建设方针*

(一九四八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刘少奇

一、问题的提出是否过早

中国革命快要胜利了，可能还要一年左右的时间。今天蒋介石还没有打倒，我们还没有从根本上取得胜利，从这个意义上说，经济建设问题慢一点提为好。但是许多经济问题摆在我们面前。东北已完全打倒了国民党，华北也从根本上打倒了国民党，再有二三个月或三四个月，华北可以完全打倒国民党，只要解放军过了长江，不论京沪是否解放，就可以说是从根本上打倒了国民党。因此提出这个问题完全必要。经济建设，新民主主义国家建设就要开始了。我们现在需要讨论如何来建国？建一个什么样子的国？先在党内讨论。暂时不要公开发表，以免过早地警觉资产阶级。

问题的复杂性是，一方面敌人还没有完全打倒，另一方面又提出经济建设作为党的总任务。在华北，我们党是军事与经济两大任务同时进行。现在提经济建设问题，与马克思、恩格斯的共产党宣言有所不同，这不是宣传问题，而是议事日程上的问题。问题的提出不迟，也不算过早，党中央及时地在党的

* 这是刘少奇在华北财委经济委员会上的报告的主要部分。

干部面前提出这个问题。

列宁在一九一八年提出经济建设问题，当时战争已经胜利结束。后来十四国干涉，不提了，到一九二一年已基本上无战争才又提出这个问题。我们与他们不同的地方，是又有战争又要提出这个问题，矛盾在于既要一切服从军需，又要开始经济恢复与建设工作。

二、新中国经济的性质

中国革命现在是反对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因此是资产阶级性质的民主革命。我们计算一下，这个任务完成了没有？如何才能彻底完成？完成的标志，是打倒国民党，完成土改，取消帝国主义在华特权。根本打倒国民党，还要一年左右；肃清封建主义，要五年到十年；没收官僚资本，也要二三年才能做完；取消帝国主义在华经济特权，也要几年才能做好。完成了这些任务，才是彻底胜利。因此，目前革命的打击方向仍然是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私人资本主义还不是我们的主要斗争目标。只有一种投机资本，我们过去、现在和将来都反对，投机在资本主义社会也不是完全合法的。政治上我们成立联合政府，还要吸收资产阶级参加。在民主革命斗争中，他们或是参加，或是中立。对土地革命、取消帝国主义在华特权和没收官僚资本，有一批资本家还是赞成的。

在民主革命中，我们与资产阶级是有矛盾的。他们主张改良的办法，我们主张革命的办法。他们想尽可能保存一些旧势力，特别是他们中的右派，与旧势力妥协，脱离革命，害怕革命，不参加或退出或反对新政协；我们则认为，旧势力消灭得

愈彻底愈有利于我们。现在我国革命的性质还是民主革命，但它是无产阶级领导的新民主主义革命，经济也是新民主主义的。这个革命，不论我们主观上如何看，客观上是为资本主义扫清道路的。革命胜利了，资本主义是要发展的。我们是否允许它发展？允许。在一定范围以内允许它发展，这种有限制的发展，用不着我们害怕。但不能不加以限制，不限制便可怕。因此，在革命胜利后，我们对资本主义是采取限制政策，限制在有益于国计民生的大圈子内。它一定要超出，我们一定不准超出，这是一个长期的斗争。允许有益于国计民生的资本主义发展，是一个斗争的口号。何谓有益于国计民生？将来我们要在法律上规定许多界限。我们的方针不是发展资本主义，而是要限制资本主义，过渡到社会主义去。

中国革命胜利后，我们力求发展的方向，是过渡到社会主义。资产阶级则要建设资本主义。我们与资产阶级有两条道路的斗争，这个斗争的结果，将决定新中国的性质。如果我们对这点不觉悟，在方针上犯了错误，是危险的。我们说资产阶级不可怕，是反对“左”倾的，如果忽视它，则会发生右倾。当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官僚资本主义还没有被彻底消灭以前，我们必须将革命进行到底。在这一革命胜利以后，中国社会的主要矛盾，已经是无产阶级与资产阶级的矛盾，主要的阶级斗争，是资产阶级与无产阶级的斗争。一方面，无产阶级为社会主义的前途与目的而斗争，另一方面，资产阶级为资本主义的前途与目的而斗争，我们是为社会主义而斗争的，这种斗争是社会主义性质的。《共产党宣言》和列宁《两个策略》中都说到，无产阶级在进行民主革命时，一刻钟也不要忘记是为了社会主义的目的。我们在取得政权以后要不要提社会主义？一定要提。

现在我们还不是社会主义国家。我们不要去套书本子，要从我们的阶级关系出发。中国资产阶级没有被推翻，一般说来，他们没有当过政，因此也无须乎推翻。今天的问题是，在我们与资产阶级联合反帝反封建的民主革命胜利以后，我们是不是马上反对资产阶级？还不是；我们要不要资产阶级来参加我们的政府？还要。因为我们的政权是新民主主义性质的，经济还是新民主主义的经济。新民主主义经济是资本主义的呢？还是社会主义的呢？都不是。它有社会主义成分，也有资本主义成分。这是一种特殊的历史形态，它的特点是过渡时期的经济，可以过渡到资本主义，也可以过渡到社会主义。这是一个没有解决的问题。过渡性质不能长久存在，但有一个相当长的时期。东欧各国过渡了三年。因为资产阶级有暴动阴谋，否则可能不止三年。中国如果没有突然的武装干涉，没有资产阶级的暴动，这种过渡可能是十年到十五年，这样对无产阶级有利。如有国际干涉，如有武装暴动，我们就要立即过渡，革命的性质就要改变。我们希望和平过渡为好，争取十年到十五年，时间从容，我们的手脚来得及。列宁说，一切革命的中心问题是政权问题。俄国搞十月革命，因为当时的政权是资产阶级的政权。我们则不同，我们革命胜利后建立的政权，不是资产阶级的政权，用不着去推翻它，只要资产阶级也不推翻我们，便可以搭伙十年到十五年。因此，我们不要搞急了，特别是今天国民党还没有从根本上打倒的时候。

为什么不早消灭资产阶级？因为这样做困难很多。消灭了以后怎样？消灭了以后你还要把它请来的。列宁搞新经济政策就是如此。列宁在十月革命后，并不想过早消灭资产阶级，但资产阶级不答应，不得不消灭，消灭以后又把它请回来，经济发展以后才又消灭掉。将来全世界都要消灭资产阶级的，这要

在可能与必要条件下才消灭。我们推翻国民党以后，把资产阶级保留一个时期，十五年内诚恳地发展它，对无产阶级是有利的。

从经济条件来说，中国同一九二一年的俄国相比较有所不同，俄国工业所占的比例要比中国高一些（中国是东北高，在那里，国家工业占工业的百分之九十），但一九二一年后俄国破坏严重，我们可能破坏得少一些（农业破坏得严重）。我们的国有经济虽少，但在东北、华北已处于领导地位，因为我们掌握了经济命脉。私人资本主义是分散的，而且中小资本家占绝大多数。外国在华的大工业，在法律上我们禁止它领导。任何一个资本家不能同国有经济相对抗。问题在于什么人领导国家，如果无产阶级领导了国家，则无产阶级就能领导国家经济走向社会主义。如果无产阶级觉悟程度和组织程度低，被资产阶级欺骗，为资产阶级侵入，在共产党内产生资本主义成分，就有走向资本主义的危险。这种例子在国际共产主义运动史上有，在我们党内也有产生这种错误的可能性。一九二一年，列宁说过，俄国当时还没有社会主义经济的基础，但已经是社会主义国家。我们的政策与他们一九一八年资产阶级尚未暴动时及实行新经济政策时有许多条件相类似，他们的经验是可以参照的。

从政治条件来说，中国与俄国相比较也有所不同。俄国无产阶级夺取政权是从城市到乡村，俄国共产党历来与无产阶级联系密切，从未脱离过。中国共产党由农村到城市，过去长期与无产阶级是隔离的，直到现在中国的血统无产阶级（阶级本队），还没有很好地组织起来，阶级觉悟不高。我们必须在城市把他们组织起来，如果组织不好，不依靠他们，革命就必定失败。当然，还要有农民的支持，这个条件我们有。必须把城

市的职工运动提到有决定意义的地位，我们也有这样做的条件，因为我们党与工人阶级在思想上相通。同时我们没有小资产阶级党派在工人阶级中的影响，这是我们很大的便利。如果我们的工作不好，以后就可能有资产阶级小资产阶级在工人群众中活动。为社会主义前途而斗争的阶级基础是无产阶级，没有对工人的依靠，不巩固地联合农民，社会主义的前途就是空想。在中国的条件下，资产阶级在我们的政权中有合法的地位，但资产阶级分子在我们党内是不合法的。尽管在我们共产党员中，自发的资本主义思想是很多的。

从国际条件来说，我们今天有很大的便利，这是带决定性的条件，这样的好条件，苏联十月革命时都没有。今天帝国主义是分裂的，虚弱的，经济危机严重。由此可以推想，中国的革命可能没有国际的直接武装干涉，但这个危险还没有完全过去。他们可能不敢，因为我们强。十月革命时期的苏维埃政权弱，孤零零的一国能否建设社会主义，在当时成了问题。我们今天没有这个问题，现在国际无产阶级起来了，我们可能取得国际无产阶级的直接帮助。全世界对我们帮助最大的是苏联。至于经济建设，苏联的帮助有决定的作用。

列宁说，什么是新经济政策？新经济政策就是无产阶级与资产阶级的残酷的阶级斗争。新民主主义的经济政策，就是无产阶级与资产阶级尖锐的阶级斗争的政策，而且是最后的斗争，愈到后来，斗争愈剧烈。资产阶级愈到绝望时，便愈反抗，愈无情，我们必须警惕。最好是不流血的斗争，逐渐地削弱，使国家经济取得优势，使资产阶级没有反抗的可能性。如果它要反抗，我们就要消灭它。不要幻想会没有阶级斗争，不能麻痹自己。现在斗争条件对我们有利，我们具备一切条件取得胜利，包括我们有军队，我们在政权、经济与文化机关中取

得了领导地位，再加上国际条件、农民的力量等。当然，资产阶级也有国际条件，也想取得农民的帮助，农民的传统习惯力量容易为资产阶级所利用。我们有许多困难，但具备优势条件。问题在于我们要善于利用有利条件，克服不利条件。要看清斗争的本质，防止在党内生长起右倾机会主义思想，也要防止过早消灭资本主义的办法，犯“左”倾错误。因此，只要他们不起来暴动，我们要尽量促使他们不起来暴动。我们一方面允许他们在一定限度内赚一些钱，另一方面无产阶级要准备拿出一部分胜利品向资产阶级实行赎买，使他们没有叛变的可能性。

用对待封建主义的办法来对待资本主义是错误的，那么对它实行什么办法呢？和平的经济竞争。十年、十五年以后，大势所趋，那时资产阶级愿意追随大势的，给予优待。按马克思的说法，一个阶级的消灭，要这样和平的消灭，一般不大可能，但由于中国资产阶级的软弱，及世界社会主义的包围，这种可能是存在的。所谓经济竞争，就是不以行政手段为主，但对投机事业与垄断事业，也要采取行政的手段。

在经济办法中，有资本主义的经济办法，就是通过竞争使一方垮台；有社会主义的经济办法，对农民和小手工业者，是诚恳地帮助他们，一直帮助到底。而对资产阶级的竞争，是在大体上相同的条件下，看谁经营得好，这方面我们要做很大的努力，不学会经营无论如何不行。

三、国家资本主义问题

什么是国家资本主义？无产阶级领导的国家，在适当条件下监督资本家，使资本家为国家服务的一种制度。在适当条件

下的监督，就是要减少资本家在国家经济中的破坏性，增加其建设性，没有这种监督，资产阶级不会为人民民主国家服务。所谓适当条件，就是使资本家也愿意接受国家监督，如国家与资本家订合同，他们就愿意接受，不愿意而强制则等于没收。

最困难的问题是什么叫适当？如果对资本家的监督不适当，就可能犯“左”倾错误，或使我们吃亏，所以要研究把握好适当条件，要实行两利政策。

列宁在一九一八年把资本家分为文明与野蛮两类，对前者接受我们监督的与之合作，对后者主张处罚。在我们中国，对后者要慎重，处罚可以慢一些。

采用国家资本主义办法的可能性有多大？有人说，苏联并未实行这种制度，所以我们也不必实行。我们的条件比苏联好。列宁在一九一八年就主张实行国家资本主义计划，因为资产阶级怠工与暴动而没有搞成功；新经济政策时，列宁又提出这一主张，接受者不多，后来因布尔什维克学习得很好，因此便没有大范围实行的必要了。

中国的情形与此不同。我们的革命至今没有反对资产阶级，而且在一定程度上联合了他们，今后还要联合。我们同资产阶级的阶级斗争今天还不明显，不激烈，感情还没有破裂。资产阶级原来基本上没有取得政权，革命后才有部分政权，基本上也没有有力的政党，又没有小资产阶级政党与之同盟，在蒋介石被打倒后，中国资产阶级是孤零零的。因此，只要我们的条件适当，中国资产阶级可能接受我们的监督。只要我们的环境安定了，又保证他们开工厂、做生意的一定的利润，他们一般是可以接受我们监督的。有些资本家在我们监督下才敢于发财。中国可能比俄国更多地、更长时期地采用国家资本主义的办法。因此对资本家一般可采用国家资本主义的办法。

对于还没有开发的矿山，也可这样办，但由于条件难以适当，我们一下子不要搞很多，可以搞几个试试看。这样可使国家经济与私人资本在一定程度上免除竞争，并与之联合来反对投机。监督本身就是一种阶级斗争。

要考虑在国家商业银行力所不及时，对私人商业银行是不是也用国家资本主义办法来解决。例如对银号作用的发挥，保证他们放款有利，同时要按我们的命令去做，不准投机。如何替投机资本想一个正当的出路，例如找私商替我们收买物资，利用私人商业资本替我们周转，并在我们的监督之下。

外国人在中国开的矿山、工厂等，是否可以采取国家资本主义的办法？如果没有毛病，或没有大毛病，是可以采用的，可以颁布法律使其接受我们的监督，甚至还可能让他们新办一些企业。银行、商店及进出口贸易恐怕是不许他们搞的。

四、合作社问题

合作社的重要性，列宁、斯大林都说过。我们过去没有系统地提出这个问题。因此，对合作社在国民经济建设中以及在由新民主主义过渡到社会主义中的地位与作用问题，要这样提出：没有合作社，无产阶级就不能在经济上领导农民，不能实现无产阶级与农民的联合，这在新中国的经济建设中是一个带决定性的问题。

有的同志问：国家经济与合作社经济哪一个最重要？这样提问题在思想方法上不妥当，是机械地看问题。国家经济与合作社经济不是半斤八两的问题，而是二者必须有机地联系在一起。新中国的国家经济是无产阶级手中的基本工具，而合作社是劳动人民的集体经济，它与国家经济相结合，建立同盟，就

能向社会主义发展。只有国家经济而没有合作社，国家经济就无所作为；只有合作社而没有国家经济，合作社就要走资本主义道路。因此，无产阶级有了政权，有了大工业，还要有合作社，才有社会主义前途。

有的同志问：生产合作社与供销合作社哪一个重要？也不要这样提问题。这里有一个生产合作社与供销合作社及消费合作社的关系问题需要弄清楚。有的同志认为，生产合作社创造价值，供销合作社不创造价值，说生产是基础，商业不能脱离生产，而是建立在生产的基础上。这一点很对。说商业领导农业也不好。但是在历史上，小商品生产者是受商人的支配与控制的。因为小生产者依赖市场，他们生产出来的商品，卖得掉，价高，就发展，反过来就会破产，商人正是利用小生产者的这种弱点，来剥削与控制他们。因此，尽管商业是建立在生产的基础上，但反过来它又可以支配生产。《资本论》第三卷中《关于商人资本的史的考察》，就说明了这个问题。那末，今后要不要同过去一样去组织生产合作社呢？毫无疑问，应当这样做。因为只有这样做，才能提高生产力。但也不能由此得出商业不重要的结论。我们不是更重视生产就更轻视商业，而是更重视生产也更重视商业。要看到商品是经过市场来分配的。我们现在是半自然经济占重要地位，有一半的生产品要到市场上卖。就是说这些商品的价值，只有在交换时才能实现。今后商品生产愈多，商业便愈重要。从来资产阶级是依靠商业积累资本的。商业如果组织得好，就有刺激生产的作用。“重农轻商”是我国自古以来的传统观点，我们不能再有这样的观点了。我们要重视农业、工业，也要重视商业，这三者是有机体的配合，是缺一不可的。特别在今天要着重提出商业问题，提出供销合作社问题，因为我们历来重视工农业，而忽视

了商业的重要性。我们今天要与资本家竞争，谁领导了市场，谁就领导了国民经济。因此，我们必须学会做生意，而且要根据我们的方法来做生意。列宁在苏联实行新经济政策时期，一提到自由贸易与资本主义的若干恢复，便提出要学会做生意。问题不在于生产合作社与供销合作社哪一个重要，而在于今天供销合作社是一个关键。因为我们不能用行政命令，而必须用商业的方法战胜资本家。

列宁与斯大林都说过，合作社首先是销售小生产者的货物，然后是提高到生产合作社。这里所指的是手工业合作社与集体农庄。我们也应当是这样。至于变工队这一类生产合作社，我们在历史上是首先组织的。

现在变工队的主要毛病是强迫命令。要保证在自愿与两利的条件下，实行变工互助。允许自愿参加，自由退出，不允许退出是不对的。生产合作社的规模要小，一切大的变工队都垮台了。在今天，高级合作社容易垮，低级合作社反而容易实行互利原则。所以不要好高骛远。不要因为怕变工队垮了，而提出“巩固变工队”的口号。这个口号不适宜。如果勉强巩固，必然导致强迫命令。变工队可以按季节性的劳动，如收麦、锄草来组织。要防止有些干部用形式主义的统计表报来邀功。今天我们对农业合作社不能有过高的要求，只有在有了农业机器时，生产合作社才可能发展和巩固。目前在变工队问题上有“左”的倾向，过高的要求，以致有些群众组织起来了，也不敢向干部报告，怕我们干部去巩固扩大，“助之长者，揠苗者也”。手工业合作社也要注意这样的问题。

五六十人的手工业生产合作社不可能维持下去，特别是没有机器的合作社，如果一定要办这样的合作社，则除非有热情的社会主义者领导，如欧文办过这样的合作社，但他死了便垮

了。只有有机器，又有无产阶级的国家帮助才有可能。现在如有欧文一类的社会主义者，可以搞，而现在还没有那么多的好干部去搞那样的大合作社。当然，有些小工业合作社也可以搞，但要有国家的帮助，要靠国营商业的帮助。

供销合作社就不同了，它的规模要大，小了要垮台，大了反而不会垮台。过去有些供销合作社垮台，就因为太小了。因此供销合作社的办法与生产合作社完全不同。这种供销合作社大办起来对生产合作社不仅无碍，而且有益。说供销合作社要在生产合作社基础上建立，这样说也不妥，因为供销合作社的基础是全体劳动人民的要求与需要。

供销合作社如何办法？要依靠价格政策，供给劳动者的货物，价钱要公道。以这点为基础，这一点搞不好，供销合作社便办不好。商人贵卖贱买，供销合作社与商人相反，使社员避免中间剥削是它的基本任务。供销合作社是防御性的，但也有积极作用。它依靠定货，依靠大规模组织，依靠国家优待，依靠组织运输，依靠信用，能够办得好。有的同志说，合作社不做非社员的生意不好。我主张坚决不做非社员生意，否则供销合作社就要有两种价格，造成经营上的困难。今天，一般地说，我们的物资缺乏，工业品缺乏，有了这种合作社，劳动群众所需要的基本物资就有保证了。愈是通货膨胀，合作社愈为广大人民所需要。所谓普遍推行供销合作社，就是普遍对人民实行配给制，使群众的民主也表现在合作社上。

供销合作社不分红⁽¹⁾，特别是不用分红去号召群众组织或加入合作社。至于用资金分红，则更错误。合作社可以用信用的方法吸收存款。合作社的经营，反对太高的利润，有时利润高了，分一点红也可以（返还金）。合作社社员有义务，不把货物抛上黑市，购买限制证不许借给人家，并如实申报家庭人

口等，只有这样，才能保证价格的便宜。这样，市价尽管有波动，而工人、农民、职员的生活也不致发生波动，这就有利于政权的巩固。所以，我们的配给制要办好，要用国家的力量保证合作社的货物数量及质量。

组织合作社的步骤，应当是由上而下的建立。要建立总社。还要考虑是否建立多种专业的合作社。将来合作社要有全国的组织，有些合作社有地域性，就不要建立全国总社。要为合作社调集干部并加以训练。要办好合作社，仅仅用中国现有的经验还不够，必须研究世界的经验。原有的合作社可以改造的要加以改造，不能改造的就撇开它。建立合作社，上层不困难，问题在村合作社如何办，要有典型，领导干部要亲自去调查与总结。县一级合作社要派训练好的人到村子里去办。发展合作社要搞一个运动，但要等运动自然起来，不要在报纸上预先形成一个运动。

生产合作社也要设一个管理处，它和供销合作社有联系，但要分开组织。生产合作社的高度发展就是社会主义。现在我们有些生产合作社雇佣工人干活，便成了合作社资本家。生产合作社的管理人员不许脱离生产，但也可以雇两个管理人员。手工业合作社不要勉强组织。

根据中央文献出版社一九九三年
出版的《刘少奇论新中国经济建设》
刊印。

注 释

(1) 关于供销、消费合作社入股分红问题，刘少奇起初主张合作社社员的股金份额应当一律，并且由合作社对社员实行高买贱卖的方针，而不再分红利给社

员。后来，他认为在合作社不以盈利分红为主要目的的前提下，为了吸收资金，可以允许社员多入股，特别是在新解放区入股数额也可暂时不加限制。同时为了使多入股的社员多得到一些好处，合作社应从盈余中抽出适当部分，按股金多少分配给社员，在新解放区，股金分红部分还可以适当增加。

有计划地建设统一集中的后勤体系*

(一九四八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朱德

后勤工作的作用

后勤工作在小游击队时代有小游击队时代的作用，现在有现在的作用，而且现在的作用扩大了。美国打仗，前方一人后方勤务要七人做，它的作用就等于前方的作用。我们现在还不是那样。

现在的战争是现代化的战争，现代化的战争离开后勤工作去打仗是不可能胜利的，要靠补充得很充足，有计划的运输。因此，就要把后勤的一切工作准备好。准备好了还不行，还要把战争所需的各种物资按时送到前方，并且还要够用。所以后勤工作能做得很好，我们就一定能打胜仗，不然就堵不住敌人的进攻。德国发动侵略战争，苏联开始也是堵不住，就是这个道理。德国比苏联准备得早一些，它的和平工业老早就转到军事工业方面来了。对旁的国家打仗，也是如此，运输、补充各种战争物资都有计划，把全部的力量放在这方面。所以德国打了波兰打法国，又打南斯拉夫，这几个国家没有怎样打就降

* 这是朱德在全军后勤工作会议开幕时讲话的第二、三、四个问题。

服了，的确堵不住。不用说旁的人堵不住，就这次我们东北的军队进来，傅作义也堵不住。几百门大炮向一个地方打，怎么能堵得住呢？苏联在德国进攻开始时，虽然有多年的准备，以及后来十八个月的准备，但都不够，所以有一个退却的时期。这个退却的时期就是准备新的后勤，新的反攻，后来准备好了，就来一个反攻。德国几百万人的队伍在前方，一方面后勤支持不上，另一方面兵力一天天减少，所以苏联把他打败了，他撤也撤不掉。苏联的后勤支持得很好，德国的后勤支持不上，撑不住，所以以后就再没有大的力量集中很多队伍来了。

我们说苏联的胜利是一个什么胜利呢？就是后勤准备得好，准备了几十万门炮，有大的，有小的，有打远的，有打近的。不管你远也好，近也好，见方的炮阵地摆上几十门炮，总是发射，前后左右地打，人也打垮了，地方也打烂了，打了这一线，再打那一线，突破一个又一个防线，迂回包围。这个胜利，就是靠后勤、兵工、运输搞得好。苏联那样的运输，连牲口、大车、骆驼都用上了，他用人就少一些，用人抬就很少。

美国的后勤也办得好，它主要由飞机、海船来运输，后勤办得好是它的特长。美国有那样好的运输，美国兵在莱茵河还是打败仗。他进攻德国的兵也不少，有一百多万，一打就被打垮了。他就叫得不得了，要造炮弹，要造大炮。原因是什么呢？大概是大炮、炮弹也不多，再就是送不及，所以打败仗。

我们中国现在作战考虑不考虑后勤保障问题？也考虑。如果我们没有那样多的人搞后勤，我们就没有饭吃。我们就靠那样多的人支前。敌人就靠飞机送。靠飞机送，他们也不一定完全收到，有时倒被我们收着了。他那样的支前也不行，新式的装备也好，现代化的装备也好，拿在国民党手里就打败仗，拿

在旁人手里就打胜仗。为什么呢？他的条件也不坏呀！就是因为他用火车没有铁路，用飞机没有那样多飞机场，用汽车公路很少。所以现代化战争，就必须有现代化的基础设施。他没有现代化的基础设施，所以就用不上。这个条件他没有估计够。另一方面，他认为我们是游击队，枪炮不多，都是破烂家伙，说“你们还能打仗？”又看我们没有工厂。他们不晓得我们会造炮弹，会造炸药。他们不晓得，我们就得了便宜，打到他们头上，他们还不知道，就说是从苏联拿来的，但又找不到证据，当然最后他们也知道了。

新形势下的后勤工作任务

现在的战争不但要勇敢，而且必须要有技术，勇敢加技术就等于很好的战术（技术就是很好地使用现有的枪炮、炸药、手榴弹等）。有了好的战术，战争一定胜利。怎样才能用物资保障战争的胜利呢？

首先是明确一切为了前线胜利的思想。这个口号在革命战争中很早就提出来了，而且也做到了。

其次是群众观念、群众路线。一切为了战争的胜利，如果没有群众的拥护，也做不到。如造手榴弹，我们发动群众自动地去造，那我们的手榴弹就无穷了，要多少就有多少，比兵工厂造的还多。但我们要节省群众的力量，不要把群众的力量用尽了。比如前几次山东与太行的支前就有一个毛病，军队里生怕来不了那么多夫子，就多要几个；后方怕跑了，也就多准备几个，结果夫子比兵还多。他们忘记了夫子要不要吃饭？兵多了，夫子多了，要不要走路？不从害处来看，要多了就是浪费。这怪谁呢？要怪参谋长。后勤司令没有这个资格，人家要

多少，就给多少，给少了就是违反命令。参谋长不应该要那么多，以后再要那么多，应该受处罚。如果必须要那么多，不但前方要知道，后方也要知道，前后方都知道了，就可以节省。过去只有参谋长知道，其他人都不知道。今后在这方面要走群众路线，保持群众的力量，少要几个，留在后方生产也有好处。

在新形势下要将以下的事做好：

（一）保障军需生产的组织与管理。东北搞了一个军需部，将来有可能扩大成全国的。军需里面要有工厂的全套设备，如制革厂，可以制鞍子、制皮带、制皮鞋等，一方面供给军队的需要，另方面可以给群众做，那就要管理好。你们看日本兵的靴子，在十七八年前就做好了，黄呢子外套在二十几年以前就做好了。这一点说明日本军阀的厉害，老早就存在那里，用的时候不缺乏。军需工业要与民营的轻工业联系起来，并把它很好地管理起来。

（二）军需品的保管。仓库工作要做好，建立仓库保管制度。不要像过去那样，生产出来的东西，又让它烂了，特别像炸药要把它保管好。这是正规化中间很重要的一项工作。

（三）运输工作。水路、铁路、轮船、火车、木船、汽车、马车甚至人力车，这些都要有组织、有训练地搞好。平汉路、津浦路是两条最重要的战略铁路，我们要很好地把它修起来，管理起来，利用起来。除此之外，我们还有一条很好的运河。过去北平到浙江可以通航，近几年不通了，将来恐怕花费不了多少钱，还是可以把它修通的。把运河修通了，将来在民运方面会起很大作用，水运比陆运便宜得多。人力，上面说了，要善于使用群众的力量，节省群众的力量。就是说需要用的时候才用，不要浪费。汽车、铁道、船舶等都要很好地组织与管

理。在外国这些都是有组织、有计划的，都是军事管理，一打仗，不管是公家的、私人的，都由后勤部很好地把它管理起来。运输管理好了，整个都有组织、有计划地去做，损失就很小了。掌握了这些，那末，前送（送枪、炮弹、炸弹、人员、粮食）后送（送俘虏兵、缴获的枪弹、伤兵）的问题就可以搞得好，就不会空车去，空车回。这样就可以节省很多运输力。这是后勤的科学。

关于地方支前工作，有很大的效力。这个办法对内线作战是可以的，对外线作战就不行了。但是，将来到南方，我们还是靠这些，发动群众，让地方上做这个工作，可能比较困难些。怎么办呢？可以用铁路，用汽车、马车来填补。

（四）军需品的分配及标准要准确计算。比如山东部队，每个士兵都穿着一件像长袍子一样的军衣，看起来不精神，又不好做事，如果做短一点，可以节约很多布。我们看日本兵的衣服很短，穿起来很精神，又节省，一套衣服起码可以省几尺布。他们很会打算盘，我们就不会打这个算盘。美国人更会节省，他们的衣服更短，都是把上衣扎在裤子里面，这样他们一套衣服可以节省很多。现在我们照美国人那样做行不通，战士们不高兴，政治影响也不好。不过，我们应该打这个算盘，可以把衣服做得短一点。假如一套衣服可以节约二尺布，那末，几百万人的衣服可以节省多少尺？如果这个办法在军队实行起来，老百姓再跟着学，那末，四万万人可以节省很多很多。社会主义就是要打这个算盘，不要以为将来社会主义就可以浪费。我们一定要把它弄成一个样子，大家照着做，又省工、又省料、又好看、又结实、又合穿。

（五）军需品的使用与节约、爱护、收旧等，这一套不能不学习白军。世界上恐怕都是一样，就是苏联也是这样，发新

的一定要交旧的，哪怕很破烂的也要交回来。一定要建立这样的制度，同时要注意节约。如只图节约不坚固也不行，应该是又节约又坚固。关于收旧问题，我与华北做财经工作的同志谈过，但他们是打短算盘的。他们说，反正每年要发两套衣服（一套棉衣、一套单衣），用坏布做就可以。我说，用日本兵的办法好，他们的衣服都是好布做的，很长时间都穿不烂，就是穿烂了补一个疤还可以穿。我们一定要学习日本兵这一点，一个战争期间只穿一套衣服这多好，免得送来送去。我们一定要打大算盘，不要打华北这个短算盘。这是游击主义的办法，不是正规化。这次东北同志拿来很多、很好、很漂亮的呢子。可是有人却说：你们呢子厂不要发展扩大了，将来社会主义不穿呢子衣服了。这是错误的看法。将来社会主义统统穿呢子，还是统统穿布？如果统统穿布哪个还要社会主义。社会主义统统穿呢子，穿起来又漂亮又坚实，又不要经常洗，十几年穿不烂一套，你说多节约。我们中国将来到社会主义有这个资格，因为我们有毛、有工厂。听说呢子比布贵不了好多，过去我们延安织的呢子价钱比布还便宜，可质量不大好，也没有人穿。这是什么原因呢？就是只讲经济，不讲科学，没有科学地去搞。我们出毛的地方很多，将来可以把毛统统织成呢子，工人、老百姓、国防军都可以穿呢子。爱护人力、物力、财力都是最重要的问题。爱护人力问题上边说过，不需要那么多，就不要用那么多，该节省的就节省。

统一集中问题

（一）大规模战争，要求逐渐统一集中，消除过去客观条件所造成的地域观念。现在地区大了，有西北、东北、华北、

华东、中原，将来还有新地区。不仅这些地区要统一集中，而且全国财政经济，人力、物力都要统一集中，这样生产才能有出路。要统一集中才能建设新的国家。如果各自为政，各人做各人的计划，各人做各人的事情，那就不行，那就会有很大损失。特别是军工、军需更应集中。在这个会上如能解决就解决，现在做不到的希望同志们将来慢慢做到。将来中央政府成立了，财政经济一定要统一。

(二) 有计划、有系统地组织大规模的后勤体系。要在全国范围内组织补给区。军委后勤部的样样工作都要建立起来，要能指挥下层。每个地区的军区、野战军都要跟这一整个体系联系起来。补给区可以前送后送，并且可以在那个地区制造一些东西。

(三) 一切标准制度、装配样式、工作布置等，都要有统一的规章，才合乎要求。现在，我们军委制作了一面旗子，服装、营帐也制作了，番号也编了。明年休整一下，把这些事搞一下，就焕然一新了，这是很需要的。帽子规定为工人帽，这样的帽子又简便，又好看，将来工人、老百姓、军队都可以戴这样的帽子。

(四) 要计划生产。不仅要组织军工生产、军需生产，而且还要组织农业生产，组织各种工业生产。这种生产是替国家生产，是社会主义的。我们多建立一个工厂，也是多一个社会主义的工厂。我们有这样一大批人，并且是很有知识的。如果对国家建设不负责任，你说这对得起国家对不起？是对不起国家的。我们抽空子搞一点，做到做不到呢？可以做到。同时赚了钱还可以改善一点生活，搞好了又能替国家多建设一点。我们现在不怕他们犯法，还是叫他们去做。如果他要犯法，还要照法律办。

另外，我们还应开办农场。同志们要知道，明年战争一结束，复员问题不是那么简单的。我们有几百万军队，国民党的残余军队和伤兵恐怕也有百八十万，这些人怎么办呢？有些干部老了，又怎么办呢？我们应当想个办法，可以办集体农场，拖拉机那么好，可以想办法利用它。这样，人既能容得下，又可以养活，并且社会主义也建设了。有些不能组织农场的怎么办？还可以组织小型手工业合作社，以配合大工业生产。要知道，在社会主义时期，许多手工业依然不能取消，因为有很多东西，大机器是生产不了的，必须有小手工业生产配合。那些不能进农场的，就可以进行手工业生产。这样把他们好好组织起来，使每个人都各得其所，这才叫复员。就是有人讨老婆，政府也要负点责任，到复员时，有家可归的，问题可以解决。无家可归的呢？也要养活他，并且要他做一些事情。明年这个任务，我们都应看到。

我今天的讲话，同志们好好讨论，我没有讲到的，你们可以补充补充。这是有历史性的，可以说在历史上也是光荣的一页。

根据解放军出版社一九九七年出版的
《朱德军事文选》刊印。

中共中央关于南方游击区应注意的 几个问题给香港分局的指示*

(一九四八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港分局：

- (一) 同意南方三区三个纵队的建立及所提三个纵队负责人员的名单。
- (二) 各纵队的分散作战或集中作战，依敌情的集中或分散而灵活地决定，即敌人分散兵力薄弱时我应集中作战，敌人集中进攻情况严重时我应分散作战。
- (三) 从你们已有材料看来，各区游击部队在当地群众中生根的问题仍是一个极端严重的问题，必须克服错误倾向，批判“左”的和右的政策，深入地发展群众工作，并在部队内部队外建立群众性的党的组织，严防部队中脱离群众的单纯军事观点。
- (四) 每一个大游击区在有许多民主县政权建立之后，可以建立行署，统筹全区行政事宜，使根据地日趋巩固与扩大，但政权机关及军队后方机关的组织应适合游击战争环境，力求精简灵便，随时可以移动，切忌庞大臃肿、重形式务虚名而不顾及实际情况。

* 这个指示是毛泽东起草的。

（五）一九四九年应是南方游击战争和游击根据地广大发展的一年，三区均应建立电台并与中央发生联系。

（六）你们对于各游击区的军事政策、农村政策和城市政策，仍极少向我们作报告，你们应十分重视这些政策问题，并经常向我们作报告。

中 央

亥感

根据军事科学出版社、中央文献出版社
一九九三年出版的《毛泽东军事文集》
第五卷刊印。

中共中央对新区出版事业的政策的暂行规定

(一九四八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各中央局，分局，前委：

目前对新区出版事业的政策，暂时规定如下：

(一) 没收国民党反动派的出版机关。凡国民党反动政府及其地方政府下的各机关，各反动党派（如国民党各个反动派系，青年党，民社党等）与特务机关所主办的图书、出版机关，连同其书籍、资财、印刷所等，一律没收。如正中书局、中国文化服务社、独立出版社、拔提书店、青年书店、兵学书店等，均属此类。但在执行时，仍须作必要的调查，如有民营书店之借用上列牌号者，则应在处理上加以区别。此类书店没收后，原书店即不准再开业。

(二) 民营及非全部官僚资本所经营的书店，不接收，仍准继续营业，如开明、世界、北新等书店属之。商务印书馆及中华书局，也属此类。其中官僚资本应予没收者，须经详细调查确实报告中央再行处理。

(三) 凡允许继续营业的书店，其书籍暂任其自由发卖，不加审查。如出版教科书者，则劝告他们自行停售党义公民等教科书，及自行修改有关政治的教科书（如历史）。

(四) 对于新出版的书籍中，如有政治上反动而又发生了

重大影响的书籍，必须干涉及禁止者，暂时采用个别禁止及个别干涉的办法。这些书籍如非由显著的反动派所著作出版，则在采取禁止干涉措施前应向中央请示。

中 央
亥艳

根据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一九九二年
出版的《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十七册
刊印。

将革命进行到底*

(一九四八年十二月三十日)

毛泽东

中国人民将要在伟大的解放战争中获得最后胜利，这一点，现在甚至我们的敌人也不怀疑了。

战争走过了曲折的道路。国民党反动政府在发动反革命战争的时候，他们军队的数量约等于人民解放军的三倍半，他们军队的装备和人力物力的资源，更是远远地超过了人民解放军，他们拥有人民解放军所缺乏的现代工业和现代交通工具，他们获得美国帝国主义在军事上、经济上的大量援助，并且他们是经过了长期的准备的。就是因为这样，战争的第一年（一九四六年七月至一九四七年六月）表现为国民党的进攻和人民解放军的防御。国民党在一九四六年，在东北占领了沈阳、四平、长春、吉林、安东等城市和辽宁、辽北、安东等省的大部，在黄河以南占领了淮阴、菏泽等城市和鄂豫皖、苏皖、豫皖苏、鲁西南等解放区的大部，在长城以北占领了承德、集宁、张家口等城市和热河、绥远、察哈尔的大部，声势汹汹，不可一世。人民解放军采取了以歼灭国民党有生力量为主而不是以保守地方为主的战略方针，每个月平均歼灭国民党正规军的数目约为八个旅（等于现在的师），终于迫使国民党

* 这是毛泽东为新华社写的一九四九年新年献词。

放弃其全面进攻计划，而于一九四七年上半年将进攻的重点限制在南线的两翼，即山东和陕北。战争在第二年（一九四七年七月至一九四八年六月）发生了一个根本的变化。已经消灭了大量国民党正规军的人民解放军，在南线和北线都由防御转入了进攻，国民党方面则不得不由进攻转入防御。人民解放军不但在东北、山东和陕北都恢复了绝大部分的失地，而且把战线伸到了长江和渭水以北的国民党统治区。同时，在攻克石家庄、运城、四平、洛阳、宜川、宝鸡、潍县、临汾、开封等城市的作战中学会了攻坚战。人民解放军组成了自己的炮兵和工兵。不要忘记，人民解放军是没有飞机和坦克的，但是自从人民解放军形成了超过国民党军的炮兵和工兵以后，国民党的防御体系，连同他的飞机和坦克就显得渺小了。人民解放军已经不但能打运动战，而且能打阵地战。战争第三年的头半年（一九四八年七月至十二月）发生了另一个根本的变化。人民解放军在数量上由长期的劣势转入了优势。人民解放军不但已经能够攻克国民党坚固设防的城市，而且能够一次包围和歼灭成十万人甚至几十万人的国民党的强大精锐兵团。人民解放军歼灭国民党兵力的速度大为增加了。试看歼敌营以上正规军的统计（包括起义的敌军在内）：第一年，九十七个旅，内有四十六个整旅；第二年，九十四个旅，内有五十个整旅；第三年的头半年，根据不完全的统计，一百四十七个师，内有一百一十一个整师。半年歼敌整师的数目比过去两年歼敌整师的总数多了十五个。敌人的战略上的战线已经全部瓦解。东北的敌人已经完全消灭，华北的敌人即将完全消灭，华东和中原的敌人只剩下少数。国民党的主力在长江以北被消灭的结果，大大地便利了人民解放军今后渡江南进解放全中国的作战。同军事战线上的胜利同时，中国人民在政治战线上和经济战线上也取得

了伟大的胜利。因为这样，中国人民解放战争在全国范围内的胜利，现在在全世界的舆论界，包括一切帝国主义的报纸，都完全没有争论了。

敌人是不会自行消灭的。无论是中国的反动派，或是美国帝国主义在中国的侵略势力，都不会自行退出历史舞台。正是因为他们看到了中国人民解放战争在全国范围内的胜利，已经不能用单纯的军事斗争的方法加以阻止，他们就一天比一天地重视政治斗争的方法。中国反动派和美国侵略者现在一方面正在利用现存的国民党政府来进行“和平”阴谋，另一方面则正在设计使用某些既同中国反动派和美国侵略者有联系，又同革命阵营有联系的人们，向他们进行挑拨和策动，叫他们好生工作，力求混入革命阵营，构成革命阵营中的所谓反对派，以便保存反动势力，破坏革命势力。根据确实的情报，美国政府已经决定了这样一项阴谋计划，并且已经开始在中国进行这项工作。美国政府的政策，已经由单纯地支持国民党的反革命战争转变为两种方式的斗争：第一种，组织国民党残余军事力量和所谓地方势力在长江以南和边远省份继续抵抗人民解放军；第二种，在革命阵营内部组织反对派，极力使革命就此止步；如果再要前进，则应带上温和的色彩，务必不要太多地侵犯帝国主义及其走狗的利益。英国和法国的帝国主义者，则是美国这一政策的拥护者。这种情形，现在许多人还没有看清楚，但是大约不要很久，人们就可以看得清楚了。

现在摆在中国人民、各民主党派、各人民团体面前的问题，是将革命进行到底呢，还是使革命半途而废呢？如果要使革命进行到底，那就是用革命的方法，坚决彻底干净全部地消灭一切反动势力，不动摇地坚持打倒帝国主义，打倒封建主义，打倒官僚资本主义，在全国范围内推翻国民党的反动统

治，在全国范围内建立无产阶级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主体的人民民主专政的共和国。这样，就可以使中华民族来一个大翻身，由半殖民地变为真正的独立国，使中国人民来一个大解放，将自己头上的封建的压迫和官僚资本（即中国的垄断资本）的压迫一起掀掉，并由此造成统一的民主的和平局面，造成由农业国变为工业国的先决条件，造成由人剥削人的社会向着社会主义社会发展的可能性。如果要使革命半途而废，那就是违背人民的意志，接受外国侵略者和中国反动派的意志，使国民党赢得养好创伤的机会，然后在一个早上猛扑过来，将革命扼死，使全国回到黑暗世界。现在的问题就是一个这样明白地这样尖锐地摆着的问题。两条路究竟选择哪一条呢？中国每一个民主党派，每一个人民团体，都必须考虑这个问题，都必须选择自己要走的路，都必须表明自己的态度。中国各民主党派、各人民团体是否能够真诚地合作，而不致半途拆伙，就是要看它们在这个问题上是否采取一致的意见，是否能够为着推翻中国人民的共同敌人而采取一致的步骤。这里是要一致，要合作，而不是建立什么“反对派”，也不是走什么“中间路线”。

以蒋介石等人为首的中国反动派，自一九二七年四月十二日反革命政变至现在的二十多年的漫长岁月中，难道还没有证明他们是一伙满身鲜血的杀人不眨眼的刽子手吗？难道还没有证明他们是一伙职业的帝国主义走狗和卖国贼吗？请大家想一想，从一九三六年十二月西安事变以来，从一九四五年十月重庆谈判和一九四六年一月政治协商会议以来，中国人民对于这伙盗匪曾经做得何等仁至义尽，希望同他们建立国内的和平。但是一切善良的愿望改变了他们的阶级本性的一分一厘一毫一丝没有呢？这些盗匪的历史，没有哪一个是可以和美国帝国主

义分得开的。他们依靠美国帝国主义把四亿七千五百万同胞投入了空前残酷的大内战，他们用美国帝国主义所供给的轰炸机、战斗机、大炮、坦克、火箭筒、自动步枪、汽油弹、毒气弹等等杀人武器屠杀了成百万的男女老少，而美国帝国主义则依靠他们掠夺中国的领土权、领海权、领空权、内河航行权、商业特权、内政外交特权，直至打死人、压死人、强奸妇女而不受任何处罚的特权。难道被迫进行了如此长期血战的中国人民，还应该对于这些穷凶极恶的敌人表示亲爱温柔，而不加以彻底的消灭和驱逐吗？只有彻底地消灭了中国反动派，驱逐了美国帝国主义的侵略势力出中国，中国才能有独立，才能有民主，才能有和平，这个真理难道还不明白吗？

值得注意的是，现在中国人民的敌人忽然竭力装作无害而且可怜的样子了（请读者记着，这种可怜相，今后还要装的）。最近做了国民党行政院长的孙科，在去年六月间，不是曾经宣布“在军事方面，只要打到底，终归可以解决”的吗？这次一上台却大谈其“光荣的和平”，说什么“政府曾努力追求和平，由于和平不能实现，不得已而用兵，用兵的最后目的仍在求得和平的恢复”。合众社上海十二月二十一日的电讯，马上就预料孙科的声明“在美国官方人士及国民党自由主义人士中，将遇到最广泛的赞扬”。美国官方人士现在不但热心于中国的“和平”，而且一再表示，从一九四五年十二月莫斯科苏美英三国外长会议以来，美国就遵守着“不干涉中国内政的政策”。应该怎样来对付这些君子国的先生们呢？这里用得着古代希腊的一段寓言：“一个农夫在冬天看见一条蛇冻僵着。他很可怜它，便拿来放在自己的胸口上。那蛇受了暖气就苏醒了，等到回复了它的天性，便把它的恩人咬了一口，使他受了致命的伤。农夫临死的时候说：我怜惜恶人，应该受这个恶报！”外

国和中国的毒蛇们希望中国人民还像这个农夫一样地死去，希望中国共产党，中国的一切革命民主派，都像这个农夫一样地怀有对于毒蛇的好心肠。但是中国人民、中国共产党和中国真正的革命民主派，却听见了并且记住了这个劳动者的遗嘱。况且盘踞在大部分中国土地上的大蛇和小蛇，黑蛇和白蛇，露出毒牙的蛇和化成美女的蛇，虽然它们已经感觉到冬天的威胁，但是还没有冻僵呢！

中国人民决不怜惜蛇一样的恶人，而且老老实实地认为：凡是要是着花腔，说什么要怜惜一下这类恶人呀，不然就不合国情、也不够伟大呀等等的人们，决不是中国人民的忠实朋友。像蛇一样的恶人为什么要怜惜呢？究竟是哪一个工人、哪一个农民、哪一个兵士主张怜惜这类恶人呢？确是有这么一种“国民党的自由主义人士”或非国民党的“自由主义人士”，他们劝告中国人民应该接受美国和国民党的“和平”，就是说，应该把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的残余当作神物供养起来，以免这几种宝贝在世界上绝了种。但是他们决不是工人、农民、兵士，也不是工人、农民、兵士的朋友。

我们认为中国人民革命阵营必须扩大，必须容纳一切愿意参加目前的革命事业的人们。中国人民的革命事业需要有主力军，也需要有同盟军，没有同盟军的军队是打不胜敌人的。正处在革命高潮中的中国人民需要有自己的朋友，应当记住自己的朋友，而不要忘记他们。忠实行人民革命事业的朋友，努力保护人民利益而反对保护敌人利益的朋友，在中国无疑是不少，无疑是一个也不应被忘记和被冷淡的。我们又认为中国人民革命阵营必须巩固，必须不容许坏人侵入，必须不容许错误的主张获得胜利。处在革命高潮中的中国人民除了记住自己的朋友以外，还应当牢牢地记住自己的敌人和敌人的朋友。如上

所说，既然敌人正在阴谋地用“和平”的方法和混入革命阵营的方法以求保存和加强自己的阵地，而人民的根本利益则要求彻底消灭一切反动势力并驱逐美国帝国主义的侵略势力出中国，那末，凡是劝说人民怜惜敌人、保存反动势力的人们，就不是人民的朋友，而是敌人的朋友了。

中国革命的怒潮正在迫使各社会阶层决定自己的态度。中国阶级力量的对比正在发生着新的变化。大群大群的人民正在脱离国民党的影响和控制而站到革命阵营一方面来，中国反动派完全陷入孤立无援的绝境。人民解放战争愈接近于最后胜利，一切革命的人民和一切人民的朋友将愈加巩固地团结一致，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之下，坚决地主张彻底消灭反动势力，彻底发展革命势力，一直达到在全中国范围内建立人民民主共和国，实现统一的民主的和平。与此相反，美国帝国主义者、中国反动派和他们的朋友，虽然不能够巩固地团结一致，虽然会发生无穷的互相争吵，互相恶骂，互相埋怨，互相抛弃，但是在有一点上却会互相合作，这就是用各种方法力图破坏革命势力而保存反动势力。他们将要用各种方法：公开的和秘密的，直接的和迂回的。但是可以断定，他们的政治阴谋将要和他们的军事进攻遭遇到同样的失败。已经有了充分经验的中国人民及其总参谋部中国共产党，一定会像粉碎敌人的军事进攻一样，粉碎敌人的政治阴谋，把伟大的人民解放战争进行到底。

一九四九年中国人民解放军将向长江以南进军，将要获得比一九四八年更加伟大的胜利。

一九四九年我们在经济战线上将要获得比一九四八年更加伟大的成就。我们的农业生产和工业生产将要比过去提高一步，铁路公路交通将要全部恢复。人民解放军主力兵团的作战

将要摆脱现在还存在的某些游击性，进入更高程度的正规化。

一九四九年将要召集没有反动分子参加的以完成人民革命任务为目标的政治协商会议，宣告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成立，并组成共和国的中央政府。这个政府将是一个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之下的、有各民主党派各人民团体的适当的代表人物参加的民主联合政府。

这些就是中国人民、中国共产党、中国一切民主党派和人民团体在一九四九年所应努力求其实现的主要的具体的任务。我们将不怕任何困难团结一致地去实现这些任务。

几千年以来的封建压迫，一百年以来的帝国主义压迫，将在我们的奋斗中彻底地推翻掉。一九四九年是极其重要的一年，我们应当加紧努力。

根据人民出版社一九九一年出版的
《毛泽东选集》第四卷刊印。

